

# 目录

导论	1
第一章 起步：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的确立与对工农经济斗争的领导	20
第一节 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的确立与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基本观点的形成	21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实践的起步与开端	35
第三节 起步阶段经济理论探索与经济工作实践的特点与经验	44
第二章 摸索：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经济革命道路的确立与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初步展开	51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经济革命道路的确立	51
第二节 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初步展开	61
第三节 摸索阶段经济理论与经济工作实践探索的成就与经验	89
第三章 展开：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确立与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全面展开	98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与经济纲领的确立	98
第二节 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全面展开	107
第三节 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理论探索与理论总结	121
第四节 展开阶段经济工作方法、经济模式及其影响	126
第四章 扩展：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发展与经济工作的扩展	136
第一节 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转变与经济工作内容的变化	136
第二节 为夺取全国政权而进行的经济理论准备和经济工作	146
第三节 对新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	163
第四节 扩展阶段经济理论探索与经济工作的特点与经验	173
第五章 转制：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的探索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185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理论与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演变	185
第二节 成功领导国民经济恢复工作	197

第三节	领导社会主义经济改造与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206
第四节	制定重工业优先的工业化经济发展战略,推进“一五”计划建设.....	216
第五节	转制阶段党的经济工作的基本经验.....	221
第六章	曲折:“左”的主体错误的形成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探索的曲折.....	226
第一节	“左”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形成与发展.....	227
第二节	错误地发动和推进“大跃进”.....	236
第三节	调整时期党的经济工作.....	247
第四节	曲折阶段经济工作的特点及经验教训.....	258
第七章	挫折:“左”的错误的发展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探索的挫折.....	267
第一节	“左”的主体错误及其在经济理论上的进一步发展.....	268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对党的经济工作的严重冲击.....	276
第三节	“文革”时期党内健康力量对经济工作的艰难维持.....	283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经济工作的主要方式.....	297
第五节	“文革”时期经济工作的深刻教训.....	306
第八章	转折: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与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新探索的启动.....	311
第一节	经济理论与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转变与探索.....	312
第二节	探索国民经济发展新道路.....	321
第三节	全面改革中国传统经济体制的探索.....	327
第四节	全面实施国民经济的对外开放.....	335
第五节	转折阶段党的经济工作特点与经济工作经验.....	340
第九章	创新: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全面创新与经济建设的全面推进.....	348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创新.....	349
第二节	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355
第三节	运用宏观调控艺术,实现宏观经济的稳定.....	370
第四节	制定和实施面向新世纪的经济发展战略与规划.....	375
第五节	创新阶段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特点与经验.....	384
结束语	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与20世纪中国的历史创造.....	400
后记	.....	428



## 导 论

我们撰写本书的理论旨趣在于大力倡导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在此基础上,推进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学科的创立。因此,有必要首先阐述我们对于创立这门学科的必要性以及有关这门学科几个基本问题的认识。

### 一、大力加强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是时代的要求

首先,大力加强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创立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学科,有助于科学提炼中国共产党党史的主题和主线,充实党史这一学科的内涵。

著名历史学家克罗齐指出:“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sup>①</sup>其中要义在于,必须基于当代人的视野研究历史。历史是客观的,但是,只有基于当代最新的理论视角和最高的理论视野,才可能获得对历史科学的、有价值的认识。长期以来,在“左”的错误的影响下,中国共产党党史的主题被描述为党内路线斗争。这是对中共党史主题的片面理解和歪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中国共产党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反映了当代世界和中国的发展变化对党和国家工作的新要求”,“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sup>②</sup>。它是观察中国共产党的历史的最新理论视角和最高理论视野。我们必须运用这一理论视角和理论视野,重新审视中国共产党党史的主题和主线。

运用这一理论视角和理论视野,我们认为,中国共产党党史的主题,是解放和发展中国的生产力。“党的一切奋斗,归根到底都是为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sup>③</sup>。围绕这一主题,中国共产党的

<sup>①</sup> B. 克罗齐:《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世界哲学》2002年第6期。

<sup>②</sup> 中共中央宣传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纲要》,学习出版社2003年版,第4页。

<sup>③</sup> 中共中央宣传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纲要》,学习出版社2003年版,第29页。

历史主线是领导中国人民探索在中国实现现代化、实现民族振兴的道路。建党八十多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选择了社会主义,通过新民主主义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改革和完善了社会主义体制,找到了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正如江泽民所指出的:“中国共产党的八十年,是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而不断追求真理、开拓创新的八十年,是为民族解放、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而不断艰苦奋斗、奋发图强的八十年,是为完成肩负的历史使命而不断经受考验、发展壮大的八十年”<sup>①</sup>。在八十多年艰辛曲折的探索中,中国共产党始终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实现中国的现代化作为主题。经济现代化是中国现代化过程的基础和主要内容,因此,中国共产党推进中国现代化过程的努力主要体现在经济工作方面。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理应成为中共党史的基本内容,成为中国共产党党史的重要组成部分。

开展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研究,创立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学科,也是完善党史学科和全面阐述中国共产党党史的需要。一部完整的中共党史应该包括两个方面的基本内容:一是中国共产党党的建设史,包括中国共产党建党史和中国共产党的建设史;二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工作史,包括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的历史,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建设即执政的历史。从领导工作的不同层面来看,包括政治工作史、军事工作史、经济工作史、文化工作史、外交工作史等。伴随中国共产党从革命党转变为执政党,特别是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以后,经济工作日益成为中国共产党领导工作的重要内容。

其次,开展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研究,创立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学科,是在新的历史时期改善党的经济工作方法的现实需要,是全面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需要。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在当代中国的最新发展,它既是中国共产党过去经验的总结,又是未来一切工作的基本指导思想。在“三个代表”中,代表中国最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是基础。领导中国人民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是中国共产党当前的主要任务,其中的一个重要方面是用先进生产力促进经济发展,推进经济现代化。而要做到真正代表最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首先必须回顾中国共产党认识和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历史过程,回顾中国共产党认识中国国情和中国经济发展特殊规律的历史过程,总结经济工作的历史经验,以为更科学地认识和代表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提供历史训诫。

当前,中国已经“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发展阶段”<sup>②</sup>。突出表现在下述几个方面:一是经济体制改革已经取得重大的阶段性成果,社会主义市

<sup>①</sup>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95页。

<sup>②</sup> 《人民日报》2002年6月1日。



市场经济体制初步建立。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作为一个经济体制已经基本退出历史舞台,市场经济体制因素不断成长,已经成为在资源配置中起基础性作用的经济体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包括市场主体体系、市场客体体系、市场机制体系、市场调控体系等要素已经基本形成。二是伴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中国的对外开放和加入经济全球化的进程取得重大阶段性成就。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标志着中国在经济体制、经济运行、经济机制与经济规则等方面开始了与国际经济对接的过程,标志着中国开始真正融入经济全球化的过程。三是中国的经济发展取得重大阶段性成就,人民生活总体上达到小康水平,基本实现了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目标。

新的历史阶段的到来提出的新的历史任务中,首要的是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即在已经基本达到小康水平的基础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逐步达到更高层次的现代化水平。具体来说,要在21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现代化,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为此,要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即继续推进和深化市场取向的改革,进一步消除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体制障碍。要进一步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即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注重依靠科技进步和加强管理,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国民经济的整体素质。要进一步提高经济对外开放的水平,即不断适应经济全球化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新形势,在更大的范围、更广的领域和更高的层次上参与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和竞争,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中拓展中国经济发展的国际空间。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领导经济工作必须创新经济工作方法。正如江泽民所说:“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断发展的情况下,如果再用过去计划经济体制下行政命令的方式来管理社会经济活动,那肯定是不行的。时代在前进,事业在发展,如果我们不善于创新,都是老办法、老手段,那肯定是不能胜任的。”<sup>①</sup>“现在我国经济规模不断扩大,经济发展的体制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使我们面临许多新的情况和问题,很多东西我们还不熟悉,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领导经济工作的水平是一项很迫切的任务”。“必须加强和改善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sup>②</sup>。2001年5月23日,江泽民进一步指出,要“努力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他特别强调,“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经济体制、经济运行方式、社会组织形式以及群众生产生活方式等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而且这些方面的变化还会随着改革的深化进一步展开。根据实践的发展变化提出的要求,不断提高我们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将是一项长期的重要任务。”<sup>③</sup>

如何改善经济工作方法,江泽民强调了两个方面,一是努力把握新形势下经济发展的规律

① 江泽民:《努力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86页。

② 江泽民:《必须加强和改善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50页。

③ 江泽民:《努力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84页。

性,二是加强对经济工作重大关系的研究。<sup>①</sup>这两个方面都离不开对党的经济工作历史和历史经验的掌握。一方面,经济发展的规律性和经济工作重大关系的演变都离不开特定的历史背景,它们本身都是在历史过程中显现出来的。例如,如果不研究中国工业化本身的历史过程以及党和政府在推进中国工业化的工作过程,就不可能掌握中国工业化过程的规律性,不可能汲取党在认识和掌握这种规律性的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和启示;不研究中国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形成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和政府的选择过程以及这种体制的特征、逻辑结构及其顽固性,就不可能充分认识在中国构建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艰巨性和长期性。另一方面,历史上在认识经济发展规律性以及认识和处理经济工作重大关系问题上的经验与教训,能够为将来的经济工作提供启示和借鉴。

此外,通过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总结和廓清中国从选择社会主义道路到最终确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历史过程,有利于全党和全国人民进一步坚定“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能够发展中国”的信念,坚定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信念和信心,有利于更好地解决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重大的、深层次的问题,更好地发挥党史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重要功能。

## 二、已有的研究及其不足

目前,党史界和学术界对中国共产党党建史和其他工作史的研究,已经比较系统和深入,已经出现标志性的论著,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学科。相比之下,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则明显不足。主要表现在:目前的研究主要是“断代”研究、党的领导人经济思想与经济工作实践的个案研究和中国共产党经济理论史、经济思想史的研究,缺乏包括经济发展战略与策略、经济工作方法与艺术、经济工作成就与经验总结等内容在内的全面研究;由于缺乏明确的历史定论,诸多研究领域存在较多争论和较大分歧;传统思想观念和思维“禁区”仍限制着重大现实经济问题的研究。

具体来说,国内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尚处于起步阶段,已出版一些研究成果和资料,但是尚未将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作为一门学科来建设,尚未形成标志性研究成果。现有研究领域与成果主要有:①中国共产党经济思想史和经济理论史,主要集中于中国共产党经济理

<sup>①</sup> 江泽民:《努力加强和改善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50页。



论史的研究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人的经济思想研究,如顾龙生主编的《中国共产党经济思想发展史》(山西经济出版社 1996 年版)、刘光杰主编的《毛泽东经济变革与发展思想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关梦觉著《陈云同志的经济思想》(知识出版社 1984 年版)、《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周恩来经济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②个人经济工作史,如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陈云、邓子恢、李富春、薄一波等主要领导人的经济工作史,如孙克信等著《毛泽东调查研究活动简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 年版)、孙保定等主编的《刘少奇新中国经济建设的理论与实践》(河南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聂锦芳著《周恩来经济评传》(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0 年版)、编辑组编写的《陈云与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1 年版)、邓力群著《向陈云同志学习做经济工作》(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81 年版)、陈光林著《陈云经济工作领导方法与艺术》(山东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此外,在笔者主编的《创始者的精神遗产》(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1 年版)一书中,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一批学者挖掘、总结了陈毅同志主政上海期间的经济工作方法;③宏观经济决策史,如王瑞璞等主编的 5 卷本《共和国经济大决策》(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9 年版)、王瑞璞主编的 3 卷本《中南海三代领导集体与共和国经济实录》(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年版)、陈雪薇主编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大事件和决策调查》(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8 年版);④断代经济工作史,如“一五”时期、“大跃进”时期的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史等;⑤区域经济工作史,如根据地、解放区的财经工作史等;⑥经济工作史专题研究,如国民经济恢复、土地改革、“一化三改”等专题经济工作史等。此外,还有相当数量的史料发掘、整理和出版,如中国社会科学院和中央档案馆编写的多卷本《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中国物价出版社 2000 年版)、薄一波著《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3 年版)等。

值得注意的是,国外学术界虽然没有出现专门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著作,但是,许多有关中国经济史和有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国近现代史的著作涉及到了中国共产党的经济思想与经济工作方法。例如,费正清等主编的《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中译本)、迈斯纳著《毛泽东的中国及后毛泽东的中国》(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9 年中译本)、美国国会联合经济委员会编《毛泽东以后的中国经济》(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0 年中译本)、卡尔·里斯金的《中国的政治经济学》(牛津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等。

总体而言,现有研究大多为中国共产党根据地、解放区和建国后各时期的断代、人物或专题经济工作研究,以及中国共产党领导人经济理论、经济思想和经济实践研究,尚未出现全面、系统、深入研究中国共产党建党八十多年来的经济工作史专著。其主要不足,一是缺乏总体的历史关照,全面系统性不足;二是就事论事者居多,未从历史研究中寻求规律和有益的现实启示,深层次研究有欠缺。因此,有必要重视和加强中共经济工作史的系统深入研究,同时创建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将其作为中共党史的子学科。

### 三、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学科应该研究的基本内容

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从狭义上讲,是指党内以及党的活动中的经济事务,如党的活动经费的筹措与使用等。从广义上讲,是指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为了实现党的纲领和奋斗目标,对中国的经济斗争、经济革命、经济改造、经济建设、经济改革与经济开放等项工作的领导、组织与实施过程。在这里,我们研究的是广义的经济工作。这不仅是因为,狭义的经济工作是党的组织工作学与组织工作史的研究内容,更重要的是,广义的经济工作是与党的纲领、宗旨与奋斗目标是联系在一起的。

根据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展开的层次,我们认为,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十二个基本方面。

#### (一) 经济思想和经济理论

中国共产党是重视思想与理论建设的政党。中国共产党开展一切工作,都是在一定的理论指导下进行的。经济工作也不例外。因此,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首先必须研究中国共产党的经济思想与经济理论发展史。

中国共产党经济思想与经济理论发展的基本过程是,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与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创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和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具体来说,这一过程包括:早期中国共产主义者通过接触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在比较中选择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确立了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方向,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在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中的指导地位;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分析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济形态,逐渐形成和完善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包括中国必须通过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走向社会主义经济形态的理论和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理论;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分析中国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逐渐形成了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理论;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分析中国的实际,逐渐构建了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包括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理论、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理论、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与开放理论、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与经济体制理论等。

#### (二) 经济工作在党的全部工作中的地位

经济工作只是党的各项工作之一,经济工作在党的各项工作中的主次、轻重地位决定经济工





作的方式与成就。

在革命战争年代,取得革命战争的胜利,是党的一切工作的重点和主要目标,经济工作是为战争服务的,经济工作的方式主要是群众动员、军事化组织与行政命令。衡量经济工作成就的标志主要是看经济工作是否从经济上动员各种资源,为革命战争提供强有力的物质支撑和群众基础。

在夺取全国政权以后,党的工作重心开始向经济建设转移。中国共产党“八大”作出了将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决策。

但是,1957年以后,由于“左”的主体错误的干扰,实际上将“阶级斗争”放在首要位置,经济建设被放在次要的位置上。经济工作一方面受到频繁的政治运动的冲击,另一方面,经济工作的方式、方法和衡量标准,也被打上浓厚的政治色彩,即主要是通过“抓革命、促生产”等政治运动的方式来推进经济工作,衡量经济工作成败的标准也主要是政治标准,在经济标准与政治标准发生冲突时,则突出政治标准。如“宁要社会主义的晚点,不要资本主义的正点”,“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等。1979年以后,党的工作重心开始向经济工作转移,与此相适应,经济工作的方法开始转向尊重经济发展规律和经济工作本身规律的轨道上,衡量经济工作成败的标准也转变成生产力标准和发展标准等。

### (三) 经济工作指导思想

经济工作指导思想主要是指党在领导经济工作中的思想路线和基本理念。即是从实际出发,尊重客观经济规律、循序渐进,还是从主观意志出发,忽视客观经济规律,急于求成。建国前和建国初期,党的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上是正确的,在经济政策的制定与实施以及经济工作的推进方式上,尊重客观经济规律,从实际出发,因此,经济工作有力地支持了革命战争的胜利,支持了建国初期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

但是,从1953年开始,经济工作开始出现了从主观意志出发,急于求成的倾向。表现在,在“三大改造”推进中,出现了过急、过快、过于粗糙的问题,过早地结束了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在“大跃进”时期,在推进生产关系演变方面出现了“人民公社化”这种急于向共产主义过渡的问题,在生产力发展上,出现了盲目追求“超英赶美”的问题;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出现了在生产关系上盲目追求超越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穷过渡”的问题。

1979年以后,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上转变到实事求是、尊重客观经济规律的思想路线上,各项经济工作的推进总体上是循序渐进的,但是,在某些时候、某些领域、某些地区依然存在从主观愿望出发,急于求成的问题,如1988年在经济体制改革上一度强调“价格闯关”,1992年开始出现“投资热”、“开发区热”,近期在一些地方出现“项目热”等。

#### (四) 经济发展战略与策略

经济发展战略主要是指对长远和重大的宏观经济问题以及重大经济关系的处理方略。它的制定和实施,是具体经济工作的重要内容。研究这些战略制定与实施的过程,是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重要方面。

建国前,革命战略、战争战略是占主导的,经济工作处于服从地位,谈不上独立的经济发展战略。建国后,党在经济发展方面,制定和实施过一系列战略。例如,建国初期的“四面八方”战略、过渡时期总路线所体现的“一化三改”战略、“一五”时期制定和实施的以重工业为核心的工业化战略、“大跃进”时期制定和实施的“超英赶美”战略、20世纪60年代下半期到70年代上半期制定和实施的“三线建设”战略、20世纪70年代末期以来制定和实施的“三步走”现代化战略、对外开放战略、沿海开放战略、内陆开放战略、梯度均衡发展战略、西部大开发战略、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新型工业化战略等。

此外,在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中,还有许多具体的、局部的和短期的战略,即经济工作的策略。例如,改革开放以来,在开放方面采取的局部试点与试验逐步推进的策略、在改革方面采取的通过局部突破再实施整体推进的策略等。

#### (五) 经济体制的构建与改革

构建特定的经济体制,是实施特定的经济发展战略和目标的重要条件和重要内容。经济体制的构建,体现出中国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总体理解,也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社会经济发展道路与模式的选择。因此,中国共产党关于经济体制的构建与改革思想以及中国共产党对经济体制的选择、构建与改革,是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重要内容。

建国前,中国共产党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国情结合,构建了新民主主义经济体制。建国以后,中国共产党一度尝试继续实施并完善这种经济体制,但是,实际上,中国共产党迅速结束了新民主主义经济体制,构建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而且,从1957年开始,虽然开始了对这种体制的改革,但实际上不断强化这种体制。直到1979年,开始改革这种体制。通过二十多年的改革,中国初步建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研究中国共产党对经济体制选择、构建与改革的历史,重点在于研究这一过程背后的指导思想、理论以及深层历史过程和历史背景。例如,建国前,中国共产党为什么没有照搬列宁模式和斯大林模式,选择新民主主义的经济体制;建国以后为什么迅速改变这一体制,而选择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中国选择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模式,是照搬斯大林模式,还是基于自己的



历史经验和国情的选择和创造 ;中国的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与苏联的计划经济体制相比有什么特点 ,中国的以社会主义为基础的经济体制改革为什么会成功 ;中国为什么没有选择“激进式”改革道路 ,而是选择“渐进式”改革道路等。

## (六) 经济政策与方针的制定与实施

在特定经济发展战略和经济体制框架下 ,要从事经济工作 ,主要靠经济政策与方针。在经济政策与方针的制定与执行过程中 ,可以看出中国共产党的宏观经济工作方法。因此 ,重大经济政策与方针的制定、执行、修正与完善 ,是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重要内容。

在中国共产党 80 多年经济工作中 ,制定和实施了不计其数的经济政策与方针。因此 ,研究这些政策与方针的方法与角度很重要。与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这一主题相适应 ,首先要注重研究一些重大经济政策的制定过程、实施过程与深层背景 ,例如 ,研究建国前中国共产党的土地改革中对于地主和富农的政策 ,不仅要研究不同时期这一政策的基本内容 ,更重要的是研究其演变过程及其特定的历史背景 ,才能把握这种政策与中国共产党整个革命战略及其转变之间的深层关联。其次 ,要注重研究不同历史背景下解决同一经济问题的政策与方针的演变过程。例如 ,同样是制止经济过热 ,“大跃进”时期、“文革”时期、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以及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采取的政策与方针完全不同 ,研究这些政策与方针的演变 ,比较其不同 ,对于理解中国共产党在不同历史背景解决经济问题的方式方法有重大启发意义。第三 ,要注重总结和分析经济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过程中的一般规律和经验 ,以为今后党更好地制定经济工作的政策与方针提供历史借鉴。

## (七) 经济决策方法

在一定的经济理论、经济指导思想、经济发展战略、经济体制和经济政策和方针的基础上 ,经济决策方法的科学性决定着经济工作的科学性及其成效。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 ,制定和实施了大量的经济决策。重大的、全局性和战略性经济决策 ,如建国初期从苏联引进 156 个重大项目 ,改革开放初期建立四个经济特区 ;此外还有大量的日常的、随机的和战术性经济决策 ,如建国初期与投机资本斗争中的物资调动、调整时期遣返进入工业企业的农民工、下放城市人口等。

研究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决策 ,必须首先做到 ,在详细地研究每个经济决策的过程的基础上 ,重点研究经济决策的方法论上的共性。例如 ,中国共产党作出经济决策的基本依据和基础是什么 ,是基于对实际和国情的认识及其客观要求 ,还是基于经典作家的论述和中国共产党主要领袖人物的主观愿望。再例如 ,中国共产党如何从事经济决策 ,是基于大量的调查研究 ,基于群众创

造的新鲜经验,还是基于书本和主观想象。其次,许多经济决策的形成与实施与经济发展战略、经济体制以及经济政策是关联在一起的,因此,不可就经济决策论经济决策,而必须将经济决策放到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整体中去考察。

## (八)经济工作具体方法

要实施经济决策,推进经济工作,必须有相应的经济工作具体方法。经济工作的具体方法包括经济工作的组织方式、经济工作的推进方式与经济工作的激励方式。经济工作的组织方式主要是指经济工作推进的组织体制。建国以前,经济工作的组织体制是采用军事组织和行政组织相结合的形式。这是因为,在革命战争年代,军事工作和经济工作本身就是一体的。例如,根据地时期的“打土豪,分田地”、“减租减息”、“军民大生产”,既是军事工作,又是经济工作,所以其组织方式也是一体化的。建国以后,特别是在20世纪50年代后期到70年代后期,也曾经采用军事组织的方式组织经济建设,特别是在“三线建设”时期。改革开放以后,开始采用经济组织的方式推进经济建设。经济工作的推进方式主要是指推进经济工作的手段。建国以前,经济工作的推进手段主要是军事性、行政性命令手段,建国初期,虽然也继续采用这种手段,如建国初期对部分城市经济实行“军管”、对企业派驻“军代表”,用军事手段取缔证券交易,但是也运用了大量经济手段,如建国初期打击投机倒把、平抑市场物价过程中就成功地运用了经济手段的作用。但是,在构建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以后,党和政府在一个时期中单纯采用行政命令手段推进经济工作,在“文化大革命”时期,甚至重新采用军事化的手段。改革开放以后,开始注重运用经济手段、经济机制和经济杠杆以及法律手段来推进经济工作。经济工作的激励方式主要是指激励经济活动主体即经济活动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的手段和方法。建国以前,主要采取的是群众运动、劳动竞赛、树立榜样和道德激励的方法。建国以后,在一个很长的时期主要也是采取这些方法。改革开放以来,开始注重运用按劳分配、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起来、按生产要素分配等分配方面的经济手段以及奖励制度等物质刺激手段来调动经济活动主体的积极性、创造性和主动性。

## (九)经济工作方法的党际比较

历史研究离不开比较分析方法,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也不例外。这种比较可以从三个层面上展开。一是与中国领土范围内的政党做比较。新中国成立以前以及直到20世纪末期,与中国共产党同时在中国领土范围内的不同区域内领导经济工作的,还有另一个主要政党,即国民党。两个党在历史上有合作,也有斗争,比较两党在经济工作上的异同不仅是可行的,也是必要的。二是与同一性质的政党做比较,即将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方法与前苏东国家和其他



社会主义国家的马克思主义政党进行比较。三是在执政党层面上做比较,即将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方法与世界上其他国家的执政党的经济工作方法进行比较。通过比较,不仅可以认识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方法方面的优势,更重要的是可以借鉴其他政党经济工作中的经验教训。

## (十) 经济工作成就

科学地总结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成就是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理论目标之一。总结这种成就,必须站在中国20世纪以来社会经济发展主线,即现代化的高度,以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为标准来予以总结。中国共产党八十多年经济工作史的基本成就表现在:首先,找到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实现现代化的道路。这条道路的基本点在于:中国共产党是中国最先进生产力要求的代表者,是解放和发展中国先进生产力的领导者;在中国,要始终代表和发展最先进的生产力,必须走社会主义道路,社会主义是发展先进生产力和实现现代化的制度保障;现代市场经济体制是发展生产力和实现现代化的经济体制框架;不断改革开放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动力。

其次,先进的、工业化、社会化大生产力开始成为社会生产力的主体,国民经济知识经济化和信息化进程开始启动。20世纪初期,中国的生产力的主体是落后的小生产,生产工具主要是手工工具。到1895年,相对先进的工业企业不到200家,在社会整体生产力中所占比重很小。到20世纪末期,中国已经初步实现了工业化。伴随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推进,社会化大生产的其他特征,如专业化、市场化、社会化、国际化等已经初步具备。在此同时,国民经济的信息化、知识化进程开始启动,标志着中国在初步实现工业化的基础上,开始了向知识经济这一人类社会新的先进生产力形态迈进的过程。

第三,伴随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经济现代化进程取得重大成就。20世纪初期,中国社会经济处在落后的传统状态。在世界经济体系中的地位微不足道。1933年,中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仅为64元,到20世纪末21世纪初,中国经济在国际经济体系中的地位迅速提高。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01年,中国目前经济总量已经跃居世界第六位,外贸总量居世界第六位,外汇储备居世界第二位。<sup>①</sup>到2003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1090美元。此外,现代化的其他特征已经开始出现:国民经济的对外开放度、城市化进程加速提高,居民消费水平和消费形态实现了从贫穷到温饱,从温饱到小康的两次历史性跨越。

---

<sup>①</sup> 《解放军报》网络版,2002年9月16日。

### (十一) 经济工作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

科学总结中国共产党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是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基本理论目标之二。这也是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基本出发点。中国共产党人在八十多年的经济工作中,积累了大量的历史经验和教训。最主要的经验可以概括为下述几个基本方面:即必须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并以此为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理论基础;必须科学认识和充分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并以此为开展经济工作的基本出发点;走中国自己的路,继续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模式;要全面、科学地认识中国国情,以此作为开展经济工作的国情依据;始终坚持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以此开展经济工作的思想路线;要科学地对待人类文明的成果,等。这些经验和教训将成为启发未来的历史训诫。

### (十二) 中国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发展与贡献

科学总结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层面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发展和贡献,是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基本理论目标之三。中国共产党在八十多年的经济工作中,不仅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为指导,更重要的是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例如,中国共产党创立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经济落后国家如何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理论,中国共产党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的理论与实践探索,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改造的理论;中国共产党关于社会主义工业化建设和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探索,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理论、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理论和社会主义经济开放理论等。当前,中国共产党人又提出了深化认识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劳动与劳动价值论的理论任务,提出了建设人的全面发展的社会的实践任务。可以预见,中国共产党将进一步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

## 四、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主线、分期与阶段

### (一)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主线

如前所述,中国共产党党史的历史主题是解放和发展中国的生产力。围绕这一主题,中国共



产党的经济工作史的主线,是中国共产党依据中国最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作指导,结合中国的实际,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道路,即选择并确立中国式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创立道路,探索中国式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探索中国式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和中国式社会主义经济改革道路。

历史主题的决定因素是特定历史时代的基本矛盾。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基本矛盾是落后的社会经济现实与实现现代化的历史要求的矛盾。解决这一矛盾的基本途径是解放和发展中国的生产力,逐步实现从传统社会、传统经济向现代社会、现代经济的转变。

历史主线是历史主题的展开。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主线是由中国共产党以及中国人民面临的历史时代的基本矛盾这一客观实际以及中国共产党人对这种矛盾及其解决办法的主观认识与选择所决定的。在中国,这种主观与客观的交互作用形成了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主线展开的逻辑过程,首先是夺取全国政权前的经济斗争与经济革命,其间主要探索如何带领中国走向社会主义经济形态的道路;其次是成为执政党之初的经济改造与制度构建,其间主要是探索在中国如何构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再次是在主要矛盾改变以后的经济建设与经济改革,其间主要是探索如何在社会主义制度框架内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并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

中国共产党是在中国人民探索现代化道路出现挫折、陷入迷茫的历史背景下走上历史舞台的。1840年~1949年10月前,中国处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形态,政治上丧失独立自主,经济上贫困落后,社会发展上停滞不前。为改变这种“积贫积弱”的局面,寻求“强国富民”、民族振兴的现代化道路,中国各党派、各阶层都进行了自己的探索。各个阶层和党派都认识到,先进的西方是建立在某种先进生产力的基础之上的。中国要富强,必须发展这种先进的生产力。各个阶层和党派都提出各种试图代表这种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的主张。到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前,地主阶级顽固派维护封建制度的主张、地主阶级开明派的洋务主张、资产阶级改良派君主立宪主张以及资产阶级革命派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主张先后被历史否定。中国共产党成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对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的选择。但是,如何走上社会主义,党内先后有两种主张,一是先走资本主义道路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主张;二是通过中心城市暴动、直接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主张。大革命的失败以及第五次反“围剿”的失败,标志着上述两种主张不符合中国实际。在这种背景下,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选择了通过新民主主义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

1949年建国后,作为中国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面临的主要矛盾是,巩固新政权的要求与这一政权的经济基础不够稳固的矛盾,因此,建国之初,中国共产党领导了对经济的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经济改造,构建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and 经济体制,构建了巩固政权的经济基础。1957年开始,在政权的经济基础巩固以后,中国共产党面对的中国社会发展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因此,中国共产党开始探索中国的社会主义

经济发展和经济建设道路,其间,虽然经历了曲折和挫折,但是,在探索中逐渐明确提出了实现现代化的历史任务。而且,20世纪70年代末期以来,中国共产党开始探索了一条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模式的经济体制改革道路,到21世纪初,初步建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开辟了广阔空间。

## (二)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阶段与分期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研究时段的上限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年,即1921年。目前,研究时限的下限是2002年,即中国共产党“十六大”的召开。因为“十六大”是构成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一个阶段性的界标。从经济工作指导思想上看,“十六大”确立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仅是党的指导思想,也是党的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从经济工作的实际来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初步建立,随着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外开放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经济现代化开始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阶段。从这个意义上说,从2003年开始,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但是,历史研究要注意瞻前顾后。所以,我们的研究没有局限于上述段限,而是作了适当的前后延伸。我们将上限延伸到整个中国共产党成立时期,即1917年,因为从此开始,早期中国共产主义者就已经开始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从理论上探索中国的经济发展问题,成为党成立以后开展经济工作的理论准备。我们将下限延伸到2003年,因为在2003年,中国共产党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下,开展了诸多卓有成效的经济工作,初步开创了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新的局面和新的境界。

如何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进行分期?这是一个值得深入讨论的问题。最简便的方法是采用党史本身的分期。这样做的依据是,经济工作史是党史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不便割裂,好处是可以将党的经济工作史放到党史的整体背景中,便于考察党的整体历史与经济工作史的关联性。但是,党的经济工作毕竟是具有特定指导思想、战略、方针、政策的过程,具有特定的对象、目标、方式和方法,因此,应该有不同于整体党史的分期标准和方法。即使是采用整体党史分期的时期,也必须明确特定的经济工作史内涵。

讨论这八十多年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分期,首先要明确分期的标准。而分期的标准,是由历史的基本矛盾与历史的主题所决定的。因为,历史的阶段性是历史的基本矛盾和主题展开的阶段性。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分期标准应该是由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历史过程本身的阶段性。因此,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分期与中国共产党党史的分期应该既有一致的地方,又有不一致的地方。

根据这一标准,我们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分期的理解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两个基本时代,即以1949年为界分成两个时代,即中国共产党作为革命党时代的





经济工作史和作为执政党时代的经济工作史。这两个时代中,中国共产党开展经济工作的身份、范围和直接目的不同。在第一个时代,中国共产党是以革命党的身份开展经济工作的,开展经济工作的范围被局限局部地区,开展经济工作的直接目的是支撑革命战争的胜利。在后一个基本时代,中国共产党是以执政党的身份开展经济工作,范围扩展到中国领土范围内的执政区域,经济工作的直接目的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实现中国的现代化。

第二层次:三个时期,即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道路时期、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时期和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经济改革道路时期。在每个时期,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和现代化进程有着不同的要求,中国共产党则努力认识和代表不同时期生产力发展的不同要求。

第一个时期,是中国共产党选择中国发展的社会主义方向并选择通过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的时期。从中国共产党成立前后到1956年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基本确立。这一时期,生产力发展最集中的要求是,推翻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三座大山”,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解放生产力。中国共产党确立了通过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方向,探索了一条通过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道路,在中国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从社会经济制度层面上解放了生产力。

第二个时期,在曲折中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时期。从1956年中国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到1976年“文化大革命”结束。在社会主义制度初步建立以后,生产力发展的集中要求是探索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中国共产党致力于探索一条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但是,这种探索出现严重曲折和挫折,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个时期,在改革中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时期。1978年到2003年,由于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与传统经济发展战略制约了生产力的发展,这一时期生产力最集中的要求是通过体制改革,解放和发展生产力。1978年以来,中国共产党通过经济体制改革与对外开放,极大地解放了生产力,中国生产力的发展取得长足进展,并且奠定了进一步发展先进生产力的经济体制框架和发展战略。

第三个层次:九个阶段。按照经济工作面临的具体历史背景、历史任务以及经济工作的具体内容所决定的阶段性特征,可以将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分成九个阶段。这九个阶段的阶段性特征连接起来,构成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历史轨迹。具体来说:

第一个阶段,1917~1927年,这个阶段的特征是起步,即对社会主义经济进行初步理论探索,选择中国发展的社会主义方向,并开展初步的经济工作。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前,早期中国共产主义者运用科学社会主义探索发展先进生产力的理论。他们取得的主要成果包括:(1)中国社会发展必须走社会主义道路。(2)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本特征是公有制、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3)创建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应该走“俄国人的路”。中国共产党在成立时,将自己的奋斗目标界定为推翻资产阶级政权,建立无产阶级政权,实行无产阶级专政,消灭资本家私有制,消

灭阶级。因此,中国共产党的成立标志着对社会主义道路的选择。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大力推动第一次国共合作,并在此框架内领导了反封建的工农经济斗争。

第二个阶段,1928~1937年,这个阶段的特征是摸索,即开始独立地领导中国的民主革命,在根据地开展经济工作,摸索并确立通过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初步探索新民主主义建设模式的时期。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共产党被迫走上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反抗国民党的道路。在革命根据地,中国共产党开始独立领导经济斗争和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在理论上,中国共产党开始探索中国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中国如何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党内右倾投降主义者的“二次革命”论主张先建立资本主义社会,再进入社会主义。左倾盲动主义则主张直接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基础上建立社会主义。这两种主张先后随大革命的失败和军事盲动与冒险的失败而被否定。而毛泽东等则探索出农村包围城市的革命道路,并且在根据地开始进行新民主主义建设,进行反封建的土地革命,客观上走上了通过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

第三个阶段,1938~1946年,这个阶段的特征是展开,即中国共产党开始形成比较成熟的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与建设理论,在理论的指导下展开经济工作。这一时期,随着根据地在地域上不断扩大、新民主主义建设经验的积累,中国共产党形成了完整、成熟的新民主主义理论体系,并突出体现在毛泽东的《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论》等著作中。党的“七大”确立了毛泽东思想的指导地位,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开始摆脱了教条主义的束缚,开始自主地探索中国革命的道路,在经济工作中,摆脱了教条主义地照搬共产国际指令的做法,开始自主地开展经济工作。同时,中国人民通过艰苦抗战,否定了日本帝国主义试图将中国变成殖民地附属国的企图,第一次争得了民族独立,这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这一约束中国生产力发展的因素的重大胜利。

第四个阶段,1947~1949年,这个阶段的特征是扩展,即在军事胜利的基础上,伴随中国共产党控制和领导的地区范围扩展到全国,中国共产党将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扩展到全国范围,1947年,随着战略大反攻以及军事上的胜利,根据地的新民主主义形态向全国扩展。同时,在扩展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明确了建国以后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和方针。新中国的成立标志着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形态最终取代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济形态。

第五个阶段,1950~1956年,这一阶段的特征是转制,即通过民主改造彻底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济制度转变为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制度和将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制度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制度。1950~1952年,主要是完成第一个制度转变。中国共产党开始全面实施新民主主义纲领,构建了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市场与计划并存的典型的新民主主义经济体制格局,社会生产力迅速恢复和发展。这表明,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制度是符合中国国情的,有利于解放和发展生产力。1953年开始,中国共产党探索将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形态转变成社会主义经济形态,在中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与经济体制,同时开始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中国共产党开



始参照苏联的模式,有计划地发展生产力和进行现代化建设,同时,中国共产党探索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基本上完成了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中国进入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制约生产力发展的社会制度因素被基本消除。但是,借鉴苏联模式形成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也出现了制约生产力发展的因素。

第六个阶段,1957~1966年,这一阶段的特征是曲折,即开始全面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鉴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形成时暴露的弊端,中国共产党认识到,要迅速发展生产力,必须从中国实际出发,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包括经济体制模式和经济发展战略。探索的起步是成功的。但是,1957年以后,经济建设和生产力发展上急于求成的错误开始上升为主体错误,由此导致1958~1961年间的探索误入“大跃进”的歧途。“大跃进”是一次失败了探索。1962~1965年间,“调整”八字方针的实施将国民经济的发展纳入正常轨道。总体上看,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是富有成效的。

第七个阶段,1967~1976年,这一阶段的特征是挫折,即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出现严重挫折和逆转,中国的经济发展遭到严重破坏。“文革”对“唯生产力论”的错误批判,导致人们不敢发展生产力,“文革”造成的动乱的社会政治环境直接冲击和破坏了经济发展,国民经济出现三次严重“滑坡”。虽然周恩来、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家艰难地坚持抓经济工作,但是,总的来说,“文革”以前开始的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探索遭到反对。此前探索取得的一些积极成果,如社会主义要以发展生产力为中心,要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等被否定。而一些错误的东西,如片面强调政治挂帅、否定商品经济等被肯定。由于探索中出现反动和逆转,这十年间,中国的经济发展和现代化进程受到严重干扰,中国生产力与国外先进生产力的水平之间的差距拉大。

第八个阶段,1977~1991年,这一阶段的特征是转折,即中国共产党实现工作重心的真正转移,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与现代化道路的探索初见成效。十一届三中全会是探索进入新的阶段的历史起点。此后的探索逐渐回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正确轨道上来。这一时期理论探索的成果是最为丰富的,确立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这一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三步走”的现代化建设战略以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在实践上,这一时期的探索主要是依据发展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实施改革开放,对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实施革命性的改革,进一步解放生产力。具体来说,改革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初步建立了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打破原有的封闭的国民经济体系,通过对外开放的实施,提高了国民经济的对外开放度,调整经济增长模式,开始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由传统粗放型、外延型、速度型向集约型、内涵型和效益型的转变。这个时期,是中国生产力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进展最快的历史时期之一。

第九个阶段,1992~2003年,这一阶段的特征是创新,中国共产党在前一阶段探索的基础

上,拓展和深化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和现代化道路探索并取得重大成果。1992年邓小平发表南方谈话以后,中国共产党人有关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开始深化和拓展,表现在理论上,创造性地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形成了邓小平理论这一重大理论成果。在实践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初步建立,经济体制转轨取得重大进展,经济结构调整步伐加快,产业结构升级换代取得重大进展;成功地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国民经济对外开放度和国际化程度进一步提高,特别是顺应最先进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提出和实施了“科教兴国”、发展“知识经济”、走“可持续发展”道路等重大决策,为知识经济这一更先进生产力形态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空间。党的“十六大”确立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思想地位,提出了新世纪新时期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为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时期开展经济工作指明了方向。2003年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则明确了新的历史时期全面推进改革的原则、目标与框架。

以上是我们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分期的思考。为了叙述方便,本书按照第三个层次分期设置每章的内容,同时,为了体现第一和第二层次分期,我们将第四个“十年”分成两章叙述。<sup>①</sup>

## 五、学科的性质与研究的指导思想和方法

要构建一门学科,必须明确这门学科的性质及其在相关学科体系中的定位。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是中共党史学科体系中的一个分支学科,是中国共产党党史中的一门专门史。它属于党史学科,但是,与相关学科具有关联性。

首先,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与中国现、当代史具有密切的关联性。因为,贯穿于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与中国现、当代史的主线是一致的,即都是追求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探寻中国的现代化道路。两者的区别在于,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侧重于中国共产党的主观探索过程及其与现代化客观过程的互动,而中国现、当代史则侧重于客观的现代化过程。

其次,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与中国近现代经济史密切关联。因为,中国近现代经济史的主线是中国经济现代化过程。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是推动这一过程的主导力量。但是,两者的区别同样在于,前者是研究客观的现代化过程,中国共产党的主观探索只是其中的一个因素,而后者则主要是研究中国共产党主观上的探索与选择过程。前者主要总结中国经济现代化的客观历史经验,后者侧重总结中国共产党推动经济现代化的工作的历史经验。

第三,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与政府的经济工作史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总体上看,中国政府

<sup>①</sup> 这也是采纳龚育之先生的意见。在此对龚老的指导表示谢意。



的经济工作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的,在建国以前和建国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党的经济工作与政府经济工作实际上是一个难以分割的过程。但是,党的经济工作史与政府经济工作史是有区别的,这种区别除了表现在上述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外,还表现在党和政府开展经济工作的层次、方式与方法上的区别。而且,在建国前后,党和政府在经济工作上的分工格局明显不同,建国以后,1979年前后也明显不同。

既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是中国共产党党史的一个分支学科,在研究中必须坚持党史学和历史学的指导思想。首先,要坚持实事求是,力争写出信史。即不唯书、不唯上、不唯尊。在全面、客观掌握历史资料的基础上,实事求是地写出一部经得起历史检验的信史。其次,主要从正面总结经济工作的历史经验,树立对坚持党的领导和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并以此作为爱党爱社会主义的教育材料。第三,研究重心以经济工作方法,包括经济工作指导思想、思想方法、组织方法与具体推进方法为主,以为未来提供历史借鉴。第四,实现站在今天的历史高度与从具体的历史背景出发的有机结合。一方面,在考察历史时要基于当代的思想认识高度,特别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认识高度,另一方面,又必须从具体历史事件所处的特定历史背景出发,不可用当代人的视野和眼光来苛求历史人物。第五,在研究中要正确处理多种关系。一是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整体与中国共产党领袖人物之间的关系,要注意到中国共产党领袖人物在经济工作思想方法、指导思想等方面的差异及其对整个经济工作史的影响。二是党中央与地方党组织之间的关系,要注意不同区域党的组织在经济工作方法上的差异性及其对整个经济工作史的影响。三是党的经济工作与政府经济工作之间的关系,党的经济工作与政府的经济工作有区别,也有联系。在党政不分的传统体制下,党的经济工作与政府的经济工作是不分的,伴随党政分开的实施,党的经济工作将逐渐改变形式和内容。总体上看,党的经济工作是政府经济工作的指导性层面。而政府经济工作是党的经济工作的实施性层面。此外还要正确处理党的经济工作与党的其他工作之间的联系等。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研究是中共党史学科体系中的一个新的分支。必须一开始就在研究方法上予以创新,即运用多学科交叉的方法。除了运用中共党史学和历史学的基本方法以外,还必须运用其他学科的方法。例如,运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方法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思想与经济理论发展史;运用现代经济学方法和决策科学的方法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决策史;运用组织学、领导科学的方法研究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等。

## 第一章 | 起步：

# 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的确立 与对工农经济斗争的领导

1917年至1927年,是早期中国共产主义者和中国共产党人确立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方向及社会主义经济观,初步形成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基本观点,并领导工农群众开展经济斗争的十年。定向,是这十年间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主题。

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使中国的先进分子看到了中华民族解放的新希望,他们得出“走俄国人的路”的结论。十月革命后,中国具有初步共产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用科学社会主义探索中华民族解放和富强的道路,确立了社会主义的奋斗目标和科学社会主义的经济观,并在这一过程中完成了自身向共产主义者的转变。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纲,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对社会主义道路的选择。“一大”后,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探索中国社会和革命问题,在正确分析中国社会性质和经济国情的基础上,中共“二大”确立了“两步走”的革命战略,并在对中国社会各阶级进一步的经济分析中,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观点。

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实践,主要是对工农经济斗争的领导。建党之初到1923年底,中国共产党集中力量领导了工人运动,开展争取工人经济权利的经济斗争。1924年1月国共合作建立到1927年大革命失败,中国共产党又在统一战线的旗帜下,领导了更大规模的工农经济斗争。



## 第一节

# 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的确立与 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基本观点的形成

鸦片战争以来,先进的中国人不懈地寻找救国救民的真理,探索中国的发展富强之路。但是,由于阶级的局限与历史的原因,这些努力均以失败告终。十月革命后,先进的中国人选择了马克思主义。在马克思主义传播的过程中,早期共产主义者确立了社会主义的奋斗目标和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党的“一大”标志着中国共产党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的正式确立。从“一大”到1927年,中国共产党在领导革命和工农经济斗争的过程中,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初步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观点。

### 一、先进中国人对社会主义的选择

#### (一) 鸦片战争后中国社会各阶级对中国社会发展道路的探索

1840年到1842年间英国侵略中国的鸦片战争,是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起点,也是先进的中国人探索中国社会发展道路的开端。从那时起,先进的中国人便不懈地寻找救国救民的真理,经世致用的良方。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的八十年间,这种努力从未间断。中国社会不同阶级、阶层都从不同的层面、不同的角度提出过自己的设想,实践过自己的主张。

鸦片战争后,以魏源、姚莹、包世臣等为代表的地主阶级改革派,就提出要向西方学习,把中国建设成一个富强的国家。魏源编撰的《海国图志》,对强国御侮的道路作了比较深入的探索,提出了“师夷长技”即向西方学习的新课题。姚莹、包世臣提出要学习西方的自然科学、议会政治,并对当时许多严重的社会问题作了广泛的探讨,提出了一些改革方案。然而,地主阶级改革派虽然提出了学习西方、改革内政的主张,但由于阶级局限性,他们不敢实践,更不敢触及封建制度,因而不可能使中国真正强盛起来。

1851年至1864年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农民革命,以实现一个人人共享太平的平等社会为理想。1853年3月,太平天国颁布的《天朝田亩制度》,绘制了太平天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理想社会的蓝图。但《天朝田亩制度》设想的理想社会是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的绝对平均主义社会,违

反社会发展规律,是不可能实现的。太平天国后期,洪仁玕写下《资政新篇》,描绘了一幅在中国实行资本主义的蓝图。但这些思想和主张,不是农民斗争实践的产物,与太平天国农民革命没有任何实际联系,也不反映当时农民最迫切的利益和要求,因而也根本不可能付诸实践。

19世纪60年代到90年代,清政府内部以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张之洞为代表的“洋务派”为了“自强”、“求富”,以“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为口号,开展“洋务运动”。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由政府出面组织的比较系统地学习和移植西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生产技术和科学知识的活动。“洋务运动”在客观上刺激了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产生和发展,但它没有也不可能使中国走上富强的道路。中法战争以及甲午中日战争的失败,宣告了“洋务运动”的破产。

康有为领导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维新运动,是中国资产阶级企图通过改良方式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一次尝试。1898年6月11日至9月21日的103天里,光绪皇帝采纳维新派的主张,先后颁布了几十道变法诏令,目的在于学习西方文化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制度,发展资本主义,建立君主立宪政体,使国家走向富强。这些新政措施虽然并未触及封建统治的基础,但是代表了新兴资产阶级的利益,必然为封建顽固势力所不容。操纵清政府实权的守旧派,极力反对和破坏变法维新。9月21日,慈禧太后发动政变,重新“训政”。戊戌变法的失败说明,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资产阶级改良道路是根本行不通的。

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是一次比较完全意义上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辛亥革命推翻了统治中国200多年的清王朝,从而结束了两千多年的封建君主专制制度,建立了资产阶级共和制度,使民主共和观念深入人心,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中外反动势力对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束缚和压迫,促进了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然而,由于资产阶级革命派提不出彻底的革命纲领,没有形成坚强统一的领导核心,未能依靠和发动以农民为主体的广大群众,辛亥革命很快也因大权旁落而以失败而告终。

鸦片战争以来先进中国人探求中国社会发展道路的艰难历程,为中国的发展提供了深刻的历史启示:

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在中国走不通。鸦片战争以来,学习西方,走西方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是先进中国人心目中的救世良方。然而,由于中国封建势力的顽固性,帝国主义势力的入侵以及资产阶级势力的软弱,资产阶级共和国的方案,无论是君主立宪制还是议会民主制,都遭到了失败。历史证明,资本主义发展道路走不通,中国必须寻找新的发展道路。

中国的发展要由新的先进阶级来领导。鸦片战争以来,中国社会各阶级,包括地主阶级改革派、农民阶级、统治阶级中的洋务派、资产阶级改良派、资产阶级革命派,都提出并实践了自己的主张,但由于各自的阶级局限,最终都以失败告终。这表明,中国的发展,要由新的阶级即工人阶级来领导。

中国的发展要有新的先进思想作指导。鸦片战争以后,先进的中国人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





作斗争的思想武器是不断发展的,包括平均主义、改良主义、三民主义,但是,这些思想与理论在实践中或者失败,或者不彻底,这表明,中国的发展必须要有一个先进的科学的思想体系作指导,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

## (二)工人阶级代表先进生产力要求登上中国历史舞台

鸦片战争以来的历史表明,中国的发展要由新的先进的阶级来领导,这一新的阶级就是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的中国工人阶级。

鸦片战争以后在中国产生的先进生产力,是从欧洲移植到中国的工业生产力。从人类生产力发展史的角度看,古代中国本来是可以产生工业生产力的。正如英国学者李约瑟指出的,在当时,导致18世纪末期英国工业革命发生的主要条件,在中国都已经存在。从生产力发展趋势的角度看,中国应该是最先出现工业生产力的国家之一。但是,14世纪以后,中国生产力发展出现停滞趋势,直到1840年鸦片战争以前,中国仍是世界上最落后的国家之一,而欧洲迅速发展,逐渐将中国抛到后面。在中国已经产生的先进生产力萌芽没有发展起来的根本原因之一,是缺乏代表这种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阶级。在欧洲,市民阶级以及以后的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依次成为先进生产力的代表,成为推动工业生产力发展的主体力量。但是,在中国,传统的、保守落后的地主阶级始终是统治阶级,它从根本上制约了代表先进生产力的阶级的成长。在欧洲,由于先进生产力有了阶级代表,得到培育和发展,最终发展成为工业革命。而在中国,先进生产力因素则被视为“奇技淫巧”而备受限制。因此,直到鸦片战争以前,中国社会生产力的主体仍是以手工劳动为基本特征的小生产。

鸦片战争后,先进生产力因素由西方输入中国。最早的机器工业是“洋务派”创办的军工企业。到甲午战争爆发以前,“洋务派”共设立了大小24个军工企业,同时在交通运输业、采矿业等领域创办了20多个民用企业。在民族资本方面,到1894年甲午战争之前,民族资本创办的机器工业企业已经有130家左右。上述几乎所有企业采用的机器设备,都是从国外进口的。可见,鸦片战争以后,中国的先进生产力因素,是从西方移植进来的。

鸦片战争的失败以及随之而来的中国的半殖民地化进程惊醒了中国社会的各个阶级。他们都不同程度地不再将机器等先进的生产力因素看成是有伤统治秩序和社会风尚的“奇技淫巧”,而是“强国富民”的工具。事实上,各个阶级都试图掌握和发展这种先进生产力。但是,一些阶级的实践归于失败,一些阶级的愿望流于空想。

伴随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产生和发展,资产阶级和工人阶级这两个先进阶级登上历史舞台。但是,辛亥革命的失败,证明中国的资产阶级也不可能真正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从而领导中国的现代化。戊戌变法的失败证明资产阶级改良派不可能做到这一点,辛亥革命在推

翻帝制后又大权旁落证明资产阶级革命派也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因此,从鸦片战争到20世纪初期的历史先后证明地主阶级、农民阶级和资产阶级不能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不能领导中国的现代化。这一任务,已经历史地落在中国工人阶级肩上。

中国工人阶级是中国新的社会生产力的代表,是近代中国最进步的阶级。它具有与先进的经济形式相联系,没有私人占有的生产资料,富于革命性、组织纪律性等无产阶级的共同优点。同时,中国工人阶级还具有自身特有的优点:

第一,中国工人阶级深受外国资本主义、本国封建势力和资产阶级的三重压迫和剥削,其工资之低、工作时间之长、劳动条件之恶劣,远甚于西方国家的工人阶级,因此,中国工人阶级具有更强的斗争性和更彻底的革命性。第二,中国工人阶级分布集中,在地区分布上集中于沿海通商口岸等大中城市,在行业分布上集中于纺织、造船、矿山、航运等行业,在企业分布上集中于少数较大的企业。这种集中性有利于中国工人阶级力量的组织和团结、革命思想的传播以及形成局部强大的力量。第三,中国工人阶级大部分出身于破产的农民,与农民有着天然的联系,这使得中国工人阶级易于和农民结成巩固的联盟。所有这些,使得中国的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相比,更能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承担领导中国实现现代化的历史使命。

但是,要真正成为先进生产力的自觉代表,中国工人阶级还必须掌握先进的理论,由“自在阶级”转变为“自为阶级”。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在中国的广泛传播及其与工人运动的结合,使得最先进的生产力、最先进的阶级和最先进的理论结合起来。

### (三) 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

鸦片战争后的历史表明,中国的发展要有新的先进的思想作指导,这一新的指导思想就是马克思主义。

十月革命前,中国人便开始接触到了马克思主义。十月革命后,马克思主义开始在中国传播。“十月革命帮助了全世界的也帮助了中国的先进分子,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sup>①</sup>1919年“五四”运动,不仅极大地促进了中国人民的觉醒,而且极大地推动了马克思主义的传播。“五四”运动后,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形成一种潮流。1919年4月6日出版的《每周评论》第十六号上,登载了《共产党宣言》第二章“无产者与共产党人”结束部分的译文。5月,《新青年》出版了李大钊主编的《马克思主义研究专号》,集中刊登了一批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文章。其中李大钊撰写的《我的马克思主义观》一文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71页。



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和唯物史观,指出:“这三部理论,都有不可分的关系,而阶级竞争说恰如一条金线,把这三大原理从根本上联络起来。”<sup>①</sup>这是中国人第一次对马克思主义作的较为系统、全面的介绍。

1920年8月,在共产国际的帮助下,陈独秀等在上海建立起中国第一个共产主义小组并组织了社会主义青年团。在随后的几个月里,北京、武汉、长沙、济南、广州等地也先后成立了共产主义小组。各地共产主义小组成立后,加强了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研究和宣传。

上海共产主义小组成立后,成立了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并把《新青年》改组为自己的机关刊物,系统宣传马克思主义。《新青年》杂志社组织力量翻译出版了马尔西的《资本论入门》、柯卡普的《社会主义史》、考茨基的《阶级斗争》等一批有关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著作,并出版了陈望道翻译的《共产党宣言》全译本。随后,恩格斯的《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列宁的《国家与革命》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经典著作相继翻译出版。北京共产主义小组成立后,李大钊组织了社会主义研究会,编译宣传社会主义的书籍,发表宣传社会主义的论文。北京小组把北京大学马克思学说研究会作为自己领导的群众团体,并通过这个团体收集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中外文书籍,编辑、刊印有关论著,组织讨论会和演说会。长沙共产主义小组建立前后,毛泽东等相继发起成立文化书社和俄罗斯研究会,致力于传播马克思主义,并在新民学会的集会和通信中学习和讨论马克思主义。武汉共产主义小组建立后,组织了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并在1921年春创办《武汉星期评论》,宣传辩证唯物论观点,讲解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学说。1920年秋,济南共产主义小组在筹建过程中,王烬美等成立了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同年冬,又成立了励新学会,并出版《励新》半月刊,进行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宣传。广州共产主义小组成立后,组织了马克思主义研究会,把《群报》作为传播马克思主义的重要阵地。1921年1月,陈独秀把《新青年》杂志社由上海迁到广州,进一步推进了马克思主义的宣传。同年2月,沈玄庐主编的《劳动妇女》在广州出版,扩大了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宣传阵地。

可见,在中国共产党成立前的一年多时间里,信仰并积极宣传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已经是一批人;介绍和宣传马克思主义的刊物,比以前也有明显增加;更多的马克思主义原著被翻译成中文;在内容上,已经开始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哲学和科学社会主义进行全面的介绍。

<sup>①</sup> 李大钊:《我的马克思主义观》,《新青年》第六卷第五号。

## 二、中国共产党的成立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方向的确立

### (一) 在论战中选择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方向

在马克思主义传播的过程中,在与胡适改良主义作斗争的过程中,中国早期共产主义者论证了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必然性,在理论上选择和确立了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方向。

马克思主义的传播,遭到了各种非马克思主义的责难与反对。1919年7月,胡适发表“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一文,宣扬改良主义,反对以科学社会主义作为改造中国的武器,反对用革命的手段对中国社会经济问题进行“根本解决”,主张用平稳方法进行一点一滴的改良。早期共产主义者与胡适改良主义进行了坚决的斗争。8月,李大钊在《每周评论》上发表“再论问题与主义”一文,对胡适的观点进行了有力的批评。

“问题与主义”之争是一次有关中国是否需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是否需要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对中国进行彻底改造的争论。以李大钊为代表的早期共产主义者论证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和真理性,确立了马克思主义对中国革命的指导作用,也在理论上论证了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的前途。

以李大钊为代表的早期中国共产主义者从三个方面对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必然性进行了论证:<sup>①</sup>

首先,运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原理,分析了资本主义灭亡的必然性,揭示了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理论依据。李大钊根据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和资本积累两大原理,指出,随着资本积累的进行,“大都市发生的产业一天多一天,失业的无产者阶级也一天多一天”,其结果,“大家联合起来,和资本家作战,和资本家竞争。——这样发达的资本家,他们自己却产生了可以致死死命的敌人——无产阶级。”即在“资本主义的发达中,产生了一种新势力。这种新势力就是社会主义。”<sup>②</sup>最终,“他的发展境界,就是他的灭亡途径。资本主义趋于自灭,也是自然之势,也是不可免之数了。”<sup>③</sup>

<sup>①</sup> 参见赵凌云:《早期中国共产主义者的社会主义经济观》,《中南财经大学学报》1994年第4期。

<sup>②</sup>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375页。

<sup>③</sup>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11页。



其次,研究中国的具体国情,揭示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现实依据。李大钊认为,中国已经是一个腐朽的没有组织没有生机的社会,一切机能都已闭止。“在经济组织没有改善以前,一切问题,丝毫不能解决。”<sup>①</sup>也就是说谋求中国社会的改造,首先必须根本变革中国社会政治经济制度,具体来说,就是“以社会主义改造经济制度”<sup>②</sup>。

第三,从十月革命后世界经济政治形势的高度,寻求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世界历史依据。李大钊认为,十月革命后,“世界的经济组织,即已经资本主义以致社会主义”,世界已经“自由竞争发达到必须社会主义共营地位”<sup>③</sup>,并因此得出结论:“今日在中国想发展实业,非由纯粹生产者组织政府,以铲除国内的剥削阶级,抵抗世界的资本主义,依社会主义的组织经营实业不可。”<sup>④</sup>

早期共产主义者对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必然性的论证是充分的、科学的,这一论证,也是早期共产主义者确立社会主义经济观的基础。

## (二)初步探索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确立社会主义经济观

在传播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早期共产主义者还同张东荪、梁启超等人的基尔特社会主义进行了斗争。如果说在“问题与主义”之争中,早期共产主义者确立了社会主义的奋斗目标,而与基尔特社会主义的斗争,则不仅坚持了社会主义的理想,而且开始探索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确立社会主义经济观。

1920年9月,英国著名唯心主义哲学家罗素来华讲学。在讲演中,罗素攻击十月革命和苏俄政府,宣扬政治上的改良主义。罗素的主张得到张东荪、梁启超等人的响应。张、梁先后发表文章,认为中国不具备实行社会主义的条件,提出要依靠绅士、商人和外国资本家在中国开发实业,走资本主义道路。对张、梁的错误言论,各地共产主义小组成员纷纷发表文章,进行了有力的驳斥,其中,以李达的“讨论社会主义并质梁任公”<sup>⑤</sup>、陈独秀的“社会主义批判”<sup>⑥</sup>两篇文章最为深刻有力,影响较大。不仅论证了中国必须走社会主义道路,并且确立了早期共产主义者的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

①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33页。

②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94页。

③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356页。

④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357页。

⑤ 《新青年》第九卷第一号,1921年5月1日出版。

⑥ 《新青年》第九卷第三号,1921年7月1日出版。

李达在文章中揭露了梁启超对社会主义的歪曲,批判了梁启超借口中国经济落后和缺少劳动阶级,鼓吹发展资本主义和反对社会主义的论调,认为:中国新式生产机关少,需要开发生产业,但若采用资本主义生产方法,势必如欧美那样招来经济恐慌、人民失业,采用社会主义生产方法则不会出现这种危险。李达还驳斥了梁的改良主义主张,明确表示中国应该走俄国十月革命的道路,指出,俄国的革命运动采取了劳农主义的方式,“将来中国的革命运动,或者有采用劳农主义的直接行动的可能性。”

针对张、梁的中国资本主义不发达,不能实行社会主义的论调,陈独秀指出:“现代人类的经济关系乃国际的而非国别的”,经济制度要渐渐国际化,“各国资本制度都要崩溃,中国哪能够拿国民性和特别国情等理由来单独保存”,“此时我们中国不但有讲社会主义底可能,而且有急于讲社会主义底必要”。陈独秀还把当时流行的社会主义流派分为五种,逐一进行分析、比较,批判了非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流派,指出中国应该像俄国共产党那样,采用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

李大钊等早期共产主义者在宣传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对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进行了探索,得出了一系列重要结论。<sup>①</sup>

关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实现途径,早期共产主义者的探索结论,归纳起来包括下述几点。首先,应效法俄国,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这是创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政治前提。蔡和森指出:“社会主义必要之方法:阶级战争——无产阶级专政。”并认为这是实现社会主义“惟一制胜的方法”。<sup>②</sup>其次,实现生产资料公有制,这是社会主义制度建立的经济基础。要建立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就要废除“资本主义的私有财产制。”“没收一切生产手段——土地、大工厂、资本——和交通工具为国有……以建立共产社会的经济基础。”<sup>③</sup>早期共产主义者还对实现生产资料公有制的途径,根据资本规模、性质的不同,分别作了论述。

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本特征及具体形式,早期共产主义者观点比较一致的主要是下述几点。第一,从生产资料所有制看,生产资料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本特征。在公有制的形式上,瞿秋白通过研究苏联新经济政策时期的经济实践,认为社会主义是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即包括国立的、集体的(包括市立的和工人协作社)等多种形式,而且,不排除私人的经济层次。第二,社会生产目的不再是满足个人的需要,而是“供给社会全体的消费”,保证“社会中最大多数的最大幸福”<sup>④</sup>。第三,在人和人的关系方面,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者不会再受资本家的奴役,这时候人人都劳动,资本家也成为劳动者。第四,在分配方面,社会主义实行按劳分配

① 参见赵凌云:《早期中国共产主义者的社会主义经济观》,《中南财经大学学报》1994年第4期。

② 《蔡和森文集》,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50页。

③ 《蔡和森文集》,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81、84页。

④ 《李达文集》,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50、61页。



原则,即“使直接从事生产的人得和他劳动相等的份”。第五,从生产的组织形式看,生产必须集中统一领导,“非有中央权力去干涉不可,各地方各职业的单位非绝对服从中央权力不可。”<sup>①</sup>在生产组织的具体形式上,李大钊设想设立农部委员会、工部委员会等国家执行经济职能的专门机构,对经济发展实行计划管理和专业管理。陈独秀则设想由“公的机关”来“统计调节和直接经营”社会主义生产。

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具体途径,早期共产主义者认识到,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建立后,发展生产力,巩固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成为无产阶级的首要任务。瞿秋白结合苏联经验对中国这一落后国家如何进行经济建设,发展生产力进行了较为集中的论述。<sup>②</sup>首先,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基本内容是工业建设。“大工业是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落后的社会主义国家要发展大工业”,必须“迅速地自主地开发中国大工业”,这是经济落后国和半殖民地所应当走的道路。其次,落后国家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须坚持对外开放政策。落后国家要迅速发展工业,“必须和暂没倒的外国资本家相利用”,“以培植无产阶级社会主义的基本”。第三,社会主义在经济建设中应该利用商品货币关系。瞿秋白在考察苏联不同类型的企业之后,认识到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应该是多种多样的,这些不同的所有制之间应该是相互竞争的关系。同时,主张发展集市贸易,以利用商品货币关系。他认为,设置贸易市场,为人们进行商品交换提供了机会,大多数劳动人民会受许多方便利益。

### (三) 中国共产党的成立与中国社会发展社会主义方向的确立

1921年7月23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大会讨论通过的党的基本纲领是:“(1)革命军队必须与无产阶级一起推翻资本家阶级的政权,必须援助工人阶级,直到社会阶级区分消除的时候;(2)直到阶级斗争结束为止,即直到社会阶级区分消除的时候,承认无产阶级专政;(3)消灭资本家私有制,没收机器、土地、厂房和半成品等生产资料;(4)联合第三国际。”<sup>③</sup>党的第一个基本纲领表明,中国共产党从一成立开始,就确立了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奋斗目标。

实现这一目标,在经济方面,即要“将生产工具——机器,工厂,原料,土地,交通机关等——收归社会共有,社会共用。”<sup>④</sup>立即“没收民族资产阶级所拥有的一切资本生产资料和生产工具,

① 《李大钊选集》,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50页。

② 《瞿秋白文集》(第一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3年版,第115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5页。

④ 《中国共产党宣言》,《“一大”前后》(一),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页。

并把它们转交给组织起来的无产阶级。”为此,早期共产党人还提出了具体的实施方案:第一步,“铲除现在的资本制度。要铲除资本制度,只有用强力打倒资本家的国家。”<sup>①</sup>“用革命的手段打倒本外国一切资本阶级,跟着俄国的共产党一同试验新的生产方法。”<sup>②</sup>第二步,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由无产阶级掌握政权。“推翻有产阶级的国家之后,一定要建设无产阶级的国家,否则,革命就不能完成,共产主义就不能实现。”<sup>③</sup>即效仿俄国十月革命,不经过民主革命阶段,直接进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用革命手段消灭资产阶级,在政治上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在经济上建立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

早期共产党人走十月革命的道路,坚持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确立社会主义的奋斗目标,在方向上是正确的。但由于对中国社会性质和基本经济国情了解不够,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实际结合不够,早期共产党人在理论上尚不成熟,因此,企图超越无产阶级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而直接达到社会主义。

### 三、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基本点的初步形成

#### (一)对中国社会经济性质及基本经济国情的科学判断

鸦片战争前,中国是一个封建社会。鸦片战争后,在外国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的侵略下,中国由封建社会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伴随这一进程,先进的中国人一直在寻找中国的发展之路,但从总体上看,他们对中国社会的性质及经济政治特征,并没有科学的认识。中国共产党建党之初,在对中国社会性质和基本经济国情的认识上,也是错误的。在中国社会性质问题上,由于不了解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因而错误地认为中国是一个资本主义国家,把错综复杂的社会矛盾简单地看成为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对立,认为资产阶级是主要敌人,提出用十月革命的手段打倒中外一切资产阶级,直接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

中国共产党成立后,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结合中国的历史与现状进一步探索中国社会和革命问题,并在列宁和共产国际的帮助下,对中国基本经济国情和社会性质逐渐获得了正确的

① 《中国共产党宣言》,《“一大”前后》(一),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页。

② 《共产党》第1号,1920年11月7日出版。

③ 施存统:《我们要怎样干社会革命?》,《“一大”前后》(一),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63页。





认识。

1920年6月,在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列宁就明确指出:共产党应当“正确地估计具体的历史情况,首先是经济情况”,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是“资本主义前的关系占统治地位的国家”<sup>①</sup>,中国便是“半殖民地国家”<sup>②</sup>。中国共产党接受了列宁和共产国际关于中国社会性质的基本观点。1922年7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二次代表大会宣言》对中国社会性质及基本经济国情作了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的分析<sup>③</sup>。

《宣言》回顾了帝国主义列强侵略中国的历史,明确指出,鸦片战争以来,“帝国主义的列强在这八十年侵略中国时期之内,中国已是事实上变成他们共同的殖民地了。”八十年来,帝国主义者掠取了中国的大片领土,侵占了中国的许多通商口岸,强占租界,划分势力范围,取得了领事裁判权、协定关税权,并派驻军队,中国的领土、主权完整被破坏。外国的资本大量输入中国,中国经济生命的神经系已为帝国主义所掌握。在中国境内,三分之一的铁路为外国资本家所有,其他的铁路也由外国帝国主义者协订和管理;外国资本家开设工厂,开采矿山,开设银行,操纵中国的金融。中国三万万农民日趋穷困,数千万手工业者逐渐成为失业的无产阶级,国家和民众的经济生活都陷入极恐慌的状态之中。此外,帝国主义还对中国实行文化侵略,他们在中国建教堂、设学校,出版报纸,奴化中国人民。

《宣言》分析了当时中国的基本国情特别是经济国情。指出:“帝国主义列强既然在中国政治经济上具有支配的实力,因此中国一切重要的政治经济,没有不受他们操纵的。又因现尚停留在半原始的家庭农业和手工业的经济基础上,工业资本主义化的时期还是很远,所以在政治方面还是处于军阀官僚的封建制度把持之下。”《宣言》还对当时中国的基本经济国情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指出,帝国主义的入侵,严重阻碍了中国经济的发展,但也刺激了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产生,“外国资本家初到中国的时候,究不能独立经营,只好借助中国商人和雇用中国账房、买办、经纪人之类,做掠夺勾当的中间物。这么一来,中国资产阶级就渐渐完成他们的初步积累阶段。大战期内,欧美商品不能顾及中国,日本商品又遭抵制,遂造成中国资本家发展的最好机会,如是中国资本主义也渐渐在扬子江流域一带兴旺起来了。”除蒙古、西藏、新疆等地外,中国的经济生活“已由小农业、手工业进入资本主义生产制的幼稚时代”。但是,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决不是为了在中国发展资本主义,他们总是千方百计地压抑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因而,“压迫在世界侵略的资本主义极大组织之下的新兴的中国资产阶级,哪能自由发展和自由竞争而达到独立的地位,只不过做世界资本主义侵入中国的中间物罢了。而且外国资本主义为自己的发展和利益,反

① 列宁:《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1页。

② 列宁:《民族和殖民地问题委员会的报告》,《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3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64~76页。

扶助中国军阀,故意阻碍中国幼稚资本主义的兴旺。”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中国共产党当时已经认识到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从而纠正了中国“一大”关于中国社会是资本主义社会的错误认识,并为党的民主革命纲领的制定和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提出奠定了基础。

## (二)“两步走”革命战略的确立

如前所述,中共“一大”时,共产党人不仅对中国社会性质和基本经济国情缺乏正确的了解,在中国革命性质问题上,也对中国革命同世界革命的关系缺乏全面的理解,认为十月革命后的世界社会主义革命是一个同步进行的国际革命整体,中国革命理应是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一大”后,也是在列宁和共产国际的帮助下,中国共产党确立了“两步走”的革命战略,从而也确立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点。

1920年6月,列宁根据新的时代特点和俄国革命的经验,提出了民族和殖民地问题的理论,指出殖民地和落后国家的民族解放运动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并阐明了这些国家和地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任务、对象、动力、前途等基本问题。他把民族革命和殖民地革命当作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一部分,要求这些国家的无产阶级首先必须进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并在革命过程中建立巩固的工农联盟,与资产阶级民主派结成联盟,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胜利后,争取走非资本主义发展道路的前途,“在先进国家无产阶级的帮助下,落后国家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发展阶段而过渡到苏维埃制度,然后经过一定的发展阶段过渡到共产主义。”<sup>①</sup>

经过1922年1月在莫斯科举行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中国共产党了解了列宁民族和殖民地学说,开始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

在中国革命性质问题上,中国共产党认识到,不能空谈社会主义革命,因而不再主张立即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而应该根据实际情况,逐步解决中国社会革命问题。提出中国革命“应分两步去做”:第一步是反帝反封建,“促成中国真正独立”;第二步是“推翻有产阶级的统治”。“接着民主革命的成功,便会发生无产阶级对抗资产阶级的革命运动。”<sup>②</sup>

1922年7月,中共“二大”在正确分析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性质的基础上,明确指出,在这个社会中,“加给中国人民(无论是资产阶级、工人或农人)最大的痛苦的是资本帝国主义和军阀官僚的封建势力,因此反对那两种势力的民主主义的革命运动是极有意义的”。基于这种分

<sup>①</sup> 列宁:《民族和殖民地问题委员会的报告》,《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6页。

<sup>②</sup> 《社会主义青年团纲领》,《先驱》第8号,1922年5月15日。



析,中国“二大”宣言除了重申“一大”所提出的最高纲领以外,还着重提出了党的民主革命纲领:“消除内乱,建设国内和平”;“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完全独立”;“统一中国本部(东三省在内)为真正民主共和国”。

中共“二大”民主革命纲领的制定,是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初步结合的体现,并为继续深入探索中国革命道路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这个纲领揭示了近代中国社会的基本矛盾和革命规律,给中国人民指明了争取解放的正确道路,同时也为早期共产党人领导人民进行经济斗争指明了方向。

从“一大”到“二大”的一年间,中国共产党对中国革命的认识,经历了由直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到先进行民主革命,再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转变。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从此不再提无产阶级专政的口号,并反复强调中国现阶段不能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无论是实现社会主义的问题,还是建立苏维埃共和国的问题,在中国都没有提上日程。”<sup>①</sup>从经济工作的角度来看,这一变化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工作中心由反对资本家阶级为目的的工人运动转向反帝反封建的国民革命,在此后的工人运动中,领导工人群众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更为突出。二是强调反封建,提出中国“全部政策的中心问题乃是农民问题”,必须进行“农民土地革命”,实行“没收土地政策”<sup>②</sup>。这标志着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基本点的开始形成。

### (三)对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分析

中共“二大”关于中国经济国情和社会性质的科学判断以及关于中国革命两步走战略的确立,是对中国革命的正确的历史定位。那么,在这场革命中,中国共产党如何动员和组织阶级力量来进行政治经济斗争,就成为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这就要求党对中国社会各阶级进行科学的经济分析,在此基础上正确认识中国社会各阶级对待革命的立场、态度以及在革命中的地位和作用。

“三大”前后,中国共产党就开始对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地位、政治立场和在革命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分析。1925年1月召开的中共“四大”专门分析了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现状,指出:大商人买办资产阶级,完全是帝国主义的工具,是中国资产阶级中的反革命派。新兴的工业资产阶级有民族革命的要求,但还不能参加民族革命运动。经济地位不稳定的小商人、手工业者和生活不安定的知识分子,也希望有一个民族民主革命。游民无产阶级多来自于破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在无产阶级领导下,在民族革命运动中也有相当的作用。农民阶级是中国革命运动中的重要

<sup>①</sup> 《共产国际有关中国革命的文献资料》第1辑,第64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105页。

成分,是工人阶级的天然同盟者。最受压迫而最有集合力的无产阶级,是最有革命性的阶级,是革命的领导阶级。通过对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得出结论:“越是上层阶级越富于妥协性。”<sup>①</sup>

1925年12月,毛泽东发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sup>②</sup>,着重从经济的角度分析了中国社会各阶级,代表了当时党内关于中国社会阶级分析的最高水平。关于无产阶级,毛泽东指出:“工业无产阶级人数虽不多,却是中国新的生产力的代表者,是近代中国最进步的阶级,做了革命运动的领导力量。”原因就在于其经济地位低下。工业无产阶级“失去了生产手段,剩下两手,绝了发财的望,又受着帝国主义、军阀、资产阶级的极残酷的待遇,所以他们特别能战斗”。都市苦力工人的“经济地位和产业工人相似”;农村无产阶级(雇农)“不仅无土地,无农具,又无丝毫资金,只得营工度日。”经济地位的低下,决定了中国工人阶级的革命性最强。

小资产阶级包括中农、手工业主、小知识阶层。按照经济地位的差异,毛泽东又将这一个阶级分为三个不同的部分。第一部分是有余钱剩米的,因为其经济地位和民族资产阶级接近,故对于民族资产阶级的宣传颇相信,对于革命取怀疑的态度,他们是小资产阶级的右翼。第二部分是在经济上大体上可以自给的。这部分人也想发财,但帝国主义、军阀、封建地主、买办大资产阶级的压迫和剥削,使其难以如愿,他们对革命抱中立态度,但是绝不反对革命。第三部分是生活水平逐年下降的,他们是小资产阶级的左翼。小资产阶级的三部分,虽然平时对革命的态度各不相同,但到革命高潮时,不但小资产阶级的左派、中派参加革命,其右派也会附和革命。

半无产阶级主要包括半自耕农、贫农、小手工业者、店员、小商贩等。半自耕农、贫农和小手工业者所经营的,都是小生产的经济。绝大部分半自耕农和贫农虽同属半无产阶级,但其经济状况仍有上、中、下之别。半自耕农的革命性也要高于自耕农而不及贫农。贫农是农村中的佃农,受地主的剥削。其经济地位又分两部分。一部分贫农有比较充足的农具和相当数量的资金,每年农业收成,自己可得一半,辅之以其他劳动,可以勉强维持生活,因而其革命性要强于半自耕农而不及另一部分贫农。另一部分贫农,既无充足的农具,又无资金,肥料不足,土地歉收,向地主交租之后,所得无几。他们是农民中经济地位最低,生活最苦的,很容易接受革命主张。小手工业者虽然自有简单的生产资料,但也常常被迫出卖一部分劳动力,且时有贫困的压迫和失业的恐慌,经济地位略与农村中的贫农相当。店员、小商贩的经济地位也与贫农及小手工业者不相上下,也需要一个改变现状的革命,故对于革命宣传也很容易接受。

毛泽东把中国的资产阶级区分为买办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两部分。民族资产阶级代表中国城乡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他们对于中国革命的态度是矛盾的:在受到外国资本打击、军阀压迫感觉痛苦时,需要革命,赞成反帝国主义反军阀的革命运动;但是当革命迅速发展,危及到其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273~274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页。



利益时,又怀疑革命。民族资产阶级以其本阶级为主体的“独立”革命思想,只能是一个幻想。地主阶级和买办资产阶级完全是帝国主义的附庸,代表中国最落后的和最反动的生产关系,阻碍中国生产力的发展。他们和中国革命的目的完全不相容,是中国革命的对象。特别是大地主阶级和大买办阶级,他们始终站在帝国主义一边,是极端的反革命派。

毛泽东从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地位着手,分析了各阶级对于中国革命的基本立场和态度,形成了人民民主专政思想的雏形,表明中国共产党人在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实践相结合方面,已经迈出了重要的一步,这不仅为中国革命指明了方向,也为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的经济斗争和经济工作指明了方向。结合中共“二大”关于中国革命两步走的理论,可以清楚地看出,中国共产党已经形成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经济政策的基本点:第一,地主阶级、买办资产阶级是中国革命的敌人,在政治上是革命的对象,在经济上也是打击的对象;第二,民族资产阶级是中国革命要争取的力量,在政治上要团结他们,在经济上也要保护、照顾其利益;第三,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是革命的领导力量和依靠力量,在民主革命中,必须维护他们的经济利益,并在斗争中为他们争取经济利益。以这些基本思想为基础,中国共产党人在后来的理论和实践探索中,逐渐形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三大经济纲领。

## 第二节

###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实践的起步与开端

在探索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同时,中国共产党也开始了经济工作实践。这一时期党的经济工作,主要是领导工农经济斗争,即发动和组织广大工农群众为争取和维护自身经济权益而斗争。国共合作建立前,中国共产党集中力量领导了工人运动,开展争取工人经济权利的经济斗争。1924年1月,国共合作建立后,中国共产党又在统一战线的旗帜下,领导了更大规模的工农经济斗争。

#### 一、对工人运动中经济斗争的组织与领导

##### (一)建党初期领导工人争取经济权益的斗争

中国共产党建立之初,就十分重视工人运动,并集中力量领导工人运动,发动和组织工人为

争取合法权利和维护自身利益而斗争。

为加强对工人运动的领导,1921年8月,中国共产党在上海建立了公开领导工人运动的总机关——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1922年8月,劳动组合书记部由上海迁入北京。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日常工作,主要是举办工人业余学校和出版校刊,对工人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宣传教育,帮助各地工人建立工会组织,领导工人进行罢工斗争。

为了使全国各工会团体联合起来,共同参加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中国共产党又及时地提出了召开全国劳动大会的主张,并在会议通告中把争取工人阶级的经济利益作为大会的主要内容之一。

1922年5月,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召开。共产党人谭平山担任大会主席。大会通过了“八小时工作制案”、“罢工援助案”、“要求劳动立法以保障劳工利益案”和“全国总工会组织原则案”等决议案,并决定在全国总工会成立之前,以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为全国总工会的总通讯机关,负责召集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这次大会是中国工人阶级第一次全国性的大会,表明中国共产党在全国工人运动中,从一开始就获得了领导地位,这对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对全国工人运动及工人经济斗争的领导,推动全国工人运动的发展和统一起了重大作用。

1922年7月,党的“二大”通过的《关于“工会运动与共产党”的决议案》,在分析中国工人运动的现状的基础上,阐述了工人运动的各项原则和方针政策。决议指出:工会就是保护工人切身的利益和为工人的利益奋斗的机关。工会应该努力做改良工人生活的运动。工会在领导工人进行改善工人生活条件和劳动条件等经济斗争的同时,还必须进行政治斗争,必须坚持集体契约和同工同酬的原则。中共“二大”还把废除包工制、八小时工作制、工厂设立工人医院及其他卫生设备、工厂保险、保护女工和童工、保护失业工人等改良工人待遇的斗争作为党当时的奋斗目标的重要内容。<sup>①</sup>

《关于“工会运动与共产党”的议决案》,是中国工人运动史上重要的历史文献之一,规定了党领导工人运动的方针政策,并把争取工人阶级的经济利益作为工人运动的重要任务之一,为党领导工人群众的经济斗争指明了方向。在这一决议案的推动下,全国的工人运动迅猛地发展起来,并形成了第一次全国工人运动的高潮。在罢工斗争中,中国共产党领导工人群众,不仅争取到了一些正当的政治权利,也为工人阶级争取到了正当的经济利益。

第一次工人运动高潮的起点是1922年1月的香港海员工人大罢工。在香港海员工人大罢工的影响下,在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和劳动立法运动的推动下,全国的工人罢工斗争迅猛发展起来,大小罢工达100多次。从经济斗争的角度来看,其中最重要的罢工是1922年4、5月间的上海日华纱厂工人罢工,9月的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10月的开滦五矿工人大罢工。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78页。



1922年4、5月间爆发的上海日华纱厂工人罢工,是中国共产党通过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领导的一次较典型的以争取工人经济利益为主要目的的罢工斗争。1922年3月,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干事、共产党员李启汉的组织领导下,日华纱厂正式组建了上海浦东纺织工会,积极酝酿进行罢工斗争。4月,浦东纺织工会代表日华纱厂工人,先后两次向日本资本家提出增加工资、算还工人所有的存工(即平时和节假日加班所积存的工作日)、赔偿损失等五项要求。经过两次罢工斗争,取得了斗争的胜利。

1922年9月爆发的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是当时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最为成功的罢工斗争。9月14日凌晨,安源路矿13000多工人实现了大罢工,并发表罢工宣言,向路矿当局提出承认工人俱乐部、不得随意开除工人、不得殴打工人、发还欠饷、增加工资等17项条件。经过激烈斗争,在工人群众的压力下,路矿两局承认俱乐部有代表工人之权;开除工人须公布正当理由,不能借此次罢工开除工人;抚恤因公伤亡者;不得殴打工人;增加工资;发还欠饷;津贴俱乐部等。基本上满足了工人的要求,罢工斗争取得重大胜利。罢工胜利后,工人的政治地位、工作条件和生活待遇都有了显著的提高。

1922年10月,开滦煤矿4万多工人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领导下举行的大罢工,是中国工人运动第一次高潮中最主要的罢工之一。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对唐山地区工人运动十分重视,先后派邓中夏、罗章龙、王烬美、邓培等到唐山开展工作,筹建工会,发展会员。为了增加工资和改善待遇,开滦煤矿工人于10月16日联合向矿局提出分等加薪等六项要求。这次大罢工虽然没有达到原来提出的要求,但给了英帝国主义以沉重打击,也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工人的待遇。

在罢工斗争中,中国共产党领导工人群众,不仅争取到一些正当的政治权利,也为工人群众争取到一定的经济利益。可见,中国共产党成立伊始,就努力代表广大工人群众的直接利益,同时,工人阶级作为当时中国先进生产力的代表者,其经济利益也体现着最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

## (二)大革命时期党领导的工人经济斗争

在大革命的洪流中,工人运动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蓬勃发展,其规模之大,参加人数之多,斗争之深入,都是前所未有的。从总体上看,这一时期工人群众的斗争以政治斗争为主,但争取经济权益也始终是工人斗争的一个重要内容。

1923年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失败后,工人运动由高潮暂时转入低潮。1923年6月,中共“三大”通过《劳动运动议决案》,11月,中共三届一次中央执委会又通过《劳动运动进行方针议决案》,提出了恢复工人运动的计划,“先行选择最重要的产业工人,如铁路、海员、矿工,集中我们的

力量,加以切实的各个组织或整顿。”<sup>①</sup>并为此开展了大量的工作。

1924年1月,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召开,国共合作建立,为工人运动的恢复发展创造了条件。1924年5月1日,中国共产党联合国民党左派,以国民党中央工人部的名义,召开广州工人代表大会。大会十分重视工人的劳动权利和经济利益,大会通过的《决议案》规定:组织职业介绍所,介绍工人就业;学徒不开夜工;设立工人医院;开办工人夜校等。

为了加强对工人运动领导,1924年5月,中共中央在上海召开执行委员会扩大会议,通过了《工会运动问题议决案》,会后,工人运动得到迅速的恢复和发展。7月,广州沙面工人罢工的胜利,标志着工人运动的复兴。

在广东工人运动的影响和推动下,各地工人运动和工人经济斗争迅速发展起来。在南方,1924年8月,苏州1万多名机纺工人要求改善生活条件,增加工资而举行大罢工;浙江余姚盐工为反对盐运官吏设立公仓,危害盐工利益举行大罢工;苏州铁机丝厂工人要求增加工资举行罢工,木机工人举行同情罢工;上海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工人罢工;汉口8000多人力车工人要求增加工资、改善生活待遇,举行罢工。其后,又有广州排字工人罢工,武昌裱糊工人罢工,上海日商纱厂工人罢工,上海闸北三星毛巾厂工人反对减少工资举行罢工,浦东码头工人为增加工资而罢工,上海平和洋行工人要求增加工资举行罢工。在北方,中国共产党营救了京汉铁路大罢工后被直系军阀所逮捕的工人运动领导人,并恢复了京奉、京汉、胶济、正太、京绥、陇海等铁路工会组织。随后,北京、唐山、沈阳等城市和胶济铁路工人相继举行罢工斗争。这些罢工多是经济斗争,其中以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工人罢工、胶济铁路工人罢工以及上海日商纱厂工人罢工影响最大。

1925年1月,中共“四大”在上海召开。明确提出无产阶级领导权和工农联盟的问题。在大会通过的《对于职工运动之议决案》,提出必须把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同经济斗争密切结合起来,“为各种具体的群众的利益而奋斗”<sup>②</sup>。1925年5月1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召开。大会通过了《经济斗争决议案》等30多个决议案,并成立了中华全国总工会。会议的召开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的成立,推动了全国工人运动的发展。

这次大会通过的《经济斗争决议案》,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工人群众进行经济斗争的纲领性文件。决议指出,“劳动者的完全解放,只能在资本主义制度推翻、政权完全操入劳动者手中之后”,但在现阶段“我们不否认改良劳动待遇条件,提高工人生活程度”斗争的意义。决议详细地提出了工人阶级在经济上的要求:(一)按照各地各时生活情形,规定最低限度的工资,这应成为我们目前应进行的主要工作之一;(二)8小时工作制的规定。每个工人最大限度的工作能力,一日不能超过8小时以上,只能往下少,不能往上增加。同时要注意在工作时间缩短的情况下,工资不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148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284页。





能减少；(三)反对一切虐待；(四)改善女工、童工的生活；(五)实行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险；(六)取消包工制。<sup>①</sup>大会还强调，全国总工会要具体指导所属各业工人，尽量利用一切可能的机会，去争取这些权利，去从事为获得这些权利的斗争。

1926年7月，国民革命军出师北伐。随着北伐战争的胜利，从1926年秋到1927年春，湖南、湖北、江西等省的工人运动以空前的规模和声势迅猛发展起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各级工会组织不断发展壮大。工会组织的发展壮大，为工人阶级的斗争准备了条件。在中国共产党和各级工会组织的领导下，广大工人群众开展了反帝反封建政治斗争，如声势浩大的反帝运动和收回汉口、九江两地英租界的斗争，也进行了一系列的经济斗争。

在湖南，1926年10月，中共湖南区第六次代表大会通过的《职工运动决议案》指出，“工人阶级应仍随时随地作经济斗争，以逐渐改善其生活状况。”并提出了工人的最低经济要求：制定劳动保护法保护工人合法权利，实行8小时工作制，规定最低工资额，禁止雇用童工，男女工资平等；实行劳动保险，救济失业工人等。<sup>②</sup>大革命高潮期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湖南各工会进行的经济斗争就有108次。经济斗争的结果是，湖南有20万工人平均增加工资20%到25%。

武汉地区工人群众为改善生活，进行了较多的经济罢工。从1926年10月至1927年3、4月，工人罢工达300余次。在这些斗争中，罢工工人都提出了经济要求，如改善劳动条件、增加工资、减少工时等。工人群众开展的这些经济斗争，大都取得胜利，有的工厂废除了封建性的工头和包工制，有的工厂实行8小时制，绝大部分产业工人、店员、手工业厂工人都不同程度的增加了工资。

工人群众的经济斗争在一开始是比较务实的，但是在工人运动迅猛发展中，长沙、南昌和武汉等大城市，特别是武汉，也曾出现了比较严重的“左”倾错误，主要表现是经济主义倾向，未能正确地贯彻劳资两利的原则，对民族工商业（包括小资产阶级）的利益照顾不够。工人、店员在经济斗争中，对民族工商业者提出的要求过高，工资增加过快过多，劳动时间缩短也过多，超过了资本家的承受能力。罢工斗争中，甚至一度发生过擅自封闭工厂、商店，强制雇工，没收工厂、商铺，给资本家戴高帽子游街等个别情况。这种“左”倾错误阻碍了武汉地区经济发展，在社会上、政治上造成了不良的影响，影响了对中间势力的争取，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党的群众基础。而且，这种“左”的错误成为根据地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的历史源头。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338～341页。

<sup>②</sup> 《战士周报》第22期，1926年10月31日出版。

## 二、对农民运动中经济斗争的组织与领导

### (一) 中国共产党领导农民经济斗争的开始

中国共产党成立后,随着对中国社会性质和革命性质问题认识的深化,对农民问题也逐步重视起来。1922年6月发表的《中共中央第一次对于时局的主张》,明确把“肃清军阀,没收军阀官僚的财产,将它们的田地分给贫苦农民”;“定限制租课率的法律”;“废止厘金及其他额外的征税”作为党当前的奋斗目标。<sup>①</sup>中共“二大”指出了农民在中国革命中的重要地位,并对中国农民的经济现状进行了分析,指出农民摆脱贫苦状态的惟一办法就是革命。“中国三万万的农民,乃是革命运动中的最大要素”。“贫苦农民要除去穷困和痛苦的环境,那就非起来革命不可。那大量的贫苦农民能和工人握手革命,那时可以保证中国革命的成功。”<sup>②</sup>6月,中共“三大”通过了《农民问题决议案》,分析了农民生活愈加困难的现实,指出中国共产党有必要团结小农佃户及雇工,反抗帝国主义,打倒军阀、贪官污吏及土豪劣绅,以保护农民利益,推进国民革命。这是共产党定的第一个有关农民运动的专门决议,它表明中国共产党已经开始在实践上重视农民运动的开展,把宣传和组织农民参加革命斗争提上了自己的议事日程,并为领导农民争取经济权益的斗争提供了依据。

这一时期党领导的农民运动有以下三次,主要都是从事经济斗争。

浙江萧山县衙前镇的农民运动是中国共产党最早领导的农民运动,1921年9月,在沈玄庐(时为共产党员)领导下,召开衙前农民大会,正式成立农民协会,通过了《衙前农民协会宣言》和《衙前农民协会章程》。农民协会成立后,开展了抗捐减租斗争,发动1000多人举行减租抗税请愿示威,要求“三折还租”。这一斗争波及萧山、绍兴、上虞等县的80多个村庄,他们以衙前为榜样,建立农民协会,进行抗捐减租斗争。

广东海丰农民运动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早期农民运动中规模和影响最大的一次。1922年6月,共产党人彭湃便开始领导农民开展反对地主阶级的斗争。1922年10月,成立赤山农会。在赤山农会的影响和彭湃的推动下,海丰许多乡村都建立了农会。1923年1月1日,海丰总农会成立,彭湃当选为会长。海丰总农会“所采取的政策:一是对付田主;二是对付官厅。即经济的斗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26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76页。



争与政治的斗争并进,使农民有经济斗争的训练及夺取政权的准备。”<sup>①</sup>彭湃起草的《海丰总农会临时章程》和《农会利益传单》等文件,将农会的作用概括为 17 条,其主要方面,都是为农民争取经济利益,如防止田主升租;防止勒索;防止内部竞争;凶年呈请减租;救济疾病;救济死亡;救济孤老;救济罹灾;共同生产;便利金融等。广大农民看到农会是真正代表自己利益的组织,都纷纷加入农会,海丰总农会很快发展到 6 万多会员,并影响到附近各县,陆丰、紫金、惠阳等县也相继成立农会。1923 年 5 月,海丰总农会改组为惠州农民联合会,7 月,又改组为广东省农会,会员有 13 万多人。广东省农会的纲领主要是争取农民的经济利益。在斗争中,农会也领导农民维护了自己的经济利益,如取消了一些苛捐杂税,以“同盟非耕”对抗了地主加租易佃的阴谋等等。1923 年 7 月,海丰受暴雨洗劫,农作物损失 90%,农会又领导农民进行了减租斗争。而地主与官府勾结,派兵包围并强行解散了总农会,农民的这次斗争遭到失败,农会转入地下。

此外,还有 1923 年 5、6 月间刘东轩、谢怀德领导和发动的湖南衡山岳北农民运动。他们成立岳北农工会,开展平粟及阻禁谷米棉花出口的斗争,会员一度达 10 余万人,但年底即被反动政府镇压。

## (二) 北伐前对广东农民运动中经济斗争的领导

1924 年 5 月,中共中央召开扩大会议。会议指出,为发动农民参加国民革命,“我们应当要求国民党实行废除额外苛税并禁止大地主对于贫苦佃农之过分的剥削。”<sup>②</sup>1925 年 1 月召开的中共“四大”再次强调了农民在中国革命中的重要作用,指出:“中国共产党和工人阶级要领导中国革命至于成功,必须尽可能地、系统地鼓动并组织农民逐渐从事经济的和政治的斗争。”在农民运动的奋斗目标上,大会不仅重申了 5 月扩大会议的有关规定,而且提出了“以官地分给贫农”的主张。并指出在领导农民进行经济斗争时,“应特别宣传取消普遍的苛捐杂税,加征殷富捐所得税的口号。”<sup>③</sup>1925 年 10 月,中共中央扩大会议,特别强调要解决农民土地问题。指出:“没收土地的问题是革命中的重要问题。假使土地不没收交给农民,假使几万万中国农民因而不能参加革命,政府必定不能巩固政权,镇压军阀的反革命。”而为目前之自救计,农民也有最低限度的要求,在经济方面的要求是:由农民协会同乡村自治机关议定最高租额及最低谷价,反对苛捐杂税及预征钱粮,用地方公款办乡村农民无利借贷局等等,<sup>④</sup>这次会议不仅提出了土地革命的长期奋

①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农民运动资料》,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58 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188 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292、296 页。

④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399 页。

斗目标,也提出了最低限度的过渡要求,为农民运动中的经济斗争指明了正确方向,规定了正确的政策。

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广东的农民运动,首先恢复并发展起来。1925年5月召开了广东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了广东省农民协会。组织起来的农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开展了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也为维护自身利益,进行了减租和抗捐等经济斗争。

1924年8月,广宁县恢复农会,秋收时农民就提出减租的要求。11月农会发动减租运动,地主以武装镇压。在彭湃等人的建议下,广东革命政府派军队前往支援农民的斗争,农民的斗争取得了一定胜利。与此同时,惠阳、海丰、陆丰等县也都开展了减租运动,并都取得了一定成果。1925年秋,高要农民又发动减租,又遭地主豪绅的武装镇压,广东革命政府派兵援助,国民党区党部也给予支持,减租斗争取得了胜利。广大农民不仅要求地主减租,对一些苛捐杂税也进行了抵制。1924年10月,东莞、雷边、锦夏等乡农民进行反对虎门要塞司令及联团所抽取的三十余种苛捐的斗争。

在广东农民运动的推动下,湖南、湖北等省的农民运动也开始恢复发展,并开展了一系列经济斗争。1925年春,毛泽东回到湖南,发动韶山一带的农民运动,很快就建立了20多个秘密农会,领导农民进行了平粜阻禁等斗争。1925年湖北大旱,绝大部分县受灾,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农民的抗租斗争风起云涌,在斗争中各地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军也有发展。此外,在南方的江西、广西、四川,在北方的河南、山东、河北、陕西,农民运动都有所发展,并开展了一些经济斗争。

### (三) 北伐后对农民运动中经济斗争的领导

随着农民运动的开展,在农民问题上,中国共产党内出现了右的倾向。1926年9月1日,毛泽东在为《农民问题丛刊》写的序言《国民革命与农民运动》中,批评了农民运动中右的倾向,强调农民问题是国民革命的中心问题,农民必须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和争取自身权益的经济斗争。

毛泽东的正确主张,为中共湖南区委所接受。1926年10月召开的中共湖南区“六大”,强调农民参加政治经济斗争,并提出了38条农民运动最低限度的政治经济要求。其中经济方面的要求有24条。<sup>①</sup>这是农民运动中对于农民经济要求最为完整最为详细的表达。12月召开的湖南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进一步将中共湖南区“六大”提出的38条要求扩大为40条,并将国民党联席会议规定的减租25%,提高为最高可以减至30%。

<sup>①</sup>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农民运动资料》,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94~395页。



随着农民运动的发展,地主豪绅、国民党右派、北伐军中的反动军官等,一齐向农民进攻。攻击农民运动是“痞子运动”、“堕农运动”,“糟得很”。陈独秀也指责和限制农民运动。1926年12月召开的中共中央汉口特别会议完全接受陈独秀的观点,经济方面,在农民已经以平均佃权为口号实际提出土地要求的时候,会议仍强调农民的要求只是减租减息,而不是土地问题。

1927年3月,毛泽东在实地考察湖南农民运动后发表了《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充分估计了农民在中国革命中的伟大作用,总结了农民运动的经验,驳斥了对农民运动的责难,在经济上政治上提出了解决农民土地问题的行动纲领,明确指出农民土地问题“已经不是宣传的问题而是立即实行的问题”。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北伐战争的推动下,以湖南为中心的农民运动得到迅猛发展,农民经济斗争也得到普遍加强。

这一阶段农民的经济斗争,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1)平粜、阻禁,协议谷价,限制和禁止谷米出境。(2)减租、减息。(3)农民协会组织力量,清算了旧农会的款项、社会积谷以及地方公产公款,对侵吞公款公产者,除退赔之外,还处以罚款。

特别突出的是,在湖南农民运动中,一些地方的农民开始进行土地革命。1927年3月,毛泽东以国民党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的名义为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起草的对农民宣言,已明确提出了解决农民土地问题的主张,中共湖南区委也把土地问题提上了议事日程。在中共湖南区委的领导下,1927年4、5月间,湖南一些地区的农民协会成立了区乡土地委员会,“已经开始要解决土地问题——没收土豪劣绅的土地,并有分配土地的运动。”<sup>①</sup>首先是清丈土地,这一方面是使交租和田地面积相当,同时也是为解决土地问题作准备。其次是播标即重新分配土地耕种权。清丈对佃农有利,无田可耕的农民便要求标田。这是解决土地问题的前奏。在此基础上,一些地方开始分田,将田地依照人口进行分配,如在宝庆,“农民收了两千多张田契,都用火烧了,闹到后来,不但农民要求分田,就是地主们也自愿将田拿出来让大家分。”<sup>②</sup>但这只是个别地区。

湖南农民运动猛烈发展的同时,湖北、江西以及其他省的农民运动,也迅速发展起来。1927年2月湖北省农民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之前,全省69个县中有农民协会的县就有40余个,会员50余万。农民组织起来后,立即进行了减租减息、反对土豪劣绅把持乡政权等经济的和政治的斗争,农民运动开展得好的地方,减租减息已普遍实行,有的地方干脆不交租不付息。罗田、黄冈、阳新等县的农民还提出了分配土地要求,少数地方已清丈田亩、登记土地,并重新分配土地。北伐军进军江西后,江西的农民运动也得到较大的发展,到1927年2月召开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时,农民协会已发展到15个县,会员达30万。农民进行了包括减租减息、选举乡村自治机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53页。

②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中国国民党第一、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史料》(下),第1104页。

关在内的经济政治斗争。此外,北伐后河南、陕西、安徽、四川、福建等省农民运动也有很大发展,广大农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

### 第三节

## 起步阶段经济理论探索与经济 工作实践的特点与经验

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理论探索和经济工作实践都处在起步阶段,因而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同时也积累了初步的领导经济斗争的经验。

### 一、起步阶段经济工作的特点

#### (一)经济工作的主要内容是经济斗争

中国共产党早期经济工作的主要内容是领导工农群众进行经济斗争。从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到1927年7月国民革命失败,中国共产党开展的经济工作主要是发动和领导广大工人、农民进行争取工农群众的经济利益的经济斗争。

这一时期以经济斗争为经济工作的主要内容,是由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决定的。中国共产党作为中国广大人民群众最根本利益的代表,其历史使命是带领广大人民为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奋斗,而在当时,直接的目标是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完成反帝反封建的革命任务。中共“一大”确立了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奋斗目标,中共“二大”提出了党的民主革命纲领:消除内乱,打倒军阀,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的完全独立。这一阶段的革命任务,决定了这一阶段的中国共产党的首要任务,就是广泛地动员和组织广大人民群众,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采取一切可行的方式,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砸烂旧世界,建设新中国。因此,党在经济工作方面,就是动员和组织广大工农群众,开展经济斗争。这样,一方面可为工农群众争取经济利益,动员群众,激发他们的革命积极性,另一方面,给反动统治阶级以经济上乃至政治上的打击。

经济斗争的组织形式是工会、农会等群众组织。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经济斗争,主要是通过工会、农会来进行的。动员组织广大工农群众起来斗争的任务,单靠共产党员是很难完成的,



必须依靠广大工人、农民中的积极分子,以他们为骨干组织各种形式的工会、农民协会,这样才能更广泛地动员群众,组织力量。如前所述,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工农运动中,不仅组织了大量的工会、农会,而且成立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召开了第一次到第五次全国劳动大会,成立了中华全国总工会,大革命时期又召开各省的农民代表大会,成立中华全国农民协会临时委员会,在工农经济斗争中发挥了重大作用。

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经济斗争的主要方式是工农运动,主要内容在工人运动中是提高工资、改善待遇,在农民运动中是减租、抗捐、平粜阻禁直至土地革命。1922年1月至1923年2月,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推动下,出现了中国工人运动的第一次高潮,先后爆发工人罢工斗争187次,参加人数30万以上。大革命时期,工农运动更是迅猛发展,工人罢工斗争规模更大,参加的人数更多,农民运动的范围更广、更深入。在工农运动中,广大工人农民争取到了更多的经济利益,罢工工人的经济要求得到部分满足,农民的减租、抗捐、平粜阻禁斗争也取得明显成效。

## (二)经济斗争与政治斗争相结合

从1921年到1927年,中国共产党的历史的基本内容,包括与北洋军阀、国民党右派的政治斗争,争取工农经济利益的经济斗争,反对党内外各种错误思想的思想斗争,领导武装斗争等。相对而言,经济斗争在这一时期整个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斗争中,不是独立的,而是从属于政治斗争。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经济斗争与政治斗争是结合在一起进行的。从根本上说,是经济斗争服从政治斗争,经济斗争为政治斗争服务。因为,只有政治斗争的彻底胜利,反帝反封建革命任务的完成,才能从根本上争取到工农群众的经济利益。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工农运动的过程中,始终注意到这一点。中国共产党员第一个决议就强调:“党在工会里要灌输阶级斗争的精神”<sup>①</sup>。中共“二大”《关于“工会运动与共产党”的议决案》指出:“工会就是保护工人切身的利益和为工人的利益而奋斗的机关”,工会的根本任务是向着劳动运动的最终目的进行,即完全打倒剥削奴役工人的资本制度,并按照共产主义原则改造社会。工会在领导工人进行改善工人生活条件和劳动条件等经济斗争的同时,还必须进行政治斗争,进行劳动立法运动;必须把反对某个工头或雇主的斗争,变成反对整个剥削阶级的斗争,变成真正的阶级的行动。“工人应该努力做改良工人状况的运动,凡在资本主义之下能够改良的,都要努力去做。同时须使工会很快的向着劳动运动的最终目的进行,就是完全打倒奴役工人的资本制度,并照共产主义原则改造社会。”议决案还强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7页。

调：“主张工会不做政治运动的，这是无政府工团主义的趋势，也是一个很大的错误。”<sup>①</sup>1924年5月，中共中央扩大执委会关于《工会运动问题议决案》指出：“工会的责任是发展会员的阶级意识，扩大他们的眼界，使日常的斗争问题，都和工人最切身的利益联结起来……这样日常的争斗，应发展而且能发展成为总的民族斗争与阶级斗争。”<sup>②</sup>中共“四大”《对于农民运动之议决案》提出共产党和工人阶级“必须尽可能地、系统地鼓动并组织各地农民逐渐从事经济和政治的争斗”<sup>③</sup>。1925年5月召开的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再次强调：工人阶级“每个经济的斗争，同时就是政治的斗争。”<sup>④</sup>

在工农运动的实践中，经济斗争也是与政治斗争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工农群众在党的领导下组织起来，立即提出自己的经济政治要求，并为此而进行斗争。这种斗争相当程度上是经济斗争。但是，工农群众的经济斗争必然遭到反动统治者的镇压，因此，政治斗争随即出现。“如工人的罢工，本是经济的斗争，但是资本家一利用军警来干涉，便转成政治的斗争了。”<sup>⑤</sup>在第一次工人运动高潮中，工人的每一次罢工斗争，都既提出了政治要求，也提出了经济要求。大革命时期，工农运动中政治斗争的特点突出出来，工农群众在进行争取自身经济利益斗争的同时，投入国民革命运动，有些是先参加国民革命运动，而后才组织进行争取自身经济利益的斗争，甚至主要只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如以湖南为中心的农村大革命，既开展了广泛的经济斗争，减租、抗捐，甚至重新分配土地，也进行了多种形式的政治斗争，如镇压罪大恶极的土豪劣绅，夺取乡村政权，一切权力归农会，改造团防，建立农民自卫军。而席卷全国的五卅运动，汉口、九江工人群众收回英租界的斗争，上海工人的三次武装起义等，则主要是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

### （三）通过统一战线开展经济工作

1921年至1923年，中国共产党单独领导了工农运动中的经济斗争，1924年1月国共合作统一战线建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经济斗争则主要是通过统一战线来进行。

1924年1月，在广州召开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标志国共合作的实现。由共产党人参加起草的国民党一大《宣言》，强调工农在国民革命中的作用和开展工农运动的重要性，指出：“国民革命之运动，必恃全国农夫工人之参加，然后可以决胜，盖无可疑者。”提出：“对于农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48～49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191页。

③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农民运动资料》，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8页。

④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338页。

⑤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338页。





夫工人之运动,以全力助其开展,辅助其经济组织,使日趋于发达,以期增进国民革命运动之实力。”<sup>①</sup>并明确规定:制定劳工法,改良劳动者之生活状况,保障劳工团体,并扶助其发展。国民党“一大”后,从国民党中央到各级党部均设立了工人部和农民部,而这些机构大都掌握在共产党员和国民党左派手里。总之,以国共合作为基础的革命统一战线的建立,国民党进一步所确定的新的劳工政策,以及大批共产党员加入国民党并在国民党各级工人部农民部中担任负责工作,为恢复和发展工农运动、开展工农经济斗争,提供了有利条件。

在工人运动和工人经济斗争方面,国民党“一大”后,在中国共产党的推动和孙中山及国民党中央工人部领导下,首先统一和整顿了广州的工会组织,随后,孙中山以广东军政府大元帅的名义发布的《工会条例》,对广东和全国工人运动及工人经济斗争的发展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1924年7月,在中共领导下,广州沙面工人举行罢工斗争,得到了孙中山及其领导的国民党和广东革命政府的坚决支持,英法沙面租界当局被迫答应了工人的一切政治经济要求,补偿了罢工工人的薪金。1925年五卅运动爆发,国民党上海执行部与中国共产党共同组织领导了这一反帝大风暴。6月爆发的省港大罢工中,共产党坚持了同国民党密切合作的方针,省港大罢工的领导机构——省港罢工委员会,就是以国共合作为基础组成的,其中,国民党员10人,共产党员3人。除少数国民党右派外,国民党及广东革命政府对罢工采取了积极的态度:为了支援罢工,广东革命政府对香港实行封锁,在经济上打击英帝国主义;为了解决罢工经费和安排罢工工人的生活,国民党和广东革命政府在经济上给予积极的支持,“国民政府财政部,自始至终是每月送给罢工委员会1万元”<sup>②</sup>;组织“广东各界扩大对英经济绝交委员会”,开展经济斗争。

北伐开始后,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第26次会议通过了《工人运动方针案》,重申坚持孙中山扶助工运的政策,并提出了一些具体措施。国民政府迁都武汉之初,积极领导支持了当时的工人运动和工人阶级争取经济权益的斗争,如对武汉英美烟厂工人、两湖海员要求改善待遇罢工斗争的支持,对汉口、九江工人群众收回英租界斗争的领导等。但国民党毕竟是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除了真正的国民党左派外,其对工人运动的支持领导也是有限的,特别是工人运动真正起来之后,他们又心怀恐惧,有所防范,国民党右派甚至叫嚷工人运动“罪在不赦”,要“依法究办”。

在农民运动和农民经济斗争方面,国民党“一大”成立的农民部以共产党员林伯渠为首任部长。1924年5月,国民党中央又成立农民运动委员会,这是一个国共两党合作指导农民运动的组织。在共产党员的建议下,国民党中央开办农民运动讲习所,先后办了六届,为农民运动培养了大批骨干。在国民党和广东革命政府的支持下,中共领导的农民运动和农民经济斗争迅速发展起来。1924年11月,广宁县农民发动的减租斗争遭到地主武装的镇压时,广东革命政府派铁

①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农民运动资料》,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7页。

② 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240页。

甲车队和卫士队支援农民的经济斗争并取得了胜利。

1926年9月7日,国民政府发表《对农民运动第三次宣言》,重申要“竭力为农民改良其经济状况,当遵先总理之遗嘱,设法解决土地问题,务使农民能自由使用田地,同时政府当援助农民奋斗,使其能减低借贷之利率,及免除不合法之盘剥。”<sup>①</sup>武汉国民政府成立初期,又颁布了一些支持农民运动的文件和法律,国民党人尤其是国民党左派都能较好的执行。但由于中国资产阶级的软弱性,决定了其不可能领导农民进行彻底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因而农民运动和农民经济斗争的实际领导,便落到共产党人身上。正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掀起了以湖南为中心的农村大革命。

## 二、起步阶段经济理论与实践探索的基本经验

### (一)从中国国情出发探索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

国情是一定历史时期一个国家在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社会生活等方面基本情况的总称。毛泽东指出:“认识中国社会的性质,就是说,认清中国的国情,乃是认清一切革命问题的基本的根据。”<sup>②</sup>科学认识中国国情,正确分析中国社会性质,同样也是中国共产党确立社会主义奋斗目标及科学社会主义经济观,形成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基本点的基本依据。早期的共产党人在形成新民主主义经济观的过程中,对中国国情的分析和把握,就走过了一段弯路。而在科学地分析和把握了中国国情之后,才在确认中国革命分两步走的基础上,确立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点。

如前所述,自鸦片战争以来,先进的中国人都在不断地探索中国的发展之路,但他们的探索都以失败而告终。十月革命的胜利,使中国人民受到了极大的鼓舞,中国的先进分子立即把目光转向了东方,转向了俄国,中国的先进分子选择了走俄国人的路,走社会主义的路。但是,中国是否具备走社会主义之路的条件,就是早期共产主义者必须回答的问题。

所谓中国是否具备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条件,即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和阶级基础是否具备,从根本上说,是如何看待中国经济落后、产业不发达的情况,如何估计中国工人阶级的力量、阶级觉悟和革命性的问题。早期共产主义者认为:一切产业的社会化,是实现社会主义必须

<sup>①</sup>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农民运动资料》,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2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33页。



的经济基础,而中国并不完全具备这样的基础,因而,中国实现社会主义要比一些发达国家“加倍困难”,中国人应该知道这一点是中国的“短处”<sup>①</sup>。但是早期共产主义者又认为,中国现阶段不具备实现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不等于中国没有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条件。中国已经有了社会化的大工业,有了一定数量的工人队伍,而且由于尖锐的阶级对立,因而中国革命必然要爆发。无产阶级可以先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夺取政权,然后再“借着政治的优势权,来改变经济组织”<sup>②</sup>,发展生产力,创造实现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他们还以俄国为例,说明工业落后的国家,完全可以先夺取政权,然后靠社会主义的方法去发展生产力。他们还认为,是否具备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条件,不在于主观理想、知识程度以及道德程度,而在于“无产阶级经济生活,被压迫被剥削的程度”以及无产阶级“阶级觉悟的程度”。<sup>③</sup>早期共产主义者的这种分析,虽然还有很多不清晰的地方,但从选择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确立社会主义的奋斗目标上来说,是正确的。而从当时工人阶级应该进行什么性质的革命来看,早期共产主义者由于对中国社会性质没有科学的把握,其立即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主张显然脱离了中国的实际。

中国共产党建党之初,提出直接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原因就在于不了解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社会经济基础,对中国的基本国情作了错误的判断,认为中国是一个资本主义国家,资产阶级是主要敌人,从而提出了一个一般地反对资本主义、消灭资本家私有制的纲领。

“一大”后,中国共产党在列宁和共产国际的帮助下,对中国基本经济国情和社会性质有了正确的认识。正是在正确认识和把握中国社会性质和基本经济国情的基础上,中共“二大”形成了党的民主革命纲领,并在领导中国革命的过程中,在对中国社会各阶级进行正确分析的基础上,逐步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点。

## (二) 马克思主义必须与中国实际相结合

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从她诞生的第一天起,就高举着马克思主义的大旗,以马克思主义作为自己的指导思想,作为自己领导中国革命的思想武器。但是,马克思主义是行动的指南,并没有为共产党人如何领导中国革命提供具体的公式、现存的答案。中国共产党人只有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处理中国革命的问题,才能制定出中国革命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才能提出符合中国国

① C. T.《我们要怎样干社会革命?》,《“一大”前后》(一),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67页。

② C. T.《我们要怎样干社会革命?》,《“一大”前后》(一),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73页。

③ 《蔡和森文集》,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76页。

情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指导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斗争和经济建设。

中国共产党建立之初,对如何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结合,没有完整的统一的理解。中共“一大”提出的党的纲领:“推翻资本家阶级的政权”,“承认无产阶级专政”,“消灭资本家私有制”,<sup>①</sup>一方面表明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主义作为自己的指导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武装起来的无产阶级政党;另一方面也表明中国共产党还没能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实际结合起来。中国是一个外受帝国主义列强侵略,内有封建压迫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而不是如中共“一大”所判定的资本主义国家。在这样的国家,无产阶级应该怎样开展革命斗争,才能达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奋斗目标?在这样的革命过程中,又应该采取何种经济政策?这是当时中国共产党还没能解决的问题,原因就在于当时中国共产党未能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

“一大”后,在列宁和共产国际的帮助下,中国共产党人开始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引入列宁关于民族和殖民地革命理论,中共“二大”正确分析了中国的社会性质和革命性质,制定了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提出了中国革命分两步走的理论,并在此基础上,初步形成了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观点。

反帝反封建民主革命纲领的制定,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初步结合的体现,它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对中国革命进程的科学把握,并为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基本点的提出及对中国革命道路、规律的进一步深入探索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2年版,第5页。



## 第二章 | 摸索：

# 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经济革命道路的确立与 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初步展开

1927年大革命失败、国共合作破裂后，中国革命陷入低潮。大革命的失败表明，“二次革命”道路在中国走不通。通过什么样的道路领导中国走向社会主义，是这一时期摆在中国共产党人面前的历史课题。独立地探索中国通向社会主义的道路，是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理论与实践探索的主题。

中国共产党在大革命时期对中国国情认识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了对国情的认识，从而正确地把握了中国革命的特点，确立了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和发动农民进行土地革命的基本路线，开辟了农村包围城市的“工农武装割据”的革命新道路。在这一过程中，领导根据地人民初步开展了以土地革命为主要内容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实践。

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大体上可以分成四个时期：1928年到“六大”，土地革命初步展开。“六大”到1930年，土地革命开始深入发展。1931年到1934年红军长征之前，是“左”的错误统治经济工作的时期。1934年到1936年，随着红军的长征和中日民族矛盾的上升，中国共产党的土地政策和各项经济政策都发生了深刻的转变。

## 第一节

### 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经济革命道路的确立

大革命失败标志着“二次革命”道路的失败。中国共产党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开始寻

找中国革命新道路。他们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原理,进一步深化对中国国情的认识,力图把握中国社会经济特点、性质以及中国革命的特点,进而在理论上形成了以农村包围城市的“工农武装割据”的崭新革命理论,确立了通过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这一有中国特色的经济革命道路。

## 一、对中国社会经济国情认识的深化

早在大革命时期,党的“二大”已经对中国社会的性质作了初步的马克思主义分析,确认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的社会。大革命失败后,人们对中国社会性质的认识在许多方面又变得模糊起来,随之对中国革命的性质及前途重新产生了疑问。正如李维汉回忆的,“六大”前,“大革命时期遗留下来的几个重大理论问题,还没有统一认识,有待于澄清和解答,否则便不能适应历史前进的要求。例如:中国革命的性质问题,中国革命的性质是什么,它是由什么来决定的?”<sup>①</sup>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党的“六大”正确揭示了中国革命与中国社会性质之间的关系,深刻地说明了中国社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从而为中国共产党在20世纪30年代关于社会性质问题的论战提供了正确的理论依据和强大的思想武器。而参加这次大论战又深化了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经济国情的认识。

### (一)对中国社会经济发展阶段的科学定位

大革命失败前夕,苏联共产党内以托洛茨基为首的少数派与以斯大林为首的多数派对中国社会性质问题展开的争论直接影响到中国。在大革命失败的背景下,人们对中国社会性质又产生了各种不同的认识。于是,中国国内从1929年下半年到1934年下半年也经历了一场关于社会性质问题的大论战。论战的双方主要是以托洛茨基观点为指导思想的动力派和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新思潮派。论战主要围绕帝国主义、封建主义、民族资本主义这三种势力的相互关系及农村社会经济性质问题展开,争论的核心是当时的中国社会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还是资本主义社会的问题,即中国社会经济发展所处历史阶段的定位问题。论战的实质和落脚点则是中国向何处去,要不要进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问题。

以严灵峰、任曙为代表的托派认为中国已是“资本主义社会”,由此出发反对中国共产党关于中国社会性质和中国革命的观点。他们把商品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经济,并对中国商品经济的

<sup>①</sup>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上册,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年版,第239页。



发展程度作了夸大的估计,认为“资本主义在中国现在发展到了摧毁封建经济,支配全国生活,可以实行非资本主义运动的程度”<sup>①</sup>;认为帝国主义“在中国势力的发展要绝对的破坏封建势力和关系,促使中国走向资本主义进化的过程”<sup>②</sup>;认为帝国主义在华经济和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经济都是“中国地域内的”、“统一的中国经济”,因此对二者应“一视同仁”、“一并计算”;认为“中国土地的问题,主要的已不是封建关系而是资本主义的关系了。”<sup>③</sup>因此,在他们看来,中国应该直接进行反对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但同时又认为由于中国资产阶级还没有完全发达,还缺乏革命的基础。针对上述种种谬论,以马克思主义为思想武器的新思潮派通过对中国社会经济状况的实地调查与研究分析,一一给予了有力的驳斥。他们指出,帝国主义在中国拥有最高的统治权,封建半封建的经济占支配地位,中国资本主义受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双重压迫,没有也不可能在中国经济中占压倒优势,中国农村现存的仍然是封建式的剥削关系,因此,中国处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经济发展阶段。

## (二)对中国社会经济结构与特点认识的深化

论战中,中国共产党已经开始有意识地分析中国社会的各种经济成分及特点,考察各种经济成分在中国社会经济生活中所处的地位,及其对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

当时,中国共产党人已经认识到中国的“经济系统非常复杂,有资本主义最高阶段的帝国主义经济,有‘新兴’的民族资本主义经济,有广大的商业资本,有简单商业经济以至自然经济。”<sup>④</sup>关于帝国主义经济在中国经济中的地位及对中国经济的影响,他们指出,帝国主义在中国社会生活中居于统治地位,在一定程度上破坏了中国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刺激了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但更重要的是,“帝国主义的目的,是把中国变成帝国主义经济的附庸,变成它的原料出产地,它的商品的的市场,与它的投资的所在,所以它不但不能帮助中国资本主义的独立发展,而且阻止中国资本主义的独立发展,他不但不能消灭乡村中间的封建式的剥削,而且加紧了这种剥削。”<sup>⑤</sup>因此,“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只能破坏中国经济,而不能发展中国经济。它只能使中国的经济殖民地化,而不能使中国的经济独立发展。”<sup>⑥</sup>关于资本主义经济的特点,他们承认资本主义经济得

①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下),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470页。

②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67页。

③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下),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481页。

④ 《王明言论选辑》,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28页。

⑤ 《张闻天文集》第1卷,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90年版,第178页。

⑥ 《张闻天文集》第1卷,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90年版,第199页。

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但认为由于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受到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双重压迫,“中国资本主义经济并没有占得大的区域,在中国经济中并没有压倒的势力,并不是代表中国经济的主要特征。”<sup>①</sup>并且,“民族工业的破产(丝业、棉业、面粉业、烟草业、火柴业、北方的纱业),成了目前普遍全国的现象。”<sup>②</sup>因此,中国资本主义根本不可能独立地发展,相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还有依附关系,也根本不可能统治全国的经济生活。关于农村经济的特点,张闻天指出,帝国主义的商品输入使商品经济在中国农村得到了急速的发展,但是这种发展,“只是加紧了地主、商人、高利贷者对于广大农民群众的剥削”,而这种剥削,“不是资本主义的剥削,而是封建式的剥削。”<sup>③</sup>“中国农村中主要的生产方法,还是手工的而不是机器的,还是封建式的生产,而不是资本主义式的生产。”<sup>④</sup>

### (三)对中国社会经济性质的科学判断

通过中国社会经济发展所处阶段的科学定位和对中国社会经济结构及其特点的分析,中国共产党人进一步揭示了中国社会经济的性质。他们认为:“就整个中国经济关系来说,城市的资本主义确已占领了领导地位,整个经济发展的趋势确已是走向资本主义的过程。但是,在全国经济生活的比重上,半封建关系仍然占着比较的优势。”<sup>⑤</sup>同时,由于帝国主义经济在中国社会经济中居于统治地位,因此,“中国经济实在是帝国主义侵略下的一个半殖民地的封建的经济。”<sup>⑥</sup>

中国共产党人还指出了中国社会经济结构的过渡特性。由于在中国封建经济和民族资本主义经济都不可能取得支配地位,因此,“目前中国的经济是在由封建经济过渡到资本主义经济的过渡期中,其特质是半殖民地的半封建经济。”<sup>⑦</sup>中国共产党关于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历史阶段、中国社会经济结构、中国社会经济性质的理论深化,对于确立中国正确的革命道路具有重大理论意义。正如张闻天在分析了中国农村经济状况以及整个国民经济状况后明确指出的:“像中国这样的经济,我们称做半殖民地与半封建的经济,这种经济决定了中国革命的任务与性质,决定了中国革命中各阶级的关系,决定了中国革命的动力。”<sup>⑧</sup>

①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92页。

②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10页。

③ 《张闻天文集》第1卷,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90年版,第181页。

④ 《张闻天文集》第1卷,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90年版,第178页。

⑤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09页。

⑥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上),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95页。

⑦ 《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资料选辑)(下),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721~722页。

⑧ 《张闻天文集》第1卷,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90年版,第479页。





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社会经济特点和性质的认识是经历了一个逐步发展和不断深化的过程的。在这一时期,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对民族资本主义和民族资产阶级缺乏正确的认识,没有把官僚买办资本与民族资本区别开来,没有认识到民族资本代表的是一种先进的生产方式并具有一定的进步性,因而把民族资产阶级放在革命对象的位置,主张不要民族资产阶级参加的打倒一切资产阶级的民主资产阶级性质的革命。当然,后来随着认识的发展,明确地把买办资产阶级与民族资产阶级区别开来。

## 二、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经济革命道路的确立

中国共产党正是在正确认识中国国情,科学分析中国社会经济性质的基础上,不断探索中国革命的正确道路。在这一过程中,党曾经遇到来自“左”和右的错误思想的干扰,在与这些错误作斗争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最终选择了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的经济革命道路。

### (一)“二次革命论”的破产

在大革命时期,陈独秀在分析中国社会各阶级特点及与中国革命关系的基础上,认识到了中国革命要分两步走。但是由于他过分夸大资产阶级的力量,低估工人阶级的力量,因而认为“国民革命的胜利,自然是资产阶级的胜利”,“自然是资产阶级握得政权”,<sup>①</sup>于是机械地将民主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割裂开来,否认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非资本主义”前途。基于这种思想,他认为中国革命应该先通过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建立资产阶级掌权的国家,等资本主义充分发展、工人阶级壮大以后再来进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在这样一种“二次革命论”思想的指导之下,他主张国民革命中一切工作以国民党为中心,放弃中国共产党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放松对资产阶级反革命性的警惕,认为党当时的主要任务只是一般地做宣传和组织工作,反对土地革命,压制工农武装运动。这一错误理论的实践最终导致了大革命的失败,使革命陷入危机之中。大革命失败和国共合作破裂,已经证明“二次革命论”的破产。大革命失败后,陈独秀进一步发展了他的“二次革命论”的思想,对中国社会性质和革命前途作出了错误的判断。他认为中国社会的性质已经不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而是资产阶级取得统治地位,进入资本主义发展时期的社会。因此,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任务已经完成,无产阶级只有等待将来去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在中国共产党开始独立领导工农武装斗争以后,这种理论被实践证明是反动的。

<sup>①</sup>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2册,第548、550页。

## (二)“一次革命论”的失败

1927年的“八七”会议批判了陈独秀的右倾错误,但是,在反对陈独秀右倾错误的同时,“左”倾错误开始发展。党内一部分人对革命形势作出了盲目乐观的估计,强调中国革命的“不断高涨”和“无间断性”,主张把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毕其功于一役”,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基础上直接建立社会主义社会。

1927年11月,临时中央政治局在瞿秋白的领导下召开扩大会议,会议通过的《关于中国现状与共产党的任务决议案》认为,“现在的革命斗争,已经必然要超越民权主义的范围而急遽的进展;中国革命的进程,必然要彻底解决民权主义任务而急转直下的进于社会主义的道路。”<sup>①</sup>这次扩大会议后,在以瞿秋白为首的临时中央政治局的领导下,各地发动了多次武装暴动,但由于多数暴动并不具备条件,带有盲动主义性质,遭到失败,革命力量受到了很大损失。由于共产国际的正确指示和中央的及时纠正错误,这次“左”倾盲动主义错误得到了纠正。

但是,由于客观条件发生的一些有利于革命的变化,加上共产国际关于资本主义总危机已经到来的观点的影响,中共中央对革命形势又作出了过于乐观的估计,认为新的革命高潮“已经逼近”和“已经形成”。这就是以李立三为代表的“左”倾冒险主义。1930年6月,李立三主持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了《新的革命高潮与一省或数省首先胜利》的决议,对中国革命形势作出了错误的估计,认为革命危机在全国各地都有同样的生长,全国各地都要马上准备武装起义,中心城市尤其要首先发动以形成全国革命高潮的中心。为此,李立三制订了全国中心城市武装起义和集中全国红军攻打大城市的冒险计划,提出了“暴动、暴动、再暴动”的口号。在不到三个月的时间里,李立三推行的“左”倾冒险主义,使刚刚复兴的革命力量遭受重大损失。在共产国际的帮助下,党的六中全会纠正了李立三的“左”倾错误。

1931年1月召开的六届四中全会上,王明等“左”倾教条主义者取得了党中央的领导权,开始了长达四年之久的“左”倾错误理论对党的统治。他们打着共产国际的招牌,系统地提出了一套关于中国革命的过“左”理论。在革命形势上,否认中国革命发展的不平衡性,强调全国性“革命高潮”的到来;在工作重点上,否认敌人对城市和乡村统治的不平衡性,坚持城市中心论,忽视农村根据地的地位和作用;在革命方式上,不切实际地强调“以罢工为主要武器”<sup>②</sup>;在社会性质与革命任务上,片面夸大资本主义经济在中国社会经济中的比重,对封建经济基础严重估计不足,模糊了中国革命反帝反封建的主要任务;在革命的力量上,认为中国革命的动力只是工人、贫

<sup>①</sup>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5册,第259、261页。

<sup>②</sup> 刘继增、张葆华主编:《中国共产党国情认识史》,湖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143页。



雇农、中农和小资产阶级的下层,主张整个地反对资产阶级以至上层小资产阶级;在革命的性质上,把反资产阶级与反帝反封建并列为民主革命的任务,片面夸大了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反资产阶级斗争、反富农斗争的意义。王明“左”倾教条主义在政治、经济、军事斗争中的全面推行,使党的力量遭受了惨重损失。到1932年底,国统区的党组织几乎被破坏殆尽,党中央被迫于1933年1月迁入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反“围剿”失败,红军被迫长征。

### (三)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经济革命道路的确立

大革命及其以后的历史已经证明“二次革命”论和“一次革命”论的破产。摆在中国共产党面前的迫切任务是探索一条新的革命和社会发展道路。中国共产党在这一时期通过理论与实践的探索,不仅确立了通过新民主主义进入社会主义的整体革命战略,而且确立了通过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走向社会主义经济革命的经济革命道路。

在白色恐怖的严重现实面前,中国共产党逐渐开拓了通过开辟农村革命根据地以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在党的领导下,各根据地发动群众打土豪、分田地,恢复发展地方党组织,建立地方武装和工农兵政府,并开始了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初步实践。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根据地对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在实践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人对根据地经济结构、各种经济成分在根据地经济中的地位、作用及整个根据地经济发展的前途都有了比较明确的认识。1933年4月,张闻天在《论苏维埃经济发展的前途》一文中分析革命根据地的经济成分时,认为革命根据地经济包括农民的小生产的商品经济、小手工业、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合作经济、国营企业等几部分,初步说明了根据地经济构成的雏形。1934年1月,毛泽东在第二次全国工农代表大会所作的《我们的经济政策》的报告中,对根据地的经济结构也作了具体的分析。他说,“在我们的国民经济,是由国营事业、合作社事业和私人事业这三部分组成的。”并指出,“国家经营的经济事业,在目前,只限于可能和必要的一部分”;“私人经济,不待说,现在是占着绝对的优势,并且在相当的期间内也必然还是优势”;“合作社事业,是在极迅速的发展中。”他不仅认识到根据地各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局面,还指出了根据地经济发展的前途是“合作社经济和国营经济配合起来,经过长期的发展,将成为经济方面的巨大力量,将对私人经济逐渐占优势并取得领导的地位”,“造成将来发展到社会主义的前提”。因此,私人资本主义的发展对苏维埃政权不仅不可怕,而且是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所需要的,应在政府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提倡和奖励它们的发展,利用它们来发展苏维埃经济。

总之,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人虽然还没有明确指出根据地经济就是新民主主义经济,但他们事实上已经实实在在开展了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的探索,并将这种探索当作走向社会主义的道路。因此,他们确立并走上了通过新民主主义经济走向社会主义经济的经济革命道路。

### 三、开展根据地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

#### (一)开展根据地经济建设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人关于工农武装割据思想的三个方面基本内容之一,就是大力开展包括经济建设在内的根据地建设。他们认识到,没有根据地的经济建设,武装斗争就没有后方依托和物质保障,土地革命成果也无法巩固,革命也不可能取得胜利。因此,要取得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革命的成功,就必须开展革命根据地经济建设。

##### 1. 开展经济工作是为革命战争提供物质保障的需要。

毛泽东明确指出:“革命战争的激烈发展,要求我们动员群众,立即开展经济战线上的运动,进行各项必要的和可能的经济建设事业。”因为“只有开展经济战线方面的工作,发展红色区域的经济,才能使革命战争得到相当的物质基础。”<sup>①</sup>中共中央在《关于粉碎敌人四次“围剿”的决战面前党的紧急任务》中提出了“集中一切经济力量,为了战争”的口号。可见,党已经认识到,只有开展经济工作,创造尽可能多的物质去最大限度地保障革命战争的需要,才能争取革命战争的胜利。

##### 2. 开展经济工作是供给和改良根据地军民生活的需要。

“有足够给养的经济力”是革命根据地存在和发展的重要条件。革命根据地处在白色政权的四面包围之中,敌人力图“破坏正在前进的红色区域的经济建设工作,破坏已经得到解放的千百万工农民众的福利”,“他们不但组织了武装力量进行军事上的‘围剿’,而且在经济上实行残酷的封锁政策。”<sup>②</sup>而且,奸商反动派也趁机作乱,这就使根据地的生存遇到严重的经济困难和危机。为了巩固已建立的革命根据地政权,改良人民群众的生活,就必须同敌人的经济封锁和根据地投机奸商不法分子作经济斗争,“发展农业生产,发展工业生产,发展对外贸易和发展合作社”。<sup>③</sup>

##### 3. 开展经济工作是巩固革命根据地,实现社会主义前途的需要。

经济建设不仅是为革命战争提供保障的需要,供给和改良革命根据地军民生活的需要,是开展根据地其他工作,巩固根据地,而且,从根本上说,也是确保实现社会主义前途的需要。例如,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9、120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0页。

<sup>③</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0~131页。



增加财政收入,活跃物资交流等方面的经济工作,不仅是巩固根据地,保障革命战争胜利的需要,而且是巩固土地革命的成果,巩固工农联盟,争取国营经济对私人经济的领导,为将来社会主义的前途在经济上创造优势和前提的需要。

## (二)经济工作在党的工作中的地位

由于革命根据地处在敌人的军事围剿与封锁之中,中国共产党的目标是武装推翻国民党反动派统治,建立工农专政的新政权,这决定了党的“中心任务是动员广大群众参加革命战争,以革命战争打倒帝国主义和国民党,把革命发展到全国去,把帝国主义赶出中国去。”<sup>①</sup>因此,中国共产党提出,“现在我们的一切工作,都应当为着革命战争的胜利。”<sup>②</sup>因此,经济工作不处于党的工作的中心位置,但由于经济工作对于革命战争的重要性,经济工作在党的工作中不能不处于重要位置。

一方面,经济工作服从于党的中心工作即革命战争。早在井冈山时期,毛泽东就指出:“边界的斗争,完全是军事的斗争,党和群众不得不一齐军事化。”<sup>③</sup>那时还没有开展严格意义上的经济工作。后来随着实际斗争的需要,党在根据地开展了一些经济工作,但“革命战争是当前的中心任务,经济建设事业是为着它的,是环绕着它的,是服从于它的。”“只有在国内战争完结之后,才说得上也才应该说以经济建设为一切任务的中心。”<sup>④</sup>经济建设的规模、财政投资的方向、财政经济工作的领导方法与工作方法,都必须根据战争的需要与可能,量力而行。张闻天在《论苏维埃经济发展的前途》一文中指出:“我们的党的任务是在集中苏区的一切经济力量,帮助革命战争,争取革命战争的胜利。”

另一方面,经济工作在党的工作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强调革命战争是党的中心任务,并不是否定经济工作在党的工作中的重要性。即使在革命根据地建立之初,党就认识到“有足够给养的经济力”的重要性,进行了一些必要的和可能的经济建设。在《必须注意经济工作》一文中,毛泽东明确提出:“只有开展经济战线方面的工作,发展红色区域的经济,才能使革命战争得到相当的物质基础……,才能使我们有力去扩大红军……,也才能使我们的广大群众都得到生活上的相当的满足,而更加高兴地当红军,去做各项革命工作。”<sup>⑤</sup>因此,党和各级地方政府必须着重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6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9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3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3页。

⑤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0页。

讨论和开展经济建设工作。

### (三)根据地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

中国共产党人不仅确立了经济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而且从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和战时经济学的角度,明确了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

#### 1. 消灭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经济。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是推翻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反映在经济工作指导思想和方针方面,就是“为消灭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经济地位及国内封建残余而斗争。”<sup>①</sup>开创革命根据地,进行土地革命,核心就在于取消农村经济中的一切封建剥削,彻底消灭封建半封建的剥削制度。同时,将操纵在帝国主义手中的一切经济实行国有,构建社会主义性质的全民所有制经济的基础。

#### 2. 支持和鼓励国营经济和合作社经济的发展,为将来向社会主义发展创造前提和优势。

国营经济和合作社经济都是带有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形式。因此,党从各方面积极推进这两种经济的发展。张闻天在《论苏维埃经济发展的前途》一文中告诫全党:“我们应该有系统的来组织我们的经济力量,我们应该经过我们自己的苏维埃政权为将来社会主义的前途,在经济上创造前提和优势。”

#### 3. 允许私人资本主义存在和发展,保护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

党在根据地允许资本主义经济的存在与发展,利用私人资本来发展苏维埃的经济,鼓励资本家发展工商业。1931年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关于经济政策的决定》规定:“苏维埃政府对中国资本家的企业及手工业,现尚保留旧业主手中而不实行国有,但由工人监督生产委员会及工厂委员会实行监督生产。”毛泽东在江西瑞金召开的第二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作报告时强调指出,在红色根据地内,对包括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在内的私人经济要提倡和奖励,要允许它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占优势。

#### 4. 经济建设应当为革命战争服务。

党明确提出经济建设应当为革命战争服务,明确了经济建设的内容、方向和目标,从而防止了党内把革命战争与经济建设对立起来的错误观点,摆正了二者的位置。同时,党还对认为只有等到革命战争结束后有了和平环境才能进行经济建设和离开革命战争进行经济建设的错误思想提出了严肃批评。这就使经济建设为革命战争服务成为党开展经济工作的一项重要指导思想。

总之,党关于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影响并决定着这一时期根据地经济建设和发展,对保障革

<sup>①</sup>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9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638页。



命战争的胜利,建立新民主主义经济基础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其中很多思想在今天还具有现实的意义。但是,由于战争环境下主客观条件的限制,这一时期党关于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方针政策也还有不够完善的地方。表现在往往是根据政治形势、阶级关系、力量对比变化等方面,而不是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去制定自己的经济方针,因而还带有较多的政治色彩等。这在当时是不可避免的。

## 第二节

### 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初步展开

在上述经济建设指导思想与经济工作方针的指引下,党领导各根据地的人民群众创造性地开展了一系列的经济工作。主要包括实行土地革命,变封建土地所有制为农民土地所有制;发展工农业生产,发展贸易,打破敌人的经济封锁,活跃物资交流;建立新型的财政金融,保障革命军队和各级政府工作人员的供给,支援革命战争等内容。在领导经济工作的实践中,党一方面初步积累了开展经济工作、领导经济建设的经验,另一方面在理论上为抗战时期新民主主义经济思想的成熟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一、推进土地革命

大革命的失败使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从战略上真正认识到了土地革命的极端重要性,把工作重心转向开展武装斗争和领导农村土地革命。

##### (一) 实施向土地革命的战略转变

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共产党认识到进行土地革命、解决农民土地问题的重要性,并初步提出了土地革命斗争只有在土地革命、武装斗争、根据地政权建设三者有机结合的过程中才能顺利进行的基本思想。1927年7月20日,中共中央发布农字第九号通告《目前农民运动总策略》。明确指出中国革命已进入到土地革命的新阶段,而要解决土地问题,必须领导农民用武装夺取政权,并依靠这一政权来进行土地革命。最早体现党关于土地革命这一重要思想转变的是八一南昌起义。这是党把独立领导的武装斗争和土地革命相结合的第一次伟大尝试。起义一开始就是在土地革命的旗帜下进行的,明确规定起义的主要目的,就是“为实现土地革命,解决农民问题而

奋斗。”<sup>①</sup>起义军在行军途中,讨论和制定了土地革命的政策,沿途向农民宣传土地革命的意义,并在没收地主土地的问题上作出了可贵的探索,为中央制订土地革命的基本方针提供了经验。“八七”会议上,中共又进一步明确土地革命的总方针,并提出要发动农民自己起来解决土地问题的重要思想。会议指出:“土地革命问题是中国的资产阶级民权革命中的中心问题。”“土地革命,其中包含没收土地及土地国有——这是中国革命新阶段的主要的社会经济之内容,现时主要的是要用‘平民式’的革命手段来解决土地问题,千百万农民自己自下而上的解决土地问题,而共产党则应当做这一运动的领袖。”<sup>②</sup>

作为生产关系领域的一场伟大革命,土地革命的基本任务是通过农村土地所有权、占有权、支配权和使用权的重新分配,变革封建土地所有制关系,消灭以封建土地所有制为基础的剥削制度。这一基本任务又包括两个相关的政策环节,即没收剥削阶级所有的土地和把没收的土地分配给广大农民群众。这就涉及到一系列的政策原则,即没收土地的对象是谁,怎样没收,分配土地的对象是谁,按什么标准分配,分配后的土地属于谁等等问题。在制订上述基本方针政策的过程中,经过实践的摸索,党初步形成了土地的没收与分配政策。1928年3月10日,中共中央发出通告第三十七号——《关于没收土地和建立苏维埃》。这是中共中央最早制定的比较具体的土地法。

### 1. 土地革命政策

#### (1) 关于土地没收的对象。

《关于没收土地和建立苏维埃》的通告指出,土地革命的根本任务是废除封建剥削制度,变封建土地所有制为农民土地所有制,因此应该实行完全对准封建剥削的没收政策。没收一切土地,意味着把农民也放在了土地革命对象之列,而且必然会侵犯一部分中农,特别是富裕中农的利益,这是不利于土地工作的开展的。

#### (2) 关于土地的分配政策。

通告规定:“一切土地归苏维埃公有,由苏维埃支配——凡是能耕种的都可以分到土地”;“土地的分配以土地的肥瘠和人口的多寡为标准。以年满十六岁能自耕种的人为一劳动单位,每一劳动单位平均使用土地(酌量各地情形决定亩数),其余的土地按照各劳动单位所属的四岁以上的人口之多寡均平分给于劳动单位使用”;“土地之分配暂以一乡为单位,由乡苏维埃自己分配,区苏维埃指导帮助之。”<sup>③</sup>从以上可以看出,中共中央依据各个根据地实践探索的经验,制定了分田的数量标准、区域标准、质量标准,为土地分配提供了政策依据,各根据地一般采取的是以乡为

<sup>①</sup> 南昌八一纪念馆编:《南昌起义》,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7年版,第36页。

<sup>②</sup>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55页。

<sup>③</sup>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21页。





单位,以人口和劳动力为标准,男女老幼平均分配,并以原耕为基础,抽多补少,抽肥补瘦。

### (3)关于土地的所有权政策。

通告也强调一切土地归苏维埃公有。

土地国有是列宁根据苏联的国情提出来的,当时也具备实行土地国有的条件。但把这一主张照搬到中国就不一定正确了。因为中国当时残酷的战争环境,生产力水平的落后,特别是农民土地私有观念浓厚,实行土地国有既不适合国情,也不具备条件。在民主革命阶段,土地革命所要解决的是废除地主阶级的封建土地所有制,而不是立即实现消灭一切土地私有制。但是由于受苏联经验的影响和当时实际工作经验的不成熟,中共中央还是制订了这样的政策。这反映出当时中国共产党人在民主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关系问题上的模糊态度。

### (4)关于土地革命中的阶级路线问题。

1927年11月临时中央政治局公布的《中国共产党土地问题党纲草案》对农民这个阶级作出了具体的划分,指出:“农民分做三种:一、佃农,二、自耕农,三、半佃农。三种农民之中,都有贫农,小农,中农与富裕农民的区别。”对于贫农和小农,认为是“每年收入不够维持最小限度的一家生活的”。对于富裕农民的规定,认为他们是“重利盘剥,剥削雇佣劳动,出租耕牛及农具,强租贫民田地,或者将自耕所余田亩出租,兼营农业,商业或农村副业”。对于地主阶级,认为中小地主对佃农的剥削比大地主更厉害。同时,把地主、商贾、一部分富农、重利盘剥者、土豪乡绅不加区别地归为农村中的剥削者之列。<sup>①</sup>这说明党已经开始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生活状况、剥削关系及剥削手段上找划分农村阶级的依据,但是对自耕农与中农、富农之间的关系还搞不清楚,对中农与富裕农民的概念及它们之间的区别还缺乏比较明确的界定,过于笼统和抽象,在执行中难以从质上作出判断和从量上作出分析。

## 2. 领导根据地土地革命

“八七”会议召开后,中国革命进入了以土地革命为中心内容的阶段。从“八七”会议到1928年底,中国共产党领导推动了井冈山、海陆丰、琼崖、醴陵、永定溪南等根据地的土地革命。

首先,从组织上加强对土地革命的领导。

土地革命是一个十分复杂的事物,必须从组织上加强领导。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土地革命的过程中,充分发挥了组织性强这一自身最大的特点和优点。在井冈山革命根据地,为了顺利地开展土地革命,1928年5月,毛泽东等领导召开了中共湘赣边界第一次代表大会。大会着重讨论了在湘赣边界如何深入开展土地革命的问题,并选举了以毛泽东任特委书记的湘赣边界第一届特委会具体指导土地革命工作。大会以后,在特委领导下,边界各县、区、乡普遍设立了土地革命委员会,从组织上加强对土地革命的领导。在党的领导下,边界各县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打土豪分

<sup>①</sup>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88页。

田地运动,掀起全面分田的高潮。到1928年7月,宁冈全县,永新县和莲花县的大部分地区,遂川的一部分地区,都普遍分了田。<sup>①</sup>此外,其他根据地如海陆丰、琼崖、湘东醴陵、永定溪南等地区在各级党和苏维埃政府的组织领导下,都不同程度地开展了土地革命。

其次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土地政策、法规。

关于怎样开展土地革命,中国共产党并不是一开始就能熟练掌握其规律和方法的。为了正确地指导土地革命,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十分重视发挥调查研究的作用。在调查研究、试点的基础上,中国共产党将土地革命的成功经验加以总结,上升为土地法规,有力地推动了土地革命的开展。

毛泽东在领导井冈山土地斗争的过程中,为了摸索出土地革命的经验,亲自组织官兵进行社会调查和分田试点。根据了解的实际情况,毛泽东写下了《宁冈调查》和《永新调查》。这些调查初步掌握和分析了湘赣边界的土地占有状况和农村阶级关系,为土地政策的制定提供了事实依据。在此基础上,毛泽东主持起草了《井冈山土地法》,对没收范围、分配土地的方法及数量标准和区域标准、土地所有权、手工业工人及红军官兵、政府工作人员均得分配土地等都作了简明扼要的规定。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农民开展土地革命时制定的第一部成文法,第一次以法律的形式肯定了农民分配土地的神圣权利。

在海陆丰,彭湃等人在没有土地分配的现成经验可借鉴的情况下,深入农民群众中作调查研究,了解农村土地占有状况,在此基础上制定了具有法律效力的《没收土地案》,提出了一些具体可行的办法。

在琼崖,最早实现土地分配的乐四区苏维埃政府经过实践摸索和分田试验,制定了《乐四区土地问题临时办法》,<sup>②</sup>提出了一些切合实际的政策。其中,关于土地的没收,没有没收一切土地,而是没收一切地主土地及公田。关于分田的质量标准,规定:“田产分配以肥瘦为标准,由苏维埃政府制定之(因肥瘦不易分别)”,“各家依以前耕种之田分配外,余数抽出,不足者补之(视肥瘦而搭配)”。

由于经验不足,加上受当时中共临时中央政治局在土地问题上一些过“左”政策的影响,各根据地土地革命开展过程中,也出现了“左”的错误,如没收一切土地,对地主富农不加区别,肉体上消灭地主阶级,实行土地国有、共耕制等。例如,毛泽东主持制定的《井冈山土地法》规定,没收一切土地归苏维埃政府所有,禁止土地买卖,实行没收一切土地和土地国有的政策。<sup>③</sup>对此,毛泽东后来曾指出这部土地法的几个原则错误:(一)没收一切土地而不是只没收地主土地;(二)土地

<sup>①</sup> 《谢觉哉文集》,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62页。

<sup>②</sup> 《土地革命纪事》,求实出版社1982年版,第77页。

<sup>③</sup>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67页。



所有权属政府而不是属农民,农民只有使用权;(三)禁止土地买卖。<sup>①</sup>在海陆丰革命根据地的土地革命中,也出现了类似的错误。

一些根据地在社会经济组织上出现了“左”的做法。例如,琼崖根据地组织了若干农业合作社和类似于集体农庄的经济组织。有一个乡曾以“破除一切私有观念”为理由,实行“共同生产、共同消费”这种超前于当时实际生产水平和条件的过“左”做法。醴陵地区也采取了共耕制的办法。

此外,一些根据地还提出和实施了“左”的对待工商业的政策。如琼崖根据地提出杀尽一切反动派,工厂归工人等过“左”口号,扩大了打击面,侵犯了资产阶级的利益。

## (二)土地革命的深入发展

随着革命根据地的发展壮大,党领导的土地革命也在更广阔区域内得到深入发展。1929年初到1931年初是土地革命的深入发展时期。在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实践中逐步完善了土地革命政策,改进了领导土地革命的工作方法。

### 1. 对各项土地政策的完善

1928年6月,中国共产党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这次大会会有两个重要的决定,一是比较明确地规定了土地革命的路线,即依靠贫雇农,联合中农,中立富农,消灭地主阶级。二是将“没收一切土地”改为“没收地主阶级的一切土地”。这些原则为各个根据地土地革命的深入发展提供了政策依据。但是,“六大”在土地问题上也有一些缺陷和不足。主要是在如何对待中农、经济上如何对待富农的土地财产,以及在土地所有权问题上没有作出具体规定,特别是作出了不分给地主土地,肉体上消灭地主的错误的决定。但是,总体上看,“六大”推进了党的各项土地政策的发展和完善。

(1)土地没收政策的多样化。1929年以后,各根据地开始执行“六大”制订的土地没收政策,但有些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在实践中采取了比较灵活的政策。例如在毛泽东领导的赣西南、闽西革命根据地,仍然执行了没收一切土地的政策。

(2)土地分配政策的发展具体化。一是以乡为单位分配土地的区域标准得到了进一步的充实与完善。各根据地基本上执行的是以乡为单位分田的标准。同时,针对实际中出现的一些特殊情况,毛泽东提出了“原耕总和分配”的办法,即“一乡的人拿了他们原在本乡及邻乡耕种着的土地,总合起来,平均分配”<sup>②</sup>。二是根据实际情况的不同采取了按人口和按人口、劳动力混合两

<sup>①</sup> 《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37页。

<sup>②</sup> 《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74页。

种分田的数量标准。毛泽东领导的赣西南、闽西地区主要采取前一个标准,赣东北、湘鄂西、左右江等地采取了后一标准,即“每一劳动单位分全份,非劳动单位分半份。”<sup>①</sup>或在保证不能劳动的人分得一份维持生活之需的土地后,使有劳动力的人多分半份。三是在分田质量标准上,提出了“双抽”原则,即“抽多补少”、“抽肥补瘦”。四是在法律上规定给地主家属一份土地。

(3)农民土地所有权的明晰化。在1931年以前,党在有关土地所有权的文件上一般都规定了土地公有、农民使用、禁止买卖。这一原则造成了地权的不稳定,农民不能安心生产,影响了根据地农业的发展。党在实践上逐渐认识到这一问题的严重性。1930年9月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议指出:“目前革命阶级中,尚未到整个取消私有制度时,不禁止土地买卖和苏维埃法律内的租佃制度。”1931年2月8日,苏区中央局在《土地问题与反富农策略》的通告中指出,农民是小私有者,他们热烈参加土地革命的目的,“不仅要取得土地的使用权,主要的还要取得土地的所有权。”目前,“土地国有只是宣传口号,尚未到实行的阶段。必须使广大农民在革命中取得了他们惟一热望的土地所有权,才能加强他们对于土地革命和争取全国苏维埃胜利的热烈情绪,才能使土地革命更加深入。”<sup>②</sup>这就正式解决了土地革命中长期没有解决好的土地所有权问题,标志着从土地国有到土地农有的转变。

(4)阶级划分标准的科学化。这一时期仍然坚持以收入和生活状况划分阶级,但也开始强调把剥削关系作为区分阶级的依据。在划分农村阶级的过程中,如何认识富农、界定富农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直接影响到如何区分富农和地主、富农和富裕中农的问题。

“六大”《关于土地问题决议案》中规定:“农民之中,照他们的经济状态及土地多少,分为几种小阶层(富农、中农、小农及最小农)。”<sup>③</sup>对如何具体划分并没有作出具体的规定。1930年5月1日,右江工农民主政府颁布了《土地暂行条例》。这是在各根据地中关于划分农民阶级的一个最早的文件。为了正确地区分富农与地主、富农与中农,毛泽东在1930年5月作了寻乌调查。毛泽东后来回忆说:“我作了寻乌调查,才弄清了富农与地主的问题,提出解决富农问题的办法,不仅要抽多补少,而且要抽肥补瘦,这样才能使富农、中农、贫农、雇农都过活下去。”<sup>④</sup>1931年2月8日,苏区中央局在《土地问题与富农策略》的通告中指出,划分富农应“以剥削关系来决定”。<sup>⑤</sup>为了防止把中农的阶级成分划错,毛泽东在1931年4月2日的《总政治部关于调查人口和土地状况的通知》中强调指出:“特别是要说清楚,富农标准要是以剥削为他收入的相当部分。那些少

① 《左右江革命根据地资料选辑》,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38页。

②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93页。

③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24页。

④ 《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22页。

⑤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98页。



量放账或借账的人还是列在中农。”<sup>①</sup>1931年8月21日的《苏区中央局关于土地问题的决议案》中不仅强调了富农与中农的区别,而且还提出把劳动不劳动作为区分地主与富农的界限。正是在革命实践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中国共产党的阶级划分标准逐渐走向科学化。

## 2. 加强对根据地土地革命的领导

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土地革命的过程中,曾受到“左”倾土地政策的影响,出现了一些“左”的错误,这些错误在实践中逐渐得到纠正。同时,中国共产党还领导新开辟的广大根据地开展土地革命,创造性地丰富和发展了“六大”的土地政策。

1929年6月7日,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发来《关于农民问题的信》,要求中国共产党立即开展“加紧反对富农”的斗争。从李立三为代表的中共中央立即作出了《接受国际对于农民问题指示的决议》,号召全党“必须坚决进行反富农斗争”。这样,“左”的富农政策在赣西南、闽西、湘鄂赣、鄂豫皖等地区得到了贯彻执行。这些地区都实行了没收富农按人口平均分配额以外多余土地的政策,即没收的土地中,既包括富农出租的土地,也包括富农雇工经营的土地,甚至一部分自耕的土地。在打倒富农的口号下,许多地方没收了富农土地,不分给土地;有的地方只给富农坏地;有的地方还驱赶富农上山开垦;有的地方甚至杀害富农。虽然各地在贯彻这一“左”的政策时还是有所抵制的。但总的看来,这一时期对“左”的富农政策的抵制还是有很大局限的。

1930年5月,李立三在上海组织召开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通过了《土地暂行法》,试图用“过早的办法”在当时的“苏维埃区域实行社会主义的政纲”<sup>②</sup>。这部土地法提出了许多过“左”的主张。如“禁止一切土地的买卖、租佃、典押”;“大规模的农场,不得零碎分割。应组织集体农场、生产合作社等实行集体生产”;“不耕种土地的人,不能享受土地的使用权”;“红军士兵尚未分有土地者,俟全国苏维埃政府成立时,再行决定分与土地”等等<sup>③</sup>。当组织集体农场、实行集体生产的主张在鄂豫皖、湘鄂赣、赣西南等根据地的地区试行时,由于这些做法严重脱离实际和群众,遭到当地农民的普遍反对。

1930年9月,中共六届三中全会纠正了李立三的“左”倾错误,提出“没收土地归农民”,“不禁止土地买卖和在苏维埃法律内的佃租制”,实际上否定了土地国有。各根据地先后贯彻了这些指示。如闽西根据地1930年12月颁布的《租田条例》中规定,不能耕种土地的人、无法生活者可以出租田地。湘鄂西根据地1930年10月通过的《土地革命法令》规定,分配后的土地“不禁止买卖”。同时,中共中央还修改了《土地暂行法》,纠正了“组织集体农场”和“实行集体生产”的错误政策,一些地区的集体农场也随之陆续解散。

① 《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3页。

② 《周恩来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58页。

③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93~394页。

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除了在前一时期已经进行过土地分配的湘鄂赣、闽浙赣、琼崖等地区领导开展土地革命的工作,还在新开辟的赣西南、闽西革命根据地、右江革命根据地以及尚未开展土地分配的鄂豫皖革命根据地、湘鄂西革命根据地领导了土地革命。

1929年1月,毛泽东、朱德率领红四军在由井冈山向赣南进军途中,发表了由毛泽东起草的中国共产党红四军党部的《共产党宣言》。宣言根据党的“六大”决议,发布了“十条政纲”,其中第七条规定“没收一切地主阶级的田地,分给无田地及少田地的农民”。1929年4月,毛泽东在经过深入调查研究后起草了《兴国土地法》。根据“六大”精神,进一步改正了《井冈山土地法》中“没收一切土地”和错误,明确规定为“没收一切公共土地及地主阶级的土地”<sup>①</sup>。1929年7月,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共闽西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了《政治决议案》和《土地问题决议案》,提出了对各阶级的没收分配政策。在这些政策的指导下,到1930年春,闽西苏区的长汀、连城、上杭、龙岩、永定五县纵横三百多里的土地内,有50多个区,500多个乡的农民解决了土地问题。到1930年6月,在赣西南实行分配土地的地区,已遍及吉安、吉水、永丰、广昌、宁都、万安、安福等20个县的一部或大部地区。

1930年5月11日,右江苏维埃政府颁布了《土地法暂行条例》,对农村的阶级划分及没收分配土地的政策作出了比较详细的规定。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右江根据地的土地革命得到了健康的发展。

1929年6月,中央鄂东北特委,制定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最早的一个土地法——《临时土地政纲》。1929年11月底至12月底,新成立的鄂豫边特委分别召开了边区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和第一届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定了《群众运动决议案》和《土地政纲实施细则》两个解决土地问题的重要文件。这些文件的颁布促进了根据地的土地革命得到深入发展。1930年上半年,鄂东北、豫东南、皖西三块革命根据地统一为鄂豫皖根据地,中共鄂豫皖特委和鄂豫皖边区政府相继成立。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鄂豫皖根据地的土地革命得到了迅速发展。到1930年底,实行土地分配的地区从开始的黄安、麻城两个县城发展到黄陂、孝感(以上为鄂属)、光山、罗山、商城(以上为豫属)、六安、霍山、霍邱(以上为皖属)等10余个县<sup>②</sup>。

从1927年9月鄂西暴动到1929年夏以前,湘鄂西的土地革命尚处于宣传土地革命政纲的准备阶段,没有实行土地的分配。为了更好地指导土地革命,1930年9、10月间先后召开了湘鄂西特委第二次紧急会议和湘鄂西第二次工农兵贫民代表大会,分别通过了《关于土地问题决议大纲》和《土地革命法令》,进一步规定了土地革命的具体政策条例。这两次大会后,湘鄂西根据地的土地革命得到了普遍开展。到1930年底,实行土地分配的地区已由开始的监利、石首、江陵、

①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77页。

② 赵效民主编:《中国土地改革史》,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156页。



涪阳四县扩展到潜江、华阳、鹤峰等县<sup>①</sup>。

党在领导各根据地革命的过程中,大胆探索,因地制宜,创造出了一些解决土地问题的新方法,丰富和发展了“六大”关于土地问题的决议。

毛泽东在领导赣西南、闽西地区的土地革命时,根据这些地区人多地少的实际情况,对“六大”决议作出了灵活的变通。如在对待地主的问题上,提出对在乡的地主“将酌量分与田地”,坚持了给地主生活出路的做法<sup>②</sup>,在分田上第一次提出了“以抽多补少为原则”<sup>③</sup>,在没收土地范围上坚持“没收一切土地”的政策。“没收一切土地”虽然与中央精神不相符合,但却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作出的灵活调整。因为这些地区自耕农少,而且他们的土地也不够自己耕种,这些自耕农和占人口绝大多数的无地少地的贫农都赞成没收一切土地按人口平分。这样做虽然事实上把富农按人口平分后的多余土地(包括雇工耕种和自耕的土地)都拿来分掉,超越了民主革命阶段主要反封建剥削的任务,但却满足了农民的土地要求,适应了革命斗争形势的需要。

邓小平、张云逸在领导右江根据地土地革命的过程中,也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创造性地制定出自己的土地政策。右江苏维埃政府在1930年5月11日颁布的《土地法暂行条例》中对农村阶级划分、土地分配问题作出了很多大胆的尝试。该条例第一次明确指出:“‘自耕农’、‘佃农’均不能成为成分的标准,因自耕农或佃农之中,均有富农、贫农、中农之分”,不能以此作为划分农村阶级的标准。关于土地分配的方法,提出“分配土地应以人口为标准,以生产之多寡,平均分配之。暂用每一劳动单位分全份,非劳动单位分半份之方法处理之”。这样做既与“六大”按人口平分地精神相一致,同时又结合土地质量进行分配,可以避免肥瘦不均。

湘鄂西特委在领导土地革命时也体现出了自己的特色。如在分田的数量标准方面,规定以人口为标准,但“有耕种能力之男女可得全份(红军虽在外应以有耕种能力看待),否则得半份。绝不完全以耕种能力及生产工具为标准”。这种分配标准,既照顾到广大贫民对土地的要求,又兼顾劳动力素质的差异,使有劳动力的人多得半份土地,不能劳动的人分得一份维持生活水平的土地,有利于生产的发展,是一种比较科学的做法。关于对待中农的政策,强调“中农土地不动”,“富裕的中农亦须尽可能的不侵犯其利益”,“土地有余时,还可分给非富裕的中农一点”。这显然比“六大”的规定要更明确更具体。同时还提出“如果在中农很少的地方,失地及少地的农民群众要求将一切土地平时,党可以赞成之<sup>④</sup>”。这虽然会侵犯少部分中农的利益,但却能争取更广大的群众。关于对富农的政策,规定只没收富农多余出租的土地,而保留其雇工和自耕土地。这

① 赵效民主编:《中国土地改革史》,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157页。

②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98页。

③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03页。

④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土地斗争史料选编》,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64页。

与“六大”精神是一致的,但已经把“六大”的原则规定变成了具体可行的办法,既限制了富农,又有利于富农经济的保存与发展,是对富农政策的一个创新。关于土地所有权,“六大”没有作出明确规定,而鄂西特委在土地法令中明确规定“土地不禁止雇佣耕种,不禁止买卖”。关于农村阶级划分标准,在“六大”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况下也作出了一些尝试。如第一次把中农分为富裕和非富裕两种,强调要严格区别富农和富裕中农这两种经济成分。这样就减少了把富农当地主,特别是把富裕中农当富农的错误发生。

### (三)土地革命中“左”的全局错误与查田运动的曲折

#### 1. “左”倾土地政策的全面推行及其危害

1931年初至1934年秋是王明“左”倾教条主义统治中央的时期。在土地政策方面,他们全盘否定“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给富农经济出路”、“给地主生活出路”等正确原则,强令推行一套“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的“左”的政策。

1931年2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和共产国际远东局共同起草的《土地法草案》规定:地主土地被没收之后,“不得有任何分配土地的权限”,“富农在被没收土地后,可以分得较坏的‘劳动份地’。”<sup>①</sup>并规定这种政策应在苏维埃区域和新夺取的疆土内“立即施行”,各个苏区已经分配的土地如不符合该规定,必须按照“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的原则重新没收并分配。1931年4月中旬,王明路线统治的中央派出四中全会代表团到达中央根据地,推行过“左”的土地政策。

“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和“平分一切土地”等“左”倾政策的强行贯彻,给苏维埃的土地革命带来了严重的影响。它搅乱了农村中的阶级路线,扩大了打击面,孤立了贫雇民,破坏了农村生产力的发展。对这些错误,各地也进行过一些抵制。例如,湘鄂西特委在接到“关于平均分配一切土地”的指示后,立即提出意见,认为“平分一切土地”就等于“没收一切土地”,因此表示“不能执行”<sup>②</sup>。中央根据地在收到《土地法草案》后很长一段时间内对富农并不是分给坏田,而仍然执行“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的政策。从1931年底到1932年上半年,中央和各地经过努力,部分地纠正了侵犯中农利益的错误,部分地纠正了对富农打击过重的错误,暂时地纠正了驱逐地主富农及其家属出境的错误。

1931年11月7日,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江西瑞金召开,大会正式通过《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它坚持了“六大”关于没收地主阶级土地及公共土地分配给无地少地农民的政策,并把它具体化、法律化。但是,它把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的“左”倾土地政策也用法

<sup>①</sup> 《土地革命纪事》,求实出版社1982年版,第220页。

<sup>②</sup> 赵效民主编:《中国土地改革史》,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181页。





律的形式固定下来,并以法律手段,强令各地执行。它规定,在已经分田的地区,“如不合本法令者须重新分配。”从而,查田运动逐步开展起来。

## 2. 查田运动的曲折推进

查田运动就是在分配土地后进行清查土地的群众运动,检查土地分配是否正确合理,进而深入解决土地问题。由于封建半封建势力在中国农村革命根据地根深蒂固,革命最初阶段上贫雇农的组织性和觉悟程度不足,党对土地革命经验的缺乏,加上长期处于战争环境中,土地革命工作不能不出现一些问题。因此,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开展查田运动是十分必要的。无论王明“左”倾教条主义者,还是以毛泽东为代表坚持正确路线的领导人,在要不要查田的问题上并没有分歧,但是他们对于查田出发点的认识却有很大的不同。由于这一时期王明教条主义者统治中央,毛泽东虽然作为查田运动的主要负责人领导了查田运动,但不能不受到王明路线的干扰和影响,这就使得查田运动的过程显得比较曲折复杂。总的说来,查田运动经历了三个阶段。

1931年初至1933年初是查田运动的第一阶段,也称作检查土地运动。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以后,“左”倾冒险主义者立即命令各地进行“土地检查”,按照“左”的土地法令去检验土地的没收与分配情况,全面贯彻“左”倾错误的土地路线。但这一时期中央根据地的查田运动还没有正式开展起来。

1933年初,“左”倾的临时中央从上海迁入中央根据地后,变本加厉地推行“左”倾的土地政策。2月1日,临时中央通过中央工农民主政府土地人民委员会第2号训令,号召各根据地“重新分田”和查田,并特别强调:在分田和查田中,“要使豪绅地主分不到一寸土地,富农分不到一丘好田。”<sup>①</sup>于是,查田运动转入第二个阶段。

1933年春到1934年3月是查田运动的第二个阶段。这一阶段,毛泽东陆续发表了《怎样分析农村阶级》、《查田运动是广大区域内的中心重大任务》等重要文章,阐明了开展查田运动的必要性和查田运动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方法。在毛泽东的领导下,采取通过调查研究,先试点再全面展开的工作方法,并及时发现问题纠正错误,因而运动开展得比较健康。

关于查田运动的必要性,毛泽东指出查田运动的基本目的是彻底消灭农村封建势力。“为了最后的消灭封建残余势力,彻底的解决土地问题,铁一般的巩固苏维埃政权,必须开展广泛深入的查田运动。”<sup>②</sup>只有这样,才能把一切冒充中农、贫农的地主和富农清查出来,没收地主分到的土地,收回富农分得的好田换以坏田,从而使土地革命的果实完全落在贫农、雇农和中农基本农民群众手里。

关于查田运动的基本方针,毛泽东指出:“查田运动是查阶级。”“查阶级是查地主富农阶级,

<sup>①</sup> 《红色中华》,第52期,1933年2月13日。

<sup>②</sup>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6册,第608页。

查剥削者,查他们隐藏在农民中间而实在不是农民的人,查这些少数人,决不是查中农贫农工人的阶级。”<sup>①</sup>这就与“左”倾教条主义者开展查田运动的目的完全区分开来。

关于查田运动的阶级路线,毛泽东指出,查田运动的阶级路线是“以工人为领导,依靠贫农,联合中农,削弱富农,消灭地主。”为了正确贯彻这条阶级路线,必须正确地划分阶级成分。为此,1933年6月毛泽东还专门写了《怎样分析阶级》一文。

毛泽东还规定了查田运动的步骤和工作方法,他指出,查田运动分为讲阶级(做宣传)、查阶级、通过阶级和没收分配4个步骤。每个步骤都要充分发动群众和信任群众,实行群众运动的工作方法。

在上述思想的指导下,查田运动迅速在中央革命根据地及湘赣、湘鄂赣、赣东北等革命根据地地开展起来。到1933年8月,查田运动就已取得了很好的成绩。但也出现过很多过“左”的东西。如查田查阶级事实上成了一种竞赛,哪个地方查出的地主富农越多,哪个地方就被称赞为阶级斗争的模范。出现上述严重“左”倾的错误,很明显一方面受了王明“左”倾冒险主义某些做法的影响,如查田运动与肃反相结合,进行过火斗争,搞所谓查阶级竞赛;另一方面也与当时还没有科学的划分农村阶级的标准有关。

对于查田运动中出现的错误,毛泽东及时做了总结。继《怎样分析阶级》后,又主持制定了《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以纠正查田运动中的偏向。1933年10月10日,这两个文件经临时中央政府通过,正式公布(公布时《怎样分析阶级》改为《怎样分析农村阶级》),作为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标准和纠正查田运动中出现错误的依据。

文件颁布后,各地在实践中纠正了错划阶级的错误,使查田运动取得了进一步的成绩。查田运动查出了一批隐藏在贫农、中农队伍里的地主、富农,清除了一批混进党政机关的地主富农,巩固了工农民主政权。纠正了一些受王明“左”倾土地政策影响而错划漏划的阶级分子澄清了阶级阵线。调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革命和生产积极性,促进了生产的发展,支援了革命战争。

但是,正当中央苏区的查田运动在纠正了过去发生的“左”倾错误而得到健康发展的时候,“左”倾冒险主义又出来干扰。他们把毛泽东提出的查田运动的路线和政策,说成是“右倾机会主义”。因此,在党的六届五中全会上,号召全党集中力量“反对主要危险的右倾机会主义”<sup>②</sup>。这样,1934年3月到7、8月间查田运动进入第三个阶段。

1934年3月15日,“第二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选出的人民委员会发布了《关于继续开展查田运动的问题》的训令(中字第一号),从根本上否定了临时中央政府1933年10月10日通过的《决定》及贯彻《决定》后查田运动中纠偏取得的成绩。训令批评《决定》是用“‘拿算阶级’来代

<sup>①</sup>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6册,第612页。

<sup>②</sup> 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编:《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6册,第507页。



替查阶级,用百分数的计算来代替阶级斗争”,并认为这是“给了地主富农以许多反攻的机会”,因此应“坚决打击以纠正过去‘左’的倾向为借口,而停止查田运动的右倾机会主义,”还规定“在暴动后查田运动前已经决定的地方与富农,不论有任何证据不得翻案,已翻案者作为无效”<sup>①</sup>。这样,就等于下令不准纠正“左”倾土地政策所造成的错划阶级成分,使查田运动由反“左”倾急剧发展到反右倾,出现了巨大的反复。原来一些已经纠正的错划成分被当作翻案又翻了回去。1934年6月以后,由于第五次反“围剿”节节失利,查田运动无法再进行下去,不了了之。红军被迫撤出各革命根据地,轰轰烈烈的土地革命不得不告一段落。

查田运动是土地革命发展中的一个重要阶段,开展查田运动是十分必要的,运动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由于受王明“左”倾土地政策的干扰,运动也出现过严重失误。查田运动的过程及结果说明,当实事求是的思想方法以及从实际出发的工作方法得到较好贯彻时,查田运动就顺利发展,虽然有错误但也能及时纠正。当“左”倾错误在查田运动中占主导地位时,查田运动就出现失误甚至反复。由于客观环境与条件的限制,查田运动始终没能突破“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的“左”倾错误。

#### (四) 根据形势和任务的变化转变土地政策

1934年秋到抗战初期是党的土地政策转变时期。1934年“九·一八”事变后,中国民族矛盾逐步上升为主要矛盾。形势的变化要求党制定正确的战略策略,把各阶层的力量最广泛地聚集到抗战的旗帜下来。为此,中国共产党开始改变前一时期的土地政策。

##### 1. 对待富农、地主政策的转变

1935年1月,中共中央在遵义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实际上结束了王明路线的统治,确立了毛泽东同志的领导地位,为政策转变创造了前提条件。1935年10月,红军胜利到达陕北,为土地政策的转变提供了现实可能性。

党的土地政策的转变,是从对富农政策转变开始的。1935年12月6日,中共中央根据国内政治形势的变化及历史上土地革命的经验,作出了《关于改变对富农策略的决定》。决定指出,在民族革命战争紧迫的形势下,“富农也可以参加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及豪绅地主军阀官僚革命,或采取同情与善意的中立态度”,不论哪种情形,对我们都是“有利的”。同时,过去“长期的苏维埃革命运动的经验,更告诉我们在加紧反对富农的斗争中,常常造成消灭富农的倾向,以致影响到中农群众,使他们不安,他们对于发展生产力减少兴趣。”因此,在白区,“我们应该联合整个农民,造成广泛的农民统一战线,故意排斥富农(甚至一部分地主)参加革命斗争是错误的。”在苏区,

<sup>①</sup> 《红色中华》,第164期,1934年3月20日。

“对于富农,我们只能取消其封建式剥削部分,即没收其出租的土地并取消其高利贷。富农所经营的(包括雇工经营的)土地、商业及其他财产则不能没收,苏维埃政府并应保障富农扩大生产(如租佃地、开辟荒地、雇佣工人等)与发展工商业等的自由”。决定还明确规定对待地主与富农有区别,对待白区的富农与苏区的富农有区别,对待地主、富农出身积极参加革命的知识分子与地主、富农本身有区别,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不同的政策。1936年12月25日,中共中央在瓦窑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目前政治形势与党的任务决议》再次重申了对富农的政策。“苏维埃人民共和国改变对富农的政策。富农的财产不没收。富农的土地,除封建剥削之部分外,不问自耕的与雇人耕的,均不没收。当农村中实行平分一切土地时,富农有与贫农分得同等土地之权。”这说明党已经开始改变“富农分坏田”的政策。

1936年7月22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土地政策的指示》,改变了对地主的政策,对富农的政策也有了新的发展。对于地主,规定“没收之后,仍分给以耕种份地及必要的生产工具和生活资料”,而且“生活情况很坏的地主”的土地不应没收。对于富农,规定“土地及多余的生产工具(农具、牲口等)均不没收”。这就比没收出租土地的规定前进了一步,但同时又提出“如果在基本农民要求之下,实行平分一切土地时,富农土地也应拿出一块平分”,说明这一政策转变还不彻底。还规定“商人兼大地主时,其土地部分照一般地主办理,但不得侵犯他的商业部分”。这又体现了党区别对待封建剥削和资本主义剥削的原则。

1937年2月10日,中央发出《致国民党三中全会电》,在向国民党提出五项要求时,作出四项保证,其中第四项是“停止没收地主土地政策,坚决执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之共同纲领”。在民族危机面前,中共以民族利益为重,向国民党作出让步,但是这种让步也是有限的,“在全国停止没收地主土地,并不能恢复苏区土地剥削制度,而要继续保障土地在农民手中。”<sup>①</sup>这就保障了苏维埃区域广大农民群众的利益不受侵犯。至此,1927年“八七”会议以来所确定和实施的土地革命方针已转变为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土地方针。

## 2. 确定“减租减息”的土地政策,改善农民生活

停止没收地主土地以后,共产党又面临着如何改善农民生活的问题。为此,党提出了“减租减息”的土地政策。

1937年4月,陕甘根据地的苏维埃政府在解决回苏区的豪绅地主主要收租还债问题时提出了减租减息的政策。提出:“以后交租的办法,可由地主与农民双方决定,但应比以前要减轻些,借债方面的利息,最高利息不得超地一分五厘,以前农民借地主的债,如果利息超过本钱或与本钱相等的则不再付利,没有超过本钱的,酌量减轻。”<sup>②</sup>1937年6月,中共中央在“民族统一纲领草

<sup>①</sup> 《土地革命纪事》,求实出版社1982年版,第372页。

<sup>②</sup> 《土地革命纪事》,求实出版社1982年版,第374页。



案”有关改善人民生活条款中提出,要“修订并实行土地法(指国民党政府颁布的土地法——引者注),整理田赋,改良租佃制度,减轻地租,禁止地租以外之其他要素,并保证耕者有其田的主张之最后实现。”“整理农民债务,减轻利息,禁止高利贷,规定最高利率。”<sup>①</sup>1937年8月25日,中央政治局在陕北洛川举行扩大会议。会议通过的《抗日救国十大纲领》中正式把减租减息作为中共在抗日战争时期解决农民问题的基本政策。这一政策是在抗日这一大前提下,调节农民与地主两个对立阶级之间的利益和关系的最恰当的政策,虽然对于广大无地少地的农民来说只是一种改良性的政策,但却是对封建土地所有制的一种渐进性的改革,为抗战胜利后彻底解决农民土地问题,实现耕者有其田奠定了基础。

## 二、初步展开其他经济工作

土地革命和整个革命的胜利,还取决于巩固的根据地和坚实的军事经济基础,取决于党开展扎实、具体、有效的经济工作。早在井冈山时期,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就认识到有足够给养的经济力是革命根据地存在和发展的重要条件,已开始进行一些必要和可能的经济建设。毛泽东等同三次“左”倾错误进行了斗争,尽可能坚持经济发展正确路线,将经济建设引向健康方向。

### (一)在工业中发展多种经济成分的初步探索

“边界的经济,是农业经济”<sup>②</sup>。在革命根据地,生产力低下,商品经济极不发达,是小农经济的汪洋大海,几乎没有现代工业,边区的工业基本处于一种手工操作的落后状态。必须把这样一个“落后的农村造成先进的巩固的根据地,造成军事上、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的伟大的革命阵地”<sup>③</sup>,为此,中国共产党根据新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是由国营事业、合作社事业和私人事业这三个方面组成的”<sup>④</sup>这一基本方针,大力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工业。

#### 1. 创建国营工业,探索工业管理经验

所谓国营工业是指由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各级政府直接经营,属于苏维埃政权所有的工矿企

① 赵效民主编:《中国土地改革史》,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225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4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35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3页。

业,是新民主主义经济新的重要经济形式。根据地薄弱、分散、个体、落后的小手工业难以担负起革命战争庞大的军需和后勤任务,必须兴办各种必需的可能的军需工业以保障革命战争的物质需要。根据地的国营工业正是适应这种客观要求从军需工业开始起步发展起来的,同时,也为打破敌人的经济封锁,解决人民日常生活的需要建立了一些可能的和必要的民用工业。

最早在革命根据地建立的国营工业是莲花兵工厂。1927年下半年,莲花县农民武装成立了修械所,1930年上半年就发展到800多人,成立莲花兵工厂,下半年发展到拥有一个子弹厂,一个兵工厂。能造子弹、六〇炮和炮弹,月产子弹12万发,炮弹3万~5万发,小炮6门,有力保障了军需所用。<sup>①</sup>但在土地革命初期,在军事上巩固、扩大革命根据地是紧要任务,还谈不上全面的经济建设,国营工业无论在数量还是规模上都是微小的。直到1931年第三次反“围剿”战争胜利后,由于根据地巩固扩大和红军的发展要求苏维埃政府发展自己的工业企业以适应战争需要,这时苏区的国营工业才有了较快的发展,特别是1933年苏区经济建设大会之后,国营工业企业发展步入一个新的阶段。

在这一时期发展起来的国营工业主要有,1931年成立的中央兵工厂、中央印刷厂、中央军委被服厂等,此外,苏维埃政府还兴办了一些出口工业和民用工业,如:钨矿厂、樟脑厂、纸张厂、纺织厂等等。

在第五次反“围剿”战争期间,尽管苏维埃政权的财政非常困难,但为了满足红军和群众对某些工业的需要,仍拨出大批资金来发展国营工业。1934年2月,中央国民经济部在汀州投资10万元建立了中华织布厂,同时投资20万元建立了中华纸业公司。在此之前还投资建立了中华樟脑厂、卫生材料厂、通讯材料厂、粮秣厂等等。但正当国营工厂大发展时,受到了“左”倾干扰,许多地方曾一度出现不考虑客观条件,不顾苏维埃政府当时的财力、物力和人力,制订一些庞大工业计划盲目发展国营工业,造成了经济中的极大被动。

党在革命根据地领导建立国营工业后,开始探索国营工业的管理体制。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前,国营工厂实行的是军事化管理制度,政委决定厂里一切,实行供给制。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后,苏维埃政府逐步改革国营工厂的管理,实行工资制。根据工人技术水平高低划分成不同等级,如:中央印刷厂的工人最高工资是每月18元,中等是14元。<sup>②</sup>赣东北国营工厂还组织了工厂生产管理委员会,让工人参加国营企业管理,行使主人翁的权力。这种组织管理形式的产生,极大激发了工人工作热情。1933年4月,中央国民经济部设立了国家企业管理总局,总供给部设立军事工业局,加强了对国营工厂和军工企业的领导和管理。

尽管中国共产党积极加强对国营工业的领导,但由于经验不多,制度不健全,又处于战争环

<sup>①</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681页。

<sup>②</sup> 《红色中华》第6期,1932年1月20日。



境之下,国营工业的管理上仍然很混乱。“原料与工具没有人负责保管,兵器仓库非但无锁而且无门。”<sup>①</sup>为了改进管理中的不足,党和苏维埃政府采取了各种积极措施来加强对国营工业经济工作的管理。最为突出的是1934年4月中华苏维埃人民委员会主席张闻天亲自颁发了第一个国营工厂管理条例,即《苏维埃国有工厂管理条例》,创立了以厂长负责制为特征、经济核算制为核心的企业管理的雏形,对改善国营工厂管理首创性做出了一系列重要规定。改变了当时国营工厂管理上的混乱状况,使管理工作走上正轨,推动了国营工厂健康发展。临时中央政府还派出突击队,帮助国营工厂整顿、落实管理条例。

在今天看来这些经济管理方法虽有不完善的地方,但在困难的战争环境中,在国营工业建立不久的情况下,提出这些管理措施,不仅在当时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而且许多重要原则至今值得借鉴和思考。

## 2. 全面扶持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

土地革命时期,革命根据地的工业中手工业占最大比重。为了恢复发展根据地的工业生产以保障革命战争需要,在发展国营工业的同时,中国共产党也积极着手恢复和发展手工业,并且以合作社的形式组织分散的个体手工业。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后,临时中央就采取了全面扶持手工业合作社的发展政策,并将之作为解决工人就业、恢复发展苏区工业生产的主要措施。

早在1929年,党就确定了在根据地办生产合作社的方针。毛泽东曾经指出:“合作社经济和国营经济配合起来,经过长期发展,将成为经济方面的巨大力量”<sup>②</sup>,号召“大规模地发展合作社经济”<sup>③</sup>;“开展合作社运动,成为最广大的群众运动,是经济建设工作中的主要一环。”<sup>④</sup>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前,由于根据地不稳定,也缺乏办社经验,所以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发展较慢,只建立了少数几个合作社,而且其中许多还是由苏维埃政府出资或没收来的工厂、作坊交给工人群众集体经营。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后,由于第三次反“围剿”的胜利,根据地出现了相对稳定的局面。临时中央政府颁布了从税收、租金、运输、房屋等各方面全面扶持合作社的发展政策。1933年8月中央苏区还召开了南部和北部经济建设大会,号召各级政府开展合作社运动,加强对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动员和组织工作,苏区出现了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高潮。到1934年2月中央苏区的兴国等17县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176个,社员32761人,

① 《中国革命根据地经济史(1927—1937)》,广东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6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3~134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4页。

④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723页。

股金达到 58552 元<sup>①</sup>。其他苏区的手工业合作社发展也较快,规模大小不一,涉及部门有:造纸、织布、炼铁、造农具、烧石灰、缝纫、熬硝盐、制陶器、造船、雨伞、木器等等达 30 余个,极大丰富了根据地的经济内容。

党和政府注重运用制度手段规范合作社的组建与管理,例如:苏区政府颁布了各种规章条例。1932 年 4 月 12 日,中央工农民主政府颁布了《合作社暂行组织条例》,规定:“合作社系由工农劳动群众集资所组织的,富农、资本家及剥削者均无权组织和参加”,“合作社之社员不仅兼股东,并且是该社的直接消费者、生产者、借贷者”,“每个社员其入股之数目不能超过十股,每股金额不能超过 5 元,以防止少数人之操纵”等八项条例<sup>②</sup>。同年 9 月 19 日,财政人民委员部颁布了《合作社工作纲要》,较之前述条例内容更为完备,各项政策更为明确,规定“社员无论股金多少,都只有一个表决权”,红利分配原则是“至少将红利的百分之五十作为公债金不分散”,“再抽出百分之十或百分之二十为文化基金”等等<sup>③</sup>。1933 年 9 月临时中央还制定了《生产合作社标准章程》,较之以前各种章程条例或纲要,在组织原则、社员权利、民主管理、盈利分配原则等方面都有新的发展。至此各地手工业生产合作就有了一个完整的、统一的章程可以遵循,并依之进行整顿,使各地生产合作社成了名符其实的由工农群众按自愿原则,合股集资组织起来,从事各种手工业生产,自产自销、自负盈亏的一种社会经济组织,有力促进了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朝着积极健康的方向发展。

由于党和政府积极领导并重视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对苏区工业生产的发展,制定了一系列发展合作社的正确方针和各项具体政策,而且从财政、信贷上给予大力支持,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得到了较迅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失业工人的就业问题,促进了苏区工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还有力支援了农业生产,例如:中央农具合作社 1933 年 4 月成立,仅一个多月就生产禾刀 5000 把,镰刀 800 把,以及其他一些农具,质量好且价格便宜,很受农民欢迎。<sup>④</sup>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大发展极大促进了苏区经济建设。

### 3. “左”的错误对私营经济发展的制约

如何对待私营工业的问题,是在革命根据地扩大、特别是占据了一些城镇之后才遇到的一个问题。对私营工业是保护还是消灭成为一个时期党内斗争的一种体现。革命根据地的私营工业大多以手工业为主,从民主革命性质上看,私营企业主属于团结对象,从发展苏区经济角度出发,应该保护私营工商业并允许其发展。但从党的“阶级立场”,尤其从发动工农参加革命需要出发,

<sup>①</sup> 《斗争》第 53 期,1934 年 3 月 31 日。

<sup>②</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 726~727 页。

<sup>③</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 727~728 页。

<sup>④</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 734 页。





又希望提出一些有利于工人阶级利益的政策。这种矛盾状态与矛盾心理下,容易产生“左”的劳动政策和经济政策,打击破坏私营工业。

这一时期,三次“左”倾错误都在对待私营工业这个问题上犯了同样错误,对私营工业一次又一次打击。瞿秋白一度实施盲目烧杀政策,李立三实行没收政策,王明则一方面承认私营企业存在的必要性,认为“我们暂时还不能在中国苏区内消灭资本主义”,“而是利用它(在苏维埃政权机关所能做到的范围内)以谋振兴苏区的经济生活。”<sup>①</sup>另一方面又制定过“左”的劳动政策,打击了私营工商业。1930年5月,中共中央在李立三的主持下制定了《劳动法》,规定:童工工作时间是4小时,成年工人8小时,而且工人做革命工作时照发工资。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劳动法》则更“左”,除了工作时间内机械限定8小时外,还规定工人必须享有服装、住房或住房津贴、免费医疗等物质福利;工人参加社会活动“无论时间之久暂,都不得克扣工资”等等<sup>②</sup>。王明等人甚至还经常煽动工人搞同盟罢工,以达到提出的苛刻要求。在几乎没有现代工业的革命根据地,仅有的一点私人经济,在“严厉”的《劳动法》压制下,逐渐走向倒闭和消亡。一些资本家、私营业主因经营困难而逃跑。例如,成都温县桂夏布厂1931年还有50部机子、80名工人。1932年因夏布销不出去生产开始下降。苏维埃政府不准业主解雇工人,而且还要增加工人工资。资本家实在难以支持下去,只好逃跑。这种情况导致根据地私营企业越来越少,大量工人失业,劳资、师徒矛盾激化,严重影响苏区经济建设。

尽管党对待私营工业上出现错误,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党内正确路线的一派同这些错误一直斗争着。毛泽东早在开辟井冈山根据地时就十分注意党对中小工商业者的政策,一贯主张保护私营工业、鼓励私人投资。1934年1月,在第二次全国工农代表大会上,毛泽东作了《我们的经济政策》报告,全面阐述了党对私营经济的政策,指出“我们对于私人经济,只要不出于政府法律范围之外,不但不加阻止,而且加以提倡和奖励。”认为“尽可能地发展国营经济和大规模地发展合作社经济,应该是与奖励私人经济发展,同时并进的”<sup>③</sup>。毛泽东说过:“在民族革命阶段,劳资间的斗争是有限度的。人民共和国的劳动法保护工人的利益,却并不反对民主资本家发财”<sup>④</sup>。面对日益暴露出的“左”倾错误带来的不良后果,中共其他一些领导人,例如陈云、洛甫等也开始审视并努力纠正过“左”的经济政策。张闻天在《论苏维埃经济发展的前途》一文中指出“在敌人经济封锁之下,工业产品极端缺乏与昂贵”,目前,“不能不利用私人资本来发展苏维埃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791、792页。

②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767~778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3、134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59页。

的经济。”“甚至应该采取种种办法,去鼓动私人资本家的投资。”<sup>①</sup>他还根据实际情况在中央苏区提出修改《劳动法》,认为劳动政策的正确与否应该通过实际来判断,主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苏维埃经济,改善人民生活 and 巩固苏维埃政权。正是在他积极主张推动下,1933年10月临时中央政府颁布了新的劳动法,修改废除了某些过高的福利要求和脱离根据地实际的条款,具有较强灵活性,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左”的错误在经济上所造成的危害。

总体上看,这一时期私营工业的发展是有限的,而且,新劳动法颁布后立即开始了第五次反“围剿”战争,失败后又转入长征,对私营工业恢复并没有发生效果。到土地革命后期私营工业几乎绝迹。

## (二)开展贸易,初步探索培育、利用和驾驭市场的经验

在根据地的经济斗争中,商业贸易是一条极为重要的战线。一方面,商品流通一旦受阻,工农业生产就会衰退停滞,另一方面,敌人为了实现其扼杀革命政权的目的,不仅实行军事“围剿”,而且进行经济封锁。为了打破敌人封锁,沟通内外贸易、活跃物资交流、克服工农业生产品的剪刀差,“苏维埃政府,不但不禁止贸易的自由,而且鼓励商品的流通。”同时“不应干涉经常的商品市场关系”<sup>②</sup>,以适应经济发展规律。在土地革命时期,中共在根据地全面开展了贸易工作,初步探索了培育、利用和驾驭市场的经验。

### 1. 设立市场和改造市场

在旧中国偏远的农村,商品流通极端落后。集市数量少,条件差,且操纵在土豪劣绅手中,成为他们剥夺人民的工具。为了繁荣根据地经济,促进商品流通,中国共产党利用、改造和新建了墟场这一农村商品交换场所。

在井冈山根据地,首先改造利用了草林旧墟场。“草林是遂川较大的墟场之一,过去有一唐江,二营前,三草林,四大治之称。”毛泽东带领队伍进入草林之前,墟场基本为市镇中土豪劣绅占据垄断。毛泽东带领队伍进入之后,便采取了一系列正确措施和革命政策,对墟场进行改造,镇压肃清了把持墟场的大土豪和“靖卫团”,打掉墟场周围的税卡,取消了苛捐杂税,实行保护中小商人的政策。有买有卖,市场异常活跃繁荣。每逢一、四、七逢墟,四面八方的群众提篮挑担,络绎不绝地到草林墟场做买卖,不下2万余人。草林墟场一天天繁荣也给井冈山革命根据地提供了源源不断的物资支援。

其次是在1928年6月,苏维埃政府在湘赣交界处的宁冈县南部的大陇镇,新建了大陇红色

<sup>①</sup>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568页。

<sup>②</sup>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7),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569、483页。



墟场,而且在墟场还成立了专门管理机构和组织人员来管理墟场贸易活动,保护中小商人,鼓励他们来经商贸易。每逢二、五、八赶墟,公买公卖,秩序井然。大批白区商人甚至农民也来墟场做生意,这有利于打破敌人经济封锁、活跃商品流通。

随着革命根据地扩大和土地革命深入,工农业生产有了较大发展。福建、江西等地农村墟场也在党的正确领导下活跃起来,为商业贸易的发展繁荣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市场环境。

## 2. 发展公营商业,建立市场宏观调节机制

公营商业是指苏维埃政府投资兴办的商业,由苏维埃政府领导、归苏区人民所有的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组织。合作社商业则是由群众集资形成的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集体经济。它们主要包括土地革命时期各根据地兴办的公卖处,公营的各种商店、药店、饭店,在对外贸易中建立起来的对外贸易局、采办处及各种形式的合作社等。

首先,设立公卖处,成立各种形式的公营商店、药店、饭店等等。为了克服敌人经济封锁造成的生活困难,减少奸商的中间剥削,1928年5月,井冈山根据地在茨坪兴办了最早的一个公卖处,这是公营商业的雏形。公卖处有些是用打土豪筹得的款项购买货物,属于国营性质的商业,有些是群众集资的,属于合作社集体经济性质的商业。其货物大多是苏维埃政府通过自己或发动群众直接从白区筹办来的,“进价比较便宜,出价当亦不贵。”<sup>①</sup>深受军民欢迎。

在井冈山根据地,除了创办公卖处外,还根据经济发展需要建立了一些公营或是合作社形式的店铺。1928年7月在宁冈县大陇红色墟场创办了一个公营商店,经营各种杂货,价格公道,对活跃市场、稳定物价起了积极作用。类似这种商店在江西、闽浙赣、福建等省都相应建立了一些,如1933年闽浙赣苏区这样的商店“大约有三十多家”<sup>②</sup>。1928年初宁冈县工农兵政府在茅坪滩头村还设立了一个工农药店。除了为红军医院提供药材外,群众有病也到这里捡药,生活特别困难的贫苦农民经工农兵苏维埃政府批准还可以免费捡药,极大方便了人民群众<sup>③</sup>。同时,在许多地方,党和政府还出资兴办了工农“红色饭店”等等。

这些公营商业都是党和政府在经济困难状况下创办的,虽然实力、规模、数量都有限,但在根据地对敌经济斗争,保障革命战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其次,设立粮食调剂局和各种形式的商业合作社。旧中国存在着“工业品特贵,农产品特贱”、工农产品不等价交换的现象,由于历史原因以及敌人军事“围剿”和经济封锁的现实原因,革命根据地出现了工农剪刀差加剧的趋势。根据地农产品运不出去,靠外边供应的工业品又进不来,农民为了获得自己必须的日用消费品,只有贱卖粮食,工农产品这种极端不平等交换,使农民

①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883页。

②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884页。

③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884页。

吃亏很大,以致出现常有“农民有田不耕种的现象”,加剧了工农矛盾。

根据地党和政府高度重视这个问题。1929年9月,中共闽西特委专门发出通知指出:“调剂剪刀(差)现象是苏维埃当前急务。”1930年6月,在闽西根据地最先成立了粮食调剂局,随后其他根据地也相应建立,其做法就是:新米谷登场后,由调剂局以高出市价三分之一的价格向农民买米谷,然后储藏起来,等到青黄不接时再按市价的九五折卖给农民,从中得到的差价用以弥补米谷损耗和管理费用。粮食调剂局通过购、销、调、存业务,打击了奸商,平抑了粮价,保证了军需民食,有时还有计划地组织粮食出口以换回食盐、布匹、药材等必需品供给军用、改善人民生活。

党和苏区政府在成立粮食调剂局时,为防止工农业产品交换时商人的中间盘剥,还鼓励群众组织各种合作社商业,如粮食合作社、消费合作社、购买合作社、贩卖合作社等。党和政府对合作社的积极支持态度和正确领导,极大发展了合作社经济,很大程度上配合支持了公营商业的活动,打击了少数商人唯利是图,投机取巧,对经济市场的破坏和垄断。正是在党的积极领导推动下,合作社商业在各根据地的发展十分迅速。1934年2月与1933年8月经济建设大会前比较,消费合作社的社数、社员数和股金分别由1933年的417个,82940个,91670元上升为1934年的1140个,295993个,322525元,粮食合作社则分别由1933年的457个,102182人,94894元上升到1071个,243904人,242097元。<sup>①</sup>虽然这些统计数据还不完备,但已经可以明确看到合作社特别是消费合作社在迅速发展。这对于缩小工农剪刀差,打破敌人经济封锁,促进苏区商业繁荣起了明显作用。

### 3. 拓展根据地的对外贸易

无论是建立粮食调剂局还是成立各种合作社商业,还不能从根本上解决根据地经济困难以及工农剪刀差等问题。还必须打破对外贸易封锁,让农产品能出去,工业品能进来。张闻天指出:“苏维埃政府特别鼓励对外贸易的发展,来打破敌人对我们的经济封锁。”<sup>②</sup>王明也说“要使苏区的商品流通兴旺起来,首先就要坚决实行贸易自由的原则”<sup>③</sup>。为此,党和苏维埃政府为打通赤白贸易通道,设立了各种形式的对外贸易机构,确立了鼓励贸易自由的政策原则。

1930年,赣东北苏维埃政府决定在沿沿江各县建立对外贸易处,疏通赤白贸易。1930年,为了加强同赣西南、闽西苏区的联系,党中央在闽西根据地的永定县建立了“武装通讯社”。除主要负责武装传送重要文件和护送往来同志等任务外,还承担起根据地军需民用物资的输送工作,如:输送布匹、食盐、西药、军用修械器材等。有时还直接通过党在白区开设的秘密商店和利用白区的商人购进物资。为了加强对进出口贸易的领导,在赤白交界处还建立了“货物登记处”和“物

<sup>①</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上),第1015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569页。

<sup>③</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802页。



资转运站”,甚至是赤白交易所。

苏区的对外贸易不仅依靠外贸机构的专业人员直接在边界圩场进行或到白区秘密进行,更重要的是积极鼓励帮助边沿地区的群众和商人进行贸易。据赓雅《赤区经济封锁的现象》一文记载:赣南、赣西各县偷运食盐的方法,“有些是把纸张或棉衣服先用盐水浸过并晒干,然后带进赤区,又用沸水把它含蓄着的盐质盐味,煮出食用。灰色区域或赤区的农民,来城市购买肥料人粪,粪篓便桶中,也会暗藏着盐包或盐盒,或把便桶制成两截,底截较浅于上截,即藏食盐。”<sup>①</sup>不少苏区运用武装力量直接从事或保护对外贸易,甚至常用贿赂、收买敌方人员方法进行贸易交换。

党在领导革命根据地的军民为打通赤白贸易方面作出了艰辛的努力,取得了苏区对外贸易的巨大成绩。打破了敌人妄图用经济封锁来困死红军和苏区的阴谋。

无论是国营还是合作社商业,虽然还不能成为根据地经济生活的主体力量。但在粉碎敌人经济封锁,保障基本的军需民用,支援革命战争方面起到了领导作用,而且为以后向社会主义经济过渡准备了条件和经验。

#### 4. 大力发展私营商业

在革命根据地,私营商业的发展同私营工业一样受到“左”的错误的打击。列宁曾说过:“试图完全禁止、堵塞一切私人的非国营的交换的发展,即商业的发展,即资本主义的发展,而这种发展在千百万小生产存在的条件下是不可避免的。一个政党要是试行这样的政策,那它就是愚蠢,就是自杀。”<sup>②</sup>在土地革命时期,党内一些领导人错误对待私人经济的态度无疑是帮助了敌人,加紧了自我封锁和扼杀。但同时党内也有一些领导人一直在同这些错误斗争,以积极态度引导私营经济的发展。

早在土地革命初期,毛泽东就明确提出保护中小商人的政策。1928年他在给中共中央报告中就提出了要争取中小商人问题。1929年1月在他起草的《红四军司令部布告》中又有“城市商人,积铢累寸,只要服从,余皆不论”的话。1929年3月红军打下长汀后,他起草的红四军党部《告商人及知识分子》的文告中又强调指出:“共产党对城市的政策是:取消苛捐杂税,保护商人贸易。在革命时候对商人酌量筹款供给军需……对普通商人及一般小资产阶级一概不没收。”1934年,他在《我们的经济政策》一文中还说到“目前私人经济的发展,是国家的利益和人民的利益所需要的”<sup>③</sup>。到了土地革命中后期,中共其他领导人,像张闻天、王明等人在吸取、对待私营经济的经验教训基础上也开始批评以往“左”的做法。1933年,王明在《中国苏维埃政权底经济政策》一文中就指出:“有好些地方苏维埃机关对商业问题都有过不正确的态度,在许多苏区内,有时甚

<sup>①</sup> 《中国革命根据地经济史(1927—1937)》,广东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08页。

<sup>②</sup>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19页。

<sup>③</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3页。

至把商业机关没收了,农民有时把往来的货物没收而彼此瓜分了。这种情形自然要使商业发生困难。”<sup>①</sup>提出要保护私人商贸自由。张闻天也指出,对于私人贸易,“还应该利用‘利诱’与‘让步’”<sup>②</sup>。

这些都说明党在经历了一些错误后开始积极纠正和引导私营商业的发展。苏区先后颁布了《告商人及知识分子》,《保证商业自由》,《商人自由贸易问题》等一系列保护私营商业的政策,这无疑是有利于其发展的。但由于前期“左”的错误占据了主导地位,尤其是1927年到1930年各地烧商店、烧账簿、杀商人、重派款等行为时有发生,对私营经济打击过重,虽然后来积极改正,但成效并不大,只有个体小商贩、小商业者经营的私营商业有所恢复。

### (三)领导财政工作的初步探索

财政是国家为了实现自己的职能而参加社会产品的分配和再分配所形成的分配关系。财政活动具体表现为国家资财的收入、管理、分配和支出等经济活动。建立财政,是红色革命根据地产生后开始的。革命政权需要财政的支持。战争进行中所需大量的物资供给需要财政解决。毛泽东早在1931年11月就以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的名义,发布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暂行税则》,规定在苏区实行统一的累进税;向富人征税;免收商业出入口税和工业的出入口税,以发展苏维埃区域的经济发展。12月又颁布《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暂行财政条例》,规定实行财政统一,一切国家税收概由国家财政机关按照临时中央政府颁布的税则征收。1933年8月,毛泽东在苏区中央政府召开的“中央苏区南部十七县经济建设大会”的报告,提出了“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是经济财政工作总方针的基本思想。毛泽东关于财政的思想,初步奠定了党和政府财政工作的基本思路。

革命根据地初创时期,没有条件全面进行根据地的经济建设。在土改尚未进行前,主要是采取打土豪筹款办法解决红军给养问题。这是靠强制的政治力量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手段,也是土地革命初期财政收入主要来源。在建立了比较巩固根据地政权并进行土改后,则以土地税作为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1933年,毛泽东提出从发展根据地经济上找出路,要求“动员群众,立即开展经济战线上的运动,进行各项必要和可能的经济建设事业”<sup>③</sup>。把“从发展国民经济来增加我们财政的收入”作为“我们财政政策的基本方针”<sup>④</sup>。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801~802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572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9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4页。



随着土地革命深入和经济建设展开,一些取之于民,取之于己的财政收入开始出现。这一时期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

### 1. 多渠道开辟财政收入来源

革命根据地财政收入是工农民主政权运用所掌握的政治的、军事的、经济的力量筹集一切可能动员的经济力量,支持革命战争、保障供给的重要手段。虽然毛泽东指出过:“决定财政的是经济,‘未有经济无基础而可以解决财政困难的,未有经济不发展而可以使财政充裕的。’”<sup>①</sup>但在土地革命的战争年代,政府的财政收入,除了靠发展经济取得税收以外,也来源于一些非经济收入。

首先,向剥削阶级筹款。土地革命初期,毛泽东就曾明确规定打土豪筹款是红军三大任务之一,打土豪成为初期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为此党中央还制订了打土豪筹款的专门政策,规定:“筹款的重要对象是地主豪绅,除没收其财产、田地、房屋、器具外,还可以罚款”,“对地主是消灭他的经济力量,对富农是削弱他的经济力量,因此,地主的钱应该筹个干净,富农的钱则只能捐他的一部分。”<sup>②</sup>除此之外,还要求城市资本家商人捐款,规定:“没收财产的原则不要应用到商人及资本家的身上”,实行“大商多捐,中商少捐,先捐大商,后捐中商”<sup>③</sup>的原则。对剥削阶级筹款的政策是正确的,其实施保证了革命初期财政收入来源,也削弱了封建经济基础。

其次,积极开展取之于民、取之于己的税收工作。打土豪筹款是与根据地经济基础不稳定、土地问题未完全解决的情况相适应的。由此形成的收入不能保证财政基础的稳定,是暂时的非常措施。而赋税则是定期征收、固定、经常、及时的收入,它可以使苏区财政建立在可靠基础上。随着革命根据地扩大、巩固和土改的深入,建立稳定税收工作就应成为党和政府的重要工作。

开展税收工作首先必须整顿税收,也就是要在废除国民党新军阀的一切田赋、丁粮、苛捐杂税、厘金的同时,建立新型的统一累进税制度。1932年7月,临时中央政府公布了新修改的《暂行税则》和《土地税征收细则》,规定税收的种类分为商业税、农业税、工业税三种,都实行统一的累进税制等等。这样各行各业就有规可依地进行征税。在实际执行中,农业税征收得并不多。因为农业税只对主要生产物(谷、麦)征税,而对农副产物则不予征税,而且为了照顾农民基本生活需要,农业税规定只能从维持必需生活费为开始征收标准,不足者免税。工商税也是在经济恢复之后才开始酌量征收。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后,尤其是从1933年起,国营工商业有很大发展。仅中央苏区,据不完全统计,到1934年3月就有32个国营工厂,还有几千工人的铝矿公司,苏维埃政府还建立了对外贸易局,创办了中华商业公司等等。仅1933年1月至8月国营企业的收入就有107188元,反映了财源上已有了“取之于己”的良好开端。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846页。

<sup>②</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下),第1374页。

<sup>③</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下),第1381页。

可见,无论是农业税,还是工商业税,党的税收都是建立在发展经济的基础之上的,十分注重经济建设对于税收的基础性作用,体现了通过党和政府发展国民经济来增加财政收入的指导思想。

第三,发行公债。为筹集革命战争经费和经济建设基金,苏维埃政府也采取了一些非常措施来获得财政收入,如:向群众借粮、捐献、发行公债等等。前两种方式属于战争状况下不得已偶尔所采用的方法。值得一提的是发行公债对增加财政收入的意义。1932年6月,为解决经济建设资金问题,临时中央决定发行短期革命战争公债60万元。1933年7月,决定发行经济建设公债300万元。这些公债的发行,对保障红军作战需要,吸收群众零散资本扩充根据地经济建设资金具有重要作用。发行公债不仅是党在战时创立的一个非常措施,也是至今经济建设中集中财力的一个有效途径。

## 2. 开展节省运动,加强对财政支出工作的领导

土地革命时期,红军官兵的生活费和战争费用是根据地财政最大的支出项目。革命根据地部队供给标准十分低,例如:在井冈山根据地的红四军官兵,每人每天只有五分钱的生活费;县、区以上的政府工作人员供给标准一般低于红军部队;乡以下工作人员则是自带伙食,即使在这样的情况下,财政收入还是不够支出。尤其是随着敌人“围剿”的加剧,军费开支激增,仅1933年9月至1934年1月就增加了40%~45%。这种状况下要求党和政府实行精打细算的、节省的财政支出方针。1934年1月,毛泽东在第二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上指出:“财政的支出,应该根据节省的方针。应该使一切政府工作人员明白,贪污和浪费是极大的犯罪。……节省每一个铜板为着战争和革命事业,为着我们的经济建设。”<sup>①</sup>在毛泽东等领导人的号召下,在革命根据地形成了群众性的财政支出节省运动。

节省运动首先是从节省各级机关经费开支开始的。到1933年,除继续节省政府机关经费开支外,还展开了节省个人开支,每人每天节省一个铜板支援革命战争的运动。例如,以前机关晚上办公,每个办公室一盏灯,为了省油,晚上改为集体办公,许多人共用一盏灯,一般开会是在月光下进行。“为了节省粮食,保证红军给养,每人每天减少食米二两”,“甚至还有许多政府工作人员愿意自带伙食为政府工作,国家企业与工厂,公开提出免发或少发工资问题。”<sup>②</sup>在党的积极号召组织之下,广大军民积极响应,开展节省运动取得了很大成绩,仅1934年各根据地节省交到金库的数额就达到了560多万元。在节省财力、物力支出同时,根据地各机关、部队、工厂企业等单位还普遍开展了精简人员、节省人力运动。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也成了节俭的一种方式。节省运动的展开,极大减少了财政支出方面的浪费和损失,使有限的财力得以集中,保证了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4页。

<sup>②</sup> 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编写组编:《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史长编》(土地革命时期下),第1454页。





革命战争的需要。

### 3. 建立统一的财税体制

随着革命根据地的巩固和扩大,财税收入有了经常性的来源,但依然是入不敷出,收支不平衡。除了实行节俭的财政支出外,客观上还需要改变过去各根据地财政自收自支的现象,实行统一财政管理,最合理地管好用好有限的财力、物力。

财政是国家的命脉,财政工作做不好,直接影响到军事和行政,间接影响到整个社会经济运转。革命根据地建立之初,财政各自为政,管理混乱。1931年1月,临时中央政府设立了财政部,任命邓子恢为部长。而且还颁布了中央政府第一个财政法规,即《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暂行财政条例》,条例规定,实行统一税收,一切税收概由国家财政机关按颁布税则征收,统一收支,一切收入概应随时转送或直接送中央财政部或相应银行,还建立预决算制度,实行统一记账簿和记账单位。而且还建立健全了各级财政组织系统,明确了其隶属关系。同时,为了切实贯彻条例,1932年2月,人民委员会还发布命令,要求各苏区都进行财政检查和整顿工作。此后,临时中央政府制订了一系列统一的规章制度,如国库制度,会计制度,审计制度等,使原本混乱财政管理工作得到理顺并日益走上了正轨。

财政的统一管理,对革命根据地的战争供给和经济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使有限的财政收入的作用得到最大限度发挥。并且,还培养了一批财政工作人才,积累了丰富工作经验,对后来乃至建国以后财政工作的开展都具有重要意义。

## (四) 初步建立新的金融制度和体系

土地革命时期,党在根据地的金融工作处在起步阶段,主要是摧毁旧金融体系,建立新金融制度。

在根据地,摧毁旧的金融体系是一项紧迫的经济工作。首先,要摧毁高利贷资本体系。在旧中国,资本主义借贷关系不发达。封建性的高利贷资本统治着广大农村,其利率往往高达30%~50%,甚至100%以上,成为贫苦农民的重负。因此,废除高利贷剥削就和平分地主土地一样,成为党在土地革命中的重要内容,也是发动农民最有效口号之一。1927年11月,中共中央临时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土地问题纲领草案》中就明确提出:“一切苛约重债一概取消”。各地暴动后,都不同程度废除了高利贷剥削。其次,要取缔伪币在根据地的流通和使用。在根据地新的金融体系建立以前,国民党中央政府发行的货币和地方旧银行、商会遗留下来的杂钞劣币仍充斥根据地市场,这些杂钞劣币受当时国民党新军阀和国民党统治区通货膨胀的影响不断贬值,给根据地商品流通、军队供给带来很多问题,造成现金外溢,严重影响了根据地经济发展。

要摧毁旧的金融体系,必须创立新的金融体系。尽管在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前各根据地就建立了银行,发行了货币,但一开始金融体系是不统一的,各根据地自行建行,各管发行,金融体系管理混乱。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后,随着根据地的巩固和扩大,苏区的金融事业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逐步走上统一发展的道路,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

### 1. 建立了统一的金融组织机构

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之前,各苏区都设有银行,但彼此独立,名称也各异,如“工农银行”、“农民银行”、“贫民银行”等。为了贯彻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关于经济政策的决议案》中有关统一货币制度和统一金融组织的决定,1932年初,临时中央政府决定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随之各地原有的银行改为国家银行在各省的分行或支行。随后临时中央政府颁布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暂行章程》,规定:国家银行组织系统中最高权力机关是管理委员会,与之并列的还有审查委员会,由财政人民委员部派若干人组成,形成一种监督机制;总行和分行都设有保管科、出纳科、营业科、总务科、会计科、国库科外,总行还设有发行科,专门发行国家流通货币,国家银行总行与财政部分离,直接受临时中央政府领导,各分行受同级政府领导,其机构设置,人员配备,方针任务政策的确定均由苏维埃政府统一决定,银行资金一部分由苏维埃政府拨给。统一而独立的国家银行的设立及其组织体系的形成,标志着根据地金融组织体系的形成。

### 2. 统一货币发行与流通

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前,各根据地银行各自发行货币,不仅省级、县级银行发行纸币,甚至连信用合作社也发行流通券,市面流通货币极不统一,一个根据地内多种类纸币同时流通,这不仅不利于流通,也不利于加强金融管理。因此,统一货币发行是非常必要的。因此,第一次苏维埃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关于经济政策的决议案》规定,只有国家银行有发行货币的特权。1932年7月正式开始以“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名义发行纸币,与中央苏区不连接的其他根据地可以分行的名义发行纸币,其他支行机构均无发行货币权力。这样就保证了苏区金融市场上纸币流通的统一,货币流通市场趋向规范和统一。

党和政府力图根据货币发行规律发行国家纸币。在开始阶段,纸币发行是以根据地拥有基金的多少来决定其发行量的,这一举措保证了纸币能随时兑换现金,稳定了币值。但是后来由于种种原因,有些苏区不根据银行的基金数量,不按货币流通规律,单纯按财政需要发行纸币,结果造成纸币贬值。尤为突出的是,从1933年起,因为敌人的第四、五次“围剿”和经济封锁加深,通货膨胀严重,战争形势恶化,根据地也不断缩小,赤白贸易中断,财政来源几近枯竭。党和政府对金融工作的领导也受到“左”的错误干扰,纸币信用开始出现危机。

### 3. 发展信用合作社及开展其他金融业务

信用合作社是在党的鼓励号召下群众集股组织起来的一种金融机构,经营存贷款、贴现、代



理公债发行还本等业务,是苏维埃国家银行的一个有力助手。1930年3月,闽西根据地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通过的《经济问题决议案》中提出,要“普遍发展信用合作社组织,吸收乡村存款”。随后,信用合作社在闽西根据地发展起来。土地革命后期,党和政府十分重视信用合作社发展,认为它是“解决群众缺乏资本的主要办法,而且也是同城乡高利贷做斗争的有力武器”<sup>①</sup>。1933年,临时中央政府还决定在发行300万元的经济建设公债中,拿出十万支持信用合作社,以帮助解决资金短缺问题。党对金融事业领导还表现在积极扩大银行业务,新增代理国家金库和开展信贷等活动,使苏区根据地的金融工作有一个全面展开发展的机遇。

党和政府对信用合作社的支持是显而易见的,在党的推动支持下信用合作社也确实有所发展,但同其他合作社相比,其发展因战争局势恶化,苏区人民群众的经济负担过重而缓慢得多。

### 第三节

## 摸索阶段经济理论与经济工作 实践探索的成就与经验

土地革命时期,对于中国共产党来说,无论是领导革命战争,还是开展经济工作,都是一个伟大历史的转折点,是中国共产党开始独立领导革命和经济工作的伟大开端。这一时期党的经济工作中形成的特点与经验不仅对后来战时经济工作产生了直接的影响,对建国以后的平时经济工作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 一、摸索阶段经济工作理论与实践探索的成就

土地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实践是在革命战争的条件下、在农村展开的,因此呈现出明显的战时经济工作特色和开创性的特点。在这“十年”间,中国共产党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进一步深化了对中国经济国情的认识,开创了独立领导经济工作的新局面,取得了一系列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探索成就。

<sup>①</sup> 《中国革命根据地经济史(1927—1937)》,广东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78页。

## (一) 开创了注重调查研究的经济工作方法

调查研究是一切工作之始。毛泽东强调调查研究是一切工作的第一步,提出了“没有调查,没有发言权”<sup>①</sup>的著名论断。他还强调,任何一个领导者,非但“在决定任务之前须要做一番精密的调查研究工作,即使在正确的任务提出以后,也仍然需要不断的调查研究”<sup>②</sup>。张闻天也论述过:“要从实际出发,要认识实际,其基本一环,就是对于这个实际的调查研究。”<sup>③</sup>“许多问题的争论不决,闹不清楚,许多事情的办不通,办不好,归根到底,还是由于我们对于这个问题没有做过一番切实的调查研究。”<sup>④</sup>土地革命开始后,党的工作中心转移到农村,对于党来说,对农村实际状况都是不十分了解的。怎么样开展土地革命?怎样领导经济工作?这都需要党的领导者深入实践做一番调查研究才能做出正确的决策。

这一时期党内一些领导人接连犯“左”的错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在于他们对改变了的革命环境和实际完全不做调查研究,仍然把以往做城市经济工作的方法搬到农村根据地,甚至教条地把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大量用于根据地的经济工作实践,而以毛泽东为突出代表的一些共产党人则能够在探索中努力寻求到正确的经济工作理论,一个很重要原因就在于他们十分注重调查研究,以精密的调查研究工作作为领导经济工作的基础。

为了解农村的社会经济关系,从1927年到1934年,毛泽东先后在江西、湖南、福建等地进行深入调查,写了《寻乌调查》、《兴国调查》、《东塘等处调查》、《木口村调查》、《长冈调查》、《才溪乡调查》等调查报告,根据调查研究解决了土地革命中的许多重大理论和政策问题。这些调查研究对当时中国城乡社会经济关系和阶级结构以及进行土地革命的具体情况都作了周全详尽和深入的分析,不仅成为毛泽东在领导各项工作中“发言权”的基础,而且促进了毛泽东关于中国民主革命经济变革和经济发展思想的形成。例如,毛泽东起草制定的党的历史上第一部较完整土地法——《井冈山土地法》,就是在调查研究基础上制订出来的,以后土地法的几次修改也是毛泽东在不断调查研究之后根据调查的结果进行的。

党的其他领导人也十分注重调查研究。例如,张闻天在经历了初期脱离实践犯“左”的错误,1933年进入苏区之后,也开始注意调查研究。他先后写过《关于新的领导方式》等四篇文章,从理论上强调要改变旧的领导方式,改变过去那种浮在上面的领导为深入下层的具体领导。在实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9页。

② 《张闻天选集》,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23页。

③ 《张闻天选集》,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22页。

④ 《张闻天选集》,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20页。



践上,他也躬身力行,通过调查研究,掌握大量的第一手材料,果敢地提出修改《劳动法》,纠正了许多不利于苏区经济发展的劳动政策。

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到,土地革命时期,党在独立领导经济工作的开始阶段,就重视调查研究,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工作方法,这为党后来开展经济工作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 (二)开创了党独立领导经济工作的新局面

大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尚没有独立领导经济工作,这一方面是因为当时的经济工作主要是在国共合作的框架内展开的,中国共产党基本上没有独立领导经济工作。但进入土地革命之后,形势发生变化,一方面由于国共合作破裂,成为交战双方。另一方面由于建立了革命军队和革命根据地,赤白交战,环境恶化,要在敌人“围剿”封锁中存在下来,各地红军和革命根据地只能靠自己来解决一切给养问题。因此,独立领导根据地经济工作,以筹措经费,就成为各地红军和政府时刻不能中断的工作和不得不面对的问题。

开创革命根据地初期,党只有领导工农经济斗争的经验,而没有任何领导经济建设的经验,红军给养经费基本依靠军事和政治手段,即打土豪,剥夺剥削者的财产取得。但是随着根据地的稳定和扩大,必须要打碎旧有的经济统治秩序,建立起一套独立的新的经济体系。毛泽东十分强调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要依靠自身力量来推动根据地经济发展,党在革命根据地开始建立自己独立的经济体系,基本实现了在革命战争环境中自力更生的经济要求。

## (三)实现了经济工作重心从城市向农村的转移

从1927年起,革命客观形势的变化迫使中国共产党人避开反动势力强大的城市,转向敌人力量相对薄弱的农村,同农民相结合,寻找新的革命道路。党的工作重心也随之由城市转移到农村。然而“革命战争是当前的中心任务,经济建设是为着它的,是环绕着它的,是服从于它的”<sup>①</sup>。土地革命时期党领导开创的“农村包围城市”的革命道路,就是要在农村建立革命根据地,依靠广大农民,从农村为突破口寻找革命成功的道路。因而这种革命客观形势和性质也就决定了党在土地革命时期经济工作的中心就是土地革命,以动员广大农民,发展农业经济。

党把土地革命作为各项经济工作的中心,首先是中国革命重心由城市转向农村的结果。中国的社会经济结构基本上以农业为主体,尤其是革命根据地所在区域基本是落后偏远的农村。因此党领导军队进入农村后,在经济工作上基本以开展土地革命为经济工作中心。其次,这也是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3页。

中国革命的性质和革命任务所决定的。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是一切封建专制制度的经济基础，是帝国主义、军阀赖以统治的根基。要完成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打倒封建专制制度、打倒帝国主义，就必须挖掉它的基础，把土地分配给农民。土地是农民的命根子，能否获得土地是农民能否起来的前提。同时只有进行了土地革命，才能提高农业生产力，发展农业经济，解决全社会的生活问题，才能积极供给战争之需要的物质基础。

党在土地革命时期十分强调对农业经济的政策倾斜，甚至提倡各行各业都要支援农业。1933年2月，中华苏维埃政府还发出训令，号召广大干部参加农业生产，要求他们要尽可能的动员起来，亲自下田去帮助红军家属及缺乏劳动力的贫苦农民耕田。工农红军除了打仗也要积极参加生产劳动。为恢复发展农业生产，苏维埃政府还从经济和物质上对农民在生产上给予扶持。农村经济工作在这一时期党的各项经济工作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也体现出这一时期党领导根据地经济工作的特点。

#### (四) 初步探索出战时经济工作特点

土地革命时期是革命战争的时期，党的经济工作显示出战时经济工作的特点。

首先，这一时期对经济工作的领导方法明显带有战时宣传鼓动性，以政治性的鼓动宣传来推动经济工作的展开。主要是“因为当时苏维埃政权比较少，巩固的苏区简直很少，它们大多是带有临时性质。红军占据了某一区，可是又不得不旋即退出，再向前进到别一区域。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当然不能实行比较经常的经济政策。”<sup>①</sup>因此党领导的革命军队占据一个地方之后，多半是“向民众立刻指证他们在苏维埃政权之下的生活状况，与他们在旧统治之下的生活状况有何等显著的差别”<sup>②</sup>。从而激发鼓动民众起来进行经济斗争，响应党的经济主张，推动经济工作在根据地的开展。虽然这种经济工作方法是在战时革命形势不稳定下所采用的一种临时性措施，但对于日后在革命战争条件下开展经济工作开创了先例。

其次，党在这一时期创办的国营经济和其他经济事业主要是为了适应战争需要。分散的个体手工业经济和私营经济根本就不能及时保障革命战争的庞大军需和后勤要求，这要求建立国家经营企业。只有国营的以军工业企业为主导的经济机构才能适应战时所需。在土地革命中后期，也出现一些民用企业，但许多都是为军队所需服务的，如：被服厂、草鞋厂、通讯材料厂等等。虽然以军工业企业为主体的国营经济并非经济发展的有利模式，但在革命战争年代却是有效的经济工作方式。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789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789页。



最后,军队直接参与经济工作和建设。党在革命实践中认识到:工农红军,既是战斗队又是工作队。主张工农红军一要打仗,二要做群众工作,三要参加经济建设。一到驻地,要一面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一面积极参加生产劳动。军队忙时打仗,闲时参加生产。这一方面可以解决军队给养,减轻人民负担;另一方面又将军队力量全面发挥出来,促进了根据地经济建设。以后的历史事实已证明,党开创军队参与经济工作和建设的经验方法为以后战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

### (五)有力支持了土地革命战争

这一时期党在根据地开展的经济工作,有力支持了土地革命战争。打土豪筹款和政府筹款保证了红军的军费,多方筹集军粮,保证了红军的粮食供应。

革命根据地建立之初,对于红军所需军费和物资,采用了打土豪筹款的方针。1927年11月,工农革命军攻占湖南茶陵县城后,毛泽东明确提出了“打土豪筹款”的口号,并把它规定为红军的三大任务之一。中共中央也肯定了打土豪筹款是解决红军供给问题的根本来源,提出了红军自给自养的任务。

第一次反“围剿”前,红军为准备反“围剿”所需经费,进行了紧张而有计划的筹款活动。攻占吉安后,红军筹款13万元。此外,红军还分两路到白区打土豪筹款,一路到樟树等地筹款20万元,一路到抚州等地筹款40万元。基本上保证了战争需要,为取得第一次反“围剿”战争的胜利提供了有利的条件。第一次反“围剿”胜利后,主力红军抓紧时间进行紧张的军费准备。1931年1月16日,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发出“胜字”第四号命令,要求红军一方面注意训练,一方面在原地尽量分散筹款。18日,当得悉敌军准备再犯根据地时,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又发出“胜字”第五号命令,命令红军移师建宁、广昌一带,用最大的力量筹足3个月的给养44万元。第二次反“围剿”一结束,1936年6月2日,红一方面军总前委就提出“要筹足一百万元作为第三期作战费用”。随即将红军分散到黎川、建宁等地发动群众,一面分配土地,一面筹款。到6月20日,红军即筹款32万元,其中红一军团17万元、红三军团15万元。到7月初,筹款数目又增加了许多,为取得第三次反“围剿”的胜利提供了物质保证。

通过打土豪筹款,红军筹集了比较充裕的战争经费,保障了红军将士的供给。中共苏区中央局在总结第二次反“围剿”胜利的经验时,积极评价了红军筹款在战争中的作用,指出:“这是使红军能在中央区支持八个月之久(即从1930年11月到1931年7月),取得第二次战争胜利的一个重要条件。”<sup>①</sup>

为支援革命战争,中国共产党还通过政府筹款的方式筹集军费。第一次反“围剿”前,1930

<sup>①</sup> 《苏区中央局报告》,1931年7月8日。

年11月17日,江西省工农兵政府发出紧急通知,决定:第一,迅速集中现金60万元;第二,采取绝对统一办法加强预算管理,只准留一个月办公费,其余现款一律上解;第三,节省杂费并尽量减少办公费,全力支援红军。11月20日,又发布《筹集现金、准备给养、节省经费、争取阶级决战最后胜利》的通告,强调筹集经费、节约开支,准备反“围剿”战争。27日,又决定创设江西工农银行,并发行钞票100万元,以充裕的经费,保证反“围剿”战争的胜利。第四次反“围剿”期间,为了筹集反“围剿”战争所需经费,临时中央政府采取了发行公债的措施,于1932年6月、10月先后两次发行公债总计180万元。

筹集军粮,保障红军的粮食供应,是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重要方面,反“围剿”战争中,军粮的筹措工作主要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由根据地的地方政府进行的。第一次反“围剿”前,根据地政府就特别强调要集中粮食,要求各地做到“红军一到就有饭吃”。第一次反“围剿”胜利后,红军就派出许多政治工作人员到各县、区筹集粮食,为第二次反“围剿”作准备。1931年1月18日,闽西苏维埃政府还专门就红军粮食给养问题发出通知,规定“红军到达何地,即由该地政府迅速将粮食付与红军,此项粮食可将当地收土地税、或粮食调剂局的谷子先行付出,并将数目报县级,以便向本政府核算。”<sup>①</sup>1931年4月,中共闽粤赣省委为了解决红军缺粮的困难,发出《赶快采办粮食供应红军的紧急通知》,提出了筹措军粮的一系列措施:第一,在各县、区的重要交通要道成立粮食站。粮食站的主要任务是负责粮食的集中,红军来时,做到及时供应。第二,由县、区苏维埃政府筹措一笔款子,派专人到各地收买谷米,其中包括从白区购买。第三,必要时向富农借粮食。第四,发动群众节省粮食,把省出来的粮食便宜卖给粮食站,供给红军。通知发出后,很快完成了筹措军粮的任务。

1934年第五次反“围剿”期间,随着扩大红军运动的开展,粮食需求量更大。为满足红军需求,6月2日,中共中央和苏维埃中央政府人民委员会发出《为紧急动员24万担粮食供给红军致各级党部及苏维埃的信》,7月24日,中共中央和苏维埃中央政府人民委员会又发布《关于在今年秋收中借谷60万担及征收土地税的决定》。在极为困难的条件下,经过根据地全体军民的努力,24万担粮食的紧急动员和60万担借谷运动迅速圆满地完成,保证了第五次反“围剿”战争的军粮供应。

## 二、摸索阶段领导经济工作的经验教训

土地革命时期是中国共产党独立领导经济工作的摸索时期,这一时期党在经济工作中积累

<sup>①</sup> 《红军给养问题》,《闽西苏维埃政府通知第六号》,1931年1月18日。





的经验,对后来各个时期的经济工作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 (一)开展领导经济工作必须时刻反对“左”的错误

“左”倾思想的影响不仅危害到革命,也极大影响到党的经济工作。土地革命时期是中国共产党独立领导中国革命的开始阶段,也是党的历史上“左”倾错误最为严重的时期之一。这一阶段接连发生了李立三、瞿秋白和王明的三次“左”倾错误,不仅对整个革命事业而且对党的经济工作都带来了深刻的影响。无论是土地革命,还是根据地财政经济建设都不同程度受到“左”倾错误的冲击。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党领导经济工作是在同“左”的错误斗争中展开的。

在土地革命初期,党内出现过严重“左”倾错误的过激行为。例如,在瞿秋白盲动主义的“烧杀政策”的影响下,一些根据地乱打土豪,消灭富农经济,对小资产阶级小商人也实行过度捐款、打击,甚至是肉体消灭。这种政策严重打击了根据地脆弱的经济基础,将自己推向“自杀”状态。由于毛泽东、张闻天、王稼祥等一批党的领导人不懈地同这些“左”的思想作斗争,并在领导经济工作的具体实践中加以修正错误,才慢慢使根据地经济工作向着正确的方向上健康发展。根据地经济工作中的“左”倾错误对经济建设的影响是不可估量的。

在一程度上说,“左”的经济政策和经济工作方法与“左”的革命路线和军事路线一起构成以后根据地大量丧失的根本原因。因此,开展经济工作,必须时刻反对“左”的错误,时刻警惕“左”的错误对经济工作的破坏和干扰。这一点,时至今日,这都是一条不可忘记的教训和警示。

### (二)开展经济工作必须正确对待外国经验

由于中国革命和建设是一项开创性的事业,一切都在曲折探索之中。在这种情况下,学习外国经验是应该的。但不从中国现实的具体情况出发,教条主义地搬用外国经验又是极其有害的。党在土地革命时期的经济工作的经验之一,就是在任何时期、任何情况之下,必须正确对待外国经验。

党的“六大”以前,在对待农民土地问题上已出现教条主义,但“六大”总结了各根据地土地革命的经验,其后一段时间内,土地政策的发展是比较正常的,土地革命也开展得比较好。但从1929年9月传达了共产国际关于农民问题的来信后,土地革命中就开始出现照搬苏联经验的错误。共产国际根据苏联在农业合作化中消灭富农的政策,认为中国的富农“在大多数情形之下,都是地主,他们用更加束缚和更加残酷的剥削形式去剥削中国农民基本群众”,“在农村里,富农

分子照例到处都是公开地站到反动势力方面,来反对农民群众和革命斗争”<sup>①</sup>。中国共产党接到信后就表示,过去错误宽待了富农,决定开始加紧推行反对富农的政策。在经济上向富农征派,在政治上打击富农。而且还借鉴苏联办集体农庄经验,主张“组织集体农场”,“实行集体生产”,对雇农“不必分与土地”,如分与土地,“须让他们集合起来,组织集体的农场”<sup>②</sup>等等。这些教条主义照搬苏联经验做法严重脱离中国实际,极大破坏了农村土地革命开展。正如毛泽东1930年11月在峡江主持召开前委与江西省行委联席会议讨论土地问题时所指出的,“中国农业经济主要的形式是小农经济”,“因此土地革命不是马上把这些分割极小的经济单位,集合起来,实行社会主义集体农场的生产,这是经济条件所不许可的。”<sup>③</sup>当然也是不符合中国国情的。

这种教条主义的照搬照抄到王明时期便发展到高峰,其危害也发展到极端。土地革命的过程充分表明,中国共产党包括经济工作在内的一切工作,都不能教条主义地照搬别国的经验,只有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才能取得真正胜利。正确对待外国经验不仅是土地革命时期,也是今后一切革命和建设工作中应牢牢记住的一条重要经验。

### (三)经济斗争、经济革命与经济建设有机结合,围绕服务于革命战争这个中心

经济斗争、经济革命与经济建设三者有机相结合是这一时期党领导经济工作的又一大特点。在革命战争年代,尤其是革命根据地初创时期,党的经济工作绝不是单纯的经济建设,而是将经济斗争、革命与经济建设有机结合起来,这样才能真正推动经济工作的开展。因为,当时所处的经济建设环境是一个建立在落后的个体经济基础上的、被敌人包围和分割的、处于频繁的战争状态的农村根据地。在这种社会环境之下,要想进行经济建设,首先必须摧毁旧的经济统治,尤其要对广大农村进行土地革命,开展经济战线的斗争和革命。

在土地革命时期,为了坚持工农武装割据的道路,毛泽东十分重视经济战线上的斗争。并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制订了关于土地革命和财政经济斗争的战线、方针和政策,指导根据地经济战线上的斗争。体现得最为明显的是领导根据地民众开展了打土豪分田地的群众运动,不仅把没收土豪劣绅的浮财和粮食分给农民,而且将他们的土地没收分给无地少地的农民,废除苛捐杂税,从而解放了农村被束缚的生产力,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热情和革命热情。在城市里也领导打击没收奸商霸市的豪绅,保护中小商人,整顿市场的斗争,还开创了为革命根据地独立生存所必需的经济事业。这些经济斗争为开展根据地党的经济工作准备

① 《共产国际执委给中共中央关于农民问题的信》,载《布尔什维克》第10期,1929年9月1日版。

② 《红旗》报第107期,1930年6月4日。

③ 朱成甲编:《中共党史研究文选》(中册),湖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327页。



了前提条件。反过来说,经济建设搞好了,革命根据巩固增强了,又有利于党推进进一步的经济斗争和经济革命,从而把根据地经济建设推向新的发展阶段。

这一时期,党在领导经济工作的过程中,十分明确地强调根据地的财政经济建设事业必须围绕革命战争这个中心来进行。毛泽东说:“革命战争的激烈发展,要求我们动员群众,立即开展经济战线上的运动,进行各项必要和可能的经济建设事业。”“现在我们的一切工作,都应当为着革命战争的胜利。”<sup>①</sup>毛泽东还批评了当时党内那种把革命战争和经济工作对立起来的错误观点:一种观点认为,“革命战争已经忙不了,哪里还有闲工夫去做经济建设工作,因此见到谁谈经济建设,就要骂为‘右倾’。”<sup>②</sup>一种观点则是“以为经济建设已经是当前一切任务的中心,而忽视革命战争,离开革命战争去进行经济建设”<sup>③</sup>的观点。毛泽东指出:要等到战争结束后,有了和平环境,才能进行经济建设,是错误的,而离开革命战争去进行经济建设,同样也是错误的。

#### (四)及时实施经济工作战略性转变

形势决定路线,路线决定政策。从大革命时期转变到土地革命时期,从土地革命时期转变到抗日战争时期,党和政府根据革命形势的发展,及时转变经济工作的路线与政策。党在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上体现出政策与策略上的灵活性。

大革命失败后,中共中央召开了紧急会议,及时转变革命路线,正式确立实行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总方针,将革命工作的重心转移到农村。党的经济工作也由过去注重发动、领导工人经济斗争,转向农村,转向革命根据地的建设和发展,转向土地革命,转向反封锁的经济斗争。到了土地革命后期,尤其是日本帝国主义加紧扩大对华侵略的华北事变以后,中国共产党开始调整经济工作思路和政策,加快向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策略路线转变。这一转变必然带来经济政策的变化和整个经济工作的转变。例如:在工业方面主张实行投资开放政策,“允许苏区内外正当的大小资本家来投资各种工业。”<sup>④</sup>在商业方面实行贸易自由政策,“苏区的大小商人有充分的营业自由。在税收上“把一切工商业的捐税都完全取消,甚至于连关税、营业税等均一概免收”<sup>⑤</sup>,对富农不实行没收和罚款,也免除一切税收。等等。中国共产党和政府经济政策的改变及时适应了抗日战争的需要,反映出党领导经济工作的灵活性和艺术性。根据形势及时转变工作思路,这也是我们党在开展经济工作中一条重要的经验。

①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9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3页。

④ ⑤ 李占才主编《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史》,安徽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145页。

### 第三章 | 展开：

## 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确立 与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 全面展开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成为一个成熟的革命党。伴随中国共产党走向成熟,中国共产党作为革命党在经济工作方面也走向成熟,形成了比较定型的战时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和战时经济工作模式。在此基础上,中国共产党开始全面展开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展开,是这一时期经济工作的基本特征。

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1937年~1939年,国内外人士不断给边区以财力物力的援助,中国共产党提出和实施“争取外援,休养民力”的方针,在财政上减轻人民负担,为经济建设打下基础。第二阶段,1940年~1942年,解放区出现了严重的经济困难。为了克服困难,中国共产党提出了“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领导人民开展了大生产运动,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全面展开。第三阶段,1943年~1945年,中国共产党人,提出了“发展经济,保障供给”这一经济工作的总方针,大生产运动更加深入展开,根据地经济困难形势逐渐缓解,抗日根据地经济发生巨大变化。

### 第一节

## 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与经济纲领的确立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的策略转变,不仅要求党全面探索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和经济纲领,以团结根据地和全国各个阶层参加民族独立的斗争,同时也为这种探索提供了有利的客观条



件。抗日战争时期,是中国共产党确立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和经济纲领的时期。

## 一、对中国社会经济性质认识的深化

确立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和经济纲领,首先必须对中国社会经济性质,即中国当时社会经济发展所处的历史方位有正确的判断。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深化了对这些基本经济国情的认识。

### (一)对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性质的剖析

通过 20 世纪 30 年代初关于中国社会性质的一切大论战,中国共产党认识到中国是一个“地方的农业经济(不是统一的资本主义经济)”的半封建社会,同时,“中国是一个许多帝国主义互相争夺的半殖民地”国家<sup>①</sup>。但是,党内对中国社会性质的认识并非一致,特别是 1931 年王明等人掌握领导权后,对中国社会性质产生了一系列错误认识,使中国革命遭到重大损失。因此,对中国社会性质正确的认识,既要不断深化,还要在党内进一步统一。为此,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等人作了大量理论工作。

1938 年 5 月,毛泽东在《论持久战》中明确指出,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11 月,毛泽东在《战争和战略问题》一文中再次指出:“中国的特点是:不是一个独立的民主的国家,而是一个半殖民地的半封建的国家。”<sup>②</sup>

1939 年至 1940 年,毛泽东发表的《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论》等文章中,从历史的角度,进一步深入地分析了中国社会性质及其演变过程。

毛泽东认为,1840 年鸦片战争以前,中国是一个完全的封建社会,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已经孕育着资本主义的萌芽,如果没有外国资本主义的影响,中国也将缓慢发展到资本主义社会。然而,外国侵略者用鸦片和大炮打开了中国的大门,世界各资本主义列强接踵而至,不断对中国进行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的侵略和压迫,成为近代中国一切灾难和祸害的总根源,也是阻碍中国独立发展的根本原因。同时,外国资本主义的侵略,对于中国的社会经济起了很大的分解作用,一方面,破坏了中国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的基础,破坏了城市的手工业和农民的家庭手工业;另一方面,则促进了中国城乡商品经济的发展。当然,我们必须看到,资本主义的某些发展,是外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98 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449、543 页。

国资本主义侵入中国以来发生的变化的一个方面,还有和这个变化同时存在的阻碍这个变化的另一个方面,这就是帝国主义勾结中国封建势力压迫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因为,“帝国主义侵入中国的目的,决不是要把封建的中国变成资本主义的中国。帝国主义列强的目的和这相反,它们是要把中国变成它们的半殖民地和殖民地。”<sup>①</sup>由此,中国走了一条崎岖的道路,即由一个独立的封建的中国走上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道路。

关于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毛泽东总结了六大特点:第一,封建时代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基础是被破坏了,但是,封建剥削制度的根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不但依旧保持着,而且同买办资本和高利贷资本的剥削给合在一起,在中国的社会经济生活中,占着显著的优势。第二,民族资本主义有了某些发展,并在中国政治的、文化的生活中起了颇大的作用,但是,它没有成为中国社会经济的主要形式,它的力量是很软弱的,它的大部分是对于外国帝国主义和国内封建主义有或多或少的联系的。第三,皇帝和贵族的专制政权是被推翻了,代之而起的先是地主阶级的军阀官僚的统治,接着是地主阶级和大资产阶级联盟的专政。在沦陷区,则是日本帝国主义及其傀儡的统治。第四,帝国主义不但操纵了中国的财政和经济的命脉,并且在操纵了中国的政治和军事的力量。在沦陷区,则一切被日本帝国主义所独占。第五,由于中国是在许多帝国主义国家的统治或半统治之下,由于中国实际上处于长期的统一状态,又由于中国的土地广大,中国的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发展,表现出极端的不平衡。第六,由于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双重压迫,特别是由于日本帝国主义的大举进攻,中国的广大人民,尤其是农民,日益贫困化以至大批地破产,他们过着饥寒交迫的和毫无政治权利的生活,中国人民的贫困和不自由的程度,是世界所少见的。<sup>②</sup>

正是由于上述这些特点,决定了近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中国革命就是在这些基本矛盾的基础上发生和发展起来的。对外推翻帝国主义的压迫,对内推翻封建主义的统治,就成为近代中国民族民主革命的两大任务。为了完成这些任务,在经济上,必须走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建设道路。

## (二)对根据地社会性质的分析

抗战开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武装力量八路军、新四军深入敌后,发动群众,分别在华北、西北、山东和大江南北建立了十几个大的根据地。抗日根据地与国民党统治区和沦陷区相比,社会经济性质已发生了根本变化。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科学地分析和把握了根据地的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26~628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30~631页。



社会经济性质,为领导根据地的经济工作提供了理论依据。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根据地,最重要的是没有帝国主义经济的统治,没有半殖民地性质。在这里,帝国主义的各种特权被取消。中国共产党根据《新民主主义论》中提出的各项方针来建设根据地,这就使得“各抗日根据地的社会性质已经是新民主主义的”。“各根据地的政治,是一切赞成抗日和民主的人民的统一战线的政治,其经济是基本上排除了半殖民地因素和半封建因素的经济,其文化是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文化。因此,无论就政治、经济或文化来看,只实行减租减息的各抗日根据地,和实行彻底的土地革命的陕甘宁边区,同样是新民主主义的社会。各根据地的模型推广到全国,那时全国就成了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sup>①</sup>

根据毛泽东的分析,根据地社会经济性质的第一个特点,就是在经济上实行了节制资本、保护工商业和实行平均地权的方针,使工商业和农村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抗日期间,中国共产党将“耕者有其田”的政策改为减租减息的政策,使得封建生产关系的束缚大为减弱,农村土地关系、阶级关系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主要表现在地主经济逐渐削弱,贫雇农经济迅速上升。产业方面,公营、私营企业都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并出现了一些较大的工商业。

根据地社会经济性质的第二个特点就是政治上建立了地方性质的联合政府。当时,在解放区,按“三三制”原则建立了联合政权。即共产党员、非党进步分子和中间分子,在民意机关和政府机关中的名额各占1/3,这种经过民主选举建立的抗日民主政权“是几个革命阶级联合的政权”<sup>②</sup>。正如毛泽东所说:“判断一个地方的社会性质是不是新民主主义的,主要地是以那里的政权是否有人民大众的代表参加以及是否有共产党领导为原则。因此,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政权,便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主要标志。”<sup>③</sup>

根据地社会经济性质的第三个特点就是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首先,解放区文化反对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主张中华民族的尊严和独立,因而具有民族性;其次,解放区的文化反对封建思想和迷信思想,主张实事求是,主张客观真理,主张理论与实践的统一,因而具有科学性;再次,解放区文化是为占人口90%以上的工农劳苦民众服务的,因而具有大众性的。它是以无产阶级社会主义文化思想为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新民主主义文化。

抗战时期,沦陷区、国统区和根据地的并存决定了当时中国社会经济性质的多元性和复杂性。而由于正确认识了根据地的社会经济性质,中国共产党在根据地全面建设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成了当时中国最有生命力和活力的经济形态,为夺取政权后建设新民主主义经济积累了经验,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85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2),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286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85页。

准备了模式。

## 二、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确立

在上述对社会经济国情正确认识的基础上,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进行理论概括和总结,确立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完成了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在中国的第一次重大发展。

### (一)《新民主主义论》等重要著作的发表标志着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确立

抗战开始后,国共两党围绕抗战胜利后,中国向何处去的问题,展开了激烈的论战。中国到底是什么性质的社会,今后应走向何处,建立一个什么样的国家,成为一个关系重大的理论问题。弄清这一问题,可以回击国民党顽固派对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共产党的攻击,可以揭露和批判形形色色的假三民主义,同时,也可以澄清党内的糊涂思想,统一全党认识。

有关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特别是革命性质问题,尽管早在中共二大时,就初步规定了中国革命的民主主义性质,但此后很长一段时间,对这一问题的认识是不深刻的,出现过“左”和右的偏向。毛泽东在领导中国革命的实践中,逐步认识到共产党领导下的民主革命已经不同于过去的旧式民主革命。1939年5月,他在《五四运动》一文中,就明确指出,五四运动已经使中国的民族民主革命“发展到了一个新阶段”。10月,毛泽东发表《共产党人 发刊词》,开始研究中国社会的特点与中国革命的关系,不断深化对中国革命基本问题的认识。12月,毛泽东与张闻天、李维汉等合写了《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书,从理论和实际的结合上分析了中国社会性质及其演变过程,揭示了中国革命的历史特点,第一次提出了“新民主主义”这一命题,明确指出:“现时中国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革命,已不是旧式的一般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革命,这种革命已经过时了,而是新式的特殊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我们称这种革命为新民主主义的革命。”<sup>①</sup>

1940年1月,毛泽东发表《新民主主义论》,在批驳顽固派反共谬论的同时,丰富和完备了中国共产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向全国人民阐明了中国共产党对于中国革命和新中国建设的全部见解,提出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根本路线和纲领政策,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标志着中国共产党人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确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在探索有中国特色的革命道路过程中的历史性飞跃。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47页。



## (二)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内容

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民主主义论》等一系列著作中,全面阐明了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的基本方面,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其基本内容包括:

首先,新民主主义的经济结构。毛泽东分析了中国现状后认为,在现阶段即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中国的经济,必须是由国家经营、私人经营和合作社经营三者组成的。抗战的特殊条件下也允许封建地主经济存在。这个国家经营的所谓“国家”,应该是新民主主义的国家,而所谓“私人经营”则包括私人资本主义经营和劳动人民个体经营”。这就是说,新民主主义经济包括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劳动人民个体经济这样四种经济形态。

关于国营经济,毛泽东认为,大银行、大工业、大商业,即有关国家经济命脉和足以操纵国计民生的事业,均由国家统一经营,建立国营经济的目的,是为了使私有资本经济不能操纵国民之生计。毛泽东指出,由于新民主主义国家是无产阶级领导下的政权,因此,其“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sup>①</sup>。

关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毛泽东认为,在中国,没有资产阶级性的彻底的民主革命,没有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要想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废墟上建立起社会主义社会来,是完全不可能的。因此,毛泽东强调,在新民主主义国家制度下,除了国家自己的国营经济,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和合作经济之外,一定要让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不能操纵国民生计的范围内获得发展的便利,才能有益于社会的向前发展。

毛泽东分析了合作经济的性质。他认为,新民主主义社会,“一般地还不是建立社会主义的农业,但在‘耕者有其田’的基础上所发展起来的各种合作经济,也具有社会主义的因素。”<sup>②</sup>在新民主主义社会,这种合作经济是必要的,毛泽东在后来写的《论联合政府》中,认为这种合作经济是在个体经济基础上发展生产力的重要措施。

第二,新民主主义的土地政策,毛泽东从中国经济变革和社会变革的需要论述了土地改革的必要性。抗战时期,为了团结各阶级抗战,中国共产党并不进行土地改革,而是实行减租减息政策,并保护地主土地私有。但随着中国革命的发展,中国经济变革和社会变革发展的需要,建立了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就应该进行土地改革,毛泽东说:“这个共和国将采取某种必要的方法,没收地主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实行中山先生‘耕者有其田’口号,扫除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8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8页。

农村中的封建关系,把土地变为农民的私产。”<sup>①</sup>

第三,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前途。毛泽东指出:“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必须分为两步,其第一步是民主主义的革命,其第二步是社会主义的革命,这是性质不同的两个革命过程。”<sup>②</sup>这就说明,新民主主义经济,只是中国经济发展的第一步,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的发生,反映这个革命发生的经济基础也会发生变化,其前途必定是社会主义经济,而不是发展到资本主义经济上去。毛泽东当时说得十分清楚:“中国的经济,一定要走‘节制资本’和‘平均地权’的路,决不能是‘少数人所得而私’,决不能让少数资本家少数地主‘操纵国民生计’,决不能建立欧美式的资本主义社会,也决不能是旧的半封建社会。谁要是敢于违反这个方向,他就一定达不到目的,他就自己要碰头的。”<sup>③</sup>

从上面分析可见,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关于新民主主义经济思想十分丰富,比土地革命时期大大前进了一步,不仅补充、完善了原有思想,而且提出了一些新的思想,可以说,中国共产党关于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已经形成。

### 三、新民主主义经济政策、经济纲领和经济建设指导思想的确立

为了指导根据地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和经济工作实践,抗日战争时期,在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础上,中国共产党确立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政策、经济纲领和经济建设指导思想。

#### (一) 战时财政经济政策的提出

抗战开始后,中国共产党在陕北洛川召开了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目前形势与党的任务的决定》和《抗日救国十大纲领》。在《抗日救国十大纲领》中,中国共产党就战时财政经济方面,提出了基本主张,要求“财政政策以有钱出钱及没收汉奸财产作抗日的经费为原则。经济政策是整顿与扩大国防生产,发展农村经济,保证战时农产品的自给。提倡国货,改良土产,禁绝日货,取缔奸商,反对投机操纵。”<sup>④</sup>同时,还确定以减租减息作为抗日战争时期解决农民土地问题的基本政策。它表明中国共产党从全民族和全国人民的利益出发,根据变化了的时局和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65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8~679页。

④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329页。



国情,适时地调整经济政策,表现了灵活性和策略性。

相持阶段到来后,中国共产党人进一步分析了抗战的形势,更加详细地论述了新的战时财政经济政策。1938年10月12日至14日,在中共中央扩大的六中全会上,毛泽东指出:全民族的任务,在于实行一种新的战时财政经济政策。他代表中共中央,正式提出十大新的战时财政经济政策。即:“第一,新政策以保障抗日武装部队一切必要供给,满足人民必需品的要求,并和敌人的经济封锁与经济破坏作斗争为目的。第二,有计划的在内地重新建立国防工业,从小规模的急需的部分开始,逐渐发展改进,吸收政府、民间与外国三方面的资力;并从政治上动员工人,保障其最低限度的物质待遇,改良工厂管理制度,以提高生产率。这些,不但是必需的,而且是可能的。第三,用政治动员与政府法令相配合,发展全国农业与手工业生产,组织春耕秋收运动,使全国农业手工业在新的姿态下发展起来。在战区注意保护农具牲畜以及手工作坊,保证被隔断区域的经济自给。第四,保护私人工商业的自由营业,同时,注意发展合作事业。第五,在有钱出钱原则下,改订各种旧税为统一的累进税,取消苛杂和摊派制度,以舒民力而利税收。第六,用政治动员与政府法令相配合,征募救国国债,救国公粮,并发动人民自动捐助经费及粮食,供给作战军队,以充实财政收入。第七,有计划的与敌人发行伪币及破坏法币的政策作斗争。允许被隔断区域设立地方银行,发行地方纸币。第八,厉行廉洁运动,改订薪饷办法,按照最低生活标准规定大体上平等的薪饷制度。第九,由国家银行办理低利借贷,协助生产事业的发展及商品的流通。第十,恢复与发展战区的邮电交通。”<sup>①</sup>

这十大战时财经政策,是建立在反侵略战争的基础上而提出的。在抗日战争中,中国是弱国,要支持长期战争面临着诸多困难,战胜这些困难,其重心在于组织广大人民的生产积极性,使之成为战争供给而效力,要组织和发动广大人民参与生产,支持战争,必须实行必要的政治方面与经济方面的改革。十项战时财经政策,正是反映了这一改革的要求。

## (二)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的提出

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论述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时,提出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作为整个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和建设的指导方针。

第一,没收大银行、大工业、大商业为国家所有。早在1939年12月,毛泽东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中,就提出新民主主义革命“在经济上是把帝国主义者和汉奸反动派的大资本大企业收归国家经营”<sup>②</sup>。在《新民主主义论》中,也明确提出大银行、大工业、大商业归新民主主义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1),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615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47页。

义的国家所有。并引述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中的一段话：“凡本国人及外国人之企业，或者独占的性质，或规模过大为私人之力所不能办者，如银行、铁道、航空之属，由国家经营管理之，使私有资本制度不能操纵国家之生计，此则节制资本之要旨也。”认为，“这就是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经济构成的正确的方针。”<sup>①</sup>这一经济纲领包含的意思有：凡是有关国家经济命脉和操纵国民生计的事业，必须由国家经营；对帝国主义、大资产阶级的大资本、大企业，必须采取没收、剥夺的办法，将其收归国有；收归国有的目的是为了建立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

第二，没收地主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实现“耕者有其田”。解决农民土地问题，是争取中国革命胜利和中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关键，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的重要内容，也是中国共产党人努力为之奋斗的目标。特别重要的是，毛泽东还从中国工业化的角度论述了土地改革的必要性，认为土地改革将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使得大量劳动力从农村分流，进入城市，而且，土地改革会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民生活水平提高，那么对工业品的需求也会提高，使工业品获得广阔市场。土地改革是中国工业化的前提条件。

第三，允许不操纵国计民生的城乡资本主义经济基础存在与发展。对待不操纵国计民生的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中国共产党态度十分明确，即允许其存在和发展，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一文中指出：“这个共和国并不没收其他资本主义的私有财产，并不禁止‘不能操纵国民生计’的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这是因为中国经济还十分落后的缘故。”<sup>②</sup>因为中国还处在外国帝国主义和本国封建主义压迫之下，与它们相比，资本主义当然是一种进步的经济形态，因此，毛泽东说：“现在的中国是多了一个外国的帝国主义和一个本国的封建主义，而不是多了一个本国的资本主义，相反地，我们的资本主义是太少了。”<sup>③</sup>

### (三) 经济建设与经济工作的指导方针

中国共产党在抗战时期的经济建设与经济工作的指导方针，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第一，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毛泽东说：“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是我们经济工作和财政工作的总方针。”<sup>④</sup>这一指导思想是以“经济决定财政”为理论依据的。即首先是发展生产，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增加社会财富，增加物质基础，进而满足人民的需要，达到完全自给。发展经济，既要发展民营经济，也要发展公营经济，毛泽东说：“只有实事求是地发展公营和民营的经济，才能保障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9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8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60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1页。



财政的供给。”<sup>①</sup>他要求大力发展民营企业,采取适当的步骤和办法,帮助人民发展自己的经济。同时,毛泽东还强调不能什么东西都向人民要,否则,人民负担不起,要发展国营经济,发展军队和机关的自给经济,以解决自己的生活需要,减轻人民的负担。“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为抗战时期根据地经济建设指明了正确方向。

第二,以农业为主体,全面发展解放区经济。在根据地经济建设上,中国共产党始终强调把农业放在第一位,认为“农业生产是抗日根据地的主要的生产,党与政府的工作人员必须用最大力量推动发展之”。要求各级政府将精力“主要是放在农业及手工业生产上,而不是放在商业上”<sup>②</sup>。这一基本指导思想的提出,是基于对当时形势和中共所处环境的科学分析,其一,当时正进行艰苦的抗日战争,粮食是战争所需要的最大供给,发展农业,就能解决粮食问题;其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地处农村,以农业经济为主,发展农业生产是壮大根据地经济的主要途径;其三,要建设新民主主义的中国,也应优先发展农业。正如李富春所说:“发展农业生产,繁荣农村经济,……是抗日根据地财政经济政策的第一等任务,是发展整个经济的先决条件。”<sup>③</sup>

以农业为主体,但并不排斥工业和商贸业,整个根据地建设中,工业和商贸业也占有重要地位。发展工业,既是为了解决工业品自给自足,粉碎敌人的经济封锁政策,也是为了使中国迈向工业化道路所必须的。发展商贸业,则是为了活跃商品流通,满足根据地人民生活需要,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的必要举措。

中国共产党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指导思想是从抗日战争实际出发而提出的,它的基本特点是:着眼于抗战,以满足战争需要为出发点;着眼于人民利益,以满足人民生活需要为原则。因此,这一指导思想是有效的、切实的,也被后来的实践检验是正确的。

## 第二节

### 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全面展开

在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经济纲领、经济政策和经济方针的指导下,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陕甘宁边区和敌后根据地展开了全面的经济建设和对敌经济斗争。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50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283、291页。

③ 李富春:《对抗日根据地财政经济政策的意见》,《共产党人》第18期。

## 一、发展农业生产,推进农业制度变革

在边区和根据地,中国共产党从两个方面推进农业的发展,一是通过军民大生产运动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另一方面是通过农业生产关系的变革解放和发展农业生产力。

### (一)根据地发展农业的指导思想及政策

1941年5月,中共中央军委在《关于陕甘宁边区部队生产工作》的批示中提出:“在生产工作的政治动员中,必须将自给自足的口号与抗战建国建设新民主主义经济基础的任务连接起来,使生产工作能够遵循着党的财政经济政策来进行。”<sup>①</sup>这说明,当时中国共产党发展农业的指导思想,一方面是从当时形势出发,力图打破敌人经济封锁,克服困难,达到自给自足之目的;另一方面是从长远目标着眼,使农业的发展与抗战建国,建设新民主主义经济结合起来。在这一思想指导下,中国共产党制定了一系列发展农业的具体政策。

第一,实行减租减息。中国共产党认为,在抗日战争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中国的土地是属于日本还是属于中国的问题,超过了是属于地主还是属于农民的问题。为了团结包括地主阶级在内的全国民众参与抗战,中国共产党停止了没收地主土地的政策,改为实行减租减息的政策。减租,一般以二五减租为原则;减息,一般减到社会借贷关系所允许的程度。“一方面,要规定地主应普遍的减租减息,不得抗不实行;另一方面,又要规定农民有交租交息的义务,不得抗不缴纳。”<sup>②</sup>这一政策的实行,团结了地主阶级中的爱国人士和开明人士,同时也调动了农民积极性,促进农业的发展。

第二,提高农业生产技术。即从根据地现有的农业技术与农民生产知识出发,帮助农民对于粮棉各项主要生产事业有所改良。具体来说,如兴修水利,推广优良品种,鼓励从事秋开荒,秋翻地,鼓励农民多锄一二次草,推广先进经验,在边区中小学开设农业常识课,对一些环境污染进行科学治理,等。

第三,实行休养生息的政策。从各方面减轻农民的负担,提高粮价,使农民恢复元气,愿意增加耕具,积极生产,促进农业发展。

第四,采取移民政策。即从土地少的地区向土地多的地区移民,使一些地广人稀的地区人口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115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283页。

大量增加。如延安 1937 年只有 3 万多人,1942 年达 7 万多人,安塞 1937 年只有 2 万多人,1942 年达 4 万多人。

第五,实行农贷政策。帮助农民购买耕牛、农具,如 1942 年陕甘宁边区发放农贷 400 多万元,使农民购买耕牛 2600 多头,5000 多件农具,对农民的帮助很大。1943 年发放农贷 690 万元,1941 年发放 1260 万元,这些都极大地促进了农业发展。

第六,奖励开荒。毛泽东提出:“我们应在一切有荒地的县、区、乡组织农民多开荒地,以期增加粮食。”<sup>①</sup>在这一政策鼓励下,根据地人民积极垦荒,使耕地大量增加,如陕甘宁边区 1942 年耕地为 28 万多亩,1943 年多达 77 万多亩,抗战八年间,晋察边区扩大耕地面积达 180 多万亩。耕地的扩大,使得农业生产迅速发展。

第七,推广植棉。帮助棉户准备棉种、肥料、学习技术、制造轧花机供给棉农,组织棉花合作社,奖励优秀棉农等,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

第八,实行农业累进税。1943 年,中国共产党提议各级政府实行农业累进税则,即“依一定土地量按地分等计算税率,使农民能够按照自己耕地的质与量计算交税数目”。这样避免了摊派和不公平现象,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上述 8 项政策的提出和施行,使农民的生产情绪大大提高,使解放区农业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出现了欣欣向荣的景象。

## (二)大生产运动的展开

由于日本侵略者空前残酷的大“扫荡”和国民党顽固派的包围封锁,再加上华北地区连续发生水旱、虫灾等自然灾害,使得 1941 年到 1942 年间根据地陷入极端困难,“曾经弄到几乎没有衣穿,没有油吃,没有纸,没有菜,战士没有鞋穿,工作人员在冬天没有被盖”<sup>②</sup>的严重境地。为了战胜严重困难,坚持长期抗战,中共中央先后制定了巩固根据地的十大政策,其中整风运动和大生产运动是两个中心环节,整风运动是为战胜困难奠定思想基础,而大生产运动则是为了奠定物质基础。

早在 1938 年秋天,陕甘宁边区的部队即开始从事生产。当困难时期到来时,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发出号召,军民同时开展大规模生产运动。

大生产运动首先在边区的军队、学校、机关开展起来。中共中央主要领导人毛泽东、周恩来、朱德都参加了大生产运动。针对有些人认为军队参加了生产,就不能作战和训练,学校和机关参

<sup>①</sup> 毛泽东:《关于发展农业》,载《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中原新华书店 1949 年 2 月版。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892 页。

加了生产,就不能学习和工作的观点,毛泽东指出:“军队和机关学校所发展的这种自给经济是目前这种特殊条件下的特殊产物,它在其他历史条件下是不合理的和不可理解的,但在目前却是完全合理并且完全必要的。”<sup>①</sup>

在党中央的号召下,边区各部队提出了“背枪上战场,荷锄到田庄”的口号,展开了南泥湾、槐树庄、大风川等地的屯田运动。使昔日野狼成群的荒原,变成了到处是庄稼,遍地是牛羊的“陕北江南”。

在领导大生产运动中,党中央和毛泽东提出了一系列领导、发展生产的具体方针,主要有:根据人力物力分散的特点,生产和供给采取“统一领导,分散经营”的方针,在公私关系上实行“公私兼顾”;“军民兼顾”的方针,使国营经济和民营经济都有所发展,军民生活都得到改善;大生产运动包括农业、工业、手工业、运输业、畜牧业和商业,而以农业为主体,把党政军的劳动力和人民的劳动力都组织起来以从事生产等等。

通过大生产运动,解放区军民战胜了严重经济困难,使解放区经济趋于恢复和繁荣,增加了军民的收入,改善了军民的生活,大大巩固了解放区,为最后战胜日本帝国主义和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的胜利奠定了物质基础。

### (三)农业合作化的初步探索

中国农村本来就有劳动互助的习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组织过各种形式的互助合作组织。抗战时期,为了发展农业生产,中国共产党大力号召农民实行劳动互助。毛泽东认为:“如果不从个体劳动转移到集体劳动的生产方式的改革,则生产力还不能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因此,建设在以个体经济为基础(不破坏个体的私有财产基础)的劳动互助组织,即农业生产合作社,就非常需要了。”<sup>②</sup>在党中央和毛泽东的号召下,农民自愿组织的变工队、扎工队等各种劳动互助组织大量出现。变工是自耕农之间的劳动协作,扎工是雇农共同劳动的一种形式。在一些人口密集的乡村,还组织了一些劳动互助社。

在1943年以前,合作社几乎都是自上而下组织的,并由党和政府的干部来领导,农民在其中没有多少权力和主动性,像政府的机关。中国共产党发现问题后,立即进行改正。第一,合作社不能过大,城镇和行政村不能作为生产单位,以自然村为单位;第二,“至于劳动互助的领导,必须通过群众,选拔那些受群众尊重、生产积极、有能力的人担任。”<sup>③</sup>这样,便将传统的互助协作方式改造成新型的农业互助组织。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2页。

<sup>②</sup> 毛泽东:《论合作社》,1943年10月。

<sup>③</sup> 《解放日报》,1943年1月25日社论。





合作社管理的关键在于分配标准的制定,特别是人工与资金、畜工之间换算的标准。刚开始,将劳动力视为主要的分配依据,这样不能调动富裕农民的积极性,直到1943年,中国共产党鼓励富农参加互助组,并认为互助组的成功必须以维护私有制为前提,既以劳动力作为分配的依据,也以资金、牲畜、农具作为分配的依据,这对于提高生产发生了很好的效果。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这种劳动互助的组织形式已经超越了过去传统的民间互助形式。不仅组织的数量上有了空前发展,而且内容和组织形式上都发生了变化,不仅成为长期的固定组织,而且有了领导人,有了劳动纪律,劳动的计算也趋向严格和公平。这一时期互助合作社,总的来说还是建立在个体经济之上的农民集体劳动组织,虽然也产生了一些社会主义性质或者有较多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但只是少数而已。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农业合作化方面还处于探索阶段。

#### (四)开展学习英模运动

为了更好地发挥广大农民的积极性,推进农业建设快速发展,中国共产党在广大农民中开展了生产竞赛和学习英模运动。毛泽东号召:“各位劳动英雄和模范生产者,你们是人民的领袖,你们的工作是很有成绩的,我希望你们不要自满。我希望你们回到关中去,回到陇东去……领导着人民,领导群众,把工作做得更好。”<sup>①</sup>

劳动英雄生活在群众中,对解决那些错综复杂的社会经济问题能找到有效办法,能带动群众更好地参加生产劳动,毛泽东将劳动英雄比喻为传奇中的历史人物诸葛亮,表明了他对生产及农民的重视,学习英模运动正是体现了这种精神。在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的号召下,各级政府都在其所在地区掀起学习英模运动。各地也涌现出很多英模人物,如吴满有就是一个典型。

吴满有,延安吴家枣园人,土地革命前是一个难民,在分得土地后,努力生产,积极劳动,成为一个富农,他不但自己富裕起来,而且带领群众把他所在的吴家枣园建设成边区有名的模范乡村。吴满有不但粮食打得多,公粮交得多,而且在拥军优抗等政治活动中处处带头,成为一个农村好党员。边区政府发现这个典型后,大力进行表彰,称“吴满有的方向”是“边区农民的方向”,掀起了一个学习吴满有的运动。在“吴满有运动”的推动下,边区许多农民努力生产,很快由贫农上升为新式富农或中农。也推动了边区农业生产的发展。

大量英模从普通农民中产生,受到党和边区政府的表扬、鼓励和训练,他们来到延安参加劳动英雄大会,将新的观念、新的情感带回生产中去,起到了先锋模范作用。中国共产党正是依靠这些英雄,去领导广大农民去改造发展农村的社会与经济。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395页。

## 二、发展根据地工业的进一步探索

### (一) 大力发展国营工业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大都处于北方农村,几乎没有工业基础。中共中央所在地陕甘宁边区仅有一些小作坊和盐池、炭窖等,农村家庭纺织业也因为外来纺织的涌入而销声匿迹。中共中央到达陕北后,才办起几个小规模印刷、被服、军需等工厂,职工总共才几百人。

自1939年中共中央提出“自己动手”“自力更生”的号召后,各抗日根据地开始重视工业建设,创办了一些国营企业,如新华光学厂、光华制药厂等,国营工厂的职工增加到近千人。1941年,边区遭到更严密的封锁,中共中央又提出“由半自给过渡到全自给”的号召,各地更加注重工业投资。陕甘宁边区政府和银行对工业建设进行了大量投资和贷款。

刚开始,工业建设盲目性很大,各地一哄而起,缺乏统一规划,表现出无政府状态,而且很多企业资本不够,原料供应不足,技术人才缺乏,不能支持持续生产。中共中央发现问题后,很快制订了“巩固现有国营工业,发展农村手工业”的方针,对国营工业进行整顿、调整、合并,开始实现统一的有计划的经营。

为了解决企业原料不足问题,中央号召尽量自己动手以解决。为解决技术人才问题,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党员参加经济和技术工作的决定》,要求党员纠正不愿参加技术工作的现象,服从分配,到经济和技术部门中去工作。中央强调挖掘自身潜力,要求“立即登记各种技术人才,汇报经建部,并不得隐瞒不报。”<sup>①</sup>然后由经建部安排到各国营工厂担任技术员。同时,广泛争取、吸纳各地技术人才到抗日根据地工作。如在上海经营机器厂的沈鸿,是一名优秀的机械技师,带领7名工人来到延安后,受到重用。还有像化学工程师钱志道、电器工程师陈振夏等,来到延安后,都被委以重任,将他们“作为建立工业的指导力量”。<sup>②</sup>

工业建设中,也提倡学习英雄模范人物,激发工人们的生产热情,如学习赵占魁运动,就是生动一例。赵占魁是边区农具厂看炉工人,他勤恳努力工作,爱护工厂财产,遵守劳动纪律,团结全厂职工,成为边区国营工厂工人的模范,1942年9月11日,《解放日报》发表了《向模范工人赵占魁学习》的社论,掀起了学习赵占魁的热潮,极大地促进了根据地的工业建设。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116页。

<sup>②</sup> 毛泽东:《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中原新华书店1949年版,第116页。



## (二) 保护鼓励私人资本主义企业的发展

私人资本主义工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根据地工业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中国共产党十分重视发展私人资本主义经济,提出了“公私并进,公私两利”的原则,党以很大精力领导私营经济,帮助他们解决各种困难,促进了私营经济的发展。

要促进私人资本主义发展,首先要保护私人资本主义的正当利益。1941年3月15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指出:“各种垄断的办法必须立即改变,私利不要妨碍人家,政府要实行纠正。……过去实行以公营事业合并私人事业的政策是不对的。对边区资本主义发展不要害怕。”提出要“奖励私人企业,保护私有财产,欢迎外地投资”<sup>①</sup>等政策,还要保证除汉奸以外的一切私人资本家的人权、政治、财政及言论集会结社之自由,对于有些地方劳动政策过“左”的现象,毛泽东也提出了批评,他强调:“在革命战争时期,不能机械地执行工人八小时工作制,不能无条件增加工资。”<sup>②</sup>

其次,要采取各种办法帮助私人资本家发展企业。如政府对私营工厂实行投资、贷款、订货等措施,保证他们有资金来源,有原料来源,有产品销路,有利润可赚,从而使私营工厂得以与公营工厂同时发展。同时,政府还从公营工厂抽调技术人员到私人企业中去指导技术,解决生产中的问题。

私营企业的发展,也促进了公营工厂的繁荣,使得抗日根据地工业建设蓬勃发展,纺织、被服、造纸、印刷、制药、肥皂、皮革、陶瓷、石油、煤炭、工具制造等各种与人民生活相关的产业兴建起来,改善了人民生活,为解放区渡过经济困难时期奠定了物质基础。

## 三、发展商贸业的进一步探索

### (一) 发展商贸业的政策与措施

商业贸易是经济活动中的重要环节,发展边区商业是根据地经济建设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边区政府有效地组织商业贸易,给边区经济生活带来了无限生机。

<sup>①</sup> 《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280、358~359页。

<sup>②</sup> 《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208页。

解放区商业基本政策是：对内实行贸易自由，对外实行统制。即在边区内部，以发展公营商业和合作商业为主，同时保护正当的私营商业，但限制商业资本的过分割削，取缔奸商，反对投机倒把。对外实行管制贸易，在根据地政府贸易部门的统一领导和管理下，以税收和行政手段对出口货物加以控制，禁止一切奢侈品和非必需品的输入与内部必需品的输出，奖励必需品的输入与内部多余物品的输出。这一政策经过了一个逐步完善和发展的过程。

刚开始，根据地对出口管理严格，而对进口的管理则比较松懈，同时硬性规定不利用伪币，使自己陷入被动。1941年，中国共产党试图对商业贸易实行管理。5月1日，陕甘宁边区政府通过《关于贸易局工作的决议》，要求实行“新民主主义的商业政策……反对私人垄断资本，同时也不赞成国家资本或权利来垄断或统治……一方面达到输入平衡，一方面防止市场操纵，妨碍自由，但又非放纵自由。”<sup>①</sup>这就是说，既要反对“垄断”，允许贸易自由，又要反对放纵自由，对商业贸易实行一定程度的管理。这一政策实行的结果，是减少了入超，支援了财政，减缓了金融波动和物价上涨的势头。1942年，边区政府进一步提出实行商贸统一管理，并相应地逐步建立了商业许可制，公私商业管理制，商业情报制等制度，并确定商业业的任务就是为人民的消费与生产起集中的组织与调节作用，“一切离开这个任务的方针就是危害新民主主义的错误方针。”<sup>②</sup>这样，根据地商业业逐步走上了正确轨道。

为了促进商业业的发展，中国共产党还采取了一系列举措，主要有：

第一，建立领导商贸的组织机构。抗战前，陕甘宁边区政府设立了贸易局，领导商业贸易，后来撤销。随着商业业的发展，1941年2月，中共中央决定恢复贸易局。1942年12月，为了更好地领导根据地经济工作，中共中央决定成立西北财经办事处，贺龙、陈云分别担任办事处正副主任，同时撤销贸易局，成立了物资局。物资局的任务是：管理与加强商业贸易、稳定金融、平抑物价，协助财政保证实物供给，辅助国民经济之发展。在西北财经办事处和物资局领导下，边区商业业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1944年，物资局改为贸易公司。

第二，调整公营商业。调整的基本原则是，“在商业为辅的方针下，按照不违反贸易政策，不做投机生意的原则，按照各系统各单位精简后情形，实行商店的合股经营和疏散经营，取缔违反政策的商业，关闭无利可图的商业。”<sup>③</sup>

第三，发展合作商业。边区政府为调剂民生，维持贸易，采取各种措施大力发展合作商业，如采取发放贷款，调低税收，稳定物价，打击伪钞等，帮助各地建立小型的消费合作社，运销合作社，再使各个小合作社联合起来，逐渐将商业集零为整，使之成为有实力的合作商业。

① 陕甘宁边区政府：《关于贸易局工作的决定》，1941年5月。

② 任弼时：《去年边区财政经济工作的估计与今年边区金融贸易财政政策的基本方针》，1944年4月。

③ 毛泽东：《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中原新华书店1949年2月版。



第四,保护私营商业。根据地商业全部为中小商人经营,行商小贩占绝大多数,坐商虽不少,但多属农商兼作,农忙时务农,农闲时以运销方式进行商业活动。为了扶植、发展私营商业,边区政府规定:小贩行商只要不违背政策法规,均可在领取营业证和通行证后在边区境内自由买卖。同时,对一些无本经营的小商贩,由贸易局专门发放一次无利小本贷款,不取利息,扶助小商贩的经营。这样,边区私营商业得到了很大发展。

第五,实行灵活的外贸政策。外贸一般实行统制政策,但在实施过程,也采取灵活办法,如为了团结私商,建立了抵押贷款和期买期卖等办法,外商将货运进口岸,若暂时不能推销,可将货物抵押给贸易局,贸易局向外商贷给相应数量的货币,并帮助采购所需的商品。同时,还成立了物品信托交易所,买卖双方都可委托交易所购买和推销商品,价格由交易所秉公议定。另外,还用廉价货物和给予贷款的办法扶助小商。这些,都有力地促进了外贸的繁荣与发展。

## (二) 商贸业的繁荣与发展

在中国共产党商贸政策的正确指导下,抗日根据地商贸业获得长足发展,在打破敌人经济封锁、促进物资交流方面,起到了很大作用。

公营商业稳步发展。公营商业经过调整后步入良性循环,规模逐渐扩大。如陕甘宁边区贸易公司下属的南昌公司就有12个分公司;下属的盐业公司建立了123个骡马店;下属的延安光华商店,1941年资本达160万元,营业总额达893万多元,利润达114万多元。再如晋察冀边区,仅北岳区1942年就有公营商店24家,资金达193万多元。公营商业已成为解放区商业中的一支重要力量。

合作商业发展迅速。合作商业是劳动人民集体投资组织商品交换的一种集体所有制商业,在中国共产党正确政策指导下,发展异常迅速。仅陕甘宁边区,1937年有消费合作社130家,到1941年4年时间,就增加到155家,而且人员、股金增加幅度大,到1944年,全区消费合作社猛增到3699家。再如晋察冀边区,仅北岳区,1938年有消费合作社14家,社员5000多人,而到1939年就激增到13000多家,社员6万多人,到1940年,合作社又增加了6000多个。曲阳一个县,就有混合合作社113个,消费合作社153个。<sup>①</sup>这些合作社在便利交换,抵制商业资本过分剥削,改善人民生活等方面,起了重大作用。

私营商业得到相当发展。由于执行了内部贸易自由,扶植、发展私商的政策,私营商业也有了相当的发展。如延安的私营商店,1938年有40家,1939年发展到149家,1940年增加到320家,1943年发展到473家。私营商业的发展,对活跃经济,改善边区人民的生活,支援抗日战争,

<sup>①</sup> 《晋察冀边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编》(工商合作编),第856页。

巩固根据地起到了积极作用。

### (三)在反经济封锁斗争中发展对敌贸易

1939年夏,国民党开始对陕甘宁边区实行经济封锁,边区商品奇缺,物价不断上升。在严密的封锁下,边区面临着极大的经济困难。

刚开始,由于根据地商贸业处于初创时期,中国共产党也缺乏做经济工作的经验,特别是缺乏对敌经济斗争的经验,不懂得用贸易的方法去占领市场,因此禁止同敌人贸易,这套办法很快被证明对根据地是不利的。

1940年,边区商贸业有了初步经验,逐步走向充实和成熟。这一年,中共中央北方局召开黎城会议,提出了“在晋冀鲁豫边区范围内征收出入口税,统制对外贸易”的原则。不久,中共陕甘宁边区中央局也发出《关于财政经济政策的指示》,提出“以边区所有易边区所无的原则,与边区内外商人合作,发展对边区之外的贸易。”<sup>①</sup>1941年5月,陕甘宁边区政府也作出《关于贸易局工作的决定》,提出“保护自由贸易,作有计划的输出和输入”的政策,即“管理进口,保护出口,发展内部贸易”的政策。这样,各抗日根据地都十分理智地看待对敌贸易,并尽量做好这一工作。

首先,有计划组织商品输出。边区输出品主要是食盐和土特产。1943年7月11日,中共西北局发出了《关于改进食盐统销的指示》,允许群众驮盐,经盐业公司注册后可自由运出。这个指示的发出,打开了盐和土产品自由输出的大门,但由于限制走私的措施没有跟上,走私一度泛滥,10月,西北局又作出禁止食盐输出的决定,实行专卖与统制政策,由贸易局、盐业公司组织商品输出。这样,不仅打乱了敌占区实行的物资统制配给制度,活跃了边区经济,提高了边币对伪币的比值,对稳定边区金融,平抑物价也起了积极作用,同时也保护了边区重要物资,不使资敌。

其次,在游击区、敌占区设置各种形式的商店或商业小组。一是设立经由敌占区、游击区通到边区巩固区的过渡店,以二三人组成,深入游击区、敌占区,办理收货、发货、定货及买卖货物的业务,起着交易所的作用;二是由设在靠近游击区的商店派出两三个人,到敌占区或游击区办理推销采购,将工作展开出去;三是利用敌占区或友区的商店或商人,替边区办理入口贸易,把他们变成边区出入口的起点或终点。这些形式都由公营商店完成,主要业务是对外办理出入口和对内调剂市场、平抑物价,其所经营的货物主要是粮食、棉布、食盐、火柴、军需品及其他军民所必需的商品,一般不进行零售。<sup>②</sup>同时,各根据地还有计划向敌占区和游击区派出干部。这些干部到敌占区后,创办贸易商行、货栈、粮店等商业机构,为根据地采办紧缺物资,输送经济情报,进行

<sup>①</sup> 陕甘宁边区中央局:《关于财政经济政策的指示》,1940年11月22日。

<sup>②</sup> 魏宏运主编:《晋察冀抗日根据地财政经济史稿》,档案出版社1990年版,第255页。



对敌贸易,为根据地经济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

## 四、加强对财政金融业的领导

### (一) 促进财政金融发展的方针政策

要坚持长期的战争,需要巨大的财政支付,当时根据地饱经战争的消耗,需要恢复,因此,一要发展经济,二要减轻人民的负担。中国共产党的财政政策,是尽量做到合理负担,实行“钱多多出,钱少少出”的原则,采取量出为入和量入为出相配合的办法,即“是生产第一,分配第二;收入第一,支出第二”<sup>①</sup>。既照顾到人民的负担能力,又照顾抗战需要,取之合理,用之得当。在发展生产的同时,还强调节约,开源与节流并重。

抗日根据地各级政府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相继废除了抗战前的各种苛捐杂税,确立新的税制。如工商税方面,采取有钱出钱,钱多多出的原则,政府收税,一般税率都较低,只占总收入的1%~5%,同时,还执行奖励生产发展的原则,对工业投资,合作社股金,水利投资只征收收益税,而不征收财产税,对一些急需发展的自给工业以及家庭副业实行免税。

抗日根据地财政税收坚持“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原则,财政收入的绝大部分,都是用之于当时革命事业的急需方面,用之于人民事业方面。正如林伯渠所说,在陕甘宁边区的财政开支中,“保卫边区的军费占第一位,培养革命干部的教育费占第二位,……至于行政经费则尽量缩减,另外,还尽可能地投资于经济建设。”<sup>②</sup>

为了管好财政,边区政府实行了财政预决算制度和审计制度。如陕甘宁边区政府施政纲领规定“实行统筹统支,确立预决算与会计制度”,作为边区财政经济建设的一项重要措施,对于保证财政收支,维护财经纪律,巩固根据地具有决定性意义。

抗战后期,财政管理方面又出现新的问题,一些地方花钱大手大脚,不遵守财经制度,不执行预决算制度,有的甚至任意扩大预算数目。为了制止这种现象,各根据地相继建立审计制度,边区政府成立审计委员会或审计署,并向各专署派出审计员,代表边区对地方政府财政收支进行审计。审计制度的建立,对于坚持财政制度,克服本位主义,发展经济起到了很好作用。

<sup>①</sup> 《陈云文选》(一九二六~一九四九年),第211页。

<sup>②</sup> 林伯渠:《陕甘宁边区政府工作报告》(1939~1941年),《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料摘编》第一编,陕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26页。

为了适应财政经济发展和对敌斗争的需要,根据地金融事业也建立起来。1937年,陕甘宁边区成立了陕甘宁边区银行。1938年,晋察冀边区成立了晋察冀边区银行,山东解放区成立了北海银行。1939年,晋冀鲁豫边区成立了冀南银行。1940年,晋绥边区成立了西北农民银行。不久,华中解放区也先后成立了淮南银行、淮北银行、盐阜银行、大江银行等,后合并为华中银行。

银行与货币政策,是金融政策的重要部分。边区政府确定:“银行的任务是调剂金融,发展生产,因此它在事业上,应大量吸收存款,对工业、农业、对外贸易三项积极放款及投资,并多设分行及代办处,来健全边区的汇兑网。”<sup>①</sup>在这一方针指导下,边区各地银行在统制金融、调剂金融、流通资金、代理国库、筹划财务、支付财政贷款、扶持生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各地还建起了一批信用合作社。

边区政府的货币政策是保护法币,不使法币窖藏或逃避,因此,停止法币在边区境内流通。同时发行地方钞票,对巩固边币,则采取加强准备,限制发行数额的办法。

## (二)发行边币与统一边币市场

为了活跃根据地经济,稳定金额,促进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克服财政困难,在特定历史条件下,抗日根据地银行还发行了自己的货币,即边币。由于各抗日根据地被敌人封锁分割与独立作战的缘故,各地的军需民用都由当地自筹,地区之间甚至没有物资交流,财政收支是独立的,因此各地发行的货币是不同的,但发行方式与政策都是一致的。

为了保证边币的发行,在中国共产党统一领导下,各抗日根据地采取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措施。第一,确定边币独占发行,各根据地政府都发出通告,规定边币为市面惟一的交换媒介,禁止法币、杂钞市面流通。持有法币、杂钞者,必须在交易前,先到兑换机关兑成边币,否则不能使用。第二,人民有正常理由,需要携带法币或杂钞出境者,随时可以持边币到银行换取法币或杂钞。第三,人民有愿储藏法币者,听之。但不得投入流通界,致被敌伪吸收。并广泛宣传,向人民说明边区金融政策的目的是不是为了吸收法币,而是防止敌人吸收法币,来套买我国的外汇,扰乱我国的金融。第四,以法币作边币的基础。因法币在金融上势力最大,要巩固边币的信用与地位,必须借重法币力量,以打击杂钞、伪钞。因此,边区政府规定边币与法币的兑换率为一比一,与其他各钞则照市价。第五,严禁奸商私定法币、现钞出境。第六,禁止伪钞入境或流通。<sup>②</sup>

边币发行之初,信用度并不高,流通范围有限,和法币、银元、杂钞、土票等同时流通,货币市场是一种混合市场。中国共产党除了用政权力量强制推行外,还从政治上着眼,在群众中广为宣

<sup>①</sup> 林伯渠:《在边区县长联席会议上的报告提要》,1941年2月27日。

<sup>②</sup> 彭真:《关于晋察冀边区党的工作和具体政策报告》,1944年11月。





传,使群众认识到:使用边币关系到稳定根据地金融和粉碎敌人进攻;边币发行有充足的基金作保证;中国人不应花日本人及汉奸政府的钞票等。同时,从经济上着手,向市场提供充足的商品。另外,有计划地发行边币,避免在部分地区局部膨胀的现象,从而保证了边币在全局的稳定。

边币发行后,为了形成统一市场,必须实行对敌货币斗争。各根据地都广泛开展了打击伪币的行动。1942年以后,由于法币币值猛跌,敌伪利用大批法币向根据地掠夺物资,造成根据地大批物资外流,物价飞涨。在此情况下,中国共产党制定了排挤法币伪钞,建立独立自主的边币市场的方针,除用行政手段禁用法币伪钞外,还通过输出物资吸收法币伪钞,然后将其逐渐压价和排挤。仅半年之间,就将法币和伪钞的比价压低五六倍,使边币值不断提高,与此同时,边区政府还开展了打击日伪掠夺银元的斗争。当时,日伪以倾销商品为表象,达到掌握银元,再以银元吸收边区粮食和主要物资,扰乱边币市场目的。各根据政府采取了坚决措施,打击敌伪活动。如晋察冀边区1940年5月发布公告,规定:“白银绝对禁止流通”,“白银绝对禁止出境”<sup>①</sup>。否则以汉奸论处。在政府强制行动下,这一斗争很快取得胜利。

通过一系列斗争,边币信用度不断提高,逐渐摆脱对法币的依赖,成为抗日根据地内独立自主的一元化货币,统一的边币市场逐渐形成。

### (三) 实施合理负担的农村税费政策

抗日根据地的经济主要是农村经济,经济主体是农民。中国共产党十分重视保护农民经济利益。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对根据地农村的税收政策几经变化,经过反复实践,终于形成了以合理负担为基本原则的农村税费政策。

1937年~1938年,各抗日根据地建立后,相继废除了抗战前的各种苛捐杂税,确立新的税制。农村中,农业税以征收粮食为主。叫作“救国公粮”。救国公粮主要是按土地的产量累计征税,并且实行统一税制,降低税率,一切税收除一次统征外,没有附加和重征。一般来讲,税率都很低,有的地区征收救国公粮的同时,还保留了田赋制度,按占有土地的面积加征土地税,但由于土地大部分操在地主富农手里,这种办法实质上是增加地主、富农税负,一般老百姓负担都比较轻。负担情况如下表。这种轻税收政策使人民得到了“休养生息”的机会,促进了边区社会经济的发展。

1940年~1942年,边区经济发生困难,而过去征收的救国公粮也存在不合理和不完善的地方,主要问题是负担面太窄,不利于广泛动员人民的财力和物力战胜困难,支援持久抗战,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共产党在各抗日根据地提出并实行了新的税制,即统一累进税。农业统一累进税的

<sup>①</sup> 《晋察冀边区财政经济史资料选编》(财政金融编),第694页。

基本精神是：

第一，征收内容分为财产税与收入税两种，土地财产和农业收益均为农业统一累进税的税本，从而把财产税和收入税融合起来，统一起来。在收入税的计算中，要从总收入中扣除一定比例的生产消耗，这样就适当地增加了地主的负担，给农民以应得的照顾。

第二，采用累进税制。办法是将税分为若干等，从低等到高等累进率不断提高。这就使不同的阶层有不同税率的负担，使负担更加合理。

第三，规定有免征点和累进最高率。但免征点定得比较低，使农民中除少数极贫者外，都要缴纳税收。而累进最高率的规定，则避免地主负担过重。

累进税率是按人们收入多少而纳税，累进，就是钱多的人纳较多的税，钱少少纳税，这是合理的。另外，这种税是直接税，是向财产所有人和收益人征收，不转嫁于任何人。

农业统一累进税是一种比较科学的征税办法，它使人民负担更趋向合理，使边区税收制度向成熟方向发展。但由于当时处于困难环境下，税收的量上有所加重，人民的负担不能不有所增加。再加上一些地方基层干部在执行农业统一累进税过程中，为了完成各项任务，对原来一些规定及程序置之不理，使得在农业税收征收上一度出现一些问题。中国共产党很快意识到了这些问题，而且着手改进。

1943年~1945年间根据地开始重新修订农业统一累进税。修订的要点（以晋察冀边区为例）是：第一，增加免税的财产和收入项目。凡不雇工、利用农闲进行的家庭副业与经政府批准的合作社，其财产与收入完全免税。第二，土地所有人负担土地税，地主之地租收入及经营农业者之收入，征收收入税。矫正了过去收入税与收入脱节，财产税与财产脱节之弊，使负担更加公平合理。第三，缩短等级距离（12等改为16等），缩小累进率，使累进税更合理。第四，免税点以行政村为单位的升降取消，使每一地区的免税点达到一致。<sup>①</sup>

新修订的税收办法，明确规定了各阶层的最高负担限度，如贫农不得超过总收入的10%，1943年改为不超过5%。这就比过去更加切合实际。同时，在执行过程中，随时发现问题，及时修改，使之不断完善。新的税收办法受到农民的欢迎，人民负担减轻了，政府的税款上来了，生产也得到了发展。

<sup>①</sup> 孙之范：《关于统一累进税在晋察冀的实施》，《解放日报》1942年8月10日。



### 第三节

## 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 理论探索与理论总结

如何在战争状态下进行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是中国共产党在成为执政党以前探索的重要内容。虽然在大革命时期和土地革命时期有过一些实践,但毕竟所费精力不多,积累经验有限,尚不能形成成熟的理论。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通过延安整风,确立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结合,形成了毛泽东思想这一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与此同时,中国共产党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与经济工作的理论探索方面也开始趋向成熟。

### 一、毛泽东《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的发表

抗战开始后,中国共产党充分认识到经济建设的重要性,认为它是战胜侵略者的基础,因此将经济建设确定为抗日根据地的主要任务之一。毛泽东更是从抗日根据地经济建设的实际出发,在理论上进行了很多可贵探索和系统总结。

1941年和1942年,是抗日根据地最困难的时期,毛泽东在陕甘宁边区高级干部会议上作了题为《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的重要报告,对根据地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与经济工作进行比较系统的理论分析。主要内容有:

第一,关于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毛泽东着重批判了离开发展经济而单纯在财政收支上打主意的错误思想,批判了不注意动员人民帮助人民发展生产和渡过困难,而只注意向人民要东西的错误作风,提出了党的“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经济工作方针。他说:“财政政策的好坏固然足以影响经济,但是决定财政的却是经济。未有经济无基础而可以解决财政困难的,未有经济不发展而可以使财政充裕的。”<sup>①</sup>

第二,关于发展农业。毛泽东认为边区各项经济发展,农业极为重要,应该以农业为主体。他总结了过去抗日根据地农业发展的原因,在于实行了休养生息的政策。同时,党重视农业,发出开展生产的号召,动员广大人民参加生产等。他还提出了促进农业生产的八大措施,他说:“减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1页。

租减息,增开荒地,推广植棉,不违农时,调剂劳动力,提高技术与准备,实行累进税——这八项,就是我们在1943年可以做,必须做,并会切实有效的农业政策。”

第三,关于发展自给工业。毛泽东认为,发展根据地经济重要的在于发展国营经济事业,而发展国营经济事业重要的在于发展国营自给工业。他提出了搞好国营工业的一系列改革计划,如增加资本,建立全部自给工业的统一领导,建立经济核算制度,改善工厂的组织与管理,充实与扩大纺织厂,整理造纸厂,增加煤油生产等。

第四,关于发展军队的生产事业。毛泽东认为,在政府、军队、机关三部分国营经济中,军队所经营的国营经济是最主要的,因为它在解决经济所需中,既是最迅速,又是最大量,“他们都以极少的资本,落后的技术条件,发展了农业、手工业、运输业与商业,有些还开设了规模较大的纺织及造纸工厂。”<sup>①</sup>在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后,毛泽东还提出了今后的任务,如要求减轻民负,休养民力,应有相当数量的部队实行屯田政策,应有组织有领导有计划地从事生产,选择政治上与工作能力上比较强的干部去管理生产和供给工作;为鼓励生产人员积极性,应允许从他们生产结果中支出相当部分去改善他们的生活;厉行“军民兼顾”的原则,坚决不允许损害人民的利益;生产与教育不可偏废;部队政治工作的中心内容,就是保障部队生产计划与教育计划的完成等。

第五,关于发展机关学校的生产事业。毛泽东认为,机关学校的生产事业,是直接为着自己解决生活资料与事业经费的,其重要性仅次于军队。他在总结了过去机关学校从事生产事业的经验教训后,提出了今后施行的各项方针,如:调整与发展各种手工业;发展畜牧业;发展运输业;整理商业;改善机关学校工作人员;执行统一领导;一切农工畜运商业实行企业化;一切生产机关、学校,均应实行群众化;下达各机关学校的生产任务等。

毛泽东在《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中阐述的这些经济思想,不仅指导了陕甘宁边区和各抗日根据地的经济建设和经济工作,而且标志着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开始系统探索和总结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和经济建设的理论。

## 二、毛泽东《必须学会做经济工作》中的经济思想

1944年12月22日,陕甘宁边区召开劳动英雄及模范工作者代表大会,会议期间,毛泽东作了《必须学会做经济工作》的讲话。讲话中,毛泽东进一步从理论上总结党的经济工作经验,进一步阐述了一系列带有全局性和总体性的经济工作与经济建设理论与指导思想。

第一,经济建设要从实际出发。毛泽东认为,我们的经济思想要适合于我们所处的环境。当

<sup>①</sup> 毛泽东:《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中原新华书店1949年2月版。



时,中国共产党开展经济工作所处的环境是建立在个体经济基础上的、被敌人分割的农村。搞经济建设就要从这个实际出发。毛泽东说:“如果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从这里出发,看起来收效很慢,并不轰轰烈烈,但是在实际上,比较那种不从这里出发而从别一点出发,例如说,从城市观点出发,其工作效果会怎么样呢?那就决不是很慢,反而是很快的。”<sup>①</sup>一切从实际出发,这是经济规律的基本要求,毛泽东所提出的,就是按经济规律办事的思想。

第二,搞经济建设必须调动广大人民的积极性。广大人民是生产力的创造者,要发展生产力,必须激发人民群众的创造性与积极性,毛泽东认为,中国共产党地处农村,而农民都是分散的个体生产者,使用着落后的生产工具,大部分土地又还为地主所有,农民受着封建的地租剥削,为了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和农业劳动生产率,必须采取减租减息和组织劳动互助这样两个方针。他说:“减租提高了农民的生产兴趣,劳动互助提高了农业劳动的生产率。”这样,“几年之内,农村就会有丰富的粮食和日用品,不但可以坚持战斗,不但可以对付荒年,而且可以贮藏大批粮食和日用品,以为将来之用。”<sup>②</sup>

第三,搞经济建设要自力更生。也就是说主要靠自己的力量。毛泽东说:“我们希望有外援,但是我们不能依赖它,我们依靠自己的努力,依靠全体军民的创造力。”<sup>③</sup>依靠自己人民的力量,充分利用自己的资源和资金来源发展民族经济,毛泽东这一思想后来成为新中国经济建设的基本方针。

第四,搞经济建设,必须爱惜人力物力,要有长远规划。经济建设需要人和物,这是基本的条件,由于根据地处于艰苦环境,人和物都十分欠缺,因此,不能大手大脚,随意浪费。而且要有总体安排和长远规划。毛泽东说:“任何地方必须从开始工作的那一年起,就计算到将来的很多年,计算到长期坚持战争,计算到反攻,计算到赶走敌人之后的建设。”<sup>④</sup>

毛泽东在《必须学会做经济工作》一文中所阐述的经济思想,已经超出了对具体经济工作的探讨,而是对经济工作规律性的探索,是对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与经济建设基本指导思想理论探索与总结,标志着中国共产党人对于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与经济工作的理论思维达到了新的境界。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16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16~1017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16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20页。

### 三、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发展

抗日战争时期,伴随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确立,中国共产党逐步地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与中国实际结合,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

马克思主义产生于资本主义发达的欧洲,它要求无产阶级革命者先必须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然后,“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并且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sup>①</sup>但中国与欧洲先进的工业国存在极大差别。党的“二大”已经认识到,中国“尚停留在半原始的家庭农业和手工业的经济基础上面,工业资本主义化的时期还很远。”中国经济生活仅仅是处在“由小农业、手工业渐进于资本主义生产制的幼稚时代”<sup>②</sup>。后来,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更是变动了中国国内阶级关系,使得中国各个阶级、阶层与日本帝国主义形成了最尖锐对立的矛盾。一是中国社会自身的发展状况,一是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外部环境,使得中国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在国情上迥然不同。因此中国当时不仅不能消灭资本主义经济,即使是马克思、恩格斯所说的小工业家、小商人、手工业者、农民“他们不是革命的,而是保守的”<sup>③</sup>,也团结他们发展其经济。毛泽东说:“在目前的农村根据地内,主要的经济成分,还不是国营的,而是私营的,而是让自由资本主义经济得着发展的机会,用以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和半封建制度,这是目前中国的最革命的政策,反对和阻碍这个政策的施行,无疑地是错误的。”<sup>④</sup>

这是一种什么样的经济呢?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提出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的理论。根据毛泽东的论述,新民主主义经济,既不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也不是受帝国主义剥削的殖民地经济,同时也不是社会主义经济或资本主义经济。它不是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也不允许操纵国计民生的垄断资本存在,而是使各阶级、各阶层都各得其所,都能安居乐业,不论贫富都受保护,都能拥有一定的生产资料进行生产,改善生活,真正符合各阶级利益。正如林伯渠所说的那样,历史要求我们推翻封建,替资本主义扫清道路,资本主义是必然要发展且需要它发展,只有迅速发展才能医治我们历史上的经济创伤。企图超过此阶段是不许可的。然而历史又要求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参加与领导完成资产阶级性民主革命阶段的任务,不可能还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44、34页。

② 《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一),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0~1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34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793页。



资产阶级专政。因此,经济建设要求在于有益广大民众,不可能容许再有操纵国民生计的大私有财产,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经济。<sup>①</sup>

如何促进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毛泽东还提出了建立合作社的办法。马克思、恩格斯很早就提出了将农民组织起来,通过合作社的途径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思想,列宁更是提出了合作社的发展等于社会主义发展,合作社是社会主义的另一个入口的思想,列宁说:“实际上,在新经济政策时期,使我国居民充分广泛而深入地合作化,这就是我们所需要的一切,……难道这不是我们通过合作社,而且仅仅通过合作社……来建成社会主义社会所需要的一切吗?”<sup>②</sup>可以看出,马克思、列宁等革命导师,都是把建立合作社作为是进入社会主义的一个必要手段。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人从当时地处广大农村,发展经济主要是发展农业这一基本情况出发,认为用合作社方式,可以把分散的劳动力组织起来,提高劳动生产率,促进生产发展,毛泽东说:“如果不从个体劳动转移到集体劳动的生产方式的改革,则生产力还不能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因此,建设在以个体经济为基础(不破坏个体的私有财产基础)的劳动互助组织,即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就是非常需要了。”<sup>③</sup>很显然,毛泽东对合作社,强调的是对生产力的作用,而不是其发展趋势,不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因为当时抗日根据地实行的是新民主主义经济,不是立即走向社会主义。所以,毛泽东虽然也肯定了合作社的半社会主义性质,但主要是将其作为组合劳动力,提高劳动效率的一种形式。没有生搬硬套马克思主义词句,而是灵活运用于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关于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理论全面而且系统,涉及到经济工作的重要性 and 具体的方针政策,涉及到经济工作和经济建设的各个领域。更重要的是,这一理论是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与中国具体实际结合的产物,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在中国的发展推向了一个新的境界。这不仅标志着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成熟,而且,这一理论中的诸多重要思想不仅适用于新民主主义时期的经济工作,也适用于未来社会主义时期的经济工作和经济建设。

<sup>①</sup> 林伯渠:《陕甘宁边区政府工作报告》1941年4月,载《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史料摘编》,陕西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sup>②</sup>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67~768页。

<sup>③</sup> 毛泽东:《论合作社》,1943年10月。

## 第四节

### 展开阶段经济工作方法、经济模式及其影响

抗日战争时期不仅是中国共产党全面开展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时期,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成熟的时期,而且也是中国共产党形成系统的战时经济工作方法和战时经济模式的时期。这些方法和模式不仅保证了新民主主义经济工作的成功展开,而且对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以后的经济工作方法和经济模式的选择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 一、展开阶段开展经济工作的基本经验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有了相对比较丰富的经济工作经验的积累,更重要的是,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人确立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毛泽东思想的指导地位,经济工作的开展有了正确的指导思想,加上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有了相对稳定的根据地,所有这些,使得中国共产党可以大力探索经济工作的方法。因此,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的过程中形成了诸多成功的经验。

##### (一)开展经济工作必须注重调动一切积极因素

开展经济工作,搞经济建设,不是一个人或者少数人能够完成的,必须发动广大民众参与,即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经济建设服务。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经济工作服务,是中国共产党在抗战时期领导经济工作的一个鲜明的特色和成功的经验。

首先,实施民主的经济政策,调动各个阶级、阶层的积极性。1943年,中共中央公布的《为抗战六周年纪念宣言》中,明确提出:“我们认为应该为着发展生产,而实行一个调节各阶级经济利益的民主集中的经济政策。动员全国的军队一面抗战,一面生产;动员全国一切机关学校,一面工作、学习,一面生产;动员全国农民增加生产,同时坚决实行减租减息政策;动员全国工人增加生产,同时增加工人的工资;保护中小工业的生产,使之不受官僚资本与投机商业的打击;在实行





这些新的经济政策时,必须首先废除一切妨碍公私生产积极性的现行财政经济政策。”<sup>①</sup>如前所述,中国共产党在根据地实施了这样的经济政策,在经济工作中照顾了农民,也照顾了地主,照顾了工人,也照顾了资本家,充分地调动了各个阶级和阶层的积极性。

其次,发展多种所有制形式,调动各种经济成分的积极性。在根据地,中国共产党注重同时发展国营经济和民营经济。国营经济即政府、军队、机关、学校所经营的工商业,民营经济是一切私人经营的农工商业。发展国营经济是为了解决数万党政军的生活费与事业费的主要部分,以便减轻人民的负担,休养民力。发展民营经济是为了解决根据地人民生活,同时以租税形式支持政府与军队,支持抗战建国的神圣事业。毛泽东强调照顾好这两方面的利益,他提出了处理两者关系,调动其积极性的基本原则:“在公私关系上,就是‘公私兼顾’,或叫‘军民兼顾’。我们认为只有这样的口号,才是正确的口号。只有实事求是地发展国营和民营的经济,才能保障财政和供给。”<sup>②</sup>诚然,国营经济必须大力发展,但它毕竟只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一部分,光调动国营经济的积极性还不够,必须大大提倡和促进包括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合作经济在内的民营经济,调动民营经济的积极性,这样,国营经济、民营经济密切联系、共同发展,才能推动整个抗日根据地经济的发展。

## (二)开展经济工作必须注重动员群众

群众动员,典型引路,组织起来等方式将广大群众动员起来,参与经济建设,是中国共产党在这一时期经济工作方法的又一显著特征和成功经验。

毛泽东指出:“任何工作任务,如果没有一般的普遍的号召,就不能动员广大群众行动起来。”<sup>③</sup>政治工作,军事工作是如此,经济工作也是如此。广大人民是经济建设的主体力量,中国共产党认为,群众有伟大的创造力,党的政策一旦为群众掌握,就会变成巨大的物质力量,特别是占根据地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有着不可估计的经济创造力量,只要把这一伟大力量发挥起来,其作用是无可限量的,怎样发挥呢,群众动员是非常重要的的一环。

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是实践群众动员的典范。当陕甘宁边区面临经济困难时,中共中央在延安召开生产动员大会,李富春作了《加紧生产,坚持抗战》的动员报告,毛泽东在动员大会上发表讲话,他说:在目前严重的困难面前,“饿死呢?解散呢?还是自己动手呢?饿死是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56~5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4~895、897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7页。

没有一个人赞成的,解散也是没有一个人赞成的,还是自己动手吧!”<sup>①</sup>动员会激发了群众的热情,根据地军民都积极投入到生产建设中去。

典型引路。经济工作是广大人民的实践活动,为了推动这种实践活动,中国共产党注重深入群众的实践,在群众中发现典型、宣传典型、以典型引路。朱德对典型的作用十分重视,他说:“有了这批积极分子,就有了团结群众的核心,在他们的影响下,使全体群众更积极地行动起来。”<sup>②</sup>陕甘宁边区通过一年的劳动竞赛,在群众中涌现出了数百个劳动英雄,如以吴满有为代表的劳动英雄,以刘建章为代表的合作社英雄,以赵占魁为代表的工业劳动英雄,以杨朝臣为代表的退伍残废军人劳动英雄,有运盐英雄刘永祥,畜牧英雄贺保之,植棉英雄郭秉仁等。通过树立这些典型,让群众向他们学习,更加激励了人民的生产积极性。正如林伯渠所说:“劳动合作,劳动英雄,模范村以至模范乡,这就是边区人民生产大进步的最重要、最有意义的标志。”<sup>③</sup>

组织起来。根据地经济建设是以农业为主体,而农业建设的直接劳动者是农民,农民几千年来都是个体经济,一家一户是一个生产单位,这种分散的个体生产阻碍了农村生产力的发展,怎样才能改变这现状呢?毛泽东说:“克服这种状况的惟一办法,就是逐渐集体化”。即把群众组织起来,建立合作社。这样,就“把一切老百姓的力量、一切部队机关学校的力量、一切男女老少的劳动力半劳动力,只要是可能的,……组织起来,成为一支劳动大军。”<sup>④</sup>这样一支劳动大军参与根据地经济建设,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带动了解放区的经济繁荣。

### (三)经济工作必须与民众利益结合

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着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在抗日战争时期开展经济工作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始终将经济工作的开展与民众利益结合起来,这也成为这一时期经济工作的重要经验。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人在处理战时财政与经济建设的关系到时,不仅强调要通过发展经济来保障供给,而且强调在要求人民支持军政财政,供给军粮时不要忘记人民的利益:“为了抗日和建国的需要,人民是应该负担的,人民很知道这种必要性。……但是我们一方面取之于民,一方面就要使人民经济有所增长,有所补充,这就是对人民的农业、畜牧业、手工业、盐业和商业,采取帮助其发展的适当步骤和办法,使人民有所失同时又有所得,并且使所得大于所失,才能支持

① 陕西省档案馆编:《陕甘宁边区政府大事记》,档案出版社1991年版,第30页。

② 《朱德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20页。

③ 林伯渠:《边区政府一年工作报告》,《解放日报》1944年2月8日。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930、931页。



长期的抗日战争。”<sup>①</sup>只注意向人民要东西,不顾人民的利益,对人民竭泽而渔,诛求无已,是国民党的思想,中国共产党不能承袭。根据这一指导思想,边区政府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帮助人民发展农业、畜牧业、手工业和商业,尽量给人民带来利益。如陕甘宁边区仅1942年在农业方面就投资1000多万元,用于兴修水利,制造农具,购买耕牛种子,因而受到农民极大欢迎。以延安地区为例,发放耕牛与农具贷款158万元,帮助农民购买耕牛农具,还发放植棉贷款,使得当地增开荒地10万亩,增收棉花87万斤。<sup>②</sup>这就使经济工作与民众利益结合起来,尽量照顾到了人民利益,人民虽有所失同时又有所得,并且所得大于所失。

为了减轻人民的负担,中国共产党号召部队、机关参加生产,通过生产,既解决了自己的一部分需要,又可少向人民要钱要粮,毛泽东说:“它在其他历史条件下是不合理和不可理解的,但在目前却是完全合理并且完全必要的。我们就用这些办法战胜了困难。”<sup>③</sup>

#### (四)自力更生,因地制宜,是领导经济工作的中心环节

中国共产党认为中国的抗战要靠自力更生,搞经济建设,也要靠自力更生。当时,根据地经济基础极其贫弱,再加敌人的不断扫荡与顽固派的封锁,依靠外面的接济完全是不可能的,在这种条件下坚持抗战,只能把希望寄托在自己身上。毛泽东说:“我们每一个人也都有两只手,我们也可以将手接长起来——拿着工具,自己动手来解决经济问题。”<sup>④</sup>自力更生,依靠自己的努力,依靠群众开展经济建设,是中国共产党自力更生思想的立足点。

中国共产党认为,主张自力更生不是不要外援,外援愈多,对我们的帮助会愈大,我们应当主动去争取外援。但在当时的条件下,外援是有限的,我们不能依赖外援,主要靠自己的努力,靠群众的力量克服面临的困难。不放松力争援助,但不依赖外援,这就是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关于自力更生与争取外援的辩证法思想。

为了坚持自力更生的方针,中国共产党提出了自给自足的主张。这一主张是与抗日根据地的环境紧密相联的,由于各抗日根据地处于被分割的游击战争的农村环境,必须建立自给自足的经济,这是粉碎敌人从经济上毁灭边区的阴谋的惟一保证。因为边区实现了自给自足,敌人的封锁政策自然无效。而边区处于敌人重重包围之中,经济上得不到任何援助,要坚持抗战,只有依靠自给自足。同时,边区有广大农村,丰富的资源,众多的人口,固有的技术,这是实现自给自足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3~894页。

② 引自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编:《抗日根据地的财政经济》,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7年版,第95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2页。

④ 毛泽东:《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中原新华书店1949年2月版。

的条件。因此,建立自给自足经济,不仅具有必要性,而且具有可能性。

要自力更生,必须因地制宜,一切从现实所具备的条件出发。中国共产党根据当时根据地的实际,提出了一系列因地制宜的经济政策。例如,根据根据地地处农村的环境,当时最大的需要是粮食这一客观现实,提出了以农业为主体,全面发展解放区经济的方针,认为这是“抗日根据地财政经济政策的第一等任务,是发展整个经济的先决条件。”<sup>①</sup>在工业方面,注重发展小型工业,特别是手工业和家庭工业,且注意力又放在日用品的生产方面。这都是从当时根据地的条件,因地制宜而提出的正确主张。

### (五) 必须注重保护和利用资本主义

利用资本主义,是中国共产党抗战时期经济工作的一个突出的特点和成功的经验。从政治上说,利用资本主义,有利于团结资产阶级组成统一战线,抵抗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从经济上说,则有利于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济十分落后,处于外国帝国主义和本国封建主义的压迫之下,与它们相比,资本主义当然是一种进步的经济形态,利用这种进步的经济形态,带动社会经济的发展,是十分重要的。毛泽东说:“现在的中国是多了一个外国的帝国主义和一个本国的封建主义,而不是多了一个本国的资本主义,相反地,我们的资本主义是太少了。……我们共产党人根据自己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明确地知道,在中国的条件下,在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制度下,除了国家自己的经济,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和合作社经济之外,一定要让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不能操纵国民生计的范围内获得发展的便利,才能有益于社会的向前发展。”<sup>②</sup>

在整个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进行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不但不消灭资本主义,相反保护、利用资本主义,并促进其发展。因此,中国共产党不仅在抗日救国的经济主张中强调扶助民间工业,给予民间工业借贷资本,购买原料和推销产品的便利,而且在抗日根据地经济建设中,提出了“奖励私人企业、保护私有财产”政策,并在实践中在投资、贷款、订货等方面采取了公私平等的措施。根据地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带动了整个根据地经济的繁荣。

<sup>①</sup> 李富春:《对抗日根据地财政经济政策的意见》,《共产党人》第18期。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60~1061页。



## 二、战时经济斗争艺术与战时经济工作方法的成熟

### (一) 战时经济斗争艺术的初步形成

经济斗争是中国共产党在成为执政党前经济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大革命时期和土地革命时期领导经济斗争的实践中,中国共产党积累了丰富经验,逐步形成了独特的斗争艺术。到抗战时期,敌我经济斗争异常激烈,特别是抗战最后两三年,这种斗争更加尖锐,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开展了对敌经济斗争,进一步积累对敌经济斗争经验,形成了较成熟的战时经济斗争艺术。

第一,发展经济,增强对敌经济斗争的物质基础。敌人的经济封锁造成了抗日根据地的困难,中国共产党认为,要战胜困难,必须开展一系列经济建设,奠定强大的战胜经济困难的物质基础。毛泽东说:“为了对付敌人‘三光’政策,为了救济灾荒,就不能不动员全体党政军民,一面打击敌人,一面实行生产。”<sup>①</sup>只有进行生产,才能创造丰富的物资,才能使根据地实现自给自足,而只有实现自给自足了,才能增强对敌经济斗争的实力,处于主动地位,才能更好地实现对敌经济斗争,才能最终打破敌人的经济封锁。

第二,以经济的方法开展经济斗争。经济有经济的规律,经济斗争有经济斗争的特点,不能用政治斗争、军事斗争代替经济斗争。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始终坚持运用经济的方法开展经济斗争,取得了一系列胜利。首先,统制对外贸易。除重要物品由政府专卖出口外,其他货物免税自由出口;入口货物,除奢侈品、迷信品外,凡抗战所需、人民生活所需,都准许入口,自由买卖。对进出口货物的检查各级政府直接负责,对有些物品则在交纳出入口税后准予进出口。这对调剂市场,争取进出口贸易平衡,起到了很好作用。也打击了敌人的经济封锁与商品倾销图谋。其次,开展物资争夺战。为了掌握物资,冲破敌人的封锁,中国共产党派出大量优秀人员到敌占区、游击区办商店,设货栈,吸收边区所需的物资,然后再想法运回边区。同时,利用市场价格规律,用少数物资换回多的物资,用不必需的物资换回必需的物资等。再次,开展对敌货币斗争。为了稳定边区物价,促进经济繁荣,各根据地发行了边币,边币发行后,收兑伪币,并将伪币投到敌占区购回物资。同时,针对敌人收兑群众手中的法币,根据地采取了打击伪币、保护法币的政策,准许法币在根据地通行,但禁止出境。但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敌人变换手法,从收兑法币到驱逐法币,把大量法币投送到国民党大后方和抗日根据地,用来掠夺物资,在这种情况下,根据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930页。

地政府采取果断措施,排挤法币,禁用伪币,将法币打回敌占区,既换回了大量物资,又提高了边币的币值。

第三,军事斗争与经济斗争配合。中国共产党在对敌经济斗争中,主要是用经济手段,有时也运用军事斗争配合。如冀中白洋淀盛产芦苇席,1941年日寇设卡低价强收芦苇席,不准他人购买。冀中抗日根据地为了争夺这一资源,解决群众疾苦,首先在军事上进行打击,摧毁敌人一些据点,然后发出布告,减低粮价,提高苇席收购价格,群众皆大欢喜,均向根据地出卖芦苇席。

## (二)新民主主义战时经济工作方法的成熟

抗日战争时期是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阶段,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进行经济建设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战时经济工作经验,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战时经济工作方法趋于成熟。其成熟性表现在下述几个方面:

首先,形成了成型的经济工作基本方法。毛泽东在谈到领导方法问题时说:“我们共产党人无论进行任何工作,有两个方法是必须采用的,一是一般与个别相结合,二是领导和群众相结合。”<sup>①</sup>一般与个别相结合,就是从实际中来,在普遍工作的情况下,必须深入具体的一个地方、一个单位进行重点领导,详细研究,找到规律和经验,再推广到一般,去指导多数;领导与群众相结合,就是从群众中来,即深入到群众中去,将群众意见集中起来,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再到群众中去实践,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即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

其次,形成了系统的战时经济工作方针政策体系。中国共产党抗战时期经济工作中,制定和执行了一系列正确方针,每一条方针都是一条宝贵的经验。“发展经济,保障供给”在于将财政问题的解决立于努力发展生产这一坚实的物资基础上;“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强调解决经济困难必须着眼于自力更生,不能依赖外援;“公私兼顾,军民兼顾”要求发展经济必须照顾到各方面利益,调动广大民众的积极性,共同努力。促进解放区经济繁荣;“统一领导、分散经营”旨在使国营经济发展中既能调动各部门的积极性,又能防止盲目性,做到计划统一,经营合理;“组织起来”提出走劳动互助合作的道路,找到了农业发展的根本途径;“以农业为主体”强调了农业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既适应了解放区经济的现实条件,也体现了农业是工业基础的精神;“生产与节约并重”要求既要开源,也要节流,生产节约两不误。这些丰富的经验无不是从实际中来,从群众中来,是中国共产党实行正确的经济工作方法的累累硕果。

第三,形成了定型的经济工作领导体制。领导工作方法有一个重要方面,就是让下级机关的负责人负起责任来。毛泽东说:“对于任何工作任务(革命战争、生产、教育、或整风学习、检查工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97页。



作、审查干部,或宣传工作、组织工作、锄奸工作等等)的向下传达,上级领导机关及其个别部门都应当通过有关的该项工作的下级机关的主要负责人,使他们负起责任来,达到分工而又统一的目的(一元化)。”<sup>①</sup>领导工作是一个系统,每个环节都必须发挥作用,才能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行。

第四,形成了经济工作领导队伍。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造就了一批经济工作的领导干部和经济工作者(包括科技人员、管理干部)。各解放区都建立有专门的领导机构,每个机构都有专门的负责人,共产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主要是政策、方向上的领导,具体的事务,则是由专门的经济领导干部、经济技术干部去执行。这就使整个抗日根据地的经济工作能正常运行。

### 三、展开阶段的战时经济模式及其影响

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很重要的一个方面,就是对国营工业的领导。整个抗战期间,由于党的正确领导,抗日根据地国营工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工厂数量不断增加,规模、产量、生产效率都比以前有了很大提高,成为根据地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但由于解放区国营工业处于初创时期,中国共产党对此缺乏经验,很大程度上是学习苏联办企业的一些办法,再加处于战争期间,所以,当时的国营工业无不打上计划与战争的烙印,具有计划经济模式和战时经济模式的一些特征。

第一,重视经济发展的计划性质与阶段性。在抗日战争的环境下,当时边区发展工业,原料、物资供应极为困难,这就需要减少浪费,使工业能均衡发展,这就需要相当缜密的计划。林伯渠当时就强调:“工作中心已转到国防建设方面来了。如果说,过去工作多带有流动的性质,常采取突击的方式,那么现在则更固定些。计划应有经常性。”<sup>②</sup>为了应付战争,更有效地利用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边区资源,促进工业发展,边区政府要求提高计划性,使得工业发展融入计划经济的模式中。

第二,实行供给性生产。当时国营工厂进行生产不是为了商品和利润,而是供给本部门的需要,工厂的一切费用,采取本部门报销制,由于是供给性生产,因此不搞经济核算。由于不搞成本核算,也不计算盈亏,工厂关心的只是完成任务,至于产品质量,是否符合市场需要、是否盈利,那可以全然不管,因此,生产中出现浪费现象,产品成本高出私营工厂很多。同时,由于生产与管理费用凭预算拨款,结算凭单据报销,工厂就无多余资金作临时必须的周转,使生产受到影响。另外,工人的劳动报酬实行平均主义的供给制和津贴制,即按统一的供给标准,由公家供吃供穿,再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900页。

<sup>②</sup> 林伯渠:《由苏维埃到民主共和国制度》,《解放周刊》第1卷第5期。

发很少一点津贴,使得时间一长,工人的积极性很难提高。

第三,管理机关化。由于公营工厂是部队机关学校办的,工厂就变成这些机关的一个组成部分,工厂的大小问题必须请示主管机关解决,这就束缚了工厂的手脚,养成了对上级的依赖性,失去了主动改进管理,改革技术,扩大经营的积极性。由于工厂是机关的组成部分,其内部管理完全是机关的一套模式,与机关内部机构相对应,工厂内设置许多类似机构,造成机构庞杂,冗员众多,办事效率低下,严重影响了工厂的生产。

对以上这些弊端,中国共产党发现后,一度进行整理,毛泽东在《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的报告中,提出过批评,并建议公营工厂建立经济核算,组织管理上实现一元化领导。各根据地也发布命令,要求各公营工厂实行领导一元化,克服官僚主义,改善工厂管理,实行经济核算,反对贪污浪费,节省生产成本等,取得一定成效。但由于当时处于紧张的战争环境,人们形成的观念难以彻底转变。因此,公营工业发展中所形成的计划经济和战时经济的一些特点并没得到根本改变,在根据地经济建设中已有了计划经济的雏形。

计划经济雏形的出现,在当时已显现一些弊端,但在战争年代,这种计划经济有利于动员资源的优势,有利于在短时期内筹集物资,战胜困难,应对战争。它的作用是主要的。

新中国成立后,这种计划经济雏形发展成为定型的模式,其弊端便明显暴露出来。随着战争的结束,这种与战争相适应的发展计划和体制的积极作用开始弱化,粗放发展以及与此相对应的管理体制的潜力逐步耗尽,这种封闭半封闭的忽视市场的供给式生产逐步走到末路,它带给新中国的是经济建设的挫折和教训。

## 四、经济工作对敌后抗战的有力支持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敌后抗日根据地经济工作,为敌后抗战提供了有力的经济支持,保障了抗战军需物资的供给、抗战军费的筹措。

抗日战争时期,抗日根据地军需物资的绝大部分是根据地自力更生生产的。1938年到1939年间,陕甘宁边区创办了卫生、器材、纺织、制革、农具、石油、造纸等7个公营工厂,到1941年,陕甘宁边区公营工厂发展到97个,职工达7000余人。山东解放区工业,到1945年,已有公营工厂88个,职工3000余人。其他抗日根据地公营工厂也迅速发展。各抗日根据地除建立军民兼顾的工厂外,还建立了一大批直接生产军用品的兵工厂。抗日根据地工商业的发展,保障了抗战军需物资的供给。在各根据地,军需的机械、矿产品、纸张、被服等一般物资,绝大部分都能自给或半自给,枪械、弹药等军火也绝大部分自给。

抗日根据地的大生产运动,保障了边区部队军粮和副食的供应。在抗日战争最艰苦的岁月,





各抗日根据地普遍开展的大生产运动取得了很大的成绩。陕甘宁边区部队 1939 年开荒 23136 亩,1940 年开荒 20680 亩,1941 年开荒 14794 亩,粮食产量逐年增加,部队粮食、办公费大部分自给,蔬菜全部自给。冀鲁豫边区部队 1940 年开始进行农业生产,1943 年每人种地 3 亩,自给一季粮食。晋绥边区 1944 年全军开荒 166000 亩,打粮 20000 石,蔬菜基本上自给。晋察冀边区部队种地 70000 多亩,收获粮食 15000 石,蔬菜基本上自给。<sup>①</sup>

抗日根据地的军费,主要是在发展经济的基础上,通过财政和金融的渠道筹措,如恢复田赋、征收统一累进税、征收救国公粮、发行救国公债等。1938 年到 1941 年间,晋察冀边区为了满足财政急需,恢复征收田赋,仅冀中区 1938 年就征收田赋 600 万元,占全区财政收入的 20%,政府收入的增加,扭转了晋察冀边区军费紧张的局面。征收统一累进税,纳税面扩大到 70%~80%,使抗日军费有了可靠的来源。救国公粮是抗战时期各边区农业税的形式之一,也是边区财政最主要的收入之一,农民有粮出粮,便于交纳,减少运输,便于军需供给,这种形式受到农民的拥护,广大农民踊跃交纳。征收救国公粮,初步解决了军队和脱产政府工作人员的吃粮问题。一些边区银行发行公债,弥补了抗日军政费用的不足。

抗日根据地的财政支出,遵循“用之得当”、“保障供给”的原则。中国共产党和边区政府将绝大部分财力用于抗战军事方面,保障了抗战所需经费。如陕甘宁边区 1944 年财政支出中,军费占 44%以上。1938~1944 年,晋察冀边区平均每年军费开支占边区财政总支出的 80%以上,最高的一年(1938 年)达到 93%。

抗日根据地对敌货币斗争取得重大胜利,保护和争取了大量抗日军需民用物资,这也是边区经济顺利发展的重要条件。首先,稳定了边区的物价。如在山东解放区,由于停用法币,市场流通的货币量减少,各地物价下降,为根据地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其次,边币的币值提高。以山东抗日根据地北海区为例,北海币与法币的币值比 1943 年夏季为 1:1,到年底升为 1:5;北海币与伪币的币值比 1943 年上半年为 7:1,到下半年则为 1.5:1。最后,保护和夺取了大量物资。随着货币斗争的胜利,大量法币、伪币被排挤出边区,这不仅保护了边区的物资免遭劫夺,而且从敌占区夺取了大量物资,完全弥补了初期法币伪币夺取根据地物资所造成的损失,更重要的是,边币的信用得到确立,流通范围得到扩大,不仅完全占领了边区市场,许多游击区也成了边币市场,就连一些敌占区的人民也乐于接受边币。

根据地工商业的发展,大生产运动的开展,财政金融工作及对敌货币斗争等方面取得的成绩,保证了抗日根据地的军需民用,为抗日战争的胜利奠定了财力、物力基础。特别重要的是,边区经济的发展,大大调动了边区人民参加抗日战争的积极性,广大农民积极参军参战,保证了抗日部队的充足兵员。

<sup>①</sup> 《解放日报》,1945 年 3 月 5 日。

## 第四章 | 扩展：

# 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发展与经济工作的扩展

1945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党的经济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从抗战胜利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党的经济工作的主题是经济拓展与经济建国。具体来说,一是在新老解放区继续实行反封建的农村土地改革。二是逐步开展城市经济工作,拓展经济工作新的领域。三是在理论上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

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1)从1945年8月~1946年5月,党的经济工作是在各解放区仍实行抗战时期的减租减息政策。(2)1946年6月~1949年3月,全面内战爆发后,党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由和平建国转变为战时经济的思想,将减租减息改为没收地主土地政策。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进展,党的城市经济工作展开。这一时期,党的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初步形成。(3)1949年4月~1949年10月,党的经济工作重心由农村转向城市,党的经济工作以接管和管理城市为主,同时不放松农村经济工作。党进一步探讨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党的七届二中全会正式形成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并经过《共同纲领》予以法律上的确立。

## 第一节

### 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转变 与经济工作内容的变化

抗战胜利后,中国面临着两种抉择:和平建国和全面内战。中国共产党努力争取和平建国局面的出现,同时作好自卫战争的准备。在错综复杂的斗争和形势剧烈的变化下,党的经济工作指



导思想经历了由支持抗日战争向和平建国的转化,以及由和平建国向战时经济的转变。党的经济工作的内容也随之发生变化。

## 一、国内政治形势的变化及党面临的中心工作

抗战胜利后,以国民党蒋介石集团为代表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同以中国共产党为代表的人民大众之间的矛盾成为中国国内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矛盾,制止内战,反对独裁,争取和平与民主,是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共产党所面临的新的任务。

### (一) 战后国内政治形势及主要矛盾的变化

抗战胜利后,国内各派政治力量关注的焦点是中国向何处去?是和平建国,还是诉诸于武力?是民主,还是独裁?中国将建立一个怎样的国家?

以中国共产党为代表的人民革命力量空前强大。由于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人民军队,实行全面抗战路线,不仅坚持了持久抗战,而且赢得了人民的信任,发展壮大自身力量。中国共产党主张团结一切爱国民主力量,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独立、自由、民主、统一、富强的新国家。在抗战中成立并发展起来的中国民主同盟以及抗战胜利前后成立的一批民主党派、团体,是国内民主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主张改革中国的政治,和平建国。

以国民党蒋介石为代表的统治集团,代表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利益,顽固坚持独裁、内战的方针,企图继续实行国民党一党专制和蒋介石的个人独裁,使中国仍然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状态。在行动上,大肆抢占人民抗战的胜利果实,运送兵力抢占战略要地,积极准备发动新的内战,企图以武力消灭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力量。但是,当其内战还未准备好的时候,就打出“和谈”旗号,以掩盖其内战阴谋。

上述情况表明,战后,中国面临着两种命运、两个前途的严重斗争。国内的主要矛盾正在由中日间的民族矛盾向阶级矛盾转化。以国民党蒋介石集团为代表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同以中国共产党为代表的人民大众之间的矛盾正在成为中国国内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矛盾,制止内战,反对独裁,争取和平与民主,成为这一斗争的主要内容,也是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共产党所面临的新的任务。

在这一历史的转折关头,中国共产党为争取光明的前途,坚决保卫人民胜利的成果,作好武装自卫的准备;同时提出和平、民主、团结三大口号,决定与国民党谈判,力争实现国内和平。中国进入争取和平民主的新的历史阶段。

## (二)对和平民主建设新阶段的估计

1945年10月20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和平建设过渡阶段的形势和任务的指示》,指出:“目前开始的6个月左右的期间,是为抗日阶段转变至和平建设阶段的过渡期间。”党在这一过渡阶段内的任务是:在国统区是“扩大民族民主的统一战线的工作”;在解放区的中心任务是“集中力量反对顽军的进攻及尽量扩大解放区”,其中,新区的减租减息、建立民主政府和组织生产运动,对于争取胜利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sup>①</sup>

1946年1月16日,中国共产党代表团在政治协商会议上提出《和平建国纲领草案》,共10项内容,其中第八项为财政经济改革,主要是:(1)确定预算决算制度,并平衡收支,取消苛杂,改革税制,收缩通货,稳定币制,国家支出之最大部分,应保证用于经济建设、文化事业。(2)为促进中国工业化,定期召开全国经济会议,吸收对发展经建有关之各方面代表人士参加。决定经建方针,规定计划,废止现行统制政策,实行经济民主与企业自由,防止外国独占资本之操纵国民生计,严禁官吏利用其权势地位,从事投机垄断,逃税走私,私用公款与非法使用交通工具的活动。(3)实行农业改革,扶助农民组织,推行全国减租,适当地保证佃权并保证交租,严禁高利盘剥,国家银行应扩大农贷数量,对贫苦农民给予低利贷款,供给农具、耕牛及种子,发展合作事业,开垦荒地,建设水利。(4)实行劳动法。改善工人生活,救济失业工人。<sup>②</sup>这是一个改善民生,发展经济,促进中国工业化的财政经济改革方案。基本被会议通过的和平建国纲领所采纳。

面临新的形势,中共估计到中国将进入一段和平民主建设的新阶段。政协会议一结束,中共中央即于2月1日发出《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指示认为:“中国革命的主要斗争形势,目前已由武装斗争转变到非武装的群众的与议会的斗争,国内问题由政治方式来解决。党的全部工作,必须适应这一新形势。”指示同时强调:“中国民主化的道路依然是曲折的,长期的”,要求各地“在三个月至十个月内放手发动群众,完成新旧解放区的减租,以巩固我党在解放区的群众基础”,同时提出“练兵、减租、生产是目前解放区三件中心工作”。<sup>③</sup>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182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292页。

<sup>③</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318~321页。



## 二、经济工作向和平建国方向的转化

从抗战胜利到全面内战爆发的将近一年的时间内,是中共争取和平民主的阶段。党的主要任务,一是作好自卫战争的准备,二是力争和平建国局面的实现。相应地,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也必须围绕这一政治任务而展开。

### (一)继续在解放区实行减租减息政策

为了调动解放区广大农民的积极性,确立党的群众基础,巩固新解放区,同时团结更广泛的社会各阶层结成统一战线,以孤立国民党反动派,中国共产党延续了抗战时期的经济政策,继续在解放区实行减租减息。

中国共产党在抗战胜利前夕就宣布:减租减息这个政策,“如果没有特殊阻碍,我们准备在战后继续实行下去,首先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减租减息,然后采取适当方法,有步骤地达到‘耕者有其田’。”<sup>①</sup>

1945年11月7日,中共中央发布了由毛泽东起草的党内指示《减租和生产是保卫解放区的两件大事》,明确提出:“目前我党的方针,仍然是减租而不是没收土地”。指示指出:我党当前的任务,是动员一切力量,站在自卫立场上,粉碎国民党的进攻,保卫解放区,争取和平局面的出现。为此,使解放区农民普遍取得减租利益,使工人和其他劳动人民取得酌量增加工资和改善待遇的利益;同时又使地主还能生活,使工商业资本家还有利可图;并于明年发展大规模的生产运动,增加粮食和日用必需品的生产,改善人民生活,救济饥民、难民,供给军队需要,成为非常迫切的任务。<sup>②</sup>

1945年12月15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1946年解放区工作的方针》,共十项内容。其中关于经济工作的方针就有减租、生产、财政、救济等四项。对于“减租”则进一步强调指出:各地务必在1946年,在一切新解放区,发动大规模的、群众性的、但是有领导的减租减息运动。在老解放区,则应复查减租减息的工作,进一步巩固老解放区。<sup>③</sup>

中共中央的指示精神下达后,各解放区于1945年冬到1946年春,开展了大规模的、群众性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76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3页。

<sup>③</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3页。

的减租减息和复查减租运动。

## (二) 新区的反奸清算和减租减息斗争

新解放区是指 1945 年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对日发动反攻后,从日本帝国主义手中收复的大量失地。其中有新收复的,也有是在原解放区基础上扩大的。这些地区解放后,日伪残余、汉奸地主仍有一定的势力,广大农民群众仍然遭受压制。针对这种情况,党中央从老解放区调派大批干部,奔赴新区。抗战胜利后,党中央陆续从各解放区抽调 10 万大军和 2 万名富有经验的干部,奔赴东北新区,开展群众斗争。

新解放区的群众斗争从反奸清算开始。所谓“反奸清算”,就是惩办清算罪大恶极的汉奸卖国贼,控诉汉奸恶霸压迫剥削农民的种种罪行,清算被其霸占、掠夺的土地和财产,转嫁的敌伪负担,额外剥削等。在党的领导和人民军队的支持下,广大新区群众性的反奸清算斗争迅速开展起来。这一斗争主要从下面几个方面逐步深入:

一是充分发动群众,召开群众性的控诉大会,控诉汉奸恶霸为虎作伥、为非作歹、压迫剥削农民的罪恶。

二是清算,就是将汉奸恶霸对农民的盘剥进行清算,还给农民,使群众获取看得见的利益。经过控诉、清算斗争,群众不仅得到部分经济利益,如收回被汉奸敌伪人员霸占的土地财产,索回被掠夺讹诈贪污的款项等,而且摧毁了伪政权,建立了民主政权,他们组织控诉委员会、清算委员会、工会、农会等群众性的团体,维护自己的利益。

三是没收和分配日伪霸占的土地。随着斗争的深入发展,1946 年初,各解放区分别颁布条令,没收日、伪、大汉奸的一切土地,并要求在春耕之前,分配到农民手里。各地党组织和民主政府,派遣工作队,依靠群众积极分子,通过农民自治会等组织,首先对敌伪土地、农民人口和缺地状况等进行调查研究,通过群众评议,将敌伪土地无偿分配给无地少地的农民。通过没收与分配敌伪土地,不少佃农、雇农、赤贫获得土地,上升为自耕农,劳动农民获得初步的利益,农村阶级关系也开始变化。广大的新区群众被广泛地动员和组织起来,政治觉悟程度大为提高,为新区的巩固奠定了基础。

四是开展减租减息运动。广大新区虽经反奸清算和没收日伪土地,但其生产关系并未从根本上改变,大量土地仍然掌握在地主阶级手里,劳苦大众仍然遭受残酷的封建剥削。因此,减轻封建剥削,是大多数人民群众的利益之所在。另外,1946 年春季,广大新区又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农民生产和生活陷入困境,因此实行减租减息十分迫切。1946 年春广大新区普遍开展了减租减息运动。

这一时期的减租减息在政策和方式上,既不同于抗战时期的减租减息,也不同于上述的反奸



清算。抗战时期的减租减息是在维护统一战线的前提下,在保障地主的地权、财权基础上进行的;而此时的减租减息并没有特别强调保障地主的地权和财权,当运动深入开展后,农民要求取得地主的土地,有的地区不同程度地触动了地主的土地。这种触动也不是没收,而是有偿地赎回农民被迫当出的土地,或以土地清偿的方式偿还对农民的非法剥削等。此时的减租减息与反奸清算也有明显区别,主要采取说理、算账退租、订立减租合同,是一种“和平”的方式,是在改善农民生活的前提下保证农民交租交息,以团结中小地主和其他对抗战有功的人士,共同建设解放区。而反奸清算则是“批斗”清算,是敌我斗争。

新区的减租减息运动在短短的几个月中就形成了高潮。在运动中也出现了两种倾向,有的新区分配了地主的土地,斗争超出了减租减息的范围。有的还未发动群众开展减租减息运动,存在“空白村”。对此,中共中央于1946年4月11日发出指示,进行及时的纠正。

减租减息斗争的开展,削弱了封建地主的剥削,一部分农民获得了土地、房屋和粮食,生活初步得到改善。广大农民亲身体会到共产党和国民党的区别,大大提高了保卫和建设解放区的积极性,奠定了党在新区的群众基础。

### (三)老解放区的减租复查

老解放区就是在对日反攻前建立的解放区。这些地区自1942年以来普遍开展了减租减息运动,取得很大成绩,但是,由于种种原因,一些地区不同程度地存在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归纳起来主要就是减租不彻底。具体表现在:一是减租后出现反复。少数地主减租后又夺佃,以种种理由抽回佃出的土地。二是改定租为活租。少数地主为多收租子,违背租佃法令。三是明减暗不减。少数地主,诱胁佃农,应付区上的检查时,要佃农说已经减了,实际上并没有减。

造成上述问题的原因,一是地主的破坏。他们使用种种手段,如哄骗、威胁、拉拢的手法,来抵抗减租减息的真正实行,如利用民主运动反对村干部,挑拨制造群众中的宗派斗争,收买拉拢干部,挑拨干群关系;打入政权内部维护其利益等。二是农民有各种顾虑。如“变天”思想,依靠地主的思想,情面关系,不相信自己的力量等。三是部分干部存在麻痹思想,发动群众不充分,工作不深入。

各老解放区在短时间内,找出了减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后,认真贯彻党的指示,制定具体措施,切实做好查减工作。首先,抓干部的教育,这是查减工作的关键。有的老区不重视查减工作,认为没什么问题;有的则担心运动过火,出现束手束脚的情况;有的则工作简单,态度粗暴,有的干部把“放手”误认为放任自流,不注重在政策上对群众进行领导。针对这些情况,各级党组织开展整风,召开座谈会,研究政策,检讨经验,使干部认识到查减工作的重要性,改正工作中的缺点。有的地方在查减工作中还整顿了农会,使农会干部真正为农民谋利益。其次,充分发动群众投入

到查减中来,这是进行查减工作的基本条件。如涉县在过去的减租工作中,全县158个村庄,有52个村庄从未发动过,67个村庄发动不充分。这次查减工作基本上都发动起来了。从1945年12月8日至1946年1月25日的47天中,据不完全统计,共解决租佃、债务、增资案件7905件。<sup>①</sup>第三,减租保佃。在查减工作中,许多地区强调了保护租佃权的问题。陕甘宁区的甘泉县首先具体明确规定了减租保佃的办法,在此基础上,教育佃农认真检查减租执行情况。晋绥宁武县南屯等村,在查减运动中与地主订立减租保佃办法,明确规定因减租中被地主夺去的土地,仍退还给原佃户;一律实行二五减租,取消佃户对地主土地上的一切额外负担等。第四,将查减工作与生产紧密联系起来。1946年初,为了不误春耕农时,各地要求查租与生产联系进行,把查租所得之实利迅速组织到生产中去,以查租促生产。

老解放区开展的减租查租工作,巩固了抗战时期农民所得的胜利果实,大大激发了广大农民革命和生产的积极性,对于争取和平民主和进一步巩固解放区,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 三、由和平建国向战时经济的转变

中国共产党为争取和平民主而努力,但是,国民党蒋介石的独裁内战政策并没有改变,在美国的支持下,加紧内战部署,并在东北大打,在关内不断制造军事冲突。全面内战一触即发。在这一由争取和平建国到全面内战爆发的转变关头,中国共产党的经济政策和经济工作也发生了转变,即由“减租减息”转变为“耕者有其田”。

#### (一)《五四指示》的发布

1946年5月4日,中共中央发布了刘少奇起草的《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即《五四指示》)的党内指示,决定将减租减息改变为“耕者有其田”的政策。

《五四指示》的基本精神是:坚决支持、肯定和批准农民对土地的要求,采取适当的方法,领导广大群众直接从地主手中获得土地,实现“耕者有其田”,迅速实行土地制度的改革。指示要求“各地党委必须明确认识,解决解放区的土地问题是我党目前最基本的历史任务,是目前一切工作的最基本的环节。必须以最大的决心和努力,放手发动与领导群众来完成这一历史任务”<sup>②</sup>。

《五四指示》共有18项条款,其基本内容主要是:

<sup>①</sup> 《解放日报》1945年2月20日。

<sup>②</sup> 《刘少奇选集》(上),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78页。





1. 解决土地问题的方式是有偿获取。鉴于当时全面内战尚未爆发,《五四指示》指出:解决土地的方式不是无条件地没收一切地主的土地。除没收和分配极少数大汉奸的土地之外,对于一般地主的土地,则沿用减租减息以来农民所创造的多种方式。主要通过清算、减租、减息及献地等方法,使农民从地主手里获取土地,实现“耕者有其田”。

2. 解决土地问题的政策界限是:(1)对于属于地主成分的抗日军人、抗日干部的家属及开明绅士等,应谨慎处理,适当照顾,给他们多留下一些土地;(2)对于中小地主应与大地主、恶霸有所区别,对其生活应予相当照顾;(3)一般不变动富农的土地;(4)决不可侵犯中农土地;(5)在运动中所获得的果实,必须公平合理地分配给贫苦的烈士遗属、抗日战士、抗日干部及其家属和无地及少地的农民;(6)在对待工商业资产阶级与对待封建地主阶级要有原则区别,不可将农村中解决土地问题、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办法,用来反对工商业资产阶级;(7)区别边沿地区与中心地区。对于我政权不巩固的边沿地区,一般不要发动群众起来要求土地,就是减租减息也要谨慎办理。

3. 解决土地问题的工作方法是:(1)坚持群众路线。“在进行斗争时,必须完全执行群众路线,酝酿成熟,真正发动群众,由群众自己动手来解决土地问题,绝对禁止使用违反群众路线的命令主义、包办代替及恩赐等办法。”(2)团结知识分子和党外人士。对一切可能团结的知识分子,必须极力争取,给以学习与工作机会;对开明绅士及其他党外人士,或城市中的自由资产阶级分子,“均应当继续和他们合作,一个也不要抛弃”。(3)坚决按党的政策办事,加强党员干部的政策观念。“各地应当教育干部,特别是乡区干部,发挥共产党员为人民服务的精神,不要利用自己的领导地位取得过多的利益”。纠正已发生的“左”的和右的偏向。(4)注重组织建设。“在运动中及土地问题解决后,应注意巩固与发展农会和民兵组织,发展党的组织,培养提拔干部,改造区乡政权,并教育群众为保卫已得的土地和民主政权而斗争。”<sup>①</sup>

《五四指示》的最大特点,就是过渡性,即党的土地政策由减租减息向没收分配地主土地过渡;由削弱封建剥削向变革封建土地关系、废除封建剥削制度的过渡。一方面,《五四指示》坚决支持农民的土地要求;另一方面又从当时的形势着眼,在内战十分危机而尚未全面爆发、和平之门并没完全关闭的情况下,没有明确宣布废除封建土地制度,而是提“耕者有其田”,通过减租等形式,从有偿获取地主土地,向没收地主土地过渡。这既支持了农民反对封建土地制度的革命行动,又有利于团结各阶层人士,争取社会舆论,维护反封建的统一战线。《五四指示》是适应客观历史条件的正确的政策。

<sup>①</sup> 《刘少奇选集》(上),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78~383页。

## (二)《五四指示》的贯彻执行

中共《五四指示》在党内下达后,各解放区召开干部会议,总结减租以来的经验,学习、掌握新的政策精神,转变观念,统一认识。在此基础上,各解放区根据本地区具体情况,制定措施,开展土地改革运动。一般的方法是:

一是没收敌伪公地及大汉奸、恶霸地主、土匪窝主的土地。如东北解放区,除继续分配日伪的开拓地、满拓地外,对于大汉奸,其土地在300~500亩以上的,要没收分配;对于勾结汉奸惯匪、藏匿枪支、阴谋不轨的地主,作为土匪窝主,彻底清算,其坐地分赃谋得的土地、财物,全部没收分配;对于不法地主,发动群众斗争算账,直至分配土地。这一点各解放区普遍实行。

二是以清算的方式取得地主土地。对于一般的地主土地,采取算账的方式,清算租息、清算额外剥削、清算无偿劳役、清算转嫁负担等,使地主的土地在偿还积债、交纳罚款、退还霸占、赔偿损失等名义下,转移、折算或出卖到农民手里。

三是以征购的方式获得地主的土地。1946年7月19日,中共中央《关于要求各地答复制定土地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的指示》中,对征购作了明确规定:地主土地超过一定数额者由政府以法令征购之,地主的工厂、商店、矿山不得征购;征购的办法,由政府发行土地公债作为地价交付地主,分十年还本;公债基金由获得土地的农民负担一部分,农民每年向政府交付一定数量的地价,分十年或二十年还清,另一部分由政府在自己的收入中调剂,或不要农民出地价,全部由政府的财政收入调剂。<sup>①</sup>

四是开明绅士、中小地主的献田。献田是地主无偿地将土地献给农民,作为农民获取土地的一种辅助方式。运动初期,各解放区都有一批著名的开明绅士献出土地,其中不乏有在解放区政府中担任要职的。在各地党政军干部中,也有不少地主家庭出身的同志说服家庭,献出土地。华东中央局1946年9月发出的《关于土地改革的指示》中,要求动员、鼓励抗工属与中小地主献田。

从1946年5月到1947年2月,各解放区已有2/3的地方实行了《五四指示》,解决了土地问题,实现了“耕者有其田”。这就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农民保卫解放区,发展生产,支援革命战争的积极性,使中国共产党在革命转变关头,取得了主动,实现了对农民的领导权。到1946年10月,全解放区已有30万参加了人民解放军,有三四百万人参加了民兵和游击队。土地改革壮大了人民革命力量,巩固了后方,人民自卫战争的胜利得到有力的保障。

但是,由于战争环境、时间紧迫等因素,土地改革出现不平衡的现象。1947年2月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关于形势与任务的决定》中指出,解放区大约还有1/3的地方没有实现“耕者有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53页。



其田”,大部分地区不彻底,出现右的倾向;少数地方则出现对地主扫地出门、侵犯中农、侵犯地主工商业等“左”的偏向。

随着国内革命形势的发展,客观上要求彻底消灭封建半封建的土地制度,土地革命运动的深入发展势在必行。

### (三)解放区生产运动的开展

生产,是党在争取和平民主阶段的三大任务之一,是保卫和巩固解放区的重要手段。1945年11月7日,中共中央在《减租和生产是保卫解放区的两件大事》的指示中指出:“在1946年内,全解放区的农业和工业生产,务使有一个新发展。不要因为新的大规模的战争而疏忽减租和生产;恰恰相反,正是为了战胜国民党的进攻,而要加紧减租和生产。”<sup>①</sup>中共中央在《1946年解放区工作的方针》中又指出:“各地立即准备一切,务使1946年我全解放区的公私生产超过以前任何一年的规模和成绩。”<sup>②</sup>各解放区纷纷制订措施,提出要求,开展了大规模群众生产运动。

首先,贯彻以农业为主,工业为辅的方针。1945年底至1946年初,各解放区党委在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运动之际,依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制定了以农业为主,工业为辅的方针。

其次,各级党和政府对生产进行积极引导和帮助。一是发放贷款,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据不完全统计,到1946年底,各解放区共发放贷款160.6亿元法币,其中仅晋察冀就贷出60多亿元法币。贷款主要用于农业,其次是工商业。二是政府帮助解决生产工具、耕牛等困难。晋绥边区政府采取购买与调剂的方法解决新区耕牛与农具缺乏的问题。1946年春在兴县、晋中等40多处,先后举行骡马大会,以便利耕畜的交换,边区生产委员会还令各地贸易机关及合作社贷款给群众,从外地购买耕牛。三是注重科学种田,改进生产技术。如太行行署在春耕运动中提出“加强科学指导”的口号,要求干部不仅组织群众生产,还要学会技术,对群众进行生产技术的指导。西北局将改进农业技术作为边区生产运动中极其重要的一项工作,专门组织有关单位举行农业技术座谈会,总结、推广好的经验。<sup>③</sup>

第三,组织农民发展农村变工队、互助组等组织。为解决劳力、牲畜不足等问题,老解放区已经普遍实行了各种方式的互助合作。1946年春耕前,各地对互助合作进行了整顿。新区的互助合作组织则刚刚建立起来。在老区的影响和带动下,广大新区的互助合作组织,如变工队、扎工队、换工队等纷纷建立,在生产运动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2~1173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5~1176页。

<sup>③</sup> 《解放日报》1946年1月2日。

第四,扶植和奖励工商业的发展。为使解放区的工业、矿业、商业得到恢复和发展,各级政府大量贷款扶植工人复工。为恢复发展私营企业,政府设法为其购买原料、提供物质、订购产品,在原料与产销问题上给予切实的照顾。为使解放区工商业得到发展,政府还实施轻税和免税政策及奖励政策。晋冀鲁豫边区参议会于1946年3月28日通过《工商业营业税办法》与《土货暂行奖励办法》规定,棉毛纺织业及纸业、榨油业等“减半征收”;纯系供给性的公营工厂、群众性合作生产事业、不以赢利为目的者,“全部免税”。<sup>①</sup>1946年8月7日,晋察冀边区行政委员会发布法令,公布保护与发展民族工商业的暂行办法,规定凡在边区境内创设棉纺、毛纺、平板玻璃、电气、钢铁、机器制造、农具制造及其他重工业原料工业者,享受全免营业税、所得税2~5年,在资金,原料及成品运输、推销等方面遇有困难时,边区各级政府予以援助。<sup>②</sup>解放区的工人还开展了增资运动,提高工人工资,改善工人生活条件,成立各种行业工会,保障工人利益。

生产运动的开展,使解放区的农业生产、工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在农业方面,粮食、棉花等农作物普遍获得丰收。1946年太行、冀南两解放区,产棉自给有余。在山东,1946年棉产量比1945年增加63%,在纺织方面,全年生产布匹500多万匹,全省军民穿衣可以自给。在东北解放区,1947年比1946年扩大耕地50%以上。解放区工业也得到迅速的恢复和发展,到1946年10月晋冀鲁豫解放区的重工业发展水平恢复到战前的82%,轻工业发展水平恢复到战前的90%,部分已超过战前水平。商业方面也呈现出活跃的新气象。张家口市战前有商店2352家,敌伪统治时减少到1981家,战后到1946年4月就增至2716家。解放区的生产运动,为巩固解放区,粉碎国民党的军事进攻准备了物质基础。

## 第二节

### 为夺取全国政权而进行的经济理论准备和经济工作

1946年6月,全面内战爆发。1947年7月,人民解放军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战争形势发生了根本的转变。1947年10月10日,中国共产党发布《中国人民解放军宣言》,提出了“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的口号,从此,中国革命进入夺取全国胜利的阶段。在这一新的形势下,党一方面发展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及其政策,另一方面为夺取全国政权而开展了各项经济工作。

<sup>①</sup> 《解放日报》1946年4月1日。

<sup>②</sup> 《解放日报》1946年8月8日。



## 一、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的确立

1947年下半年,人民解放军胜利地完成了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的任务,进入了夺取全国政权的历史阶段。为此,中国共产党制定了夺取全国胜利的纲领,完善了新民主主义各项经济政策。

1947年12月25日至28日,中共中央在河北省平山县西北坡村召开了扩大会议,毛泽东作《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确定了新民主主义三大经济纲领,即“没收封建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没收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陈立夫为首的垄断资本归新民主主义的国家所有,保护民族工商业”。

中国共产党人提出三大经济纲领的理论依据主要是: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封建主义是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基础。封建的土地制度残酷地剥削和压迫广大的劳动人民,是中国被侵略、被压迫、贫穷落后的根源,也是中国国家的民主化、工业化、独立、统一和富强的基本的障碍。因此,没收封建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进行土地革命,就成为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要内容,也是建立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基础。

中国的官僚资本,是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萌芽,抗日战争时期形成,解放战争时期发展起来的。经过20年的积聚,已经有了价值100亿至200亿美元的巨额财产,垄断了全国的经济命脉。“这个垄断资本,和国家政权结合在一起,成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个垄断资本主义,同外国帝国主义、本国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密切地结合着,成为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就是蒋介石反动政权的经济基础。这个国家垄断资本主义,不但压迫工人农民,而且压迫城市小资产阶级,损害中等资产阶级。”<sup>①</sup>因此,新民主主义的革命任务,除了取消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以外,在国内,就是要消灭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改变买办的封建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这是中国共产党第一次明确提出没收官僚资本归新民主主义的国家所有的理论。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特殊国情上产生的中国的民族工商业,是在外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本国封建主义的夹缝中,艰难生长出来的,他们也受到官僚资本主义及其国家政权的压迫和损害。包括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在内的民族资产阶级,虽然也是资产阶级,但是他们和帝国主义没有联系,或者联系较少,是可以参加新民主主义革命、或者保守中立的。毛泽东指出:对于这些阶级,在新民主主义的国家权力到达的地方,“必须坚决地毫不犹豫地给以保护”。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5页。

为了切实实行三大经济纲领,毛泽东阐述了党的具体经济政策和经济建设的方针。

在农村土地改革方面,毛泽东总结了自全面内战爆发十八个月以来,党的土地改革的经验,指出了土地改革中必须注意的两条基本原则:第一,必须满足贫农和雇农的要求,这是土地改革的最基本的任务;第二,必须坚决地团结中农,不要损害中农的利益。毛泽东说,只要我们掌握了这两条基本原则,土地改革任务就一定能够胜利完成。针对土地改革中侵犯中农利益的“左”倾错误,为了巩固地联合中农,又提出一系列具体政策。如平分土地时,必须注意中农的意见;分配土改胜利果实时,应注意某些中农的需求;不要错划中农的成分;在农会和政府中要吸收中农的积极分子参加等。

对于民族资产阶级,毛泽东指出,对其中为数不多的政治上存有反动倾向的右翼分子,应当向接受他们影响的群众进行揭露的工作,打击他们在群众中的政治影响,使群众从他们的影响之下解放出来。但是,政治上的打击和经济上的消灭是两件事,如果混同这两件事,我们就要犯错误。新民主主义革命所要消灭的对象,只是封建主义和垄断资本主义,只是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而不是一般地消灭资本主义,不是消灭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

毛泽东规划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前途:没收官僚资本后,使其成为国营经济,成为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由新民主主义国家控制全国经济命脉。使个体农民朝着集体化方向发展。在革命胜利以后的一个长时期内,还是必须允许民族工商业的存在,并且按照国民经济的分工,使其有益于国民经济的部分有一个发展。

这次扩大会议还规定了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的指导方针,即“必须紧紧地追随着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这个总目标。一切离开这个总目标的方针、政策、办法,都是错误的”<sup>①</sup>。

中国共产党以新民主主义的三大经济纲领为指导,遵循“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为夺取革命在全国的胜利而领导开展了大量的经济工作。

## 二、解放区土地改革的深入进行

全面内战爆发一年后,随着革命战争形势的根本性转变,在解放区,打碎封建的生产关系,实行彻底的土改,既是广大农民群众的普遍愿望,也是形势发展的要求。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6页。



## （一）《中国土地法大纲》的颁布及土地改革的彻底进行

为适应人民解放军转入战略进攻的新形势，总结前一段土地改革的经验，制定今后更彻底的土地政策，1947年7月至9月，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在河北省平山县西北坡村召开了全国土地工作会议。会议详细研究了中国土地制度的情况，总结了自《五四指示》发布和实施以来各地土地改革的经验，分析了土地改革不彻底的原因及今后土地改革的方向，于9月13日通过了《中国土地法大纲（草案）》。这是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共产党第一个公开颁布的土地改革的纲领性文件。

《中国土地法大纲》共有16项条款，其主要内容是：

1. 彻底废除封建剥削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大纲”明确规定：“废除封建性及半封建性剥削的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废除一切地主的土地所有权”；“废除一切祠堂、庙宇、寺院、学校、机关及团体的土地所有权”；“废除一切乡村中在土地制度改革以前的债务。这四个“废除”表明，它是一个彻底消灭封建土地剥削制度的纲领，与《五四指示》的“有偿方式”相比，是一个彻底没收地主土地的政策。

2. 实施土地改革的机构。“大纲”规定：“乡农民大会及其选出的委员会，乡村无地少地的农民所组成的贫农团大会及其选出的委员会，区、县、省等级农民代表大会及其选出的委员会为改革土地制度的合法行政机关。”这一规定充分体现了农民群众的权利，保障了农民的根本权利。

3. 平分的原则。一是土地平分：“乡村中一切地主的土地及公地，由乡村农会接受，连同乡村中其他一切土地，按乡村全部人口，不分男女老幼，统一平均分配，在土地数量上抽多补少，质量上抽肥补瘦，使全乡村人民均获得同等的土地，并归个人所有”。二是财产平分：“乡农会接受地主的牲畜、农具、房屋、粮食及其他财产，并征收富农的上述财产的多余部分，分给缺乏这些财产的农民及其他贫民”。“地主及其家庭，分给与农民同样的土地及财产”。三是土地分配的区域标准：“土地分配，以乡或等于乡的行政村为单位”。

4. 土地分配后持有人的权利。“分配给人民的土地，由政府发给土地所有证，并承认其自由经营、买卖及在特定条件下出租的权利。”

5. 保护工商业。“保护工商业者的财产及其合法的经营，不受侵犯。”并保护大森林、大水利工程、大矿山及其他资财等“归政府管理”，以免分散和破坏。

《中国土地法大纲》是一个彻底的反封建的土地革命纲领，把中国的土地改革推向了一个新的阶段和新的新高潮。

全国土地工作会议后，各解放区相继召开土地会议，贯彻全国土地工作会议精神及《中国土地法大纲》的各项政策。各解放区从各级党、政、军机关抽调大批人员组成工作组，深入农村开展

工作。1947年底到1948年春,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很快在各新解放区广泛开展起来。

在老解放区,凡是过去封建土地制度已经全部或大部分被废除、土改基础较好的地区,均实行抽补、调剂政策,即采取“抽多补少、抽肥补瘦、抽近补远”的办法,以解决贫雇农土地不足的部分。在新解放区,也套用老解放区或半老解放区的做法,迅速开展了平分土地和浮财的运动。

在党的领导下,土地改革运动取得巨大的成就。在解放区,基本上消灭了封建土地剥削制度,改变了旧有的生产关系,推动了革命政权的建设,巩固了解放区,从而为夺取全国政权奠定了基础。通过土地改革,打碎了几千年来套在农民身上的封建枷锁,解放了农村生产力,获得土地的农民生产情绪高涨,解放区经济得到发展,为打败蒋介石奠定了物质基础。通过土地改革,农民群众在经济上、政治上得到解放,从而焕发了极大的革命热情,他们踊跃参军参战,积极支援前线,成为人民解放力量的源泉。

## (二)在纠正“左”倾错误中完善土地政策和改进土改工作方法

在土地改革的高潮中,许多地方出现了打击面过宽的“左”倾错误。到1947年底,一些地方甚至发展到很严重的地步。这种“左”倾错误主要表现在:

一是阶级划分标准混乱。由于当时党对于划分阶级的标准没有给予充分的说明和具体的政策指导,加之群众运动高潮中出现的非理性因素,实践中出现了阶级成分划分上的偏差。一些地方为了多分浮财,地主富农越划越多,有的地方达到20%至30%。

二是侵犯中农的利益。把中农或富裕中农错划为富农或地主,侵犯其土地和财产。搞绝对平均主义,把高于平均水准的中农的土地抽出来平分。

三是侵犯部分工商业。有的地方,把农村的做法照搬到城市,认为工商业者也是财主。把地主、富农的兼营工商业的部分、甚至已转化为工商业者的,也加以清算没收。

四是提出“左”倾错误口号。把片面的孤立的贫雇农路线当作党的阶级路线,提出“彻底满足贫雇农的要求”、“群众要怎么办就怎么办”,甚至提出“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这类严重原则性错误口号,其结果是贫雇农自己受到孤立。

五是乱打乱杀。在“平分”高潮时期,有的地方对地主和富农、地主中的恶霸和非恶霸不加区别,用同样的方式进行斗争。有的不分大中小地主、党外人士、开明绅士,一律不给生活出路,“扫地出门”。对于地主、富农出身的知识分子进行清洗。

六是新区土改过急。在土改条件不具备的新区,急于搬用老区、半老区做法,造成混乱和损失。

土地改革中“左”倾错误产生的主要原因,除党的政策上不完善的因素外,还有更深刻的社会历史原因。这就是在小农经济基础上滋生的平均主义思想在中国农民中普遍、长期地存在。一





旦农民被充分发动起来,反封建的土地革命形成高潮,如果无产阶级政党不加以正确引导和政策上的教育,群众的自发情绪就会增长,导致平分一切社会财富的绝对平均主义。加之在当时整党运动中强调的是反右倾,一些人存在宁“左”勿右的思想,在“群众要怎么办就怎么办”的思想指导下,放任了群众中过火的行为,加快了“左”倾错误的泛滥。

这次“左”倾错误来得猛,纠正得也很快。《中国土地法大纲》颁布不久,中共中央即派人到各地了解情况,发现了土改中的大量的“左”倾错误,即着手纠正。

1947年11月29日,为纠正划分阶级时业已出现的“左”倾错误,中央把1933年苏维埃政府颁发的《怎样分析阶级》、《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两个文件,根据新情况修改后重新下发,详细规定了划分成分的具体标准和办法。1947年召开的党的“十二月会议”,详细讨论了解放区土改中出现的“左”倾错误以及纠正的办法。以“十二月会议”为标志,党从理论上、政策上和实践中纠正土改中的“左”倾错误进入实质性的阶段。与此同时,党的土改政策和策略进一步发展、完善。

根据“十二月会议”精神,毛泽东于1948年1月18日起草了《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的党内指示,其中对土地改革和群众运动的具体政策从12个方面作了说明。主要是:

(1)批判了“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的错误口号。指出,将贫雇农的利益和贫农团的带头作用放在第一位,不是抛弃中农由贫雇农包办一切。在乡村,是雇农、贫农、中农和其他劳动人民联合一道,在共产党领导之下打江山坐江山,而不是单独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在全国,是工人、农民(包括新富农)、独立工商业者,被反动势力所压迫和损害的中小资本家、学生、教员、教授、一般知识分子、自由职业者、开明绅士,一般公务人员,被压迫的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联合一道,在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的领导之下,打江山坐江山,而不是少数人打江山坐江山。

(2)提出对于三种人要避免任何冒险政策:一是必须避免对中农采取任何冒险政策。二是必须避免对中小工商业者采取任何冒险政策。三是对于学生、教员、教授、科学工作者、艺术工作者和一般知识分子,必须避免采取任何冒险政策。对于那些同我党共过患难确有相当贡献的开明绅士,必须分别情况,予以照顾。

(3)提出四种区别对象:一是必须将新富农和旧富农加以区别。二是对待地主和对待富农必须依照土地法大纲加以区别。三是对大、中、小地主加以区别。四是对地主富农中的恶霸和非恶霸在平分土地的原则下,加以区别。

(4)严禁乱杀。极少数真正罪大恶极分子必须经人民法庭认真审讯判决并经一定政府机关(县级或分区一级所组织的委员会)批准枪决予以公布。必须坚持少杀,严禁乱杀。主张多杀乱杀的意见是完全错误的。<sup>①</sup>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68~1271页。

毛泽东起草的这一党内指示,明确了具体的政策界限,弥补了《中国土地法大纲》中的不足之处,正确指导了已兴起的土改高潮,有力遏止了已经出现的“左”倾的错误做法,对于纠正土改中的“左”倾错误奠定了政策基础。各地在实践中按照中央的政策规定进行大力纠正。

1948年春,党中央、毛泽东接连发布了一系列重要文件、批示、指示,进一步阐述党的土改政策和策略,采取有力措施,继续纠正土改工作中的“左”倾错误。至1948年春夏,各地所发生的“左”倾错误基本得到纠正。

1948年4月1日,毛泽东的《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则是对这一时期党的土改工作经验教训的高度总结,是对党的关于土地改革理论、政策、策略的进一步发展和完善。

首先,强调改进党的工作方法。“讲话”在充分肯定晋绥分局一年来土改工作的成绩及出现的“左”倾偏向后,从党的工作方法的高度总结了经验教训,指出:“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这是一切共产党员所必须牢记的最基本的工作方法。我们所犯的错误,研究其发生的原因,都是由于我们离开了当时当地的实际情况,主观地决定自己的工作方针,这一点,应当引为全体同志的教训。”<sup>①</sup>自此,“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的指导思想树立起来,党的工作方法特别是经济工作方法得到改进。

其次,强调树立正确的政策观念,批判绝对平均主义。毛泽东指出:“我们赞助农民平分土地的要求,是为了便于发动广大的农民群众迅速地消灭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并非提倡绝对平均主义。谁要是提倡绝对平均主义,那就是错误的。现在农村中流行的一种破坏工商业、在分配土地问题上主张绝对平均主义思想,它的性质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我们必须批判这种思想。”这就从理论上为土改中的“左”倾错误定了性。

第三,完整地提出了党关于土地改革的总路线和总政策,这就是“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这条总路线和总政策,是中国共产党长期领导土地改革的经验总结,它正确地规定了土地改革依靠的力量,团结的力量,明确规定了土改的方法、对象,第一次科学地提出了土改的直接目的,即发展农业生产。这是党第一次从总路线和总政策的高度所作的科学概括,标志着党的土地改革理论和政策的成熟,对当时及今后党的土地改革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在党的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导下,及时纠正了曾一度出现的“左”倾错误,党的土地改革工作全部走上正轨。到1948年10月,大约有1亿人口的解放区进行了土地改革,到1949年10月,约有1.6亿人口的地区完成了土地改革,大约有1亿左右的贫雇农从地主阶级和旧式富农手里取得了约3亿多亩的土地。土地改革的进行,为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发展,为新中国的建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08页。



### 三、新解放城市经济工作的开展

抗战胜利后的两年间,中国共产党曾占领和接管一些城市。1947年7月人民解放军转入战略进攻后,中国革命进入夺取城市阶段。随着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进展,党占领的城市越来越多。占领和接管城市后,如何管理城市,如何开展城市的经济工作,这对于长期处于农村工作环境的中国共产党来说,无疑是一个新的课题。

#### (一) 解放战争的胜利推进和城市经济工作的新任务

早在抗战后期,毛泽东就要求全党,准备到城市做工作,要学习好如何管理大城市的工商业和交通机关。<sup>①</sup> 在党的“七大”的政治报告中,毛泽东指出:“在城市驱逐日本侵略者以后,我们的工作人员,必须迅速学会做城市的经济工作。”<sup>②</sup>

抗战胜利前后,中共对占领城市及城市工作做了部署。1945年9月2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新解放城市中的工作的指示》,要求新解放的城市立即建立县市政权,并尽可能吸收当地的群众领袖、积极分子与进步人士参加;成立人民自卫军,协助军政维持秩序。对敌伪公有财产及大汉奸的企业,应成立统一的接收机关暂行管制,以便研究情况,分别处理,部队机关的各个单位不得乱没收;对于伪币应挤其外流,使用根据地本币;在较大城市中,必要时成立粮食管理机关,召集粮商,研究粮食需要与来源,协助粮运,疏通粮源;对公用事业及财经机关的原有人员,尽量争取,照常工作;对于税收,除去其苛杂部分外,一般地暂时照旧征收。为解决将来根据地内军火与工业生产的困难,需搬运必需的机器及重要材料到根据地。搬运的原则:估计我们可以久占的区域不搬;估计难于久占者,属于敌伪公产可以搬运;属私人企业者则购买;英美投资的重要企业(例如开平煤矿)则不应破坏,我所需要之器材应与其洽商或买或捐不加强迫;搬运器材时均须与该企业工人商量,听取他们的意见。<sup>③</sup> 这一指示适合当时的实际,为党的城市工作指明了方向。

正当解放区军民举行全面反攻,收复失地,准备夺取敌占大城市的时候,国民党蒋介石却在美国的支持下,抢夺人民抗战胜利果实,迅速占据了几乎全部大城市及主要交通要道。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共产党实事求是地改变了原夺取大城市的计划,把工作中心仍放在农村,放在土地改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946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91页。

<sup>③</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3),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140页。

革上,以巩固根据地。

虽然如此,从抗日战争的反攻阶段到抗战胜利后的两年间,中国共产党曾占领并管理过张家口、邯郸等几十个城市。按照党的城市工作的方针政策,在城市中建立革命政权,没收敌伪财产,没收官僚资本,保护民族工商业,依靠工人阶级,恢复和发展城市的生产等,取得一些经验。但是,在这一阶段,从总的情况看,党的注意力偏重于战争和农村工作。由于占领的城市不多,有的还难以保住,因此城市工作的方针政策都比较原则,对于城市工作经验没来得及进行系统总结和及时的推广,对部队和机关也没有充分进行城市政策教育和纪律教育,因此,在城市工作中也曾出现过一些侵犯工商业、损害工厂设备的“左”的做法和无政府无纪律的现象。“如何去收复城市,收复后又如何管理,这在党内一般是还没有解决的问题。”<sup>①</sup>城市的经济工作是一项新的任务。

## (二)接管石家庄工作经验的总结

1947年7月人民解放军转入战略进攻后,攻克和收复了大批城市,管理城市的任务摆在面前,城市经济工作的重要性也日益突出。在这一形势下,中共开始把注意力转向城市,用很大的精力总结城市工作的经验教训,研究、制定正确的方针政策。

1947年11月,人民解放军攻克华北重镇石家庄。这是人民解放军转入战略进攻后所攻占的第一个敌人设防坚固的大城市。如何接收和管理这座城市,中央工委十分重视。中央吸收了收复井陘、阳泉和张家口的经验教训,训令部队及民兵干部,注意保护机器物资及一切建筑物,不准破坏,不准自由拿取物资。但是,主要来自农民的人民军队和地方干部中的一些人,往往还以游击战争的观点和小生产者的眼光来看待城市,把农村工作的一套办法照搬到城市。在收复过程中仍然暴露出一些问题。例如:由于没有进行广泛的宣传教育,仍有不少士兵乱拿东西,还鼓励城市贫民去拿,先是搬取公用物资,后来就抢劫私人财物;太行、五台、晋绥各机关派遣万余人员前来抢购物资,搬拆机器零件,四乡农民也准备进城。这一混乱状况如不立即制止,后果难以想象。中央工委及石家庄政府发现上述情况后,有针对性地采取强硬措施,及时进行了制止。

1948年2月19日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写了《中央工委关于收复石家庄的城市工作经验》,上报中共中央。这些经验主要是:

一是必须明确认识到收复石家庄过程中曾发生的错误的性质,“是一种极左的无政府主义思想,与我们党的主张和政策毫无相同之点。”“这种情形,如不立即纠正,让其发展下去是极其危险的。”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3页。



二是必须明确城市工作的方针,即“我们工作应作长期打算,方针是建设,而不是破坏”。一切入城工作的干部和士兵,“必须保持纯洁与艰苦的作风”。所有缴获物资一律归公;不准私人拿取一点东西,不准制新衣,大吃大喝;由物资委员会统一搜集或购买如鞋袜衬衣牙刷等日用品,有计划地分配,慰劳攻城部队士兵及城市工作人员。

三是 by 市政府发出布告,除政府及公安局依法逮捕与没收财产外,禁止任何团体和个人没收财产及逮捕殴打任何人。同时政府委派人员组织人民法院,接受人民控诉,代表人民申冤报仇,惩治罪大恶极的汉奸恶霸。

四是由市政府召集各界座谈会,宣布政策,聘请若干工农商学各界参议员,成立临时参议会,作为市政府咨询机关,并筹备选举正式市人民代表大会。

五是工厂筹备复工或迁移;工会开办工人学校,训练干部;工资一般不能增加,只保证实际工资不继续降低并发给大部实物。<sup>①</sup>

石家庄经验受到中央高度重视。1948年2月2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注意总结城市工作经验的指示》,要求各中央局、分局、前委,高度重视石家庄城市工作经验,在攻占城市后,应以管理石家庄的方针及方法为基本方针及方法。指示对于“多年以来,我们占领了很多城市,有了丰富的经验。但是没有总结,让这些经验埋没,让各种错误的方针及方法反复重犯”的现象进行了批评。为了做好城市工作,中央责成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对于自己占领的城市,凡有人口5万以上的,要逐一作出简明扼要的工作总结,并限三至四个月内完成,上报中央。<sup>②</sup>

### (三)党的城市工商政策的制定及完善

由石家庄经验开始,中央以相当大的精力关注城市工作,制定城市工作政策,总结城市工作经验,开展城市经济工作。

中共在制定城市政策时,首先解决的是如何正确对待工商业的问题。1948年2月27日,中共中央发出毛泽东起草的党内指示《关于工商业政策》,<sup>③</sup>明确指出,必须从领导方针和领导方法高度,纠正严重破坏工商业的错误。

在领导方针上,提出“一个预防”、“两个区别”:即“应当预先防止将农村中斗争地主富农、消灭封建势力的办法错误地应用于城市,将消灭地主富农的封建剥削和保护地主富农经营的工商业严格地加以区别,将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正确方针同片面的、狭隘的、实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0~43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52~53页。

<sup>③</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85~1286页。

际上破坏工商业的、损害人民革命事业的所谓拥护工人福利的救济方针严格地加以区别。”应当教育工人群众，决不可只看到眼前的片面的福利而忘记了工人阶级的远大利益，应当引导工人和资本家在当地政府领导下，共同组织生产管理委员会，尽一切努力降低成本，增加生产，便利推销，达到公私兼顾、劳资两利、支援战争的目的。

在领导方法上，要求中央局、分局必须以各种方法同区党委、地委或自己派出的工作团，保持密切的联系，利用报纸作为自己组织和领导工作的重要工具，必须随时掌握工作进程，交流经验，纠正错误；明确划清允许做和不许做的事情的界限，随时提醒下面使之少犯错误。指示特别强调党的政策对于革命政党和革命群众的实践的重要性。

1948年3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毛泽东起草的党内指示《关于民族资产阶级和开明绅士问题》，指出，要争取和团结民族资产阶级的大多数，对其经济地位，“必须在原则上采取一律保护的政策。否则，我们便要在政治上犯错误。”<sup>①</sup>

1948年4月5日解放军再度攻克洛阳。4月8日，中共中央及时发出了由毛泽东起草的党内指示《再克洛阳后给洛阳前线指挥部的电报》，全面而详细地规定了党的城市政策：（1）极谨慎地清理国民党统治机构，只逮捕其中主要反动分子，不要牵连太广。（2）对于官僚资本要有明确界限，不要将国民党人经营的工商业都叫作官僚资本而加以没收。对于那些查明确实是由国民党中央政府、省政府、县市政府经营的完全官办的工商业，应该确定归民主政府接管营业的原则。但如民主政府一时来不及接管或一时尚无能力接管，则应该暂时委托原管理人负责管理，照常开业，直至民主政府派人接管时为止。对于这些工商业，应该组织工人和技师参加管理。对于著名的国民党大官僚所经营的企业，应该按照上述原则和办法处理。对于小官僚和地主所办的工商业，则不在没收之列。一切民族资产阶级经营的企业，严禁侵犯。（3）禁止农民团体进城捉拿和斗争地主。（4）不要轻易提出增加工资减少工时的口号。在战争时期，能够继续生产，能够不减工时，维持原有工资水平，就是好事。将来是否酌量减少工时增加工资，要依据经济情况即企业是否向上发展来决定。（5）不要忙于组织城市人民进行民主改革和生活改善的斗争。（6）有计划地处理粮食和燃料问题，逐步解决贫民的生活问题。不要提“开仓济贫”的口号。（7）国民党员和三青团员，必须妥善地予以清理和登记。（8）一切作长期打算。严禁破坏任何公私生产资料和浪费生活资料，禁止大吃大喝，注意节约。（9）市委书记和市长必须委派懂政策有能力的人担任。<sup>②</sup>

以上各项政策，不仅适用于洛阳，也基本适用于一切新解放的城市，因此这个电报同时下发给其他前线和其他地区的领导同志。

到1948年下半年，解放战争已发展到夺取大城市的大规模的兵团作战，城市的作用更加重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89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23~1325页。



要。可以说,没有城市生产更多的军需产品和日用品来支援战争,没有铁路的运输,战争就不可能取得胜利。在这种情况下,防止破坏城市,破坏工商业,严格遵守党的工商政策,尽快地恢复生产,就显得尤为重要。中共在进一步总结城市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创造了“军事管制”的形式。1948年6月10日,中共中央批转东北局《关于保护新收复城市的指示》,决定“在新占领城市实行短期的军事管理制度”<sup>①</sup>。即在占领城市初期,由攻城部队直接最高指挥机关担任该城的军事管理,所有入城工作的地方党政机关及工作人员,一律听其指挥,组织军事管理委员会,吸收地方党政负责人参加,担负保护新占领城市的全部责任。指示明确规定了攻城、入城部队及后方党政军民机关关于爱护城市、保护城市工商业等方面应遵守的事项。军事管制的实行,使城市工商政策的贯彻、落实有了重要的保障。自此以后,新攻占的城市一律实行军事管制。

1949年前后,人民解放军在三大战役中解放了一批大城市,党中央就大城市的特点,进一步就如何在政治上、经济上稳定人心,如何接收官僚资本、保护民族资本、私营工厂复工,如何恢复电力、解决金融物价、解决税收、妥善工资问题等等,发布一系列指示,进一步完善了党的城市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在夺取全国胜利的进程中,党的工作中心开始由农村转向城市,做好城市工作,恢复和发展城市的生产,就成为中国共产党主要解决的问题。

#### (四)城市经济工作的开展

在占领和接管城市后,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城市的经济工作迅速开展起来。

党在城市的工作,首先是恢复和发展城市的生产。抗战胜利后人民解放军最早解放的一批城市,如烟台、张家口、临沂、长治、安东、旅大等,由于日伪的严重破坏,复工生产中遇到许多困难,主要是缺乏资金与原料。中国共产党采取得力措施,如向企业发放敌伪没收的财产,发放工商贷款,帮助企业解决恢复所必须的资金、原料及产品的销路等问题,使经济得到迅速的恢复和发展。如烟台是个拥有近20万人口的城市,在日伪统治下,倒闭了800家商号,经济一片萧条,许多工厂基本处于停产状态。烟台解放后,人民政府将过去敌伪没收合并的企业,如张裕酿酒公司等财产发还原主,并明令取消敌伪的一切苛捐杂税及统治政策,同时大量发放工商业贷款,为企业的恢复创造条件。另外,政府还为私营工商业调剂原料,推销产品。实施这些措施后,工厂得到迅速恢复。

没收和接管官僚资本,是一项牵动全局,影响深远的重大政策,也是新解放城市经济工作的一项主要任务,抗战胜利后,党主要在华北的一些新解放的城市接管了少量的官僚资本。接管中,由于受过去游击战争习惯的影响,打乱、分散资财的现象普遍发生。1948年2月鞍山解放

<sup>①</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170页。

后,没收接管了国民党政府最大的钢铁企业鞍山钢铁公司。当时的做法仍然是将原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和工程师等400余人撤走,并遣散近千名职工。这种做法不利于城市生产恢复和发展,也不利于社会秩序的恢复。1948年3月攻克洛阳后,毛泽东在给前线指挥部的电报中,阐明了对官僚资本接管的确界限。11月,解放军攻克了国民党在东北的大本营沈阳,陈云领导接管工作时制定了“各按系统,自上而下,原封不动,先接后分”的原则,禁止乱搬乱调和分散物资。同月,毛泽东在同华北局书记薄一波谈话时指出:接收官僚资本要“原封原样,原封不动”,让他们开工,恢复生产,以后再慢慢来。<sup>①</sup>1949年1月天津解放后,中央下达指示:不要打乱企业组织的原有机结构,如原企业的厂长、矿长、局长及工程师,愿意继续服务者,应令其担任原有职务;对企业中的各种组织及制度,应照旧保持,不应任意改革及宣布废除;旧的实际工资标准和等级及奖励、劳保等制度,亦应照旧,不得取消和任意改订;旧制度中有一部分需要加以改良的,须等到详细研究后,才能提出更合理的改进办法,绝不是草率拟订办法或用老解放区企业中的制度硬套所能改善的。只有如此,我们的接收人员才能保持主动,否则,他们将立即陷入被动。<sup>②</sup>1949年4月25日,中共中央在批转华东局拟订的接管江南城市的指示中指出:军管会接收企业、工厂和资财后,应迅速分别交给各适当的负责机关管理和经营,如将市政工业及其他若干工商业交市政府管理经营,其他工商业则组织若干公司来负责经营,否则很难开工营业。<sup>③</sup>总之,严格区分官僚资本界限、不要打乱分散、完整接管、迅速复工,成为党没收官僚资本的基本原则。

在党的正确的方针政策指导下,没收官僚资本的工作有序地进行。党和政府严格地区分官僚资本的界限,对属于国民党各级政府及大官僚经营的一切工厂、银行、铁路、矿山、商店以及其他企业,进行了有准备有步骤的没收工作。军管会接收企业、工厂和资财后,迅速交给市政府及其组织的公司管理和经营,对于那些人民政府一时来不及收管的或一时尚无能力接管的企业,则暂时委托原管理人负责管理,照常开业,直至人民政府派人接管时为止;对于那些原管理人员已逃跑,处于停歇状态的企业,则由工人和技师选出代表,组织管理委员会,然后由政府委任经理和厂长,同工人一起管理经营这些企业。没收工作进展顺利。

1949年上半年,中共中央先后发出《关于接收官僚资本企业的指示》、《关于接收江南城市给华东局的指示》、《关于接收平津企业经验介绍》等文件,进一步规定了接收官僚资本企业应采取“不要打乱旧机构”和“保持原职原薪制度”的政策,为没收官僚资本后的迅速复工、经营提供了保障。

到1949年底,人民政府共没收国民党国家垄断资本和私人官僚资本企业2858家,银行系统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5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97页。

③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8),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235页。





2400 余家,铁路 2 万多公里,机车 4000 多台,以及一大批商业企业。没收官僚资本后,党和政府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建立了比较强大的国营经济。

保护民族工商业是党在革命过程中长期实行的一项基本的经济政策,是新民主主义三大经济纲领之一。在解放战争中,在没收官僚资本的同时,党和人民政府在新解放城市严格地执行了保护民族工商业的政策。保护民族工商业,从总的方面来看,就是贯彻党的“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具体来说:

一是保护工商业的财产不受侵犯。在新解放的城市中,曾一度发生侵犯工商业的现象。中央发现后,及时予以纠正,坚决保护工商业的财产不受侵犯,并引导工人和资本家在当地政府领导下,共同组织生产管理委员会,尽一切努力降低成本,增加生产。

二是帮助解决私营企业的困难,鼓励私人经营,适当地照顾私营厂商的利益,对于遭到破坏或营业困难的工厂企业,政府在税收、价格等方面加以扶助。并适当调整国营企业和私营企业的关系。因国营企业处于国民经济的领导地位,对有益于国计民生的私营企业要扶助。在工资政策方面则贯彻“劳资两利”的原则,既反对资本家对工人的过分剥削,又反对忽视工厂具体条件要求过分提高工资的过“左”倾向;既做到工人生活有所改善,又使工商者有利可图。在党的正确政策的指导下,私营工商业很快地得到恢复和发展。

三是引导工商业资本家朝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方面发展,而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方面。如提高工业利润,鼓励发展机器制造、纺织、木制、化学等行业;对于烟酒、化妆、迷信品业等,则在活动范围、税收政策、市场价格等方面采取一定的限制性措施;对于有害的如鸦片烟馆等则予以取缔。另外,要求私人工商业按政府的法令行事,获得正当利润,而不能非法牟取暴利。对于一些投机商人或者买空卖空,扰乱市场者,则要教育甚至打击,以使正当的私人工商业得到有利的发展环境。

四是提倡如公私合营、租赁等多种发展私人工商业的方式。这在东北较早实行。哈尔滨 1946 年 4 月解放后,市委作出的《恢复与发展工商业之具体办法》提出:提倡公私合办、提倡工人分红制、由政府出租工厂机器组织工人合作经营、出租房屋机器予工商业家或供给原料及运输条件等四项办法。1947 年 10 月中共东北局批准的《1948 年经济建设计划大纲》规定:“凡国营工矿业,目前无力经营者,在政府法令规定下,允许长期租给私资经营、私人集股经营或公私合股经营。”这些政策规定,大大激发了工商业者的投资经营的积极性。哈尔滨 1946 年 4 月解放时有私营工商业 6347 家,到 1948 年 6 月发展到 26539 家;1946 年有公私合营企业 6 家,1947 年底增至 23 家。1948 年私营工业中由政府委托加工的有 2790 家。

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广大新解放城市的工商业得到迅速恢复与发展,有力地支援了解放战争,改善了人民群众的生活,并为新中国成立后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奠定了物质基础。

## 四、新民主主义经济向全国的推进与经济工作重心转移

在人民解放战争胜利进军的形势下,解放区不断扩大,分散孤立的地区逐渐连接成片,新民主主义的经济也在向全国推进。在这种情况下,党的经济工作由过去分散向集中统一的领导方式转变,势在必行。党抓紧开展了统一财政经济的工作,以充足的物资支援全国战争,为建立全国政权作了准备。随着大城市的占领,城市已成为夺取全国胜利的桥头堡,党的经济工作重心开始向城市转移。

### (一) 统一财经工作

关于解放区财政经济工作的统一问题,中共中央考虑得较早。从人民解放战争由防御转入反攻前后就开始了准备工作。1947年5月,华北各解放区召开财经工作会议,提出今后要逐步达到各解放区财经工作的统一,并决定成立华北财经办事处,在中央领导下统一规划和规定。华北财经办事处按照统一领导、分散经营的方针,广泛开展调查研究,积极筹备统一货币的工作,同时逐步建立财政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为统一财政金融奠定基础。1947年11月,石家庄解放,把晋察冀和晋冀鲁豫两大解放区连成一片,各区之间的联系日益加强,过去的分割状态已经成为经济发展的障碍。1948年5月,中共中央决定将晋察冀和晋冀鲁豫合并为华北解放区。华北解放区的成立,为财政经济工作的统一创造了条件。

1948年7月初,中央财政经济部成立,董必武任部长,加强了对财经工作的领导,实现了财政工作在组织领导上的统一。9月,华北人民政府成立后,随即成立华北财经委员会。此后,华北财经委员会相继召开华北工商会议、金融贸易会议,研究解决统一华北各区的货币、物资交流等问题,制定金融、贸易、工商税收等政策,并发出《关于统一华北财政工作的决定》。经过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华北解放区的财政经济逐步走向统一。与此同时,其他几个大解放区,如华东、西北等区都相继举行财经会议,统一了各区内部的财经工作。各解放区开始着手财政上的统筹调拨和统一领导,这就为以华北为主全面统一财经工作准备了条件。1948年9月,政治局扩大会议就财经统一问题指出,以华北人民政府的财委会统一华北、华东及西北三区的经济、财政、贸易、金融、交通和军工的可能的和必要的建设工作和行政工作。不是一切都统一,而是可能的又必要的就统一,可能而不必要的不统一,必要而不可能的也暂时不统一。如农业、小手工业等暂时不统一,而金融工作、货币发行就必须先统一。行政上的统一,就是由华北财委会下命令,三区的党、政、军要保障华北财委会统一命令的执行。这就为财经的统一指明了方向。1948年12



月,各解放区联合财经会议召开,标志着全解放区的财经工作正式进入全面统一阶段。统一财经的具体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财政税收的统一。首先是改革和统一农业税。农业税占解放区财政收入的绝大部分。由于老解放区已经进行了彻底的土地改革,农民获得了土地,生产有一定的发展,华北地区和西北地区遂将原有的“统一累进税制”改变为“比例税制”。1948年12月,华北人民政府公布实施了有免税点的比例税则,规定凡常年产量十市斗之土地为一标准亩,所有农业人口,不分男女老幼,一律扣除一个标准亩,作为免税点,然后按各户的标准亩数征收一定数量的农业税。实行统一累进税制时的许多行之有效的规定,如按常年产量计税和各种优待减免办法等则予以保留。其次是征收各种工商业税,如进出口货物税、酒税、纸烟税、交易费、工商业税等。随着大城市的相继解放,工商业税收有较大的增长,但在总收入中的比重不高。例如在晋察冀,1948年工商税仍只占总收入的10%左右。解放区的工商业税比国民党统治区要低得多。解放区的工商业税和农业税一样,也体现了促进发展生产的原则。当然,因战争环境、交通困难,财政税收工作的统一还需要一个过程。

二是统一金融。各解放区大都建有银行,基本任务是发行货币、扶持生产。但是由于过去处于分割、封锁状态,各解放区发行的货币并不相同,有的一个大解放区就会有几种不同的货币。1947年5月,华北财经会议以后,晋察冀边币与冀南币、北海币之间,建立了汇兑关系和兑换所。到1948年,随着解放区的扩大并连接成片,货币的统一成了迫切的需要。根据当时的战争环境和各根据地的具体条件,党和政府采取了逐渐统一的步骤,即先使各大解放区内的货币按固定比价混合流通,然后再逐步统一。如在东北地区,长城市 and 关东币停止发行,三种货币混合流通,以东北币为主要通货货币,并逐渐收回长城市 and 关东币。在华北地区,晋察冀边币、冀南币混合流通,晋察冀边币停止发行,以冀南币为主要通货货币。在华东地区,华中币停止发行,统一流通北海币。在西北地区,陕甘宁边币停止发行,以西北农民币为主要通货。在中原解放区,统一流通中州市。<sup>①</sup> 各大解放区内货币的统一,是全国货币统一的第一步。1948年12月1日,由原华北银行、北海银行、西北农民银行合并而成立的中国人民银行在石家庄宣告成立,并从即日起发行人民币,以此统一解放区的货币,并作为新中国的本位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统一各解放区货币工作的主要部分已经完成。与此同时,各解放区组织动员群众,迅速收兑和肃清国民党政权发行的货币,使人民币逐渐占领了货币市场。金融货币的统一,大大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在统一货币过程中,党又制定了以调节货币发行数量为中心的货币政策,做到既保证战争供给的需要、生产建设的需要,又要保持币值和物价的稳定。

三是对外贸易工作的统一领导。这时的对外贸易主要是指解放区对国民党统治区的贸易和

<sup>①</sup> 李占才主编:《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史》,安徽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302页。

解放区对外国的贸易。对外贸易的主要任务是推销各种剩余土产,采购各种军用器材,重要的生产资料的一部分民用必需品。1948年8月6日,在中共中央批转的华北金融贸易会议的综合报告中指出:“为了加强对敌经济斗争,我们的对外贸易必须步调一致。”<sup>①</sup>报告提出了“三统一”:一是统一税则税率,共同的进出口计划。二是统一领导。会议决定在天津、济南等地外围,分别成立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在中央财经部领导下,吸收各地代表参加,其任务是掌握出入口的方针政策,商讨出入口的共同斗争计划,调解各地区间关于出入口的纠纷。各地区亦各自成立进出口管理委员会或进出口管理局,来统一领导各该地区的对敌经济斗争(包括对外贸易、外汇管理及出入口税等)。三是统一军用器材的采购工作,除在天津外围已成立统一的采购公司外,在胶东增设统一的采购委员会,受中央财经部及华东财办的双重领导,统一采购计划和分配采购物资。

1949年2月16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对外贸易的决定》,提出:立即在天津设立对外贸易局,统一管理华北一切对外贸易事宜,对外贸易应由国家经营和管制,目前国家尚不能经营的某些贸易,可在国家管制下允许私人经营。决定对对外贸易的计划、政策、办法作了一系列的规定。所有这些,为新中国的对外贸易奠定了基础。

## (二)经济工作重心的转移

长期以来,中国共产党的工作重点在农村,在农村聚集力量,走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党的经济工作以土地革命和根据地建设为主要内容。1949年前后,人民解放战争进入夺取大城市的阶段。经过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国民党反动政权即将被摧毁,人民革命在全国的胜利已成定局。在这一历史转变的关头,党的工作重心也要随之发生变化。1949年3月5日至13日,中国共产党在河北省平山县的西北坡村召开了七届二中全会,着重讨论了党的工作重心的战略转移,即由乡村转移到城市的问题。毛泽东在全会的报告指出:“从1927年到现在,我们的工作重点是在乡村,在乡村聚集力量,用乡村包围城市,然后取得城市。采取这样一种工作方式的时期现在已经完结。从现在起,开始了由城市到乡村并由城市领导乡村的时期。党的工作重心由乡村移到了城市。”<sup>②</sup>党的城市工作主要是经济工作,党的工作重心的转移,也就是党的经济工作重心的转移。七届二中全会在阐明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城市的时候,也形成了党的城市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

首先,处理好城乡关系。全会认为,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城市后,开始了由城市领导乡村的时期,但是决不可以丢掉乡村,必须城乡兼顾,使城市工作和乡村工作之间,工人和农民之间,工

<sup>①</sup>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282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26~1427页。



业和农业之间紧密地联系起来。

其次,城市工作的依靠力量。全会指出:我们必须全心全意地依靠工人阶级,团结其他劳动群众,争取知识分子,争取尽可能多的同我们合作的民族资产阶级分子及其代表人物站在我们方面,或者使他们保持中立,以便向帝国主义者、国民党、官僚资产阶级作坚决的斗争,一步一步地去战胜这些敌人。毛泽东批评了那些认为城市工作仅依靠贫农群众或依靠资产阶级的糊涂思想。

第三,全党必须学会管理城市和建设城市。全会认为,必须用极大的努力去学会管理城市和建设城市。从我们接管城市的第一天起,我们的眼睛就要向着这个城市的生产事业的恢复和发展。我们的同志必须用极大的努力去学习生产的技术和管理生产的方法,必须去学习同生产有密切联系的商业工作、银行工作和其他工作。

第四,城市工作必须以生产建设即经济工作为中心。全会指出,城市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必须确定:第一是国营工业的生产,第二是私营工业的生产,第三是手工业生产。我们建设的目的,是将消费的城市变成生产的城市,这样,人民政权才能巩固起来。

第五,城市的其他工作要为生产建设服务。全会强调指出:城市中其他的工作,例如党的组织工作,政权机关的工作,工会的工作,其他各种民众团体的工作,文化教育方面的工作,肃反工作,通讯社报纸广播电台的工作,都是围绕着生产建设这一个中心工作并为这个中心工作服务的。

七届二中全会为党的经济工作重心的转移指明了方向。全会还为革命胜利后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勾画了蓝图,并作出了各项政策规定。这对中国革命在全国的胜利以及新中国的建设事业都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既是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的胜利,也标志着新民主主义经济在全国的胜利。

### 第三节

## 对新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

党的经济工作的实践发展,促进了党的经济理论和经济政策的发展和完善。在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进程中,党对新中国的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进行了不间断的探索。中国共产党形成了从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构成框架到新民主主义的经济的发展方向的完备的理论形态。

## 一、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探索过程

中国共产党对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理论与实践探索在抗日战争时期就已经开始了。解放战争时期,随着人民解放军由防御转入进攻以及革命战争的胜利发展,党的这一探索也在不断深化。从1947年12月会议开始,经过1948年9月政治局扩大会议、“东北提纲”的提出,以及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到新中国建立前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最终形成。

### (一)1947年12月中央扩大会议

1947年12月25日至28日,中共中央召开扩大会议,为准备夺取全国胜利,制定各项行动纲领。毛泽东在《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中,提出了著名的新民主主义三大经济纲领,并深刻分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前途,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雏形。

关于三大经济纲领,毛泽东指出,没收封建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这是中国民主革命的主要任务。毛泽东深刻分析了中国官僚资本主义的产生及其性质,即是“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它“不但压迫工人农民,而且压迫城市小资产阶级,损害中等资产阶级”,因此,必须没收官僚资本归新民主主义国家所有。

关于保护民族工商业,毛泽东用了较大篇幅论证其必要性。首先,资本主义经济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毛泽东指出:“由于中国经济的落后性,广大的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所代表的资本主义经济,即使革命在全国胜利以后,在一个长时期内,还是必须允许它们存在,并且按照国民经济的分工,还需要它们中一切有益于国民经济的部分有一个发展。它们在整个国民经济中,还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其次,私人资本主义的存在并不危险,因为“革命在全国胜利以后,由于新民主主义国家手里有着从官僚资产阶级接收过来的控制全国经济命脉的巨大的国家企业,又有从封建制度解放出来、虽则在一个颇长时间内基本上仍然是分散的个体的、但是在将来可以逐步地引向合作社方向发展的农业经济,在这些条件下,这种小的和中等的资本主义成分,其存在和发展并没有什么危险。”第三,对于民族资产阶级“必须坚决地毫不犹豫地给以保护”。

由此,毛泽东提出了新中国经济的构成:(1)国营经济,这是领导的成分;(2)由个体逐步地向着集体方向发展的农业经济;(3)独立小工商业者的经济和小的、中等的私人资本经济。<sup>①</sup>在这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6页。



里,毛泽东将掌握国家经济命脉的国营经济放在第一位,并突出它的领导地位;个体农业逐渐向集体化方向发展,这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允许中小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存在和发展,这对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是不可缺少的。这三个方面组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这是一个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雏形。

## (二)1948年9月中央政治局会议

1948年9月,中共中央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报告和结论》中,进一步说明了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起决定作用的国营经济、公营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这是对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理论的重大发展。

毛泽东在论述国营经济、公营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时,是从政治和经济两个层面来说明的。

在政治上,毛泽东指出:在打倒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专政后,新政权的阶级性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但不是仅仅工农,还有资产阶级民主分子参加的人民民主专政”。<sup>①</sup>在这样的政权下,“在我们社会经济中起决定作用的东西是国营经济、公营经济,这个国家是无产阶级领导的,所以这些经济都是社会主义性质的。”<sup>②</sup>也就是说,新民主主义政权的性质,决定了国营经济和公营经济和社会主义性质。“我们国营经济、公营经济,在数量上较小,但它是起决定作用的。我们的社会经济的名字还是叫‘新民主主义经济’好。”<sup>③</sup>

国营经济是通过没收官僚资本而来的,“只要一没收,它们就属于社会主义部分。”<sup>④</sup>这就是说,没收而来的官僚资本已经属于新民主主义国家全民所有了。从所有制上看,它是属于社会主义性质的。

毛泽东还指出了合作社的性质:“农民在土地革命后搞合作社,要看在谁的领导之下:在资产阶级领导之下,就是资本主义的;在无产阶级领导之下,就是社会主义的”。“当然,今天我们农村的合作社,是个体农民在私有财产基础上组织的合作社,不完全是社会主义的,但它带有社会主义性质,是走向社会主义的。合作社和国营企业不同,国营企业是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它不带资本主义性质。”<sup>⑤</sup>

同时,毛泽东指出:从整体来看,新民主主义经济并不完全等同于社会主义经济,它是“社会主义经济领导之下的经济体系”,我们要“完成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的准备”,“努力发展

①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35页。

②③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39页。

④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40页。

⑤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41页。

经济,由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过渡到社会主义。”<sup>①</sup>初步指出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的过渡性。

这次会议从理论上论证了国营经济、私营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并从理论上探讨了其性质的依据。从本质上说明了新民主主义国营经济姓“社”不姓“资”,为党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发展和对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进一步探索奠定了理论基础。

### (三)“东北提纲”

“东北提纲”即1948年9月15日在东北局高干会议上提出的《东北局关于东北经济构成及经济建设基本方针的提纲》,该提纲于11月6日经中央修改后作为各解放区经济建设的方针,分发全国各解放区,并印成小册子在党内及工人群众中进行教育。

由于抗战胜利后,除了几个大城市外,东北基本控制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手里。因此,东北解放区无论是农村的土地改革还是城市经济工作的开展,都进行得比较彻底。东北的国民经济,在彻底消灭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及取消帝国主义在东北的经济特权以后,即已成为完全的新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因此,分析东北新民主主义经济的成分及其构成,认识其特点、性质,并提出基本的经济建设方针,以为全国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提供经验,既是必须的,也是可能的。在这一情况下,“东北提纲”应运而生。

“东北提纲”根据东北新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状况,提出了新民主主义经济主要由五种成分所构成,这就是:“(一)国营经济;(二)合作社经济;(三)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四)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五)小的商品经济及半自然经济。”提纲指出:“正确认识这五种经济成分的社会性质及其相互间的矛盾,并认识每一种经济成分在新民主主义的国民经济中所占的地位及其发展的趋向,乃是正确地解决我们经济政策的出发点与基础。也只有从此出发,我们才能从经济战线上把握住正确的路线,实现无产阶级对于国民经济的正确领导。”<sup>②</sup>

这是一个较完整的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与上述党的“十二月会议”提出的经济模式比较,这一模式中的经济构成更加丰富,除了国营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外,增加了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并将合作社经济与小商品经济及半自然经济划分开来,成为两种独立的经济形式。这就使新民主主义经济具备了5种经济成分,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完备形态。

对于国家资本主义的经济形式,由于东北解放区比较早地提倡并采取租赁制、加工制等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实践的结果,“这种经济形式,是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中最有利于新民主主义的一种

<sup>①</sup>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46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389页。





形式”因此，“我们应该有意识地承认‘国家资本主义’这个经济范畴，有意识地加以提倡和组织。”<sup>①</sup>而在东北农村中，已经部分地出现了农业生产中的劳动互助组织，城市开始出现手工业合作社。但还存在许多问题，应该有步骤地加以引导。小商品经济及半自然经济主要是指小农经济，在数量上还占优势，经过较长时间的教育与斗争，可以向社会主义方向发展。因此，“东北提纲”提出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形式与小商品经济及半自然经济形式，是对东北解放区新民主主义经济实践的总结。

“东北提纲”认为，五种经济成分都应加以发展，但是在发展中，在经济政策上，必须实行一条明确的无产阶级的领导路线，这条路线就是：“以发展国营经济为主体，普遍地发展并紧紧地依靠人民群众的合作社经济，扶助与改造小商品经济及自然的半自然的经济，使之向合作社发展，允许私人资本主义经济，鼓励国家资本主义经济，防止与反对商人的资本主义经济所固有的投机性与破坏性，禁止与打击一切有害于国计民生的和投机操纵的经济。”提纲指出：“只有实现这条路线，才能顺利地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加强新民主主义经济中的社会主义成分，并为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开辟道路，以便将来能够顺利地、不流血地过渡到社会主义。”<sup>②</sup>

“东北提纲”构建了完整的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理论，是党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发展和对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探索的重要里程碑。

#### （四）七届二中全会

1949年3月5日至13日，中国共产党在河北省平山县的西北坡村召开了七届二中全会。毛泽东在会议上所作的报告，提出了促进革命迅速取得全国胜利和组织这个胜利的各项方针。在经济上，特别着重分析了当时中国经济各种成分的状况，和党所必须采取的政策，指出了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方向。

报告对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进行了进一步的探索。一是强调了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先进性，对中国革命和新民主主义经济的领导作用和地位。二是进一步强调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进一步明确“这一部分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不是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三是阐述了对私人资本主义要采取利用和限制的双重政策。毛泽东指出，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还需要尽可能地利用城乡私人资本主义的积极性，以利于国民经济的向前发展。“但是中国资本主义的存在和发展，不是如同资本主义国家那样不受限制任其泛滥的。它将从几个方面被限制——在活动范围方面，在税收政策方面，在市场价格方面，在劳动条件方面。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02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10页。

我们要从各方面,按照各地、各业和各个时期的具体情况,对于资本主义采取恰如其分的有伸缩性的限制政策。”

四是对占国民经济总产值90%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必须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不如此,“就不可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不可能巩固无产阶级在国家政权中的领导权。”

通过上述分析和论述,毛泽东勾画了一个比较完整的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即“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经济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加上私人资本主义,加上个体经济,加上国家和私人合作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这些就是人民共和国的几种主要的经济成分,这些就构成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sup>①</sup>

七届二中全会对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构想的发展,主要表现在:一是不仅强调了国营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而且明确指出了合作社经济的半社会主义性质,这就使五种经济成分中的社会主义因素增加了。二是明确了对私人资本主义采取利用和限制的政策。三是明确了“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方向。

## (五)《共同纲领》

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共同纲领》,在第四章中,全面阐述了新中国的经济政策,正式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

《共同纲领》规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这就是“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之目的。国家应在经营范围、原料供给、销售市场、劳动条件、技术设备、财政政策、金融政策等方面,调剂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sup>②</sup>

这里所说的五种经济成分“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就是新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完整的蓝图。

《共同纲领》分别对五种经济成分的性质和政府对其政策作了明确的规定。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凡属有关国家经济命脉和足以操纵国计民生的事业,均应由国家统一经营。凡属国有的资源和企业,均为全体人民的公共财产,为人民共和国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主要物质基础和整个社会经济的领导力量。合作社经济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为整个人民经济的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3页。

<sup>②</sup>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737页。



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人民政府应扶助其发展,并给以优待。凡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经济事业,人民政府应鼓励其经营的积极性,并扶助其发展。国家资本与私人资本合作的经济为国家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在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应鼓励私人资本向国家资本主义方向发展,例如为国家企业加工,或与国家合营,或用租借形式经营国家的企业,开发国家的富源等。人民政府应组织农民及一切可以从事农业的劳动力以发展农业生产及其副业为中心任务,并应引导农民逐步地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组织各种形式的劳动互助和生产合作。

《共同纲领》还对发展工业、交通、商业、财政、金融等方面,一一作了政策性规定。

由于《共同纲领》是在新中国成立初期起临时宪法作用的,因此,新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构想的实施,也就具备了法律保证。《共同纲领》的规定,标志着新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构想的正式确立。

## 二、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内容

中国共产党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结合中国特殊国情,探索了中国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模式。这一模式探索的过程,也就是对其内容不断发展的过程。从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构想的基本出发点,到对五种经济形态的分析,及至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方向,其内容十分丰富。

### (一)经济模式构想的基本出发点

中国共产党探索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基本出发点,是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情,以及在这一特殊国情基础上形成的中国特定的经济状况。

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明确指出了中国的经济状况,这就是:“中国的工业和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就全国来说,在抗日战争以前,大约是现代性的工业占百分之十左右,农业和手工业占百分之九十左右。”毛泽东指出:“这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性质在经济上的表现,这也是在中国革命的时期内和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sup>①</sup>也就是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构想的基本出发点。

从中国现代性工业占国民经济10%左右这一点出发,毛泽东论证了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领导作用。虽然现代工业占的比重小,但是它却集中在帝国主义者和官僚资产阶级的手里。“没收这些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所有,就使人民共和国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0页。

脉,使国营经济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这一部分经济,就成为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而不是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谁要是忽视或轻视了这一点,谁就要犯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

在10%的现代工业中,私人资本主义工业占了现代性工业中的第二位,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力量。毛泽东从民族资产阶级所处的地位、政治态度以及中国的经济状况出发,阐述了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还需要其存在和发展,同时又要对其加以一定的限制,但决不可以限制得太大太死。对于私人资本主义采取限制政策,是必然要受到资产阶级在各种程度和各种方式上的反抗,因此“限制和反限制,将是新民主主义国家内部阶级斗争的主要形式”。毛泽东指出:如果认为我们现在不要限制资本主义,这是完全错误的,这就是右倾机会主义的观点。但是反过来,如果认为应当对私人资本限制得太大太死,或者认为简直可以很快地消灭私人资本,这也是完全错误的,这就是“左”倾机会主义或冒险主义的观点。

从中国大约90%左右的个体农业和手工业经济这一点出发,毛泽东论证了这一落后的经济形态还将存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在今天,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我们的农业和手工业,就其基本形态说来还是和还将是分散的和个体的,即是说,同古代近似的。”毛泽东强调:谁要是忽视或轻视了这一点,谁就要犯“左”倾机会主义的错误。

同时,毛泽东指出:“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百分之九十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是可能和必须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的,任其自流的观点是错误的。”单有国营经济而没有合作社经济,我们就不可能领导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逐步地走向集体化,就不可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不可能巩固无产阶级在国家政权中的领导权。谁要是忽视或轻视了这一点,谁也就要犯绝大的错误。

正是由这一基本的国情出发,毛泽东提出了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个体经济,以及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这些就是人民共和国的几种主要的经济成分,这些就构成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sup>①</sup>

## (二) 五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

五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包括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完整地提出五种经济形态是在“东北提纲”中,经过七届二中全会再到《共同纲领》,对这一经济形态的理论分析和政策性的规定至于完备。

关于国营经济,通过没收官僚资本归新民主主义国家所有而形成的国营经济,虽然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例不大,但已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在国民经济中居领导地位。无产阶级领导的人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0~1433页。



民共和国所经营的这种经济,已经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国营经济“是城市无产阶级和乡村农民在经济上结成经济联盟的依据,是新民主主义政治的主要的经济基础,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主要支柱,是新民主主义国家实行国民经济的计划性和无产阶级在经济战线上反对投机操纵,和资本主义进行经济竞争的有利武器”,应该“把它放在国民经济建设的最主要的地位”。<sup>①</sup>

合作社经济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合作社有生产的、消费的和信用的合作社,“这种合作社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在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正确管理之下的劳动人民群众的集体经济组织”,“单有国营经济而没有合作社经济,我们就不可能领导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逐步地走向集体化,就不可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sup>②</sup>国家应扶持合作社经济的发展。

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经济,应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方向发展。按自愿和互利的原则组织各种形式的劳动互助和生产合作,使其向社会主义方向发展。

私人资本主义经济,是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在中国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还需要尽可能地利用城乡资本主义的积极性,以利于国民经济的向前发展”,“但是中国资本主义的存在和发展,不是如同资本主义国家那样不受限制任其泛滥”,应“采取恰如其分的有伸缩性的限制政策”。<sup>③</sup>“凡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经济事业,人民政府应鼓励其经营的积极性,并扶植其发展。”<sup>④</sup>

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国家资本与私人资本合作的经济称为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的形式有出租制、加工制、定货制等。国家与资本家订立合同,国家提供一定的条件,资本家在生产或交换活动中获取一定的利润。这样就把私人资本置于国家的管理与监督之下,使之成为国民经济计划的有机的一部分。“这种经济形式,是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中最有利于新民主主义的一种形式”,“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这应该成为私人资本主义发展中的有利的方向”。<sup>⑤</sup>

五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经济形态,既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公有制经济,具领导因素,起决定作用,又有其他多种性质的经济成分,在很长时间内可以并存和共同发展,以促进新中国国民经济的整体发展。这样的一种经济形态,是前人从未提出过的创造性的构想。它既不同于苏联的社会主义经济,更不等同于英美的资本主义经济。它是产生于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基础上的,向着社会主义经济方向发展的过渡阶段的经济制度,是符合中国实际、有利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经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390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2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1页。

④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738页。

⑤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02页。

济制度,是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必经之路。

### (三)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发展方向

改变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落后状况,将中国由一个落后的农业国转变为一个先进的工业国,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革命奋斗的根本目的。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在论述了中国的经济状况以及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后,明确指出“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sup>①</sup>的目标。

由于中国没有经历过资本主义的独立发展阶段,社会生产力十分低下。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经济基础,使中国的现代工业在只占整个国民经济的百分之十,而分散落后的农业和手工业经济却占到90%。在这种情况下,革命胜利后如何由一个落后的农业国发展到一个先进工业国?中国共产党创立的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模式,是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必经之路。

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是在用革命的方式推翻了旧有的生产关系后而建立的新型的生产关系。从本质上看,这一新型的生产关系,“使全国一切积极的生产力获得向上发展的可能,替未来的更进步的更能自由地发展生产力的社会主义社会准备了条件。”<sup>②</sup>这就是说,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制度,为生产力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开辟了道路。而由农业国向工业国发展,又是生产力发展的基本规律。

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自身的规定性,又决定了中国由农业国向工业国发展的方向性。

在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里,国营经济虽然在数量上所占比例较小,但是却代表了中国最先进的生产力,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新民主主义国家将发展国营经济放在第一位,大力发展。《共同纲领》规定,以有计划有步骤地恢复和发展重工业为重点,“以创立国家工业化的基础。”<sup>③</sup>国营经济的发展壮大,是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基础和支柱。

合作社经济是“国家经济的最可靠的和有利的助手”,是“经济上的同盟军”,<sup>④</sup>而国营经济也是合作社经济最有力的领导力量,合作社和国营经济的紧密关系,决定了其现代化的发展方向。

私人资本主义的工业,占了现代工业中的第二位,也是中国先进生产力的组成部分。新民主主义国家允许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方面存在和发展,这是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重要力量。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7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7页。

③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737页。

④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401页。



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经济占 90% ,如何对待这部分经济成分 ,是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关键。首先 ,通过土地改革 ,实现了耕者有其田 ,广大农民获得土地后 ,大大激发了生产积极性 ,农业生产发展了 ,农民的生活得到改善 ,购买力随之提高 ,工业品的消费也就会增加 ,进一步促进工业的发展。其次 ,在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里 ,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经济的发展方向是现代化和集体化 ,这不仅使生产力大为提高 ,而且将为工业化提供广阔的市场。广大的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经济的发展 ,为国家的工业化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是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资本和私人资本之间的某种形式的联合。这种经济形式去掉了私人经济的盲目性 ,以国家的需要出发 ,在国家的管理和监督之下为国家服务 ,已经成为国民经济建设计划的有机的一部分。国家资本主义同样是工业化方向的重要力量。

总之 ,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 ,规定了我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发展方向 ,而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 ,则使这一模式的构想变为实践。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 ,开始了将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的新的历史征程。

## 第四节

### 扩展阶段经济理论探索与 经济工作的特点与经验

解放战争时期虽然只有短短的 4 年时间 ,但是 ,由于国内政治形势风云变幻 ,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经历了由民族解放战争到全国解放战争、再到夺取全国胜利的革命转变 ,党的经济理论和经济工作也随着形势的变化而不断发展、前进 ,由此而形成了这一时期的特点和经验。

#### 一、扩展阶段战时经济工作的特点

战争时期的经济工作最大的特点 ,是解决好战争与生产的关系。打仗需要有物资作基础 ,后勤为保障 ,这就必须发展解放区的生产 ,以生产服务于战争 ;而解放区生产的发展又与解放区的巩固有关 ,这就有赖于战争的胜利进展作保障。在这方面 ,中国共产党积累了可贵的经验。

##### (一) 发挥群众运动的优势和特点

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 ,中国共产党创立了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 ,即从群众中来 ,到群众中去 ,

一切依靠群众,一切为了群众。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和人民军队已经得到很大的发展,党更具备了充分发动群众、依靠群众运动开展经济工作的条件。

发挥群众运动的优势和特点来开展党的经济工作,主要表现在解放区的土地改革上。每一阶段的土地改革,党都充分发动群众,依靠群众,使之形成大规模的群众运动,成为广大群众的自觉斗争,通过群众运动,使农民自身获得解放。毛泽东在1945年11月7日发出的党内指示指出:“减租是群众斗争的结果,不能是政府恩赐的。这是减租成败的关键。”<sup>①</sup>说明了土地改革中群众运动的重要性。群众运动的优势和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群众参与性强,参与面广。由于土地改革是要改变千百年来的封建土地剥削制度,打破套在农民身上的枷锁,是关系到广大农民经济上翻身、政治上解放的大问题,因此,经过发动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后,广大群众压抑多年的怒火喷发出来,积极参与各种斗争。如1945年冬至1946年春开展的反奸清算斗争,各老抗日根据地派出大批干部赴新解放区,放手发动新解放区的群众,开展斗争。各新解放区群众积极参与,在斗争中表现出极大的革命热忱。在反奸清算运动中,群众既是参与者,也是受教育者。通过控诉,群众的觉悟迅速提高,斗争朝着清算汉奸、恶霸地主的土地财产、分配日伪土地方向发展。《中国土地法大纲》公布后,东北嫩江省从1947年12月开始,不到一个月,即发动全省人口的四分之三,80%以上的村庄和贫雇农卷入了斗争。

二是声势浩大,对敌震慑力强。在反奸清算斗争中,由于那些大汉奸恶霸危害深涉及面广,斗争开始就具有广大群众性,声势浩大。华中区1946年初一个半月就有40万群众参加斗争。江苏淮安市就有3万群众参加控诉公审2名大汉奸。减租减息开展后,往往是几十个村联合起来对大地主进行说理斗争,形成了一场村与村联合、城乡联合、各阶层联合的群众运动。《五四指示》下达后,东北解放区在两个月内就有1.2万名干部下乡,掀起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通过斗争,农民群众扬眉吐气,汉奸恶霸、地主阶级受到沉重打击。

三是斗争彻底,见效快。无论是反奸清算、减租减息,还是直接没收地主土地分配给无地少地的农民,群众性的斗争都进行得很彻底,农民得到了看得见的物质利益,如土地、财物等。如清算斗争,农民采取算账的办法,即用清算租息,清算额外剥削(如大斗进小斗出),清算无偿劳役,清算转嫁负担,清算霸占吞食,清算人权侮辱等,使地主的土地在偿还积债赔、偿损失的名义下,转移到农民手里,达到耕者有其田的目的。1947年7月颁布《中国土地法大纲》后,各根据地普遍实行没收地主土地,按人口平分土地。土地改革后农民焕发了空前的生产、参军、参战、支前的积极性。发展了生产,巩固了根据地,支持了解放战争的胜利进军。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2页。





## (二) 经济工作适应于战争的需要

解放战争时期是关于中国前途和命运的决战时期。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推进,需要后勤物质做保障。整个解放战争时期,党的经济工作和战争的需要紧紧联系在一起,进入战时经济状态。以土地改革,为战争打下物质基础;以生产支援前线。

抗战一胜利,中国共产党一方面力争和平民主局面的形成,同时作好国民党发动内战的准备。为了粉碎国民党的进攻,以自卫战争,保卫解放区,党中央决定在解放区开展减租和生产,并把减租和生产作为保卫解放区的两件大事向党内发布指示,指出:“只有减租和生产两件大事办好了,才能克服困难,援助战争,取得胜利。”<sup>①</sup>1945年12月15日发布的《1946年解放区的工作方针》关于生产一项指出:“各地立即准备一切,使1946年我全解放区的公私生产超过以前任何一年的规模和成绩”,“减租和生产两大任务是否能够完成,将最后地决定解放区政治军事斗争的胜负,各地切不可疏忽。”<sup>②</sup>以减租促进生产,以生产支援前线。从1945年底到1946年春,各新老解放区投入大量人力物力,采取一系列重大措施,在减租基础上大力开展生产运动。各级政府积极引导农民发展农村变工队、互助组等组织,及时发放农业和工业的贷款,以恢复和发展解放区的生产。

全面内战爆发后,为巩固新解放区,必须作持久打算,支持长期战争,解放区各级政府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统一领导,分散经营,军民兼顾,公私兼顾”的财经工作方针,对财经工作实行由和平建设体制到战时经济体制的转变,做到既满足战争的物资需求,又尽可能地减轻人民的负担,使人民生活有所改善。在农村则贯彻《五四指示》,发动群众,开展土地改革,恢复发展生产,自力更生,支援战争。

1947年7月人民解放军由防御转入进攻。全国性的反攻开始后不久,中国共产党立即召开土地工作会议,制定并通过《中国土地法大纲》,进行彻底的土地改革。1947年9月1日,毛泽东起草的《解放战争第二年的战略方针》中指出:“在一切新老解放区必须坚决实行土地改革(这是支持长期战争取得全国胜利的最基本条件),发展生产,厉行节约,加强军事工业的建设,一切为了前线的胜利。”<sup>③</sup>从1947年底到1948年春,解放区进行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

减租、生产和土地改革运动,推动了解放区经济的发展,保证了人民解放军军需物资的供应。解放区的土地改革,使广大翻身农民获得了自己的土地,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在生产运动中,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2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176页。

<sup>③</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32页。

大量增加了粮食、棉花及其他农产品的种植,大力恢复纺织业和其他手工业,有重点地恢复建设机器工业、矿业,有力地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保证了解放区人民日常生活的供应,也保证了战争一般军需物资的供应,为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奠定了坚实的物资基础。

在一个时期内,人民解放军也开展了大规模的生产自给运动。如1946年11月,东北局发出《关于部队机关生产的指示》,要求一切部队,除有重要作战任务的兵团外,都要明确规定自己的生产任务,制定具体生产计划,规定从1946年下半年起,做到菜金自给或大部分自给,并生产2个月以上的粮食。晋察冀军区也发出指示,规定了军队的生产任务。部队的自给性生产,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部队自身的需要,减轻了人民的负担。

各解放区军事工业的发展,保证了人民解放战争对军火、武器装备的需要。1947年12月,华北财经办事处主持召开了全国解放区第一次兵工会议,制定了发展兵工生产的方针,即为革命战争服务,以自力更生为主,坚持实事求是,既照顾目前需要,又要作长期打算,扩大兵工生产,组织民用工业品生产,补助国民经济。在这一方针指导下,各解放区军事工业迅速发展,为解放战争提供了大量武器装备。以东北解放区为例,1945~1949年间,东北军事工业一共生产手榴弹4995799枚、子弹28067768发、掷弹筒弹229280发、炮弹3054958发、地雷3896个,各种火炮3153门,爆破筒30744个,各种枪支10676支。此外,还制造了通讯器材、机器等多种军需物资。<sup>①</sup>

解放区的土地改革和各项经济工作的开展,还激发了广大人民参战支前的积极性,大量的支前物资,源源不断地运往前线,这一点,在三大战役中表现的尤为突出,统计如下。

三大战役中农民支前人力物力统计表

	辽沈战役	淮海战役	平津战役
民工	160万人	225万人	154万人
挑子		42000付	
担架	13800付	73900付	20000付
小车		410900辆	20000辆
大车	6750辆	3070辆	3800辆
牲畜	30000头	6300头	10000头
船只		13630只	
粮食	7000万斤	57000万斤	31000万斤

资料来源:王其坤主编:《中国军事经济史》,解放军出版社1991年版,第643页。

<sup>①</sup> 《东北解放区财政经济史稿》,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23页。



### (三) 经济工作与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紧密结合

加强党的建设,是党的各项工作的保证,经济工作同样如此。解放战争时期,党的经济工作与党的建设紧密结合,与政权的巩固与建设紧密结合。

一是把土地改革与整党同步进行。抗战胜利以来,党的队伍得到很大的发展,到1947年已经发展到270万人,这是党进行一切工作的领导和核心力量。但是,在激烈而复杂的土地改革中,一些党组织特别是农村基层党组织中逐渐暴露一些问题,如有的党员阶级观点模糊,包庇、袒护地主、富农;有的党员利用职权多分多占土改果实;有的干部强迫命令,脱离群众;有的基层党和政府的组织不纯,领导权被地主富农所把持。针对这些情况,为了坚决彻底实行土地改革,1947年9月全国土地工作会议提出了整党的任务,并在贯彻执行《中国土地法大纲》过程中,开展整党。党中央制定一系列整党的正确方针政策,并把整党看作“是解决土地问题和支援长期战争的一个决定性环节”<sup>①</sup>。1948年5月25日,中共中央发出毛泽东起草的《1948年的土地改革和整党工作》的指示,规定了土改和整党方针政策和具体任务,提出自1948年9月至1949年3月,各区要“按照正确政策实行初步整党”,“完成党的支部组织的整理工作”。此后,大批干部深入乡村,以“完成全部土地改革、整党建设和准备春耕的工作”<sup>②</sup>。

二是土地改革和农村的政权建设互为支持。解放区建立民主政权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开展减租减息、土地改革,使农民获得土地。而只有农民被发动起来了,积极地参与,土地改革才能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农民获得土地后,不仅经济上翻身,政治上也获得解放,当家作主,又巩固和加强了解放区的民主政权。在土地改革中建立的农民大会、贫农团等群众组织,是农村基层政权的好帮手。土地改革的胜利为新民主主义政权的建立和巩固既奠定了经济基础,又提供了干部队伍。在土改中涌现出的积极分子,许多人被充实到乡村基层政权。在土改结束的工作中,大量培养和训练干部,以使他们掌握领导生产、建设政权、执行政策等方面的领导能力。在土地改革中所诞生的人民代表会议制度,又使新民主主义政权有了最好的组织形式。

三是恢复和发展城市的生产建设是巩固城市政权的前提。在占领和接管城市后,党把恢复和发展生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接管城市后应立即开始城市建设,恢复和发展城市的生产事业,“务须避免盲目地乱抓乱碰,把中心任务忘了,以至于占领一个城市好几个月,生产建设工作还没有上正轨,甚至许多工业陷入停顿状态,引起工人失业,工人生计降低,不满意共产党。这种状况是完全不能容许的。”毛泽东强调,如果我们不能使生产事业尽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3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31页。

可能迅速地恢复和发展，“那我们就不能维持政权，我们就会站不住脚，我们就会失败。”<sup>①</sup>

#### (四)及时总结经验,纠正错误

解放战争时期党的经济工作,无论是土地改革运动还是城市经济工作,都取得很大成就,运动总的说是健康的、成功的。但是也发生过偏差和错误,不过与以往各历史时期相比,这些偏差和错误发生的时间短,没有造成太大的危害。其主要原因是党能够及时总结经验,及时发现错误,纠正偏差。

土地改革运动中出现的主要是“左”倾错误,特别是《中国土地法大纲》发布后,从1947年10月到12月“左”倾错误达到高潮。各解放区都有不同程度地表现,但以晋绥地区更为严重。主要表现是侵犯部分中农利益,侵犯和破坏一部分民族工商业,对地主、富农不加区别的“扫地出门”,新区急性土改、乱打乱杀等。中央发现这些错误后,采取有力措施,大力进行纠正。

首先是总结经验,完善政策。1947年11月29日,为纠正划分阶级时业已出现的“左”倾错误,中央把1933年苏维埃政府颁发的《怎样分析阶级》、《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两个文件,根据新情况修改后重新下发,详细规定了划分成分的具体标准和办法。1947年召开的党的“十二月会议”,详细讨论了解放区土改出现的“左”倾错误以及纠正的办法。1948年1月18日毛泽东起草的《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的党内指示中,批判“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的错误口号,针对侵犯中农利益、乱打乱杀等“左”倾错误,从12个方面对土改运动的具体政策作了严格明确的规定。1948年4月1日,毛泽东《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中,对这一时期党的土改工作经验教训的高度总结,并从改进党的工作方法,树立正确的政策观念,批判绝对平均主义等方面作了深入细致的阐述,完整地提出了党关于土地改革的总路线和总政策,1948年春,党中央、毛泽东接连发布了一系列重要文件、批示、指示,进一步阐述党的土改政策策略,采取有力措施,纠正土改工作中的“左”倾错误。在这一过程中,土改中的“左”倾错误得到及时纠正,土地改革运动步入正轨。

其次是改变或取消某些“口号”。“平分土地”是《中国土地法大纲》中的明确规定土地分配的一项政策,也是这次土改中最具号召力的一个口号,它对于发动广大农民投身土地改革运动,满足贫雇农的土地要求,确实起到很大作用。但在实践贯彻中,各地平分土地的做法却五花八门,有的地方甚至“全部打乱彻底平分”。这种方法不是以是否消灭剥削而是以是否平分土地为衡量的标准,与党的土地改革是废除封建性和半封建性剥削的土地制度的目的是相违背的,因而出现了严重侵犯中农利益的现象,导致农民绝对平均主义思想的滋长泛滥。党在纠正“左”倾错误过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28页。



程中,党及时修正这一口号的内涵,并最终取消这一提法。党的“十二月会议”后,1948年1月18日中共中央在《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中规定,“富裕中农的土地不得本人同意不能平分”,老解放区的新富农“不得本人同意,不能平分其土地”。取消了“打乱平分”的办法。在1948年2月22日的《老区半老区的土地改革与政党工作》的指示中宣布:老区半老区土地已经平分或大体平分了的地区,不再平分土地。毛泽东于1948年4月《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中批判了绝对平均主义后,中共中央于5月1日发布的《1948年“五一”劳动节口号》中,不再提“平分土地”。此后,毛泽东在几个有关土地改革的指示中,改提“实行分配封建土地和封建财产”<sup>①</sup>。1949年8月10日中共中央在给华中局的批复中,明确规定“中间不动两头平”的政策,正式取消平分土地的提法。另外,针对一些地方的群众把土地改革的重点集中在斗地主、分浮财、挖地财上,以至出现乱斗乱打的现象,中央对“分浮财”、“挖地财”的口号也不提倡了,要求把主要力量集中在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上。

在城市经济工作中的错误和偏差,主要是把农村工作的一套办法照搬到城市,以至出现一些侵犯工商业、损害工厂设备的“左”的做法和无政府无纪律的现象。中共中央发现后及时总结经验,纠正错误。1948年2月19日中央工委写了《中央工委关于收复石家庄的城市工作经验》,上报中共中央,指出收复石家庄过程中曾发生的错误的性质“是一种极左的无政府主义思想,与我们党的主张和政策毫无相同之点”,提出了城市工作的方针是“应作长期打算,方针是建设,而不是破坏”。党中央立即将石家庄的经验下发介绍给各地,指导和纠正实际工作中的“左”倾错误。1948年4月8日,中共中央及时发出了由毛泽东起草的党内指示《再克洛阳后给洛阳前线指挥部的电报》,全面而详细地规定了党的城市工商政策,把党的城市工作纳入正轨。1949年上半年,中共中央先后发出《关于接收官僚资本企业的指示》、《关于接收江南城市给华东局的指示》、《关于接收平津企业经验介绍》等文件,进一步规定了接管城市时不打乱企业、完整接收的原则。这些政策规定,保证了接管城市后,生产的迅速恢复和发展。

## 二、扩展阶段经济理论探索的特点

中国共产党是一个十分重视理论建设的政党。解放战争时期,党和毛泽东用了相当大的精力对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进行了探索,并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由于这一阶段处于人民解放战争胜利发展和新中国建立的前夜,党不仅有农村经济工作经验,而且有了城市经济工作的实践,因此,党对经济理论的探索也具有阶段性的特点。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28页。

## (一)连续性

中国革命胜利以后建立一个新民主主义社会,实行新民主主义政治和经济制度。这早在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就已说明。但是,解放战争时期和抗日战争时期国内的政治经济形势大不相同。特别是1947年7月人民解放军从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进入夺取全国胜利的阶段。革命在全国胜利后,有怎样的经济结构,采取什么样的经济模式,党在实践的基础上,加紧了对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探索,并表现出明显的连续性特点。

首先是探索时间上的连续性。从1947年党的“十二月会议”开始探索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到1948年9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和“东北提纲”的发展,再到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形成,及至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共同纲领》,以法定形式规定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在前后不到两年的时间内,连续召开重要会议,不间断地进行探索,终于使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构想形成完备的形态。

其次是理论内容上的连续性,经历了五次阶段性的发展与深化:第一次,在1947年党的“十二月会议”,毛泽东提出新民主主义三大经济纲领,分析了三大经济纲领的依据及党的基本政策,规定了新中国经济的构成:(1)国营经济,这是领导的成分;(2)由个体逐步地向着集体方向发展的农业经济;(3)独立小工商业者的经济和小的、中等的私人资本经济。这三个方面组成了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雏形出现了。

第二次,在1948年9月中共中央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毛泽东在报告中进一步说明了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起决定作用的国营经济、国营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从理论上探讨了其性质的依据。为党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进一步探索奠定了理论基础。

第三次,1948年9月,“东北提纲”提出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构成:(1)国营经济;(2)合作社经济;(3)国家资本主义经济;(4)私人资本主义经济;(5)小的商品经济及半自然经济。“东北提纲”认为,五种经济成分都应加以发展,其发展的路线应是:以发展国营经济为主体,发展并依靠人民群众的合作社经济;扶助与改造小的商品经济及自然的半自然的经济,使之向合作社发展;允许私人资本主义经济,鼓励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比较完整地勾画了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蓝图。

第四次,在1949年4月召开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提出了一个完整的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即“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经济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加上私人资本主义,加上个体经济,加上国家和私人合作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这些就是人民共和国的几种主要的经济成分,这些就构成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七届二中全会对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构想的发展,主要是强调了国营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明确了合作社经济的半社会主义性质;明确了对私人资本主义采取利用和限制的政策;明确了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方向。新



民主主义经济理论趋于完备。

第五次,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阐述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的五种成分,并规定了五种经济成分的运行机制,即“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这一规定进一步发展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并使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构想的实施,具备了法律保证。

## (二) 批判性

党对新民主主义理论探索的这一批判性特点,主要表现在对农业社会主义观点的批判。

所谓农业社会主义思想,是指在小农经济基础上产生出来的一种平均主义思想。抱有这种思想的人们,企图用小农经济的标准,来认识和改造全世界,以为把整个社会经济都改造为划一的“平均的”小农经济,就是实行社会主义,而可以避免资本主义的发展。<sup>①</sup>

中国是一个以小农经济为主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经济形态,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改革中曾出现绝对平均主义的思想,特别是1947年10月至12月的土改中,如平分一切土地、破坏工商业,提出“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贫雇农要怎么样就怎么样”等口号。上升到理论上,这些观点都可以归结为农业社会主义思想。正因如此,土改一度出现严重的“左”倾错误。毛泽东对这种“左”倾错误进行了严厉的批评。1948年4月1日《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指出:“现在农村流行一种破坏工商业、在分配土地问题上主张绝对平均主义的思想,是一种农业社会主义的思想。这种思想的性质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我们必须批判这种思想。”<sup>②</sup>在1948年9月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毛泽东再次指出:“我们反对农业社会主义,所指的是脱离工业、只要农业来搞什么社会主义,这是破坏生产、阻碍生产发展的,是反动的。”<sup>③</sup>毛泽东从理论的高度批判了由土地改革中的绝对平均主义思想而导致的党内一度出现的农业社会主义的反动观点。

1948年7月27日,新华社信箱发表经毛泽东审阅过的《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问答》(简称《问答》),<sup>④</sup>从理论上集中批判了农业社会主义的反动性,揭示了其危害性,并指明了经过土地改革后,小农经济发展的道路,新民主主义经济发展的必然性,以及社会主义和工业化的前景。这对于清除党内一些人存在的糊涂观念,对于正确地执行党的经济政策,坚持和发展新民主主义理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236页。

②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版,第236页。

③ 《毛泽东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39页。

④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4),第236~242页。(以下有关农业社会主义的引文,均出自于此。)

论,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首先,《问答》说明了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平均主义思想,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有革命的与反动的两重性质。即“从农民平分封建阶级的土地财产这方面来说,这是革命的方面,正确的方面”。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平均主义的反动方面、错误方面,就是它在主观上梦想超越这个反封建主义的界限,还要平分社会上其他一切阶级、农民一切阶层和其他一切人等的土地财产,还要平分工商业,并把这种一切平分称为“共产”,或称为“社会主义”。“这就是一种绝对平均主义,这就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因为这样平均的结果,破坏了自由资本主义的财产关系及一部分中农和新式富农的土地和财产,打击了广大工业和农业生产者的向上积极性,必然使社会生产力大大降低和后退。

其次,说明了土改后小农经济的分化是不可避免的。土改后,农村不可避免地会产生新的分化,绝不能永远保持“平均的小农经济”。农民在分得土地后,由于生产条件、经营能力等的差异,有的逐渐富裕起来,其中有小部分可能进行剥削而成为新的富农。而另外有些农民逐渐地穷困下来,其中有一部分就不能不受人剥削而变为新的贫农或雇农。“这种竞争与新的阶级分化,即在新民主主义的社会里,也是不可避免的,而且是被允许的,不是可怕的”。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之下,只有允许这种竞争,才能发动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把农业经济广大地发展起来,所以这种私有经济基础上的竞争,有其一定的进步性。

第三,指出了农民解放的道路。由无产阶级及其政党领导的土地改革后,实行一系列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政策。一方面在农村个体经济基础上组织变工合作;另一方面,政府在生产上给以财政投资及经济和技术的援助,这样就使大多数努力生产的农民可能保持中农的地位,生活则步步向上。同时,工业则可以利用农村因发展变工合作及提高技术而过剩出来的劳动力,获得广大的工业后备军。因此,“中国工人阶级领导农民与其他人民,进行土地改革,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这是农民解放的第一步。中国工人阶级领导农民与其他人民,经过另一个阶段的历史斗争,实现社会主义,这是农民解放的第二步。”只有社会主义才可能消灭一切的贫困,才可能最后来解放农民。当然,社会主义社会决不容许不劳而食,也决不容许偷懒的人与积极劳动的人取得同样的报酬与享受同样的待遇。

第四,必须经过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才能到达社会主义。社会主义不是依靠小生产可以建设起来的,而是必须依靠社会化的大生产,首先是工业的大生产来从事建设。但我们要达到社会主义,实现社会主义的工业和农业,必须经过新民主主义经济一个时期的发展,在新民主主义社会中大量地发展公私近代化工业,制造大批供给农民使用的农业机器,并因此将农民的个体经济逐步地转变为集体农场经济之后,才有可能。没有工业的大量发展,没有大量的成千成万的农业机器供给农民使用,并使农民有可能团结于集体农场之中,而要实行社会主义的农业,那只能是反动的幻想。





第五,绝对平均,只会导致绝对贫穷。《问答》指出,马克思主义者把历史看成是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生产人民的历史。平分封建的土地财产是从发展生产力这一个基本点出发的,绝不是为分配而分配。在土地改革中分得土地财产的贫雇农,此后必须努力生产,依靠变工互助的劳动提高自己的经济情况,决不能还等待什么分配又分配。“必须知道,如果不努力生产,广大地发展生产力,即使按照农业社会主义的反动空想,采取冒险办法,而把社会上一切阶级一切阶层的土地财产按绝对平均的方法分配了,那也是没有多少东西可以长期吃用的。所得的结果,一定仍然是大家的一场贫困。”所以,一切共产党员必须坚持关于发展生产的观点,在土地改革后,特别对于贫农和雇农进行发展生产的教育,使大多数农民都能生产发家,都能过富裕生活,乃是共产党员在农村中的根本任务。

由于及时批判了农业社会主义的反动观点,党内清除了思想障碍,党树立了牢固的新民主主义经济思想的观念,为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和实践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前提条件。

### (三) 预见性

党在探索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过程中,对于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的发展和转变,具有很强的预见性,并经历由宏观到具体的认识过程。

早在抗战时期,毛泽东就在《新民主主义论》里论述了中国革命分两步走,第一步新民主主义革命,第二步社会主义革命,并指出了“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的性质”。中共七大把从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到社会主义的思想正式写进了党章,指出,革命胜利后“中国共产党的任务是,根据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与人民的意愿,经过必要的步骤,为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制度而奋斗”。这些为进一步的探索奠定了基础。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进行,中共关于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转变的具体设想逐步发展趋于成熟,并预见了转变条件、途径和时间等。

首先,预见了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转变的根本的政治条件。就是革命在全国的胜利,并建立一个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只有在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领导之下,才能彻底实现新民主主义的三大经济纲领,并引导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只有实行人民民主专政,才能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在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上,“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

其次,预见了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转变的先决条件。就是大力发展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在国民经济中居于领导地位的国营经济。中国共产党人清醒地认识到,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废墟上建立和发展起来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其基础是十分落后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国

营经济还比较薄弱。只有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才能有效地发挥国营经济在国民经济的领导作用。只有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确立以后,才能引导其他经济成分逐步地向社会主义方向发展和转变。

第三,预见了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转变的关键。就是逐步引导在国民经济中占90%以上的小农经济向现代化集体化方向发展,使其具有充分的社会主义发展的前景。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对于广大的分散的个体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必须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不如此,“就不可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来到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不可能巩固无产阶级在国家政权中的领导权。”

第四,预见了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转变的途径。在中国特定的社会经济条件下,要实现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的发展转变,绝对不是一蹴而就的,必须有一个转变的过程,经历一个发展的阶段,通过一定的途径,才能实现转变。这一过程和途径就是,在革命胜利以后,要经过一个相当长的新民主主义建设阶段,使新民主主义经济的五种成分都得到充分发展,并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在这一阶段内的主要任务就是发展经济,实现由农业国向工业国的发展。条件成熟后,再实现转变。

第五,预见了由新民主主义经济向社会主义发展转变的时间。新民主主义何时向社会主义转变?毛泽东在1948年9月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指出:“到底何时开始全线进攻?也许全国胜利后还要15年。”<sup>①</sup>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指出,要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之后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sup>②</sup>。1949年6月,刘少奇在《关于新中国的经济建设方针》中也指出:在经济上,“只有在经过长期积累资金、建设国家工业的过程之后,在各方面有了准备之后,才能向城市资产阶级举行第一个社会主义的进攻,把私人企业及一部分中等企业收归国家经营。只有在重工业大大发展并能生产大批农业机器之后,才能在乡村中向富农经济实行社会主义的进攻,实行农业集体化。”如果我们“过早地、过多地、没有准备地采取社会主义的步骤”,就会使“共产党失去农业小生产者的拥护,破坏城市无产阶级与农民的联盟,这就要使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政权走向失败”<sup>③</sup>。

中国共产党人对中国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发展和转变的预见,说明了党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的成熟。这对于正确指导和推动党在农村和城市的经济建设的实践,具有重大意义。也为中国革命胜利后,中国共产党实施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发展和转变,作了理论的和思想的准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的经济工作进入了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实践阶段。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4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0页。

③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30~431页。



## 第五章 | 转制：

# 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的探索 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制度最终取代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济制度。1949年到1952年,中国共产党在完成民主革命遗留任务的同时,开始全面实施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构建了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市场与计划并存的新民主主义经济体制,社会生产力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1953年到1956年,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了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并成功探索出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实现了中国社会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1956年底,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中国进入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制约生产力发展的社会制度因素被消除。

完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济形态向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的转变,基本完成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向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转变,是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主线。转制,是这一阶段党的经济工作的基本特征。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理论与 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转变

1949年到1956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经济工作从多方面展开。从生产力角度看,经历了从恢复国民经济到大规模经济建设的转变;从生产关系角度看,经历了从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到建立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和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转变。在这一过程中,中国共产党把马克

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进一步发展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创立了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理论,并在借鉴苏联经验的基础上,开始探索构建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模式 and 经济建设道路,取得了巨大的实践成果和初步的理论成果。

## 一、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指导思想

在长期的革命根据地经济工作中,中国共产党形成了完整的新民主主义经济理论。新中国建立之初,党在经济工作中面临的首要问题,就是实践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模式,并在这一过程中,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

### (一) 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根本方针

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核心问题,是正确处理各种经济成分的关系,调动各种经济成分的积极性。

新中国建立之初,中国共产党就制定了国家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之目的。国家在经营范围、原料供给、销售市场、劳动条件、技术设备、财政政策、金融政策等方面,调剂国营经济、合作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sup>①</sup>即“四面八方”方针。这一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旨在确立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强调国家调剂五种社会经济成分,使不同的经济之间分工合作,各得其所,做到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因此,是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指导思想。

公私兼顾,即正确处理国营经济主要是国营经济与私营经济之间的关系,这是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的核心问题。公私兼顾,首先必须发展国营经济特别是国营经济。在新民主主义条件下,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控制国家的经济命脉,是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主要物质基础,是新民主主义经济中最进步的经济成分,必须尽量发展国营经济,巩固其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

在发展国营经济的同时,也要扶植私营经济的发展。私营经济包括民族工商业资本家所经营的经济以及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在新民主主义条件下,私营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为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就必须利用私营经济,发展私营经济。“要使国营私营互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七),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2页。



相合作配合,减少竞争,政府要发展国营生产,也要发展私营生产,这就是公私兼顾。”“有饭大家吃,有钱大家赚”<sup>①</sup>。

公私兼顾又不是“公”、“私”完全一样对待,而是先公后私。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经济,担负着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重任,也是将来向社会主义过渡的物质基础,因此要重点扶持。对私营经济则要扶持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

公私兼顾又是与劳资两利联系在一起的。资本主义的生产目的是追求剩余价值,因此资本家必然要剥削工人阶级。为了恢复和发展生产,允许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存在和发展,也就允许资产阶级对工人阶级的一定的剥削。建国之初,中国经济尚不发达,资本家多开工厂,发展生产,减少失业,对国家是有利的。工人阶级是国家的主人,国家受益,对工人阶级当然有利。1949年刘少奇在与天津工商界人士座谈时指出:“我们的政策是劳资两利,我们共产党和人民政府是要贯彻这个政策,是要真正做到劳资两利的。”他还说:“资本家剥削工人是事实,在‘封建剥削除去以后,资本主义剥削是有进步性的。’”<sup>②</sup>刘少奇天津讲话虽然个别言辞如“剥削有功”不妥当,但基本是符合七届二中全会精神的,为实践新民主主义经济模式,正确处理“四面八方”的关系提供了重要思想武器<sup>③</sup>。朱德也说:“私人资本主义企业中的职工,他们在经济上还没有获得完全解放,他们还受着资本家剥削,这种剥削在新民主主义时期只能够受到限制,而不能消灭。”“这种容许私人资本存在和实行劳资两利政策的方针,在一个长时期内是完全必要的。”<sup>④</sup>

## (二)恢复国民经济的行动纲领和战略策略方针

1950年6月6日至9日,中共七届三中全会在北京召开,这是建国之初中国共产党召开的第一次中央全会。毛泽东向大会作了《为争取国家的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书面报告和“不要四面出击”的讲话,提出了恢复国民经济的行动纲领和战略策略方针。

在全面分析国内外形势后,毛泽东特别指出,我们现在在经济战线上已经取得了一些胜利,财政收支接近平衡,通货停止膨胀,物价趋向稳定,财政经济情况开始好转,但这还不是根本的好转,还没有获得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的条件。毛泽东强调:“要获得财政经济情况的根本好转,需要三个条件,即:(一)土地改革的完成;(二)现有工商业的合理调整;(三)国家机构所需经费的

①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七),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页。

②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七),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6、10页。

③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55、53页。

④ 《朱德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61、262页。

大量节减。要争取这三个条件,需要相当的时间,大约需要三年时间,或者还要多一点。全党和全国人民均应为创造这三个条件而努力奋斗。”<sup>①</sup>毛泽东强调必须做好八项工作,即: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土地改革工作,巩固财政经济工作的统一管理和统一领导,巩固财政收支的平衡和物价的稳定,在保障有足够力量用于解放全国和镇压反革命的条件之下,人民解放军应在1950年复员一部分,保存主力;有步骤地谨慎地进行旧有学校教育事业和旧有社会文化事业的改革工作,争取一切爱国的知识分子为人民服务;救济灾民及失业者;团结各界民主人士,帮助他们解决工作问题和学习问题,克服统一战线中的关门主义倾向和迁就主义倾向,坚决地肃清一切危害人民的土匪、特务、恶霸及其他反革命分子;加强党的建设,进行全党整风,改善党和人民的关系。<sup>②</sup>这三个条件和八项工作,绝大部分都是经济方面的工作或与恢复国民经济有着密切的关系,是建国头三年中国共产党领导恢复国民经济的行动纲领。

在为进一步解释和说明书面报告的战略策略思想所作的重要讲话中,毛泽东提出了“不要四面出击”的战略策略方针。他指出,由于社会经济改组和战争带来的工商业的某些破坏,民族资产阶级不满意我们,失业的知识分子和失业的工人不满意我们,一批小手工业者不满意我们,在大部分农村,由于还没有实行土地改革,又要收公粮,农民也有意见。在这种情况下,党的总方针就是:“肃清国民党残余、特务、土匪,推翻地主阶级,跟帝国主义斗争到底。为了孤立和打击当前的敌人,就要把人民中间不满意我们的人变成拥护我们。”<sup>③</sup>毛泽东强调不要四面出击,指出:民族资产阶级将来是要消灭的,但是现在要把他们团结在我们身边,共同发展国民经济,而不要把他们推开。我们一定要做好工作,使工人、农民、小手工业者都拥护我们,使民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中的绝大多数也不反对我们,这样我们的敌人就孤立了。可见,“不要四面出击”不仅明确了全党的主要任务和主攻方向,是解决当时各种社会矛盾的总方针,也是恢复国民经济的战略策略方针。

七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恢复国民经济的行动纲领和战略策略方针,对建国之初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保证我国稳步地实现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具有重大指导意义。

① 《中共党史文献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24页。

② 《中共党史文献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25~27页。

③ 《中共党史文献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29页。



## 二、创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理论

### (一) 革命转变的理论构想

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自建党之日起就已明确的历史使命和奋斗目标。20世纪30年代末、40年代初,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就已经明确,整个中国革命包括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新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必须紧密衔接,决不容许也不可能两步之间横插一个资产阶级专政阶段。中国共产党在强调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历史必然性的同时,又不急于实现两个革命的转变。毛泽东指出,没有新民主主义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没有几万万人民的个性解放与发展,没有一个由共产党领导的新式的资产阶级性质的彻底的民主革命,要想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废墟上建立起社会主义社会,只能是空想。刘少奇也认为,民主革命任务彻底完成后,只有中国社会经济在新民主主义国家中有了一定程度的充分发展后,只有在经过许多必要的准备步骤后,并且只有根据中国人民的需要和意愿,才能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

建国前夕,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筹备过程中,有些代表提议把社会主义前途问题写进作为临时宪法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去,刘少奇、周恩来代表中国共产党在新政协全体会议上解释了不必明确写进去的原因。刘少奇说:“在中国采取相当严重的社会主义步骤,还是相当长久的将来的事情,如在共同纲领上写上这一目标,很容易混淆我们在今天所要采取的实际步骤。”<sup>①</sup>周恩来也说:“现在暂时不写出来,不是否定它,而是更加郑重地看待它。而且在这个共同纲领中经济的部分里面,已经规定要在实际上保证向这个前途走去。”<sup>②</sup>1949年9月政协会议期间,毛泽东在回答党外人士关于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时间问题时,曾经指出大概需要二三十年时间。

1950年6月,在中国共产党七届三中全会上,毛泽东批评了主张提早消灭资本主义、实行社会主义的错误思想。在政协一届二次会议上,毛泽东更为明确地指出,我们的国家经过战争,经过新民主主义的改革,稳步地前进,只有在国家经济事业和文化事业大为兴盛了以后,在各种条

<sup>①</sup>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35页。

<sup>②</sup> 《周恩来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368页。

件具备了以后,在全国人民考虑成熟并在大家同意了以后,就可以从容地和妥善地走进社会主义的新时期。随着国内外形势的发展,毛泽东又提出,在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之前,要有三年准备,十年计划经济建设。这是建国初期毛泽东有关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又一重要构想,这一构想就是把新民主主义建设与社会主义改造分开进行,在物质条件和精神条件完全成熟之后,再从容地由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这一构想,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也是全党的共识。

建国初期,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情况相结合,始终把握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必然趋势,以先进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为依据,积极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并在探索中创立了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理论。

## (二)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理论

### 1. 农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理论

中国是农民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国家。建国之初,在农业问题上,毛泽东曾有过“先机械化,后集体化”的设想。但在全国性的土地改革以后,农村出现了两极分化的现象,毛泽东的思想也随之发生了变化。他认为,中国绝不能停留在这种状态,不能任由两极分化的趋势继续下去,更不能指望在这种基础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惟一的选择,就是在土地改革以后趁热打铁,依靠广大农民,联合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从1951年9月召开的中共中央第一次农业生产互助合作会议开始,经过几年的探索,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到1955年逐步形成了关于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理论。这一理论的主要内容是:

第一,关于农业合作化的必要性和可能性。中国共产党认识到,开展农业合作化,引导个体农民走社会主义集体化的道路,是十分必要的。首先,农业合作化是社会主义工业化发展的需要。工业和农业是国民经济中密切联系、互相促进的两个基本部门,社会主义再生产不能长期建立在全民所有制大工业和私有制的小农经济相互矛盾、相互脱节的基础上。工业发展所需要的原料、市场、劳动力,都要求农业生产有一个大发展。而不解决农业合作化问题,就不能解决日益增长的商品粮、工业原料的需要同现时主要农作物产量低的矛盾,社会主义工业化就会遇到很大困难。<sup>①</sup>其次,农业合作化也是巩固工农联盟的需要。毛泽东认为,过去我们同农民在土地革命基础上建立的那个联盟,现在农民不满足了。他们要求摆脱贫穷,共同富裕。只有实行合作化,在农村中消灭富农经济制度和个体经济制度,才能使全体农村人民共同富裕起来。只有这样,

<sup>①</sup> 《中共党史文献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65~66页。





“工人和农民的联盟才能获得巩固。”<sup>①</sup>

农业合作化不仅是必要的,也是可能的。经过三年努力,国民经济已经恢复到了抗战前的最高水平以上,生产结构得到调整,工业生产设备制造能力大大提高,而且政局稳定,社会清明,人心向上,工农群众的政治觉悟和生产积极性也大大提高。在国际上,帝国主义挑动第三次世界大战的企图受到了挫折,世界和平民主阵营更加强大,相对稳定的国际政治环境为国内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毛泽东指出,土地改革后,广大农民并不富裕,“他们是有一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的,他们是积极地响应党的合作化号召的,特别是他们中间的觉悟较高的分子,这种积极性更大。”<sup>②</sup>中国共产党也有能力领导好农业合作化,在长期的民主革命中,中国共产党已经形成了善于领导农民的特点和优势,有领导农民组织带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农业生产互助组织的经验,加上有土地改革的伟大胜利为农业合作化奠定的政治基础,以及强大的国营经济为整个国民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所奠定的物质基础,就一定能够领导农民搞好农业合作化运动。

第二,关于农业合作化的具体方针政策。其主要之点是:

坚持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与社会主义建设同时并举的方针。“农业生产合作社必须采取一系列的措施,来保证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并且在事实上证明合作社比单干户以至互助组有巨大的优越性。”<sup>③</sup>既强调抓好农业合作化,又要求不失时机地搞好农业生产,保证农业的增产,使农民看到合作化的实际好处,通过增产增收巩固农业合作化的成果,又通过农业合作化的所有制变革更好地促进农业生产力的发展。

把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有机地结合起来。毛泽东认为,农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相互促进的。一方面,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可以割断城市资产阶级同带有自发倾向的个体农民的联系,有利于私营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另一方面,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又可以进一步巩固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成果。在与农民和资产阶级同时并存的两个联盟中,国家一方面依靠同农民的联盟取得粮食和工业原料,以控制资产阶级,迫使资产阶级不得不把工业品卖给国家,进而迫使它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另一方面利用与资产阶级的暂时性联盟取得更多的工业品去满足农民的需要,并换取更多的农副产品,用以解决国家工业化和人民生活的需要。通过这两种联盟的相互作用,促进整个社会主义改造。

坚持自愿互利的原则。农民既是私有者又是劳动者。在社会主义改造中,不能用没收农民

<sup>①</sup> 《中共党史文献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71~72页。

<sup>②</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55页。

<sup>③</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175页。

土地的办法搞合作化。“在处理互助组和生产合作社内部所存在的任何问题上,有两条原则是必须遵守的,就是自愿的原则和互利的原则。”<sup>①</sup>对于那些暂时还不愿入社的人,不能采取剥夺的办法,只能引导、说服教育,使之自觉自愿地走上合作化道路。

采取循序渐进的“三步走”步骤,由低级到高级逐步过渡。第一步,按自愿互利的原则,号召农民组织带有某些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几户或十几户的农业生产互助组;第二步,在互助组的基础上,组织以土地入股和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小型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第三步,在初级社的基础上,进一步组织大型的生产资料农民集体所有的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即高级社。

实行正确的农村阶级政策,依靠贫下中农、团结中农。毛泽东指出,在合作化运动中,首先要将贫下中农组织起来,树立其在合作社中的领导地位。巩固地团结新老上中农,并根据自愿原则吸收他们入社。在已经巩固了的合作社内,有条件地、分期分批地吸收原地主分子和富农分子入社,并在集体劳动中改造他们。

这些具体的方针政策,在实践上为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指明了方向,在理论上则构成中国共产党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理论的重要内容。

个体手工业者同个体农民一样,是小私有的独立劳动者。因此,对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与对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方法是一致的,即通过手工业生产合作化的道路,把手工业劳动者的个人所有制改变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由于手工业又有许多与农业不同的特点,故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中,中国共产党又采取了一些与农业合作化不同的方针政策:采取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通过说服教育、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方法,提高手工业者的社会主义觉悟,使他们自愿地组织到手工业合作社中来。在方法和步骤上,从供销社入手,采取由小到大,由低级到高级逐步过渡的步骤,即通过具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手工业生产小组,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供销生产合作社,再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生产合作社,逐步地改变手工业的生产关系。

## 2. 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理论

中国共产党历来把中国的资本主义分为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两部分,并采取不同的政策区别对待。建国之初,对官僚资本采取没收政策,而对民族资本采取利用、限制政策。1953年6月,中央统战部长李维汉按照中共中央的指示,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写成调查报告《资本主义工商业中的公私关系问题》,正式提出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把民族资本主义经济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问题。此后,在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毛泽东系统论述了在中国对私人资本主义实行和平改造的依据、方式、途径等问题,形成了对资本主义工

<sup>①</sup> 《中共党史文献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39页。



商业进行和平改造的理论。

第一,关于和平改造的可能性和必要性。从可能性方面来说,一是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存在着两面性。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民族资产阶级既有剥削工人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二是新中国建立后,中国共产党仍然同民族资产阶级保持着统一战线的关系。“在我们国家里,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矛盾。”<sup>①</sup>这种矛盾的性质,为和平改造提供了有利条件。三是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建立,为和平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提供了政治经济基础。强大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巩固的工农联盟,掌握了国家经济命脉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使民族资产阶级在政治上和经济上都陷入孤立地位,不得不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从必要性方面来说,和平改造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建国初期,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在国民经济恢复过程中曾起到十分重要的积极作用。社会主义改造中,采取和平方式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能有效地避免社会经济秩序发生大的震荡,从而避免社会生产力的破坏,有利于经济的发展。而且,和平改造也有利于把资本家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利用其掌握的管理经验和科技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力。

第二,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形式。其主要形式是国家资本主义。列宁是国家资本主义理论的创立者。列宁提出,在一个经济落后的无产阶级国家,国家资本主义是小生产过渡到社会主义的中间环节。<sup>②</sup>解放战争时期,东北解放区就采用了公私合办、出租、委托经营、公私合营、订货包销等国家资本主义形式进行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并得到毛泽东的高度重视。到1953年开始进行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时,国家资本主义理论已比较成熟,有了明确的内容。

国家资本主义是国家直接控制和支配下的资本主义经济,是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相联系的、受工人监督的资本主义经济。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分两步进行的:第一步把私人资本主义在生产经营上纳入国营经济和国家计划的轨道;第二步把国家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国家资本主义是这二步之间必不可少的中间环节,是一种特殊的、新式的资本主义经济。它主要地不是为了资本家的利润而存在,而是为了供应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而存在。<sup>③</sup>

通过国家资本主义改造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必须采取多种形式,实行逐步过渡的方针。为此,中国共产党创造了一系列由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低级形式在工业方面有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在商业方面有经销代销;高级形式有单个企业的公私合营和全行业的公私合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58页。

② 《列宁全集》第41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17页。

③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四),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255~256页。



了苏联的经验。这在当时有其历史必然性,并且收到了积极的效果。但是,苏联的经验并不都是成功的,苏联成功的经验也并不都适合中国的情况,学习苏联并不能代替对自己道路的探索和寻求。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必须把马克思主义同中国的实际结合起来,探索自己的建设道路。事实上,中国共产党也一直希望找出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毛泽东后来说:“解放后,三年恢复时期,对搞建设,我们是懵懵懂懂的。接着搞第一个五年计划,对建设还是懵懵懂懂的,只能基本上照抄苏联的办法,但总觉得不满意,心情不舒畅。”<sup>①</sup>

另一方面,苏共“二十大”揭开了斯大林个人崇拜的盖子,也为中国共产党探索自己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创造了条件。中国共产党对苏共“二十大”全盘否定斯大林的作法是不赞成的,但同时也认为:“揭开斯大林的盖子,对于各国马克思主义政党,包括我们党,破除对斯大林和苏联经验的迷信,解放被教条主义绳索束缚的思想,努力寻求适合本国国情的革命和建设道路,有重要的意义。”<sup>②</sup>

在1956年初,中国共产党即已开始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在当时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加速进行的形势下,中共中央提出了《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和建设社会主义要又多、又好、又快、又省的方针政策,反映了党把注意力转移到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建设上来的指导思想。

这一时期,为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中共中央主要领导人毛泽东、刘少奇等都开展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工作。刘少奇为起草八大政治报告,从1955年12月7日到1956年3月8日,先后找了32个部委的负责人谈话,听取汇报,总结第一个五年计划执行的情况,探索中国经济发展的道路。从1955年12月21日到1956年1月12日,毛泽东外出调查,在京汉、粤汉、沪杭、沪宁、津浦铁路沿线找地方干部谈话,了解情况。从1956年2月中旬起,毛泽东又用了近两个月的时间,先后找了工业、运输业、农业、商业、财政等34个经济主管部门的负责人来汇报情况、讨论问题。刘少奇、周恩来以及中共中央政治局、国务院的一些领导人也参加了汇报会。在此期间,中央又组织各省市自治区党委以及一些重要工厂、建设工地向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上报书面汇报材料。在对经济建设情况详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中共中央政治局进行了反复的讨论,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许多问题统一了认识。

1956年4月25日和5月2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和最高国务会议上,作了《论十大关系》的报告。毛泽东指出:“我们要学的是属于普遍真理的东西,并且学习一定要与中国的实际相结合。”“我们的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

<sup>①</sup>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7页。

<sup>②</sup>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七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年版,第340~341页。

合。”<sup>①</sup>毛泽东强调：“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最近苏联方面暴露了他们在建设社会主义过程中的一些缺点和错误，他们走过的弯路，你还想走？”<sup>②</sup>这表明，毛泽东实际上是把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任务提到了全党的面前。

《论十大关系》是中国共产党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最初理论成果。报告初步总结了我国过去几年经济建设方面的经验，对今后建设工作中需要着重处理好的十个方面的问题，作了精辟的论述。“十大关系”中前五个方面都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归纳起来主要是：第一，正确处理积累与消费的关系。必须兼顾国家、生产单位和生产者三者利益，既要提倡艰苦奋斗，反对把个人物质利益看得高于一切，也要关心群众，反对不关心群众痛痒的官僚主义。第二，正确处理重工业与轻工业、农业之间的比例关系。重工业是我国建设的重点，必须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生产，但决不能因此忽视生活资料，尤其是粮食的生产。要多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才能保障人民生活的需要，同时增加资金积累，促进重工业的发展。第三，合理解决经济建设的布局。为了平衡工业发展布局，必须大力发展内地工业，但是必须同时充分利用和发展沿海工业基地，使我国有更多的力量来发展和支持内地工业。第四，调整经济管理体制。为了建设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有中央的强有力的统一领导。同时也应当扩大地方的权力，让地方办更多的事情。要给工厂一点自主权，使各个生产单位都有相对独立性。第五，处理好学习与创新的关系。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我们都要学，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科学技术和企业管理方法中合乎科学的方面也要学。但是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用。

## (二) 党的“八大”对探索成果的集大成理论总结

1956年9月召开的党的“八大”，对中国共产党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成果进行了集大成的科学理论总结，主要有以下三方面。

第一，正确地分析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国内社会经济关系与阶级关系的新变化，根据对新形势下社会主要矛盾的探索成果，决定把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八大”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指出：党已经领导人民取得了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全面的和决定性的胜利。这表明，中国的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在中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了。国内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党和全国人民的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集

<sup>①</sup>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2页。

<sup>②</sup>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3页。



中力量来解决这个矛盾,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sup>①</sup>

第二,坚持了1956年5月中共中央提出的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一五”计划建设过程中,1955年的计划偏于保守,财政上出现了过多的结余,而1956年的经济建设又出现较小的冒进,引起财力、物力供应的紧张。1956年5月,中共中央提出了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党的“八大”坚持了这一方针。“八大”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指出:我们“有可能高速度地发展我国的生产力。如果对于这种可能性估计不足,或者不努力把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性,那就是保守主义的错误。但是,我们也必须估计到当前的经济上、财政上和技术力量上的客观限制,估计到保持后备力量的必要,而不应当脱离经济发展的正确比例。如果不估计到这些情况而规定一种过高的速度,结果就会反而妨碍经济的发展和计划的完成,那就是冒险主义的错误。党的任务,就是要随时注意防止和纠正右倾保守的或‘左’倾冒险的倾向,积极地而又稳妥可靠地推进国民经济的发展<sup>②</sup>。”“八大”规定的经济建设方针,对进一步掌握、搞好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第三,提出了改革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设想。陈云根据我国商品生产不发达、生产建设及人民生活对产品的需求十分复杂的具体情况,提出了“三主三补”的经济体制改革的设想,即:在工商业经营方面,国家经营和集体经营是工商业的主体,但附有一定数量的个体经营;在生产计划方面,全国工农业产品的主要部分按照计划生产,但同时有一部分产品按照市场变化在国家计划许可范围内自由生产;在社会主义统一市场里,国家市场是它的主体,但是附有一定范围内的国家领导的和作为国家市场补充的自由市场。“八大”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采纳了这一意见。

“八大”关于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探索的理论成果是正确的,对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全面开展经济工作,领导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 第二节

### 成功领导国民经济恢复工作

1949年到1952年间,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在矛盾十分尖锐、工作千头万绪的情况下,全面实施新民主主义经济纲领,改组社会经济结构,发展生产,恢复经济,经过艰苦努力,胜利完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524页。

<sup>②</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529页。

成了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为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以及全面计划经济建设的展开,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 一、改组社会经济结构,建立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

### (一)新的工作着重点的确定及对建国初期经济形势的分析

新中国建立之初,百废待兴,迅速开展经济工作,恢复国民经济,是中国共产党面临的主要任务之一。七届二中全会在作出党的工作重点由乡村转移到城市的同时,也针对人民解放战争的进程和中国南北方情况的不同,对党的工作任务的重点作了不同的规定。在人民掌握了政权并从根本上解决了土地问题的北方大多数地区,党的中心任务和工作重点,是动员一切力量恢复和发展生产事业,同时恢复和发展文化教育事业,肃清残余的反动力量,巩固整个北方,支援人民解放军。1949年6月,刘少奇明确指出:“今后的中心问题,是如何恢复与发展中国的经济。”<sup>①</sup>1950年,在《国家的工业化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一文中,刘少奇进一步强调了经济建设在新中国建设中的重要性。他指出,中国的劳动人民还很穷困,他们迫切地需要提高生活水平,过富裕的和有文化的生活。这是全国最大多数人民最大的要求和希望,也是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力求实现的最基本的任务。要使中国人民从穷困、痛苦和被侮辱的生活中解放出来,并不断地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使他们能够过富裕的和有文化的生活,就必须做好两件最基本的事情。第一件事情,就是推翻外国帝国主义和中国封建地主、官僚、买办阶级的统治,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实现中国的独立统一,没收官僚资本,实行土地改革和其他各种民主改革,从而在城市和农村中解放已有的生产力。第二件事情,就是利用已经建立并且巩固起来的人民民主专政作为主要工具,发展一切有利于人民的生产及其他经济事业。刘少奇认为:“当着我们去做好第一件事情的时候,我们的目的就是为了要做好第二件事情。现在第一件事情已经或者差不多做好了,第二件事情也已经在一些地方开始进行,不久以后,就要更大规模地有全面计划地来进行,而且要永远继续下去,因为生产是更基本的,永远需要的。”<sup>②</sup>从七届二中全会关于工作任务的规定到刘少奇关于革命建设关系的论述,可以看出,建国之初,中国共产党已经着手逐步将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

<sup>①</sup>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26页。

<sup>②</sup>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4页。





为加强对经济工作的领导,七届二中全会还决定组建中央财经委员会等中央经济工作领导机构。1949年7月,中央财经委员会正式设立,隶属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以陈云为财经委员会主任,薄一波、马寅初等为副主任。“中财委为稳定金融物价,统一财经管理,调整工商业,完成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任务,拟定和准备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做了大量的工作。”<sup>①</sup>

以经济建设作为工作着重点,要求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形势作出科学的判断。建国前后,在中共领导人毛泽东、刘少奇、陈云等的一系列讲话和报告中,对财政经济上的严重困难给予了充分的估计。由于帝国主义的掠夺和国民党的腐朽统治,以及长期战争的摧残破坏,整个国民经济已处于崩溃状态。与抗战前的最好年份相比,1949年重工业生产下降70%,轻工业生产下降30%,民族工业处于破产半破产的境地,许多工矿企业关闭,400万城市人口失业。农业生产也比抗战前下降25%,新解放区有3亿多农民因未进行土改而尚未获得土地,加上1949年“有广大的灾荒,约有一亿二千万亩耕地和4000万人民受到轻重不同的水灾和旱灾”<sup>②</sup>。交通运输几乎处于瘫痪状态,内外贸易、城乡交流受阻,市场物资匮乏。此外,财政金融也发生了严重的困难,由于财政赤字过大,不得不靠增发货币来弥补,加剧了通货膨胀,引起物价上涨。

对于财政经济上的严重困难,中共中央在充分估计的基础上,也提出了解决困难的指导思想。1949年8月,陈云在上海主持召开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从指导思想上明确了“观察和解决财经问题,要有政治观点”,“观察和解决财经问题,要着眼于恢复和发展生产”<sup>③</sup>。并提出了克服经济困难的措施。12月,毛泽东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发表讲话,指出在财经问题上的基本情况是:“有困难的,有办法的,有希望的。”<sup>④</sup>

## (二) 没收官僚资本,建立社会主义国营经济

没收官僚资本归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所有,是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三大经济纲领之一。从摧毁国民党反动统治经济基础的角度来说,没收官僚资本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重要内容,从建立社会主义性质国营经济的角度来看,没收官僚资本又是为完成中国共产党“两步走”革命战略奠定经济基础。

没收官僚资本,主要是没收国民党各级政府所经营的企业和大官僚所经营的企业。小官僚和地主所办的工商业以及官僚资本企业中民族资本主义成分,都不在没收之列。官僚资本占旧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71页。

② 《中共党史文献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23页。

③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73、74页。

④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七),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8页。

中国全部工业资本的三分之二,占全部工业、运输业资本的80%左右。新中国建立前夕,国民党政府的“资源委员会”垄断了全国钢铁产量的90%,煤产量的33%,发电量的67%,水泥产量的45%,以及全部石油和有色金属。官僚资本还掌握着大银行、全国的铁路、公路、航空运输和44%的轮船吨位,以及十几个垄断性贸易公司,并控制了轻工业生产。这种官僚资本主义所有制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所有制一样,严重地阻碍着中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1946年解放哈尔滨时,中国共产党就运用人民民主政权的力量,开始没收官僚资本。其后,随着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推进,人民解放军所到之处,各级军管会和人民政府,便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全部没收了国民党政府和官僚资本家所经营的工厂、商店、银行、仓库、船舶、码头、铁路、邮政、电报、电厂、电话、自来水和农场、牧场等官僚资本企业(其中包括抗日战争胜利后由国民党政府接收的日、德、意各国在华企业),归人民共和国所有。到1949年年底,没收的官僚资本企业达2858个,拥有生产工人75万多人。1951年初,政务院颁布了《企业中公股公产清理办法》和《关于没收战犯、汉奸、官僚资本家及反革命分子财产的指示》,清理了隐藏在一般企业中的官僚资本股份和其他应没收的财产。这样,官僚资产阶级的资本就彻底地被剥夺并转变为新中国的国有资产。

没收官僚资本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工作,为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1949年1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接收官僚资本企业的指示,明确了处理官僚资本经济机构和国民党政权机构的原则区别,规定对于国民党统治的政权机构应该加以彻底的破坏,要打碎它,而对官僚资本经济机构,则不是打碎它,而是改造它的生产关系,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对官僚资本企业,实行“原职、原薪、原制度”的政策,不打乱原来的技术组织和生产管理,而是把它完整地接收下来,先实行监督生产,然后逐步实行民主改革和生产改革。这一政策的实施,保证了没收官僚资本企业工作的顺利进行,基本上没有发生生产停顿或企业设备被毁坏的现象,并且使原来企业中的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基本上都保留下来,继续为新民主主义生产服务。

没收官僚资本,使国营经济直接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不仅为中国共产党领导整个国民经济的改组和恢复奠定了经济基础,也为中国共产党实施“两步走”的革命战略,逐步向社会主义过渡,创造了物质条件。

### (三)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推进和完成土地改革

推翻封建土地制度,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基本内容,是迅速恢复国民经济的重要条件,也是“符合最大多数人民的利益”的重大举措<sup>①</sup>。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已有1.2

<sup>①</sup>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1页。



亿农业人口的老解放区进行了土地改革,还有 3.1 亿农业人口的新解放区未进行土地改革。1950 年 6 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中共中央提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草案》,并由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作《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对土地改革法草案作了说明,阐述了土地改革的基本理由和基本目的,提出了土地改革的总路线和一系列的方针政策。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提出的土地改革法草案和刘少奇所作的报告。

1950 年 6 月 28 日,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它总结了中国共产党过去领导土地改革的经验和教训,又适应建国后的新形势,确定了土地改革的新政策。土地改革法规定,土地改革的基本目的是:“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sup>①</sup>土地改革的总路线是:“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sup>②</sup>土地改革法改变了过去征收富农多余土地财产的政策,实行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即保护富农所有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及其他财产,富农出租的少量土地一般也保留不动,半地主式富农出租大量土地,超过其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数量者,征收其出租的土地。对地主限制了没收其财产的范围。对小土地出租者,提高了保留其土地的标准。实行新的土地改革政策,是为了更好地保护中农,有利于分化地主阶级,减少土改运动的阻力,还有利于稳定民族资产阶级,归根到底,是为了有利于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为保证土地改革有准备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中共中央决定,从 1950 年冬开始,用两年半或三年左右的时间,根据各地区的不同情况,在全国分期分批地进行土地改革。中共中央要求,在全面进行土地改革之前,县以上的各级党政领导机关都要先选择少数地区作为土地改革的试点,总结经验,集训干部,在此基础上,开展全面的土地改革。

从 1950 年冬开始,新解放区的土地改革运动开始推进。各地的土地改革一般经过了四个阶段:首先,派出土改工作队,访贫问苦,宣传党的政策,建立以贫雇农为核心的农民协会,组织阶级队伍;其次,划分农村阶级成分,分清敌我,发动农民对地主进行面对面的揭发和清算,把恶霸和不法地主分子交人民法庭公审;然后,将地主的土地、家具、耕畜和多余的房屋分配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地主也照样留得一份,使他们在劳动中改造自己;最后,进行复查,整顿和加强农村政权,引导农民发展生产。到 1952 年底,除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和尚未解放的台湾省外,全国土地改革基本完成。

土地改革的完成,消灭了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摧毁了农村封建势力,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以贫雇农为主的广大农民已成为农村中新生人民

①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七),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79 页。

②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3 页。

政权的柱石,从而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巩固了工农联盟。

## 二、国民经济恢复任务的完成

### (一)与投机资本进行经济斗争,夺取市场控制权

新中国成立前后,面临着物价飞涨的严重局面,党和政府还没有完全取得对经济特别是市场的控制权。为克服财政经济困难,中国共产党首先遇到的一个迫切任务,就是要控制市场,稳定物价,扭转财政经济极端混乱的状况。

当时物价上涨的主要原因,是国家的财政收支不平衡,入不敷出。由于解放战争还在继续,军费开支庞大,1949年占财政总收入的一半以上,1950年占41.1%;为了稳定社会,人民政府对国民党留下的几百万军政和公教人员采取包下来的办法,“三个人的饭五个人吃”,这样,连同自己的军政公教人员,国家需要供给的脱产人员达900万人,行政费用也很大,恢复生产和交通运输需要投资;几千万灾民和失业者需要救济。人民政府的财政收入远远不够支付浩大的费用,1949年国家支出中有三分之二的赤字,为此,不得不靠大量发行货币来弥补财政赤字。人民币的发行额,以1948年底为基数,到1949年11月增加约100倍,到1950年2月则增加278倍。在这种情况下,旧中国遗留下来的投机资本便在新解放的城市中囤积居奇、哄抬物价,造成市场混乱,物价飞涨。从1949年4月到1950年2月,短短10个月中,就出现过四次全国性的物价大波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依靠国营经济的力量,采取有力的经济措施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相继组织了同投机资本作斗争的两大战役,即有名的“银元之战”和“米棉之战”。

针对当时银元投机猖獗的情况,各大城市军管会和人民政府,明令严禁金条、银元和外币在市场上流通,一律由人民银行挂牌收兑,规定人民币为惟一合法的货币。但投机商对政府的法令置若罔闻,继续扰乱市场。在上海,投机商的活动尤为猖狂,银元的黑市价从人民币1400元涨到2000元以上。为打击投机资本,1949年6月10日,经中共中央批准,上海军管会查封了金融投机的大本营“证券大楼”,将投机商238人逮捕法办,沉重地打击了金银外币的投机活动。

在打击了金银外币投机之后,投机商又转而囤积粮食、棉纱、棉布、煤炭等物资,以哄抬物价,甚至扬言,只要控制了“两白一黑”(即大米、棉花和煤炭)就能置上海于死地,气焰十分嚣张。“稳定金融物价的斗争,主要是同民族资产阶级中的投机资本家的较量。”“是我们同民族资产阶级争



夺经济领导权的斗争”<sup>①</sup>。谁掌握了市场,谁就掌握了经济上的领导权。为了克服财政经济上的困难,整治金融市场,稳定物价,打退投机资本的进攻,1949年7月27日至8月15日,主持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工作的陈云同志受中共中央委托,召开了有五大区领导干部的财经工作会议。会议提出了克服困难的四项办法,即:精简节约;在新解放的乡村抓紧征粮,新解放的城市抓紧征税;发行公债;从各地调拨物资,保证上海的需要。针对投机资本家大量囤积粮食、棉纱的情况,会议也进行了布置,决定进行“米棉之战”。在中财委的统一部署下,各地一致行动,经济手段和行政手段双管齐下。一方面,在全国范围内调运粮食、棉花、棉布和煤炭,择机抛出;另一方面采取措施,收紧银根。1949年11月25日,当物价上涨最猛的时候,全国各大城市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一致行动,敞开抛售,使物价迅速下跌。“这一抛(抛售物资主要是纱布)一收(收紧银根),资本家两面挨‘耳光’。”<sup>②</sup>投机商资金周转失灵,纷纷破产。

“两大战役”沉重地打击了投机资本,各地市场从1949年11月25日起趋向稳定,到12月初物价上涨风告一段落。打击投机资本斗争的胜利,表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在市场上已经取得了领导地位。

要从根本上制止通货膨胀、稳定物价,还必须平衡国家财政收支。而平衡收支的关键,在于节约支出,整顿收入,统一财政收支的管理。建国以后,全国在地域、交通及物资交流与币制等方面已经统一,但公粮和税收大多还由各大区省市县人民政府管理,而国家支出的大部却由中央人民政府负责和依靠增发通货。这种财政上的不统一和收支机关之间的脱节现象,如果任其下去,势必又要额外增加通货的发行,引起金融物价的波动,给资产阶级的投机活动以可乘之机,严重地影响人民的生活,妨碍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建设。因此,党和政府决心采取重大的步骤来转变这种局面。

1950年3月3日,政务院颁布《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决定》分析了当时国家财政经济情况的特点,说明了统一财经工作的重要性,并作出了十项决定,其主要内容是:统一国家财政收支,使国家收入的主要部分集中到中央,用于国家的主要开支;统一全国物资调度,使国家掌握的重要物资从分散状态集中起来,合理使用,调剂余缺;统一全国现金管理,一切军政机关和公管企业的现金,除留若干近期使用者外,一律存入国家银行,统一调度。同日,中共中央向各级党委发出《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通知》,指出:“过去各解放区被分割的状态,已经完全改变,全国在地域、交通及物资交流与币制等方面已经统一。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国家对财政收入的主要项目不作统一的管理和有计划的使用,则非但不利于国家的财政和经济工作,且将严重地影响人民的经济生活与妨害国家的恢复和建设。”对这种不统一的局面,“必须切实地加以转

<sup>①</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77页。

<sup>②</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80页。

变”。并要求“各级党委必须用一切方法去保障这个决定的全部实施。”<sup>①</sup>

根据政务院的决定和中共中央的通知,各大行政区人民政府(军政委员会)、各大军区都召开会议,讨论并通过了贯彻执行《决定》的各项具体措施。同时,政府又采取了核实编制、清理仓库、整顿税收、发行公债、节约开支等措施,并收到了明显的效果,财政收支很快就接近平衡,金融、物价趋于稳定,国家财政工作在全国范围内迅速地统一起来。

稳定物价和统一财经工作,结束了国民党统治时代长期以来通货膨胀、物价飞涨的局面,标志国家财政经济状况已经开始好转,表明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对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地位已经开始确立,也进一步说明中国共产党不仅在军事上是无敌的,政治上是坚强的,而且在经济斗争和经济工作上也是具有高超艺术的。

## (二)调整工商业,顺理公私关系

建国初期,私营工商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相当大的比重。1950年,私营工业的产值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51%,私营商业的商品零售额占全国商品零售总额的85%。私营经济在满足人民需要,帮助商品流通,促进城乡交流,吸收职工就业,增加国家税收等方面,对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有着重要的作用。

1950年春夏之交,国家经济生活中出现了市场萧条、私营工商业经营困难的问题。表现在商品滞销、生产减缩、关店歇业增多、失业人数增加等。私营工商业遇到困难的主要原因:一是因通货膨胀而形成的虚假购买力的消失;二是从前依赖外国市场和面向达官贵人的产品和服务项目失去了市场;三是占城乡人口大多数的工人和农民购买力低;四是有些私营工商企业管理落后,人浮于事。<sup>②</sup>

为了克服私营工商业遇到的困难,1950年夏,中共中央先后多次召开会议进行研究,作出了调整工商业的决定。1950年4月,毛泽东在政治局会议上指出:“目前财政上已经打了一个胜仗,现在的问题要转到搞经济上,要调整工商业。”<sup>③</sup>并指出调整工商业的原则是公私兼顾、劳资两利,要纠正一些干部中存在的想挤垮私营工商业的不正确思想和做法。6月,中共七届三中全会正式决定合理调整工商业,调整税收,使工厂开工,解决失业问题,改善同资产阶级的关系。陈云在会上作了重要发言,阐明了调整工商业的必要性、调整的内容和有关政策。

调整工商业主要是调整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调整公私关系的实质,是在巩固国营经济领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七),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36页。

<sup>②</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95页。

<sup>③</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98页。



导地位的前提下,使私营经济发挥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作用。对私营工业,采取加工订货,并在原料供应、资金供给等方面实行公私大体平等的原则。对私营商业,国家划分公私经营的范围。国营零售商业紧缩了一部分机构,把经营货物的品种由过去的几十种减为主要经营粮食、煤炭、布匹、油类、食盐、生产工具等少数重要物资,扩大了私营商业的经营范围,并调整价格政策,使私营零售商有利可图。调整劳资关系主要是遵循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原则,既要保护私营工商业的合法权益,又要保障工人的权益。当时提倡“劳资团结,渡过难关”,适当降低了一部分工人的工资。同时,政府做好失业救济和安置工作。此外,还调整了产销关系,由政府统一制定产销计划,克服生产中的无政府状态,使产销之间趋于平衡。

经过全国工商业的合理调整,国营经济和私营经济都获得了迅速发展。国营工业总产值1950年比1949年增长了148.8%,商业零售额1951年比1950年增长了133.2%。私营工商业也渡过了难关,得到了发展,1951年与1950年相比,全国私营工业生产总值增长了39%,商业零售增长了36.6%。全国29个城市失业人数由1950年6月的166万,减少到1951年7月的45万。这就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奠定了基础。

### (三)国民经济的恢复

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从1949年到1952年底,经过全国人民三年的努力,国民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在全国范围内得以确立,工农业生产、交通运输、内外贸易得以恢复并有所发展。国家财政收支平衡,物价稳定,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得到初步改善。

到1952年下半年,国家财政经济状况得到根本好转,工农业生产达到或超过历史最高水平。1952年全国工农业总产值810亿元,比1949年增长77.5%,比建国前最高水平的1936年增长20%,三年中平均递增21.1%。这一年钢产量达到135万吨,原煤6449万吨,粮食3278亿斤,棉花2607万担。农田水利建设投资8.25亿元。交通运输方面,三年共修建铁路3000多公里,铁路通车达24500多公里,公路通车达126600公里。

三年间,国民经济结构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国营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个体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合作社经济都得到发展,以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为主导的多种所有制结构初步形成。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发展更为迅速。1949年到1952年,国营工业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从34.7%上升到56%;国家资本主义工业的比重由9.5%上升为26.9%;社会主义商业的比重也由1950年的14.9%上升为42.6%;对外贸易完全由国家统一管理。国民经济的产业结构也发生了深刻变化,工业总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由1949年的30.1%上升到1952年的41.5%,其中现代工业产值由17%上升到26.6%。可见,国民经济的恢复,不仅是量的发展,而且有性质的变化和质量的提高。

到1952年,人民物质生活明显改善和提高。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职工就业人数逐年增加。全国职工人数1952年达1580万人,比1949年增长97.5%,职工平均工资比1949年增长70%左右,农民收入一般增长了30%。文化、教育、卫生事业也得到相应发展。1952年同1949年相比,全国学生总数增加了一倍多,从1952年6月起,国家对职工实行公费医疗制度。还有科学研究事业、新闻出版事业、电影广播事业和各种群众文化活动都有很大发展。

### 第三节

## 领导社会主义经济改造与 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是中国革命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中国共产党的重要历史使命。1953年到1956年,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指引下,中国共产党成功领导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构建了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建立了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为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 一、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确立

#### (一)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历史条件的形成

新民主主义社会是过渡性质的社会。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面临的迫切任务,就是要将中国由一个贫穷落后的农业国建设成一个富强的先进的工业国,将新民主主义经济改变为社会主义经济,为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创造条件。

中国共产党认识到,经过建国头三年的努力,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顺利完成,国家的政治、经济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条件已经基本具备。

政治上,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已经巩固,社会秩序基本稳定,包括各民主阶层、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在内的统一战线也进一步扩大,全国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业已形成。这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根本保证。同时,三年国民经济恢复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已在一些方面实际上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并取得了一些经验,培养了一批干部,完全有能力推进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顺利进行。





经济上,经过三年恢复,中国社会生产力已经有了较大发展。到1952年底,钢产量已达到135万吨,发电量达73亿度,工业总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达41.5%,现代工业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达64.2%,职工人数1600万。掌握在工人阶级领导的国家手中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控制着全国的经济命脉,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物质基础。

从外部环境来看,中国已经同几十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同社会主义国家的友好往来也日益发展。特别是抗美援朝战争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国家的独立与安全已获得了保障。这就提供了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使我们能够将主要的精力和财力用到建设上来。

## (二)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

1949年3月,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决议指出:“在革命胜利以后,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的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国家转变为社会主义国家。”这已指明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要经过一个转变时期,即过渡时期。当时,中共中央曾经设想,建国后还要继续搞一段时间的新民主主义,等条件成熟再向社会主义过渡。到1952年,在建国头三年实践的基础上,中共中央和毛泽东逐步认识到,新民主主义时期,也就是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不断增长的时期,恢复国民经济阶段的许多措施本身已有社会主义革命的性质。如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国营经济,对私营工商业采取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经销代销政策;土改后农村中的互助组、合作社等,都已具有了社会主义性质。新民主主义时期,也就是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

1952年9月24日,毛泽东在中央书记处的会议上谈到,我们现在就要开始用10年到15年时间基本上完成到社会主义的过渡,而不是10年或者10年以后才开始过渡。之后中央书记处又经过多次讨论并研究了苏联的经验。1953年6月15日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明确提出了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基本内容。9月,中共中央发布的庆祝国庆四周年的口号中,向全国公布了过渡时期总路线。12月,毛泽东亲自审阅和修改中宣部编写的《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时,对过渡时期总路线作了完整的表述,即“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sup>①</sup>并指出,这条总路线是照耀各项工作的灯塔,各项工作离开它,就要犯右的或“左”的错误。1954年2月10日,中共七届四中全会通过决议,正式批准了中央政治局提出的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1954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4页。

年9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把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作为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写入《总纲》。

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内容,简称为“一化三改”。“一化”即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三改”即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就是通过发展社会主义工业,改造非社会主义工业,建立一个基本完整的社会主义工业体系,使社会主义工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成为具有决定作用的领导力量,使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实现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就是要把农业、手工业的个体所有制,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把私营工商业的资本主义所有制,逐步改造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这是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并举的路线。它要求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同时,基本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工业化为社会主义改造提供物资和技术基础,社会主义改造又为社会主义工业化创造必要的条件。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是总路线的“主体”,三大改造是总路线的“两翼”。二者相互联系,相互促进,体现了发展生产力和变革生产关系的辩证统一。

过渡时期总路线向全党和全国人民指明了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步骤和途径,解决了在中国这样一个经济文化落后,农民占人口大多数的国家如何过渡到社会主义的问题。通过学习和宣传,广大干部和群众明确了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奋斗目标和具体道路,极大地激发了全国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

### (三) 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实质

过渡时期总路线,是中国共产党根据列宁关于过渡时期的学说,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的,它反映了历史发展的必然。

列宁认为,在经济不发达的国家,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必须有一个过渡时期。过渡时期的基本特征是多种经济成分并存,主要是社会主义、小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三种经济形态。无产阶级政党在过渡时期的任务是:利用国家政权,通过合作社的形式改造小农经济,把广大农民逐步引上社会主义道路;根据资产阶级对国家资本主义的态度,分别采取没收和赎买的政策,将资本主义私有制变为国家所有制;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基础——大工业,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

1952年底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时,中国仍是一个生产力水平很低的农业国。作为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主要标志的现代工业,只占工农业总产值的26.7%,还没有大型机器制造工业,更没有现代化的农业和国防工业。五种经济成分中,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占国民经济的19.1%,半社会主义的合作经济占1.5%,农业和手工业的个体经济占71.8%。这种情况表明,农业和手工业的个体经济占绝对优势,工业和商业的资本主义经济也占有相当的比重。只有改变上述



落后的生产力状况和复杂的经济结构,才能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正是反映了改变中国工业不发达和私有制占绝对优势状况的客观要求。

第一,工业化是国家独立和富强的当然要求和必要条件。尽快地改变贫穷落后的面貌,实现国家的独立和富强,是中国人民100多年来的夙愿。只有实现工业化,才能用先进的技术装备农业、交通运输业和国民经济的其他各部门,发展社会生产力。不实现工业化,便没有巩固的国防、国家的富强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因此,实现国家的工业化,使中国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就成为中国人民面临的一项迫切的任务。

第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由当时国内的主要矛盾决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改革在全国完成以后,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变为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建国头几年,国家需要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工商业有一定的发展,以增加社会生产,促进商品流通,积累建设资金,培养建设人才,解决一部分人的就业问题。但是资本主义工商业又有惟利是图、投机取巧、生产无政府、破坏统一的国民经济有计划建设等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的一面,这就不能不发生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随着有计划经济建设地开展,在资本主义企业和国家各项政策之间,在它们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之间,以及和本企业职工之间,利益冲突越来越明显。为了解决这些矛盾,以适应有计划的社会建设的要求,必须逐步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以便从根本上解决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解放被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束缚的生产力。

第三,国家对农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发展生产力和改善生活的客观要求。土地改革后,农业生产力已从封建制度的束缚下解放出来,但仍然是分散的、落后的小农经济,限制了生产力的发展,不能适应国家工业化对商品粮食、工业原料、建设资金和商品市场日益增大的需要。同时,个体农民,特别是土改中刚刚获得土地的广大贫下中农,为了发展生产,摆脱贫困,兴修水利,抵御自然灾害,采用农业机械和其他新技术,也确有走互助合作道路的要求。随着工业化的发展,一方面对农产品的需求日益增大,另一方面对农业技术改造的支援日益增强,这也是促进个体农业向合作化方向发展的一个动力。因此,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不仅反映了广大农民的迫切愿望,而且也是工业发展的必然结果。个体手工业的情况和个体农业的情况相类似。

因此,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实质,就是把解放初期建立在多种所有制基础上的新民主主义社会,改造为建立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社会,“使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所有制成为我国国家与社会制度的惟一经济基础。”<sup>①</sup>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5页。

## 二、中国共产党对三大改造的组织和领导

### (一)对农业、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组织和领导

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社会主义改造首先在农村迅速开展起来。农民的个体所有制属劳动者私有制。按照马克思主义理论,在消灭私有制建立公有制的过程中,对农民的这种私有制原则上不能采用暴力剥夺的办法,而应通过示范引导和提供社会帮助,引导其走合作化道路,逐步把农民的个体所有制改造成为劳动群众的集体所有制。

中国共产党在土地改革完成后,就及时地引导农民走互助合作的道路。1951年12月,中共中央制定《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规定了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路线、方针和办法,要求各级党委根据需求和可能的条件,按照积极发展、稳步前进的方针和自愿互利的原则,逐步引导农民走集体化的道路。在这个决议的指导下,各地农村普遍发展临时和常年互助组,少量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但在实践中,一些地方发生了急躁冒进的情况。中共中央及时发现这一情况,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进行纠正。1953年3月8日,中共中央下达《关于缩减农业生产和互助合作发展的五年计划数字给各大区的指示》,要求各大区将原定计划压缩,并转发《华北局关于纠正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中的盲目冒进偏向的指示》等文件,很快纠正了急躁冒进的倾向。

1953年12月,中共中央在总结农业生产互助经验的基础上,作出《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决议认为,农村工作的中心任务,是要发展互助合作,以提高农村的生产力。决议指出,引导个体农民经过具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互助组,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社,再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社,是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正确道路。决议发表后,农业互助合作运动进入到重点发展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阶段。到1954年底,初级社发展到48万个,这些合作社大部分是增产的,合作化运动的发展是健康的。但在大发展的过程中,一些地区再次出现了发展过急过猛的急躁冒进倾向,加上1954年国家向农民多购了70亿斤粮食,致使全国农村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紧张状况。

1955年1月10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通知》,要求各省区根据不同情况作出规划:凡是基本上完成发展计划的应停止发展,全力转向巩固;未完成计划的地区,应有准备地在巩固中继续发展,计划过高的可报中央农村工作部批准适当收缩;对仓促铺开的地区,应进行整顿。到6月底,全国农业合作社65万个,同4月相比,减少了2万个。



1955年7月31日,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报告的基调是批判“小脚女人走路”的右倾观点,而且会后批判不断加温,到10月的七届六中全会和随后《中国农村社会主义高潮》一书的出版而达到高潮,这推动了农业合作化的急速前进。1955年夏季以后,农业合作化运动迅猛发展,出现了整乡、整区、整县实现农业合作化的高潮。年底,参加合作社的农户占全国农户总数的60%。

从1956年春起,农业合作化运动转入到建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阶段。6月,全国人大一届三次会议通过并公布了《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各地根据这个章程对已经建立的高级社进行整顿和巩固,并继续发展高级社,到1956年底,入社农户已达1.17亿户,占全国农户总数的96.3%,其中加入高级社的占全国农户总数的87.8%。至此,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在农业合作化的过程中,也存在一些缺点和偏差。例如推进过急,方式过于简单。但是,总体上看,农业合作化的胜利,使广大农民群众彻底摆脱了小块土地私有制的束缚,走上了合作经济的广阔发展道路,并为实现国家工业化和推进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条件。

在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对手工业也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1953年11月,在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上,中共中央号召把手工业者组织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会议指出:手工业合作组织必须根据生产需要和手工业劳动群众的觉悟程度,采取群众所能接受的形式,由群众自愿地组织起来,坚持“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会议总结了建国以来试办手工业合作组织的经验,明确提出了三种组织形式:手工业生产小组、手工业供销生产合作社、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会后,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全面展开。到1955年上半年,手工业合作组织已发展到5万个,人数近150万。1955年下半年,在农业、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高潮中,手工业改造的速度也加快了。1956年6月底,组织起来的手工业者,已占手工业者总数的90%,同年底,手工业合作社已有9.91万个,人数占全部手工业从业人员的92%。至此,手工业由个体经济到集体经济的转变基本完成。

## (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组织和领导

早在1949年3月召开的七届二中全会上,中国共产党就确定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的方针。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建国之初接收大城市起就已开始了。当时将私营企业中的战犯、汉奸、官僚股权收归国有,实行公私合营;统一财经管理、平抑物价时,为取缔投机倒把,人民银行与私营银行、钱庄开始实行联营,随后又实行公私合营。实际上就已经拉开了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序幕。

从1950年到1953年,是实施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阶段。1950年工商业合理调整的重要措施之一,就是由国营企业向私营工厂实行加工订货,统购包销,这就是把私营企业纳入到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形式。到1952年底,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和收购产品的产值已占私营工业总产值的56%。从1953年10月起,国家陆续对粮食、油料、棉花等主要农产品及棉纱、棉布等人民必须的工业品实行统购统销的政策,对煤炭、钢材、生铁等重要工业原料实行计划供应,使其脱离自由市场。这样,国家不仅从供销两头卡住了私营工业,同时也排挤了私商,在商业领域出现了经销代销等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形式。它的生产和经营在一定程度上纳入了国家计划轨道,限制了资本主义的活动范围;它的利润按照“四马分肥”的原则进行分配,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资本家的剥削。

从1954年到1956年,国家资本主义进入高级形式,即公私合营阶段。公私合营又分为单个企业的公私合营和全行业公私合营两步。1954年1月,中央财经委员会召开拓展公私合营工业计划会议,决定在几年内首先分期分批将雇工10人以上的私营工业企业改造为公私合营企业。到1954年底,实行公私合营的工业户已有1764户,占全部私营工业的1%,但因为是大户,产值却占33%,职工人数占23%。公私合营后,企业由公私双方共有,接受国家的领导,由公私双方代表共同负责经营管理,企业的生产基本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生产的目的由追求利润变为以满足国计民生的需要为主;企业利润仍按“四马分肥”原则进行分配,资本家的剥削在更大程度上受到限制。这时,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在企业内部进行合作,因而企业已经具有半社会主义性质。

资本主义工商业中的大户进行了个别企业的公私全营后,为数众多的小户发生经营困难。这主要是因为:第一,私营工业遇到的货源问题无法克服。第二,农业合作化高潮掀起后,工农联盟的巩固,割断了资产阶级和农民的联系,处境孤立。第三,企业内部资本家和工人更加对立。私营企业的工人和国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人比较,本来就有政治上低人一等的感觉,在生产不景气、工资无保障的情况下,更是希望早日实行公私合营。1955年,中共中央决定对资本主义企业通盘规划,统一安排,采取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的办法进行联营合并。同年10月,毛泽东两次约见工商界的代表谈话,并主持起草了《中共中央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草案)》,中共中央于11月召开工作会议,讨论了这一决议。同月,全国工商联首届执委会举行第二次会议,号召一切爱国的工商业者把自己的命运同国家的前途联系起来,在现有的基础上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在经营困难和党的政策的双重压力之下,全国各地敲锣打鼓掀起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不少城镇申请公私合营者川流不息,日夜不断。在这种情况下,中共中央决定,先批准公私合营,把清产核资、改组企业、安排生产、安置人员、组织专业公司等工作,放到后面去做。1956年1月15日,北京第一个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1956年底,全国基本上完成了全行业公私合营。



全行业公私合营后,企业完全由国家统一支配,企业的经营管理直接纳入国家计划,资本家对企业的支配权只表现在领取私股的固定利息上(一般年息为5%)。定息自1956年1月起计算,原定7年,后又延长3年,到1966年9月停止支付。据统计,1956年全国公私合营企业的私股总额为24.2亿元,国家每年支付定息1.2亿元。定息是资本家凭借原有的生产关系占有剩余价值的一种特殊形式,仍是资本家的剥削收入。但在这些企业里资本家不只是退出了生产领域,他所能得到的以定息形式表现出来的那一部分剩余价值,也同原来的企业断绝了联系,整个企业已归国家所有,已基本上成为社会主义的企业了。在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过程中,也出现了缺点和偏差。主要是时间过于仓促,工作不够细致,只采用公私合营这种惟一的形式,把大批个体手工业者和小商贩卷入了全行业公私合营,混淆了劳动者和剥削者的界线,对于一部分原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不很适当。

### 三、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和经济体制

#### (一) 建立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1956年,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社会经济结构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已占绝对优势,社会主义公有制已成为社会主义的主要经济基础。至1956年底,中国约有1.17亿农户和500多万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变为集体经济,7万户的私营工业企业已经变为公私合营企业,将近200万的私营大中小商店已经变为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合作小组或直接转变为国营商店。1956年同1952年相比,国民经济总收入中,国营经济所占的比重由19.1%上升到32.2%,合作社经济由1.5%上升到54.4%,公私合营经济由0.7%上升到7.3%,资本主义经济由6.9%下降到0.1%以下,个体经济由71.8%下降到7.1%。社会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已由21.3%上升为92.9%。在工业总产值中,全民所有制工业的比重由41.5%上升到54.5%,集体所有制工业由3.2%上升到17.1%,公私合营工业由4%上升到27.2%,私营工业由30.7%降到0.04%,个体手工业由20.6%下降到1.2%。社会主义公有制工业已达98.8%。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国营经济由16.2%上升到34%,合作社经济由18.2%上升到30.1%,国家资本主义及合作化经济由0.4%上升到28.3%,私营经济由65.2%下降到7.6%。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已达92.4%。这表明,几千年以来以生产关系私有制为基础的阶级剥削制度已经基本上被消灭,以生产关系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已经基本建立起来了。1956年9月,在党的“八大”上,刘少奇在《政治报告》中宣布:“改变生产资料私有

制为社会主义公有制这个极其复杂和困难的历史任务,现在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完成了。”<sup>①</sup>此前,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了国家的性质和根本政治制度,确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这为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提供了政治保障。

社会主义改造,也解放了生产力,推动了中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经过“一五”计划建设,国民经济得到较大的发展,社会主义工业化取得较大成就,国民经济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基础工业得到加强,一些新兴工业部门开始大批建立起来,工业布局不合理的状况有所改变。这一切,都构成了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

伴随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和生产力的发展,中国的阶级关系也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人剥削人的制度基本上已经被消灭,原来的地主、富农及民族资产阶级分子,正在被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广大农民和其他个体劳动者,已经成为社会主义的集体劳动者,工人阶级作为国家的领导阶级,其觉悟程度和文化技术水平得到了提高,知识分子成为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力量。劳动人民成为社会和生产的主人,在劳动过程中建立了同志式的互助合作的关系。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作为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表现在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各个方面。可见,到1956年,中国已经建立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 (二)在借鉴苏联模式的基础上构建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

伴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确立,在借鉴苏联经验的基础上,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建立了以单一公有制为基础的计划经济体制。

中国共产党之所以选择这种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首先是基于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基本观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曾设想,在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将由社会根据统一计划来配置资源这样一种有计划的经济形态所取代。这种设想对中国共产党人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其次,是苏联模式的影响。中国共产党在开始建设的时候,曾经号召“学习苏联”<sup>②</sup>,而苏联模式,就是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模式。再次,建国初期,中国经济基础极为薄弱,财力物力十分有限。为了迅速恢复国民经济,实现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客观上需要国家运用集中统一的计划手段组织生产。事实上,国家计划也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国民经济恢复,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要手段。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327、523页。

<sup>②</sup>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七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年版,第339页。





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是在国民经济恢复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逐步形成的。《共同纲领》规定：“中央人民政府应争取早日制定恢复和发展全国公私经济各主要部门的总规划，规定中央和地方在经济建设上分工合作的范围，统一调剂中央各经济部门和地方各经济部门的相互联系。中央各经济部门和地方各经济部门在中央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之下各自发挥其创造性和积极性。”<sup>①</sup>可见，《共同纲领》实际上已经提出了构建统一的经济管理体制的问题。

1950年3月，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政务院发布《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规定统一全国财政收支，统一全国物资调度，统一全国现金管理，开始形成中央集中“统收统支”的财政管理体制。1951年3月，政务院又作出《关于1951年度财政收支系统划分的决定》，提出“划分收支，分级管理”的财政管理体制，这比中央统收统支增加了灵活性。1952年1月，参考苏联计划工作的经验，中央颁布了《国民经济计划编制暂行办法》，规定了国民经济计划的编制程序、编制办法、基层计划单位、物资供应办法等。1952年年底，为了适应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成立了国家计划委员会，直属中央人民政府。国家计委是一个与政务院同级的经济工作机构，主要的任务是制定国民经济发展的年度计划和中长期计划。1953年年底，又撤销了大行政区机构，大型国营企业陆续收归中央工业部直接领导，工资管理集中到中央劳动部。1953年11月和1954年9月，中央先后决定对粮食、食用植物油、棉花、棉布实行统购统销。统一调拨、管理的产品由主要工业品扩大到主要农产品。

随着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的推进，与逐渐趋于单一的公有制相适应，集中统一的经济管理体制也逐步形成和建立起来。但由于有资本主义工商业、个体经济等多种经济成分存在，在加强集中统一管理的同时，中国的经济管理体制在很多方面具有一定的灵活性，主要表现在对不同的经济成分实行不同的管理办法：对国营经济，实行直接计划，对其他经济成分，实行间接计划，并根据企业的具体情况，在计划管理上作不同的要求；对关系国计民生的主要产品，采取直接计划，下达指令性指标，对各种小商品，采取间接计划，实行市场调节。同时，注意运用经济手段管理经济，如通过价格杠杆调节农业生产，通过税收政策调节不同经济形式的关系。1956年底，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指令性计划为主、指导性计划为辅的计划经济体制最终形成。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七)，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3页。

## 第四节

### 制定重工业优先的工业化经济发展战略， 推进“一五”计划建设

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后，中国共产党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制定了实现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战略目标和一系列战略方针，领导全国人民进行了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奠定了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

#### 一、从实际出发制定社会主义经济发展战略

##### （一）确立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战略目标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提出了中国要实现工业化的思想。1945年4月，毛泽东在党的“七大”上所作的《论联合政府》的报告中指出：“没有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不可能建设真正大规模的工业。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并提出：“中国工人阶级的任务，不但是为着建立新民主主义的国家而斗争，而且是为着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近代化而斗争”<sup>①</sup>。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又一次强调，在革命胜利后，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任务是“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的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sup>②</sup>

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提出了“三年准备、十年建设”的工业化设想：从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起，用三年时间完成民主革命遗留任务，建立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为国家的工业化建设创造条件；三年准备之后，从1953年起进行十年工业化建设。1953年确立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明确提出，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约三个五年计划15年时间），逐步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经中共中央批准的《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指出：党和全国人民的基本任务，就是要改变国家经济落后的状况，使我国在经济上由落后的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80、1081页。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7页。



贫穷的农业国家,变为富强的社会主义的工业国家。而要完成这一任务,就需要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提纲还强调了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重大意义: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就可以促进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的现代化,就可以建立和巩固现代化的国防,就可以保证逐步完成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的改造,就可以大大发展社会主义的商业,大大加强工农联盟,并且大大提高国家的经济财政力量和人民的收入,使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不断地提高。<sup>①</sup> 1954年2月,党的七届四中全会正式批准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这表明,中国共产党正式将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战略目标。

## (二)从实际出发制定经济发展战略方针

中国共产党不仅确立了中国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并根据中国的实际制定了一系列经济发展的战略方针。

第一,以重工业作为工业化建设的重点,集中主要力量优先发展重工业。《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指出:“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中心环节是发展国家的重工业,以建立国家工业化和国防现代化的基础。”<sup>②</sup>将重工业作为经济建设的重点,一方面,是学习苏联的结果。苏联从重工业建设开始,用十多年就实现了国家的工业化。“苏联过去所走的道路正是我们今天要学习的榜样。”<sup>③</sup>另一方面,以重工业为重点又是从中国的实际出发。中国的轻工业相对来说还有一些基础,由于设备利用率还很低,生产潜力还没有得到充分发掘。农业的发展在当时主要只能靠农民自己的劳动积极性和资金投入。而中国的重工业基础则十分薄弱。1952年,重工业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只有35.5%。为了改变这种落后的状况,获得实现工业化的物质基础,就必须大力发展重工业。只有建立了重工业,才能为轻工业、运输业、建筑业、农业的发展提供装备。为此,“一五”计划58.2%的基本建设投资用于工业基本建设,其中88.8%又是用于重工业建设。

强调以重工业为重点,必须处理好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例关系。中国共产党吸取了苏联在发展重工业时忽视农业和轻工业的教训,在确定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规定了要使工业和农业、重工业和轻工业的发展之间要保持一个适当的比例。毛泽东指出:“发展重工业可以有两种办法,一种是少发展一些轻工业,一种是多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从长远的观点看,“后一种办法会使重工业发展的较多些和较快些,而且由于保持了人民生活的需要,会使它发展的基础更加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7页。

<sup>②</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8页。

<sup>③</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9页。

稳固。”<sup>①</sup>这就透彻地说明了中国发展重工业的基本方针。

第二,大力发展内地工业,充分利用沿海工业。正确处理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合理调整工业布局,是工业化过程中的一个重要问题。由于历史的原因,中国经济不仅十分落后,而且发展极不平衡。东南沿海集中了现代工业的70%以上,中西部地区的现代工业很少。这种发展不平衡的状况严重影响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进程。为此,毛泽东提出:“沿海的工业基地必须充分利用,但是,为了平衡工业发展的布局,内地工业必须大力发展。”首先,“新的工业大部分应当摆在内地,使工业布局逐步平衡,并且利于备战。”<sup>②</sup>“一五”计划体现了毛泽东的这一思想,国家基本建设投资半数以上投放内地,一大批工矿企业在内地兴办。同时,要继续适当发展和充分利用沿海工业。毛泽东指出:“好好地利用和发展沿海工业的老底子,可以使我们更有力量来发展和支持内地工业。”<sup>③</sup>刘少奇也强调:“我们应当充分利用沿海各省的有利条件,继续适当地发展那里的工业,以帮助内地工业的发展,加速全国的工业化。”<sup>④</sup>总之,是要做到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同时并举,两条腿走路。

第三,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把发展生产同改善人民生活恰当地结合起来。从长远来看,积累与消费这两者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就是为了逐步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改善人民生活。但在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过程中,发展生产又需要积累大量资金,这与增加消费,满足人民眼前利益又构成矛盾。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直接关系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进程和国家建设的发展,关系到人民生活的改善和调动人民群众社会主义积极性。为此,中国共产党一方面强调全国人民必须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服从国家建设的长远根本利益,而对眼前生活改善的幅度作必要的限制,为工业化建设积累资金。另一方面,也要求在生产发展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基础上,适当改善人民生活。同时,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要求慎重决定工业化的规模和速度。工业化的规模和速度决定了积累的多少高低。党强调经济建设的规模和速度,必须根据实际情况,量力而行。

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战略目标及一系列战略方针,构成了中国共产党开始社会主义建设之初的经济发展战略。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中国共产党又进一步提出了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战略目标。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22、723页。

②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23、724页。

③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24页。

④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304页。



## 二、党对“一五”计划建设的领导

### (一)“一五”计划的制定

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后,进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的任务,已经摆在中国共产党人面前。为了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在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的领导下,由周恩来、陈云、李富春等组织制定了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年—1957年)。“一五”计划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计划经济建设的第一步,也是实现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一个重大步骤。

1951年,中共中央即开始着手“一五”计划编制的准备工作。1952年,中共中央正式成立由周恩来、陈云、李富春、薄一波、聂荣臻等人组成的“一五”计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1954年4月,为更好地领导“一五”计划编制工作,中共中央调整“一五”计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吸收邓小平、邓子恢等人参加,并以陈云为组长。8月,小组接连召开17次会议,审议国家计划委员会提出的“一五”计划草案(初稿),对草案进行了全面的讨论和修改。随后,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等又在广州,用一个月的时间再次对计划草案进行审议修改。11月,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会议,进一步讨论了“一五”计划的方针任务、发展速度、投资规模、工农业关系、建设重点和地区布局,并提出许多修改意见和建议。1955年3月,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讨论通过了“一五”计划草案。7月,“一五”计划经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正式审议通过。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是优先发展重工业,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援助建设的156个项目为中心的,由限额以上的694个项目组成的工业建设,以建立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发展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以建立对于农业和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基础,基本上把资本主义工商业分别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以建立对于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

“一五”计划的中心是发展以重工业为主的工业基本建设,把钢铁、有色金属、机械制造、能源、交通等重工业放在优先发展的地位。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相应发展轻工业、农业、商业和科学文化教育事业,力求使工业和农业、重工业和轻工业之间保持适当的比例。“一五”期间国家基本建设投资用于重工业的占36.2%,用于轻工业的占6.4%,用于农业的占7.1%,其余用于国防建设、运输、邮电、商业、文教卫生等。这样的安排基本上是适应国家当时的实际情况的。

第一个五年计划反映了全国人民要求迅速改变国家贫穷和落后的面貌,把国家建设成为一个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强烈愿望,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忱拥护和欢迎。

## (二)“一五”计划的组织与实施

1953年元旦,《人民日报》发表社论,宣布从1953年起,开始执行国家建设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并号召全国人民为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而奋斗。周恩来在年初召开的全国政协一届四次会议上指出:1953年是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第一年,动员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集中力量,克服困难,为完成和超额完成1953年度的建设计划而奋斗,是我们贯穿全年的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为保证“一五”计划的贯彻执行,中共中央还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从各方面抽调优秀干部,充实工业建设第一线,培养他们成为工业建设的领导骨干。毛泽东号召全党同志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努力学习,成为工业建设和经济建设的内行。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在各条战线纷纷投身国家经济建设的热潮之中。1953年,全国总工会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精神,发出《关于进一步开展增产节约、劳动竞赛,保证全面地完成国家生产计划的紧急通知》,增产节约运动和劳动竞赛运动在工业战线蓬勃展开。1954年,全国总工会又在全国开展技术革新运动。科学技术人员在工业化中大显身手。大批高等学校和各类专业技术学校的毕业生奔赴祖国各地工业建设的最前线。广大农民努力增加生产,以积极交纳农业税和交售粮棉的实际行动支援工业建设。

1956年,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主要指标大都提前完成。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全面超额完成。五年间实际完成基本建设投资总额588亿元,已经施工的限额以上的工矿建设项目921个,到1957年底,全部投产的428个,部分投产的109个。1957年全国工业总产值达783.9亿元,超过原计划21%,比1952年增长128.3%,平均年增长18%。钢产量达到535万吨,比1952年增长296%,为建国前最高年产量的5.8倍;原煤产量1.3亿吨,比1952年增长96%,为建国前最高年产量的2.1倍。1957年农业总产值达604亿元,完成计划的101%,比1952年增长25%,平均年增长3.7%,粮食产量达19505万吨,比1952年增长19%;棉花产量达164万吨,比1952年增长26%。五年间,全国物价基本稳定,国家财政除1956年有赤字外,其余各年都收支平衡,略有节余。全国居民平均消费水平1957年达到120元,比1956年的76元提高三分之一。职工人数从1952年的1580万人迅速增加到2451万人,1957年职工年平均工资637元,比1952年增加30%。

第一个五年计划超额完成,为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奠定了初步的基础。



## 第五节

### 转制阶段党的经济工作的基本经验

从1949年到1956年,经过短短的7年时间,中国共产党就在中国这样一个经济落后、人口众多的国家里,在国民党遗留的烂摊子的基础上,恢复了国民经济,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和计划经济体制,开展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取得了奇迹般的成就。党在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实践中,积累了许多宝贵的经验。

#### 一、以经济工作为中心,正确处理经济工作与其他各项工作的关系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完成,是中国社会变革最为剧烈的时期。形势复杂,矛盾众多,百废待兴,任务繁重。面对这种情形,中国共产党头脑清醒,目标明确,始终坚持以经济工作为中心,正确处理经济工作与其他各项工作的关系,取得了国民经济恢复、社会主义改造和“一五”计划建设的重大胜利。

七届二中全会在作出党的工作重点由乡村转移到城市的同时,也对党的工作任务的重点作出了规定。毛泽东指出,在人民掌握了政权并从根本上解决了土地问题的北方大多数地区,“党在这里的中心任务,是动员一切力量恢复和发展生产事业,这是一切工作的重点所在。”<sup>①</sup>刘少奇也指出:“今后的中心问题,是如何恢复与发展中国的经济。”<sup>②</sup>“我们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除了必要的国防建设外,其他各项都要配合经济建设”。<sup>③</sup>

建国之初,党面临的任务繁多,肃清国民党残余势力、镇压反革命、建立各级人民政权、没收官僚资本、进行土地改革等。党在进行这些方面工作的同时,始终以经济工作为中心。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毛泽东号召“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这就是中共中央向全党和全国人民提出的当时的中心任务。

建国初期各项政治运动的开展,都是紧紧围绕着经济恢复工作,各项重大政策,都是以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为根本出发点,并把人民群众在革命中激发出来的政治热情,引导到发展生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29页。

<sup>②</sup>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26页。

<sup>③</sup>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205页。

产上去。如土地改革运动都安排在每年秋收后进行,避免了土地改革对农业生产的冲击。没收官僚资本,也是将官僚资本企业按系统完整接管下来,先实行监督生产,再逐步实行民主改革和生产改革。这样,在迅速接收几千个官僚资本企业的过程中,基本上没有发生生产停顿或企业设备毁坏的现象。抗美援朝战争爆发后,中国共产党号召广大人民群众在各自的岗位上努力工作,以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战争。由于采取了正确的政策,建国初期各种政治运动和激烈的阶级斗争不仅没有妨碍经济工作,反而成为恢复国民经济的强大动力。

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后,在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仍然坚持以经济工作为中心。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规定,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的改造是整个过渡时期的总任务。而社会主义工业化是经济建设工作,社会主义改造也主要是经济改造工作。在贯彻总路线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始终强调工业化建设是总路线的主体,“社会主义工业是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物质基础”。<sup>①</sup>在社会主义经济改造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在制定政策时,也十分注意避免对生产造成冲击。由于政策适当,所有制的改造没有对生产力的发展造成大的消极影响,从总体上看,社会主义改造促进了国家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

始终坚持以经济工作为中心,是中国共产党提前完成“一五”计划,迅速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任务的重要原因。

## 二、经济工作要遵循经济规律,循序渐进,量力而行

经济发展有其自身的客观规律,必须遵循经济规律,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循序渐进,量力而行。在这一时期党的经济工作中,按经济规律办事主要体现在对社会主义改造速度和经济建设速度的把握上。

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从总体上看是成功的,但在改造过程中,也存在一些缺点和偏差。主要是1955年夏季以后出现了要求过急、工作过粗、转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的问题。当时,关于农业合作化的速度问题在党内发生了一场严重的争论。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长邓子恢认为,合作化运动应该与工业化速度相适应,发展不宜过快,现有农业合作社存在的问题较多,应该着重巩固现有合作社。毛泽东则认为邓子恢和中央农村工作部的思想右了,是对合作化不积极,并在7月召开的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严厉批评了邓子恢等人的“右倾”。其后,农业合作化运动急速推进。在农业合作化运动迅猛发展的推动下,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

<sup>①</sup>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5页。





改造也加速进行。到1956年底,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样,原来预计15年完成的社会主义改造,仅用了4年时间便完成了。这种速度显然不能说是正常的。

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速度问题上,中国共产党掌握得是比较好的。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后,在开始“一五”计划建设的时候,党特别强调经济建设的规模和速度必须建立在可靠的基础上。如开始拟定“一五”计划的时候,根据1950~1952年的经验,最早提出工业生产平均每年递增20%以上,农业生产平均每年递增7%。后经过仔细调查研究,反复测算,并征求苏联政府的意见,认识到1950年、1951年的高速度是带有恢复性质的速度,要在恢复以后的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中保持同样的高速度,是不现实的。又鉴于1953年和1954年连续两年农业生产因受灾不能完成当年计划的情况,最后确定工业生产平均每年增长14.7%,农业生产平均每年增长4.3%。这一速度是符合当时实际的。

1955年下半年农业合作化高潮后,毛泽东把注意力移到经济建设的速度问题上,并把合作化问题上的反对右倾保守转到经济建设上来,认为中国的工业化的规模和速度应当适当地扩大和加快。在这种思想指导下,1956年的国民经济建设出现了基建投资过大、职工人数增加过多、信贷突破计划、农业急于求成的偏差。“结果,不但财政上比较紧张,而且引起了钢材、水泥、木材等各种建筑材料严重不足的现象,从而过多地动用了国家的物资储备,并且造成国民经济各方面相当紧张的局面。”<sup>①</sup>

主持实际经济工作的周恩来、陈云等在察觉了经济建设中的冒进倾向后,开始采取措施反冒进。1956年2月10日,在周恩来主持下,国务院将影响1956年国民经济整体平衡的主要指标作了压缩。6月4日,刘少奇主持中央会议,提出了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方针。6月5日,周恩来主持国务院会议,决定按5%削减国家预算,其中基建投资由147亿元减至140亿元。9月,党的“八大”正式通过了周恩来《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并肯定了他对“一五”计划执行情况的估计和反冒进的措施,坚持了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

实践证明,这次反冒进效果是好的。正因为及时采取措施调整了局部的比例失调,才使经济建设沿着正常健康的轨道发展,到1957年顺利和超额完成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反冒进中提出的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和建设规模必须同国力相适应,更是经济建设中应永远遵循的正确方针。

<sup>①</sup>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19页。

### 三、正确处理学习外国经验与探索本国道路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一个国家无论是搞革命还是搞建设,都不能照抄照搬别国的经验,必须把学习外国经验与探索适合本国国情的道路结合起来。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完成后,在开始“一五”计划建设和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候,中国共产党选择了学习苏联。这是因为中国共产党还没有进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经验,对如何建立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也没有充分的准备。而苏联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它的社会主义建设也取得了重大成就,苏联模式也适应新中国在工业化初期重点发展重工业的需要。因而,在当时学习苏联模式就成为一种必然。

但苏联经验并不都是成功的,苏联成功的经验也不一定都适合中国。在学习苏联经验的进程中,中国共产党人也逐渐觉察到了苏联模式的一些弊端,发现苏联的一些经验并不完全适合中国的国情。1955年底,毛泽东在党内首先提出了要以苏联经验为鉴戒,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重大问题。为此,毛泽东、刘少奇等直接领导了历时几个月的大规模的调查研究和听取汇报的工作,并在如何对待包括苏联在内的外国经验问题上形成了许多共识。刘少奇在听取汇报时明确提出,对苏联的经验应该有所学、有所不学。毛泽东更是在各种场合阐述对待外国经验应该有的辩证态度。他指出,每个民族都有它的长处,也都有它的短处,我们的方针是: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学、艺术的一切真正好的东西都要学。但是,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用。他们的短处、缺点,当然不要学。对于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经验,也应当采取这样的态度。<sup>①</sup>

正是基于这种科学态度,中国共产党在实践中正确处理了学习外国经验与探索本国道路的关系,既借鉴苏联经验,也有自己的独创。如采取社会主义工业化与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的方针;实行逐步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具体政策;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适当安排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注重综合平衡。在所有制结构、经济运行调节机制、市场结构以及微观企业管理模式等方面,有诸多创新。这些创新,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思想宝库。

<sup>①</sup>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40页。



#### 四、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开创 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

中国共产党一贯强调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必须与中国的实际相结合。在推进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采用和平“赎买”办法消灭资本主义的思想,运用于中国实际,开创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

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都曾设想过,无产阶级在夺取国家政权后,运用和平“赎买”的办法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和资产阶级。但马克思恩格斯没有机会去实现他们的设想。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也多次阐述过对资产阶级实行和平“赎买”的思想,并提出采用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来实现这种“赎买”。但由于俄国的资产阶级不肯接受国家资本主义的政策,并对苏维埃政权采取敌对的态度,甚至勾结帝国主义发动反革命内战。在这种情况下,无产阶级国家只能采用暴力手段,将资本家的企业全部没收。列宁的和平“赎买”主张也未能实现。

中国共产党从中国的特殊国情出发,将中国的资产阶级分为官僚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两个部分,区别对待。对官僚资本和官僚资产阶级采取没收和专政的办法,而对民族资本和民族资产阶级则用和平赎买和团结教育改造的办法。中国共产党分析了民族资产阶级接受和平改造的可能性和必要性,并由此出发,开创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即在政治上、经济上、组织上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建立了联盟的条件下,在统一战线内,通过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销、委托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过渡形式,和平地消灭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实现了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曾经设想过的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这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丰富和发展。

## 第六章 | 曲折：

### “左”的主体错误的形成与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 路探索的曲折

1956年,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标志着由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形态向社会主义经济形态转变过程的基本完成。在实现这个历史性的转变后,如何找到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是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中面临的一个新课题。中国共产党从1957年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全面开始的前夕,围绕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进行了近十年的艰苦而曲折的探索。

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和探索过程具体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从1957年1月到1957年9月的八届三中全会前。在这一阶段,经济工作基本上执行了党的“八大”路线和“八大”规定的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工作方针,经济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就。第二阶段,从八届三中全会修改“八大”关于社会主要矛盾的科学论断和开始批评“反冒进”、酝酿“大跃进”,到1961年1月八届九中全会前。这个阶段,党在经济工作中连续犯了批评“反冒进”、发动“大跃进”、农村人民公社化、反对实际并不存在的“右倾机会主义”和继续“大跃进”等一系列严重错误。第三阶段,从八届九中全会决定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起,到1962年9月八届十中全会前。这个阶段,虽然纠正错误是限定在坚持“三面红旗”和庐山会议“反右倾”的范围之内,纠正得很不彻底,但纠正错误、克服困难的总的思想和方针是正确的。第四阶段,从八届十中全会重新强调阶级斗争到1966年5月“五一六通知”的发出。这个阶段,经济工作中实施“八字方针”,扭转了严重困难的局面,在经济管理体制方面也进行了一些改革的试验。但“左”的错误不断发展,为“文化大革命”的发生埋下了伏笔。

在这十年中,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开始了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探索,并取得了



重大成就,其间也经历了曲折。探索与曲折,是这十年间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主线。

## 第一节

### “左”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形成与发展

#### 一、党的工作重心偏离经济工作

##### (一)工作重心偏离的轨迹

在中国社会主义经济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中国共产党以经济工作为重心的指导思想是明确的。1957年2月,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指出:“我们的根本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随后又多次讲到,“现在处在转变时刻,由阶级斗争到自然界斗争,由革命到建设,由过去的革命到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sup>①</sup>

1957年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使党的工作不仅在实践上偏离了经济工作这个重心,而且在理论上造成了一个严重后果,那就是改变了八大一次会议关于社会主要矛盾的判断,为工作重心转向阶级斗争构建了理论基础。毛泽东在八届三中全会的讲话中提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毫无疑问,这是当前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八大二次会议按照毛泽东的意见进一步断言:“在整个过渡时期,也就是说,在社会主义建成以前,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社会主义道路同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始终是我国内部的主要矛盾。”虽然毛泽东在1958年又提出“把党的工作的着重点放到技术革命上去”和“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但由于在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的关系上,是前者决定后者,主要矛盾判断的变化最终必然导致以阶级斗争为纲,使全党的工作重心从经济工作转移到阶级斗争上去。

1959年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上,当彭德怀提出如何正确总结“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若干经验教训的意见时,毛泽东认为这一举动是所谓路线斗争,是一场阶级斗争,是过去10年社会主义革命过程中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两大对抗阶级的生死斗争的继续,错误地把阶级斗争扩大

<sup>①</sup>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六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403页。

到党内。1962年八届十中全会进一步提出：“在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整个历史时期，在由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时期，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这两条道路的斗争。”这就实际上提出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基本路线，从而使经济工作降为“纲”下面的“目”。由于毛泽东在会上采纳了刘少奇的意见，提出：不要因为强调阶级斗争而放松经济工作，要把经济工作放在第一位，从而使全会结束后的经济调整工作能够继续进行，使他在阶级斗争问题上的失误在实践中还未达到支配全局的程度。但是，八届十中全会后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是关于阶级斗争的错误理论在相当大范围内的一次实践。到“文化大革命”发生时，党的工作重心实际上就全盘转移到了阶级斗争方面。

## （二）工作重点问题上的二元论

党的工作重心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之初不能顺利实现转移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最根本的原因是毛泽东在工作重点问题上的二元论指导思想。

毛泽东从1956年底起，对中国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后国内的阶级状况、主要矛盾的认识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在八届三中全会上，他重提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是当前国内的主要矛盾。毛泽东提出，为了解决这个矛盾，必须有一个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彻底的社会主义革命，认为不进行这样的革命，社会主义制度就不能巩固。因此，在1958年1月南宁会议上，毛泽东提出：“从今年起，要在继续完成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的同时，把党的工作着重点放到技术革命上去。这个问题必须引起全党的注意。”<sup>①</sup>这段话准确地表达了毛泽东对工作重点的观点。显然，在毛泽东看来，工作重点就不是一个，而是两个，即阶级斗争和经济工作。

关于继续完成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的内涵，毛泽东在1959年冬曾这样说过：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以后，资产阶级右派的猖狂进攻，使我们搞出了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这个提法。现在看来这个方面的革命是非常重要的。庐山会议上也还是进行这个革命，是这个革命的继续，而且斗争是很尖锐的，如果不在这次会议上把彭德怀那条路线打下去，我们的总路线就不能巩固，那是不行的。从这段话可见，毛泽东所持的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具体来说就是反右派运动和庐山会议反右倾斗争。因此，毛泽东上述关于工作重点的观点，实际上就是在继续进行阶级斗争的同时抓经济工作。这种工作重点问题上的二元论，使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长期得不到真正转移。

<sup>①</sup>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50～351页。



## 二、经济工作“急于求成”指导思想的形成和发展

### (一)“急于求成”指导思想的形成

早在1955年中国农村社会主义高潮出现后不久,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就已开始关注如何加快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问题。当年12月,毛泽东提出:中国的工业化的速度和规模,已经不能完全按照原来所想的那个样子去做了,应适当地扩大和加快。同年12月5日,刘少奇在中南海召集有关负责人,传达了毛泽东关于批判右倾保守思想,争取提前完成过渡时期总任务的指示,其中中心思想就是要利用目前国际休战时间,加快发展,提早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任务。

为了加快农业的发展,毛泽东于1955年11月中旬主持起草了《农业十七条》,后发展为《农业四十条》。他认为,形势已经到来了,本来可以快一点办好的事,不要慢慢来。在此前后,毛泽东提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要“又多又快又好”。李富春稍后补充了一个“省”字。1956年《人民日报》元旦社论将“多快好省”的口号公开向全国发表出来。1956年1月20日,毛泽东在知识分子问题会议上讲话时,把“多快好省”作为领导方法加以强调,并号召各级组织要成为社会主义促进派。

上述这些情况反映了中国共产党人希望在新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上,把生产力发展得更快一些的愿望。但是,由于对工农业生产的发展规模和速度要求过大过高,1956年初,开始出现了急躁冒进的倾向。周恩来、陈云、刘少奇等发现此问题后,积极加以纠正,要反冒进。毛泽东对此不满。在1956年11月召开的八届二中全会上讨论1957年的经济计划时,周恩来提出,1957年的经济计划应当实行“保证重点,适当收缩”的方针。而毛泽东却认为,1956年的经济工作,不正确的部分不到“一个指头”,主张1957年的预算指标可以高一点。与会者大都认为1957年的经济建设宁肯慢一点,稳当一点,赞同周恩来提出的方针。1957年1月,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毛泽东第一次对反冒进进行了明确的指责。由于毛泽东的不满和指责,周恩来这一反冒进的主要主持者,也不得不在相当程度上改变自己对待反冒进的态度。

反右派运动开始后,毛泽东认为1956年的“反冒进”为右派进攻提供了口实,从而更加相信“反冒进”是错误的。在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上,他正式地批评说,去年的反冒进扫掉了“多快好省”、农业发展纲要40条、促进委员会,表示要“复辟”这三个东西。对“反冒进”愈益升级的错误批判,使人不敢再行提出对急躁冒进错误的异议,而且直接助长了党内早已存在的急于求成情绪。此后,无人再提反冒进,相反,“跃进”口号却逐渐喊了起来。“八大”确定的既反保守又反冒

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几乎只剩下了反对保守的内容。毛泽东急于求成的思想,开始变成了党的指导思想。党在探索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过程中,首先在经济建设的指导思想上出现了重大失误。

## (二)“急于求成”指导思想的发展

八届三中全会后,党在经济建设方面“急于求成”的指导思想急剧地发展起来。

首先,提出15年赶上和超过英国的口号。1957年11月,毛泽东率领中共代表团参加莫斯科各国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期间,赫鲁晓夫提出苏联的工农业在最主要产品的产量方面15年赶上和超过美国的口号。在11月18日的会议上,毛泽东说,我也可以讲,15年后,我们可能赶上或者超过英国。15年超英口号的提出,不仅表明急于求成的思想在党内已占主导地位,而且还使这种思想有了具体的发展目标,这就是片面追求钢产量的增长,从而在相当程度上导致了大炼钢铁运动的发动。更为严重的是,在这一口号提出之后的不长的时间内,随着“大跃进”运动的发动,赶超时间又一再提前:1958年《人民日报》元旦社论提出要在15年左右赶上英国,再用20到30年赶上美国;5月,八大二次会议提出7年超过英国、15年赶上美国的口号;6月,毛泽东在薄一波《两年超过英国》报告上批示:超过英国,不是15年,也不是7年,只需两到三年,两年是可能的;9月2日,毛泽东在给刘少奇、陈云、李富春等的信中说:“为5年接近美国,7年超过美国这个目标而奋斗!”直到“大跃进”运动遭到惨重失败后,才放弃了这些口号。

第二,“大跃进”理论的主要内容得以形成。1958年初和1958年春,中共中央召开了一系列旨在发动“大跃进”运动的会议。这些会议,急剧地发展了八届三中全会形成的党的“左”倾错误指导思想。突出的表现就是在狠批“反冒进”的过程中形成了“大跃进”理论。关于开展“大跃进”的必要性,一是认为中国仍然处在帝国主义颠覆危险的国际环境,“如果我们不以最快的速度进行建设,不力争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在经济上赶上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我国的安全就不能认为有充分的保证”;二是认为中国是一个贫穷落后的大国,社会主义制度的物质基础薄弱,“如果我们不迅速改变这种落后状态,不力争在比较短的时间内使我国拥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文化科学,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物质基础就不能认为是巩固的。”<sup>①</sup>

关于开展“大跃进”的可能性,当时认为,“1956年在社会主义所有制方面取得了基本的胜利,1957年发动整风运动,又在思想战线和政治战线方面取得了基本的胜利,就在这一年,又超

<sup>①</sup> 《人民日报》社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1958年2月3日。





额完成了第一个五年计划。”<sup>①</sup>在此情况下,我国6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有苏联的援助,有丰富的资源,一定能够在经济建设方面取得“跃进”的发展。

关于实现“大跃进”的方法,一是认为必须不断地批判“右倾保守思想”,只有这样才能鼓起广大群众“跃进”的干劲;二是认为必须实行积极的平衡,“采取积极的态度解决不平衡,不断地提高落后的指标和定额,使它适应于先进的指标”<sup>②</sup>,只有这样,才能使国民经济得到“跃进”的发展。

第三,确立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1958年5月,中国共产党八大二次会议把社会主义建设的速度问题强调到了一个很高的程度,认为,“建设速度的问题,是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摆在我们面前的最重要的问题”。并且认为,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使我国进入了马克思所预言的“一天等于二十年”的伟大时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也完全能够达到一个极高的速度。基于上述认识,八大二次会议提出了工业、农业和科学技术等方面的不切实际的任务。八大二次会议还把过去党内曾发生过的关于速度和方针等问题的分歧和争论,错误地归结为“快些好些”和“慢些差些”两种不同指导思想、不同领导方法的斗争,认为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毛泽东历来主张“采取快些好些的方法,拒绝慢些差些的方法”<sup>③</sup>。会议正式通过了毛泽东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按照当时的解释,总路线的基本精神就是“用最高的速度来发展我国的社会生产力”,“速度是总路线的灵魂”,“快,这是多快好省的中心环节。”同时强调建设速度的快慢决定于主观努力的程度,而总路线则是“开动人民的主观能动性的钥匙。”<sup>④</sup>八大二次会议把八届三中全会形成的急于求成的“左”倾思想发展到前所未有的错误程度。

### 三、对社会发展阶段的错误认识

#### (一)超越阶段的“空想论”

在“左”的思想的发展进程中,毛泽东在社会主义发展阶段问题上超越阶段的空想成分越来越多。1958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就是其超越阶段空想论的产物。这一时期毛泽东

①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4页。

② 《人民日报》社论《打破旧的平衡,建立新的平衡》,1958年3月28日。

③ 刘少奇:《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届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作的工作报告》,1958年5月5日。

④ 《人民日报》社论:《力争高速度》,1958年6月21日。

在社会发展阶段上的空想成分主要表现为两个急于过渡：

1. 急于实现由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的过渡以及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结构向单一的公有制过渡。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的一段时间内,毛泽东对于所有制结构的认识还是较为清醒的。他曾经认为,在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同时,可以发展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他批评苏联的新经济政策结束太早,认为在中国这样的政策可以搞得时间更长一些。但是,在“左”的思想发展起来之后,他的认识发生了急剧变化。随着人民公社运动的兴起,不仅个体经济、私营经济被取消,而且连社员的自留地和家庭副业也被取消了,集体所有制经济急于向全民所有制经济过渡。虽然从1958年11月郑州会议起,毛泽东不断地批评了各级干部中存在的急于过渡的倾向,但仍然认为农村人民公社是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最好形式;大集体所有制、小全民所有制,要逐步地发展为全面的全民所有制。在1959年底到1960年初关于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中,他继续认为,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长期并存下去,不能够适应生产力的发展,不能充分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进一步表达了要尽快地将集体所有制改变为单一的全民所有制的思想。

2. 急于实现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1957年10月在八届三中全会上批评“反冒进”之后,随着“左”的思想的发展,毛泽东在一段时间内不大讲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艰巨性了。在1958年3月的成都会议上,他提出,中国实现共产主义不要100年,可以50年,个别行业可以试行一些办法和实验,也可以考虑先由一个省进入共产主义。到这年8月的北戴河会议,在关于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中甚至提出:“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现已经不是什么遥远将来的事情了。”当时盛行的“共产风”,其实质是急于过渡到共产主义。从1958年11月的郑州会议起,毛泽东虽然带头降温、煞风,批评经济工作中的“左”倾冒险主义错误,但是由于“左”的指导思想没有从根本上扭转过来,因而对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长期性问题仍然没有清醒的认识。他认为集体所有制到全民所有制的过渡只要几年就可以实现,这是第一个过渡,第二个过渡是从按劳分配到“按需分配”,当时已开始准备这一过渡。吃饭不要钱是在创造过渡条件,供给制是便于过渡的形式。人民公社是实现这两个过渡的最好形式。当时毛泽东和许多干部都接受趁穷之际过渡可能有利、不然就难过渡的主张。在武昌会议期间还讨论了什么时候进入共产主义这样的问题,认为我们在10年之后可能进入。毛泽东等领导人的这些思想完全改变了反右派斗争以前党中央对中国国情的正确分析和对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长期性、艰巨性的正确认识,不仅是要超越社会主义的某个阶段,而且是要超越整个社会主义阶段。

## (二)混淆社会发展阶段的“大过渡”论

所谓“大过渡”论,是指把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都看成过渡时期的理论。这是理论界的一



种通俗说法。“大过渡”论是相对于“小过渡”论而言的。所谓“小过渡”论,是指斯大林的把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到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视为过渡时期结束,从而进入社会主义阶段的理论。苏联是按“小过渡”论来划分过渡时期与社会主义阶段的。中国宣布1956年进入社会主义,也是按“小过渡”论来划分的。

但是,在1957年反右派斗争以后,毛泽东对过渡时期的终点的认识发生了变化。就生产关系而言,宣布进入社会主义之时,就是过渡时期终结之日。这在提出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时是清楚的。1953年过渡时期总路线中明确提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sup>①</sup>反右派斗争以前也一直这么说,尽管在党的文件中没有明确表述。但是,在1957年10月的八届三中全会上,毛泽东改变了说法,指出:使资本主义所有制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使个体所有制变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这个斗争要搞很多年的,究竟多长时间叫过渡时期,现在也还很难定。1959年8月,在毛泽东修改的八届八中全会决议稿中写道:“我国现在还处在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对于旧的社会经济制度虽已基本上改造完成,但是尚未彻底完成。资本家还拿定息。此外,农村还有一小部分私人所有制的生产资料,还有私人活动的初级市场。”<sup>②</sup>1959年底到1960年初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的谈话中说:过渡时期包括一些什么阶段,现在也有各种各样的说法。一种说法是,过渡时期包括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也包括从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另一种说法是,过渡时期只包括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究竟怎样说才对,要好好研究。还说:马克思讲,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有一个“革命转变时期”,我们现在就是处在这样的革命转变时期。实际上,毛泽东引证的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讲的“革命转变时期”的共产主义社会,是指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而不是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即我们现在所讲的共产主义社会,毛泽东把它理解为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是一种误解。但从此可以明显看出,他是同意关于过渡时期包括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大过渡”观点的。1963年6月14日,这种观点被正式载入由他亲自主持制定并经他修改定稿的《关于国际共产主义总路线的建议》中,建议认为:“在进入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以前,都属于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都是无产阶级专政时期。”这样,他的认识就完全由“小过渡”论转变为“大过渡”论,完全把过渡时期同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等同起来了。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700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八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404页。

## 四、四个现代化经济发展战略的提出

### (一)四个现代化战略目标的确定

早在1949年3月,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就对中国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提出了最初的构想。毛泽东指出:“新中国建立以后,要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进而使中国稳定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1953年底《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在解释总路线规定的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目标时,提出要“促进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的现代化”,“建立和巩固现代化的国防”。1954年6月,毛泽东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讲话中提出:“要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要实现农业的社会主义化、机械化。”<sup>①</sup>同年9月,毛泽东在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上的开幕词中提出,全国人民的总任务是要“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即“准备在几个五年计划之内,将我们现在这样一个经济上文化上落后的国家,建设成为一个工业化的具有现代文明程度的伟大国家”<sup>②</sup>。周恩来在同一个会议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进一步指出:“如果我们不建设强大的现代化的工业、现代化的农业、现代化的交通运输业和现代化的国防,我们就不能摆脱落后和贫困,我们的革命就不能达到目的。”<sup>③</sup>以上论述是对四个现代化的战略目标的最早表述,主要体现了对物质文明的要求。在1957年发表的毛泽东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以及1958年党的八大二次会议的决议中,改变了这个表述,提出要建设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这里用“现代科学文化”代替“现代化的交通运输业”体现了一个好的思想,即后者可以包括在“现代工业”之中,而新加的“现代科学文化”,则反映了现代化包括对精神文明建设的要求。到1964年12月召开三届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时,这个提法又被“现代科学技术”所代替。周恩来庄严宣告:“要在不太长的历史时期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赶上和超过世界先进水平。”<sup>④</sup>从此,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战略目标正式确立。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711~712页。

② 《新华月报》,第3页,1954年10月。

③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32页。

④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439页。



## (二)实现四个现代化时间表的制定

对实现四化战略目标所需的时间,中国共产党人的估计经历了长——短——长的变化过程。1955年3月毛泽东在党的全国代表会议上提出:要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就需要有几十年的艰苦努力,比如说,要有50年的时间,即本世纪的整个下半世纪。在同年10月的七届六中全会上又把时间延长到75年。1956年9月,毛泽东在接见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代表时将这个时间进一步延长到100年。

1957年11月,毛泽东在赴苏联参加十月革命40周年庆祝活动和各国共产党莫斯科会议期间,不切实际地提出,中国要在15年或更多一点时间内,在钢铁和其他重要工业产品产量方面赶上或超过英国。1958年6月21日,他在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更把赶超的时间作了提前,改为“三年超过英国,十年超过美国”。1958年8月召开的北戴河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更是要求在1962年提前实现建成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并为开始向共产主义过渡创造条件。这显然是一份过急的时间表。

经过“大跃进”的曲折,在痛定思痛后,1961年9月,毛泽东在会见英国元帅蒙哥马利时说:“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在中国,五十年不行,会要一百年,或者更多的时间。在你们的国家,资本主义的发展,经过了好几百年。在我国,要建设起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我估计要花一百多年。”<sup>①</sup>接着,1962年3月28日,周恩来在全国二届三次人大会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指出:“在我国建成一个独立的、完整的现代化的国民经济体系,英国和法国要花费三百年的时间所做的事情,美国花费二百年时间所做的事情,我们只要花一百年左右的时间,就一定能够做到,而且要做得比他们好得多。”这个时间设想,基本上是符合当时中国经济发展实际情况的。

在国民经济形势开始全面好转后,1963年9月中央工作会议在制定国民经济长远规划时,为了实现四化任务,根据毛泽东的意见,提出了“两步走”的设想。第一步,建立一个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使我国工业大体接近世界先进水平;第二步,全面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使我国经济走在世界的前列。随后,周恩来在三届人大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宣布,第一步,大约用三个五年计划的时间;第二步,力争在本世纪末。这是中国共产党最早提出的我国经济建设远景规划的宏伟蓝图。尽管存在着要求过高过急的毛病,但是有步骤分阶段的思想是可取的。

<sup>①</sup>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827~828页。

## 第二节

### 错误地发动和推进“大跃进”

#### 一、“大跃进”的推动方式

##### (一)反右开道和党内斗争的政治运动方式

1. “大跃进”的发动是靠反右开道的。

1955年下半年,毛泽东严厉批评了以邓子恢为代表的“小脚女人”,发动了反对合作化运动中的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强调反右倾的结果,是导致1956年上半年的经济工作发生了比较严重的急躁冒进偏差,造成了相当紧张的局面。周恩来、陈云等及时地提出反冒进的主张,调整了经济计划,才缓和了紧张局面。党的“八大”也改变了原来片面强调反右倾的精神,确定了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但随着反右派斗争的发动,党内的“左”倾思想急剧地发展起来。在1957年9月召开的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上,毛泽东对1956年的反冒进提出了批评。会后,又在党内外大批右倾思想。11月13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说:“有些人害了右倾保守的毛病,像蜗牛一样爬行得很慢,他们不了解在农业合作化以后,我们就有条件也有必要在生产战线上来一个大的跃进。”在批判右倾保守的同时,第一次提出“大跃进”口号。

批判反冒进是推动“大跃进”的有效手段。在1958年1月的南宁会议和同年3月的成都会议上,毛泽东更加严厉地批评了反冒进,说反冒进犯了方向性错误,泄了6亿人民的气。他把“反冒进”与“右派进攻”联系起来,说反冒进离右派只有50米的距离。在不断批判“反冒进”的气氛下,浮夸风、高指标开始泛滥。各地你追我赶,层层加码,竞相炮制不切实际的“大跃进”计划。将“右派言论”同“反冒进”思想联系起来,将反右派斗争同批判“反冒进”视为同一条“路线斗争”,这一观点从南宁会议贯穿到成都会议。这样,政治上阶级斗争扩大化错误的发展同“大跃进”运动就结合在一起了。在5月举行的八大二次会议上,毛泽东又大批“观潮派”、“秋后算账派”,要求“拔白旗”、“插红旗”。这就形成了巨大的政治压力,一切对“大跃进”的异议、怀疑都可列入“阶级斗争”的范围,作为敌对阶级的“动向”,迫使那些即使对“大跃进”有不同看法的人们,也不能不参与到“大跃进”中来。可以说,“大跃进”运动从发动到高潮,阶级斗争扩大化的理论起了推波助澜

的作用。

2. “大跃进”第二个回合的发生是党内反对右倾机会主义斗争的结果。

从1958年11月第一次郑州会议到1959年7月庐山会议前期,党中央一直致力于纠正已经察觉到的“大跃进”工作中“左”的错误。就在庐山会议按原定计划即将结束之际,彭德怀于7月14日给毛泽东写信,要求进一步深入纠“左”,要求从指导思想清理“左”倾错误的根源。彭德怀信中的观点在小组会上得到了张闻天、黄克诚、周小舟等人的明确支持。张闻天还对大跃进以来发生的严重问题从理论上作了系统的分析。彭德怀的信和张闻天的发言引起毛泽东的强烈不满。他认为这实际上是对“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表示怀疑和反对,是向他和党中央的领导“下战书”,因而是右倾的表现。他认为现在党内外出现了一种新的事物,就是右倾情绪、右倾思想、右倾活动已经增长,大有猖狂进攻之势。反右必出“左”,反“左”必出右,这是必然性。现在是应该反右的时候了。这样,会议的主题由纠“左”一变而为反右。八届八中全会决议正式认定“保卫总路线,击退右倾机会主义的进攻,已经成为党的当前的主要战斗任务”。反右倾决议逐步传达到全党,在全国范围内展开了一场大规模的历时半年左右的“反右倾”斗争。300多万敢于反映实际情况和敢于提出批评意见的干部和党员被重点批判和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

“反右倾”斗争打断了在经济工作上纠“左”的积极进程,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许多已被指出、有待纠正的“左”倾错误重新发展起来。“反右倾”斗争以后,以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和瞎指挥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再度泛滥,并且持续更长的时间,造成更大的危害。

## (二)“积极平衡”与两本账的经济计划方式

“大跃进”运动也是通过制定高指标来推动的,而高指标是通过所谓“积极平衡”的经济计划方式制定出来的,“积极平衡”的经济计划方式又是以毛泽东的“不平衡”哲学思想为理论依据的。

“一五”建设时期,虽然出现了1956年上半年的冒进,但总体上看是注重综合平衡的。中国共产党“八大”总结了“一五”期间的成功实践,以及1956年坚持反冒进的的经验,确立了坚持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此后,陈云又提出了经济建设必须保持财政收支、银行信贷和物资供应三大平衡的著名论点。毛泽东虽然同意了“八大”提出的综合平衡方针,但是很勉强。在八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在讲计划经济平衡问题时说,计划经济是平衡又不平衡,平衡是暂时的、有条件的。不打破平衡,那是不行的。在毛泽东看来,要促进经济发展就必须打破平衡。

“反右派”运动后,在批判反冒进的同时,毛泽东进一步强调“不平衡”。1958年1月毛泽东在《工作方法六十条》中写道:“不平衡是普遍的客观规律。从不平衡到平衡,又从平衡到不平衡,循环不已,永远如此,但是每一循环都进到高的一级,不平衡是经常的、绝对的,平衡是暂时的、相

对的。”根据这种观点,自然就可以任意打破平衡,搞人为的不平衡;“打破旧的平衡,建立新的平衡”,“事物也就前进了一步”。

根据毛泽东的“不平衡”论,《人民日报》于2月28日发表《打破旧的平衡,建立新的平衡》的社论,认为“积极平衡和消极平衡,这是计划工作中的两种相互对立的方法”;支持新生事物和群众的积极性,不断地提高落后的指标和定额,这就是积极的平衡,否则,就是慢与差的消极平衡。只有冲破旧的平衡,达到新的平衡,事物才能前进。从此以后,计划工作中不断地出现层层加码的高指标,“打破平衡”、“积极平衡”成为计划工作的理论,高指标风漫天而起,一发而不可收拾。

与“积极平衡”相联系的是两本账的计划方式。1958年1月南宁会议上要求实行生产计划三本账的制度。中央两本账:一本是必成的计划,这一本公布,第二本是期成的计划,不公布。地方也有两本账:第一本就是中央的第二本账,这在地方是必成的,第二本账,在地方是期成的。这种三本账制度,是造成“大跃进”中生产计划层层加码、追求高指标的一个重要因素。正如薄一波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时所说的:“两本账或三本账的观念为计划的层层加码打开了一个重要的缺口。中央带头搞两本账,各级就都搞自己的两本账,下到基层,同一个指标就有六七本账了。不管工业也好,农业也好,其他行业也好,‘大跃进’的各种高指标,大都是通过编两本账的方法,层层拔高的。”<sup>①</sup>

### (三)“小、土、群”和“全民大办”的群众运动方式

如果说在决策层面是通过批右倾的政治运动方式推进的,在基层实施层面,则是靠群众运动方式来推动的。在基层,大规模开展群众性的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揭开了“大跃进”运动的序幕,而“小、土、群”全民大办钢铁运动又将“大跃进”运动推向高潮。

1957年9月党中央在八届三中全会上作出了《关于在今冬明春大规模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的决定》后,全国各地掀起空前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运动,实际上吹起了农业“大跃进”的号角。农田水利建设运动大搞人海战术。1958年2月3日《人民日报》社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指出:最近“农村中每天有近一亿人向大自然进军,热火朝天地进行水利建设”。在生产手段比较落后的情况下,在某些工程建设上(如农田水利建设)可以采用类似群众运动的方式、大会战的方式进行。但总的来讲,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是一项十分复杂的工程,用搞群众运动的方式是很难奏效的。随后把“大跃进”推向高潮的全民大炼钢铁运动就说明了这一点。

1958年8月北戴河会议上提出当年钢产量要完成翻番的任务。而原有的大中型钢铁企业生产能力及交通运输、煤炭电力的供给能力显然是不够完成这一任务的。于是党中央决定采取

<sup>①</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682页。





发动群众、土洋结合的方式。1958年9月,毛泽东在视察安徽、江苏、上海的一些地方和企业的过程中,在谈到钢铁生产时指出:发展钢铁工业一定要搞群众运动,什么工作都要搞群众运动,没有群众运动是不行的。7月,全国投入钢铁生产的劳动力仅几十万人,8月底增至几百万人,9月间竟达到6000万人以上。

大搞群众运动炼钢铁不但要多投入人力,而且相应地要搞小高炉、小转炉土法炼钢炼铁的群众运动,即“小土群”。8月8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号召一年之内建成小转炉200座,以形成年产1000万吨钢的能力;建成13000座小高炉,以增加年产2000万吨钢的生产能力。10月7日至9日,冶金工业部在天津召开全国地方炼钢现场会,介绍了天津新兴钢厂土法炼钢的基本经验。3天后,又在河南商县召开土法炼钢现场会,推广土法炼钢。自此,全国掀起土法炼钢的高潮。

为了满足大炼钢铁的需要,地质、煤炭、电力、机械、交通运输等方面都采取“全民大办”的办法。为解决钢铁战线上煤炭不足的突出问题,煤炭部提出,一方面,原有的大煤矿应进一步增加生产;另一方面,要求“全民大办小煤窑”,采取“小、土、群”的方针,“兵对兵,将对将,用分散的小煤矿对分散的土高炉”,全国一时办起10万多个小煤窑。这样,全国到处都摆开大炼钢铁的战场,各行各业从党委书记到广大干部、工人、农民、解放军指战员、大中小学师生,甚至七八十岁的老人,夜以继日,奋战在矿山和炉旁。结果浪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炼出一堆堆废钢废铁。同时冲击了各行各业的正常工作,特别是农村,由于“青壮炼铁去,收禾童与姑”,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

## 二、“人民公社化”运动

### (一)人民公社组织的出现

农村基层经济组织变动的设想是毛泽东和其他一些中央负责人在“大跃进”运动中萌生的。1957年冬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揭开了“大跃进”的序幕。由于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要求在大面积土地上统一规划,修建长达几公里、几十公里甚至上百公里的灌溉渠系,一些较大工程的建设需要大批的劳动力和资金,建成后的使用又要求做到大体与受益单位的投入(劳动力、土地、资金等)相适应,这就不仅涉及农业生产合作社之间的经济关系问题,而且还涉及村与村、乡与乡、区与区,甚至县与县之间的经济关系问题。在当时的条件下,不可能也不允许根据商品经济的原则,按照各农业社投入的大小,与利益挂钩进行结算,只能从调整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规模和调整

行政区划方面打主意。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提出并社的意见。根据毛泽东的建议,1958年3月召开的成都会议通过了《关于把小型的农业合作社适当地合并为大社的意见》。此后,一些地区即开始进行并社的试点工作。

在成都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发展地方工业问题的意见》,第一次正式提出农业生产合作社办工业的问题,这就突破了“农业生产合作社”这个名称的限制,实际上提出了给农村主要的合作经济组织另找名称的问题。当时,以大搞农田水利建设为中心的农业生产高潮的掀起,地方工业遍地开花,带来了农村劳动力紧张。一些地方为着尽可能地腾出劳动力用到工农业生产上去,于是出现了简捷的公共食堂和托儿所。为了让青年农民学习农业技术,一些地方的农村办起了“农业大学”。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等领导人开始酝酿新的农村基层组织结构问题。陆定一在八大二次会议上发言时,介绍了中央领导人最早关于这个问题的酝酿情况:“毛主席和少奇同志谈到几十年以后我国情景时,曾经这样说:那时我国的乡村中将是许多共产主义的公社,每个公社有自己的农业、工业,有大学、中学、小学,有医院,有科学研究机关,有商店和服务行业,有交通事业,有托儿所和公共食堂,有俱乐部,也有维持治安的警察等等。若干乡村公社围绕着城市,又成为更大的共产主义公社。前人的乌托邦的梦想将被实现,并将被超过。”<sup>①</sup>这就把人民公社的基本轮廓及其远景清晰地勾画出来了。

八大二次会议闭幕后,有些地区进行了办公社的试验,采用的名称各种各样。“六月间,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才选定了‘人民公社’这样一个比较最能表现这一组织的内容和最能受到群众欢迎的名称。”<sup>②</sup>7月1日出版的《红旗》1958年第3期,刊登了《全新的社会,全新的人》一文,指出:“把一个合作社变成一个既有农业合作又有工业合作的基层组织单位,实际上是农业和工业相结合的人民公社。”第一次公开提出人民公社的名称。7月16日《红旗》第4期又发表《在毛泽东同志的旗帜下》一文,其中讲到:“毛泽东同志说,我们的方向,应该逐步地有次序地把‘工(工业)、农(农业)、商(交换)、学(文化教育)、兵(民兵,即全民武装)’组成为一个大公社,从而构成为我国社会的基本单位。”这就向全国人民公开传达了毛泽东关于人民公社的基本构想。

8月6日,毛泽东视察新乡七里营人民公社时说:人民公社是一个好名字,包括工农商学兵,管理生产,管理生活,管理政权,人民公社前面可以加上群众喜欢的名字。8月9日,毛泽东在山东视察时又说,还是办人民公社好,它的好处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毛泽东视察这些地方的消息在报刊上突出宣传后,各地竞相仿效,试办人民公社。8月底,北戴河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发布后,人民公社运动迅速走向高潮。到9月底,全国农村就基本实现了人民公社化。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732~733页。

② 《人民日报》社论:《人民公社万岁》,1959年8月29日。



## (二) 人民公社组织模式的基本特点和思想渊源

人民公社组织的基本特点是一大二公。具体说来：第一，人民公社规模大、管得宽。原来的高级社一般只有一二百户，而人民公社平均每社有 4600 多户，多者达万户以至有 2 万户以上。人民公社实行乡社合一，既是经济组织又是政权组织，而且实行四社合一，即把供销、信贷、手工合作社与农业生产合作社都合并在一起。这样就把一个乡范围的农林牧副渔、工农商学兵等方面的工作全部集中到公社。公社不仅要管生产，管政权，还要管社员的生活（食堂、医院、托儿所、敬老院、缝纫组等等）。第二，扩大公有制和提高公有化程度，消灭私有制残余。人民公社成立初期，实行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把原来生产社的小集体所有制扩大为公社的大集体所有制（当时认为是大集体、小全民）。在公社化过程中，社员的自留地、自家牲畜、自营的成片果树以及一些较大的生产工具等都被收归公社所有；社员的家庭副业、小商小贩以及集市贸易等也都被取缔。第三，破除所谓“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实行供给制和工资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度。毛泽东把马克思所说的“资产阶级权利”误认为是资产阶级的东西，要求在社会主义社会就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他在北戴河会议的讲话中，把工资制、加班费、脑力劳动工资多、体力劳动工资少等都说成是资产阶级的东西，提出要取消工资制，恢复供给制的问题。人民公社化运动中，供给制一般是供给口粮，实行吃饭不要钱。这部分被认为是体现了“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原则。至于工资制，名曰“按劳分配”，实际只有象征性的一点，而且大体平均，略有差别。第四，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全体劳力按军事编制组成班、排、连、营等单位，在公社统一指挥调动下，采用大兵团作战的方法，从事工农业生产。与此同时，社队普遍建立公共食堂、托儿所、敬老院、缝纫组等。第五，缩小商品交换、扩大产品分配。公社成立后，产品直接分配的部分扩大了，商品交换的比重缩小了。过去许多通过商品流通的产品，现在变为自产自销，在社内直接分配了。

上述特点表明，初期的人民公社组织模式，实质上是一种建立在半自然经济基础上的、带有浓厚平均主义和军事共产主义色彩的空想社会主义模式。这种空想社会主义模式，不是由毛泽东等党的领导人的头脑中凭空想出来的，它的产生有着极为复杂的思想认识根源。第一，把马、恩、列关于社会主义的理论教条化或作了错误的理解。马克思、恩格斯常把他们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的基层组织称为公社。列宁 1919 年 12 月在第一次全俄农业公社和农业劳动组合代表大会上的讲话中称：“农业公社是个很响亮的名称，是与共产主义这个概念有联系的。”<sup>①</sup>这些对毛泽东最后决定把新合并起来的大社叫做人民公社起了不小的促进作用。马恩关于社会主义的论述

<sup>①</sup> 《列宁全集》第 37 卷，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362 页。

很多是根据西欧发达国家当时的情况提出的,还有些具体设想属于推测之词。把这些照搬到没有经过发达资本主义阶段的中国社会中来,必然会成为超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空想论。另外,当时党的领导人对马、恩、列的一些深刻思想也作了错误解释,并从中引出“左”的作法,对“资产阶级法权”的误解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这一误解是形成供给制和吃饭不要钱等人民公社分配制度的基本原因。

第二,受西方历史上乌托邦思想的影响。青少年时代的毛泽东受到过包括欧美和日本的空想社会主义和康有为的《大同书》的影响。1919年春夏,他曾与蔡和森等青年一道,计议在长沙岳麓山进行建设“新村”的实验,还详细描绘了“新村”的蓝图:“此新村以新家庭新学校及旁的新社会连成一块为根本理想”。“新学校中学生之各个,为创造新家庭之各员”。“合若干之新家庭,即可创造一种新社会。”“新社会之种类不可尽举,举其著者:公共育儿院、公共蒙养院、公共学校、公共图书馆、公共银行、公共农场、公共工作厂、公共消费社、公共剧院、公共病院、公园、博物馆、自治会。”“合此等之新学校,新社会,而为一‘新村’”<sup>①</sup>。从人民公社的模式中,可以隐约看到他早年曾考虑过的“新村”计议的某些设想和轨迹。事实上,在酝酿农村基层经济组织变动之初,空想社会主义确实对毛泽东、刘少奇等中共领导人产生了影响。毛泽东1958年8月21日在北戴河会议上谈人民公社时也讲过:空想社会主义的一些理想,我们要实行。

第三,受到中国历史上的小农平均主义思想的影响。这种思想在中国源远流长,表现形式也有多种多样。毛泽东1958年8月24日在北戴河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谈到吃饭不要钱的问题时,就是联系东汉末年张陵的五斗米道而谈起来的。11月3日在第一次郑州会议上谈吃饭不要钱时,又讲了五斗米道的传人,张陵的孙子张鲁的故事。12月10日,毛泽东批示编印了《三国志·魏志》中的《张鲁传》,发给即将召开的武昌会议的与会者参阅。毛泽东在批语中对五斗米道的某些纲领作了通俗的解释,对“义舍”解释说:“大路上的公共宿舍”,“吃饭不要钱(目的似乎是为招来关中区域的流民)”;对“不置长吏,皆以祭酒为治”解释说:“近乎政社合一,劳武结合,但以小农经济为基础”。12月7日写的另一条批语还指出:《张鲁传》中“所说的群众性医疗运动,有点像我们人民公社免费医疗的味道”。“道路上饭铺里吃饭不要钱,最有意思,开了我们人民公社公共食堂的先河。”在对我国历史上众多的农民革命战争作了评述之后,批语指出:“现在的人民公社运动,是有我国的历史来源的。”<sup>②</sup>

第四,把革命战争年代的经验神圣化。毛泽东1958年8月在北戴河会议上说,我们过了22年的军事共产主义生活。我们的军事共产主义,是生活平等,搞供给制,军民一致,官兵一致。我们就依靠这个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和蒋介石。22年战争都打胜了,为什么建设社会主义就不行

① 《毛泽东早期文稿》,湖南出版社1990年版,第449~456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627~628页。



了呢？战争时期不是劳动力统一调配吗？我们现在办大公社，统一调配劳动力，这就是战争时期的经验。

### 三、改进经济管理体制的第一次尝试

#### （一）“放权”与“收权”：改进宏观经济管理体制的尝试与曲折

党中央酝酿改进宏观经济管理体制始于1955年。当年，毛泽东外出巡视工作期间，所到各省的负责人纷纷向他反映中央对经济统得过死，严重束缚着地方与企业的手脚，要求中央向下放权。毛泽东对此极为重视，回京后在中央的会议上，多次讲到经济管理体制要改，要注意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1956年4月，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作《论十大关系》的讲话，主张扩大一点地方的经济管理权力，给地方更多的独立性，特别是主张给企业一点权力、一点机动、一点利益，使企业在实施经营、发展经济中具有相对的独立性。这些思想从理论上开了尝试改革我国经济管理体制的先声。根据毛泽东《论十大关系》的讲话精神，国务院于1956年5月和8月间召开全国体制会议，研究改进经济管理体制的方案，并于8月起草出《国务院关于改进国家行政体制的决议（草案）》。

为了加强对经济工作和改进体制工作的统一领导，党中央于1957年初成立了中央政治局领导下以陈云为组长的中央经济工作五人小组。在改进体制问题上，五人小组着眼于下放管理权限。1月27日，在中央召开的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针对地方同志提出的“分权”要求，陈云作了明确的答复：“有些企业的管理权要下放，财务要下放，利润也要下放”。“中央不可能包揽全国的事情，所以应当有适当的分权，重点不能过分集中。”<sup>①</sup>同时，五人小组又重视综合平衡工作，重视全局和局部的协调问题，避免权力下放后出现混乱现象。9月24日，陈云在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上作了《经济体制改进以后应该注意的问题》的发言，着重讲了四点：（1）中央某些职权下放以后，必须加强对各个地方的平衡工作；（2）地方要切实掌握资金的投放方向；（3）财政体制一经改变，必须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4）中央和地方各种分成制度，基本上三年不变；但执行一年以后，如果有不适当的地方，应该有局部的调整。

1958年，在“大跃进”的推动下，党中央决心加快和扩大管理权限下放的步伐。4月11日，中共中央在《关于工业企业下放的几项规定》中要求把中央各部门所属企业，除了一些重要的、特殊

<sup>①</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792页。

的和试验性质的企业外,原则上一律下放给地方管理,而且要求雷厉风行,以跃进的速度完成此事。6月2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企业、事业单位和技术力量下放的规定》,通知将9个工业部门的880多个企、事业单位下放地方管理,并要求在6月15日前,完成全部下放企业的交接手续。“大跃进”前,中央各部所属企、事业单位共有9300多个。“大跃进”期间,其中的88%都下放给地方,仍属中央各部管理的只剩下1200个。与此同时,中央还把财贸、物资、劳动、计划等方面的管理权也大幅度地下放地方,各地又效法中央,层层下放。一时间下放之风吹遍全国。

由于企业下放过猛过快,加之当年下半年开展的全民大办钢铁运动,不仅打乱了企业间原有的生产协作关系,而且出现了各地大上基建项目,大量增加职工,以及平调国营企业设备、材料的问题,从而导致计划失控,工业生产秩序混乱。尽管党中央在作出下放企业决定的前后,也曾发出通知,要求加强全国和地方的平衡工作,生产资料必须按计划统一调拨,立即停止招收新职工和固定临时工,但管理混乱和经济失控的半无政府状态的局势并未得到控制。为了扭转这种局面,1959年3月11日,国务院决定将有关全局性的34个企业由地方收归国务院有关部领导。4月28日,又批准21个企业由地方收归国务院有关部领导,24个企业原由地方管理改由国务院有关部与地方双重领导。从此,中央又逐步上收企业的管理权。这样,以下放企业管理权为中心内容的改进体制的工作,又以上收企业管理权而告结束。

## (二)“两参一改三结合”:改进微观经济管理体制的探索

“大跃进”时期,中国共产党还推进了以“两参一改三结合”为中心的改进微观经济(即企业管理体制)的探索。1959年12月至1960年2月,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较深入地探讨了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后的管理问题。他认为,“私有制问题基本解决以后,最重要的问题是管理问题,也就是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问题。”而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是改变还是不改变,对于推进还是阻碍生产力的发展,都有直接的影响。因此,毛泽东强调,要使社会主义公有制企业真正体现出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就必须在直接生产过程中,建立起劳动者、管理者之间真正平等互助的关系。如何建立起这种关系呢?毛泽东提出:“对企业的管理,采取集中领导和群众运动相结合,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不断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工人群众、领导干部和技术人员三结合。”<sup>①</sup>这就比较明确地形成了“两参一改三结合”的企业管理思想。

1960年3月,毛泽东在转发中共鞍山市委《关于工业战线上的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运动的情况报告》的指示中,正式强调了“两参一改三结合”的微观经济管理模式,从此,中国许多大型企业把它作为一种制度陆续试行。6月24日,《人民日报》发表了中共成都量具刃具厂委员会写的

<sup>①</sup> 《毛泽东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谈话记录选载》(五),载《党的文献》(1994年第3期)。



《新型的社会主义企业管理制度》一文和刘少奇为此所写的编者按。文章主要介绍了成都量具刀具厂实行“两参一改三结合”的企业管理制度的经验。编者按则强调：“凡是条件已经具备的厂矿企业，应当推广成都量具刀具厂的经验，条件尚未具备的厂矿企业，则应积极创造条件，以便在不久以后也能推广。”27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组织企业干部学习“新型的社会主义企业管理制度”的通知》。通知说：“……成都量具刀具厂执行和发展‘两参一改三结合’管理制度的经验，是近两年来我国在企业中贯彻执行党所确定的企业领导制度和管理制度所取得的伟大成就的典型总结。”1961年，中央工作会议通过了毛泽东签发的中国第一个《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即工业七十条），正式肯定了这种制度，并且把企业的职工代表大会作为实行这种制度的一种具体形式。此后，它就成为中国企业管理的一项重要制度。

## 四、“大跃进”时期的经济工作方法的理论总结

### （一）《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

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历来都非常注意领导方法与工作方法问题。1958年，为了适应加速经济建设步伐的需要，毛泽东又对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作了总结，集中了大家的意见、智慧，写成了《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以下简称《六十条》）。毛泽东在前言中写道：“我们现在的主要目的，是想在工作方法方面求得一个进步，以适应已经改变政治情况的需要。”<sup>①</sup>《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是为“大跃进”作准备的，因而从总的倾向看它明显带有“左”的印记。

《六十条》推动了“大跃进”的到来和浮夸风的出现。首先是提出一些脱离实际的过高指标。例如：“争取在三年内大部分地区的面貌基本改观”；在5年或8年内“完成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的规定”（原规定12年完成）；各地方工业产值，争取在5年或10年内“超过当地农业产值”；提出生产计划中央和地方共三本账的办法，助长了脱离实际，盲目提高指标，为层层加码大开“绿灯”的错误做法。其次，将“不断革命”的观点和要求引入经济领域，成为“大跃进”的思想理论武器。《六十条》写道：“我们的革命是一个接一个的”。从1949年夺取政权开始，接着就是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接着是社会主义三大改造于1956年基本完成，“接着又在去年进行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每年都要用鸣放整改的方法继续解决这一方

<sup>①</sup>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345页。

面的问题。现在要来一个技术革命,以便在十五年或者更多一点时间内赶上和超过英国”。这种“不断革命”的观点,鼓吹事物经常处在一种人为的不停止的变化状态之中,要求经济生活也像打仗一样由政治挂帅,边建边破,快速而跳跃地发展,乃至运用集中兵力打歼灭战等等方法,这就不能不造成严重后果了。此外,《六十条》中强调的“大权独揽”,第一书记挂帅,造成了在“大跃进”时期,从上到下,层层独断专行的不良作风,导致民主集中制遭到严重破坏。

虽然《六十条》提出的有关领导经济建设的工作任务、方法和理论原则中包含着不少错误的东西,但同时也包含着许多正确的内容。只不过这些正确的东西在“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下,有的并没有能真正实行,有的在执行时走了样,甚至走到反面。例如,“一切经过试验”是一个很好的经济工作方法。但在实际经济工作中,“一切经过试验”,被抛之于九霄云外。人民公社运动、全民大炼钢铁运动无不是在没有经过试验的情况下,立即在全国全面地铺开的。又如,“一方面要反对空头政治家,另一方面要反对迷失方向的实际家。”“政治和经济的统一,政治和技术的统一,这是毫无疑问的,年年如此,永远如此。这就是又红又专。”然而,1958年以后,在实际工作中,存在着过分夸大政治思想工作的作用,在政治思想工作中存在着脱离实际、脱离经济、脱离技术的“左”的错误。再如,毛泽东在《六十条》中提出,领导干部每年要有4个月离开办公室,到下面作调查研究,增加感性知识。这也是多年积累下来的正确的经济工作方法,但在“大跃进”运动中并没有真正实行。

## (二)《工作方法十六条》

1959年4月,针对大跃进以来出现的“左”的问题,毛泽东在党的八届七中全会上作了工作方法问题的讲话。他认为,总路线是正确的,之所以不能达到预期的效果,主要是工作方法有问题。于是,他先在讲话中提出“工作方法九条”,之后又作了补充,总结了“工作方法十六条”。他提出的工作方法主要有:“多谋善断”、“留有余地”、“波浪式前进”、“实事求是”、“要当机立断”、“解除封锁”、“一个人有时胜多数人”、“要历史地看问题”、“要解放思想”等。《工作方法十六条》是为纠“左”而提出的,因此许多内容至今看来仍有价值;但由于纠“左”只涉及到工作中的具体缺点,而没有触及指导思想,因此这些内容又不可避免地带有“大跃进”的痕迹。

关于“多谋善断”和“当机立断”。“多谋善断”是针对“大跃进”中有些领导干部少谋武断而言的。毛泽东指出:“多谋善断”这句话重点在谋字上。谋就是要同人商量。多谋,就要与多方面的人商量,要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多看各方面的材料、各种方案。除了多谋之外,还需要“多思”、“善思”,即对谋得的各种意见、方案、材料加以科学的抽象,加工制作改造,从而作出正确的决断。善断,不仅包含断的正确与否,而且还包括时机。对于“当机立断”,毛泽东解释说:只有观察形势正确,才能当机立断,把握形势的变化,来改变我们的计划。有的同志上不摸底,下不摸底,有的时





候也有断,但断得不适当。优柔寡断是不对的,断的时候要下决心,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关于“留有余地”。1958年的高指标,弄得很被动。针对这种情况,毛泽东提出:一切工作都要留有余地。他认为,这不仅是个工作方法问题,而且也是个政治问题。因为指标订得很高,实现不了,就挫伤群众积极性,在国内外产生不好的政治影响。因此,我们订工作计划时,要留有余地,给下面一点积极性。在党的八届七中全会上,虽然明确地把“留有余地”作为工作方法提出,但庐山会议反右倾后,又出现高指标。因此,要留有余地,必须有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

关于“波浪式前进”。针对“大跃进”以来一些人头脑过热,犯有直线性的毛病,毛泽东把“波浪式前进”列为一条工作方法。他说:凡是运动就是波浪式前进,这是事物发展的规律,是客观存在且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我们做工作,订计划,也要照顾到这一点。波浪式前进是客观法则,不能老是翻一番。他指出: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要懂得波浪式前进。我们的经济建设,按实际情况,可以高些,可以低些。

### 第三节

## 调整时期党的经济工作

### 一、实事求是、调查研究的经济工作路线一定程度上的恢复

#### (一)联系经济建设实际学习经济理论

1958年8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北戴河扩大会议后,在大办钢铁的群众运动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掀起的“共产风”,严重破坏了国民经济比例和结构,导致了人们思想的混乱。为了帮助各级干部纠正错误认识,使他们更多地了解马克思主义基本经济理论,毛泽东号召他们读《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和中宣部主编的《马恩列斯论共产主义社会》两本书。毛泽东在11月9日致中央、省市自治区、地、县四级党委委员的信中写道:“要联系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革命和经济建设去读这两本书,使自己获得一个清醒的头脑,以利指导我们伟大的经济工作。现在很多人有一大堆混乱思想,读这两本书就有可能给以澄清。”毛泽东还建议广大干部有时间可以读读“苏联同志们

编的那本《政治经济学(教科书)》”<sup>①</sup>。在12月的八届六中全会上,毛泽东进一步指出:为了我们的事业和当前的工作来研究政治经济学,比平素我们离开实际专门看书要好得多;在目前研究这个问题,有很大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1959年的庐山会议初期,毛泽东拟定会议讨论的19个问题,头一个问题就是“读书”。7月2日,他在会议开幕的讲话中明确指出:有鉴于去年许多领导同志对于社会主义经济问题还不了解,不懂得经济发展规律,有鉴于现在工作中还有事务主义,应当好好读书;中央、省、市、地委一级委员,包括县委书记,要读《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间三至五六个月或一年。毛泽东的这番计划是好的,可是庐山会议后期“反右倾”,冲击了读书的安排。

“反右倾”高潮过去后,1959年冬,党中央重新强调学习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1959年11月初,刘少奇到海南岛,和广东省委的负责人组成了学习这本书的读书小组,还请了著名经济学家王学文和薛暮桥参加。1960年1月,在上海中央工作会上,毛泽东再次号召领导干部要学习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2月中旬,周恩来来到广东从化与国务院部分部委和中南局的负责人组成读书小组,学习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毛泽东本人从1959年12月10日到1960年2月9日,组织了一个读书小组,先后在杭州、上海和广州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

尽管今天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实践,早已突破了斯大林著作和苏联教科书的框框,但是,应该承认,在40多年前,中国共产党人还是从这两本书中受到了教益,初步懂得了什么是经济规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区别,为什么要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尊重价值规律等等。结合当时中国经济建设的实际问题,学习经济理论著作,反对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从而使中国共产党人的思想离实际更近了一些,也使实事求是的经济工作作风和路线开始有所恢复。

## (二)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

为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毛泽东和党中央在60年代初重新提倡调查研究,试图通过对农村实际情况的调查来解决农村实际存在的问题。1960年11月15日,毛泽东在《关于彻底纠正“五风”问题的指示》中强调指出,“省委自己全面彻底调查一个公社(错误严重的)使自己心中有数的方法是一个好方法”,“省委不明了情况是很危险的。只要情况明了,事情就好办了。”<sup>②</sup>在1960年底至1961年1月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和党的八届九中全会上,毛泽东都着重强调了调查研究的问题。他号召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要求1961年成为实事求是年、调查研究年。

<sup>①</sup> 《毛泽东书信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552~553页。

<sup>②</sup> 中央文献研究室:《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90页。



他要求参加会议的同志回去后,不但要亲自抓典型,而且要组织和指导广大干部去搞调查研究,教会许多人作调查研究。会后,毛泽东亲自组织和领导了三个调查组,由陈伯达、胡乔木、田家英分别任组长,到广东、湖南、浙江3个省的农村去调查。

1961年3月,在广州中央工作会议上,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认真进行调查工作问题给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的一封信》,附有毛泽东1930年写的《关于调查工作》(后来公开发表时改题为《反对本本主义》)一文,要求县级以上各级领导机关联系实际深入学习。信中指出:最近几年工作中缺点错误之所以发生,根本上是由于许多领导人员放松了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进行得很有成效的调查研究工作,在一段时间内,根据一些不符合实际的或者片面的材料作出一些判断和决定。这是一个主要的教训。全党各级领导同志,决不可忽略和忘记这个付出了代价的教训。信中还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是领导工作的首要任务。“一切从实际出发,不调查没有发言权,必须成为全党干部的思想行动的首要准则。”这实际上是向全党领导干部提出了端正思想路线的问题。强调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这就为根据实践标准来纠正过去决定的错误开辟了道路。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在一定程度上的恢复,是这段时间实际经济工作方法在一定程度上发生重要转变的思想前提。

4月25日,毛泽东又致信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要他通知各省、市、自治区的领导人在5月中央工作会议前利用一段时间对农村的若干问题(如食堂问题、粮食问题、供给制问题、自留地问题等)进行重点调查,“下十天至十五天苦功夫,向群众寻求真理。”<sup>①</sup>这样,从广州中央工作会议后,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领导人纷纷走出机关,深入基层进行比较扎实的典型调查。刘少奇到湖南,周恩来到河北,朱德到四川、河南等省,邓小平、彭真直接组织5个调查组到北京市顺义县、怀柔县农村进行调查。这一时期,毛泽东收到各地送来的许多调查报告,为了交流情况,他批转了一些报告和信件。他在5月14日给时任湖南省委第一书记张平化的信中说:“都要坚决走群众路线,一切问题都要和群众商量,然后共同决定,作为政策贯彻执行。各级党委,不许不作调查研究工作,绝对禁止党委少数人不作调查,不同群众商量,关在房子里,作出害死人的主观主义的所谓政策。”<sup>②</sup>中共中央于6月15日发出指示,要求各级领导干部除生病和年老的以外,每年一定要有4个月的时间轮流离开办公室,到下面去调查研究。此后,更多的领导同志深入城乡基层单位进行典型的调查。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使中国共产党人的认识逐步接近客观实际,从而为国民经济的调整创造了先决条件。

① 《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68页。

② 《毛泽东书信选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582页。

## 二、对国民经济调整工作的领导

### (一)“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经济工作方针的提出和执行

#### 1. 从六字方针到八字方针

1960年7~8月北戴河中央工作会议期间,李富春针对“大跃进”导致的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状况,提出了整顿工业企业的建议和“整顿、巩固、提高”的六字方针。会后,李富春进一步把整顿工业企业的六字方针,推及为制订整个国民经济计划的方针。国家计委将六字方针写入了提交国务院审查的《关于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控制数字的报告》中。李富春的意见得到了周恩来的支持。8月30日,周恩来审议上述报告时,在“巩固”之后加了“充实”二字,使六字方针变成“整顿、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几天后,周恩来又将“整顿”改成“调整”。9月30日,中共中央批转了这个报告,第一次完整地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个字,使之成为调整国民经济的重要指导方针。1961年1月中共中央举行八届九中全会正式宣布,从1961年起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的八字方针。这意味着实际上停止了“大跃进”的方针,国民经济将转入调整的轨道。

#### 2. “必须退够”和“伤筋动骨”的决策

八字方针出台后的半年多,农村形势明显好转,而工业调整效果不大,计划指标虽不断降低,但总的说来只是小幅调整,始终没有一下降到“底线”。原因在于党内对形势的观察与实际情况尚有距离,许多人还是没有认识到必须“后退一步”才能调整,因而决断起来显得犹豫徘徊。李富春看到问题所在,及时提出了计划指标要退够的主张。他在8月的中央会议上说:“退够是为了更好地前进。”“所谓退够,就是要根据各行业各企业的现有综合生产能力和原材料、燃料供应等各方面的可能,来全面安排生产任务,并且要着重抓质量、品种,讲究经济效益。”<sup>①</sup>8月至9月举行的中共中央庐山工作会议采纳了李富春的主张,郑重告诫全党:“我们已经丧失了一年多的时机。现在,再不能犹豫了,必须当机立断,该退的就坚决退下来,切实地进行调整工作。”<sup>②</sup>

到1961年底,经济方面开始出现有所好转的迹象,但总的来说,经济困难的局面还是很严峻的。为了总结经验,统一认识,加强团结,克服困难,中央于1962年初召开了扩大的工作会议(即“七千人大会”)。这次会议达到了全党团结的目的,但因规模太大不可能具体地部署经济调整工

<sup>①</sup> 《李富春选集》,中国计划出版社1992年版,第272页。

<sup>②</sup>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4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617页。

作。因此,会后不久,又由刘少奇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即“西楼会议”)。陈云在会上就当时的财政经济情况和克服困难的办法作了重要讲话。他分析了粮食减产、基建规模过大、通货膨胀、人民生活水平下降等困难因素,认为应充分地估计困难,把工作的基点放在“争取快、准备慢”上。他接着提出六条解决措施。陈云的讲话得到刘少奇的赞赏和与会者的同意。

1962年3月7日,陈云在中央财经小组会议上强调指出:调整计划实质上是放慢工业生产和基本建设速度,以便真正把重点放在农业和市场上,因为农业和市场问题是关系5亿多农民和1亿多城市人口生活的大问题;今年的计划要先把农业和市场这一头定下来,然后看有多少材料搞工业,搞工业也要首先照顾维修、配套,能够维持简单再生产后再搞基本建设,要准备对重工业、基本建设的指标“伤筋动骨”。会议强调必须退够才能完全摆脱被动局面,作出了全面贯彻执行八字方针,进一步对国民经济进行大幅度调整的重大决策。

### 3. 作出再用三年调整的决策

八字方针的全面贯彻执行到1963年上半年已经见了成效。国民经济形势开始全面好转,工农业生产稳步上升,市场供应明显改善,财政收支情况良好。面对这种形势,有些领导人认为调整国民经济的任务已经基本完成,不必再提八字方针了,有些人甚至认为目前的形势是由八字方针转变为新的“大跃进”的开始。1963年9月,中央召开工作会议,认真分析了当时的经济形势,认为1963年国民经济的发展出现全面好转的局面,但问题仍然不少,特别是农业生产还没有恢复到1957年的水平,吃、穿、用的商品供应还很紧张,整个工业系统,特别是基础工业的调整还有大量工作要做;企业还需要大力整顿。基于这样的分析,会议确定再用3年时间继续进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工作。把1963~1965年这3年作为一个过渡阶段,1966年再开始实施第三个五年计划。中央工作会议作出再用3年调整的决策,对于统一干部思想,防止形势稍有好转就想大干快上的“左”的倾向,保持健康发展的势头,争取国民经济的根本好转有重要意义。

## (二)调整国民经济的具体经济政策和措施

### 1. 调整农村生产关系和有关经济政策措施

为了恢复农业生产,中共中央于1960年11月发布了《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1961年3月和5月又制定和修改了《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调整了农村的生产关系和有关的经济政策。在所有制关系方面,明确以生产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三级所有制是现阶段农村人民公社的根本制度;并决定恢复社员的自留地,允许社员发展家庭副业和手工业生产。在分配关系上,取消过去实行的部分供给制,严格实行评工记分和按工分分配的办法;5月,又明确规定停办农村公共食堂。同时,坚决退赔人民公社化运动以来平调社队和社员个人的各种财物和劳动力;减少粮食征购,减轻农民负担;提高农副产品的价格;从增产农机具、化肥、农

药、增加农业贷款等方面,加强各行各业对农业的支援。1962年2月,中共中央对农村政策又作了进一步调整,决定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一般实行以生产队(即小队,相当于初级社)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三级所有制,至少30年不变。同年9月,中共八届十中全会通过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正式规定了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各项有关政策。

## 2. 加强对国民经济集中统一管理

为了迅速扭转国民经济的严重困难局面,把有限的资金和物资用于最需要的方面,1961年1月,中共中央规定把经济管理大权集中到中央、中央局和省(市、自治区)三级,两三年内更多地集中到中央、中央局。所有生产、基建、物资、收购、劳动、财务都必须执行全国一盘棋、上下一本账的方针,不得层层加码;货币发行权归中央,不允许赤字预算。同时,降低企业利润留成比例,并对其使用方向做了严格规定,此项资金一律不得用于计划外基本建设。为了加强银行管理,控制货币发行,1962年3月,中共中央作出了《关于切实加强银行工作的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规定收回几年来银行下放的一切权力,对银行业务实行完全彻底的垂直领导。

## 3. 缓解供应紧张局面的经济措施

(1)大力精简职工和压缩城镇人口,这是缓解供应紧张局面的一项根本性措施。1961年上半年,党中央要求各级机关把现有人员减少1/3到1/2,动员那些“大跃进”时进城的农民返回农村;同时动员一部分家在农村的职工“回家就食”,以减轻城镇粮食供应的负担。到1961年年底,职工人数减少了872万,城镇人口减少1000万人左右,但城镇人口仍比1957年多出2758万人。1962年5月中央工作会议决定,在1962年内再减少城镇人口1000万人,其中精简职工850万人。这样,1961年和1962年两年内共减少城镇人口2000万以上。(2)大力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减轻市场需求的压力,积极恢复和发展日用工业品和手工业品的生产,从国外进口粮食和其他一些急需物资,增加市场的供应能力。(3)国家对于占职工生活支出总额的50%至60%的粮食、棉布等18类基本生活必需品实行平价定量供应办法,同时对一部分消费品实行高价政策。(4)改进商业工作。1961年6月,中共中央制定了《关于改进商业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草案)》(简称“商业四十条”)。《规定》要求,坚持等价交换原则,推广产品收购合同制度;恢复供销合作社和合作商店、合作小组;开放农村集市贸易;恢复同农村商业有关的农产品加工作坊等。这些政策规定,对于增加流通渠道,活跃城乡市场,改善供应状况,起到了积极的作用。(5)开展清仓核资工作。1962年,对于工商企业的储存物资和流动资金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清理和核定。清仓的结果,清出了超过合理储存的物资150亿元,由国家统一调配使用。

## 4. 缩短基本建设战线,压缩基本建设规模

1961年2月23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安排1961年第一季度基本建设计划的紧急通知》,要求1961年第一季度的基本建设,除原定的855个项目外,其余项目坚决停工;855个项目中,除煤炭、木材、运输、矿石等重点项目外,其他项目也要缓建;一律不得安排自筹资金的建设项目;



除已有材料的校舍、宿舍和民房外,其他非生产建设一律停工。1962年,为了压缩国家计划外基建规模,中央规定:基建单位订货必须持有银行签署的证明,银行贷款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建设项目须经审批,动工兴建之前必须先落实资金、物资、施工力量等;所有正在施工的计划外工程,一律停止施工。由于采取以上坚决措施,基建规模得到了有效控制。

#### 5. 加强工业企业管理,大力压缩工业战线

为了改变“大跃进”以来工业企业规章制度废弛、生产秩序混乱的局面,加强对工业企业的管理工作,1961年8月至9月庐山中央工作会议正式通过《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要求国营工业企业普遍试行。对工业企业的调整,主要采取了关、停、并、转的措施。随着工业生产指标的大幅度压低,很多企业任务不足,有的甚至无任务。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按照经济合理、拉长短线、保留骨干的原则,大刀阔斧地对工业企业进行了关、停、并、转。

### 三、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新探索

#### (一)两种劳动和教育制度的试行

两种劳动制度、两种教育制度的设想,是刘少奇提出来的。1957年上半年,刘少奇在南方五省的调查中,许多学生和青年不能继续升学读书与工农业生产急需大量有文化的劳动者之间的矛盾给他留下深刻印象。他从矛盾中看到了中国劳动和教育制度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一系列改革设想。他先是提出要少用固定工,多招亦工亦农的临时工;后于1958年又进一步提出要有两种劳动制度和两种教育制度:一种是全日制的劳动制度和全日制的教育制度,另一种是半工半读或半农半读的劳动制度和教育制度。从1958年起,半工半读或半农半读的劳动和教育制度在全国一些地方进行试验,后来由于三年经济困难,就逐渐处于自流状态,大部分没有坚持下来。

1964年,随着国民经济的调整工作基本完成,工农业生产在恢复的基础上开始前进,刘少奇又重提“两种制度”的设想,使之更加完善。从1964年下半年到1966年初,刘少奇在视察各地、召开有关会议、会见外宾、召集有关部门汇报工作等场合,30多次谈到这个问题,进一步指出:“两种劳动制度,两种教育制度,有一部分是结合的,既是劳动制度,又是教育制度,又是学校制度。”<sup>①</sup>提出要把这种制度作为正规的劳动制度、教育制度,建议各省、市、自治区和每个大城市着手试验和试办半工(农)半读学校。

<sup>①</sup>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65页。

1965年,刘少奇在倡导半工(农)半读的同时,又提出了新的设想,即“社来社去”和“城来社去”。“社来社去”就是学生来自农村,从半工(农)半读学校毕业后去农村当社员。“城来社去”就是学生来自城市,从半工半读学校毕业后去农村当社员。在1965年8月召开的全国高、中等农业教育会议上,刘少奇要求今后新办的半工半读、社来社去的学校,要办到农村去、实行劳动建校。同年12月,在第一次全国城市半工半读教育会议上,刘少奇要求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在1966年结合动员城市知青上山下乡,重点试办“城来社去”、“半工半读”的劳动大学。这次会议还提出,城市学校的毕业生,除一部分在城市升学或就业外,大部分要上山下乡。刘少奇认为半工半读教育在大力推广前,要有实验和总结经验的过程,要5年实验,10年推广。在这两次会议前后,中共中央接连发出指示,要求各地进行半工半读的试点工作。各地和国务院有关部门采取措施进行了半工半读和半农半读制度的实验和试办。

## (二) 试办托拉斯

20世纪60年代前期,中国共产党人通过试办托拉斯,在工业管理体制改革上进行了一次新的尝试。1960年上半年,组织托拉斯的问题就已由刘少奇、邓小平等人明确提出,并且在党的高层领导人中间取得了共识,但恰逢国民经济大调整,没有具体实施。1963年,国民经济开始好转,在工交企业中试办托拉斯的工作才被提上日程。1964年6月,国家经委在反复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草拟了《关于试办工业、交通托拉斯的意见报告(草稿)》。随后,中共中央批转了这一报告,正式决定,除已建立起来的烟草工业公司、盐业公司和华东煤炭工业公司完全按照托拉斯的办法进行管理之外,再试办汽车工业公司、拖拉机内燃机配件公司、纺织机械公司、制铝工业公司、橡胶工业公司、医药工业公司、地质机械仪器公司、京津唐电力公司、长江航运公司等9个托拉斯。实践证明,首批试办的中央和地方的托拉斯大都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试办托拉斯,表明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开始注意借鉴和学习国外资本主义的先进经营管理经验。邓小平在1960年提出“要走托拉斯道路”,“托拉斯是工业发达国家找到的比较进步的组织管理形式,机器设备利用得比较合理,搞得比较快。”<sup>①</sup>1963年9月,中央起草的《关于工业发展问题》的文件中指出:可以考虑用像托拉斯这类生产、交换和科学实验的综合性的组织形式,来为社会主义服务。10月,刘少奇指出:“资本主义管理企业的经验,特别是搞垄断企业的经验要学习,苏联好的经验也要学。托拉斯、辛迪加、国家资本主义等等,列宁不是早就讲过了吗?”<sup>②</sup>1964年在草拟试办托拉斯方案的时候参照了国外的作法。

<sup>①</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1173、1174页。

<sup>②</sup> 《刘少奇论新中国经济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527页。





试办托拉斯,表明中国共产党人试图改善偏重于用行政办法管理经济的方式,并实行政企分开。1963年9月,中央组织起草的《关于工业发展问题》的文件中指出:“管理工业企业,主要是用经济办法,而不能片面地依靠行政手段。”托拉斯就是“用经济办法管理工业企业的一种组织形式”。刘少奇多次谈到托拉斯组织起来以后,国务院各部职能将有明显的变化,可以提高经济管理的水平与效益。托拉斯管理工厂,管实际工作;部则管计划工作,搞综合平衡,做政治工作,监督托拉斯。这是政企分开的一种新设想。1964年1月,毛泽东在听取工业、交通工作会议情况汇报时,也肯定了建立托拉斯的设想,同时指出:“目前这种按行政方法管理经济的办法,不好,要改”,企业“用那么多的人,就是不按经济法则办事”。同年6、7月间,周恩来在讨论托拉斯问题的座谈会上讲话指出:“托拉斯要按照经济的办法来办,按照经济规律的要求来管理。公司的企业职能逐步扩大,行政职能就要逐步缩小,行政的职能转化为经济的职能。”<sup>①</sup>

## 四、经济工作中的新分歧与经济工作政治化趋势

### (一)经济工作中出现新分歧

1962年上半年,随着调整工作的深入,党内又逐渐出现新的分歧。这时的分歧来自中央最高层,主要是毛泽东跟中央一线领导人在一些问题上的看法不同。

首先是对于经济形势的估计有差异。1958年以来三年“大跃进”造成了严重的困难,使毛泽东曾一度认为,我们违背了客观规律,“最近三年受了大惩罚”,碰了钉子,“碰得头破血流”。1961年9月庐山中央工作会议下定切实调整工业的决心之后,毛泽东在会上形象地说,现在是退到谷底了,形势到了今天是一天天向上升了。当时中央最高领导层对这个估计没有不同看法。1961年底,在召开“七千人大会”的前夕,毛泽东又说:国内形势总的是不错的。1962年初“七千人大会”也估计:经济上最困难时期已经渡过了。会后,毛泽东到上海、山东、杭州、武汉等地视察,听到一些地方负责人讲的都是形势去年比前年好,比较乐观。然而,与此同时,中央一线领导人从财政等部门的报告中,了解到当年有四五十个亿的财政赤字,经济形势不是到了谷底,而是在继续下滑,原来对困难的估计远远不够。随后召开的“西楼会议”和五月中央工作会议很重要的一个内容,就是强调当时是一种困难的形势,要把困难估计够。“西楼会议”后,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去武汉向毛泽东汇报时,毛泽东却说不能把形势看得“一片黑暗”,并认为赤字是假的,要求

<sup>①</sup> 《党的文献》(1993年第2期),第21页。

再议。这表明,毛泽东依旧坚持他的看法,不同意中央一线领导人的分析。

其次是对农村生产关系调整的思路不一样。毛泽东认为农村生产关系从公社、大队为核算单位退回到生产小队为核算单位,这是调整的底线,再不能往后退。1961年春天,安徽省委主要负责人向毛泽东请示试行“包产到户”时,毛泽东虽然同意试验,但态度十分勉强。在毛泽东看来,“三级所有,队为基础”还是“包产到户”,已经不是农村生产管理体制的问题,而是维护不维护集体所有制、坚持不坚持集体化方向的问题。1961年11月,中央下发的文件明确指出,必须坚持农业集体化,不许任何形式的分田单干。但到了1962年,随着许多地方悄然推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中央一线领导人逐渐赞同在农村实行“包产到户”,刘少奇、陈云、邓小平在内部讲话都积极支持,邓小平引用民间谚语“不管黄猫、黑猫,捉到老鼠就是好猫”,表明了对“包产到户”的赞成,刘少奇还在内部提出要起草让“包产到户”合法化的文件。中央农村工作部部长邓子恢更是在一些场合力主实行。刘少奇、陈云、邓子恢都向毛泽东面陈了主张“包产到户”的意见,却遭到毛泽东的严厉批评。

## (二)批“黑暗风”和“单干风”:分歧处理方式的政治化

20世纪60年代初,随着中苏关系的破裂,中国所处的国际环境呈现紧张态势。在毛泽东看来,紧张的国际环境反映出国际阶级斗争形势的严峻。反过来,他又从国际形势的角度,来观察国内出现的各种问题,特别是党内存在的种种分歧。这样一来,经济工作中认识和主张的分歧,同当时的国际背景联系起来,就被认作是阶级斗争在党内、在国内的反映。于是,毛泽东就展开了对“黑暗风”和“单干风”的批判。在1962年7月至8月北戴河中央工作会议上,毛泽东作了关于阶级、形势、矛盾问题的讲话。关于国内形势,他说:现在有些人把我们的形势说成一片黑暗,他们思想混乱,丧失信心,看不见光明。任务是从分析形势提出来的,既然认为一片黑暗,任务的提法就不同,既然是一片黑暗,就证明社会主义不行,因而就全部或者大部分单干。他反复指出,现在有一部分农民闹单干,分田到户,包产到户。这股风越到上层就越大。他认为,最根本的问题是究竟搞资本主义还是搞社会主义?他批评邓子恢说:“你这次搞包产到户,马克思主义又飞走了。”<sup>①</sup>毛泽东讲话后,会议讨论的重点变了,阶级斗争问题成为主题。与会者联系各地农村出现的“包产到户”、前一段对形势的估计,讨论阶级斗争的问题。讨论的基调都是按照毛泽东的讲话定下的。中央一线领导人刘少奇、周恩来等,处在强大的政治压力之下,不得不做某种程度的检查,承认前一段对困难估计多一些,看得严重一些。

在9月召开的八届十中全会上,继续展开了对所谓“单干风”、“黑暗风”的批判。对所谓“单

<sup>①</sup>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51页。



干风”的批判,把对“包产到户”的责难同对国内阶级斗争形势的严重估计挂起钩来,上升到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的高度去分析,认为搞“包产到户”就是搞资本主义单干,农村就会出现阶级大分化,并认定“包产到户”反映了富裕农民甚至地主残余的利益和思想,严厉批评支持“包产到户”的邓子恢是“资本主义农业专家”。全会之后,以邓子恢为部长的中央农村工作部被指责为成立“十年没有办一件好事”而予以撤销,“包产到户”等生产责任制的改革试验也被迫中断。对所谓“黑暗风”的批判,主要认为“西楼会议”和五月会议对形势实事求是的估计,是鼓黑暗之劲,鼓讲缺点错误之劲。毛泽东批评说这是在困难面前动摇,不坚定,丧失信心,是不懂马列主义。总之,八届十中全会批判“黑暗风”、“单干风”,把经济工作中的意见分歧上升到阶级斗争的高度,这就使得经济工作中分歧的处理方式政治化了。

### (三)“四清”和“五反”:经济工作目的的政治化

八届十中全会是阶级斗争扩大化实践的一个分水岭。此前的阶级斗争带有工具性质,是服务于某个目标的手段。此后的阶级斗争则带有目标性质,它本身成了主题,经济工作相反成为达到阶级斗争目标的手段。

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以后,毛泽东为了“反修防修”、防止“和平演变”,决定在全国城乡发动一次普遍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开展大规模的阶级斗争。农村的运动,以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财务、清理工分为主要内容,简称“四清”。城市的运动,以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为主要内容,简称“五反”。“四清”和“五反”中的前三反本来属于经济领域的工作,在这里却变成阶级斗争的工具。1963年5月,在杭州召开的由部分政治局委员和大区书记参加的小型会议上,毛泽东指出,在城市搞“五反”,在农村搞“四清”,就是挖资本主义的根子、修正主义的根子。

“四清”、“五反”运动同建国初期的运动有很大不同,不是强调先搞典型调查,摸清情况,再从实际出发决定运动的方针和政策,而是首先对干部,特别是工作队员进行阶级教育,在思想上拧紧阶级斗争这根弦。这样,运动的做法和效果就不一样了。由于首先肯定了阶级斗争形势十分严重,阶级敌人活动很猖狂,那么下去一搞就必然会抓出一批所谓的“阶级敌人”。当时流行的说法叫:“不搞不知道,一搞吓一跳”。1964年5月至6月北京中央工作会议根据各地反映上来的片面的、表面的、夸大的情况,对阶级斗争形势作了极端错误的估计:全国基层政权三分之一的领导权不在我们手里,而在敌人和他们的同盟者手里。会议提出,要彻底发动群众,追查四不清干部在上面的根子。这实际上已把运动的重心放到整党内干部上。1964年底,毛泽东在关于企业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蹲点报告中批示:“我们的工业究竟有多少在经营方面已经资本主义化了,是三分之一,二分之一,或者还更多些,要一个一个地查清楚,才知道。”毛泽东认为,这种“资本主

义经营管理”的主要来源是上边。随后,在另一个蹲点报告的批示中提出了“官僚主义者阶级”、“走资本主义道路的领导人”的概念。批语说:“官僚主义者阶级与工人阶级和贫下中农是两个尖锐对立的阶级”;“这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领导人,是已经变成或正在变成吸工人血的资产阶级分子……这些人是斗争对象、革命对象,社教运动绝对不能依靠他们。”<sup>①</sup>这实际上强调运动的重点是整“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由此可见,通过“四清”、“五反”挖修正主义、资本主义根子,毛泽东认为党变质、国变色的危险,不仅是现实的、严重的,而且已经迫在眉睫。为了防止这种弥天大祸,毛泽东苦思冥想,后来终于找到一种防止之法,这就是“文化大革命”。

## 第四节

### 曲折阶段经济工作的特点及经验教训

#### 一、曲折阶段经济工作的特点

##### (一)十年经济工作总体上属于探索性质

毛泽东认为,建国头七年党的经济工作基本照抄了苏联的办法。于是,在社会经济改造基本完成之时,他向全党明确提出了探索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任务。1957年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前夕近十年时间,党的经济工作就是围绕着这一探索任务展开的。在明确提出和阐述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十大关系之后,1957年2月毛泽东发表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进一步发展了《论十大关系》中关于农业与工业关系的思想,把正确处理农、轻、重的关系,特别是工业与农业的关系上升为实现中国工业化道路的问题。1960年6月18日,毛泽东在《十年总结》中说:“从一九五六年提出十大关系起,开始找到了自己的一条适合中国的路线”,“开始反映中国客观经济规律”。这表明中国共产党人探索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1958年1月南宁会议到1958年11月郑州会议以前,党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探

<sup>①</sup>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266页。



索误入“大跃进”的轨道。1959年底至1960年初,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中回顾说:“这两年,我们做了个大试验。第一个五年计划照抄苏联的办法,总觉得不满意,心情不舒畅……苏联和中国都是社会主义国家,我们是不是可以搞得快点,是不是可以用一种更多更快更好更省的办法建设社会主义。后来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的两种办法,但没有提其他的措施。到党的八大二次会议才正式通过总路线,提出一系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毛泽东的这番话,完整地反映出“大跃进”兴起的脉络。这就是说,从不满意苏联建设速度和方法开始,经过寻找与比较,终于提出了一套不同的做法和方针。而这一整套方针,正是中国“大跃进”的理论根据与现实基础。由于这样的原因,毛泽东才对中国自己的这个“大跃进”兴奋异常。他说,这一年“开辟了道路,许多过去不敢设想的事实出现了”<sup>①</sup>。他认为已经找到了适合中国情况的经济建设道路。但是,实践证明,1958年“大跃进”和公社化这样的探索,既违背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也不符合中国现阶段生产力发展的实际状况。1958年11月郑州会议到1959年7月庐山会议前期,中国共产党召开了两次郑州会议、武昌会议和八届六中全会、上海会议和八届七中全会等,对探索失误进行了初步的纠正。但这种纠正只限于具体工作,当彭德怀等在庐山会议上从指导方针上提出反“左”问题,要求从根本上总结教训时,毛泽东发动“反右倾”,从而中断了反“左”的进程。

庐山会议后新的“跃进”运动的开展,使国民经济出现了极度困难的形势。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一方面承认,违反了客观规律,就一定要受惩罚;另一方面表示,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还要在实践中继续探索。1961年8月23日,毛泽东在庐山中央工作会议上说:“对社会主义,我们现在有些了解,但不甚了了。我们搞社会主义是边建设边学习。搞社会主义,才有社会主义经验。‘未有学养子而后嫁者也’”。<sup>②</sup>1962年1月30日的政治局扩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毛泽东明确提出:“在社会主义建设上,我们还有很大的盲目性。……我们应当在今后一段时间内,积累经验,努力学习,在实践中逐步地加深对它的认识,弄清楚它的规律,一定要下一番苦功,要切实实地调查它,研究它。”<sup>③</sup>1961年八届九中全会确立“调整”八字方针后,中国共产党人正是由于在实践中继续探索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规律,才把党的经济工作重新纳入了较为正确的轨道。

## (二)曲折阶段经济工作基本上在“左”的主导下进行

1957年以后,在经济建设上急于求成、在生产关系上急于过渡和“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倾错误思想,逐渐在党的指导思想中占据统治地位。对此,邓小平在回顾党的历史的时候多次说

<sup>①</sup> 毛泽东在郑州会议上的讲话,1958年11月6日。

<sup>②</sup>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1270页。

<sup>③</sup>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829页。

过：“一九五七年后，‘左’的思想开始抬头，逐渐占了上风。”<sup>①</sup>陈云也曾经指出：“开国以来经济建设方面的主要错误是‘左’的错误。1957年以前情况比较好些，1957年以后，‘左’的错误就严重起来了。这是主体方面的错误。代价是重大的。错误的主要来源是‘左’的指导思想。在‘左’的错误领导下，也不可能总结经验。”<sup>②</sup>

在经济建设上急于求成的“左”倾思想指导下，毛泽东否定了党的“八大”确立的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发动了以高指标、浮夸风、瞎指挥为主要内容特征的“大跃进”运动。这些“左”倾错误反映到具体的经济工作当中，就是追求高指标，大刮浮夸风，盲目瞎指挥，片面夸大主观能动性，就是贬低知识分子，大搞群众运动，全民大炼钢铁，就是打破“消极平衡”，实行所谓“积极平衡”，“以钢为纲，带动一切”，就是盲目建立协作区，大刮“下放风”。

在生产关系上急于过渡的“左”倾思想指导下，党发动了以“共产风”为特征，旨在“摸索出一条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具体途径”的人民公社化运动。超越阶段的“左”倾错误反映到具体的经济工作上，就是盲目扩大基层经济组织的规模和权限，提高和扩大公有制的程度和范围，消灭私有制残余，就是破除资产阶级法权，实行供给制，办公共食堂，吃饭不要钱，就是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

从反右派斗争扩大化到庐山会议“反右倾”，再到八届十中全会以后阶级斗争扩大化的“左”倾错误的发展，“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倾错误指导思想逐渐形成。受此影响，1957年以后，党的工作重心也由经济工作一步一步滑向阶级斗争的轨道。虽然在1957年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期间，阶级斗争扩大化“左”倾错误没有达到支配党的工作全局的程度，但是，它作为推动经济工作的手段确实深深地影响甚至左右了党的经济工作的进程。党的十年经济工作是在经济上急于求成和政治上阶级斗争扩大化“左”倾主体错误下进行的，这是十年经济工作走向曲折的根本原因。

### （三）十年经济工作反映了党和人民的良好愿望

十年经济工作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急于摆脱贫穷落后面貌的良好愿望。虽然中国共产党人在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一开始就遇到曲折，但是，我们并不能由此否认中国共产党人发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良好动机。中国是一个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过去长期遭受帝国主义的欺凌。鸦片战争以来，许多仁人志士前赴后继，抛头颅，洒热血，闹革命，驱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829页。

<sup>②</sup> 《陈云文选》（一九五六～一九八五），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54页。



列强,尽管他们的政治经济社会目标各不相同,但有一个共同愿望:使我们国家尽快强大起来,富裕起来,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在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重大山之后,中国人民虽然在政治上站立起来了,但国家的落后面貌没有改变。因此,新中国成立之初仍面临着强大的内外部压力。一方面,国际上以美国为首的一大批资本主义国家不仅拒绝承认中国,而且仍然对中国虎视眈眈。另一方面,在国内又面临着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压力。由此可见,正是由于经济欠发达造成了强大的内外部压力,才使中国共产党人产生了强烈的赶超愿望。这个愿望是正当的,无可厚非的。“大跃进”的号召,一经发出,全国上下,奋起响应,迅速成为规模宏大的群众运动,这也说明毛泽东、党中央当时提出的为改变国家贫穷落后面貌而加快经济发展的战略,反映了全国人民的共同要求和愿望。

然而,好的动机并没有带来好的效果,客观实践与主观愿望之间出现巨大反差。究其主要原因,就是把建设社会主义,把根本改变中国的贫困面貌想得太简单太容易了,这不仅表现在“苦战三年”的口号之中,而且也表现在一系列美好的憧憬和宏大的规划之中。在我们这样经济文化十分落后的大国,仿佛只要苦战3年,再加上若干年,就可以完成社会主义建设任务,开始向共产主义过渡。这主要是因为中国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特别是农业合作化任务的迅速完成,使中国共产党人过分夸大了主观能动作用,以为有了党的领导,有了社会主义制度,有了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有了群众运动的方法,就有了万能的法宝。此外,把“一穷二白”看成是中国优点的片面观点,也是导致低估中国根本改变落后面貌的艰巨性的认识原因。

## 二、曲折阶段经济工作的经验教训

### (一) 社会经济改造完成后应坚定不移地实现全党工作重点转移

1956年9月召开的党的“八大”在正确分析国内形势和国内主要矛盾变化的基础上,作出了关于党的工作重心转移的决策。“八大”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明确指出:我们党已经领导人民取得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全面的决定性的胜利。“这就表明,我国的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几千年来的阶级剥削制度的历史已经基本上结束,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了。”“我们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因此“八大”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明确指出,党和国家的主要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保护和发展生产力”,“把我国

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这一决议正是党的工作着重点伴随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而转移的标志。

然而,这次工作重点的转移是不坚决的。“八大”召开后一个月,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发生了匈牙利事件,毛泽东头脑中刚刚松弛了的阶段斗争这根弦又开始绷紧起来。1957年上半年整风运动中,毛泽东对国内阶级斗争的形势作出错误的估计,致使反右派运动严重扩大化。国际国内阶级斗争的风吹草动使毛泽东轻易改变了对中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认识。在10月召开的八届三中全会上,毛泽东提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毫无疑问,这是当前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毛泽东的这个错误论断得到了八届三中全会的赞同,并在次年召开的八大二次会议上得到了正式批准。对社会主义矛盾认识的改变是一个非同小可的重大改变,它为党的工作重心由经济建设滑向阶级斗争的轨道提供了根本性的依据,致使党的工作重点坚决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延缓了20年时间。这是一个极为深刻的教训。

## (二)经济工作要按经济规律办事

10年间,尤其是“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经济工作不按经济规律办事的例子很多。例如:在“大跃进”运动中,对经济建设这个根本不同于革命斗争、具有自身特殊规律的事物缺乏深入的理解,仍搬用革命斗争中大搞群众运动的方法来指导经济建设。然而,搞建设毕竟不同于打仗,不同于搞土改,归根到底是为着处理好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这跟战争、土改所要求解决的矛盾是根本不同的。正是由于经济工作具有不同于其他工作的特殊性,所以经济工作必须按经济规律办事;如果违背客观经济规律,就会受到它的惩罚。“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导致人力、财力、物力的巨大浪费,国民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以及大量人口的非正常死亡,就是经济工作不按经济规律办事而遭受到的严厉惩罚。

又如,“大跃进”运动中的高指标、浮夸风、瞎指挥、“共产风”,是违背经济规律的具体表现。高指标,大都是没有客观依据完全凭主观想象出来的。像1958年提出两本账的计划方法,使得计划指标层层加码,随意翻番。浮夸风,就是虚报产量的假话、大话、空话成风。农业领域的“浮夸风”始于1958年7月,《人民日报》7月23日发表了河南西丰县和平农业社“小麦高产卫星”亩产达到3660公斤的消息。8月13日《人民日报》报道:湖北省麻城县麻溪河乡早稻田亩产36900多斤,福建省南安县胜利乡花生亩产一万多斤。工业领域的“浮夸风”始于1958年8月的北戴河政治局扩大会议。9月17日,《人民日报》报道河南省放了一颗生铁高产卫星,全省土高炉的生铁产量比老钢铁基地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的生铁日产量还高。10月1日,《人民日报》又宣传9月24日这天,出现了8个土高炉日产生铁万吨以上的省份。瞎指挥,最典型的就是推行深耕。1958年5月,毛泽东在党的八大二次会议上称赞了长葛县深翻土地的做法,随后,农业部在长葛





县召开现场会,推行其深翻土地的“经验”。各地农村掀起了所谓“让土地来个大翻身”的运动。结果,深耕地,在一些地方变成翻得越深越好,有些地方竟有翻到1丈2尺深的,土层太薄的田地借的“客土”也被雨水冲走。土壤的质量不仅没有得到改善,相反遭到了破坏。事实证明,这种盲目无条件深翻耕地是违反科学的瞎指挥。“共产风”主要表现为“一平二调三收款”。毛泽东在第二次郑州会议讲话中指出:“在公社范围内,实行贫富拉平,平均分配;对生产队的某些财产无代价地上调,银行方面,也把许多农村中的贷款一律收回。‘一平、二调、三收款’,引起广大农民的很大恐慌。”这是违背价值规律造成的严重恶果。

当然,在这10年间,主要是在1957年前9个月、郑州会议后9个月纠“左”和八届九中全会后国民经济调整期间,经济工作大体上是按经济规律办事的。1957年,由于遵循了国民经济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基建规模与国力相适应的规律,使该年成为建国以来经济效果最好的年份之一。在纠“左”期间,毛泽东提出要“压缩空气”,降低钢铁指标,也是尊重经济规律的表现。在国民经济调整中,对基建指标“伤筋动骨”,同样反映了按经济规律办事的要求。按经济规律办事,使国民经济得以顺利走出低谷。这是历史提供给我们的正面经验。

### (三)经济工作要正确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

在毛泽东看来,虽然实现“大跃进”的目标有物质条件方面的限制,但中国共产党和人民群众的主观能动性的最大限度的发挥,可以成为克服物质方面障碍的巨大力量。所以毛泽东在宣布“15年赶上英国”时,认为是有相当根据的,即中国人是想努力的。在这里,毛泽东显然把中国人民要求改变自己国家的落后面貌的强烈愿望,和经过政治战线上、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而焕发出的冲天干劲,看作是实现赶超目标的最可靠的根据。由此也就决定了“大跃进”的显著特点:精神力量的绝对化和群众的最广泛参与。在发动“大跃进”的整个过程中,毛泽东都把全民参与作为实现赶超目标的前提条件加以强调,都把“精神”、“气概”、“干劲”等主观的东西当作可以转化为物质力量的因素加以倡导。人民群众的蓬勃的革命精神,也感染了其他一些中央领导人。后来,邓小平回顾说:“‘大跃进’,毛泽东同志头脑发热,我们不发热?”<sup>①</sup>处于这种热火朝天的气氛中,也就难免“头脑发热”了。

在经济文化落后的中国搞经济建设,发挥全党和全国人民的主观能动性是十分必要的。问题是,在“大跃进”运动中,党在经济工作中片面夸大了人的主观能动性。1958年3月3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开展反浪费反保守运动的指示,其中第二条说:“在运动中要防止‘见物不见人’的偏向。即只看到现有的物质条件,看不到伟大的群众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人民日报》1958年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96页。

6月21日《力争高速度》的社论说：“人民群众的主观能动性有着非常伟大的作用，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是开动人民的主观能动性的钥匙。”《人民日报》对“人有多大胆、地有多高产”、“不怕做不到，就怕想不到”的口号加以肯定和提倡，并大批所谓条件论，片面夸大人的主观能动性，结果导致主观主义作风盛行。这是一个深刻的教训。

#### (四) 经济工作不能超越阶段与国情

在经济建设要从国情出发的问题上，1957年陈云提出了“建设规模的大小必须和国家的财力物力相适应”的著名观点。1958年6月，“以钢为纲”的提出并付诸实施，实际上否定了“八大”总结“一五”期间经济工作经验教训得出的经济建设要考虑“国民经济综合平衡”，“建设规模要与国力相适应”的重要结论。在8月的北戴河会议上公开宣布1958年的钢铁产量指标为1070万吨，在1957年实际产量535万吨的基础上骤然增长100%。这就远远超过了当时国内的钢铁生产能力。因此，也就严重地脱离了国情，结果是欲速则不达。这是对国情认识上的一种片面性。“大跃进”时期，经济建设超越国情的失误导致资源严重浪费，国民经济结构失衡，给后几年的经济发展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这个教训不能说不深刻。

十年经济工作中，生产关系的变革也严重地超越了阶段和国情。1958年，中国共产党发动了人民公社化运动，试图在短时期内实现所有制的不断变革——由高级社的集体所有制过渡到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再由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从而准备很快过渡到共产主义。毛泽东在1958年12月对北戴河会议决议中农村人民公社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的时间作了这样的解释：“三、四年，五、六年，或者更多一点时间进入全民所有制的问题，即大约两个五年计划时间内进入，一部分在第二个五年计划内进入，大部分在第二（三）个五年计划内进入。”<sup>①</sup>也就是说，过渡的时间限于10年以内。那么，到1962年为止的第二个五年计划和到1967年为止的第三个五年计划，农村人民公社能达到什么样的经济水平呢？毛泽东是这样设想的：“要在第二个五年计划中的1960年，或者略长一点的时间内，农村人民公社实现每年每人能够分配到150元到200元。”<sup>②</sup>很显然，这是以低生产力水平为基础的所有制过渡，即“穷过渡”。离开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谈由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明显地超越了阶段和国情。这是违反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马克思主义认为，只有当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的桎梏的时候，才应当变革生产关系。而我们这些年却采取了相反的做法：不顾生产力发展的实际需要和水平，不停顿地去变革生产关系。正如邓小平所提出的，其后果是：“1958年‘大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641页。

②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7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516页。



跃进’，一哄而起搞人民公社化，片面强调‘一大二公’，吃大锅饭，带来大灾难。”<sup>①</sup>在灾难面前，不得不对人民公社体制进行调整。人民公社体制的调整，实际上是对生产关系变革超越阶段和国情错误的修订。

### (五)经济决策不可盲目跟着国际国内政治风向跑

1958年的“大跃进”，是1957年整风、反右派和随后的“反右倾保守”、批评反冒进在经济发展方面的回应，“大跃进”本身是经济决策跟着政治风向跑的结果。第一个回合的“大跃进”，已经把国民经济搞得“筋疲力尽”，可是1960年仍不顾当时面临的巨大困难，掀起国民经济的“继续大跃进”。“继续大跃进”带来的严重挫折，更清楚地显示了经济决策盲目跟着政治风向走带来的恶果。1959年底，1960年春，经济决策跟着庐山会议“反右倾”的风向走。庐山会议错误地开展了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政治斗争，实际经济工作，也跟着做出一系列“反右倾，鼓干劲”的决策：工业方面，重搞三本账，高指标，名目繁多的“大办”。农业方面，搞“千头牛场”、“万头猪场”等那一套。财贸方面，最突出的就是反“瞒产”，高征购。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政治斗争和发动“继续大跃进”这两个错误虽紧密相连，但导致错误的认识根源毕竟是有所不同的。前者涉及的是怎样评价“三面红旗”的问题，后者涉及的则是对当时的实际经济情况的估价问题。如果说，在当时的条件下，党对前一个错误已无力抵制，那么，如果还能坚持把“路线斗争”同实际经济工作分开，后一个错误是可以避免的，至少是可以缩小的。遗憾的是，庐山会议后并没有坚持把“路线斗争”同实际经济工作分开。这不能不说是一个严重的失误。

1960年6月下旬，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在布加勒斯特召开。苏共中央第一书记赫鲁晓夫搞突然袭击，策划几国共产党对中国共产党横加指责。在北戴河中央工作会议期间，又发生苏联政府撤走全部在华的苏联专家和终止合同的突然事件。国际政治斗争加剧，使一些人不能冷静下来考虑问题，又提出要炼“争气钢”，要在当年炼出2000万吨，提前实现钢产量赶上英国的目标。在这种情况下，经济决策跟着政治风向跑，越跑离实际越远。

接受庐山会议“反右倾”同时发动“继续大跃进”的教训，1962年八届十中全会重新强调阶级斗争后，就有意识地注意到防止政治斗争对经济工作的冲击。这以后虽然批判“黑暗风”是错误的，但是并没有因为这个批判而停止“八字方针”的执行。政治斗争的弦虽然越绷越紧，但经济指标不再随风涨了。在工作部署上，也采取相应措施，保障政治斗争不影响生产，例如在1963年后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就规定：运动进行的每一个步骤，都不能耽误生产，运动中的一切措施，都应当有利于生产。前后历时4年的“四清”运动虽然也给工农业生产带来消极影响，但同反“右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15页。

倾”斗争比,影响小得多。因此,调整期间5年的经济工作,又为经济决策不盲目跟着政治风向跑,提供了成功的经验。

## (六)经济工作必须坚持党的集体和民主领导

1956年毛泽东虽然对反冒进不满意,但是,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他对集体决议还是尊重的。国民经济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也得到了顺利的贯彻。然而,1957年反右派斗争后,毛泽东对反冒进展开了长达半年多的不适当的、过火的批评。这场批评的对象是在中央和国务院主持经济工作的领导同志。批评者言词猛烈,上纲上线,而被批评者欲辩不能,只好不断地做自我批评。党的集体和民主领导原则因此被破坏,党内生活中的“一言堂”局面开始形成。其结果是导致“大跃进”的发动因党内无人敢于反对而畅行无阻。

在1959年庐山会议上,彭德怀作为政治局委员就经济工作中的问题给中央主席写信,这是完全正常的。按党章规定,这是每一个党员都有的权利。但毛泽东却认为彭德怀的信是向党“下战书”,目的是为了“争取市场,组织队伍”。这样的政治判断,显然是不符合实际的,也是违反党的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原则的。

“大跃进”时期,强迫命令、瞎指挥成风,无论在党内,还是在人民群众中,民主生活都遭到严重破坏。干部、党员和群众,都没有发言权,更不能说不同的、反对的意见,以致酿成了大的错误,并且得不到及时纠正。这是一个沉痛的教训。结合经济工作中的这个教训,毛泽东在“七千人大会”上的讲话中尖锐地指出:实行不实行民主集中制,是关系到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大问题。如果在人民内部不实行广泛的民主,干部和群众就不敢讲话,正确的意见就集中不起来,就不可能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他强调,在人民内部实行广泛的民主,很重要的就是要在党内实行民主。党委的领导,是集体领导,不是第一书记个人独断。第一书记同其他书记和委员之间的关系是少数服从多数。他指出,凡是大事,就得集体讨论,认真地听取不同的意见,认真地对于复杂的情况和不同的意见加以分析。邓小平、刘少奇、陈云等领导人也都讲了关于民主集中制的问题。在这次大会上,党的领导人抓住违背民主集中制,特别是抓住破坏民主的倾向,来分析经济工作犯错误的原因,确实是抓到了要害。历史经验说明,能不能坚持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贯彻执行得好不好,直接关系到党的经济决策是否正确,党的经济工作是否能够顺利进行。

然而,在“七千人大会”之后,民主集中制在党的经济工作中并未得到严格遵守和真正执行。这的确是一个值得令人深思的教训。



## 第七章 | 挫折：

### “左”的错误的发展与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探 索的挫折

1966年到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给党、国家和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灾难。在毛泽东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指导下，党内形成了全局性、长时间的“左”倾严重错误。特别是林彪、“四人帮”两个反革命集团为了达到其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政治目的，利用党和毛泽东的“左”倾错误，并把它推向极端，直接酿成政治上的灾难，思想上的混乱，组织上的破坏，经济上的浩劫，使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在这十年中遭到最严重的挫折。

“文化大革命”对1967年至1976年这10年经济工作的干扰破坏是全面的、持续的、自始至终存在的。由于以周恩来、邓小平为代表的党内健康力量和广大群众共同斗争，“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限制。因此，在“文革”十年期间，中国的经济建设呈现出复杂纷繁的形势，带有一定的起伏性，总的趋势是三起三落。

20世纪60年代前期，中共中央制定和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克服了“大跃进”和“反右倾”的错误带来的严重困难，国民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1966年上半年，经济建设仍然保持上升发展的势头；但是，自从下半年“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起来之后，出现了逆转的趋势，1967年和1968年，在“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形势下，全国经济建设陷入全面混乱，呈现一种明显下降的态势。1969年至1973年，由于党和人民的艰苦努力，经济逐步回升；但是，1974年大搞“批林批孔”运动，又使经济形势重新恶化。经过1975年的全面整顿，国民经济有了明显的好转，而1976年发动的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使经济建设又处于停滞不前的状态，重新陷入混乱和倒退的局面。

在这一时期，党领导经济工作的主要方式，全面沿用过去搞阶级斗争的方法，力图通过阶级

斗争和政治运动的方式来推动经济的发展,因而使这一时期党的经济工作方式打上了浓厚的“左”的烙印。

## 第一节

### “左”的主体错误及其在经济理论上的进一步发展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开展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和国家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在“文革”期间,党内“左”的主体错误进一步发展,导致经济理论与经济工作指导思想发展到极“左”。

#### 一、“左”的社会经济理论的发展

“文化大革命”时期党内错误的经济指导思想是“文化大革命”之前经济指导思想错误方面的发展。1958年全国范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致使“左”的经济思想急剧膨胀。1962年全国经济形势刚刚有所好转,毛泽东又急于抓阶级斗争。断言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都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的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提出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这一“左”倾观点在“文化大革命”中被上升为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成为十年动乱中不断升级的所谓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理论依据。

##### (一)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

毛泽东发动和领导“文化大革命”的理论依据,就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其主要观点是:一大批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已经混进了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相当大的多数的单位的领导权已经不在马克思主义者和人民群众手里;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在中央形成了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它有一条修正主义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在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都有代理人;过去的各种斗争都不能解决问题,只有实行“文化大革命”,公开地全面地自下而上地发动群众来揭发上述的黑暗面,才能把走资派篡夺的权力重新夺回来,这实质上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这种革命以后还要进行多次。



作为“文化大革命”的指导思想，“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在“文革”十年期间曾经被反复地宣传，并且写入党的“九大”、“十大”通过的政治报告和党章，写入四届人大通过的宪法。按照这一理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要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就必须狠抓阶级斗争，必须不断进行政治革命，“文化大革命”就是这种“继续革命”的最重要方式。然而，十年“文革”的历史已经证明，这一理论是完全错误的。

## （二）“五七”指示构思的理想社会模式

毛泽东发动和领导“文化大革命”，是想通过这场政治大革命，对中国的社会来一番彻底改造，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树立起一个样板，建立一个完美的理想的社会主义中国。1966年5月7日，毛泽东在审阅军委总后勤部《关于进一步搞好部队农副业生产的报告》时，给主持中央军委工作的林彪写了一封信（即后来的“五七指示”）。信中提出：“人民解放军应该是一个大学校。这个大学校，要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又能从事农副业生产，又能办一些中小工厂，生产自己需要的若干产品和与国家等价交换的产品。”工人、农民及商业、服务行业、党政机关工作人员等，都要以本业为主，“兼学军事、政治、文化。也要搞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在有条件的地方，工厂工人“也要从事农副业生产”，公社农民“也要由集体办些小工厂”。“学生也是这样，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sup>①</sup>

“五七指示”是毛泽东在晚年力图改变社会现状，构想的一个完美、纯洁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理想蓝图，是作为向共产主义过渡的纲领提出来的。“五七指示”的主要内容可以归纳为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逐步缩小社会分工，并为最终消灭社会分工培养社会主义“新人”。“五七指示”希望各个单位、各个行业都要以本业为主，兼学别业，都要办成亦工亦农、能文能武的革命化大学校。其成员也能得到全面发展，能做工、能种田、能打仗、能写文章，这些人就是为最终消灭私有制，实现共产主义培养的“新人”。

二是逐步缩小社会商品供应的范围和数量，通过自然经济加指令性计划的途径来组织社会生产。“五七指示”提出，通过办革命化大学校，可以逐步限制和缩小商品经济，各行各业都可以生产自己需要的若干产品，以及一部分与国家等价交换的产品，鼓励和提倡自给自足。并通过这种自给自足的途径来消灭商品经济。

三是逐渐消灭三大差别，实现社会公平。“五七指示”设想，只要把全国都办成“共产主义的大学校”，社会就可以给每个人提供均等的接受教育和劳动就业的机会，每个人都可以做工、务

<sup>①</sup> 《全国都应该成为毛泽东思想的大学校》，《人民日报》1966年8月1日。

农、学军、读书,这样就可以逐步缩小和消灭工农差别、城乡差别、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差别。

“五七指示”所追求的完美的社会主义蓝图,从认识上说,是误解了马克思主义的共产主义理论;从实践上说,离开了生产力的发展,用抽象的原则和空想的模式来裁判生活。这是毛泽东把人民公社视为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最好形式这种思想认识的进一步发展,也是这种“左”倾空想社会主义模式的新发展。

### (三)理论问题指示及其社会经济理想

1974年,毛泽东对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发表了一系列指示。10月20日,毛泽东在会见丹麦首相保罗·哈特林时说:“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解放前跟资本主义差不多。现在还实行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sup>①</sup>12月26日,毛泽东对周恩来等作了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问题的谈话。他指出,“列宁为什么说对资产阶级专政,要写文章。这个问题不搞清楚,就会变修正主义。要使全国知道。”“我们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有八级工资制,等等。这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所以林彪一类如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很容易。”“列宁说,‘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工人阶级一部分,党员一部分,也有这种情况。无产阶级中、机关工作人员中,都有发生资产阶级生活作风的。”<sup>②</sup>毛泽东的这些观点集中起来,就是要“限制资产阶级法权”(1981年《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译为资产阶级权利,下同)、“对资产阶级全面专政”。

实际上,毛泽东对“资产阶级法权”的认识离开了马克思的原意,把“资产阶级法权”误解为按劳分配本身就是带有资产阶级性质的法权,并把它扩大到分配关系以外,把社会主义社会生活领域中存在的一切不平等现象,甚至某些合理差别都认为是“资产阶级法权”,并从马克思、列宁那里寻找论断来印证自己的看法,把本来不属于“资产阶级法权”的东西当作“资产阶级法权”,进而把“资产阶级法权”等同于资产阶级。这同他设想的消灭了一切不平等的“完美”、“纯洁”的社会主义的认识是一致的。因此,他一方面把批判“资产阶级法权”作为“文化大革命”的重要内容之一;另一方面又用“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重要性来进一步论证他发动和领导“文化大革命”的必要性。他想通过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来建设一个他所构想的、完美的社会主义社会。可见,毛泽东对“资产阶级法权”的理解是脱离社会主义现实和中国的实际情况的。

<sup>①②</sup> 《人民日报》,1975年2月22日。





#### (四) 批判苏、南“修正主义”中出现的“左”的经济理论

20世纪60年代初期,正当中国的国民经济遭受困难的时候,苏联共产党领导人对中国施加压力,企图迫使中国共产党听从他们的指挥棒。中国共产党坚持原则,顶住了苏共的压力。于是,苏共领导和苏联政府利用他们党和东欧五个党的代表大会的讲台,大肆攻击、诬蔑中共,从而导致中共与苏共之间爆发了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大论战。在论战中,中国共产党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对国际上“现代修正主义”进行了批判。现在回过头来看,当时中共对国际“修正主义”的批判,特别是对“修正主义”经济理论的批判,存在一些“左”的思想观点,这些观点对“文化大革命”前后党内“左”的主体错误及其在经济理论上的进一步发展,产生了直接影响。

首先,认为南斯拉夫存在相当多的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并把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是否存在,当作判断一个国家是朝社会主义方向发展,还是朝资本主义方向发展的重要根据。这种观点实际上否认了在社会主义社会中适当发展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必要补充的客观必然性,把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成分看成只能是纯而又纯的单一公有制。

其次,认为南斯拉夫实行的“工人自治”的企业改革,使全民所有制企业完全脱离了社会主义经济的轨道,蜕化为资本主义经济。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全民所有制经济体制和企业经营机制改革的必要性。

第三,把利润和竞争当作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和社会主义生产目的不相容的资本主义经济原则。这样,就把利润和竞争机制与资本主义划了等号,中国的国营企业就不能利用这些正常的手段了。

第四,把物质利益原则看作是是按劳分配相对立的修正主义政策。这就否认了社会主义经济中的物质利益原则和个人收入分配中的合理的差距,把按劳分配看作是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实际上为实施平均主义和“大锅饭”制造了理论根据。

总之,当时党内基于一些“传统的”社会主义观念,对南斯拉夫率先冲破斯大林社会主义建设模式的积极意义缺乏清醒地理解,对苏联开始实行的一些社会主义改革措施抱有怀疑,因而反对南共的“修正主义”和赫鲁晓夫的“修正主义”。毛泽东把苏共的政治路线变化简单地与中国实践对照,提出了在国内反对“修正主义”的理论依据,使在这场论战中表现出来的“左”的思想观点,对后来党的经济指导思想的发展产生了极不良的影响。

## 二、“左”倾错误下的经济理论混乱

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由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等“左”的理论的发展,企图建立纯而又纯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思想发展为占统治地位的经济指导思想。林彪、“四人帮”两个反革命集团出于篡夺党和国家权力的政治需要,迎合并利用毛泽东有关“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等错误思想,在经济理论方面提出了许多反马克思主义的观点,造成了经济理论上的极大混乱。

### (一)批“唯生产力论”,鼓吹“上层建筑决定论”

“唯生产力论”本是早期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的一种理论思潮,其代表人物为第二国际的考茨基。按照这种理论,社会发展是生产力发展的自然结果,在经济落后的国家,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不必去进行革命斗争,只要等到生产力高度发展后才能谈得上革命。林彪集团和“四人帮”把“唯生产力论”硬套在中国社会主义革命成功后的经济建设方面,他们公开否定党的八大路线,否定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其实质是为了打倒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陈云等人为代表的党内抓经济工作的领导人,为其篡党夺权扫清障碍。被极“左”势力封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康生,在1966年底提出,“不问政治,不看路线,单纯抓生产,这本身就是修正主义,就是‘唯生产力论’。”<sup>①</sup>以此作为打倒刘少奇的一条理由。“四人帮”提出,“唯生产力论”就是企图转移人们的视线,埋头生产,不问路线,便于实行反革命政变,复辟资本主义。他们在攻击邓小平的“三项指示为纲”时,诬蔑他主张发展生产就是“为资产阶级重新登台‘作嫁衣裳’”<sup>②</sup>,“实现现代化之日,就是红旗落地、资本主义复辟之时。”<sup>③</sup>

林彪、“四人帮”反党集团在批判“唯生产力论”的同时,极力鼓吹唯心主义的“上层建筑决定论”。他们提出:“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始终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sup>④</sup>实际上,他们是以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具有“反作

① 《人民日报》,1980年7月24日。

② 梁效:《评“三项指示为纲”》,《人民日报》1976年2月29日。

③ 梁效:《天安门广场反革命事件》,《人民日报》1976年4月28日。

④ 辽宁省革命委员会宣传组编:《辽宁省理论会议材料汇编》(1976年8月3日),摘自席宣、金春明著:《“文化大革命”简史》,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年版,第121页。



用”为名,来否定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的决定性、根本性的作用。其目的是为了巩固和加强自己的地位,进而篡党夺权。

## (二)对马克思关于“资产阶级法权”思想的歪曲

1974年底毛泽东发表关于理论问题的谈话后,“四人帮”即把理论宣传工作的重点集中于所谓“批判资产阶级法权”问题上。张春桥、姚文元提出:“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重要的经济基础,是不断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和条件。”“我们的经济基础还不稳固,资产阶级法权在所有制方面还没有完全取消。”因此,“就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批判和限制资产阶级法权,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专政。”<sup>①</sup>

马克思认为,“资产阶级法权”是在近代作为封建等级特权的对立物而出现的,“是资产阶级权利对中世纪特权的胜利”<sup>②</sup>,资产阶级法权相对封建特权来说,具有自由、平等和法律化的特征,是先进的、合理的。但是,从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来进一步分析,它又是虚伪的、形式上的。资产阶级法权正是在平等自由表面形式下,掩盖资产阶级剥削由工人劳动创造的剩余价值的本质。在中国当时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确实存在着以一种形式的一定量劳动和另一种形式的等量劳动相交换的商品经济关系。从这一意义上讲,在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但是,社会主义经济中存在的“资产阶级法权”的社会经济内涵与资本主义经济有着本质的区别:资本主义经济中的资产阶级法权所反映的是剥削关系,资本家按照价值规律等价交换原则购买劳动力,而社会主义经济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变更,由于工人阶级社会经济地位的改变,虽然仍然存在着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着形式上平等、事实上不平等的权利,但这种不平等是相对于共产主义而称为“资产阶级法权”的,如果相对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否定了剥削,又是最大的平等。

“四人帮”利用“资产阶级法权”字面上的“资产阶级”词意,采取形而上学的手段,抓住事物表面的现象而曲解事实的本质,蓄意混淆上述两种不同意义上的、具有不同社会经济性质内涵的“资产阶级法权”的界限,把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所存在的商品货币关系一律视为“资产阶级法权”和“资本主义经济”。这样,他们就完全把社会主义经济关系歪曲和丑化为资本主义关系。

## (三)否定按劳分配原则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社会进行生活资料分配的一项基本原则。“四人帮”为表明自己是“无

<sup>①</sup> 《人民日报》1975年3月1日,《红旗》1975年第4期。

<sup>②</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22页。

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正确代表,打起批判“资产阶级法权”的大旗,否定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性质,攻击按劳分配是产生资产阶级的经济基础。张春桥提出,“资产阶级法权”在分配方面还占统治地位,按劳分配属于资本主义“旧事物”、“旧痕迹”。<sup>①</sup>这样,“四人帮”把按劳分配等同于“资产阶级法权”,等同于资本主义因素,从而完全篡改了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性质。他们还进一步认为,按劳分配必然是产生资产阶级的条件,“必然会进一步出现贫富悬殊、两极分化的现象,产生一部分社会成员在按劳分配的外衣下无偿地侵占另一部分社会成员的劳动的情况,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就会在这样的基础上很快地产生出来。”<sup>②</sup>据此,“四人帮”鼓吹要对按劳分配加以限制,“如果不加限制,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就会更快地发展起来。”<sup>③</sup>

“四人帮”把按劳分配当作资本主义因素,制造理论混乱,在“文革”中造成了平均主义泛滥成灾的恶果,在分配中,干与不干、干多干少、干轻干重、干好干坏都一样,使消极懒惰习以为常,严重地挫伤了广大劳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严重地破坏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 (四)否定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关系

“四人帮”从其政治目的出发,把社会主义的商品货币关系和资本主义经济混为一谈,抹煞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本质区别,对价值规律进行全盘否定。他们提出,“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无论从它的形式和实质来看,都是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sup>④</sup>“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新资产阶级的产生,党内走资派复辟资本主义的活动,都同商品交换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sup>⑤</sup>因此,姚文元说,“不限制商品交换,完全听价值规律起作用,发展下去就是高薪等等,资本主义泛滥。”<sup>⑥</sup>他们认为,凡是热衷于抓生产、抓业务的人,就是热衷于商品生产,也就是热衷于发展资本主义;邓小平的“三项指示为纲”是热衷于抓经济、抓生产,所以,邓小平就是搞资本主义。

“四人帮”打着“反资本主义”、“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旗号,篡改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否定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实质上是用封建主义宗法制自然经济的观点来批判商品经济,他们的理论是一种比资产阶级学说更落后的宗法制自然经济意识的翻版,是一种历史的反动。

- 
- ① 张春桥:《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红旗》1975年第4期。  
 ② 北京大学编写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76年版,第38页。  
 ③ 张春桥:《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红旗》1975年第4期。  
 ④ 《商品生产、货币交换是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文汇报》1975年6月18日。  
 ⑤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1976年上海版,第289页。  
 ⑥ 姚文元1975年2月5日对《红旗》杂志编辑部召集人的讲话。

### (五) 鼓吹贫穷的社会主义

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主义必须建立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物质技术基础之上，“无产阶级在夺取国家政权以后，其根本任务就是发展社会生产力，使全体劳动者过最美好、最幸福的生活。”<sup>①</sup>而“四人帮”为了表现他们“左”派的“坚定立场”，竭力宣扬“宁要社会主义的穷国，不要资本主义的富国”<sup>②</sup>。他们把社会主义与贫穷等同起来，认为一旦人民生活富裕起来就会变成修正主义和资本主义。他们提出：“物质利益和物质刺激是‘臭豆腐’，闻着很臭，吃起来却很香”；在“文革”中这些东西已经被批判，但走资派却总不死心，总是想办法贩卖这一套修正主义货色，这就是搞资本主义复辟的社会基础。<sup>③</sup>

“四人帮”不仅在物质方面大搞贫穷，而且还在精神方面大搞贫穷。大肆散布“富则修”、“富则资”、“知识越多越反动”、“宁要一个没文化的劳动者，而不要一个有文化的剥削者、精神贵族”<sup>④</sup>等谬论，并用野蛮手段迫害知识分子和劳动模范，力图使整个国家的经济、科学、文化和教育都处于落后状态，便于他们实行“愚民政策”。可见，“四人帮”的这种倒行逆施，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一种背叛，是对社会主义的一种讽刺，是对人民利益的一种损害。

## 三、经济工作在党的全部工作中地位的下降

在“文化大革命”之前，从1961年到1965年，面对“大跃进”造成的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全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国民经济进行了5年的艰苦调整，终于迎来了国民经济全面好转的局面。但是，一场“文化大革命”无情地打乱了经济发展的良好进程，“左”倾思想发展到支配全局的程度，经济工作在党的全部工作中的地位退居其次。

毛泽东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认为，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时期都是“过渡时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的斗争，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是贯穿于“过渡时期”的社会主要矛盾，党和国家的一切工作都必须“以阶级斗争为纲”。据此，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586页。

② 《光明日报》1976年12月12日。

③ 《谈臭豆腐》，《北京日报》1975年5月31日。

④ 李默主编：《新中国大博览》，广东旅游出版社1993年版，第776页。

“以阶级斗争为纲”统帅经济建设,就成为“文化大革命”时期经济建设的基本指导方针。当时,这一指导方针的具体提法叫做“抓革命,促生产”。这一提法最早见于1966年7月2日下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工业交通企业和基本建设单位如何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必须抓革命、促生产,做到革命和生产建设双胜利。”可见,当时“抓革命、促生产”口号的提出,主要目的在于减少“文化大革命”对生产的冲击和破坏,有着积极的意义。

但是,自毛泽东在1967年7月视察华北、华中、华东地区“文化大革命”进展情况时,谈到“抓革命,促生产”问题后,其意义就发生了变化。10月18日,《人民日报》以“最高指示”的形式,将“抓革命,促生产”的口号予以公布,即成为毛泽东的指示。毛泽东认为,在革命与生产的关系上,二者既不能对立,也不能并列,其中革命是统帅,是带动一切工作的前提和推动力。但是,“文革”时期的革命,并不是任何意义上的革命,而是有特定含义的“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继续革命”。其主要内容是“以阶级斗争为纲”,斗争所谓“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判所谓“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改革所谓“管、卡、压”的修正主义规章制度。然而在实际上,在中国共产党内根本不存在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也没有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企业也不存在“管、卡、压”的规章制度。所以,这样的革命一旦开展起来,必然搞错革命对象,混淆是非和敌我界线。在“文革”期间,革命的领导干部被当作“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揪斗,社会主义被当作资本主义来批判,马列主义被当作修正主义来批判,是非颠倒,黑白混淆,不可避免地造成了天下大乱。这样的“革命”越是轰轰烈烈,生产越是冷冷清清。“革命”并没有发挥统率生产、指导生产的作用,反而代替了生产,冲击了生产。

整个“文化大革命”时期的经济指导思想,贯穿了“以阶级斗争为纲”这条主线,企图通过大抓阶级斗争来带动经济的发展,结果只能是事与愿违。1974年12月,毛泽东在关于理论问题的指示中,着重强调要对资产阶级专政。因而在经济工作中仍然反复地、不断地批判所谓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1976年3月,中共中央印发毛泽东关于“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指示,毫无根据地认为“走资派还在走”,进一步强调“阶级斗争是纲,其余都是目”。这样,经济建设作为“其余”的内容之一,仍被置于从属的地位,随时可以受到阶级斗争这个“纲”的冲击。“以阶级斗争为纲”指导经济建设的结果,只能是使整个国民经济陷入困境。

## 第二节

### “文化大革命”对党的经济工作的严重冲击

在1966年到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中,党的经济工作受到全面的、持续的干扰和破坏。其



中,1967~1968年、1974年、1976年是党的经济工作和国家经济发展遭受挫折最严重的时期。

## 一、“文革”对党的经济工作的全面冲击

作为一场波及党和国家全局的政治动荡,“文革”对党的经济工作的冲击是全面和深刻的,涉及到党的经济工作的领导干部、组织机构、制度等方方面面。

### (一)各级经济工作领导干部受到冲击

由于“文化大革命”在指导思想上的错误,也导致了它在方式方法上的根本错误。“文化大革命”提出要公开地全面地自下而上地发动群众“向走资派夺权”,造成了全国性的长时间的混乱和破坏,党的各级领导干部普遍受到批判和斗争,广大党员停止了组织生活,党长期依靠的积极分子和基本群众受到排斥。“文革”初期被卷入运动的大多数人,是出于对毛泽东和党的领导的信赖,他们不赞成对党的各级领导干部进行残酷斗争,许多人因此也遭到了程度不同的打击。林彪、江青一伙就是利用了这种极端错误的方法滥施淫威,致使大批党政军领导干部无辜受到诬陷和迫害。如党的八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候补委员33人中,除了有3人去世外,遭到诬陷的达20人之多,约占总数的67%;八届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共194人,除了有病和去世的31人之外,遭到诬陷、“靠边站”的就有96人,占总数的59%;仅北京市的干部和群众在“文革”中因冤案而死的就达到9804人。<sup>①</sup>由于使用“公开地全面地自下而上地”“向走资派夺权”的方法开展运动,结果“走资派”的范围扩展到上自党中央副主席、国家主席,下至基层党支部书记、车间主任、班组长。总之,只要是沾了一点“权”的边的人,都是“当权派”,“当权派”就是“走资派”,都是夺权的对象,都要被打倒。

### (二)经济管理机构陷入瘫痪

在夺权、武斗、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混乱状态中,各级经济指挥与管理机构,上至国务院各部委,下至企业生产指挥系统,都毫无例外地受到冲击、改组,有的甚至被撤销。绝大多数领导干部受到批判、斗争,被剥夺了从事正常领导工作的权力,许多有才能有成就的学者、专家、工程技术人员遭到打击迫害。大量长期积累的技术档案和统计资料被抢劫或被销毁,国家无法正常行

<sup>①</sup> 参阅《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起诉书》,1980年11月20日。

使管理国民经济的职能。如国家计划委员会,本为主管国民经济的重要的综合性经济管理部门,但由于“文革”开始后其机构受冲击被打乱,工作基本上陷入停顿,工作一度无人负责。1967年9月,设立了国务院工交办事组,也只是为了研究应付工业生产、交通运输中急需调度的有关事宜。在全国来说,相当一段时间内,经济工作实际上处于无政府状态,计划管理和经济管理难以为继,国民经济发展失去控制。

本来,第三个五年计划只有一个概略的纲要,但从1966年起还是开始付诸于实施。同年年底,也对1967年度国民经济计划作了安排,但由于局势混乱,无法层层召开会议布置下去,直到1967年2月下旬,除上海以外,其他地区都没有布置安排。1967年的形势发展已表明,这个计划根本无法贯彻执行。1968年甚至连年度计划都未能编制,成为建国以来惟一没有制订国民经济年度计划的年份。

### (三) 否定正确的经济工作方针政策

建国以来,党和国家在领导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方面,曾经制定和实行不少正确的方针政策,到“文革”前,国民经济经过调整已得到比较正常的、迅速的发展。但是“文革”一开始,在“左”的指导思想支配下,打倒“资产阶级司令部”的狂风越刮越大,“大批判”的狂潮汹涌而来,在经济领域把我们党制定并行之有效的正确的经济建设方针政策,扣上“修正主义”、“复辟资本主义”、“管、卡、压”等莫须有的罪名,进行错误的批判。

一是否定按照生产力的要求调整生产关系,鼓吹“穷过渡”。林彪、“四人帮”把按照生产力发展的要求调整生产关系,如在坚持农村集体经济的前提下,允许农民有少量自留地和家庭副业,开放集市贸易,在局部地区试行包产到户的生产责任制等,统统诬蔑为“刮单干风”、“复辟资本主义”,要作为“资本主义的尾巴”割掉。同时,又鼓吹脱离生产力要求的“穷过渡”,不顾生产力水平低下,强行使集体所有制加快向全民所有制过渡,把农村生产小队核算单位提升为大队核算,再把大队核算提升为公社一级核算。

二是否定社会主义的经济管理原则,鼓吹“政治挂帅”。极左势力把提倡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重视价值规律的作用,加强经济核算,改善经营管理都斥为“利润挂帅”,认为是以利润为目的,以利润为动力,以利润为中心,是要人们追逐利润,不要革命。他们鼓吹“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散布搞革命“可以停工停产”,“颗粒无收也不要紧”等政治第一的极“左”观点。

三是否定物质利益原则,鼓吹平均主义,吃“大锅饭”。极“左”势力把社会主义的物质利益原则贬为是搞“物质刺激”,是用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思想毒害工人群众,“腐蚀工人阶级”,是“产生贫富分化和阶级分化的经济根源”,鼓吹分配上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





四是否定对经济工作必要的集中统一领导,鼓吹分散主义。极“左”势力把加强中央对经济工作的必要集中统一领导诬为“条条专政”,“扼杀地方积极性”,鼓吹自成体系、各自为政的分散主义。

五是否定发展中外经济交往,鼓吹闭关自守。极“左”势力把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关系,学习外国先进科学技术说成是“洋奴哲学”、“崇洋媚外”、“爬行主义”,鼓吹闭关自守、盲目排外的蒙昧主义。

#### (四)否定合理的经济管理制度

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特别是在五年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党和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比较完备、比较合理的规章制度,如《工业七十条》、《农业六十条》、《商业四十条》、《科技十四条》、《手工业三十五条》等,它们都是对党的经济工作经验的总结,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若干规律,对保证国家经济决策的实现和社会主义经济的正常运行曾起了重要作用。

但是在“文化大革命”中,这些合理的经济管理制度都被当作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东西而加以批判。其中最突出的是对《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即《工业七十条》)的批判。1967年6月5日,《解放日报》发表《发展社会主义,还是复辟资本主义?——评“工业七十条”》的批判文章。该文认为,《工业七十条》关于国营企业是社会主义经济组织,企业的根本任务是完成生产计划的规定,是“抹煞阶级斗争”,鼓吹“生产第一,政治第二”;关于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总工程师对企业的技术工作负全部责任的规定,是“摆脱党的领导”,是“走资派篡夺企业领导权”,推行“专家治厂”,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关于强调按劳分配,企业有权选择工资奖励形式的规定,是鼓吹“物质刺激”,“奖金挂帅”,提倡用经济办法管理企业,强调经济核算,改善经营管理,是推行“利润挂帅”,只算经济账,不算政治账;要求建立严格的规章制度和学习国外的先进经验,认为是搞“修正主义的管、卡、压”,是提倡“崇洋媚外”,推行“爬行主义”。总之,把《工业七十条》诬为“瓦解社会主义经济,复辟资本主义的黑纲领”,要“批倒批臭”。

#### (五)国民经济秩序完全失控

由于“文革”运动全面展开,大批工人离开生产岗位“闹革命”,生产第一线劳动力严重不足。由于无政府主义思潮泛滥,劳动纪律松散,加之武斗频繁,煤、电等能源生产下降,交通运输紧张,造成大批工矿企业停工停产或半停产。1967年初,全国60多座水泥窑停产13座,马鞍山钢铁厂有3座高炉、2座平炉停产。到7月份,全国钢铁厂中除本溪钢铁厂、太原钢铁厂外,其他钢铁企业都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到11月份,全国32座大型高炉已有14座停产。内蒙林区也因武

斗,木材无法外调。<sup>①</sup>特别是由于交通运输紧张,煤炭供应困难,又影响到基础工业,祸及其他经济部门,一系列连锁反应使整个国民经济都难以正常运转。

总之,“文革”动乱把“左”倾错误推向登峰造极的地步,严重冲击了全国的经济工作,造成无政府主义、极端个人主义、平均主义、派性等歪风邪气猖獗一时,给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

## 二、“文革”时期经济发展的三次大挫折

### (一)1967~1968年的第一次大挫折

1966年是执行第三个五年计划的第一年,在前5年调整后良好经济形势基础上,1966年上半年国民经济继续显示出良好的发展趋势,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比上年同期都有较大幅度增长,几乎所有的工业品技术经济指标,都创出了建国以来的最高水平。《五·一六通知》发布之后,“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文革”的政治动乱打断了国民经济的正常发展进程,使生产指挥系统难以正常调度,各地业务部门受到冲击,生产秩序受到严重影响,工业、交通运输业生产能力开始下降。

1967年年初,上海掀起了“一月风暴”,“造反派”夺了上海市党政大权。在毛泽东的支持下,造反夺权之风刮遍全国,各地武斗急剧扩张和升级。一直到1968年底,全国出现“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政治动荡局面。在运动的冲击下,国民经济全面衰退。首先是工农业生产大幅度下降。1967年工农业总产值为2306亿元,比上年下降9.6%;1968年比1967年又下降4.2%,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大都连续两年减产。<sup>②</sup>第二,交通运输严重阻塞,货运量大幅度下降,使粮食、煤炭、石油、木材等重要物资的运输受到严重影响,给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造成巨大困难。第三,基本建设和经济效益连续下降。1967年,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比1966年下降35.3%,1968年比1967年又下降17.6%;新增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是建国以来最低的两年。第四,国民收入连年减少,财政收支状况恶化。1967年国家财政收入为419.4亿元,比上年减少25%,并出现财政赤字22.5亿元,1968年国家财政收入比1967年又减少13.9%。<sup>③</sup>第五,市场

<sup>①</sup> 曾璧钧、林木西主编:《新中国经济史(1949—1989)》,经济日报出版社1990年版,第239页。

<sup>②</sup> 孙健:《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1949—90年代初)》,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340~341页。

<sup>③</sup> 赵德馨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1967—1984)》,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24~25页。

商品短缺,供应紧张,凭票凭证限量供应的商品品种越来越多,人民生活水平下降。第六,对外经济关系受到严重损害,盲目排外的极左思潮盛行,导致引进的项目都无法实现合同规定,建成项目也不能正常生产,引进的机器设备长期闲置,损坏严重。

## (二)1974年的第二次大挫折

1969年,随着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的先后建立,夺权、武斗在大部分地区基本终止。4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九大”。此后各项工作虽然仍在“左”倾方针指导下进行,但由于政治局势渐趋稳定,国民经济也开始出现恢复的形势。1969年全国生产状况逐渐好转,基本上刹住了前两年生产下降的趋势。1970年是第三个五年计划的最后一年,这一年经济发展所达到的实际水平已基本完成和超额完成了“三五”计划的主要指标。1971年开始实行发展国民经济“四五”计划,工农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10.96%,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除棉花外都有较大增长,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282.77亿元,比上年增长3.9%。<sup>①</sup>1971年9月林彪反革命集团阴谋发动武装政变,自取灭亡。在毛泽东支持下,周恩来主持中共中央日常工作,努力调整国民经济,使1972~1973年的经济持续发展,工农业总产值1972年比上年增长4.5%;1973年比1972年增长9.2%;1973年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到338亿元,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为68.7%,比1972年提高13%。1973年国家财政达到收支平衡,略有节余。<sup>②</sup>

但是,1974年开始的“批林批孔”运动又冲击了好转的经济工作。1974年1月,“批林批孔”运动在全国展开。江青一伙利用“批林批孔”运动,别有用心地大批“周公”、“宰相”、“现代大儒”,含沙射影地把周恩来主持工作期间所实行的纠正“左”倾错误的政策和有效措施诬蔑为“复辟”、“倒退”。从中央到地方,不少老干部被诬蔑为“复辟势力代表”、“孔老二的徒子徒孙”,又受到批斗、攻击,不能正常领导和组织生产。

由于“批林批孔”运动的冲击,国民经济形势出现逆转和恶化:一是工农业生产下降,大部分产品生产未能完成国家计划。1974年全国工农业总产值为4007亿元,为计划的95.6%;主要工业产品除原油外都没有完成计划;主要农产品除粮食外,其他经济作物大部分也未能完成计划。二是交通运输严重堵塞,秩序混乱。1974年铁路货运量7.87亿吨,为计划的92%,比上年减少3.3%;津浦线、京广线、京包线、昆贵线经常堵塞,致使山西、河南的煤炭和其他物资不能及时外运,不少工厂处于停产和半停产状况。三是基本建设战线过长,投资效益低。1974年全民所有制单位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347.71亿元,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由上年的68.7%降为63.4%,当

<sup>①</sup> 董辅礪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上卷)》,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479页。

<sup>②</sup> 赵德馨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1967—1984)》,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32页。

年建成投产的大中型项目比计划少 86 个。四是商品短缺,市场供应紧张。1974 年社会商品购买力同零售商品的货源差额有 18 亿元,严重影响了人民的生活。五是财政收支状况恶化。1974 年国家财政收入比 1973 年减少 3.29%,并且出现赤字 7.7 亿元。<sup>①</sup>

### (三)1976 年的第三次大挫折

1974 年国民经济重新恶化的状况,引起全国人民极大的不满,也引起了毛泽东的重视。毛泽东对“四人帮”借“批林批孔”和四届人大进行组阁篡权的活动进行了严厉批评。毛泽东于 1974 年 10 月 4 日提议邓小平担任国务院第一副总理,协助周恩来工作。四届人大后,周恩来病重,由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他根据毛泽东提出的“要安定团结”、“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指示,采取果断措施,对国民经济进行了全面整顿,扭转了“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混乱局面。1975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形势明显好转,工业生产、交通运输一月比一月好,原油、原煤、发电、化肥、水泥、内燃机、纸和纸板、铁路货运量等,五、六月份创造了历史上月产最好水平。到年底,工农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 11.5%。<sup>②</sup> 国民经济摆脱了停滞倒退的局面,经济形势有了新的转机。

邓小平实行全面整顿的主张和措施,实质上是在比较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和恢复党的行之有效的正确政策。这不仅遭到“四人帮”的反对,而且为毛泽东所不能容许。毛泽东在全局上一直坚持“文化大革命”的“左”倾理论,认为邓小平的全面整顿是刮右倾翻案风。“四人帮”更是乘机诬蔑邓小平是“复辟资本主义”,向邓小平发起猛烈攻击。1975 年底,一场由“四人帮”控制的“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在全国开展起来。

“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使“文革”期间的政治、经济形势第三次急转直下,使 1975 年刚刚有了明显好转的国民经济再次受到严重挫折。按原定的 1976 年国民经济计划,工农业总产值要比上年增长 7%~7.5%;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 8.2%到 9%,农业生产总值增长 4%。但由于“反击右倾翻案风”的冲击,这些计划都没有实现。工农业总产值实际完成 4536 亿元,比计划少 5.5%到 6%。其中工业总产值 3158 亿元,比计划少 7.1%到 7.9%;农业生产总值 1378 亿元,比计划少 1.4%。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也都没有完成计划。铁路运输再一次受到严重破坏,经济增长速度和经济效益大幅度下降,1976 年全国国营企业亏损总额达 177 亿元,比 1965 年增加了 2 倍。生产形势恶化导致财政枯竭,国库空虚,1976 年财政赤字达 29.6 亿元。<sup>③</sup> 国民经济比例关系出现严重失调的局面。

<sup>①</sup> 曾璧钧、林木西主编:《新中国经济史(1949—1989)》,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62~263 页。

<sup>②</sup> 《中国统计年鉴(1983 年)》,中国统计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484 页。

<sup>③</sup> 董辅初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上卷)》,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500 页。



### 第三节

## “文革”时期党内健康力量对经济工作的艰难维持

在“文革”十年期间,以周恩来、邓小平为代表的党内健康力量,为维护国家正常的政治秩序和经济秩序,限制“文革”运动对国民经济的严重破坏,竭尽努力进行了正义的斗争。在当时党内“左”倾思想占主导地位,林彪、“四人帮”两个反党集团肆虐横行的情况下,他们无法从全局上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但毕竟在艰难的环境中使“文革”的破坏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使遭受严重损失的国民经济在一定时期或某些方面取得宝贵的进展。

### 一、“文革”初期的“抓革命,促生产”

#### (一)党内高级领导干部对“文革”动乱的抵制

从1966年6月开始,“文化大革命”的风暴席卷全国,给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带来巨大冲击。为了维护国家正常的政治秩序和经济秩序,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党内一些高级领导干部,自觉或不自觉地采取各种方式对这场运动进行了抵制。

1966年6月底,在北京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刘少奇、邓小平担心运动会影响工业生产,特地写信给在南方的毛泽东,对生产下降、质量下降、事故增多、计划完成不好的情况作了如实汇报。经毛泽东同意,中共中央、国务院于7月2日发出由刘少奇、邓小平主持起草的《关于工业交通企业和基本建设单位如何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对工业生产和外贸方面出现下降及基本建设施工进度迟缓等问题,立即采取措施加以解决;要求“工业交通企业和基本建设单位(包括设计、施工单位)的文化大革命,要和四清运动结合起来,按照《二十三条》的规定,按照各地原来确定的部署,分期分批地、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不要一哄而起;要求“各级党委必须抓革命、促生产,做到革命和生产建设双胜利。”7月22日,中央又发出补充通知,进一步明确指出,“文革”的重点是文教部门和地专级以上党政机关,在开展“文革”的单位,也要指定人员组织一个班子抓生产、抓业务、抓科研,保证当年国民经济计划的完成。

上述两个文件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文革”开展的范围,维持了生产建设部门及城乡基层单位的相对稳定,实质上是对“文化大革命”的抵制。但此后不久,刘少奇、邓小平就失去了领导权,

后来更被当作“党内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打倒。

8月1日,毛泽东写信给清华附中红卫兵,支持他们“对反动派造反有理”。林彪在接见红卫兵的讲话中号召“打倒一切”。成千上万的红卫兵们纷纷冲出校门,使红卫兵运动由城市学校扩展到农村、工矿企业、事业单位,对全国城乡生产建设带来了第二次大冲击。

时逢秋收、秋种、秋购的三秋大忙季节,为了防止事态蔓延和恶化,中央于9月14日连发两个文件,即《中共中央关于县以下文化大革命的规定》和《中共中央关于抓革命、促生产的通知》,重申中央7月2日和22日两个通知仍然有效,并要求:工业、农业、交通、财贸等部门立即加强或组织各级指挥机构,确保生产建设、科研、设计、市场、收购等工作的正常进行;各有关单位和行业的职工都应当坚守岗位,学生和红卫兵不要进入那些单位去串联,影响他们的生产和工作;已经开展“文革”的单位,要用业余时间搞运动,未开展“文革”的单位可推迟进行。9月份,中央还要求在农村、工矿企业、事业单位、党政机关、群众团体不成立红卫兵等群众组织,不要再进行内外串联。

上述这些措施是在周恩来和新上任的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陶铸主持或坚持下采取的,起到了抵制“文革”开始以来对工农业生产建设的第二次冲击的作用,保证了农村“三秋”任务的完成,维护了全国城乡生产建设秩序的暂时的相对的稳定。

进入1967年,从上海开始的“一月风暴”迅速向全国各地区、各部门蔓延,各级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被冲击,被打倒,无政府主义泛滥成灾。在“一月风暴”的影响下,“文革”运动从学校、机关、文化界发展到工矿企业和农村,以及一些部队单位,造成了更为严重的社会动乱,使经济建设受到很大破坏。

面对这种局势,一些老一辈革命家挺身而出,进行抗争。1967年2月11日、16日,在两次政治局委员碰头会上,叶剑英、陈毅、谭震林、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政治局和军委的领导人,对中央文革小组的种种错误行为提出激烈的批评。由于这种抗争实际上是力图纠正“文化大革命”的“左”倾错误,因而受到毛泽东的严厉指责。中央文革小组又在政治局生活会上,以“资产阶级复辟逆流”的罪名组织对这些老同志围攻。此后,中央政治局停止活动,中央文革小组基本上取代了政治局的职能。在相当一段时间内,全国的经济领导工作,实际上是周恩来等少数中央负责人在极度困难复杂的环境中勉力支撑。

## (二)周恩来艰难维持经济秩序

在“文革”初期,随着刘少奇、邓小平等党内领导人被打倒,历史把周恩来推到了“文化大革命”的风口浪尖上。周恩来忍辱负重,在自己的权力范围内,尽可能地稳定局势,消除动乱。对于重大原则问题,他一方面争取毛泽东的支持,一方面对林彪、江青等人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



1966年8月,在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时,周恩来、陶铸力主使“抓革命、促生产”作为第14条写进《決定》。9月初,周恩来语重心长地对协助抓经济工作的余秋里和谷牧同志说:“你们可得帮我把住经济工作这个关啊!经济基础不乱,局面还能维持。经济基础一乱,局面就没法收拾了。所以,经济工作一定要紧紧抓住,生产绝不能停。”<sup>①</sup>9月15日,周恩来在接见全国各地来京师生时提出要求:“为了有利于工农业生产的正常进行,大中学校的红卫兵和革命师生,现在不要到工厂、企业单位和县以下的机关、农村人民公社进行革命串联。”“工厂、农村不能像学校那样放假,停止生产来搞革命。”<sup>②</sup>

10月初,根据林彪的提议,中央批转了军委、总政《关于军队院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紧急指示》,宣布取消原有的由党委领导运动的规定。此后,全国很快掀起“踢开党委闹革命”的浪潮,工农业生产受到前所未有的冲击。对此,周恩来极为焦虑,他一再对国务院有关同志讲:工农业生产绝对不能中断,经济建设一定要尽可能设法进行下去。他特别强调,工交企业要业余闹革命,要坚持八小时工作制,要保证生产活动的正常进行!<sup>③</sup>

11月9日,周恩来亲自主持讨论《人民日报》社论稿《再论“抓革命、促生产”》。次日,这篇社论发表,向全党、全国人民公开宣布:“抓革命、促生产”的方针,“不论在城市工矿企业、事业单位里面,在一切科学研究和设计部门里面,在农村里面,都是完全适用的,没有例外的,必须坚决遵守、时刻遵守的”。应当说,在“文化大革命”即将全面涉入工农业生产领域的汹涌势头面前,这篇社论却敢于顶风而立,其针对性是不言而喻的。

### (三)一手抓革命,一手抓生产

在“文革”初期,周恩来积极利用“抓革命、促生产”的政策,尽力维持正常的生产秩序,减少“文革”动乱给国家和人民带来的损失。

首先,尽量设法将“革命”控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全力保护生产少受干扰和损失。周恩来在许多场合,对抓紧工农业生产和科研业务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他针对农业生产指出:一定要抓季节,要不误农时,讲“关心国家大事”,搞好秋收秋种也是“大事”之一。他针对工业战线指示说:现在工业方面已出现了不好的苗头,如果继续下去,不但今年年度计划难以完成,还要影响明年计划,影响整个“三五计划”的实现。他针对中国科学院的科研业务状况,特别强调:我们在进行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搞阶级斗争的同时,又要进行其他两大革命——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要

① 安建设编:《周恩来的最后岁月(1966—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86页。

② 王瑞璞主编:《中南海三代领导集体与共和国经济实录(中卷)》,中国经济出版社1999年版,第497页。

③ 安建设编:《周恩来的最后岁月(1966—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74页。

大抓“三大革命运动”。“抓革命、促生产”是对科学院的最大考验。<sup>①</sup>1967年,当“全面夺权”的“一月风暴”严重冲击生产秩序时,周恩来指示国家计委在2月和5月两次开会讨论抓革命、促生产的问题,并于3月起草了一份文件,要求各地迅速建立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并特意强调,“不论需要不需要夺权或者已否夺权的地区,都应该这样做。”<sup>②</sup>

其次,坚决反对借“革命”之名破坏生产建设的极“左”倾向。1967年6月,周恩来向国防科工委造反派严正指出:不能任“打、砸、抢、抄、抓”的歪风发展下去,这样做不是无产阶级革命派,是不顾大局的极左思潮。7月25日,他针对钢产量急剧下降的情况,严厉批评鞍钢两派代表:你们两大派相互“压”的结果,不是把派性组织压垮了,而是把钢铁生产压垮了!随后,周恩来在许多场合强调:要反对极“左”倾向,其表现就是无政府主义,就是不相信领导、怀疑一切,打倒一切。<sup>③</sup>

第三,强调“抓革命”的积极作用应体现在生产上,生产是检验一切革命的标准。1967年,正当“全面夺权”深入进行时,周恩来即向造反派指出:搞革命,就要使工作有起色。生产是检验我们各项工作成绩的最好标志;每一个革命群众组织,都要在生产中经受考验。6月下旬,在接见国家机关及出席全国订货会议代表时,周恩来说:愿做真正的革命派,就要“抓革命、促生产”,眼下首先要保证把订货会议开好。10月29日,周恩来在全国铁路运输工作会议期间更加明确地提出:空喊“革命”而不抓业务,“革命”就是空的,革命与业务要联系起来、结合起来。1968年2月2日,在接见各部委及国务院直属单位的代表时,周恩来再次强调:每个部门一定要把革命跟业务、跟工作结合起来,再不能只抓“革命”,不管工作。<sup>④</sup>

## 二、“九·一三”事件后的经济整顿

“九·一三”事件之后,毛泽东决定由周恩来主持党中央的日常工作,把党政军的重要权力交给周恩来、叶剑英等。党内健康力量获得了极大加强,从而为周恩来能够在后来一段时间内着手纠正“文革”的错误、进行经济整顿创造了条件。

① 安建设编:《周恩来的最后岁月(1966—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86页。

② 赵士刚主编:《回顾与思考——共和国经济建设之路(下)》,经济管理出版社1996年版,第215页。

③ 安建设编:《周恩来的最后岁月(1966—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81页。

④ 安建设编:《周恩来的最后岁月(1966—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82~84页。



## (一) 批判极“左”思潮

“九·一三”事件之前,处境艰难的周恩来就一直在为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减少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进行不懈的努力。

“九·一三”事件以后,人们纷纷从思索中开始觉醒。周恩来抓住这一历史契机,把批判林彪集团的罪行同批判极“左”思潮结合起来,领导了批判极“左”思潮的斗争。

在周恩来的指导下,自1971年底至1973年国务院召开了一系列全国性专业会议,批判林彪一伙破坏党的经济工作的各种罪行。通过批判极“左”思潮,1972年经济工作的方针、任务、建设重点以及具体安排等,比前几年有了较大的改变:一是删除了“用打仗的观点,观察一切,检查一切,落实一切”等论点;二是强调发展农业、轻工业,把发展农业放在第一位,三线建设改为第三位;三是提出要在加强经济建设的基础上加强国防工业建设;四是要求下决心控制基建规模和职工人数;五是要把产品质量放在首位;六是整顿和加强企业管理,要求把岗位责任制、考勤制、技术操作规程、经济核算制等生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起来;七是要求认真落实党的政策,正确处理政治与经济的关系。

周恩来特别强调对极“左”思潮要批透。他在1972年8月1日的讲话中指出:“一些单位极‘左’思潮没有批透,‘左’的不批透,右的东西也会抬头。在后来外交部召开的外事会议上,他再次强调:‘极左思潮不批透,还会犯错误’<sup>①</sup>。1972年8月,他在接见回国述职的大使时明确提出,要批判林彪鼓吹的“空头政治”,政治挂帅一定要挂在业务上,各级领导干部要打消顾虑,理直气壮地抓业务、抓生产、抓管理<sup>②</sup>。为了肃清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在经济工作方面的影响,周恩来提出要加强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国家计委于1973年2月起草了《关于坚持统一计划,加强经济管理的规定》,强调要坚持统一计划,搞好综合平衡;基本建设要集中兵力打歼灭战,提高投资效果;要控制职工总数和工资总额,加强财政资金和信贷资金的管理;集中物资分配调度的权力,建立企业统一生产指挥系统;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坚持政治和业务的统一,管好大中型企业,坚持按劳分配等。这个文件虽然由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没有正式发下去,但它还是对恢复生产秩序,加强经济计划、企业管理,以及发挥工人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等方面起了很好的作用。

<sup>①</sup> 安建设编:《周恩来的最后岁月(1966—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版,第185页。

<sup>②</sup> 赵德馨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专题大事记(1967—1984)》,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4页。

## (二) 解决“三个突破”问题

在“九·一三”事件以前,由于经济工作中“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计划追求高指标,再加上林彪一伙的干扰破坏,从而造成了经济工作中的“三个突破”问题。

“三个突破”是指:1971年职工人数突破5000万人,工资总额突破300亿元,粮食销售量突破4000万吨。而1971年的计划数为: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人数4850万人,工资总额296亿元,粮食销售量3870万吨。三项指标都突破了计划数字,实际达到:职工人数5318万人,工资总额302亿元,粮食销售量4275万吨。“三个突破”的主要原因,从浅层次看,是1970年以来基本建设规模过大,积累率过高;从深层次分析,则与当时强调“以备战为纲”,集中力量建设战略后方,建立自成体系的经济协作区,促进国民经济“新飞跃”的指导思想有因果关系。高指标和高积累不仅影响了城乡人民生活,也带来了国家财力、物力的进一步紧张。由于基本建设规模过大,加上地方工业盲目发展,造成了职工人数急剧增多,使得工资支出总额和粮食销售量控制不住,相继而来的是货币发行量的突破。

“三个突破”导致了国民经济比例关系的严重失调,给国民经济发展带来诸多不利影响。首先,削弱了农业的基础地位,减少了农业劳动力,造成农业劳动力不足。其次,短期内大量增加新职工,导致职工整体素质下降。其三,职工人数大量增加,既导致了工资总额的增长,超计划发行货币,又加剧了粮食供应和市场供应的紧张,商品供不应求的矛盾更加突出。其四,加剧了农、轻、重比例的进一步失调。

“九·一三”事件以后,根据周恩来的指示,国务院从1972年至1973年,采取了各种措施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第一,控制基本建设规模。1972年,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比上年减少18.36亿元,并适当调整了投资结构,增加了农业投资,减少了重工业投资和国防工业投资。第二,国务院发出《关于加强工资基金管理的通知》,强调劳动工资管理权限在中央,要求各单位的工资总额计划,都要报上级主管部门和劳动部门核定。第三,解决粮食购销差额问题。主要采取如下措施:(1)大力发展粮食生产。(2)认真整顿城镇粮食统销,压缩一切不合理的供应。(3)控制职工人数和吃商品粮的人口。(4)在丰收地区多购一些粮食,以丰补歉。(5)核减不合理的粮食销量,争取购销平衡。第四,调整“四五”计划纲要,降低计划指标。主要内容是:(1)大力加强农业,增加农业财政拨款和支农工业的投资。(2)压缩基本建设规模,1973年大中型建设项目比上年减少280个。(3)压缩国防和行政费占财政支出的比重,由1972年的25.2%降低到4%。(4)精简职工,把1972年超过国家计划自行招收的职工争取减下500万人。(5)改变以备战和三线建设为中心的经济建设指导思想,调整“四五”计划指标。

经过两年的努力,国民经济的调整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三个突破”问题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市场供应情况有所好转。这些都为国民经济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 (三) 整顿企业管理

“九·一三”事件以后,周恩来针对全国的企业管理混乱的状况,提出要整顿企业,加强管理,重视产品质量,重视发挥老工人和技术人员的作用,加快社会主义建设步伐<sup>①</sup>。根据周恩来的指示,国务院主持起草了《1972年全国计划会议纪要》,提出了整顿企业的若干措施,明确规定企业要恢复和健全七项制度,即岗位责任制、考勤制度、技术操作规程、质量检验制度、设备管理和维修制、经济核算制,规定企业要抓七项指标,即产量、品种、质量、原材料燃料动力消耗、劳动生产率、成本、利润指标。虽然这个文件后来被张春桥以种种借口加以否定,但其中贯穿的整顿的指导思想却在实际工作中得到体现,成为落实党的各项经济政策的未成文的“依据”。

周恩来还进一步从产品质量入手解决企业管理混乱的局面。1971年12月,他同叶剑英、李先念等一起听取了有关航空工业产品质量问题的汇报,明确提出质量问题须“提起警惕”,要“放在议事日程来解决”<sup>②</sup>。1972年4、5月间,周恩来连续抓了出口罐头、衬衣、照像机等日用工业品和广交会展品的质量问题。通过大力整顿,使许多产品质量得到明显改进。

1972年10月,国务院召开加强经济核算、扭转企业亏损会议。会议拟订的整顿企业管理、扭亏增盈的措施有:(1)加强经济核算,搞好清产核资,健全企业管理的各项制度,加强成本管理。(2)确定企业的产品方向、生产规模、职工人数、资金数额、原材料来源和协作关系,落实企业的生产计划。(3)改进国家对企业亏损的管理制度,对亏损企业实行计划补贴、逐级负责、限期扭转的办法。(4)严格财经纪律,对违反财经纪律和工作严重失职使国家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的,要给予党纪、政纪处分以至刑事处罚。

通过上述整顿,企业管理工作得到加强,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果。1973年52种主要工业产品中,有45种完成或超额完成计划;工业企业上缴利税346.4亿元,比上年增加18.6亿元;工业产品质量也有所提高;全民所有制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比上年提高3.3%。<sup>③</sup>

### (四) 调整党的农村经济政策

“文化大革命”中,极“左”思潮也严重影响了农村经济的发展,破坏了党在农村的正确政策。

<sup>①</sup> 曾璧钧、林木西主编:《新中国经济史(1949—1989)》,经济日报出版社1990年版,第255页。

<sup>②</sup>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464页。

<sup>③</sup> 董辅初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上卷)》,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485页。

由于片面强调“以粮为纲”，造成很多地方单打一地发展粮食生产。全国农村普遍存在集体增产个人不增收，分配不兑现，以及劳动计酬上的平均主义等现象，严重地挫伤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

在“九·一三”事件以后，周恩来开始着手纠正农村一些“左”的政策。1971年12月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分配问题的指示》，重申《农业六十条》仍然有效，要求各地必须坚持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兼顾，坚持“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不要生搬硬套大寨的劳动管理办法，要从实际出发，总结当地好的经验，坚持那些为群众所欢迎、简便易行的劳动计酬办法。《指示》强调，社队办集体福利事业，要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不许任意增加脱产人员。农业必须全面发展，不能把政策允许的多种经营当作资本主义来批判。

1973年1月召开的全国计划会议，揭露和批判了林彪一伙破坏党的经济工作的罪行，特别是破坏党的农村经济政策，在农村强迫扩社并队、没收自留地、砍家庭副业、搞“一平二调”等等。这对刹住农村“穷过渡”风起到了重要作用。

#### (五)周恩来领导批判极“左”和经济整顿的重要意义

“九·一三”事件以后周恩来领导的批判极“左”思潮和经济整顿，从根本上说是党内健康力量长期以来不断纠正党内存在的“左”倾指导思想，同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进行顽强斗争的继续和发展。可以说，从“文革”前的阶级斗争扩大化到“文革”中的“打倒一切”，从经济工作中的急于求成、“一大二公”的“左”的指导思想到各个领域里极“左”思潮泛滥，其核心都是一个“左”字。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周恩来提出批判极“左”思潮，并付诸经济整顿实践，具有深刻的重要意义。

首先，这是“文化大革命”前党中央集体纠“左”的继续和发展。例如，“三个突破”问题固然与“文革”中林彪一伙的恶劣影响有关，但同时也反映出党领导经济工作的严重偏差，即片面追求高速度、高指标。这种偏差，正是“文革”前党在经济工作中“左”的指导思想未予根本纠正的结果。自60年代初开始的国民经济调整，曾是党中央集体纠正经济工作中“左”的偏差的成功之举。70年代初周恩来在批判极“左”思潮中解决“三个突破”，则是党内健康力量纠正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的再次努力，是“文革”前党中央集体纠“左”的继续和发展。

其次，这是“文化大革命”中党内健康力量抵制“左”倾错误，反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斗争的继续和发展。1966年“文革”爆发后，刘少奇、邓小平、陶铸等分别采取多种方式，力图将这场运动置于党的控制之下，尽可能减少“文革”给党和人民造成的损失。在这些努力失败不久，1967年2月叶剑英、谭震林等一批久经考验的老同志又挺身而出，同林彪、江青一伙进行了面对面的斗争。周恩来以“九·一三”事件为契机，领导党内健康力量和人民群众，向极“左”思潮展开了深入的批判和斗争，这就在很大程度上实现了自“文革”以来，老一辈革命家坚持恢复党的领导、保



护广大老干部的这种强烈的愿望,成为1967年2月前后许多中央领导同志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这一正确主张的继续和发展。

第三,这是“文化大革命”以来党对经济工作实行有效领导的一个开端。自“文革”一开始,“革命”就与生产发生尖锐冲突,“革命”破坏生产的情况日益严重。尽管中央多次发出“抓革命、促生产”的号召,但在派性和无政府主义严重存在的情况下,不可能真正恢复正常的生产秩序。只有彻底揭露和批判极左思潮煽起的派性和无政府主义,才能抓住问题的关键,进而彻底改变经济工作混乱的局面。这也是党内健康力量与林彪、江青集团反复斗争的一个焦点。1971年底以来,经过批判极“左”思潮和经济整顿,许多合理的规章制度得到恢复,国家开始建立起较为正常的生产和工作秩序。这也是“文革”中首次进行的大规模“抓生产”之举,是党对经济工作实行有效领导的一个开端。

第四,党内健康力量在斗争中得以发展壮大。党的十一届一中全会之后,由于党中央集体已基本失去抵制“文化大革命”错误的力量,林彪、江青集团更加为所欲为,到处伸手扩张势力,党内健康力量被严重削弱。林彪集团覆灭后,周恩来、叶剑英、李先念(后又有邓小平)等主持党政军工作。这表明党内健康力量正逐步将党政军的领导权掌握在自己手中,为后来进一步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提供了组织领导上的保证。周恩来还在毛泽东的支持下,大力推荐了相当一批党政军重要领导骨干出来工作,从而使他在1974年病重住院之后,能够逐步形成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内健康力量,继续进行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反对江青集团的斗争。

第五,为全面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提供了理论依据。周恩来曾多次指出,对“文革”前17年各条战线的工作都要一分为二,不能全盘否定。周恩来对于17年各项工作成绩的肯定,无疑是对“文革”发动论点的否定。这就为重新调整党的各项政策,恢复被“文革”否定的前17年的正常工作和合理规章制度提供了必要的前提。应当说,从1972年的初步整顿到1975年的全面整顿,都是以此为基本依据的。

第六,为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提供了方式方法。在批判极“左”思潮的斗争中,周恩来纵观全局,采取了为当时客观条件所允许的方式方法。如在许多重大问题上,争取毛泽东的支持。再如,周恩来首先从经济领域入手批判极左思潮,联系实际解决林彪一伙干扰破坏的问题,也是一条重要经验。这些方式方法成为后来邓小平领导的1975年全面整顿的重要借鉴,使全面整顿取得巨大成效。

### 三、1975年邓小平领导国民经济的全面整顿

周恩来领导批判极“左”思潮和经济整顿,并在实际工作中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使国民

经济发展出现转机,但毛泽东仍然要坚持继续进行“文化大革命”,并提出当时的任务仍是反右。江青集团乘机大反右倾回潮,并借“批林批孔”运动反对周恩来,致使已趋向稳定的形势又急剧恶化,国民经济建设出现了新的逆转和挫折。这种状况,引起了广大人民群众的不满,也引起了毛泽东的重视,他对江青之流借“批林批孔”进行反周篡权活动进行了严厉批评。1975年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采取果断措施,对国民经济各条战线进行了全面整顿。

### (一)全面整顿的决策

1975年1月,在党的十届二中全会上,邓小平当选为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央政治局常委。在2月份召开四届全国人大以后,周恩来病重住院,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并代周恩来主持国务院工作。

这个时候,“文化大革命”已延续8年,“四人帮”仍在兴风作浪,国家仍动乱不休,问题成堆,积重难返。邓小平不避艰险,力挽狂澜,以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气魄和胆略,同“四人帮”进行了坚决的斗争,他决然地从大抓整顿入手来扭转局势。在当时还十分险恶的政治环境下,邓小平根据四届全国人大确定的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和毛泽东的正确指示,提出了以“三项指示为纲”的口号。他指出:“毛泽东同志有三条重要指示:第一,要学习理论,反修防修;第二,要安定团结;第三,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这三条指示互相联系,是个整体,不能丢掉任何一条。这是我们这一时期工作的纲。”<sup>①</sup>邓小平以“三项指示为纲”来领导1975年的整顿,是一个非常高明的决策。因为毛泽东的三项指示集中反映了当时全国上下干部群众共同一致的久乱思治、久贫思富的强烈愿望,惟有贯彻执行这三项指示,才能把全党全军全国人民凝聚在一起,治理经过8年“文革”以后的混乱局面。从另一方面看,进行整顿的主要障碍是“四人帮”。邓小平以“三项指示为纲”来进行整顿工作,就在同“四人帮”的斗争中占据了主动,“四人帮”很难明目张胆地反对。

针对当时经济领域及其他领域的混乱局面,从1975年2月到10月,邓小平先后主持召开了解决全国铁路问题的工业书记会议、钢铁工业座谈会、国防工业重点企业会议、南方十二省省委书记会议和部分地委书记会议等一系列会议,他在这些会议的讲话中,提出了“全面整顿”的决策思想。其主要原则是:第一,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必须实行全面整顿。第二,建立必要的规章制度。第三,坚持按劳分配原则。第四,科研和教育要走在国民经济的前列。第五,扩大对外经济交流,反对闭关自守。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2页。



## (二) 抓薄弱环节,整顿铁路交通秩序

全面整顿首先是从铁路开始的。在“文革”中,铁路运输一直处于不正常状态。自“批林批孔”以来,徐州、郑州、南京、南昌等铁路局运输堵塞,严重阻碍了津浦、京广、陇海、浙赣四大干线的通畅。1975年2月,全国铁路日装车数与实际需要相差1.2万车。

铁路交通是国民经济的命脉,铁路问题不解决,必将影响整个工业生产和一些城市的人民生活。为此,1975年2月,中央召开各省、市、自治区工业书记会议,会上邓小平指出: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当前薄弱的环节是铁路。“铁路运输问题不解决,生产部署统统打乱,整个计划都会落空。所以中央下决心要解决这个问题。”<sup>①</sup>邓小平提出解决铁路问题的办法包括三条方针:加强集中统一领导,建立必要的规章制度和增强组织纪律性;坚决反对派性。他强调,要把闹派性的头头从原单位调离,调动后又钻出来的新头头再调离。<sup>②</sup>

会后,铁道部部长万里率领工作组先后赴徐州、太原、郑州、长沙等地,对问题严重的铁路局进行重点整顿。经过一二个月的整顿,起到了显著效果。到4月份,严重堵塞的路段全部疏通,全国20多个铁路局除南昌局外都超额完成国家计划,全国铁路日装车数达到5.4万车,创历史最高水平,煤炭日装车达到1.8万车,是5年来第一次完成计划,列车正点率也大为提高。全国铁路货运量由上年的下降5.3%变为增长12.7%。问题最严重的徐州铁路局21个月没完成国家计划,4月份提前3天完成国家计划。全国铁路系统整顿所取得的成效不仅使铁路运输的形势明显改观,同时为其他工业部门的整顿提供了宝贵经验。

## (三) 整顿钢铁生产秩序

由于“批林批孔”运动的冲击,全国钢铁生产形势一片混乱。1974年钢产量比1973年减少410万吨,1975年前4个月,全国钢铁欠产195万吨。为了扭转这种局面,在铁路整顿告一段落后,邓小平立即着手进行钢铁工业的整顿工作。5月8日至29日,中央召开了全国钢铁工业座谈会。邓小平在会上明确提出整顿钢铁工业的4条办法:(1)必须建立一个强有力的领导班子。(2)必须坚决同派性作斗争。(3)必须认真落实政策,要特别注意把老工人、技术骨干、老劳模的积极性调动起来。(4)必须建立必要的规章制度。

6月4日,中共中央转发中共冶金部核心领导小组《关于迅速把钢铁工业搞上去的报告》。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5页。

<sup>②</sup>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6页。

报告要求:加强各级党委对钢铁工业的一元化领导,抓好关系到全局的重点企业,采取坚决措施,整顿那些问题多的重点钢铁企业的领导班子;放手发动群众,大搞技术革新,表彰先进,树立正气;加强企业管理,整顿企业秩序,同各种破坏企业生产秩序的行为作斗争。同时,中共中央还发出《关于努力完成今年钢铁生产计划的指示》,要求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必须加强对钢铁工业的领导,冶金工业部要帮助各地党委抓好重点企业,国务院应立即充实和加强冶金工业部的领导班子。经过近1个月的整顿,欠产严重的鞍钢、武钢、太钢等企业逐步好转,全国钢的平均日产量达7.24万吨,超过全年计划平均日产量。

#### (四)整顿工业和农业

在抓好铁路运输和钢铁生产的同时,邓小平还抓了工业生产的全面整顿。7月17日,中共中央转发国务院《关于今年上半年工业生产情况的报告》。国务院要求在首先把钢铁生产抓上去,继续抓好煤炭生产和铁路运输的同时,要坚持“不挤不让”的原则,抓好轻工市场;不要拼设备,要注意安全生产,关心群众生活,加快重点基建工程的进度;坚持计划用电,节约用电,降低原料、燃料消耗;搞好综合平衡,有计划地控制长线产品的生产;切实整顿和加强企业管理,把必要的规章制度建立健全起来。

根据邓小平的指示,从7月中旬起,国家计委开始起草《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简称《工业二十条》)。这个文件从加强党的领导、依靠工人阶级、整顿企业管理、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加强统一计划等方面,系统地提出了恢复和发展工业生产的重要措施。这个文件,是继1961年《工业七十条》之后再一次系统总结党领导工业建设的经验教训基础上形成的,提出了发展工业的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是在“文化大革命”条件下试图系统地纠正工业战线“左”倾错误的重要文件。虽然由于“四人帮”的阻挠,《工业二十条》未能作为中央文件发下去。但是,通过各种范围的讨论,仍然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对推动整个工业的恢复和发展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经过几个月的整顿,全国工业生产呈上升趋势,自1975年3月以来,一个月比一个月好,许多产品产量创造了历史上月产最高水平。

在对工业整顿的同时,也对农业进行了整顿。由于“文革”期间农业生产遭到很大破坏,发展缓慢,与工业发展和人民生活需求的矛盾越来越尖锐。针对这种情况,邓小平提出农业要整顿的正确主张。1975年9月,邓小平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强调了发展农业的重要性,指出,实现四个现代化,关键是农业现代化,农业搞得不好要拉国家建设的后腿,要落实农村干部政策等<sup>①</sup>。9月27日在农村工作座谈会上,邓小平提出农业“整顿的核心是党的整顿。”“整党主要放在整顿

<sup>①</sup> 《关于建国以来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09页。



各级领导班子上,农村包括公社、大队一级。”<sup>①</sup>会后,全国抽调百万名干部到农村社队帮助整顿。为了落实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中央还专门发出关于发展养猪事业的文件,重申积极发展集体养猪,鼓励社员家庭养猪方针,强调不能把社员的家庭副业当作资本主义批判。通过这些整顿措施,大大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发展。

### (五)对科技、教育的整顿

科技、教育界是“文化大革命”造成的重灾区,许多知识分子被歧视、打击甚至当作专政对象,科研和技术工作普遍处于瘫痪状态,教育秩序十分混乱,教师靠边站,学生厌学的现象相当普遍。这些状况,同四个现代化建设要求极不相适应。

在科技整顿中,中央选择中国科学院为突破口,派胡耀邦等到中国科学院主持工作。在邓小平的支持下,胡耀邦采取了一系列果断措施,坚持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调动了科技人员的积极性,经过整顿取得了显著的成效。9月26日,胡耀邦向国务院作汇报时,整理了《科学院工作汇报提纲》,其中针对林彪、江青一伙的破坏,重申党的知识分子和科技工作政策,比较系统地清理“左”的错误。邓小平充分肯定这个《汇报提纲》,他指出:科研必须走在国民经济的前面;对有水平的人要爱护和赞扬,发挥其作用;要选党性好、组织能力强的人给科技人员搞后勤;对一不懂行、二不热心、三有派性的人不能留。<sup>②</sup>《汇报提纲》许多指导性的正确意见,在全国知识界广为传播,对科技教育工作的整顿起了积极的作用。

在教育整顿方面,邓小平强调,要使科技事业后继有人,中心是办好教育。要选数理化好的高中生入科技大学,要调动教师的积极性。<sup>③</sup>教育部多次召开部内外干部座谈会、教师座谈会、汇报会,积极着手教育领域的整顿工作。整顿中批判了“以干代学”的实用主义错误,提出要使青少年努力学习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所需要的科学文化知识,积极落实选取数理化好的高中生入科技大学。通过整顿,调动了广大教师工作的积极性,学生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热情也普遍提高。

### (六)1975年全面整顿的历史功绩

邓小平领导的国民经济全面整顿,实际上就是要整顿被“文化大革命”搞乱了的各条战线,从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2页。

②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10页。

③ 孙健:《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1949—1990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362页。

而恢复党的正确路线和方针、政策。邓小平以高度的马克思主义水平、卓越的领导才能和高超的领导艺术,紧紧依靠党内健康力量和人民群众的智慧与力量,看准时机,有力地解决问题,在较短时间内使全面整顿获得可喜的成果。不仅促使当时的国民经济由停滞下降迅速转向回升,而且为后来的拨乱反正和改革开放奠定了基础。

第一,全面整顿是对“文化大革命”拨乱反正的开始。由于邓小平实行的全面整顿实际上是要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左”倾错误,因而不可避免地要受到“四人帮”的反对,同时也为在全局上肯定“文化大革命”的毛泽东所不能容许。尽管全面整顿最后夭折于1975年冬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但已成为“文革”结束后拨乱反正的前导,从思想和组织等方面为之做了重要准备。

第二,全面整顿是改革开放的尝试。社会主义要摆脱贫穷,就要通过改革找出一条适合自己国情的、比较快的发展道路。1975年的整顿就是这种改革的尝试。邓小平回顾:“说到改革,其实在1974年到1975年我们已经试验过一段。”“那时的改革,用的名称是整顿,强调把经济搞上去,首先是恢复生产秩序。凡是这样做的地方都见效。”<sup>①</sup>

第三,全面整顿中提出“三项指示为纲”,是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一种探索。毛泽东的三项指示本身就是总结“文革”经验教训的产物,包含了反思和探索。邓小平把它们联系在一起,是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一次酝酿。胡乔木曾这样分析“三项指示为纲”同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的基本路线的联系:“这里已经提到一个中心,一个基本点,另一个基本点改革开放当时还不可能提出来,只能叫整顿,实际上不但包含了改革,也包含了开放。当时主要是指对外贸易,首先是引进国外先进项目。”邓小平“把侧重点放在安定团结和把国民经济搞上去上面”,“这两个口号的实质一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一直到十三大和十三大以后,都还起着指路标的作用。”<sup>②</sup>

第四,全面整顿体现了承先启后的作用。邓小平关于全面整顿的一系列讲话和思想,充满了马克思主义的战斗精神和巧妙灵活的领导艺术。邓小平对三项指示的总体把握,以此统一全党的奋斗目标,使1975年的全面整顿具有一种高屋建瓴、势不可挡的气势,贯彻落实并发展了“文革”后期毛泽东三项重要指示所体现的正确的思想和决策。它上承中共“八大”路线和“文革”前10年的正确发展趋向,是60年代前期整顿、1972年周恩来主持的整顿的继续和发展;它下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改革开放新时期,给当代中国的历史进程起了开辟航道的作用。从历史的角度看,指导整顿的“三项指示为纲”实际上成了形成邓小平理论的起点,这恰好反映出了邓小平是毛泽东思想的继承人,同时又是发展者。

① 王瑞璞主编:《中南海三代领导集体与共和国经济实录》(中卷),中国经济出版社1999年版,第589页。

② 王瑞璞主编:《中南海三代领导集体与共和国经济实录》(中卷),中国经济出版社1999年版,第590页。



## 第四节

### “文化大革命”时期经济工作的主要方式

在“文化大革命”中,由于党内“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在经济工作方面未能遵循社会主义建设客观规律的要求,仍然热衷于用群众运动来搞建设,力图通过阶级斗争和政治运动的方式来推动经济的发展,因而使这一时期党的经济工作方式打上了“左”的烙印,并在实践中受到挫折。

#### 一、以政治运动推动经济建设

1966年6月以后,“文化大革命”迅速向全国扩展。毛泽东希望,“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使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个强大的推动力。”<sup>①</sup>在这种观点指导下,以政治运动推动经济建设就成为“文革”时期经济领域的主导方针。

##### (一)突出政治、政治挂帅

“政治挂帅”是毛泽东的一个重要观点。他认为:“政治与业务、政治与军事、政治与经济、政治与技术的关系,政治总是第一,政治总是统帅,政治总是头,政治总是率领军事、率领经济、率领业务、率领技术的,政治与业务这一矛盾中,主要矛盾方面是政治,把政治抽去了,就等于把灵魂抽去了。”<sup>②</sup>政治的内涵本来是十分丰富的,但毛泽东晚年却认为阶级斗争是最大的政治。1964年12月,毛泽东在一份报告上批示:“白银有色公司斗争的经验证明,要办好社会主义企业,首先必须抓好阶级斗争。不抓好阶级斗争,不把领导权紧紧地掌握在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手里,不振起广大职工群众的革命精神,生产斗争、科学实验,都不可能搞好。”<sup>③</sup>在“文革”期间他提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实质上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政治大革命,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广大革命人民群众和国民党反动派长期斗争的继续,是无产阶

① 《迎接无产阶级文化胜利》,《人民日报》1968年1月1日。

② 毛泽东:《反对折衷主义》(1965年12月)。

③ 张家骥主编:《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在中国的传播、运用与发展》,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415页。

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继续。”<sup>①</sup>这样一来,政治就成了向“走资派”夺权,成了可以冲击生产的革命运动。

“文化大革命”最早的舆论就是从宣传突出政治、政治统帅一切开始的。1966年1月1日,中共中央期刊《红旗》杂志发表的《政治是统帅、是灵魂》的社论指出,突出政治,就要在各条战线抓阶级斗争,抓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政治要统帅经济,而不是经济统帅政治。1966年1月,林彪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提出了“突出政治一通百通”、“政治可以冲击一切”的观点。他还强调,突出政治“是根据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所提出来的根本措施。”<sup>②</sup>于是,全国经济工作的一切领域都无不打上“阶级斗争”、“突出政治”的烙印。

在“文革”期间,关于“以阶级斗争为纲”、突出政治的宣传经常出现在报刊上。当时虽然也有“抓革命、促生产”的口号,但革命、政治永远是第一,是首要的,是根本性的,而经济、业务则永远处于服从、次要的地位。因此,经济建设不断遭到冲击,经济理论的研究几乎不复存在,也就成为“文化大革命”的必然现象。

## (二)“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

“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造反有理”的口号风靡一时,全国的社会和经济陷入一片混乱之中。以至后来发展到“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严重局面,“天下大乱”。毛泽东从以阶级斗争为纲出发,自“文革”一开始就对社会严重混乱状况采取肯定态度,认为这表现出人民群众充分发动起来了,天下大乱可以达到天下大治。

1966年7月8日,毛泽东在湖北给江青写了一封长信。信中说:“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过七八年又来一次。牛鬼蛇神自己跳出来,他们为自己的阶级本性所决定,非跳出来不可。”毛泽东认为,“现在的文化大革命,仅仅是第一次,以后还必然要进行多次。”“全国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形势大好。”“有些地方前一段好像很乱,其实那是乱了敌人,锻炼了群众。”他十分相信“文化大革命”这个形式:“过去我们搞了农村的斗争,工厂的斗争,文化界的斗争,进行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但不能解决问题,因为没有找到一种形式,一种方式,公开地、全面地、由下而上地发动广大群众来揭发我们的黑暗面。”他认为党内的黑暗面是经常会发生的,所以要多次进行“文化大革命”。1973年在党的“十大”上,他再一次论述了“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的思想,认为这是一个客观规律<sup>③</sup>。

① 席宣、金春明:《“文化大革命”简史》,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年版,第26页。

② 顾龙生主编:《中国共产党经济思想发展史》,山西经济出版社1996年版,第687~688页。

③ 张静如主编:《中国共产党思想史》,青岛出版社1991年版,第543页。



但是,事实上,“天下大乱”始终没有达到“天下大治”。其根本原因是违反了中国的国情,这种大乱并没有乱了敌人,而是乱了自己。这场政治运动并没有推动经济建设,而是破坏了经济建设。同时,“天下大乱”又为林彪、江青一伙野心家的阴谋活动提供了条件。他们打着拥护毛泽东,拥护“文化大革命”的旗号,骗取毛泽东的信任,组织反党集团,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权力。这样,不仅“天下大乱”达不到“天下大治”,而且更加剧了“天下大乱”。十年动乱导致国民经济陷于崩溃的边缘,就是历史的证明。

## 二、盲目的经济管理体制变动

“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国的经济管理体制在“左”的错误和政治动乱的影响及干扰下,受到很大冲击和破坏。1970年后,又经历了一场以向地方盲目下放权力为中心的经济管理体制变动。

### (一) 下放大量企事业管理权限

1961年,为适应经济调整的需要,国家曾采取了一些强化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措施,随着调整任务的完成和经济形势的好转,有些方面开始考虑下放权力,以调动地方的积极性。“文革”初期,由于全国一片混乱,经济管理体制的变动不得不搁置了一段时间。1970年由于两个因素,经济管理体制的变动再度提上了日程。一是提出“以战备为纲”。1970年2月全国计划会议提出,根据战备需要,全国划为十个协作区,建立自成体系、各自为战的工业体系,这就需要给地方下放更多的权力。二是经济建设中“左”的思想再度抬头。1969年国民经济有所回升,党内一些人急于求成的思想又滋长起来,追求高速度高指标,认为要实现大上快上,必须给地方放权。

1970年,一场以向地方放权为中心的经济管理体制变动在全国展开,主要内容是下放中央各部委对企业的管理权限,试行基本建设、物资分配、财政收支大包干。国务院于3月5日拟定了《国务院工业交通各部直属企业下放地方管理的通知(草案)》,要求国务院工交各部的直属企业、事业单位绝大部分下放给地方管理;少数由中央部门和地方双重领导,以地方为主;极少数大型或骨干企业,由中央部门和地方双重领导,以中央部门为主;正在施工的各直属基本建设项目也按此精神下放地方管理。下放工作要求在年内完成。

根据《通知》要求,在很短时间内,包括鞍山钢铁公司、大庆油田、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开滦煤矿等大型骨干企业在内的2600多个中央直属企事业单位,统统下放到各省、市、自治区管理,有的还层层下放到专区、市、县。在工交企业下放的同时,商业部门把所属一级批发站全下放给省,省属二级批发站则下放给专区。外贸部所属企业也实行了地方为主的双重领导。下放后的

中央直属企事业单位由 10533 个减少至 1674 个,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由原来的 42.2% 降到 6%。

针对调整时期某些方面集中过多的状况,适当下放一部分企业归地方管理是必要的,但这次下放是在“左”的思想指导下进行的,导致了诸多问题。一是不加区别盲目放权,将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大型骨干企业也下放了,实际上地方管不了,仍得由中央代管,造成多头多层管理,人、财、物、计划各环节相互脱节,降低了企业管理效率。二是下放过猛过急,组织工作跟不上,原有的协作关系打破了,新的协作关系还没有建立起来,影响了企业的生产经营,使工业企业劳动生产率在 1971 年、1972 年再度下降。

## (二) 实行财政、物资和基建投资大包干

随着企业下放,为了扩大地方权力,实行了财政、物资和基本建设投资的大包干。

财政收支大包干就是在国家统一预算下,对省、市、自治区试行定收定支、收支包干、保证上缴(或差额补贴)、结余留用或者全额分成、收入留成的方法。其目的是试图以大包干为原则,理顺中央和地方的财政关系。这种体制虽然扩大了地方财权,但它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财政分配吃大锅饭的问题,同时还在某些方面造成财力分散,增加了国家财政预算平衡的困难。

物资分配大包干,即在国家统一计划下,实行地区平衡、差额调拨、品种调剂、保证上缴的办法。实行大包干后,一方面调整和减少了国家统一分配和中央各部管理的物资种类,另一方面将下放企业的物资分配和供应工作移交地方管理。中央统一分配的物资,从 1966 年的 579 种减少到 1971 年的 217 种,减少 60% 以上。这种包干办法一定程度上扩大了地方在物资平衡、分配、供应方面的机动权力。但是由于管理分散,也给地区间物资调度带来一定困难,物资紧缺时,往往不能保证必要的调出,影响了重点生产建设任务的需要。尤其是计划体制、物资体制和管理体制相互脱节,更造成了难以克服的矛盾。

基建投资大包干,即按国家规定的建设任务,由地方负责包干建设,其投资、设备、材料都由地方统筹安排,调剂使用。地方投资权的扩大,促进了地方小工业的发展。但是,由于缺乏正确的行业规划和强有力的计划指导,这些地方小工业有些办得合理,也有相当多的带有盲目性,造成了严重的损失和浪费。

## (三) 简化税制、信贷和劳动工资制度

“文革”否定了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经济杠杆的作用遭到限制和排斥。这样,随着经济管理体制的变动,税收制度、银行信贷管理制度以及劳动工资制度都被尽量予以简化。



建国初期,中国采用的是复税制,即同时课征两种以上的税收制度。1970年全国财政银行工作座谈会提出要改变国营企业的工商税收制度,一个行业一般按一个税率征收。1972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税条例(草案)》,决定合并税种,简化税目、税率,并把一部分税收管理权下放地方。这样,就大大削弱了税收杠杆对经济的调节作用。

简化信贷制度主要是合并机构,下放权力,改变信贷方式,简化利率种类,调整利率水平等。调整后,城镇集体经济和国营企业实行统一利率。贷款存款利率分别降低了3%和2%。与此同时,一些优待利率也取消了。这样,利息的调节作用被进一步削弱了。

简化劳动工资制度主要是使企业用工形式趋向单一化。1971年国务院决定把全民所有制单位的临时工、合同工,大批转为固定工,使临时工在职工总额中的比重由1976年前的11.2%~14%降到6%,强化了单一的固定工制度。这种变化,实际上助长了“铁饭碗”思想,也增加了国家安排劳动就业的压力,1970~1972年全国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增加了1200多万人,是建国以来第二次职工人数的大突破。

### 三、群众运动式的农业学大寨

#### (一)大寨经验的演变

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国农村经济建设是与“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相结合的。大寨大队地处山西省晋中地区昔阳县东南海拔1000多米的山区,是农村合作化以后涌现出来的一个山区建设的先进典型。从20世纪50年代到60年代,大寨人凭着镢头和箩筐,在土石山上开沟造地,平整田面,改良土壤,使粮食亩产量由1952年的237斤逐步提高到774斤。1963年8月,大寨大队遭受特大洪水灾害,社员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取得了抗灾夺丰收的胜利。1964年,毛泽东向全国发出了“农业学大寨”的号召。同年,周恩来在第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总结了大寨的三条基本经验:政治挂帅、思想领先的原则;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爱国家、爱集体的共产主义风格。在“农业学大寨”的号召下,各地农村因地制宜,努力改善生产条件,起到了推动农业生产发展的积极作用。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利用大寨这面旗帜和“农业学大寨”这种群众运动的形式,作为在农村推广“左”倾政策的工具,使农业学大寨运动离开了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同时,大寨大队和所在的县、地、省的某些负责人受极“左”思想的影响,否定了大寨原先的经验,认为大寨的根本经验就是:“大批修正主义,大批资本主义,大干社会主义”。“文革”期

间,农业学大寨运动的主要问题表现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人为地制造阶级斗争,形成阶级斗争扩大化;二是不适当地变革生产关系,搞“穷过渡”;三是不断“割资本主义尾巴”,“堵资本主义道路”;四是鼓吹平均主义,破坏按劳分配。

在“文革”期间,“农业学大寨”运动已不是一般的学先进的生产运动,成了用强制手段推行“左”倾政策的政治运动。大寨的根本经验变为“大批促大干,大干促大变”。各地都以大寨一套“左”的做法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因而产生了许多错误。对农村经济造成极大的干扰和破坏。

## (二)“以粮为纲”的片面发展方针

“以粮为纲,全面发展”这是长期以来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方针。但在“文革”期间,多种经营遭到扼杀,粮食生产被突出到不恰当的位置。大寨在生产中片面追求“以粮为纲”,不注意发展多种经营,而且还借批判集体经济内部的资本主义,限制多种经营。在这种情况下,农业生产基本上就成为粮食生产,过剩的农业劳动力既不能大规模地转移到搞经济作物,转移到林、牧、渔业,转移到社队工、副业上去,又不能自由流入城市。这使单位耕地负载的劳动力不断增加,平均每亩耕地上所投入的劳动力人数,1966年为0.13人,1976年为0.16人。另据统计,在“以粮为纲”方针的指导下,发展农业生产大多放在增加粮食产量上。1966年,全国粮食产量为21400万吨,棉花为233.7万吨,油料为386.4万吨。1976年这三项的产量分别为28631万吨、205.5万吨和400.8万吨。除了粮食产量增长较快外,油料产量增长缓慢,棉花产量则下降了12%。在农业总产值中,种植业占69.3%,林牧副渔业仅占30.7%;在种植业产值中,粮食作物占70%,其他经济作物仅占30%。这就使农业内部的产业结构严重不合理,农业生产成本大幅度增加。

## (三)违背自然规律的战天斗地

大寨在20世纪50年代和60年代初期曾有三战狼窝掌、人造平原地的壮举,兴修的一些水利工程也确实发挥了抗旱保丰收的功效。但到后来,则把这种经验绝对化、极端化,搞“拼死拼活”的疲劳战术,甚至提出“算政治账,不算经济账”,“和大自然作斗争,就同阶级敌人作斗争一样,要有胆量和勇气”。在这种思路的鼓动下,他们不顾可能性,不惜投入,非要围河造地,开山造田,造成人力、物力、财力的巨大浪费。

中国农村地域辽阔,各地的自然条件、生产情况、耕作习惯有很大差别。大寨大队生产上的一些具体作法,在一些地方被不切实际地照搬,出现了围湖造田、垦草造田、劈山造田、毁林造田等严重破坏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的“豪迈”壮举。比如为了学习大寨炸平山头造平原的做法,素有“千湖之乡”的湖北省,原有千亩以上的湖泊1065个,被围掉1/2左右,致使水面减少了3/4。





陕西省镇巴县原来森林覆盖率达到60%以上,林茂粮丰,毁林开荒后,不仅林产品产量下降,而且水、旱、雹灾频至,全县粮食产量锐减。内蒙古伊克昭盟开垦草原后,草原沙化,风沙南侵,生态平衡遭到破坏。盲目学大寨的结果是严重违背自然规律和经济发展规律,损失惨重,浪费巨大。

#### (四) 平均主义的分配方式

“文革”期间,大寨大队的劳动计酬制度被当作惟一正确的社员收入分配模式在全国推广。其具体作法是“标准工分,自报公议”:平时由记工员登记社员出勤天数,年终结算时,先确定出劳动力的标准工分,然后召开社员大会,先由社员自报,再民主评议,最后审查公布。劳动者获得的工分,只与劳动能力和出勤天数联系,不反映在生产过程中的实际劳动支出;工分等级差别小,固定不变,社员间工分差别不大,所得实际收入大体是平均的。此外,还将社员个人的思想觉悟作为评定工分的依据,又使社员的工分同劳动支出在一定程度上脱钩。大寨式记工法的特点在于平均主义,违背了按劳分配的原则,但却被赋予“巩固集体经济”、“防止两极分化”的特殊含义。

#### (五) 推进“左”的农村经济政策

大寨在“文革”期间不断地“割资本主义尾巴”、“堵资本主义道路”,以阶级斗争、政治运动解决生产中的问题,导致一些“左”的政策在农村盛行。他们认为:社员的自留地和家庭副业是“资本主义尾巴”和“单干倾向”,必须割掉卡死,不准农民搞编织、采集、家庭饲养(每户只准养一猪、一羊、一鸡、一兔);农村集市贸易是“资本主义泛滥”,是“黑市”,必须要“管紧、管严、管死”。他们还借“批判集体经济内部的资本主义”、批判“以钱为纲”,限制社队搞副业生产。这些“左”的政策在农村实行,实际上是堵住了广大农民由穷变富的路,堵塞了城乡交流,不仅严重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而且造成一些干部主观蛮干瞎指挥,引申出许多错误的过火行动。

在基本核算单位的过渡问题上,大寨认为核算单位“大比小先进”,“大比小革命”,盲目地强调积极过渡,实际搞了“穷过渡”。“文革”初期,昔阳就在全县实行了大队核算,后来又在大寨公社实行公社所有制。大寨的代表人物还想搞全县的全民所有制,他把这种做法叫做“穷过渡,富还债”。到1977年,晋中地区大队核算的单位达到71%。同年10月,全国有7.7%的大队实行大队核算,并决定再选10%左右先行过渡。在这个过程中,一些农村生产队为了避免或减少公社或大队平调其资财所带来的经济损失,纷纷杀猪砍树,吃光分净储备粮和公积金,使集体经济遭受严重损失和破坏。一些地方核算单位扩大后,人为地拉平了原各核算单位的收入分配水平,无偿地剥夺了部分农民的劳动果实,挫伤了农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

## 四、军事化的“三线”建设

### (一)“三线”建设的意义

20世纪60年代中期以来,由于国际形势的变化,中国面临的国际环境是:美国扩大侵略越南的战争,把战火烧到中国南大门外,威胁着中国的安全。在中印边境,自1962年中印自卫反击战之后,双方互存戒备,战争状态尚未解除。在东南沿海一带,美国支持台湾国民党当局“反攻大陆”。在中国北部中苏边境地区,苏联陈兵几十万,气氛也很紧张。面对这些现实,中共中央和毛泽东认为战争的威胁在增大,为了国家的安全,作出了进行以备战为中心的“三线”建设的决策,并把“三线”建设作为经济建设的中心环节和主要任务。自此,开始了10多年的规模宏大的“三线”建设。

所谓“三线”,是按中国地理区域划分的:沿海地区为“一线”,中部地区为“二线”,后方地区为“三线”。“三线”分为两大片,一是包括云、贵、川三省的全部或大部分及湘西、鄂西地区的西南“三线”;二是包括陕、甘、宁、青四省区的全部或大部分及豫西、晋西地区的西北“三线”。“三线”又有大小之分,西南、西北为“大三线”,中部及沿海地区的省区腹地为“小三线”。

1964年8月中旬,中共中央书记处开会专门讨论“三线”建设问题。毛泽东指出,要准备帝国主义可能发动侵略战争。会议决定:首先集中力量建设“三线”,在人力、物力、财力上给予保证;新建的项目都要摆在第三线,要立即进行勘察设计;第一线能搬的项目要搬迁,不见效的续建项目一律缩小建设规模;在不妨碍生产的条件下,有计划有步骤地调整第一线。

“三线”建设于1965年开始,1966年大规模展开,它对于加强国防现代化建设和国民经济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基本建成了战略后方的国防工业生产和科研基地。通过建设,“三线”地区已能成批生产各种常规武器装备、配套车辆、多种型号的军用飞机和大型运输机、国内支线客机,战略武器的研制、生产和试验也取得了很大成果,为大西南和大西北战略性经济开发奠定了基础,为抵御外部战争威胁做了必要准备。这对于增强中国国防实力,保卫国家安全,创造一个经济建设的和平环境有重要的长远的作用。1991年4月江泽民视察当年“三线”重点工程时指出:从当前国际形势来看,特别是海湾战争之后,我们对“三线”建设的重要性应当进一步的认识。

第二,显著地改善了我国工业布局,使之逐步趋向合理。旧中国留下的生产力布局极不合理,资源与生产相互脱节、生产与需要发生背离的严重局面,经过“三线”建设,有了显著改善,中



国工业布局得以在较大规模上展开,很快建成了一批重要项目,还建成了一些新的工业中心。

第三,推动了内地经济发展和技术水平提高,明显地改变了这些地区的落后面貌。“三线”地区地处中国腹地,工业基础薄弱,交通运输不畅,经济结构很不合理。从1964年以来,国家在这些地区集中投资,建成了近2000个大中型骨干企业、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和交通邮电项目,形成了45个以重大产品为中心的专业化生产科研基地和30个各具特点的新兴工业城市,基本建成以国防工业为重点的门类较齐全的工业体系。还建成了川黔、贵昆、成昆、湘黔、襄渝等5条铁路干线,形成了西南地区新的交通骨干网络,为该地区矿产资源的初步开发和工业布局的展开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工业的发展又促进了商业、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的繁荣,形成了一批以工矿企业为主的中心城镇,使一些偏僻山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也不同程度地改变了落后面貌。

## (二)“三线”建设的代价

由于“三线”建设的时期与“文化大革命”基本同步,在当时国防形势恶化、“左”的指导思想极度膨胀,林彪一伙干扰破坏的复杂环境中,“三线”建设不可避免地出现脱离国情、国力,急切而又过分突出地进行的问题,使此期间的经济建设转向以备战为中心,以“三线”建设为重点的轨道,当时的经济计划实质上成了备战计划,经济布局实质上成了军事布局。在这种背景下,“三线”建设规模越铺越大,战线越拉越长,以至超过了国家的经济实力,给国民经济带来了诸多影响。可以说,“三线”建设是以牺牲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基本建设投资效益为代价的。

其一,1967年~1976年,由于受到“文化大革命”的干扰和破坏,中国的国民经济增长缓慢,包括“三线”建设在内的庞大的基本建设投资规模,是通过提高积累率、紧缩人民生活来实现的。1967年~1976年的平均积累率为30.1%,最高的1971年达到34.1%。积累率高势必影响到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其二,1967年~1976年是中国基本建设投资的一个高潮时期,但“三线”建设过分突出战备的因素,忽视客观经济规律,造成投资效益低下,没有发挥出应有的作用。“三线”工程的有些项目,不讲资源的合理运用,不顾产业结构配置是否合理,取消基建审核程序和成本核算,加上“靠山、分散、隐蔽”的错误布局方针,导致一些现代化企业远离城市,远离交通要道,分散在深山沟里,生产协作与管理都十分不便。“文革”10年间,投资效益大幅度下降,基本建设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只有59.6%,大大低于“文革”前的80.7%。

## (三)“三线”建设的遗留问题

由于“三线”建设规模过大,战线过长,要求过急,不可避免地留下了许多短期不易解决甚至

无法弥补的缺憾,给国民经济造成了一些不利的影响。

一是由于急促上马,隐患较多。当时各级“三线”建设指挥机构都把抢时间、争速度放到了突出地位,有些项目未进行资源环境的调查和论证就仓促上马,全面铺开。有些项目甚至是边勘探、边设计、边施工,以至有的工程建在断裂带上,有的建在溶洞和煤矿采空区上,有的建在河滩上,建成投产后,经常受到洪水、塌方、泥石流的侵袭,损失严重,浪费惊人。为了追求速度,有些工程不按基本建设程序办事,施工中又不能遵循科学规范的要求,严重忽视质量,致使工程建成后,遗留问题甚多。

二是投资比例不协调,影响老工业基地的更新改造。由于强调“三线”建设,当时在整个国民经济体系中,把重工业特别是国防工业摆在突出的位置。10年累计重工业投资占全部基建投资的49.9%,交通投资占17%。这些投资集中于西南、西北经济落后地区,回收期长、效益低,造成了国民经济全局一定程度的被动。由于沿海地区投资得不到应有的安排,原有的工业基地得不到更新改造投资,导致“文革”结束后,一些沿海老工业基地设备陈旧、技术落后,影响了其工业基础作用的充分发挥,沿海港口的建设亦不能适应经济发展和对外贸易发展的需要。

三是由于盲目追求自成体系,带来诸多问题。很多“三线”企业为了独立生存,不得不搞“大而全”、“小而全”,拿出资金建设商店、学校、医院、及一些文化设施,自成体系,结果造成资金、物资分散使用,重复建设,降低了资金使用率,增加了成本。同时,由于管理不善,组织工作、服务工作又跟不上,职工生活存在困难,职工亦不能安心工作。这些遗留问题,有的长期没有妥善解决。

## 第五节

### “文革”时期经济工作的深刻教训

在十年“文化大革命”期间,由于党内“左”的主体错误的发展,使党的经济工作处于“左”的指导思想之下,党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探索遭到严重挫折,国民经济受到严重破坏。这个时期的理论和实践严重偏离了党的宗旨,损害了党的先进性,损害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教训是十分沉痛的。

#### 一、“左”的主体错误下难以保证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

“文化大革命”历史证明,作为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主要理论依据,即“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既不符合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也不符合中国的实际。在这一个错



误理论的指导下,党和国家在社会主义时期的工作重点——经济建设,就难以得到保证,取而代之的则是“以阶级斗争为纲”。

正如《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所指出的:“社会主义基本改造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我们过去所犯的错误,归根到底,就是没有坚定不移地实现这个战略转移。”

从“文化大革命”深刻的教训中,应当清醒地认识到,中国不但早已结束了反动阶级的统治,而且已经结束了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已经消灭,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已经成为社会的主要矛盾,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的政治和社会前提已经具备。只有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生产力,创造出丰富的物质产品,才能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才能有效地解决现阶段的主要矛盾;也只有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生产力,才能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并且为向共产主义过渡创造条件。

## 二、教条主义制约正确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

把马克思、列宁的某些设想和论点加以误解或教条化,是造成“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的一个重要原因。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存在着理论准备不足的弱点。“文化大革命”前后,林彪在学习毛泽东著作群众运动中,提倡“立竿见影”、“走捷径”,提出所谓“三十字方针”,实际上是鼓吹形式主义、教条主义和实用主义,把学习运动引向歧途。“文化大革命”期间出现的批“唯生产力论”、否定按劳分配、否定商品经济等,都是源于对马克思主义教条化的理解。

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从中国现实的国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的实际情况结合起来。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形成发展的基本设想,是以建立在有较强大的物质技术基础上的资本主义充分发展为前提的。由于近代世界和中国的具体历史条件,决定了中国必然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选择并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但是,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到,中国的社会主义并不是在资本主义充分发展的基础上产生的,而是脱胎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国在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以后,必须经过一个很长的初级阶段发展生产力,建立社会主义自身所需要的强大的物质基础。这是中国最大的“实际”和最基本的国情。但是,在从1956年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到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党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一直处在不完全清醒的状态,曾一度认为“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现,已经不是遥远的事情了”。所以,在制定

政策时,往往超越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现实。在“文化大革命”中,强调阶级斗争、追求单一的全民所有制、追求高指标高速度、过早地提出消灭商品货币关系等等,都是超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甚至超越社会主义阶段的表现,结果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遭受严重挫折。这个教训是非常深刻的。因此,我们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过程中,必须把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彻底摒弃教条主义、形式主义和实用主义,正确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用于指导我们的经济工作。

### 三、社会动荡情况下难以集中精力搞好经济建设

正确地估计和把握国内形势,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是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不可少的条件。“文化大革命”的实践告诉我们,没有政治上的稳定,就不可能有经济上的正常发展。像“文革”那样,夸大阶级斗争的形势,把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夸大为全局性的阶级对立,一切都必须“以阶级斗争为纲”,使国家整体处在阶级斗争之中,政治运动连绵不断,社会动乱此起彼伏,就不可能从时间和空间上为生产力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不可能为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提供安定的社会环境,即使有再好的愿望也要落空,再好的计划、方案也无法实施。“天下大乱”只能乱了自己,政治冲击一切首先冲击的是社会生产力和经济基础。所以,国内政治上的安定团结,是经济发展的基本条件。

要集中精力搞好经济建设,还应该对国际形势有正确地估计和把握。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进程和成效同国际环境有密切的关系,如果不能正确估计和把握国际形势,也会带来经济上的动荡。当20世纪60年代前后国际形势出现了一些紧张情况时,毛泽东过于严重地估计了战争的危险性,认为世界大战不可避免,迫在眉睫,从而把备战放在了第一位,并且把经济建设的安排纳入备战的体制。这种由于对国际形势估计的偏差所导致的经济建设方针上的失误,给经济发展带来了严重的影响。结果,在“文化大革命”十年以国防为主的内地建设中,急于求成、急躁冒进、追求高指标的毛病一犯再犯,许多项目仓促上马,互不配套、不讲质量、粗制滥造的现象普遍发生,资金、动力、原材料和人员浪费严重,经济效益十分低下。又由于内地基本建设上得过猛,基本建设战线拉得过长,使国民经济比例关系失调,遗留下不少严重问题。

当今世界,帝国主义、霸权主义依然存在,战争的危险性依然存在,对此我们必须保持高度警惕。但制止战争的因素也在不断地增长,只要全世界人民团结起来,互相支持,坚决反对超级大国的侵略和扩张,完全有可能推迟乃至制止战争。因此,我们应该积极创造条件,争取良好的国际和平环境,集中精力搞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而不能片面地夸大战争的危險,干扰经济建设。



#### 四、闭关锁国只能导致经济落后

10年的“文化大革命”，由于内乱，必然影响中国的对外经济关系。最高决策层在经济工作指导思想上过分强调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再加上“四人帮”一伙把一切正常的国际经济关系都视为资本主义，因此，当时中国与外国，特别是与西方的经济贸易往来基本上遭到否定排斥，给开展国际经济交往造成了严重障碍。1966~1971年，中国对外贸易下降。从1972年起，由于“三线”建设的需要，中国开始大规模引进成套设备。另外，从20世纪70年代初开始，中国与西方国家的关系逐渐缓和并走向正常化，从而使技术引进有了一定的发展。但总体上讲，“文革”时期，中国经济是处于一种自我封闭的状态，是远离世界经济体系而孤立运行的。这种关起门来搞建设的做法，使中国失去了利用国际分工条件参与国际经济交流来发展本国经济的大好机会，严重影响了经济建设的发展。这是应该吸取的一条深刻教训。

#### 五、自给自足只能导致封闭、倒退

毛泽东在“五七指示”中设计的完美、纯洁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理想蓝图，鼓励和提倡自给自足，并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通过向地方下放企业管理权限、建立战备协作区、发展地方“五小”企业等方式，促使地方实现自给自足。这实际上是违反了生产社会化和商品化的原则，违反了商品经济的规律。特别是采取一哄而起的群众运动方法，不恰当地强调地方自成体系，搞“大而全”、“小而全”的自给自足经济模式，既造成社会劳动的浪费，也不利于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

“文化大革命”期间进行的经济管理体制大变动，由于受“左”的指导思想支配，不是着眼于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而是相反，结果造成了这次改革在方式、方法、步骤方面一系列不利于经济运行和经济发展的问題。如盲目下放权力，既削弱了国家对宏观经济的调控权，又助长了地方主义和保护主义倾向，导致经济生活中的乱和散；部分物资划归地方管理以后，在建立自给自足的地方经济政策鼓励下，地方政府对完成国家调拨指标的态度消极，不愿按国拨价把物资转给外地；实行中央和地方之间收入分成措施后，地方政府为了增加收入，大量发展创利高的企业，加剧了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状况；税收权限下放以后，地方税务部门为了扶持本地经济，随意减免税收，加重了国家财政困难。这样一来，地方各自为政、自成体系，形成了封闭式的地方经济，加剧了国民经济秩序的混乱和企业经济效益下降，1976年全国工业企业的资金利润率只有1965年的一半，亏损企业占1/3以上，亏损额高达73亿元。

可见,自给自足的生产体系违反了商品经济发展规律,违反了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起不到推动国民经济发展的作用,反而造成重复建设的极大浪费,影响经济秩序,导致封闭和倒退。这也是“文革”期间经济工作的一个深刻的教训。

## 六、党对经济工作一元化领导方式的失误

“文化大革命”中造反派“踢开党委闹革命”,打倒“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使得各级党委和行政机构都陷入瘫痪。从上海夺权的“一月风暴”开始,经过20个月的社会大动乱的几次反复,全国29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才先后勉强成立革命委员会。革命委员会在人员构成上是实行“军、干、群”三结合,实际上大多数是军队干部主持工作。革委会集党政大权于一身,形成党政合一、政企合一的一元化领导体制,实现了更高层次的集权,又必须在各项工作中贯彻执行“左”的方针,实际上是国家政治体制和国家行政工作上的一次重大倒退。

邓小平指出,“党的一元化领导,往往因此而变成了个人领导。”“权力过分集中于个人或少数人手里,多数办事的人无权决定,少数有权的人负担过重,必然造成官僚主义,必然要犯各种错误,必然要损害各级党和政府的民主生活、集体领导、民主集中制、个人分工负责制等等。”<sup>①</sup>“文化大革命”期间,党通过革委会实行一元化领导,在经济工作方面出现了许多瞎指挥等现象,结果是干扰和破坏了经济建设。党对经济工作一元化领导的方式,使我们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必须坚决改变这种体制,实行党政分工,党不能包办政府和企业的行政和生产指挥工作,才能使国民经济走上正确的发展道路。

总而言之,“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党的经济工作和国家经济发展遭受了巨大的损失。虽然这期间国民经济有若干进展,但这决不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而是全党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斗争得来的。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中国经济建设事业的成就要大得多。在这十年中,党和国家尽管遭到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破坏,但终于战胜了他们,党、人民政权、人民军队和整个社会的性质没有改变。这正是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伟大而顽强的生命力所在。中国共产党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深刻地总结“文化大革命”十年的历史教训,继续探寻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并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进入了建设和发展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时期。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89页。





## 第八章 | 转折：

#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与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新探索的启动

任何一次历史灾难,都是由巨大的历史进步来补偿的。“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经过1977、1978年两年的徘徊,自1979年开始,中国共产党开始全面、系统地纠正全党工作特别是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开始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中国共产党进一步加强和改善了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探索,又一次构成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主旋律。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等方面的探索是在全面反思历史经验教训的基础上进行的,涉及经济建设指导思想、经济体制改革、经济发展战略、经济发展道路、经济运行机制、对外开放等诸多重大问题。因此,这一时期的探索又是主动、全面的探索。

1977~1991年间,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分为四个不同的历史阶段。第一阶段为1977、1978两年。“文化大革命”结束,国民经济开始迅速恢复,但是中国共产党未能全面清理长期以来“左”的思想,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与决策又出现新的失误。1979~1984年为第二阶段。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为历史新起点,中国共产党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又重新起步。1984~1988年为第三阶段。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是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最大成果。1988~1991年为第四阶段。在“治理整顿”期间,中国的改革开放在实践中面临严重的困境,在理论上遭遇诸多难题的困扰。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与探索处在不进则退的临界点上,处在前进方向选择的十字路口上。

## 第一节

### 经济理论与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转变与探索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的新探索是从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转变、社会主义经济实践理论的探索开始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党的工作重心开始转移,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指导思想重新得以确立,经济理论上也开始拨乱反正。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探索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方面获得了丰富的理论成果。

#### 一、经济理论上开始拨乱反正

长期以来,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实践方面出现的“左”的错误主要源于经济理论上的错误。为了将经济工作纳入正确的轨道,就必须认真总结建国以来经济工作的经验教训,在经济理论上进行拨乱反正。

##### (一)恢复安定团结的局面,为经济工作的展开创造了政治条件

从1957年的“反右”开始,连绵不断的政治斗争使得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长期无法走上正轨,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道路的探索不断遭受挫折。“文化大革命”将中国国民经济发展带到了崩溃的边缘。1976年10月,华国锋、叶剑英等代表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一举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从而结束了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

粉碎“四人帮”,为国民经济的发展清除了一个政治障碍。全国人民欢欣鼓舞,急切盼望恢复正常的社会秩序和生活秩序。中共中央也顺应民心,采取了许多结束混乱局面的措施。1977年初,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揭发批判“四人帮”罪行的运动。围绕这一运动,着重解决领导班子中存在的组织不纯、思想不纯、作风不纯的问题。在组织上,清除了这个反革命集团盘踞在中央各部门、地方的各级经济领导部门和企业中的势力,夺回被他们篡夺的那一部分领导权,平反昭雪他们所制造的冤假错案,使许多在极“左”路线下遭受迫害的各级领导干部重新回到各级领导岗位,特别是恢复以邓小平为代表的一大批久经考验和经验丰富的老一辈革命家的职务,使党和国家的政治、经济指挥系统和领导系统得到重建和加强。

1978年11月10日至12月15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工作会议,华国锋代表中央政治局



宣布,从1979年1月起把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现代化建设上来,并宣布了对“文革”中和“文革”前遗留的一些重大政治事件,以及一些党和国家重要领导人的功过是非问题,作出拨乱反正的决定。十一届三中全会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不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这样,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逐渐得以恢复,为党的经济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提供了前提和保障。

## (二)开展真理标准讨论、端正经济工作的思想路线

粉碎“四人帮”不久,面对党内外纷纷提出纠正“文化大革命”时期“左”的错误的强烈要求,主持中央工作的华国锋提出“两个凡是”<sup>①</sup>。“两个凡是”严重妨碍着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的历史进程,遭到了邓小平、陈云等老一辈革命家抵制和斗争。在1977年3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陈云等老一辈革命家力争为天安门事件平反和恢复邓小平的工作。5月24日,邓小平在同中央两位负责人的谈话中指出:“‘两个凡是’不行。按照‘两个凡是’,就说不通为我平反的问题,也说不通肯定1976年广大群众在天安门广场的活动‘合乎情理’的问题。”“这是个重要的理论问题,是个是否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问题。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应该像毛泽东同志说的那样对待这个问题。马克思、恩格斯没有说过‘凡是’,列宁、斯大林没有说过‘凡是’,毛泽东同志自己也没有说过‘凡是’。”<sup>②</sup>邓小平还进一步阐述了完整地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的问题。他指出:“我们不能够只从个别词句来理解毛泽东思想,而必须从毛泽东思想的整个体系去获得正确的理解。”<sup>③</sup>聂荣臻、徐向前、张鼎丞、陈云等人也公开发表文章,强调了恢复和发扬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的重要性。对“两个凡是”的批判以及有关正确理解毛泽东思想这一指导思想的确立,为真理标准讨论准备了思想条件。

1977年8~10月间,少数思想较活跃的理论工作者已经逐渐提出了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的思想。南京大学哲学系讲师胡福明发表的《实践是检验一切真理的标准》一文,正式拉开真理标准讨论的序幕。这场讨论获得了邓小平等人的支持。从1978年8月初开始,各省、市、自治区,各大军区和军队其他各大单位,或以集体名义,或以主要领导个人名义,纷纷表态,表示对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支持。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各级党校和理论研究单位也纷纷组织和开展了对真理标准的讨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正式肯定了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全会公报指出:“会议高度评价了关于

① 即“凡是毛主席做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8~39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42~43页。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问题的讨论,认为这对于促进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机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sup>①</sup>以此为标志,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是20世纪中国历史上继“五四”运动、延安整风运动之后又一次大的思想解放运动。它普及和宣传了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冲垮了以“两个凡是”为代表的“左”的思想的束缚,开始把人们从长期存在的教条主义和个人崇拜的精神枷锁中解放出来,为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党的指导思想的历史性转变作了充分的思想舆论准备,也为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共产党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道路创造了思想条件。

### (三)开始经济理论的拨乱反正

粉碎“四人帮”,虽然在政治上恢复了安定团结的局面。但是进入1977年时,国民经济总体形势相当严峻,各种比例关系严重失调。中国共产党在这一时期恢复和制定了一系列有利于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与规章制度,1977~1978年两年国民经济得以迅速恢复。

但是,由于党未能全面清理长期以来“左”的思想,经济工作又出现新的失误。首先是脱离国情,继续盲目追求高速度、高指标。在1977年8月举行的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不切实际地把在20世纪内实现四个现代化规定为新时期的总任务。在实践中不断强调加快建设速度,追加基本建设投资,扩大国外引进规模。其次是在经济工作中继续推行“左”的政策,这突出地表现在农业方面,不少地区继续推行“左”的农业政策。其中影响较大的主要有两条:一条是鼓动蛮干,不讲实效地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另一条是继续推行坚持阶级斗争为纲,推行“穷过渡”。

1977年和1978年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工作决策失误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坚持“左”的指导思想和政策。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已有长期的历史,它有巨大的行为惯性。其次,粉碎“四人帮”后,广大群众从长期被压抑的状态下解放出来,1977~1978年国民经济恢复较快,有一部分干部对于顺利发展的一面看得较多,而对“文化大革命”造成的严重后果和矛盾估计不足。助长“左”的思想继续发展。最后,主持中央工作的华国锋,不仅在指导思想上继续犯“左”的错误,而且在经济建设的决策上急于求成,盲目地提出了一些不切实际的口号和不能实现的高指标。

1977年和1978年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工作决策失误再一次证明,在新的历史时期开展党的经济工作,需要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进一步转变,经济理论的进一步探索。

<sup>①</sup>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2页。



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展开对“四人帮”极“左”经济理论观点的系统批判,澄清了被搞乱了的理论是非,恢复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本来面目。这不仅对1977、1978年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起了促进作用,而且为实现中国经济历史性转折准备了理论前提。

## 二、实现党和国家工作重心向经济工作的转移

在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取得基本胜利的情况下,邓小平、陈云、李先念等老一辈领导人又适时地提出要把全党工作着重点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的决策性意见。

华国锋对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中国共产党工作重点的转移作了一定的贡献。他虽然在总体上坚持“文化大革命”的理论、方针、政策与实践,但面对濒临崩溃边缘的国民经济,他关心经济工作和经济发展。在这个问题上,他与其他领导人是一致的。但是,由于他在指导思想坚持“两个凡是”,因而,在怎样发展生产、挽救濒临崩溃的国民经济问题上又与他人并不一致。他想在不改变“两个凡是”指导思想的前提下实现工作重点转移,而以邓小平、陈云为代表的老同志,则认为必须先清理“左”的错误,才能实现工作重点的真正转移。

1978年9月,为实现历史性根本性转变,邓小平适时地提出要把全党工作着重点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的决策性意见,当时党内许多老同志对“以经济工作为重点”普遍表示支持。同年11月10日至12月15日,中共中央召开工作会议,讨论了从1979年1月起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问题。

会议对党和国家工作重点转移的必要性作了三点分析:第一,两年多的揭发批判“四人帮”的群众运动,已接近结束,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已初步实现。第二,广大人民面对经济文化落后的局面以及同经济发达国家越来越大的差距,迫切要求我们把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的注意力集中到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上来。第三,复杂的国际形势,也要求我们通过集中力量进行经济建设,来增强国力,以应付不测事件的可能发生。正是因为中央工作会议上全党就工作重点的转移问题取得了较为一致的看法,才有十一届三中全会有关工作重点转移的战略性决策。

十一届三中全会最重要的贡献是作出了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全会指出,现在,全国范围内揭批林彪、“四人帮”的群众运动已经基本上胜利完成,实行全党工作中心转变的条件已经具备。因此,全会一致同意华国锋代表中央政治局提出的决策,现在就适应国内外形势的发展,及时地、果断地结束全国范围的大规模的揭批林彪、“四人帮”的群众运动,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和全国人民的注意力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不仅作出了工作重点转移的战略性决策,而且制定了一系列的对国民

经济发展具有深远影响的重大经济政策。一是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二是决定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从党的“八大”开始,到十一届三中全会,党的工作重心才真正开始得以顺利转移。

### 三、提出科学定位中国社会发展所处阶段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正确路线指引下,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步入了正确轨道,如何进一步认识中国社会主义所处的发展阶段,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首先必须弄清中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1979年9月,在建国三十周年大会上,叶剑英指出:“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处在幼年时期,它不成熟,不完善”<sup>①</sup>。1980年邓小平在谈到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时指出:“不要离开现实和超越阶段采取一些‘左’的办法,这样是搞不成社会主义的。”<sup>②</sup>这些论述,虽然未使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概念,但关于这个理论的基本内涵,已经有了明确的论断。

1981年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第一次出现“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是处于初级阶段”<sup>③</sup>的提法。1982年党的“十二大”的报告指出“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还处在初级发展阶段,物质文明还不发达”<sup>④</sup>。1986年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指出了这个历史阶段在经济上的规定性,并且把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关于理想和道德建设的要求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联系起来。从此以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提法开始引起党内外外的注意。

在党的“十三大”召开之前8个月,即1987年2月,邓小平指出,十三大报告要“在理论上阐述什么是社会主义,讲清楚我们的改革是不是社会主义”<sup>⑤</sup>;8月,邓小平进一步明确提出:“我们党的十三大要阐述中国社会主义是处在一个什么阶段,就是处在初级阶段,是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本身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而我们中国又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就是不发达的阶段。一切都要从这个实际出发,根据这个实际来制定规划。”<sup>⑥</sup>在总结历史 and 实践经验教训

① 《叶剑英选集》,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27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312页。

③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61页。

④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历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央全会重要文件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247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03页。

⑥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52页。



的基础上,在1987年10月召开的“十三大”上,形成了系统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十三大”总结党的历史的经验教训,继承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路线,集中全党的智慧,系统地提出并论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中国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不是泛指任何国家进入社会主义社会都会经历的起始阶段,而是特指中国生产力落后、商品经济不发达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必然要经历的特定阶段。中国从20世纪50年代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基本实现,至少需要上百年时间,都属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党的“十三大”作出了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重要论断,使全党对基本国情达到了科学认识。在这个基础上,“十三大”制定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即“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据此,“十三大”确立了中国经济发展战略、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党的建设等各方面的任务。这说明党对中国社会所处发展阶段这一基本国情的认识已经系统化和理论化了。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提出,对于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时期开展经济工作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首先,科学判断了中国的基本国情。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中国共产党对不同历史时期国情探讨和认识理论的继承和发展,是中国共产党总结了建国以来特别是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历史经验教训后获得的对国情认识的新高度、新阶段。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冲破了长期以来束缚人们思想的条条框框。揭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特征,揭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必然性,阐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主要矛盾和历史任务,完整地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为科学地开展经济工作奠定了科学的思想基础与方法论基础。

其次,为解放思想,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开辟了道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既然是中国社会发展进程中出现的特定阶段,那么,如何建设社会主义以及应该实行的一切方针政策,都必须从中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实际出发,都必须符合这种实际,不能也不必拘泥于传统的社会主义观念或社会主义的一般形式。这样就为解放思想,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提供了理论武器和理论依据。

第三,为大力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提供了理论依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在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大背景下提出的。反过来,这一论断为推进经济体制改革与对外开放提供了理论依据。

## 四、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模式的渐进探索

自1978年以来,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理论演进过程,始终围绕着改革的目标取向而展开。

十一届三中全会解决了中国要不要改革的问题,但是朝什么方向改革,怎样进行改革,从一开始就存在着不同意见。主要分歧在于:是在计划经济体制的框架内进行调整和改良,还是通过引入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建立一种新的经济体制。总体上看,1977~1991年,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模式探索经历了四个阶段,分别确立了四个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模式。

第一个是“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经济体制模式。1978年7、8月份,国务院召开的务虚会上就提出了要按经济规律改革经济体制的问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明确提出了中国经济管理体制的一个严重缺点是权力过分集中,应该有领导地大胆下放,让地方和企业在国家统一计划的指导下有更多的经营自主权的问题。1979年4月,李先念在中央工作会议论述改革经济管理体制时认为,整个国民经济中,以计划经济为主,同时还应该充分重视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陈云1979年3月在《计划与市场问题》一文中也强调了市场调节在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中的作用。<sup>①</sup>这样,“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就开始成为官方提法和经济改革理论界的主流观点。从总体来看,这一阶段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目标的确定,仍局限在传统的意识形态范围内,认为计划经济代表的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商品经济、市场经济代表的是资本主义经济制度。

第二个是“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经济体制改革模式。1979年以后,经济改革实践的迅猛发展,要求改革的理论要有新的突破。为此,决策层和理论界开始酝酿为“商品经济”正名。1984年9月9日,国务院领导人在给中央政治局常委的信中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计划要通过价值规律来实现,要运用价值规律为计划服务。由此奠定了十二届三中全会文件的基调。10月20日,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模式。

第三个是“国家调控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经济体制模式。1987年2月,邓小平在同中央几位负责同志的谈话中非常明确地指出:“为什么谈市场就说是资本主义,只有计划才是社会主义呢?计划和市场都是方法嘛。只要对发展生产力有好处,就可以利用。”<sup>②</sup>邓小平的此次讲话奠定了党的“十三大”的基调。“十三大”提出的“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经济体制以及“国家调控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运行机制又朝着市场导向型经济体制迈出了一大步。这一表述已经非常接近市场经济的总体轮廓了,这为理论界积极探索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和改革的目标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

第四个模式实际上是重提“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相结合”。从1989年到1991年,是中国新旧经济体制对峙的阶段。在这一阶段,由于新旧体制因素的共同作用,改革实践进退维谷,意识

<sup>①</sup> 《中国共产党八十年珍贵档案》(下),中国档案出版社2001年5月版,第1492页。

<sup>②</sup>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03页。





形态领域的激烈交锋几近白热化状态。一时间,“市场经济”、“市场化”和“市场取向”等提法,都成为意识形态领域中的理论禁区。尽管邓小平仍然一再坚持改革的市场化取向,但是官方文件上已经将“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新的运行机制改为“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相结合”。这实际上意味着,中国共产党对改革目标取向的认识又退回到改革的初始阶段的水平。

## 五、经济发展战略:从“两步走”到“三步走”

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在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过程中,继承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领导集体关于四个现代化的战略思想,把实现“四化”作为中国新时期的重要历史任务,并且提出,要“根据我国实际情况,确定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具体道路、方针、方法和措施”<sup>①</sup>。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为契机,中国共产党对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道路和发展战略进行了认真的思考和艰辛的探索。

十一届三中全会恢复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后,中国共产党人逐渐意识到,中国的现代化建设必将是一个长期和艰巨的历史过程。1979年9月,叶剑英同志在庆祝建国30周年的讲话中,第一次向全国人民指出,在我国实现现代化,必然要有一个由初级到高级的过程。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进一步指出:要有步骤分阶段地实现我国现代化的目标。所有这些表明,党中央已经认识到,在本世纪内我们不可能完成中国的现代化建设任务,实现这一任务的时间必须拉长,中间要分为几个阶段。

1979年12月初,邓小平在会晤日本首相大平正芳时,第一次将四个现代化的目标,具体化为达到人均国民生产总值1000美元的水平,进入小康状态。1980年1月,在一次会议上,邓小平又一次提出:“到本世纪末,争取国民生产总值每人平均达到一千美元,算个小康水平。”<sup>②</sup>在这次讲话中,他还把中国式的现代化规划为前后两个十年即“两步走”来完成,邓小平指出:“八十年代是很重要的,是决定性的。这个十年把基础搞好了,加上下一个十年,在今后二十年内实现中国式的四个现代化,就可靠,就真正有希望。”<sup>③</sup>

邓小平的上述战略构想被党和政府所采纳,成为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1981年11月,五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首次确认了这一战略目标。1982年9月召开的党的“十二大”,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两步走”、“翻两番”的战略目标。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41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59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41页。

1984年到1987年间,党的领导人开始研究和探讨90年代中国经济发展的目标。在确定了20世纪末实现经济翻两番的目标后,邓小平密切关注经济发展的实际进程,从经济发展的现实出发,提出了经济发展“三步走”的战略。1984年5月,邓小平会见外宾时说道,中国在本世纪末实现小康后,“再发展三十年到五十年,我们就可以接近发达国家水平。”<sup>①</sup>1984年10月6日,邓小平对新设想又作了较为完整的表述:“我们第一步是实现翻两番,需要二十年,还有第二步,需要三十年到五十年,恐怕是要五十年,接近发达国家的水平。两步加起来,正好五十年至七十年。”<sup>②</sup>此后,邓小平一再提到这个设想,对中国经济发展战略的长期目标和布署的构思越来越具体、清晰,并把第一步的“翻两番”分解为解决温饱问题和实现小康两步。这样“两步走”战略就发展成为“三步走”战略。

1987年召开的党的“十三大”,对中国国情的认识实现了历史的突破。这次会议第一次完整地阐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确认了邓小平提出的“三步走”的战略目标和步骤。党的“十三大”报告指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经济建设的战略部署大体分三步走。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温饱问题。这个任务已经基本实现。第二步,到本世纪末,使国民生产总值再增长一倍,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然后,在这个基础上继续前进。”<sup>③</sup>“三步走”的经济发展战略的制定,解决了中国现代化建设的目标、步骤等关系到全局的重大问题,对中国未来几十年的党的经济工作和国家的经济发展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 六、确定对外开放的方针

20世纪60年代初至“文化大革命”结束的十几年,正是第三次科技革命在世界范围内深入发展的时期,世界各国的经济联系日益加强,国际分工空前深化。但是这一时期的中国经济却处于一种封闭状态。“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中国重新睁眼看世界,才发现自己已远远落在世界先进水平的后面。面对国际国内的现实情况,中国共产党和政府开始摒弃片面强调自力更生的封闭型经济建设指导思想,确立了对外开放的指导思想,探索建立开放型经济建设模式。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平等互利的经济合作,努力采用世界先进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57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79页。

③ 《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第16页。



技术和先进设备”的决策。<sup>①</sup> 1980年6月5日,邓小平在接见美国和加拿大社论撰稿人访华团时,向外界宣布,中国实行对外开放的经济政策。他说:“我们在国际上实行开放的政策,加强国际往来,特别注意吸收发达国家的经验、技术,包括吸收外国资金,来帮助我们发展。”<sup>②</sup>这标志着中国对外经济关系历史性转折的开始。

1981年11月,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明确提出了对外开放的方针。此后,对外开放逐渐被当作一项基本国策确定下来。1982年9月1日,邓小平在党的“十二大”开幕式上重申:“我们坚定不移地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积极扩大对外技术交流。”<sup>③</sup>1982年12月通过的新宪法规定:中国坚持平等互利的原则,发展同世界各国的经济文化交流。允许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规定在中国投资,同中国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进行各种形式的经济合作。<sup>④</sup>从而以法律形式确定了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地位。

## 第二节

### 探索国民经济发展新道路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又重新开始探索国民经济的发展道路。从1977年到1991年,中国共产党在探索国民经济发展新道路方面,先后经历了1977~1978年的“洋跃进”、“新八字方针”的制定与执行、具有中国经济建设新路子的提出与实施、对国民经济进行治理整顿等不同的历史阶段。

#### 一、探索中的又一次重大失误:1977~1978年的“洋跃进”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本来应该用一定的时间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和整顿,解决国民经济重大比例失调问题,使国民经济达到基本平衡。可是由于经济建设中急于求成的“左”倾指导思想

<sup>①</sup>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6页。

<sup>②</sup> 王寿椿等著:《对外经济贸易的新发展》,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1986年版,第15页。

<sup>③</sup>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3页。

<sup>④</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文件》,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3页。

的继续,1977、1978年,党的经济工作出现了又一次失误,即“洋跃进”。

与20世纪50年代的“大跃进”相类似,“洋跃进”是从高指标开始的。从1976年冬季开始,华国锋和中央有关部门对农业机械化和粮食、石油、煤炭、钢、化工的产品产量方面,相继提出了不切实际的高指标。1977年1月,中共中央要求到1980年在全国基本上实现农业机械化。1977年4月,在全国“工业学大庆”会议上,华国锋提出:“石油光有一个大庆不行,要有十来个大庆”。1977年7月30日,中共中央转发了国务院《关于一九七七年上半年工业生产情况的报告》,报告认为“国民经济的新的跃进局面正在开始”<sup>①</sup>。按照这种错误的估计,各部门、各地区都开始为新的跃进进行筹划,提出高指标,制定大计划。1977年11月24日到12月11日召开的全国计划会议研究了长远规划问题,国家计委向中央政治局提出了《关于经济计划的汇报要点》。1978年2月5日,中央政治局批准了《汇报要点》,连同《1978年国民经济计划主要指标》一起下达,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贯彻执行。

1978年2月举行的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华国锋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以及国务院提出的《1976年到1985年发展国民经济十年规划纲要(草案)》。按照《纲要》的规划,到1985年,钢产量要达到6000万吨,原油产量要达到2.5亿吨,从1978年至1985年的8年间,在全国形成14个大型重工业基地,全国的基本建设投资将相当于过去28年的总和。《纲要》基于急于求成的指导思想,指标订得过高,基建投资安排过大,许多项目没有经过综合平衡就草率决定。这个《纲要》虽然没有公布和下达,但在实际工作中仍然起了作用,不失为“洋跃进”的纲领性文件。

1978年7月6日至9月9日,国务院召开务虚会议,集中研究了加快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速度问题。会议提出要组织国民经济的新的跃进,要以比原来的设想更快的速度实现四个现代化,要在本世纪末实现更程度的现代化。会议强调要放手利用国外资金,大量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

为了适应经济建设规模扩大和引进项目增加的需要,国务院不得不一再追加基建投资。1978年国家预算内直接安排的基建投资总规模由年初的332亿元,追加到415亿元,实际完成了501亿元,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加118亿多元,增长31%<sup>②</sup>。基建投资规模的急速扩大,使已经失调的国民经济比例关系因此更加严重,从而给经济发展,特别是1979年、1980年经济的发展造成了新的困难。对此,中共中央在1978年底开始觉察,并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并最终促使“新八字方针”的提出,从而制止了“洋跃进”的持续与蔓延。

<sup>①</sup> 黄修荣主编:《中国二十世纪全史》(第10卷),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年版,第164页。

<sup>②</sup> 《当代中国经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393页;《奋进的四十年》,中国统计出版社1989年版,第354页。



## 二、探索经济发展新道路的开始：“新八字方针”的制定与贯彻

针对“洋跃进”带来的经济比例失调与困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调整国民经济的任务。当时,濒临崩溃的国民经济虽然开始得到恢复和发展,但是一些重大的比例严重失调的状况没有改变过来,生产、建设、流通、分配中的一些混乱现象没有完全消除,城乡人民生活中多年积累下来的一系列问题还有待妥善解决。为此,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这表明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方法正在经历一个历史性的转折,即从急于求成的经济工作转向实事求是的经济工作,中国经济发展也开始从急于求成错误支配下的老路转向从中国实际出发的新路。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了更好地对国民经济实施调整任务,中央和地方的一些领导同志对全国的经济情况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进一步弄清楚了在粉碎“四人帮”后头两年经济工作中的失误带来的影响,看清了国民经济比例关系失调的严重性。通过深入调查,党中央和国务院对全国经济状况的认识逐步趋于一致。从1979年开始,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多次召开会议分析经济形势,研究解决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方针和办法,陈云、邓小平、李先念等曾多次就经济调整问题发表意见。中共中央政治局在3月21日~23日开会讨论国家计委修改过的1979年国民经济计划和整个国民经济的调整问题,陈云在会上作了《调整国民经济,坚持按比例发展》的讲话。邓小平也在会上提出,现在的中心任务是调整。陈云和邓小平的意见得到了政治局的多数支持,会议决定用三年时间调整国民经济。这次会议是经济建设上冲破“左”的思想禁锢、实事求是地确定经济建设指导思想的一次重要会议。

经过一系列的调查、研究、分析、酝酿和准备,1979年4月5日~28日,中共中央召开有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党政军机关主要负责人参加的工作会议,李先念代表中央作《关于国民经济调整问题》的重要讲话,全面分析了当时的经济形势,他在指出粉碎“四人帮”后经济恢复取得的重大成绩的同时,也指出了头两年经济工作的失误,详细分析了当时国民经济比例关系失调的严重情况,阐明了调整国民经济的必要性和方针任务。党中央确定的方针是:“调整、改革、整顿、提高。边调整边前进,在调整中改革,在调整中整顿,在调整中提高。”<sup>①</sup>并明确指出要集中三年时间搞好整个国民经济的调整工作,“坚决地、逐步地把各方面严重失调的比例关系基本上调整过来,使整个国民经济真正纳入有计划、按比例健康发展的轨道;积极而又稳妥地改革工业管理和经济管理的体制,充分发挥中央、地方、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继续整顿好现有企业,建立健全良好的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通过调整、改革和整顿,大大提高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更好地按客观

<sup>①</sup>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15页。

经济规律办事。”<sup>①</sup>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调整国民经济的决定》。

1979年6月召开的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正式通过了“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并把落实此项方针当作四个现代化建设的第一个战役。

1979~1980年党中央、国务院对国民经济采取一系列调整措施,主要有:集中精力把农业搞上去,调整好农业和工业的比例关系;加快发展轻纺工业,使轻、重工业的比例协调起来;坚决压缩基本建设战线,使建设规模同钢材、水泥、木材、设备和资金的供应能力相适应;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改善人民生活,提高国民收入中消费基金的比重;对企业进行整顿和调整。另外,为了促进国民经济的调整,在1979~1980年,对经济体制进行了一些有利于调整的改革。

1979~1980年的调整初见成效。国民经济主要比例关系开始向协调合理的方向发展,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有所增加,国民收入继续有所增长,人民生活得到改善。但是这些成效只是初步的。从1979年到1980年,由于各方面的原因,从中央到基层的许多负责人,对调整的必要性认识不深刻,对调整的方针执行不得力,更多地看到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济形势中好的一面,而对困难的一面认识不足。由于对调整的认识不够统一,在行动上犹豫观望,措施不力。调整工作进行得不够顺利。国民经济发展中仍然潜伏着严重危险。

为了扭转经济工作的被动局面,中共中央于1980年12月16日至25日在北京召开中央工作会议,讨论经济形势和经济调整问题。陈云在讲话中指出,建国以来经济建设方面的主要错误是“左”的错误,在“左”的错误思想指导下,不可能总结经验。调整意味着某些方面的后退,而且要退够,不要害怕这个清醒的健康的调整,调整不是耽误。<sup>②</sup>邓小平在会上发言指出,这次调整,在某些方面要后退,而且要退够,如果该退的不退或退不够,我们的经济就不能稳步前进。他明确指出,这次调整,不是要改变三中全会以来的方针、政策,相反,是三中全会实事求是、纠正“左”倾错误的指导思想的进一步贯彻。<sup>③</sup>这次会议肯定了这些正确意见,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进一步的调整。

对国民经济进一步调整的成效显著,国民经济在进一步调整中前进。但是,潜在的危险未被完全消除。国家财政收入连续三年下降,地方和企业自有资金增加,造成了资金过于分散的局面,使国家缺乏足够的财力、物力进行必要的重大项目的建设。1981年仍有财政赤字。基本建设方面,国家预算投资有较大压缩,但没有控制住预算外投资,基建规模仍然过大,盲目建设、重复建设的情况相当严重,比例失调的状况还未从根本上扭转。特别是许多方面的经济效益很差,生产、建设、流通领域的浪费现象惊人。这些问题是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长期存在的问题。

<sup>①</sup>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19页。

<sup>②</sup> 陈云:《经济形势与经验教训》,《陈云文选(1956—1985)》,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54页。

<sup>③</sup> 邓小平:《贯彻调整方针,保证安定团结》,《邓小平文选》,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13~315页。



要摆脱这种状况,要求人们进一步探索这些问题产生的根本原因,寻找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法,走出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经济发展的新路子。

### 三、具有中国特色的经济建设新路子的提出

1981年11月,先后召开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和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分析了国民经济的形势,研究了中国经济建设的指导方针。

根据政治局扩大会议精神,赵紫阳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说,进一步调整国民经济的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中国国民经济已经开始走上稳步发展的轨道。鉴于国民经济中的潜在危险还没有完全消除,有必要再用五年或更多一点的时间,继续贯彻执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对国民经济进一步调整,不仅要迅速达到经济全局的稳定,而且要在此基础上,求得国民经济的稳步前进、健康发展。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党和政府提出中国今后经济建设的十条方针。<sup>①</sup>这十条经济建设方针,是建国32年以来,特别是1979年以来经济建设经验的总结,是比较全面地纠正过去“左”的错误的产物,是进一步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的具体体现。这条新道路同以往中国经济发展的道路相比,具有崭新的内容,即真正从中国实际出发,具有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人民可以得到更多实惠的特点。提出这条新路子,标志着党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根本转变。

### 四、探索宏观调控方法,治理经济过热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经济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一方面,经济发展的道路在交替,另一方面,经济体制也在交替。在这种双重交替中,必然出现诸多摩擦与冲突,导致中国经济增长波动的不确定因素增多,经济运行深层次矛盾逐渐暴露。为保持经济快速增长,又避免宏观经济失衡,党和政府开始探索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调控的方法。

<sup>①</sup> 十条方针是:依靠政策和科学,加快农业的发展;把消费品工业的发展放到重要地位,进一步调整重工业的服务方向;提高能源的利用效益,加强能源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建设;有重点有步骤地进行技术改造,充分发挥现有企业的作用;分批进行企业的全面整顿和必要改组;讲究生财、聚财、用财之道,增加和节省建设资金;坚持对外开放政策,增强中国自力更生的能力;积极稳妥地改革经济体制,充分有效地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提高全体劳动者的科学文化水平,大力组织科研攻关;从一切为人民的思想出发,统筹安排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

宏观经济运行的不稳定,是1979年以来中国经济运行的一个突出的特征。在1979、1980年的经济调整中,由于放权让利改革的实施,各地小企业遍地开花,阻碍了经济调整目标的实现。这种状况迫使改革步伐作了相应的收缩。1985年全面经济体制改革展开后,宏观经济运行开始出现过热,经济运行中的深层矛盾日渐积累。1985年初,由于上年第四季度大量资金投放开始发生作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沿海开放城市外资项目利用逐渐铺开,使固定资产投资和工业生产增长进一步加快。1985年第一季度,工业生产、全民所有制基本建设投资和零售物价指数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22.9%、35%和5.6%,增长幅度超过上年第四季度,外汇储备进一步下降。针对经济过热问题,党中央、国务院以紧缩银根为中心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全面紧缩经济。紧缩措施从第三季度开始逐渐产生效果,过热的经济逐步降温。1988年上半年,中国在加快改革的同时,经济增长也呈加速之势。第一季度工业总产值比上年同期增长16.7%,是1985年第三季度以来增长幅度最高的季度。第二季度又达到17.6%。1988年上半年,经济生活中最突出的问题是社会总需求与总供给的不平衡加重,物价涨势迅猛。1988年随着价格改革“闯关”的实施,宏观经济秩序紊乱加剧,出现了18.5%的通货膨胀。

面对严重的通货膨胀,中共中央政治局及时地分析了形势后,于1988年9月下旬召开十三届三中全会。会议认为,中国总的经济形势是好的,但存在的问题也不少,突出的是通货膨胀严重,物价上涨幅度过大。造成这种情况的根本原因是经济过热,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会议对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提出了具体要求和措施。

中共十三届三中全会前后,党和政府以稳定市场、稳定金融为中心,采取了一系列紧急措施,提出了治理整顿要达到的具体目标。经过各方的共同努力,到1989年年底,治理整顿初见成效。一方面社会总需求有所控制,物价涨幅回落;另一方面市场疲软,工业生产下滑,经济生活发生困难,而这种困难在很大程度上是经济体制不完善、经济结构不合理等深层次矛盾在治理整顿过程中的进一步暴露。这表明治理整顿已到了一個新的阶段。

中共中央政治局分析了经济形势,于1989年11月上旬召开十三届五中全会。会议作出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决定》指出,继续坚定不移地执行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是克服当前经济困难,实现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根本途径。会议决定,包括1989年在内,用3年或者更长一点的时间,基本完成治理整顿任务。

经过中国政府和全国人民3年的共同努力,到1991年,治理整顿取得了明显成效。经济过热明显降温,基本恢复正常增长,供求失衡矛盾明显缓解,通货膨胀得到控制,市场供应充足,秩序明显好转,居民消费心态趋向正常,产业结构“瓶颈”矛盾有所缓解,人民继续得到实惠。但是国民经济中的一些深层次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解决。国民经济结构矛盾没有明显改善,企业经济效益低下,经济总量平衡基础脆弱,通货膨胀的潜在压力增大。

在治理整顿期间,党和政府虽然也在一定程度上注意运用经济手段,并围绕着治理整顿继续





推进经济体制改革,但总的来看,主要是恢复和采用旧体制下的行政手段,用直接控制来代替间接控制。实践证明,在经济体制转轨过程的经济工作中,运用传统的行政手段只能在短时期内解决经济生活浅层次的矛盾,而国民经济发展中深层次矛盾的解决有待于进一步解放思想,提出新的思路。特别需要指出的是,调整结构、提高效益既是治理整顿最后攻坚阶段的主要任务,同时也是超越治理整顿阶段的一项较长远的战略目标。当治理整顿作为一个特定阶段结束之后,调整结构、提高效益仍然是经济工作的一个重点。因此,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治理整顿,表面上是治理经济过热,实质上是探索国民经济发展中如何做到速度、效益、结构三者协调统一。

### 第三节

## 全面改革中国传统经济体制的探索

1977~1991年,党对中国传统经济体制改革的探索在理论层面、实践层面都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尽管在治理整顿期间,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一度搁浅,但是随着党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认识的不断成熟,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市场化取向越来越明确。这一时期党在经济体制改革方面,在理论上作出了可贵的探索,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最终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模式开辟了道路。

### 一、十一届三中全会启动经济体制改革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中国共产党在决定工作重心转移的过程中,也开始了对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酝酿和实践。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陈云、李先念、邓小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对如何改革传统经济体制提出了一些设想。这些设想和探索对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经济体制改革方针产生了重要影响。

粉碎“四人帮”后,李先念分工主持国务院的日常工作。他在极力扭转国民经济濒临崩溃边缘的局面,积极领导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的同时,对改革传统经济体制也作出了大胆、可贵的探索。

1978年7~9月,在国务院务虚会上,李先念在总结建国28年来经济建设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不同寻常地提出了改革经济管理体制、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思想主张。如此深刻、大胆的思想主张,已不是李先念个人的一般设想,而是当时中央部分领导成员对中国未来发展道路的重大谋略。李先念的讲话后来成为十一届三中全会讨论的文件之一,在思想上、理论上为十一届三

中全会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方针的确立作了必要的准备。

李先念 1979 年 4 月 5 日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专门谈到了关于改革经济管理体制的问题。他认为,“我们现行的经济管理体制,弊病很多,非逐步改革不可”。“必然要对计划、物资、财政金融、劳动工资、价格、税收、基本建设等方面的管理体制和制度进行必要的改革”。“在进行这些局部改革的同时,要认真调查研究,搞好试点,做好准备,提出比较全面的改革方案,经中央批准后,到条件成熟时再着手准备”<sup>①</sup>。1979~1980 年间经济工作的重点虽然重在调整,但在李先念的具体主持下,仍然进行了改革统收统支的财政体制、扩大企业的自主权、调整物价、实行基本建设投资拨改贷、改变国家计划统得过死,实行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等多项改革措施。

陈云也是党内较早认识到社会主义经济中市场作用的领导人之一。陈云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高的理论修养,在经济管理方面的才能是党内外公认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邓小平建议国务院成立财经委员会,由陈云当主任,主持全国财经工作。陈云在领导经济调整的同时,对经济体制改革也予以了极大关注。1979 年 3 月陈云在《计划与市场问题》一文中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是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后提出的设想,是完全正确的”<sup>②</sup>。陈云又指出,在建立计划经济体制的过程中,由于没有根据已建立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经验和本国生产力发展的实际情况,对马克思的原理加以发展,导致了缺点;只有“有计划按比例”这一条,没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还必须要有市场调节这一条,所谓市场调节,就是按价值规律调节。此后,他还指出,计划是宏观控制的主要依据,计划包括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两种计划方法不同,但都要运用各种经济调节手段。陈云预计,在今后经济调整和体制改革中,实际上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这两种经济的比例的调整,将占重要地位。不一定计划经济部分愈增加,市场调节部分所占绝对数额就愈缩小,可能是都相应地增加。陈云的这个预计是很准确的。改革中,对计划和市场关系的探索,占了很重要的地位。后来,陈云把这一思想概括为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

陈云的这些观点,对在当时条件下解放思想,改革经济体制,重视市场调节,以冲破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的束缚,起了积极作用。虽然受历史局限性的影响,陈云将计划与市场的关系比喻为“鸟”和“笼子”的关系,但是随着经济实践的不断发展,中国共产党对计划与市场关系的认识也在不断深化与发展,在党的“十四大”上,中国共产党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模式。

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作为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不仅在全党工作重心转移方面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而且对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也作出了可贵的探索。在邓小平经济理论中,最富创造性、最有影响力的论断是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邓小平第一次论述社会主义也可以搞

① 《李先念文选》,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333~334 页。

② 《中国共产党八十年珍贵档案》,中国档案出版社 2001 年 5 月版,第 1492 页。



市场经济,是在1979年11月26日会见美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出版公司编委会副主席吉布尼和加拿大麦吉尔大学东亚研究所主任林达光时提出的。他在谈话中明确提出:“说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只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这就是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sup>①</sup>。第二次论述,是在1980年1月16日,他在中共中央召集的干部会议上讲话,指出要实行“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第三次论述,是在1982年10月14日,他同国家计委负责同志谈话时强调:“计划与市场的关系如何解决?解决得好,对经济的发展就很有利,解决不好,就会糟”<sup>②</sup>。

总之,李先念、陈云、邓小平等人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对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探索,代表了当时党的高层领导人对改革传统中国经济体制的认识和看法。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决定把全党工作重点转到经济建设上来时着重指出,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对经济体制进行改革,会议制定了一系列的经济政策。正式迈开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

根据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1979年4月召开了中央工作会议,对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步骤作了原则规定。会议确定,鉴于在最近几年内,国民经济以调整为中心,城市改革只能在局部领域进行,认真调查研究,搞好试点,改革要扩大企业自主权,增强企业活力,实行严格的经济核算,认真执行按劳分配原则,划分中央和地方的管理权限,精简行政机构,更好地运用经济手段来管理经济。根据这次会议精神,国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成立了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小组。此后,城市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在局部范围展开。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在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不仅仅因为三中全会后全党的工作重心发生了转移,同时也因为中国市场化取向的经济体制改革也正式迈开了步伐。

## 二、以农村为突破口推进中国经济体制改革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经济体制改革首先在农村取得突破性进展。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规定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其中最重要的有:尊重人民公社、生产大队和生产队的所有权和自主权;不允许无偿调用和占有生产队的劳力、资金和物资;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克服平均主义;对社员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任何人不得乱加干涉;人民公社坚决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36页。

<sup>②</sup>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7页。

等。实行这些政策与措施,实际上是开始纠正农业方面的“左”倾错误。1979年9月召开的十一届四中全会,对《关于加快发展农业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作了必要的修改。修改后的《决定》提出,社队可以按定额记工分,可以按时记工分加评议,也可以包工到作业组,联系产量计算劳动报酬,实行超产奖励。《决定》对联产到组责任制形式的肯定,为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恢复或建立提供了政策支持。

随着党的各项农村经济政策的贯彻落实,各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又重新出现或恢复。1978年秋,安徽省凤阳县小岗村在执行省委“借地渡荒”决定的同时,率先恢复包产到组、包产到户等生产责任制形式。以万里为首的中共安徽省委,以及小岗村所在的县委和地委领导,冒着巨大的政治风险支持了小岗人的大胆尝试,从而使大包干得以幸存,并很快走向全国。

实行包产到户或包干到户的责任制,是中国农业体制的一项重大改革。这项改革在调动农民积极性,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方面显示了巨大作用,受到农民群众的普遍欢迎。但它的推行并非一帆风顺,因为人们的认识也有一个深化的过程。长期以来受“左”倾错误观念的束缚,包产到户一直被视为分田单干,甚至被当作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代名词而受到批判。长年的批判斗争,在广大干部群众中造成了一种强烈的谈“包”色变的社会心理。这就决定了围绕着农村改革,不可避免地会有争论和斗争。

1979年初,新华社、《人民日报》对安徽实行包产到组、包产到户的情况作了连续报道,较为详细地介绍了他们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做法,肯定了他们的经验。这些报道激起了强烈反响,对各地落实农村政策和进行农村改革,起了巨大的示范和推动作用。正当安徽农村改革势如破竹,热火朝天进行之时,1979年3月中旬国家农委在北京召开部分省市农村工作座谈会。会上围绕包产到户,发生了激烈的争论。1980年1、2月间,国家农委召开全国农村人民公社管理经营会议,又引发了对包产到户的公开批评。对包产到户的批评很快遍及全国,到处议论纷纷。在中央各部委中,农委和农业部反对得最厉害。正当包产到户遇到重重阻力的关键时刻,邓小平、陈云等几位中央领导明确表示了支持的态度。

邓小平等中央领导的态度,对于打破长期以来形成的思想僵化,消除人们对包产到户的畏惧心理,推动农村改革的深入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根据邓小平几次谈话精神,经过几个月的深入调查研究,中共中央于1980年9月召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座谈会,着重讨论了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会议经过认真讨论和激烈争辩,在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上基本达成共识,并形成了会议纪要。会后,这个纪要作为中共中央文件下发全党,肯定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各地建立的各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这次会议对包产到户的认可和支持,打碎了20多年来包产到户等于单干、等于复辟资本主义的精神枷锁,受到农民群众的热烈拥护,也使党在理论和农村政策上向前迈进了一大步。这对包产到户等生产责任制在全国的推行起了重大推动作用。此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从自发、初步推行阶段,进入了大发展阶段。



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促进了生产的发展,生产的发展又加速了责任制的推行。它对农业生产的巨大促进作用,引起了人们的进一步思考。这种经营形式究竟是解决困难的权宜之计,还是发展生产的长久之策?它是仅仅依附于社会主义经济,还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和重要形式?这是一个无法回避、必须回答的理论和实践问题。

在几年农村改革实践的基础上,1980年10月,中央召开全国农村工作会议,讨论进一步放宽农业政策,并形成了《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1982年1月1日,中共中央将这个《纪要》作为1982年中央1号文件批转全党。《纪要》指出,目前实行的各种责任制,包括小段包工、定额计酬、专业承包联产责任制、联产到劳、包产到组到户和包干到户等,都是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生产责任制,不论采取什么形式,只要群众不要求改变,就不要变动。要坚持两个“长期不变”,即土地生产资料公有制长期不变,生产责任制长期不变。《纪要》还对“双包”责任制社会主义经济的性质从理论上作了说明和阐释,对“双包”责任制的作用及优越性进行了深入分析。这个文件的制定和下发,对于肯定和巩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巩固和发展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成果有着重要意义。1983年1月2日,中共中央发出第2个中央“1号文件”,即《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文件总结了党在这个问题上的最新认识成果,认为联产承包责任制“是马克思主义农业合作化理论在我国实践中的新发展”<sup>①</sup>。据此,文件进一步肯定了联产承包责任制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中分散经营和统一经营相结合的经营方式,这种统分结合的经营方式具有广泛的适应性。到1983年,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发展进入高潮,全国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农户占农户总数的95%;1984年更达到98%,其中绝大多数实行了包干到户<sup>②</sup>。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广泛实行,改变了人民公社管理过分集中、经营方式过于单一,平均主义严重、吃大锅饭的弊端,冲击着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体制。随着农村中各种生产责任制的推行,党和政府决定对这种“三级所有,队为基础”、“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体制进行改革。从1979年8月开始,四川、安徽、吉林、辽宁、广东、浙江、河北等省开始进行人民公社改革的试点。在几年改革试点的基础上,1983年1月2日,中共中央在《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中,正式提出人民公社体制改革要“实行政社分设”。到1984年底,全国各地基本完成了政社分设,建立了9.1万个乡(镇)政府,92.6万个村民委员会。从此,农村人民公社体制在中国成为历史。<sup>③</sup>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和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体制的改革,从根本上改变了农民的经济地位,由过去人民公社体制下毫无自主权的劳动力,转变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农业生产效率大幅度提高,农村经济全面增长。1979~1984年的6年间,农业平均增长速度达

①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53页。

② 陈文斌、黄道霞等:《邓小平农村改革与发展的理论和实践》,中共党史出版社1998年版,第41页。

③ 赵德馨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1967—1984),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467页。

9.4% ,<sup>①</sup>农村改革与发展的推进提出了加快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客观要求。

### 三、以城市为中心推进全面经济体制改革

中国共产党在改革传统的经济体制时 , 同样也走着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 , 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心在农村 , 这一时期有关城市经济体制、国有企业等方面的改革还处于局部的、小范围的试验阶段。以城市为中心推进全面经济体制改革是在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之后开始的。

到 1984 年 , 农村第一步改革取得了巨大的成功 , 冲破了人民公社的旧体制 , 使中国农村生产力获得了解放 , 农村经济也得到了空前发展 , 农民生活大幅度提高 , 绝大部分农民的温饱问题已初步解决。这就又一次在全国形成了农村包围城市的局面 , 形势迫切要求加快城市改革步伐。同时 , 农村改革的成功 , 为城市全面改革提供了一定的物质基础和社会条件 , 也积累了经验。

城市经济的发展趋势对全面经济体制改革也提出了内在要求。前几年对城市经济体制的改革还是试点 , 是局部的和探索性的 , 长期以来形成的政企不分、权力高度集中、企业缺乏活力的经济体制的弊端还没有从根本上解决 , 城市企业经济效益低、生产和流通领域的种种浪费和损失还很严重 , 城市经济的潜力也尚未挖掘出来。只有坚决地对城市经济体制进行全面改革 , 繁荣和发展城市经济 , 才能适应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需要 , 推动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 , 完成“十二大”提出的战略任务。

历史发展对全面经济体制改革提出迫切要求的同时 , 也为它提供了有利条件。主要是 : 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日益巩固 , 国民经济调整已走上正轨 , 第六个五年计划主要指标提前完成 , 为全面改革提供了一个较为宽松的环境 ; 党和政府对改革中的某些规律性的东西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 在理论上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 改革开放的初步实践和成就 , 使更多的人看到改革带来的变化和好处 , 改革成为亿万群众的迫切愿望和要求。

在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形势下 , 1984 年 10 月 20 日 , 中共中央召开了十二届三中全会 , 会议一致认为必须按照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要求 , 进一步贯彻执行邓小平提出的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方针 , 加快以城市改革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的步伐 , 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决定》根据解放思想、事实求是的原则 , 在理论上突破了将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点 , 规定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sup>①</sup> 根据《中国统计年鉴》, 中国统计出版社 1985 年版, 第 239~241 页数字计算。



《决定》明确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中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这样就把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统一起来,解决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一直未能解决的问题,为全面改革现行经济体制,大力发展商品经济提供了依据。《决定》根据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理论,规定了改革的方向、性质、基本任务和各项方针政策,强调改革是在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一系列相互联结的环节和方面,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

《决定》从中国实际出发,以其充实的思想内容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它是指导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纲领。世界舆论认为这是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创举。邓小平在会上评论这个《决定》时说:写出了政治经济学的初稿,是马克思基本原理和中国社会主义实际相结合的政治经济学,它将指导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走向成功。

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和《决定》的通过,预示着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开始转入城市,在多年酝酿和农村改革成功的基础上,中国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开始启动。

1985年起,城市综合改革全面展开。以城市为重点的全面的经济体制改革,涉及面广,关系复杂,要顾及各方面的承受能力。为了保证经济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1985年,中国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宏观控制,紧缩银根,努力实现总需求与总供给的平衡,力争全面经济体制改革“慎重初战,务求必胜”。

首先,加快了城市综合改革。1985年3月6日至13日,国家体改委在武汉市召开全国城市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会议以总结、交流经验,研究当前的新情况、新问题,保证1985年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为主题,着重讨论:(1)如何进一步搞活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2)如何综合利用经济杠杆,保证经济活动的健康发展;(3)如何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实现政企职责分开,正确处理城乡关系、沿海和內地的关系、内外关系,发展横向经济联系。会议要求,要在改革方向、目标上坚定不移,在改革方法、步骤上稳扎稳打,谨慎认真,把继续搞活企业同加强宏观管理结合起来。这次会议,推动了城市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开展。

其次,1985年开始推进以计划、价格和工资改革为中心。这次以计划、价格、工资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改变了以往主要是在计划经济框架内进行调整的做法,开始转向让价值规律更多地发挥配置资源的作用,政府对经济的管理开始从直接管理向间接管理过渡,使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向着更具有实质性变化的方向,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经济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入,使得中国进入了新旧体制交替的重要时期。在新旧体制转换的过程中,经济运行出现了多主体、多渠道、多层次共同作用的局面,经济活力大大加强了。但在新旧体制并存的情况下,原有体制的弊端不可能完全消除,新体制还有待于建立、完善,两者必然产生矛盾和摩擦,给社会经济生活带来一些新的问题和困难。为此,在“七五”时期,党和政府先

后采取了两个侧重点不同的措施。

一是采取对已出台的改革措施实施“巩固、消化、补充、完善”方针的措施。在总结1985年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建设经验的基础上,中央决定在“七五”的前两年,即1986~1987年,改革的重点是围绕稳定经济的要求,从宏观上加强、完善间接调控体系,为今后改革迈出决定性的步子做好准备。因此,“七五”计划的头两年,宏观改革特别是价格改革没有出台大的措施,主要是执行“巩固、消化、补充、完善”的方针。

二是在价格改革上实行突破,推进价格改革闯关。实行价格改革,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关键性的环节。1985年开始全面经济体制改革时,曾经制定了价格改革方案。但因抑制总需求未取得预期成效,引起物价总水平较大幅度上涨,价格改革措施未能全部到位。1986年和1987年为稳定经济,价格改革未出台大的措施。但在价格改革放慢的同时,通货膨胀的势头未完全得到遏制。实践证明,绕开价格改革,深化改革和产业结构的调整难以取得实质性进展。从1988年第二季度起,中央最高决策层作出迎着风险、迎着困难上,加快价格改革步伐的决定。5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第九次全体会议,提出了价格改革和工资改革的统盘方案,决定实施价格改革闯关。理顺价格以促进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思路是正确的,出台的各项改革措施也是必要的。由于1988年中国经济处在趋热的过程中,价格闯关客观上加剧了经济过热进程,因此,这次价格闯关的时机选择不当,被迫搁浅。但是,这次价格闯关为后来的价格改革积累了经验。

#### 四、“治理整顿”期间经济体制改革的局部停滞和逆转

1988年第四季度开始的治理整顿,是中国经济发展与体制改革历史进程中的一个特殊时期。在治理整顿期间,一方面,由于十年改革使中国经济体制内部已经形成强劲的制度创新力量,由企业和地方政府扮演主角的局部改革没有停止。另一方面,由于关于市场取向的改革姓“资”还是姓“社”的争论所引起的思想混乱,由中央政府为主导的改革进程一度受到影响。在治理整顿时期,虽然中央一直把深化改革和治理整顿放在同等重要的战略地位上,但在实际执行的过程中,特别是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初期,面对严峻的形势,中央不得不实际上把工作重点放到治理整顿方面,而改革的步伐则明显放慢,在某些方面甚至出现暂时的徘徊或倒退。为了迅速控制正在蔓延的混乱现象,将国民经济的运行纳入正常的轨道,过多地动用了行政的、强制性的手段,在一定程度上恢复了计划体制时期的一套宏观经济控制的做法。

经济环境和经济秩序由乱到治的过程,使一些人产生了一种误解:经济混乱和经济过热现象是由传统计划体制的削弱引起的,而恢复使用过去惯用的行政干预的手段并迅速产生效果,似乎





也证明了还是计划经济具有较大的优越性。一些人主张放弃“十三大”提出的“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这个目标模式,在改革中加大计划经济的分量。对于“十三大”关于建立“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新的经济运行机制的提法,有的人提出了质疑,报刊上也不再使用。在中共中央的正式文献中也代之以“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提法。更为严重的是,1989年中国的政治风波使得人们对改革开放中许多重大问题提出了疑问和诘难。一些人主张改革开放每一项措施都要问一问姓“社”还是姓“资”。这种政治争论突出反映在计划与市场问题上。一些人把计划和市场的问题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存废直接联系起来,断定“社会主义只能是计划经济”。这种认识上的转向趋势,标志着“左”的思想开始抬头,由此导致的思想僵化成为90年代初期中国经济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的严重的思想障碍,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特别是改革开放的总方针受到某种程度的干扰和动摇。要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深化改革,需要一次新的思想解放。

## 第四节

### 全面实施国民经济的对外开放

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国民经济对外开放的基本方针。党和政府选择了由点到带,由沿海到内地,由地理开放到体制性开放的对外开放推进路径。首先,创办经济特区,作为沿海对外开放的“点”,在此基础上,开放沿海14个港口城市、海南岛,形成沿海开放带。其次,大幅度扩大对外开放区,将对外开放政策从沿海扩展到内地。第三,在地理意义上的对外开放的基础上,1986年,正式向“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申请“复关”,开始迈向体制性对外开放的进程。

#### 一、创办经济特区的决策与实践

十一届三中全会结束后,中央和地方都积极思考,寻找对外开放的突破口,研究对策。这时,人们发现,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发展经济成功经验特别是设置经济特区的作法值得借鉴。这些经济性特区,一般都是从本国(地区)内划出一定区域,在对外经济活动中采取更加开放的政策,用减免关税等优惠办法吸引外商进行经济贸易活动和投资,以达到特定的经济目的。1979年初,中共广东省委第一书记习仲勋向省委提出建议:广东应当拿出一个地方率先对外开放。广东省委、省政府经过研究后初步决定,先在深圳、珠海两地试办出口特区,并希望中央给广东放权,抓紧当前有利的国际形势,让广东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在四化建设中先行一步。

对广东省委的这一重要建议,中央高度重视,邓小平首先表示赞成和支持。邓小平向中央倡议批准广东省的这一要求。中央工作会议讨论了这一重大问题,并形成了《关于大力发展对外贸易增加外汇收入若干问题的规定》,其中“试办出口特区”一节提出,在沿海少数有条件的省市,划出一定的地区,如广东省深圳、珠海、汕头,福建省厦门,上海市崇明岛等单独进行管理,作为华侨和港澳商人的投资场所。1979年7月1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广东省委、福建省委关于对外经济活动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的两个报告》。中央指出:关于出口特区,可先在深圳、珠海两市试办,待取得经验后,再考虑在汕头、厦门设置的问题。

受党中央、国务院委托,国务院副总理谷牧于1980年3月24日至30日,在广州召开广东、福建两省会议,检查总结中央关于特殊政策、灵活措施和试办特区的执行情况,讨论研究当前的问题和措施。会议指出,经济特区的管理,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不损害主权的条件下,可以采取与内地不同的体制和政策,特区主要是实行市场调节。这次会议还采纳了与会者的建议,将“出口特区”改名为“经济特区”。

1980年5月1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广东、福建两省会议纪要的批示》,同意会议《纪要》,从而也就认可和正式确认了“经济特区”这个名称。这个名称比“出口特区”更具有丰富的内涵,它表明中国要办的特区是兼营工、商、农、牧、住宅、旅游等多种行业的综合性特区,而不是单一经营工业的出口加工区,是经济特区,而不是政治特区,只是在经济上采取更加开放的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去吸引外资的一种特殊形式。

1980年8月26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建立深圳、珠海、汕头、厦门四个经济特区,并批准公布了国务院提请审议的《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这标志着中国经济特区的正式诞生。

经济特区大胆探索新的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为国家的经济体制改革积累了经验,提供了借鉴,成为改革的试验区。在建立经济特区之初,对其实行优惠政策,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和强烈的时代特征。国家允许在经济特区实行与内地有区别的经济管理体制,使经济特区摆脱旧体制的束缚,实行以市场取向为特征的体制创新和“特事特办”的改革先行的原则。主要包括:经济特区建设以吸引外资为主,探索建立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结构;经济特区的经济活动实行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相结合的原则,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另外,经济特区注重改革的超前性,如外资政策、土地出让权政策、服务领域的商业零售、外资银行、保险等对外开放政策都是先在特区试验,取得经验后逐步推广。

对办特区,一开始就有不同意见,担心是搞资本主义。为了统一认识,党中央、国务院主要负责人曾多次主持召开会议,从理论上探讨和论证设置经济特区的必要性和可行性。1981年5月27日至6月1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北京召开广东、福建两省经济特区工作会议,会议认为,试办特区是有充分理论根据的,是列宁关于利用外国的资金、技术和管理经验为社会主义建设服



务的理论和实践 和历史上的“租界”、“殖民地”有本质的区别。这样就初步统一了对经济特区的认识。

## 二、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地区

成功创办经济特区 ,产生了强烈的政策示范效应 ,进一步统一了党内对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认识。邓小平 1984 年 2 月视察经济特区 ,充分肯定了建立经济特区的政策是正确的 ,并指出“可以考虑再开放几个点 ,增加几个港口城市”。根据邓小平的指示精神 ,党中央、国务院作出开放沿海城市的大胆决策。随后 1985 年、1988 年党中央、国务院又作出进一步扩大开放地区的系列决策。“治理整顿”期间 ,中央又作出了开发开放上海浦东新区 ,进一步扩大经济特区范围的重大决策。

1984 年 4 月 ,中央政府决定开放沿海的天津、上海、广州、湛江、北海等 14 个港口城市和海南岛 ,形成了从南到北沿海开放地带 ,敞开了中国对外开放的大门。至此 ,由经济特区而至沿海城市 ,由沿海城市而至沿海开放地带 ,由沿海开放地带而向内地扩散的开放格局 ,已显现其轮廓。

1985 年 2 月 ,国务院决定将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闽南三角洲地区的 61 个市、县开辟为沿海经济开放区。这使中国的对外开放又迈出了重要的一步。1988 年 4 月 7 日 ,国务院决定再一次扩大沿海经济开放区范围。这次划入沿海经济开放区的共有 140 个市、县 ,其中包括杭州、沈阳、南京 3 个省会城市。1988 年 4 月 13 日全国七届人大第一次会议批准成立海南省 ,划定海南岛为海南经济特区。至此 ,中国形成了北起辽宁南到海南 ,成线连片的沿海开放地带。这一开放地带 ,分为经济特区、沿海开放城市、经济开放地区 3 个层次 ,包括天津、上海、辽宁、河北、山东、江苏、浙江、福建、广东、广西、海南 1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291 个市县 ,人口达 2 亿。

三年治理整顿时期 ,从表面上看 ,治理整顿时期的经济体制改革步伐放慢了 ,经济增长的速度与此前五年的快速发展相比也形成了明显的反差。但是 ,在治理整顿后期 ,党和政府在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过程中进一步扩大了对外开放。

首先是决定开放开发上海浦东。上海是世界闻名的都市 ,中国最大的口岸城市 ,开发开放浦东 ,对于发挥上海的优势 ,促进长江流域和全国经济的发展都有重要意义。

其次是进一步扩大经济特区范围。1991 年 4 月 ,国务院批准扩大汕头经济特区的范围 ,面积从 52.6 平方公里扩大到 234 平方公里 ,成为仅次于海南、深圳的第三大经济特区。汕头经济特区的扩大 ,不仅对理顺原汕头市与特区的关系、加速汕头地区的经济发展有重要意义 ,而且对于推动广东东部及内地广大腹地发展外向型经济也有重要作用。这时 ,中国经济特区的总面积已达到 3481.5 平方公里 ,比 1981 年增加了 100 多倍。经济特区面积的扩大 ,进一步增强了对外

商投资的吸引力。

第三是探索实施对外开放的新形式,包括增设保税区,建立生产资料保税市场,建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1990年6月,中央和国务院在批准上海市浦东新区的开放开发和发展规划时,也同时批准建立外高桥保税区,这是中国批准建立的第一个保税区。1991年5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天津港保税区和深圳的沙头角和福田保税区。1991年5月,在深圳经济特区创办第一个保税生产资料市场。实践证明,保税区的建立,有利于开展对外贸易,更有效地利用外资,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扩大出口创汇,提高生产和管理水平,在更大范围内和更深的层次上加强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的接轨。

扩大建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是对外开放另一个新形式。1985年7月,中国科学院和深圳市政府联合创建了中国第一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即深圳科技工业园。此后,国务院于1988年5月批准建立了北京中关村新技术产业试验区。同年8月,火炬计划颁布实施,各地政府批准兴办了一些高新技术开发区。至1990年年底,全国各地兴办的各类高新技术开发区共37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引进国外高新技术和风险资本方面发挥了明显的积极作用。

### 三、实施沿海开放地区外向型发展战略

实施对外开放的目的,是将国民经济与国际经济、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有机整合起来。1987年理论界针对中国农村劳动力转移与重工业高级化都因资金有限而受到制约的具体情况,提出了把农村劳动力转移纳入国际大循环的观点,即通过发展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既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出路,又在国际市场上换取外汇,获得重工业发展所需的资金和技术。这种通过国际市场的转换机制沟通农业与重工业之间循环关系的思路,得到了中央的重视与肯定。同时,当时的国际经济形势也为中国进一步对外开放提供了新的机遇。因此,中共中央和国务院于1988年初提出了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邓小平对这一发展战略表示完全赞成,提出要大胆地干,加速步伐,千万不要贻误时机。

为了组织实施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国务院于1988年3月4~8日在北京召开了沿海地区对外开放工作会议。会议要求沿海各地在实施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中,要抓住发达国家和地区产业转移的有利机遇,积极参与国际交换和竞争,沿海加工业要坚持“两头在外”、大进大出,为内地让出部分原料和市场,要积极利用外商直接投资,鼓励现有企业采用“嫁接”办法发展,发挥各自优势,加强横向经济联合。

1988年3月初沿海地区对外开放工作会议结束之后,沿海各省市以及内地的一些省市积极行动,迅速研究、制定了各自的发展战略和规划。3月23日,国务院又作出《关于沿海地区发展



外向型经济的若干补充规定》,决定扩大沿海地区吸收外商投资的审批权限,下放外贸企业审批权,改进对进料加工出口的海关监管,在沿海地区开放直辖市设立外汇调剂中心等,进一步激发了各地发展外向型经济的积极性,形成了各级干部“想外向、干外向”的局面,使实施沿海经济发展战略实际上成了1988年上半年相当多省市经济工作的中心。

1988年党中央、国务院提出实施沿海经济发展战略,这表明经过10多年的经济体制改革,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已经开始将中国经济的发展纳入了整个世界经济发展体系中。

#### 四、申请“复关”:主动融入国际经济体系的重大举措

要真正实现经济的对外开放,除了在地理上和经济交往层面上实行对外开放以外,还必须在体制层面上实现与国际经济体系的接轨,获得国际经济体系的身份认证,因此,中国适时提出了恢复在“关税和贸易总协定”中的创始成员国资格的问题。

中国是“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的23个创始国之一。1950年5月5日台湾当局退出该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未承认过此次退出的合法性。1965年1月21日,台湾当局申请以观察员资格出席“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缔约国大会获得批准。1971年10月联合国大会恢复中国合法席位后,“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秘书处根据凡属政治性质的问题服从联合国大会决定的原则,于同年11月撤销了台湾当局的观察员资格。鉴于当时国内的政治经济形势,中国政府没有提出恢复“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缔约国地位问题。

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全面展开后,中国加强了与“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的联系,并于1986年7月11日,正式向“关税和贸易总协定”提交了要求恢复中国缔约国合法地位的申请。1987年5月14日“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理事会专门成立中国问题工作组,审议中国的对外贸易体制,1989年年初进入磋商加入议定文本的实质性阶段。

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后,中国的“复关”进程暂时搁浅。中国“复关”的搁浅不仅延缓了中国融入世界经济体系的步伐,同时也使得中国经济体制市场化改革的进程受到了一定影响。这也再次表明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需要以对外开放为推动力。同时,中国经济的迅猛发展也提升了中国在国际经济体系中的地位,世界经济体系需要中国,因此,中国“复关”进程搁浅只是暂时的。

申请“复关”,表明中国在加快对外开放,融入国际经济体系的进程中又向前迈出了一大步。长期以来,受意识形态的影响,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对“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等国际性的经济组织在认识上存在着一定的误区,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但是随着中国社会经济的发展,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入,中国共产党对整个世界经济发展趋势的认识更加成熟,对如何将中国经济

融入世界经济体系中有着更加理性的选择。

## 第五节

### 转折阶段党的经济工作特点与经济工作经验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1977~1991年间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与对外开放迅速推进,社会经济发展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伴随经济的快速发展,到90年代初,中国综合国力迅速增强,在国际经济中的地位稳步提高。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时期领导中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过程中的经济工作具有鲜明的特点,也积累了丰富的经济工作经验,值得深入总结。

#### 一、转折阶段党的经济工作的具体特点

1977~1991年间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是在全面总结党的经济工作历史经验和教训的基础上展开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发生了重大变化。因此,这一时期党的经济工作必然呈现出诸多相对于以往时期而言不同的特点。

##### (一) 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十一届三中全会中国共产党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坚持党的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就是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真理。这条思想路线,贯穿于中国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党在经济理论和实践中的进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和经济建设的发展,都是坚持这条思想路线,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结果。

中国的改革开放与现代化建设是一项全新的事业,是一项复杂而艰巨的工程,在前进的过程中出现了各种问题、矛盾和困难。特别是当改革深入发展,突破了传统社会主义模式和可以借鉴的经验之时,党内党外产生了各种疑虑和困惑时,就需要党不断解放思想,不断作出新的理论概括,丰富和发展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内容。中国共产党通过不断总结历史经验,不断解放思想,提出了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理论,对外开放理论等经济理论,形成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等社会发展理论,这些理论,既继承了马克思主义,又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 (二) 尊重实践, 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

在中国,进行传统计划经济体制的改革,是前无古人的事业,也没有现成的外国经验可供借鉴,需要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自己探索。这样的探索必然需要探索者最广泛地动员群众的参与,自觉地尊重实践,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作到了这“两个尊重”,而且将这“两个尊重”有机结合起来。

例如,在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方面,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两个文件,特别强调尊重人民公社、生产大队和生产队的所有权和自主权,这表明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开始尊重实践和人民群众的首创。实行包产到户或包干到户责任制,是中国农业体制的一项重大改革,但是在“双包”责任制的推行过程中,人们在认识上存在着一种误区,认为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既没有坚持公有制,也没有坚持按劳分配,实质上是分田单干。针对这些思想疑虑,中共中央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尊重实践,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不断总结经验,逐步推广,耐心地引导各级干部破除“左”的思想束缚。正因为如此,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才得以普遍推广和逐步完善。此外,在创办经济特区的过程中,在以城市为中心的全面经济体制改革中,无论是理论层面的创新,还是改革方案的制定,具体经济改革政策的出台,党和政府都强调尊重实践和群众的创造,让实践检验真理,将实践证明是有利于经济发展的东西加以总结和推广。

## (三) 实行先局部试验后全面推广的改革推进方法

改革具有探索性质,不可能先有预定的模式,必然采取“摸着石头过河”的模式和自下而上的路径;同时,经济体制改革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每前进一步都会涉及到既定利益关系格局的调整,可能遇到困难和阻力。因此,从改革开始,党和政府就强调,推进改革既要积极,又要稳妥。对于重大的改革措施,要采取先试验后推广、由点到面,不断扩大的办法。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施,人民公社体制的解体是通过先进行小范围的试点以后,通过总结经验,上升为政策以后逐渐向全国推广的。在工业体制改革过程中,也是先选择少数企业进行扩大企业自主权、利改税、承包制试点,再逐步向全部企业推广。在城市综合体制改革中,先选择若干城市进行综合体制改革试点,在此基础上,逐渐总结和总结经验,向大部分城市推广。对外开放的许多措施,首先是在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城市实验,成功以后再向内地推广。

实践证明,这种先局部试验后全面推广的改革推进方法,减少了改革风险,增加了纠错机会,把改革目标的坚定性和战术上的渐进性统一起来,把全局政策上的慎重性和局部试验上的开拓性统一起来,把不怕犯小错误的自信和避免犯大错误的稳妥统一起来,是党和政府在这一时期成功地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同时没有给社会经济发展带来大的震动的主要原因。

#### (四) 实施渐进式改革战略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成功不仅取决于战术选择的成功,更取决于战略和道路选择的成功。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进程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世界范围内原有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过渡进程的一个组成部分。不同的国家选择的经济体制转轨战略可以分为采取休克疗法的“大震动”战略和“渐进”式的改革战略。中国党和政府从改革一开始就选择渐进式的改革战略。

中国改革之所以采取“渐进式”战略和道路,不是偶然的,是有其深刻的原因。从主观上看,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不是对原有经济体制进行某些修补和改良,而是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范围内进行的“第二次革命”,即从计划经济体制到市场经济体制的质的变革。既然是一场革命,对于领导这场革命的中国共产党来说,需要有一个认识深化的过程,这就必然要循序渐进,不能贸然激进。从客观操作层面上看,改革作为一场根本性变革,必然要对原有的经济利益格局进行调整,这个过程也需要逐渐获得整个社会的理解和支持,从而决定了中国必须采取渐进式的改革方略。从客观上看,国情的复杂性、改革的艰巨性和政治的稳定性,也要求采取渐进式的改革方略。

到1991年,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战略与道路的渐进性特征已经明显凸现出来。从部门上看,改革从农村开始突破,再推进到整个经济体制领域;从步骤上看,改革和开放先在生产队、企业、城市和经济特区等点上突破,再向全国面上推广;从切入点上看,改革先致力于“增量式”改革和“体制外”改革,即发展个体经济、合作经济、集体经济、外资经济等非国有制经济,从而为存量改革即“体制内”改革奠定基础 and 创造条件;从领域上看,改革先从经济体制领域展开,再根据实际推进到行政体制领域和政治体制领域。

实践证明,采取这种“渐进式”的改革战略和道路,虽然两种体制相持的时间相对长一些,而且也会产生一些新的矛盾,因此,改革的过程会长一些,但是,这条道路既保证了改革的推进,又保证了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得到了社会普遍的理解与支持,既促进了经济体制的变动从而社会的转型,又保持了社会稳定,既坚持了社会主义方向,又启动了脱离传统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模式的进程。这是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改革道路。





### (五)注重结合国情学习外国经济发展经验

早在1977年9、10月间,针对中国经济管理体制上存在的问题,邓小平就多次谈到:我们不但要学习世界先进的科学技术,还要吸收世界先进的管理方法。从1978年起,我国开始改变了“文化大革命”以来党政领导人很少出国访问,特别是到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访问的状况。仅1978年这一年,就有13位副总理和副委员长以上的党和国家领导人,先后21次访问了51个国家。1978年4月,国务院副总理谷牧率领中国政府经济代表团出访西欧国家的前夕,邓小平要求他们详细地做一番调查研究,看看人家的现代工业发展到什么水平了,也看看他们的经济工作是怎么管的,资本主义的先进经验,我们应当把它学回来<sup>①</sup>。

放眼世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开始警醒起来,意识到了中国经济发展与世界的差距。对外交往的扩大和增加,不仅使中国的对外关系特别是对外经济关系有了明显的好转,而且使党对国际形势的发展变化有了比较直接和全面的了解,对加速现代化建设和制定相应的方针政策有了愈加迫切的认识,同时也使党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有了更广阔的视野。

1978年7月到9月,国务院召开了务虚会,专门研究如何加快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速度问题。几位出访回来的领导同志介绍了当前的国际形势和国外发展经济的经验。随后,在国务院召开的全国计划会议上又提出,经济工作必须实行三个转变,其中之一就是从那种不同资本主义国家进行经济技术交流的闭关自守状态,转为积极地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利用外国资金,大胆进入国际市场。要在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方针的基础上,采取各种国际上通行而又对我有利的方式,把世界上主要先进技术拿过来,缩短我们赶上世界先进水平的的时间。要发挥我们自己的有利条件和特长,通过世界市场,同国外互通有无、取长补短,并且通过对外贸易检验和提高自己的技术水平和经济水平。<sup>②</sup>为了借鉴国外经济特区的作法,应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邀请,1980年9月底至11月初,江泽民率领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广东、福建两省以及深圳、厦门两特区负责人组成的9人小组,前往斯里兰卡、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墨西哥、爱尔兰等6国的9个出口加工区、自由贸易区进行考察,并在途经日内瓦时同联合国有关专家进行座谈。这是中国派出的第一个考察国外经济特区的代表团。

中国共产党和政府不仅在创办经济特区、建设保税区等涉外经济领域注重学习国外的成功经验及主要做法,在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进过程中,特别是在企业管理、股份制改革等方面,也注重学习国外的先进经验。这些先进经验和作为与中国实际结合,成为具有生命力的改革方式。

<sup>①</sup> 大型电视文献纪录片《邓小平》(解说词),第191页。

<sup>②</sup> 《党的文献》1988年第6期。

## 二、转折阶段党的经济工作的宝贵经验

1977~1991年间,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尽管在初期经历了曲折,但是,伴随思想路线的端正和正确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确立,党的经济工作迈向了健康发展的轨道,这一时期,可以说是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上最为成功的历史时期之一。在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积累了丰富的开展经济工作的经验。

### (一) 坚持以经济工作为中心,正确确定发展的道路、阶段和战略

长期以来,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始终没有真正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中来。邓小平深刻总结了20多年以来实行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沉痛教训,指出根本的问题在于没有抓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以后,邓小平就一再强调,要坚定不移地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定不移地坚持改革开放的政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始终坚持以发展生产力为中心,即使在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的过程中和“六四”风波以后,仍然坚持将经济发展放在首要位置。正因为如此,这一期间,中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没有受到任何非经济因素的影响,没有再走弯路。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高速发展,一方面因为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了,另一方面同党和国家正确解决了发展的道路、阶段和战略等问题是分不开的。20世纪80年代以来,在总结历史经验和分析国情的基础上,党和国家对中国所处的社会发展阶段作出了正确的判断,反复指出: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阶段至少要100年。这是最基本的实际。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正因为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从这个最大的实际出发,因而能够在实践中发挥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作用。

在正确确定发展道路和发展阶段的同时,还必须制定正确的发展战略。早在80年代初,中国共产党就在全面分析中国国情和各种主客观因素的基础上,明确提出了“三步走”的战略目标和部署。“三步走”战略是在总结以往经济发展战略急于求成的教训,并深刻分析全球经济发展大趋势及我国基本国情基础上提出的,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高瞻远瞩的宏伟气概和实事求是、循序渐进的科学态度相结合。实践证明,这个战略目标是宏伟的,已经成为动员全党、全国人民为之奋斗的行动纲领。



## (二) 深化改革是推动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动力

1977~1991年,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取得了巨大进展,由此推动了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中国社会各项事业的快速发展。改革是推动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与全面进步的动力。

这一时期,新的经济体制在成长、壮大,旧的经济体制在削弱,但依然存在,国民经济中出现了新旧体制并存的“双轨”局面。体制改革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发展,但新旧体制并存也导致社会和经济生活的摩擦与冲突。从体制转换的过程来看,新旧体制并存及其弊端是不可避免的。但上述弊端的存在,主要是受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模式局限性的影响。历史的经验证明,倒退是没有出路的。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需要我们进一步解放思想,总结这个阶段改革的经验,提出新的经济体制模式,把改革推向一个新的阶段。

## (三) 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

改革、发展与稳定,是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中三个不可分割的方面。经济建设与发展是中心,是目的。改革开放是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的基本途径。稳定是改革和经济发展顺利进行的重要条件。三者的关系从根本上说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践必须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三者之间的关系,维护和保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三者关系,这一根本战略思想是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伟大战略决策之后,逐步提出来的。在新的历史时期,既然要发展经济,要推进改革,同时还要保持稳定,自然在客观上就有一个如何处理三者之间关系的问题。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中国共产党在发展、改革、稳定等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在正确处理三者关系上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改革开放初期,农村改革步子迈得比较大,在城市只是进行改革试点、积累经验和做思想理论准备,经济发展速度比较适当,同时注意维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所以,在改革开放的推动下,经济迅速发展,社会稳定进步,各项事业蒸蒸日上,呈现出开国以来少有的好形势。20世纪80年代中期,改革、发展、稳定关系总的看是比较协调的,但由于改革开始向城市全面推进,加大整个改革力度时,经济增长速度偏高,社会需求出现过旺状态,1984年底和1985年上半年不得不出台一些抑制总需求的措施,影响了一些改革措施的出台。80年代后期,改革和发展中都出现了一些急于求成的倾向,在通货膨胀压力相当大的情况下,还试图全面推进价格改革,进一步加快经济发展速度,改革的力度和发展的速度超过了国力和社会的承受能力,结果出现宏观经济波动,由此成为导致社会出现不安定因素的原因之一。中国共产党果断决定进行三年治理整顿,

维护了社会稳定。

实践证明,改革开放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进一步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前进的强大动力。但是,经济体制改革也有成本。它涉及到方方面面的利益关系的调整,不可避免带来社会和经济生活的震动。改革和经济发展、社会安定也会出现矛盾,相互制约。如果缺少统筹兼顾、相互协调,这个矛盾就会激化。

坚定地要把改革推向前进,又兼顾经济的发展与社会稳定,充分考虑社会与经济环境的可能,确定改革的方式、进程、顺序、时机、力度,尽量降低和消化改革的成本,在改革中促进经济发展,减少震动;在建设的安排上,考虑改革的需要,为改革的顺利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实现改革和经济建设相互促进,这是1977~1991年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一项经验教训,也是今后必须坚持的。

#### (四) 坚持加强和改善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

在全党集中精力进行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进程中,加强和改善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从根本上说,就是要全面、正确、积极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

从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的经济改革,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不断打开新局面,开拓新境界,令中国社会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其根本原因在于坚持和改善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开始由党的一元化领导走向党政分开,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主要体现在方针政策的制定、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性把握、经济体制改革与社会经济发展的整体布局等方面,党不再或很少干预政府日常的、具体的经济事务。其具体表现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在改革的政治保障上,全党重新确立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并且把全党的工作中心从抓阶级斗争转到了抓现代化建设上来,这就为改革创造了良好的政治和意识形态条件。在改革的整体布局上,强调改革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同时也强调改革的渐进性。在改革的原则方针上,吸取历史的沉痛教训,遵循客观经济规律,不急于求成,既勇于探索大胆创新,又慎重决策,讲究改革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在改革的配套条件上,一是处理好与发展、稳定的关系,以改革促增长,以增长保改革,在改革过程中不断把蛋糕做大,大大减少改革的阻力和成本。二是与开放相结合。在改革的逻辑顺序上,一般来说,先从比较容易进行的、震荡不太大的地方、产业和部门入手,然后再实施改革攻坚。

#### (五)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呼唤着对计划与市场的再认识

在中国,实施以市场为导向的经济体制改革,是历史的必然选择。早在1980年,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拟定的一份文件就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原则和方向应当是:在坚持生产



资料公有制占优势的条件下,按照发展商品经济和促进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自觉运用经济规律,把单一的计划调节,改为在计划指导下,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sup>①</sup>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要突破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点,明确认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靠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现代化的必要条件。”<sup>②</sup>1987年党的十三大报告肯定了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提出要建立“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体制,这就比十二届三中全会的决定更深入了一步。

但是1989年“治理整顿”期间,经济体制改革陷入停滞甚至局部倒退的困境,理论上对计划与市场的关系的认识存在着倒退的倾向。这种状况严重制约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进,也极大地制约了中国共产党开展经济工作的思想与步伐。因此,到20世纪90年代初期,中国呼唤着一次新的思想解放,呼唤着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再认识。

<sup>①</sup> 吴敬琏:《市场经济的培育与运作》,中国发展出版社1993年版,第68~69页。

<sup>②</sup>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568页。

## 第九章 | 创新：

#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全面创新 与经济建设的全面推进

在党的经济工作特别是改革开放发展出现徘徊与局部逆转的重要历史关头,邓小平的南方谈话明确地回答了改革、开放与发展中的一系列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明确提出了加快思想解放,加快改革、开放与发展的要求。在邓小平谈话精神的推动下,中国共产党的经济理论发展与实际工作的推进都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即围绕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进经济理论与经济工作实践全面创新的时期。

这一阶段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主题是,以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核心,全面创新经济工作的理论与实践。创新,是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主旋律。在经济体制改革方面,明确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模式和改革方略,构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在对外开放方面,大力推进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进程,启动了中国经济全面融入经济全球化的进程;在经济发展战略与道路方面,明确提出和推进了科教兴国、“两个根本性转变”、西部大开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等一系列经济发展战略;在经济工作方法与能力方面,大力推进经济工作体制的创新与经济工作能力的建设。伴随经济工作实践的创新,中国共产党在经济理论上也全面创新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社会主义分配制度、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实现形式等一系列理论,在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方面取得了丰硕的理论成果。

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即1992~1996年间,一方面围绕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框架的目标,开展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培育市场体系、推进计划、财政、金融等宏观经济管理体制、完善宏观经济调控等方面的探索;另一方面成功运用宏观调控手段实现了经济的“软着陆”。第二阶段,即1997~2002年间,一方面围绕推进经济持



续、健康、稳定发展,在规避国际金融风险、启动内需、实施西部大开发等方面采取一系列宏观经济措施,促使经济发展摆脱内需不足的制约,进入新一轮发展期。另一方面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围绕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一步完善国内经济体制和政府管理体制。第三阶段,2003年,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开始启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进程。

## 第一节

#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全面创新

20世纪90年代初期,国际社会主义运动的挫折以及国内经济体制改革与对外开放的波折引起一些人对社会主义和改革开放的疑虑。中国共产党面临着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课题。1992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全面创新了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理论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理论,为经济工作的创新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理论指导。

### 一、确立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核心问题之一,是如何认识和处理计划与市场的关系。1992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在认识社会主义条件下计划与市场的关系方面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其标志是确立和发展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

#### (一)突破“计划”与“市场”冲突论

早在1991年1月,邓小平在上海就指出,不要以为,一说计划经济就是社会主义,一说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不是那么回事,两者都是手段,市场也可以为社会主义服务。<sup>①</sup>1992年1月18日到2月21日,邓小平在南方谈话中进一步强调,“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也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和市场都是手段。只要有利于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有利于最终达到共同富裕的东西,社会主义都应该采用。”他进一步指出:“社会主义要赢得与资本主义相比

<sup>①</sup> 《中国共产党编年史》编委会:《中国共产党编年史(1990—1993)》,山西人民出版社,中共党史出版社2002年版,第3529页。

较的优势,就必须大胆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吸收和借鉴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一切反映现代化生产规律的先进经营方式、管理方法。”<sup>①</sup>这主要是指现代市场经济的经营方式和管理方法。

邓小平的南方谈话,是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计划与市场关系理论与实践探索经验的深刻总结,是对在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上长期束缚人们思想的“姓社姓资”疑虑的科学回答,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形成奠定了基础。谈话发表后,立即在全国引起强烈反响和巨大震动,唤起了新的思想解放运动,人们打破姓“资”姓“社”的思想禁锢,开始认识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统一性,开始探索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结合的途径和方式。在实践上,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的市場导向型特征进一步明显,开始向广度和深度拓展,开始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方向发展。

## (二) 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

邓小平发表南方谈话后,中共中央高层立即组织学习和贯彻。1992年2月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认为,南方谈话高屋建瓴地阐述了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一系列重大问题,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指明了继续前进的方向,也为“十四大”报告的起草奠定了思想理论基础。3月9~1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全体会议,会议完全赞同和接受邓小平南方谈话,决定用邓小平南方谈话精神进一步统一全党思想,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

1992年10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十四大”做出了三项具有深远意义的决策:一是确立了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全党的指导地位;二是明确了我国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三是要求全党抓住机遇,加快发展,集中精力把经济建设搞上去。

“十四大”报告明确提出经济体制改革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目标模式。“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sup>②</sup>

“十四大”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标,是对十二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商品经济改革目标的进一步发展,是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理论上的认识飞跃,对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具有重大指导意义。“十四大”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阐述,标志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标模式的正式确立,也标志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确立。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73页。

<sup>②</sup> 《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22~30页。





### (三)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进一步发展

以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党的“十四大”为标志,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和现代化建设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为了进一步明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体制框架和实施方略,1993年召开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要求在20世纪末期初步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并对如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出了比较完整的总体设想和具体规划。

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强调在借鉴的基础上全面创新经济体制,指出,“要转变计划经济的传统观念,提倡积极探索,敢于试验。既继承优良传统,又勇于突破陈规,从中国国情出发,借鉴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一切反映社会化生产和市场经济一般规律的经验。”“当前培育市场体系的重点是,发展金融市场、劳动力市场、房地产市场、技术市场和信息市场等。”<sup>①</sup>这是第一次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建设引入资本市场和劳动力市场,是对传统经济理论的重大突破,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深化。

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还阐明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包括现代企业制度、市场体系、宏观经济调控体系、合理的收入分配制度、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等。

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在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设计上,开创性地把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同社会主义制度和国情有机地结合起来,体现了公有制和市场经济的内在统一,市场经济一般规则和中国国情的内在统一,为有步骤地全面推进改革,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提供了可靠保证。

“十四大”以后,经济发展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取得了很大成就。但是,改革实践中仍然存在许多需要探索和解决的理论问题与现实问题,特别是在计划与市场上“姓社姓资”的问题解决后,在推进所有制的改革进程中遇到了“姓公姓私”的问题,即如何认识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及其实现形式,如何认识股份制,如何认识非公有制经济特别是私营经济等问题。诸如此类的问题也引起人们新的困惑,制约改革的推进,需要中国共产党做出回答。

1997年9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把邓小平理论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进一步强调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创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理论,进一步推进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发展。“十五大”把以公有制为主体和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作为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提出要全面认识公有制的含义,正确把握公有制的主导作用,积极探索公有制的实现形式。这表明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市场经济将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21、528页。

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长期稳定存在和持续发展下去,这种格局也将决定整个社会经济关系的基本格局和状况。

“十五大”以后,改革开放快速推进。到世纪之交,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初步建立,中国共产党面临着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历史任务。这要求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化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与实践探索。2002年召开的党的“十六大”提出了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更具活力、更加开放的经济体系的战略部署。2003年召开的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提出了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和任务,明确了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提出了股份制是公有制的主要实现形式、建立现代产权制度是构建现代企业制度的基础等一系列具有创新意义的理论观点,进一步发展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

## 二、创新和发展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理论

长期以来,由于受苏联传统政治经济学理论模式的影响,中国共产党接受了公有制、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特征,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观点。建国以后,中国共产党按照这一理论,通过三大改造构建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到1979年经济体制改革以前,在理论上一直坚持这种观点,在实践上,则通过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体现这三个方面的特征。

1979年改革开放以来,实践冲击着人们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特征的认识。但是,长期存在的思维方式的惯性使人们认为上述三个方面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并作为改革的底线加以固守。因此,虽然实践不断要求人们突破这种认识,但是直到1991年,人们在认识上都没有突破这种底线。直到1992年邓小平南方谈话才突破了对计划与市场关系认识的思想藩篱,以此为契机,到2003年,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理论方面获得了一系列重大理论突破。

### (一)突破了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本质特征和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

邓小平南方谈话提出的关于计划与市场都是经济手段,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的精辟论断,从根本上解除了将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对立起来的思想束缚。正是在此基础上,党的“十四大”把市场经济纳入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体系之中,正式地改变了把计划经济看作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传统理论模式。世纪之交,中国已经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将社会主义制度与市场经济结合起来方面取得了重大历史性成就,证明这一理论突破是正确的。

中国共产党之所以首先突破将计划经济当作社会主义本质特征的思想束缚,首先是因为,中



国共产党领导的经济体制改革首先是以引入市场机制为基本导向的。实践证明,市场机制的引入,不仅没有削弱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相反,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从而更加巩固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其次是因为中国共产党首先在思想方法上突破了“姓社姓资”的思维模式,将市场经济当作有利于发展社会生产力的人类文明的成果,社会主义作为建立在一切优秀人类文明成果基础上的先进制度没有理由不采用市场经济体制。

将计划经济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特征和基本经济制度中排除掉,并没有削弱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只是剔除了长期以来附加在社会主义之上的僵化观念。因此,这种排除是有利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发展与完善的。1992年以来,社会主义与现代市场经济开始实质性融合,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一方面发挥了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另一方面充分发挥了市场经济的体制优势。

## (二)突破了将单一公有制当作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

经济体制中市场机制作用的增强必然要求人们修改关于公有制的认识。1979年改革开放以前,人们在公有制问题上的认识存在两个基本观念。一是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作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公有制越大越公越纯越好,因此,全民所有制是最能体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特征的公有制形式;二是公有制与非公有制是不相容的。1979年以来,这种观念开始改变,但是,在这个问题上依然存在一些观念局限。例如,虽然承认社会主义应该允许非公有制的存在,但是,非公有制在功能上只具有对公有制经济的拾遗补缺的补充性作用,非公有制经济在性质上只是具有发展生产力和满足人们消费需求的工具性作用,而不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内容,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在范围和程度上应该受到限制。

从党的“十四大”开始,伴随在所有制问题上的理论发展,中国共产党逐渐确立了科学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认识。党的“十四大”提出,在经济体制改革中,要“以公有制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经济为主体,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外资经济为补充,多种经济成分长期共同发展,不同经济成分还可以自愿实行多种形式的联合经营”<sup>①</sup>。这就突破了把单一公有制看作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一大二公三纯”传统模式,改变了过去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不相容的观点。但是,总体上看,一直到“十五大”召开之前,还只是把“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当作一个“重大方针”,而不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党的“十五大”进一步推进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理论的重大发展。一是打破将公有制这种所有制形式当作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将所有制结构当作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十五大”明确提出,“公有制为主、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9页。

济制度”。这就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的理论，将非公有制经济纳入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范围之内。

二是在公有制经济含义的认识上取得了突破。“十五大”报告指出，公有制经济不仅包括国有经济和集体经济，还包括混合所有制经济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这就大大地拓展了对公有制经济认识视野，突破了仅仅从生产资料归属的角度来认识公有制的局限，形成了从由谁出资的角度来认识公有制的新的视角。

三是在认识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和国有经济的主导作用方面取得突破。传统的关于公有制主体地位和国有制控制地位的认识是公有制特别是国有制在数量上占绝对优势。而“十五大”明确指出，“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主要体现在：公有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占优势，国有经济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对经济发展起主导作用。这是就全国而言，有的地方、有的产业可以有所差别。公有资产占优势，要有量的优势，更要注重质的提高。国有经济其主导作用，主要体现在控制力上。”可见，“十五大”强调的主要是公有制特别是国有制的质量和 control 力。

四是提出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该多样化。“十五大”报告指出，“公有制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一切反映社会化生产规律的经营方式和组织形式都可以大胆利用。要努力寻找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公有形式。”从而打破了公有制经济形式单一化的理论。在股份制理论方面，“十五大”进一步突破了“姓公姓私”、“姓社姓资”的争论，提出了股份制是现代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的理论。这不仅为探索公有制实现形式指明了方向，也促进了公有制经济和市场经济进一步融合，推动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理论的发展。

《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第一次明确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已经确立”。这标志着中国已经建立了不同于传统模式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 （三）突破单纯强调按劳分配原则的分配理论

传统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强调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惟一分配原则。在实践中，一方面，由于缺乏实施按劳分配的充分条件，实际分配中往往采取平均主义“大锅饭”的形式，严重制约了分配的效率和公平。另一方面，由于单纯强调按劳分配，排除了其他要素在社会财富创造和收入分配中的作用，阻碍了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和利用。改革开放的实践冲击了这种分配理论。随着所有制结构的调整、完善和生产要素市场的发展，出现了投资主体的多元化和分配方式的多元化，出现了各种所有制投资主体组合的混合经济形式，要求分配方式与之相适应。针对这种现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共产党开始突破传统的社会主义分配理论。



首先,突破了传统的平均主义式的同等富裕与共同富裕理论,提出了允许一部分地区和一部分人先富起来逐步达到共同富裕的理论与政策。实践证明,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由于存在多种所有制经济,人们在劳动技能、要素禀赋等方面存在差别,不同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的影响等原因,社会成员之间收入上会存在一定的差距,不可能实现同步富裕和同等富裕。这种合理的差距的存在,对于激励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促进社会进步,具有重要意义。

其次,突破了单纯强调按劳分配的传统分配理论。1992年以后,中国共产党逐渐提出了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党的“十四大”提出“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兼顾效率与公平”<sup>①</sup>。这是中国共产党在分配制度上第一次提出要考虑其他分配方式与效率问题,是对社会主义分配制度理论的重大突破。党的“十五大”则进一步明确指出,“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分配制度。这就将包括按劳分配在内的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结构界定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分配制度。

## 第二节

### 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1992年邓小平南方谈话以后,中国共产党明确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模式,确立了到20世纪末期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框架的改革目标。经过近十年的努力,到世纪之交,初步建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从2003年开始,又启动了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宏伟工程。

#### 一、确立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和总体规划

党的“十四大”在明确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同时,要求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抓紧制定总体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相应的体制改革和政策调整。“十四大”之后,党中央和国务院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相继作出一系列部署,并抓紧制定逐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体规划。

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和行动纲领。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9页。

《决定》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为实现这个目标,必须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进一步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建立全国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实行城乡市场紧密结合,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相互衔接,促进资源的优化配置;转变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建立以间接手段为主的完善的宏观调控体系,保证国民经济的健康运行;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收入分配制度,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建立多层次社会保障制度,为城乡居民提供同我国国情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这些主要环节是相互联系和相互制约的有机整体,构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可见,这一《决定》将“十四大”提出的经济体制改革目标和基本原则具体化,是20世纪90年代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行动纲领。

经过近10年的改革,到21世纪初期,中国已经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有鉴于此,2002年召开的党的“十六大”提出了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战略部署。2003年召开的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了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任务。即: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更大程度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增强企业活力和竞争力,健全国家宏观调控,完善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体制保障。主要任务是: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建立有利于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体制;形成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机制;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完善宏观调控体系、行政管理体制和经济法律制度;健全就业、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制度;建立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决定》还明确了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明确了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体改革思路。

## 二、不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邓小平南方谈话后,国有企业的改革也加快步伐。1992年6月,国务院制定并通过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草案)》。9月2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认真贯彻执行(条例)的通知》。《通知》指出: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是企业改革,企业改革的关键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转换企业经营的重点是落实企业自主权;企业要充分运用《条例》赋予的自主权,主动地进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进行竞争。《通知》还要求,在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内,各级党政主



要负责同志把主要精力放在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上来,把贯彻落实《条例》作为中心工作来抓。以此为指导,上海、广东、天津、山东等一些省市进行了国营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试点工作,并取得了不同程度的效果。

“十四大”报告将国有企业改革当作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中心环节,明确了国有企业改革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程中的突出重要地位。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在明确要求进一步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现代制度的同时,又指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sup>①</sup>,明确了国有企业改革向企业制度改革推进的方向。此后,国有企业的改革进入了创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微观基础的新阶段。

根据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的精神,从1994年开始,国务院陆续确定,首先在100户国有大中型企业进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试点;在18个城市进行优化资本结构和资产重组的试点;集中力量首先抓好1000户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国有骨干企业,对其资产实行监管;发展跨地区、跨行业、工技贸结合的企业集团,首先组织56户企业集团进行试点。在试点企业广泛实行公司制、股份制改造,通过转换经营机制,调整产业结构,进行资产重组,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在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展开后,党中央进一步加强了对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的领导。1995年5月到6月,江泽民先后对江苏、上海和东北三省进行考察,对国有企业改革的重要性、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以及重点进行了深刻的阐述。他指出:“当前深化企业改革,进行现代企业制度试点,要重点解决好这样几个问题:一是要抓紧解决政企不分;二是要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and 监督;三是尽快建立社会保障体系;四是解决好企业负担过重的问题。”<sup>②</sup>1996年5月,江泽民在上海召开的上海、江苏、浙江、山东四省市企业改革和发展的座谈会上,针对国有企业改革出现的新形势和新问题,结合几年来国有企业改革的实践和经验,阐述了国有企业改革的八条方针,即:(1)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国有企业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2)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3)把国有企业的改革同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结合起来,以构造产业结构优化和经济高效运行的微观基础。(4)要着眼于搞好整个国有经济,通过存量资产的流动和重组,对国有企业实施战略性改组,以市场和产业政策为导向,集中力量抓好一批国有大型企业 and 企业集团,放开搞活一般国有小型企业,以利于更好地发挥国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作用。(5)加快国有企业的技术进步,形成企业的技术创新机制,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6)搞好国有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23页。

<sup>②</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374页。

企业,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切实加强企业经营管理者队伍的建设,严格企业内部管理,形成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机制,做好企业的各项基础性工作,提高企业的整体素质。(7)协调推进各项配套改革,重点是建立权责明确的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和营运体系,促进政企职责分开,加快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制度,为国有企业改革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8)坚持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国家为各种所有制经济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sup>①</sup>

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随着国有企业改革的深化,改革的着重点也发生了变化。从过去搞活每个企业转向搞好整个国有经济;工作重点从减税让利转向制度创新;从主要抓企业改革转向企业改革与配套改革同步推进;从分别抓各企业经营转向实施大公司战略。为此,党的“十五大”提出了“抓大放小”的国有企业改革战略。“十五大”报告指出,要从战略上调整国有经济布局,着眼于搞好整个国有经济,抓好大的,放活小的,对国有企业实行战略性改组。并明确提出“要坚定信心,勇于探索,大胆实践,力争到本世纪末大多数国有大中型骨干企业初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经营状况明显改善,开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新局面。”<sup>②</sup>十五届一中全会进一步提出:要用三年左右的时间,通过改革、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使大多数国有大中型亏损企业摆脱困境,力争到20世纪末使大多数国有大中型骨干企业初步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

为了加强对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领导,党中央、国务院在制度上进行创新。一是建立稽查特派员制度,在实行政企分开,放手让国有企业自主经营的同时,强化政府对企业的监督。二是为了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促进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有关精神在大型国有企业的贯彻落实,成立了中共中央大型企业工作委员会,负责管理大型国有企业和加强国家控股企业中党的领导。

为实现中共“十五大”提出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跨世纪发展的宏伟目标,1999年9月22日,十五届四中全会专门讨论了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问题,并作出了《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对此后一个时期加快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探索国有经济的多种实现形式作了部署。

根据党的“十五大”、十五届一中全会、四中全会和中央有关国企改革的精神,国务院制定了具体措施并组织各部门具体实施,使国有企业改革和摆脱困境的措施逐步到位并取得重大进展。从1998年到2000年,中央确定的及各地选择的2700多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企业,多数都进行了公司制、股份制改革;列入520家国家重点企业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中,有430家进行了公司制改革,占83.7%。国有及国有控股工业企业实现利润大幅度增加,到2000年底,1997年亏损的6599家国有及国有控股大中型企业已减少70%以上;国有及国有控股工业企业实现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930~1932页。

<sup>②</sup> 《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24~25页。





利润 2392 亿元,比 1997 年的 806 亿元增长 1.97 倍;国有小企业也实现利润 48.1 亿元,结束了连续六年净亏损的局面。<sup>①</sup>许多长期处于困境的国有企业开始走出低谷,经营状况明显改善,开创了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新局面,基本实现了“十五大”提出的国有大中型企业改革脱困的三年目标。

但是,到 2002 年,尽管在国有企业改革方面作出了努力探索,取得了一定成果,但是国有企业体制仍然存在许多问题,突出的是政企不分、政府的行政管理职能与政府的出资人职能没有分开、政府对国有资产多头管理等。因此,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明确指出,要通过政府公共管理职能与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能分开,建立国有资产部门对国有资本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等制度,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管理与监督体制,通过现代产权制的建立,确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基础;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等。所有这些,指明了未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

### 三、引导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

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过程中,中国共产党逐渐认识到,各种非公有制经济也是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力量,实现了关于非公有制经济认识的新突破。党的“十四大”肯定了非公有制经济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性。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进一步强调在积极促进国有经济和集体经济发展的同时,鼓励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外资经济的发展,并依法加强管理。党的“十五大”明确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明确肯定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1999 年 3 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明确将国家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的内容写入总纲,同时在宪法中规定了“在法律规定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国家对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实行引导、监督和管理”。这就为进一步鼓励、引导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提供了法律依据。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的讲话中,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提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也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把符合党员条件的社会其他方面的优秀分子吸收到党内来”的新观点,从根本上确立了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社会地位,为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则明确要求,

<sup>①</sup> 国务院研究室编写组:《九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十五”计划纲要报告学习辅导》,中国言实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37~138 页。

要大力发展和积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要消除非公有制发展的体制性障碍,放宽市场准入,确保非公有制经济在投融资、税收、土地使用和对外贸易方面,与其他企业享受同等待遇。

1992年以来,党和政府不仅确立了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指导思想,而且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创造条件。根据“十四大”精神制定的《劳动法》,进一步扩大私营企业的劳动用工自主权,允许私营企业跨地区、跨国境招工,在人才、劳动力市场上打破区域限制,允许自由流动。同时允许私营企业建立户籍档案制度,使其有权为其招来的劳动力、技术、管理人才以及大中专院校应届毕业生办理户籍关系,以切实保证私营企业雇工的稳定性。党的“十五大”通过确认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分配方式,保护私营企业主的合法权益。为了给非公有制经济应有的法律地位,1999年中共中央提出关于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的建议,包括“国家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sup>①</sup>。通过根本大法来鼓励、扶持和保护各种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

党的“十五大”以来,各省、市、自治区根据“十五大”精神出台了鼓励、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有关政策,在市场准入方面,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除国家明令禁止经营行业和商品外,都允许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进入,并且不限经营规模、不限发展比例等;在经营许可证和生产许可证的批准,采购能源和原材料,进入国际市场方面以及贷款、税收和征地、部门服务和政治地位等方面进一步消除对非公有制经济的政治偏见和社会偏见,做到一视同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向资产社会化、管理规范化和经营国际化方向发展,并在科技信息沟通、社会保障、无形资产评估、法律保护等方面,给非公有制经济提供切实有效的服务。

在“十四大”以来正确政策的推动下,非公有制经济迅速发展。据统计,到2000年底,全国注册的工商个体经济和私营企业达3000万户,从业人员达7000万人。尤其是私营企业发展较快,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的一项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01年底,全国私营企业已达202.85万户,从业人员2713.86万人,注册资本18212.24亿元。<sup>②</sup>非公有制资产已经成为中国整个社会存量资产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 四、培育和发展市场体系

1992年以来,围绕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框架的目标,党和政府大力推进了市场体系

<sup>①</sup> 《私营经济发展的理论与实践》,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81页。

<sup>②</sup>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2002年第10期,第86页。



的培育和发展。

### (一) 构建统一、规范的商品市场

商品市场是市场体系的基本内容。1992年以来,为了构建统一、规范的商品市场体系,党和政府主要在下述方面采取了措施:一是大力推进国有大中型商业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把改革同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相结合,同时通过联合、兼并、股权置换等多种产权重组形式组建企业集团。国有商业企业开始真正成为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流通的竞争主体。二是放宽市场准入,鼓励非国有、非公有经济和外商进入流通领域,真正形成在流通领域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共同繁荣市场格局,从而建立起公平竞争的市场机制。三是随着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接轨步伐的加快,坚持以国内市场为依托,以国际市场为导向,充分利用国内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促进了流通的产业化进程,并利用国外先进的管理经验和现代化的流通方式,为中国流通企业经营业务向跨国化延伸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四是随着商品流通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商品市场建设得到不断发展与完善,逐步形成了以中心城市为依托,商品市场与要素市场同步发展,各种市场相互促进的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商品市场体系。

### (二) 大力培育和发展要素市场

市场经济体制的目的就是通过市场机制实现生产要素的最佳配置。因而,要素市场的培育是培育市场体系的主体内容。1992年以来,党和政府加大了培育生产要素市场的力度。

首先,完善资本市场。一是逐步形成完善的资本市场体系。通过推进资本市场的改革,逐步完善各类市场,包括期权市场和股权市场,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等。二是推进经济的货币信用化进程,逐步形成了债券市场、回购市场、股票等专业市场体系。三是充分发挥资本市场调节资源配置的功能,让银行体系有效地发挥其功能。通过商业银行的企业化经营,真正实现货币商品化和资金市场化;同时大力推进利率市场化进程,通过建立健全的机制来尽力减少金融市场风险。

其次,构建和拓展劳动力市场。自从十四届三中全会提出“改革劳动制度,逐步形成劳动力市场”以来,劳动力市场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1996年以后逐步实行国家政策引导扶持,社会提供帮助服务,鼓励和推动劳动者靠自己的努力实现就业的政策。到2001年,全国已有近4万个由各种渠道、各个部门主办的各类型和各层次劳动力市场,初步形成了较为系统完整的劳动力市

场体系,以市场为导向的就业机制正在形成<sup>①</sup>。

第三,全面启动房地产市场建设。从1992年开始,中国的房改全面启动。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国务院作出了《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的决定》,指出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根本目的是“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新的城镇住房制度,实现住房商品化、社会化”<sup>②</sup>;并具体提出了城镇住房改革的基本内容。为了引导房地产市场向规范化方向发展,国家制定了一系列市场管理的法规,基本形成了房地产法规体系,推动了房地产市场运行及管理步入法制化的轨道。

第四,大力推进技术市场的发育。党的“十四大”以后,国务院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培育和发展技术市场的若干意见》的文件。文件在阐明中国技术市场发展的形式和基本方针的基础上,提出了培育和加快技术市场发展的任务。在1995年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決定》中明确提出了“科教兴国”战略。《决定》阐明了技术市场在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进科技进步及与经济相结合的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指明了中国技术市场的发展方向。为维护技术市场的秩序,规范技术交易的行为,国家还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把放开、搞活和扶植、引导有机结合起来,通过放活技术市场主体,放开技术市场要素,拓宽技术市场范围,扩大技术市场功能,进一步培育和发展技术市场,使技术市场与其他生产要素市场的发展衔接起来,逐步与国际技术市场接轨。

### (三) 建立主要由市场形成价格的机制

由市场决定价格的价格形成机制是市场体系的核心。为了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价格新体系,十四届三中全会提出价格改革的任务:“在保持价格总水平稳定的前提下,放开竞争性商品和服务的价格,理顺少数由政府定价的商品和服务的价格,取消生产资料价格的双轨制,加速生产要素价格市场化进程,建立和完善少数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储备制度,平抑市场价格。”<sup>③</sup>为此,进行了以下四个方面的改革:一是进一步放开竞争性商品和服务的价格。二是推进政府定价和指导价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三是完善价格宏观调控体系的调控机制,增强政府调控价格的能力。四是加快与国际价格体系的衔接。到20世纪结束的时候,中国基本形成了由市场自主决定价格的机制。

总体上看,1992年以来,市场体系的构建已经取得长足进展,但是,市场体系还不够统一,行

<sup>①</sup> 《奠基——新中国经济五十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9年版,第450页。

<sup>②</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908页。

<sup>③</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27页。



业垄断和地区封锁现象依然存在,市场秩序尚不够规范,制假售假、商业欺诈等违法行为严重存在。因此,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强调要强化市场的统一性,完善行政执法、行业自律、舆论监督、群众参与相结合的市场监管体系,形成以道德为支撑、产权为基础、法律为保障的社会信用制度,这标志着市场体系的建设进入了以统一和规范为重点的新阶段。

## 五、建立和完善现代宏观调控体系

健全的宏观调控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内容。1993年3月,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按照十四届二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调整“八五”计划若干指标的建议》提出的“抓住有利时机,加快经济发展”的精神,对如何改善和加强宏观调控提出了一些具体的措施,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关于宏观调控的内容体系,包括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加强经济法制建设,并辅之以必要的行政手段,充分发挥审计、统计、监察及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的作用。此后,还对政府机构进行一次较大规模的改革。这次改革在综合部门中新组建了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旨在加强对国民经济运行中重大问题的协调,并把专业经济部门划分为三类,一类改为经济实体,不再承担政府行政管理职能;一类改为行业总会;还有一类是保留和新设的部门,主要职能是规划、协调、监督和服务。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进一步完整地阐明了建立宏观调控体系问题。《决定》指出,宏观调控的任务是保持经济总量的基本平衡,促进经济结构的优化,引导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宏观调控手段,主要是采取经济办法,在财税、金融、投资和计划体制的改革方面迈出重大步伐,要建立计划、金融、财政之间相互配合和相互制约的机制,加强对经济运行的综合协调。

根据党中央的部署,从1994年起以财政、税收改革、会计、外汇体制等为重点,对严重滞后的宏观经济管理体制进行了全面改革。在财政体制改革方面,开始实施分税制改革、以增值税为主体的流转税制改革和实行复式预算制度;在外汇体制方面,实行汇率并轨。经过改革,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伴随经济软着陆的成功实施,计划、金融、财政等主要调控部门间相互配合和制约的机制初步建立起来,逐步建立了新的宏观经济调控体系。从20世纪90年代后期开始,宏观调控的主要任务逐渐集中到保持经济总量的基本平衡,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引导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推动社会全面进步上来。在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的过程中,宏观经济调控体系进一步改进。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对完善宏观调控体系作了周密的部署,标志着宏观调控体系的建设从建立阶段推进到完善阶段。

## 六、收入分配制度的改革和探索

收入分配制度是体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特征的重要内容,收入分配格局决定了市场经济体制格局的公平性与效率。党的“十四大”以来,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方面,党和政府除了按照建立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各种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进行分配制度改革以外,主要进行了以下几个方面的探索:

第一,推进了个人收入分配制度的改革与完善。一是保障低收入者的基本生活。从1997年起,在全国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后来又逐步出台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并提高了三条保障线和其他社会优抚、救济对象的保障水平。二是调节个人所得税。三是减轻农民负担,增加农民收入。1997年1月,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提出的做好粮食收购工作、减轻农民负担等有关措施,为农民收入的增加提供了一定的政策环境;国家多次大幅度提高粮、棉等大宗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并通过“税费改革”,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四是对城镇中低收入居民收入进行调整。

第二,进行财政分配关系的改革。根据“十四大”关于“统筹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理顺国家与企业、中央与地方的分配关系,逐步实行利税分流和分税制”<sup>①</sup>的精神,1992—1993年国家先后在辽宁、浙江、重庆、武汉、新疆等地进行了分税制的试点。1994年,财税改革方案正式出台,主要涉及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财政管理体制改革,主要是按照税种划分中央财政与地方财政收入。二是税收改革。为了与“分税制改革”相配套,从1994年开始,中央对税制进行了全面改革,主要涉及到以建立增值税为主体的新流转税制度,统一所得税制度,并逐步进行了其他税种的改革或调整。

第三,改革国家和企业以及企业内部的分配关系。通过1994年的财税体制改革,在国家与国有企业之间的财政分配上划清了国家与企业以及国家所有者与企业经营者之间不同的权益关系,是对国家和企业分配关系的一次重大调整。通过一系列的措施,逐步实现市场调节工资、企业自主分配、国家宏观调控的分配制度。进入“九五”时期以来,针对企业工资分配存在的问题,中央适时地出台了理顺企业分配关系的有关政策法规,一方面使企业工资改革进一步推进;另一方面,使企业分配秩序得到整顿,分配关系得到进一步理顺。从1995年开始在深圳、成都、北京等地进行工资指导线制度试点工作的展开,为进一步深化企业工资改革探索了新路。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1页。



## 七、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的社会保障制度不仅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内容,而且是市场经济体制运作的保证。“十四大”确定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模式之后,党和政府加大了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和发展的力度。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了关于建立市场经济条件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制度的主要内容,即社会保险、社会救济、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社会互助及个人储蓄积累保障,《决定》还把发展商业性保险作为社会保险的补充。这一框架的形成成为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建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指明了方向。根据上述精神,劳动部于1994年初起草了《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总体思路》,推动社会保障体系的改革逐步走向深入。

随着改革力度的加大,失业下岗问题、养老问题、公费医疗问题等矛盾显得更加突出和尖锐。为了解决这些问题,推动经济的发展,《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进一步指出:“要加快养老、失业、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初步形成社会保险、社会救济、社会福利、优抚安置和社会互助、个人储蓄积累保障相结合的多层次的社会保障制度。”<sup>①</sup>党的“十五大”进一步强调,“要建立社会保障体系,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养老、医疗保险制度,完善失业保险和社会救济制度,提供最基本的社会保障。”

自1992年以来,中国的社会保障制度在改革中逐步发展。首先,建立了统一的社会保障管理机构。1998年3月,在劳动部基础上组建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负责制定法规,监督、规划和协调工作,履行政府社会保障的行政管理职能。其次,建立了统一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到1998年年底,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实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建立起全国统一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第三,初步建立了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第四,确立了失业保险制度。逐步建立起覆盖城镇全部职工、基金三方合理负担、救济与再就业紧密结合,管理和服务社会化的新型失业保险制度。在社会保障主体部分不断完善的同时,社会救助、社会优抚和社会福利等社会保障制度也有了新的发展,商业保险也逐步成为重要补充。这样,在全国逐步形成了一个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但是,总体上说,这一体系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以及社会经济全面发展的要求还不相适应。因此,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要求加强建设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并提出了一系列具体措施,标志着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进入提高与完善阶段。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504页。

## 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政府机构改革

在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的进程中,中国共产党逐渐认识到,伴随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程的推进,政府行政体制改革日益成为这一进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下决心改革行政管理体制。“十四大”报告强调:“机构改革,精兵简政,是政治体制改革的紧迫任务,也是深化经济改革、建立市场经济体制和加快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条件。”<sup>①</sup>党中央、国务院计划从1993年开始,用3年时间基本完成机构改革。

1993年3月,中共十四届二中全会审议通过了党政机构改革方案,提出了国务院机构改革的指导思想:“按照政企职责分开和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转变职能,理顺关系,精兵简政,提高效率。”<sup>②</sup>这次会议讨论的机构改革方案,对不同的行政管理层次提出了不同的改革要求:“国务院的机构改革,重点在加强宏观调控和监督部门,强化社会管理职能部门,一部分专业经济部门转变为行业管理机构或经济实体。”“省、省辖市两级的机构改革,注重加强对本地区经济发展的协调和社会管理职能。县、乡两级的机构改革,则侧重加强服务体系的建设。”<sup>③</sup>全会强调:这次机构改革和以往不同,就是把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作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目标,逐步向这个目标前进。全会要求,这次各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总数,要减少25%。

根据十四届二中全会和党中央的有关精神,全国展开了以转变政府职能为重点的机构改革。1993年机构改革以前,国务院共有工作部门70个,其中部委41个,直属机构19个;改革后,国务院有工作部门、直属机构、办事机构共59个,其中办公厅一个,部委40个,直属机构13个,办事机构5个。国务院非常设机构也进行了大幅度精简,由原来的85个减为26个。这次改革在综合部门中新组建了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旨在加强对国民经济运行中重大问题的协调,并把专业经济部门划分为三类,一类改为经济实体,不再承担政府行政管理职能;一类改为行业总会,还有一类是保留和新设的部门,主要职能是规划、协调、监督和服务。

这次机构改革的最大特点,一是把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作为改革的目标;二是以转变职能为重点,提出政企分开是职能转变的根本途径。这次改革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并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但是,由于历史条件的制约和宏观环境的限制,这次改革仍没有彻底解决政府机构的诸多弊端,机构设置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不相适应的矛盾仍非常突出。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9页。

<sup>②</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24页。

<sup>③</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25页。





1997年9月,“十五大”提出进一步推进机构改革的新任务。会议指出:“机构庞大,人员臃肿,政企不分,官僚主义严重,直接阻碍改革的深入和经济的发展,影响党和群众的关系。这个问题亟待解决,必须通盘考虑,专门组织力量,抓紧制定方案,积极推进。”<sup>①</sup>“十五大”报告中确定了此后一段时间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任务是,要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转变政府职能,实现政企分开;要建立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系;要把综合经济部门改组为宏观调控部门,调整和减少专业经济部门,加强执法监管部门,培育和发展社会中介组织;深化行政体制改革,严格控制机构膨胀,坚决裁减冗员;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引入竞争激励机制,完善公务员制度。

党的“十五大”之后,党中央又一次抓紧解决政府机构改革这一重大问题。在经过反复调查研究 and 统一思想的基础上,在1998年2月召开的十五届二中全会上,提出了政府机构改革的目标:适应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要求,建立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系,完善国家公务员制度,建立高素质的专业化的国家行政干部队伍,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水平。

根据以上的目标,1998年6月,国务院召开专门会议就机构改革制定了定职能、定机构、定编制“三定方案”,对国务院组成部门进行了大幅度精简,同时对直属机构、办事机构以及部委管理的国家局进行了相应调整。这次机构改革是新中国建立以来规模最大、力度最大、难度最大的一次改革。由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仍在建设过程中,按完善的市场经济的要求改革政府机构,实现一步到位难以做到。因此,这次改革重点是解决当时突出的矛盾,为进一步深化改革和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

总体上看,伴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初步建立,政府职能转变与机构改革也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与现代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相比,还存在着政府对经济具体事务干预过多、政府机构设置不够精简、中央与地方之间责权不够明晰等问题,特别是重大疫情的爆发突出了提高政府应对突发事件和风险的能力的重要性。因此,十六届三中全会的《决定》进一步强调要继续改革行政管理体制,加快形成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行政管理体制;按照中央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地方主动性积极性的原则,明确中央和地方对经济协调、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方面的管理责权。这标志着政府职能转变和政府机构改革逐渐向深层次推进。

## 九、大力加强市场经济法律体系建设

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1992年以前的立法,基本上是以建立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为主线的,

<sup>①</sup> 《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4页。

在规范企业组织和行为、规范经济秩序、经济管理以及涉外经济活动等方面取得了相应的进展。但是,由于这一时期对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的选择尚不确定,改革开放还在实践中逐步摸索,因此,市场法制建设尚处在起步阶段。1992年以后,市场法制建设进程开始加快。“十四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强调“加强立法工作,特别是抓紧制定与完善保障改革开放、加强宏观经济管理、规范微观经济行为的法律和法规,这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迫切要求”<sup>①</sup>。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明确提出,法制建设的目标是“遵循宪法规定的原则,加快经济立法,进一步完善民商、刑事法律、有关国家机构和行政管理方面的法律,本世纪末初步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律体系。”<sup>②</sup>

1993年是中国市场经济法制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的一年,这突出表现在法制建设的指导思想进一步明确,确立了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的指导思想,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包括规范市场主体的法律、规范交易行为的法律、规范宏观调控的法律、规范劳动、社会保障制度方面的法律和规范基础产业发展、改善环节方面的法律。

到2001年,中国的法制建设特别是市场经济法律体系建设取得了重大进展。仅从“十五大”到2001年间,除宪法以外,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法律284件、有关法律的决定117件、解释2件,共403件;国务院发布或者批准部门发布行政法规913件。这些法律,大多数涉及市场经济的运作。

但是,与市场经济对法治化的要求相比,已有的法制建设在产权法律制度、市场交易法律制度、执法和监督等方面还存在明显不足。针对这种情况,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明确要求,要按照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着眼于确立制度、规范权责、保障权益,加强产权法律、市场交易法律制度建设,加强执法和监督。这标志着市场经济法律体系建设向法治化方向进一步推进。

## 十、以对外开放推进国内经济体制改革

1992年中国共产党启动中国新一轮经济体制改革的同时,也启动了新一轮对外开放进程。这一期间,中国加大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工作力度,并最终达到了目标,提高了中国经济的对外开放程度。这一进程反过来加快了国内的经济体制改革进程。

1986年7月11日,中国正式照会关贸总协定(世界贸易组织前身)秘书长,要求恢复成员国席位。1994年4月15日,中国同其他122个缔约方,签署了实施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结果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9页。

<sup>②</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43页。



的最后文件。1997年3月6日,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的正式谈判开始。到2001年9月,中国已经同全部要谈判的国家达成了协议。2001年11月,在多哈举行的世贸组织第四届部长级会议投票表决通过了中国入世议定书。2001年12月11日,中国正式加入世贸组织。中国十几年的努力变为现实的机遇和挑战。

中国共产党和政府认识到,经济全球化是一把双刃剑,既给一国经济发展带来巨大机遇,又给一国经济结构及体制带来巨大压力。1992年以来,党和政府正是利用这种压力,不断推进国内经济体制改革。具体来说,党和政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快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

第一,改革现行外经贸管理体制,坚定不移地推进对外开放。一是按照世贸组织的要求逐步消减关税,使之最终达到发展中国家的水平。二是减少非关税贸易保护措施,逐步取消进口配额和许可证。三是清理对外商投资的法规政策,使之符合“国民待遇”的原则。

第二,实施促进产品结构、产业结构优化的政策调节体系,增强国民经济对抗冲击力。通过完善市场竞争的优胜劣汰机制,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步伐,广泛运用资本市场实现企业跨地区重组;通过鼓励优秀企业兼并劣势企业,发展专业化协作;通过鼓励国内企业与外国大公司联合或被兼并,从而更新产品和生产工艺、设备,通过采取更加有力措施,促进人才向企业流动,促进科研单位与企业结合,提高技术创新能力。

第三,推进金融改革,加快资本市场与国际接轨。按企业化经营的要求转换国有商业银行经营机制,确立效益意识、风险意识、责任意识。同时,大力化解不良资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此外,通过进行综合性银行的培育,发展集商业银行、投资银行、保险业务于一体的国际性金融集团,以增强与国外金融集团抗衡的能力。加强中国中央银行对进入中国市场的外国银行的监管,以发挥其融资、筹资和为国内商品生产和流通服务的作用。

第四,通过加快政府职能的转变,建立适应开放的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政府宏观管理体制。按照世贸组织透明度原则,改革外资审批制度,严格依法办事,确保审批过程公开、公平、公正。并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改进领导经济工作的方法,逐步形成“服务式”管理。

第五,完善法制,加快与国际经济法律接轨。逐渐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制基础,包括确认市场主体资格制度,充分尊重和保护产权制度,维护合同自由制度,国家的宏观管理制度等;通过调整修改中国的现行法律法规,使之符合国民待遇和世贸组织有关法律法规等。

由此可见,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实际上是以争取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为契机,以世界贸易组织规则所体现的市场经济体制原则为参照,不断加快国内经济体制改革的进程。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过程,是成功地利用外部压力促进国内体制改革的范例。

## 第三节

### 运用宏观调控艺术,实现宏观经济的稳定

在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原有的宏观调控机制逐渐失效,而新的宏观调控体系尚未形成,如何在实现体制转换的同时保持宏观经济的稳定运行,是中国共产党在这一时期面临的一个极其具有挑战性的课题。中国共产党在复杂的情况面前,沉着应对,灵活运用宏观经济调控手段,保持了这一时期宏观经济的稳定运行。

#### 一、治理经济过热,实现经济“软着陆”

1992年以来,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速度加快。由于原来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的弊端还没有消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尚未形成,从1993年开始,社会经济生活中开始出现通货膨胀和经济过热现象。

1992年开始,党中央就提醒全党,要防止新的经济过热。4月4日,江泽民给中央政治局常委写信,提醒大家注意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问题,要防止出现新的重复建设和产品积压,要进一步健全宏观调控体系,提高宏观管理效能。

从1992年10月至1993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多次召开会议,研究解决经济发展中突出问题的政策措施。1992年10月22日,中共中央就召开各地区各部门的同志参加的经济情况通报会,提出既要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又要注意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保持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顺利进行。1993年3月7日召开的十四届二中全会指出,宏观调控的重点,是控制投资规模,管好信贷规模和货币发行量这两个闸门,调控国家财政收支,保持重大经济比例的基本平衡,按经济规律办事。4月1日,中共中央再次召开经济情况通报会。会议指出,要采取有力措施,控制固定资产投资和消费基金的过快增长。要在重视运用经济手段、法律手段的同时,适当运用行政手段。要集中财力、物力,保证关系国民经济发展全局的重大项目的建设,缓解“瓶颈”制约。<sup>①</sup>随后,江泽民先后在上海、西安、大连、广州主持召开部分地区经济工作座谈会,统一大家对经济形势的认识,反复强调邓小平南方谈话和中共“十四大”精神,是我们领导和组织好经济发展与改

<sup>①</sup> 《人民日报》,1993年4月2日。



革工作的重要指导思想。当前我国经济发展中出现的一些矛盾和问题,从根本上讲,是经济体制转轨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因此,要解决这些前进中的矛盾和问题,关键在于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

1993年6月24日,中共中央印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当前经济情况和加强宏观调控的意见》的文件,标志着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新形势下的宏观调控全面展开,也标志着“软着陆”的启动。文件制定了16条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的措施。<sup>①</sup>经过几个月全国金融和财税的全面整顿,加上对开发区、房地产、在建项目的清理和整顿,到1993年底,经济混乱局面得到控制,并初步抑制了经济过热。

在宏观调控取得初步成效的基础上,十四届三中全会以后,为了进一步巩固宏观调控的成果,使宏观经济管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国务院发布了一系列决定,推出了财税、金融、外贸、外汇、价格等宏观经济管理的重大改革措施。

这一时期从整顿金融、财税秩序入手的一系列加强宏观调控的措施,在解决当时社会经济生活中的突出矛盾方面取得明显效果。但是,经济运行中存在的深层次问题并没有解决。在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旧体制的阻碍作用日益严重,深化改革是解决这些问题的唯一途径。因而,1994年初,根据中共中央的部署,国务院陆续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发展大好形势、加强宏观经济调控与指导的政策和措施:一是进行财税体制改革,建立起分税制基本框架,国税局和地税局两套税务机构组建工作基本完成并已开始运转,流转税体系进行重大改革,简化税率,统一规范,确立了增值税的主体地位,分别统一了内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调整了资源税等税种。二是外汇管理体制取得重大进展。从1994年4月1日起,开始按照新外汇体制运作,成功地实现了官方汇率和外汇调剂市场汇率的并轨,人民币汇率的形成机制趋于市场化。取消了外汇收支的指令性计划,国家主要运用经济手段对国际收支进行宏观调节。三是外贸、金融体制改革稳步推向前进。1994年外贸管理体制进行了取消外贸指令性计划,公开配额管理、扩大企业自营进出口权等改革。在金融体制改革方面,中央银行增加了间接性经济调控手段的运用,强化了货币供应的调控能力,加强了对金融机构的监管。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相继成立,基本实现了政策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的分离。专业银行逐步实行资产负债管理,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变。

1994年在经济改革整体推进过程中加强宏观调控,使经济过热的势头进一步得到有效的遏

<sup>①</sup> 主要包括:严格控制货币发行,坚决纠正违章拆借资金;清理、制止各种乱集资;严格控制信贷总规模;完善有价证券发行和规范市场管理;要求金融部门和财税部门除坚决执行停止违章拆借、不再提高和变相提高利率、严格控制税收减免、严格控制财政赤字外,立即与自己所办各种经济实体脱钩,使这些部门加强自律,从混乱局面中解脱出来,更好地执行整顿金融和财税的任务等。

制。但是,由于有效供给不足和前一时期投资需求膨胀滞后的原因,在经济生活中出现物价上涨过快,尤其是食品价格上涨过快的现象。针对经济生活中出现的严重的通货膨胀,中共中央提出,一方面要增加有效供给,另一方面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货币政策,控制货币供应量和信贷规模,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抑制消费基金过快增长。中共中央在制定“九五”计划中把抑制通货膨胀作为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把“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写进“九五”计划宏观调控的目标和政策部分中。

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各方面的共同努力,宏观调控取得圆满成功,国民经济进入良性运行状态,成功实现了“软着陆”。江泽民在1996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宣布,经过三年多的努力,以治理通货膨胀为主要任务的宏观调控基本上达到了预期目标,经济较为平稳地回落到适度增长区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由1992年的14.2%逐步回落到1996年的9.6%,平均每年回落1个多百分点。商品零售价格上涨率由1994年的21.7%下降到1996年的6.1%,共回落了15.6个百分点。从1992年到1996年,国内生产总值年平均增长12.1%,既实现了经济快速增长,又有效地抑制了通货膨胀,避免了经济的大起大落。这标志着“软着陆”的成功实现。

## 二、深化金融体制改革,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金融在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中的地位和功能已显得日益重要。党和政府高度重视金融稳定在宏观经济运行中的地位,通过稳定金融,保证了宏观经济的稳定。

从1992年开始,全国各地掀起了新一轮改革开放和加快发展的高潮。但是,由于人们认识的误差,一些地方把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当成了过分追求高速度、上项目,盲目设立开发区和投资房地产等。到了1993年上半年,金融业出现了违章拆借、非法集资等问题,严重影响了国民经济运行的环境,影响了改革开放的继续扩大。

为此,党中央、国务院从1993年上半年开始,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对金融业加强治理整顿,并把它作为加强宏观调控的切入点和主要措施。

1993年6月2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就金融的整顿工作提出了以下措施:一是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稳定金融形势。二是坚决纠正违章拆借资金。三是灵活运用利率杠杆,大大增加储蓄存款。四是坚决制止各种乱集资行为。五是严格控制信贷总规模。六是专业银行要保证对储蓄存款的支付。七是加快金融改革步伐,强化中央银行的金融宏观调控能力。为了落实中央六号文件的精神,1993年7月5日至7日,中央召开了全国金融工作会议,以统一思想认识,端正思想



作风,推进金融改革。

通过一系列加强宏观调控和整顿金融秩序的措施,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能力得到了加强,治理整顿工作很快取得了明显成效。在这种背景下,党中央、国务院开始进行金融体制方面的改革。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了金融体制改革方案。为了进一步落实这一改革方案,国务院于1993年12月25日作出了《关于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对如何建立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体系建立政策性银行、把国家专业银行办成真正的国有商业银行、建立金融市场、改革外汇体制、正确引导非银行机构稳健发展和实现金融管理的现代化等方面作出了详细具体的规定。

1997年夏,亚洲金融危机爆发后,中国金融体制和金融管理中存在的许多问题也逐步暴露出来,其中比较突出的:一是长期以来存在的政府行政干预信贷,银行与国有企业之间信用关系被扭曲问题没有真正解决。二是国有专业银行没有真正形成自我约束、自主经营的机制,在内部控制和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矛盾和问题。三是金融市场、尤其是证券市场还很不规范,法制不健全。四是金融监管薄弱,监管体系很不健全,市场准入和退出的机制不完善。五是金融秩序仍然比较混乱。如果这些问题不解决,一旦金融活动失控就会危及整个经济运行。

1997年11月1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北京召开了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明确了做好防范金融危机这项工作的总体要求、指导原则、主要任务和重要措施。会议指出,金融是现代经济工作的核心,保证金融安全、高效、稳健运行,是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基本条件。必须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方向,深化和加快金融改革,进一步整顿和规范金融秩序,建立健全符合中国国情的现代金融体系和金融制度,引导金融业健康发展。会议要求,力争用三年左右时间大体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相适应的金融机构体系、金融市场体系和金融调控监管体系,显著提高金融业的经营和管理水平,基本实现全国金融秩序明显好转,化解金融隐患,增强防范和抗御金融风险的能力。

总体上看,为了应对亚洲金融危机的冲击,党和政府主要进行了以下工作:一是改革中国人民银行管理体制,把中国人民银行由原来按行政区划设置分支机构改为按经济区跨省设置分支机构。全国成立20个金融监管办事处,由各分行直接派员,对辖区内的金融业进行检查监督,并处理突发事件。1998年,成立了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中央金融纪律检查委员会,配合银行按经济区跨省设置分支机构,完善金融系统党的领导体制。二是实行资产负债管理和风险管理,改变中央银行对金融机构的调控方式。在1994年放开其他金融机构贷款规模管理的基础上,1998年1月起正式取消四大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贷款限额的控制,在逐步推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风险管理的基础上,实行“计划指导,自求平衡,比例管理,间接调控”的管理体制。三是加快国有独资银行商业化步伐。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分支机构按经济区划和业务量来确定其数量、规模,精简机构和人员,实行垂直领导,统一管理,分级经营,统一核算。同时,还改革了存款准备金制

度,为了更好地促进货币工具的改善,增加商业银行资金的流动性,把过去的存款准备金和备付金合并,称“准备金存款”。为了保证商业银行存款支付和资金清算,于1999年建立专门负责收购和处理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原有的不良信贷资产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四是规范和稳定证券市场。通过证券法的颁布执行来约束上市公司、证券公司和各类中介组织规范运作,守法经营,通过严格的市场监管,以保证市场的长期稳定发展以防范金融风险,并通过颁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来积极培育规范的机构投资者。同时,还采取了宏观手段,包括努力增加出口,调整外资政策,更加积极地利用外资,积极扩大内需,严厉打击走私等措施。

面对这场亚洲金融危机,中国的党和政府冷静分析,沉着应对,采取果断措施,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一方面,国民经济运行良好,改革和发展各项指标基本实现。另一方面,人民币汇率保持了稳定,而且稳中有升。这不仅是亚洲经济的一个“奇迹”,而且是全球经济的“亮点”。

### 三、推进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与升级

经济结构能否得到及时调整和优化,是国民经济能否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决定因素。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时期通过从战略的高度分析国民经济运行的主要矛盾,积极推进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经济虽然保持了一个较高的增长速度,但并没有取得相应的经济效益,而是出现“高增长、低效益”的格局,其主要原因在于经济结构没有随着经济增长而相应地优化。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对中国产业结构调整作出了全面部署,提出:“根据我国经济的现实情况和发展趋势,应当着力提高第一产业即农业的质量,稳步增加产量,继续发展第二产业,积极调整工业结构,大力促进第三产业的兴起。”<sup>①</sup>经过一段时间的调整,国民经济的重大比例关系出现了明显变化,经济结构得到优化。但在供求关系发生逆转的情况下,经济结构中新的矛盾又不断产生,结构不合理问题依然十分突出。从世界范围来看,中国的产业结构无论是产值结构还是就业结构都处于较低水平;地区结构不合理、城乡结构矛盾的突出不仅影响经济的平衡发展,而且影响到社会稳定,严重制约了经济发展。

针对各种结构矛盾的相互交织,党的“十五大”提出对经济结构进行战略性调整,“总的原则是:以市场为导向,使社会生产适应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依靠科技进步,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发挥各地优势,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改变高投入、低产出,高消耗、低效益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3页。



的状况。”<sup>①</sup>1999年中共十五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我国结构调整进入攻坚阶段,“要实现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必须适应全球产业结构调整的大趋势和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加快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sup>②</sup>2000年10月,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进一步提出,制定“十五”计划,要把结构调整作为主线。“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主要任务是:优化产业结构,全面提高农业、工业、服务业的水平和效益,合理调整生产力布局,促进地区经济协调发展,逐步推进城镇化,努力实现城乡经济良性互动,着力改善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sup>③</sup>

党的“十五大”以来,党中央和国务院根据上述指导思想,以新技术革命为支撑,以市场为导向,以经济全局和长远发展为着眼点,培育提高经济的整体素质和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对经济结构展开了全面调整。

一个符合现代经济成长规律,符合小康社会建设要求,同时又有利于促进经济协调发展的经济结构开始形成。但是,正如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所指出的,经济结构不合理,仍然是经济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任务尚未完成,还需要进一步的探索。

## 第四节

### 制定和实施面向新世纪的经济发展战略与规划

世纪之交,中国共产党开始思考将一个什么样的中国经济带入新世纪的问题。在新的历史时期,为了加快现代化建设的步伐,进一步促进经济振兴和社会进步,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面向新世纪的经济发展战略与计划。

#### 一、“九五”、“十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制定

根据中共十四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①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25页。

②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018页。

③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369~1371页。

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1996年3月,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这是第一个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并以市场调节为基础的中长期规划,提出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奋斗目标和指导方针,确定了宏观调控目标和政策,并阐明了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

《纲要》提出:牢牢把握“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的大局是今后必须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今后15年,必须认真贯彻中共中央提出的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九条方针:(1)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2)积极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把提高经济效益作为经济工作的中心。(3)实施科技兴国战略,促进科技、教育与经济的紧密结合。(4)把加强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的首位。(5)把国有企业改革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6)坚定不移地实行对外开放。(7)实现市场机制和宏观调控的有机结合,把各方面的积极性引导好、保护好、发挥好。(8)坚持区域经济协调发展,逐步缩小地区发展差距。(9)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共同进步,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这九条方针,是中国共产党对改革开放以来17年实践经验的总结,也是指导中国经济跨世纪发展的指导方针。

“九五”期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是:全面完成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部署,到2000年,实现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两番,基本消除贫困现象,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加快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到2010年,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两番,人口控制在14亿以内,人民的小康生活更加宽裕,形成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到1995年,“九五”计划顺利完成,在此基础上,十五届五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提出第十个五年计划期间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国民经济保持较快发展速度,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取得明显成效,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为2010年国内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一番奠定坚实基础;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取得重大进展,社会保障制度比较健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迈出实质性步伐,在更大范围内和更深程度上参与国际经济合作与竞争,就业渠道拓宽,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加,物质文化生活有较大改善,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得到加强,科技教育加快发展,国民素质进一步提高,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取得明显进展。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正式通过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

经济发展跨世纪远景目标的提出、“九五”计划的完成以及“十五”计划的制定和实施,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已经形成了成熟的跨世纪经济工作战略。这是新世纪党的经济工作进一步拓展和深化的战略保证。



## 二、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与制定人才强国战略

制定和实施科教兴国战略,是党中央面对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综合国力竞争日趋激烈的时代背景,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中国国情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实现中国经济振兴和国家现代化的长远的根本大计。

1991年,海湾战争爆发,美国等西方国家依靠科学技术的优势,完全掌握了战争的主动权,再次向世人展示了高科技在现代战争和综合国力竞争中的重要作用。同年4月,江泽民指出:从世界范围看,各国之间的竞争,说到底还是综合国力的较量。当今世界各国综合国力的提高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科学技术的进步。国际竞争已越来越表现为科学技术和人才的竞争。我们要想在竞争中取胜,就要下决心发展科学技术,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5月23日,江泽民出席中国科协第四次代表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向全党发出了“把经济建设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轨道上来”的号召,并强调这一转移与十一届三中全会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具有同等重要的战略意义。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指出,振兴经济首先要振兴科技,把科技和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地位,要作为全党的共识进一步确定下来。1993年2月1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制定了《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提出到20世纪末中国教育发展的总目标是:全民受教育水平有明显提高;城乡劳动者的职前、职后教育有较大发展;各类专门人才的拥有量基本满足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面向21世纪的社会主义教育体系的基本框架。再经过几十年的努力,建立起比较成熟和完善的社会主义教育体系,实现教育的现代化。到20世纪末,中国要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建设好一批重点高等学校和一批重点学科。采取综合配套、分步推进的方针,初步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政治体制和科技体制改革相适应的教育新体制。

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把大力推进科技进步,促进科技经济一体化,培养高素质的人才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十四届三中全会后,党中央把促进经济建设向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转移提上了国家的议事日程。

在1995年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中,明确提出了“科教兴国”战略<sup>①</sup>。科教兴国战略在反思传统的经济理论的基础上,对经济发展因素做出了新的判断,对经济发展模式做出了新的选择,把科技进步当作经济发展的决定性因素,把加速科技进步真正放在经

<sup>①</sup>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344页。

济社会发展的关键地位。

《决定》发布后不久,1995年5月26~30日,党中央、国务院在北京隆重召开了全国科学技术大会。江泽民在这次大会上指出,“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在全国实施科教兴国战略,是总结历史经验和根据我国现实情况作出的重大部署”,“是顺利实现三步走战略目标的正确选择。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必将大大提高我国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使生产力有一个新的解放和更大的发展”<sup>①</sup>。他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在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中,都要真正把科教兴国战略落到实处。

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将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确立下来,并提出了面向21世纪实施科教兴国战略的政策建议。科教兴国战略进入全面实施阶段。1997年党的“十五”大进一步强调大力实施科教兴国战略,把加速科技进步放在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关键地位,并强调科技进步是经济发展的决定性因素,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在随后召开的十五届二中全会上,江泽民特别强调:“要努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形成我们自己的科技创新体系的步伐。这对于我国二十一世纪的发展至关重要。”<sup>②</sup>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了全国技术创新大会,对加强技术创新和加速高新技术产业化作出决议,制定了明确的方针、政策。

科教兴国,重在落实。中共“十五大”以来,结合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和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中国科教兴国战略的实施进入了一个全面推进的新阶段。1999年6月1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决定》提出,必须从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大局出发,进一步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构建一个充满生机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教育体系,为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奠定坚实的人才和知识基础。

1995年以来,中国共产党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工作概括起来主要是:通过一个中心环节来推进其他工作。“一个中心环节”就是始终把促进科技、教育与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结合作为关键,坚定不移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首先,从组织领导入手,加强了对科技、教育、经济这三者在改革、发展上的组织协调。1998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成立了国家科技教育领导小组,朱镕基任组长,李岚清任副组长。其次,进行了重点部署。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先后作出了《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和《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相继召开了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技术创新大会,对推进科教兴国战略的实施进行了具体的部署。第三,通过全面深化科技、教育体制改革,加快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利于

① 《十四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384~1385页。

②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207页。



产学研结合的新型科技和教育体制。1997年江泽民在《国家科技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纪要》上批示:必须改革科技体制,从政策上支持和鼓励企业从事科研、开发和技术改造,加强应用技术的开发和推广,促进科技成果更快更好地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不断解决经济建设中的重大和关键技术问题,推动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

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关键是人才。长期以来,中国共产党一直是以“党管干部”的方式来管理人才。2002年底,全国组织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党管人才”的原则;2003年5月,中央政治局召开专门会议,明确提出“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科学判断、人才强国战略和党管人才”原则。人才强国战略既是一个独立的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也是科教兴国战略的纵深发展。

### 三、制定和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

可持续发展,是党中央关注的另一个战略问题。鉴于包括中国在内的一些国家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中国共产党和政府开始关注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问题。

1992年6月,联合国在巴西里约热内卢召开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了《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和《21世纪议程》两个纲领性文件。中国政府派代表团参加会议,并承诺履行会议文件。会后不久,国务院就组织编制《中国21世纪议程——中国21世纪人口、环境与发展白皮书》,作为实施《21世纪议程》的行动方案。

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正式将可持续发展战略纳入了“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地提出中国在第三步发展战略中要实行经济、生态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1996年7月,第四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在北京举行。江泽民在会上讲话指出:经济的发展,必须与人口、环境、资源统筹考虑,不仅要安排好当前的发展,还要为子孙后代着想,为未来的发展创造更好的条件,决不能走浪费资源、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路子,更不能吃祖宗饭、断子孙路。

针对生态恶化的现状,党中央、国务院决定投资几千亿元,实施六大林业重点工程,从根本上改善中华民族的生存条件,其规模之大、范围之广、投资之巨为历史所罕见。

党的“十五大”针对我国人口众多、资源相对不足的这一国情,提出要坚持计划生育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正确处理经济发展同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把资源开发与节约并举,把节约放在首位,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统筹规划国土资源开发和整治,严格执行土地、水、森林、矿产、海洋等资源管理和保护的法律法规。实施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加强对环境污染的治理,植树种草,搞好水土保持,防治荒漠化,改善生态环境。控制人口增长,提高人口素质,重视人口老龄化问题。在1998年召开的中央计划生育和环保工作座谈会上,江泽民指出,计划生育和环境保护工作关系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关系子孙后代的生存和繁衍,是必须长期坚持的基本国策。不仅本世纪

最后这几年要抓得很紧,下个世纪也要抓得很紧,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都要抓得很紧。根据这次会议精神,有关部门制定了计划生育一票否决的制度。

1999年1月,根据中共中央有关精神,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组织有关部门制定了《全国生态环境建设规划》,提出了中国生态环境建设的奋斗目标,规划了优先实施的重点地区和重点工程,制定了生态环境建设的政策措施。

为了使可持续发展战略落到实处,1999年3月,中共中央在北京举行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江泽民主持会议并发表讲话指出,必须在保持经济增长的同时,控制人口增长,保护自然资源,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人口、资源、环境三方面的工作是一个具有内在联系的系统工程,必须从战略的高度深刻认识,并处理好经济发展同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把这件事关中华民族生存和发展的大事作为紧迫任务,坚持不懈地抓下去。

在党和政府的积极推动下,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在一些重要领域取得重大进展。加快了有关环境和生态保护立法的步伐,制定和进一步完善了一系列环境法规,形成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环境保护政策、法规与措施。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颁布促进了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措施的制定和稳步推进。在污染防治工作方面,加快污染由末端治理向源头控制转变。把环保计划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强化各级政府对环境的监督管理,并逐步增强城市环境建设的投入,通过加强环境科研,发展环保产业,以科学技术来促进环保事业的发展。各级政府以解决流域、区域和城市环境为重点,大规模开展了环境污染治理,结合压缩过剩生产能力,关闭淘汰了一大批技术落后、浪费资源、污染环境的企业。到1999年,全国23万家有污染的工业企业,81%实现了主要污染物排放达标,淮河、辽河、海河和太湖、滇池、巢湖流域的水污染防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城市环境治理和保护取得明显进展,酸雨和二氧化硫控制区的污染防治初见成效。

但是,长期形成的资源环境问题短期内不可能消除。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明确指出,资源环境压力加大是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之一,因此,将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作为指导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要求之一,这标志着对可持续发展战略认识的深化。

#### 四、制定和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

进入世纪之交,在中国现代化建设第二步战略目标即将实现的时候,党中央高瞻远瞩、总揽全局,制定和实施了西部大开发的战略决策。

这个决策源于邓小平1988年提出的“两个大局”的战略思想。即:一个大局是东部沿海地区要充分利用有利条件加快对外开放,较快地发展起来,中西部地区要顾全这个大局;另一个大局



是到 20 世纪末全国达到小康水平时,要拿出更多的力量来帮助中西部地区加快发展,沿海地区要顾全这个大局。<sup>①</sup>

对于中西部地区的发展,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党中央就开始酝酿规划,并相继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强调:坚持区域经济协调发展,逐步缩小地区发展差距,要从“九五”开始,更加重视支持内地发展。1997 年 3 月,八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批准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设立重庆直辖市的决定,使重庆成为中国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的直辖市。这是加快西部发展的重大举措。党的“十五大”强调:“国家要加大对中西部地区的支持力度,优先安排基础设施和资源开发项目,逐步实行规范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鼓励国内外投资者到中西部投资。进一步发展东部地区同中西部地区的联合与合作。”<sup>②</sup>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明确指出,加强对区域发展的协调和指导,积极推进西部大开发,有效发挥中部地区综合优势,支持中西部地区加快改革发展。这样,中国共产党便逐步地形成了西部开发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即区域协调发展,并以此为指导,对经济工作作了相应部署。

西部开发面临的突出问题之一就是生态环境的保护与治理。为此,国务院采取了在西部地区实行退耕还林、还草和移民开发等一系列措施。同时,加大投入,加快改善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和交通条件。1998 年以后,在实施积极财政政策过程中,国家将更多的财力直接用于加快西部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1998 年国家增加的财政投资用于中西部地区的占 62%,西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开始超过东部地区。

1999 年以后,党中央将西部开发作为一项重大战略任务,摆到更突出的位置。6 月 9 日,在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上,江泽民指出:“加快中西部地区发展步伐的条件已经具备,时机已经成熟。”“在继续加快东部沿海地区发展的同时,必须不失时机地加快中西部的的发展。从现在起,这要作为党和国家一项重大的战略任务,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sup>③</sup>1999 年 9 月 22 日,十五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指出:“国家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sup>④</sup>2000 年 1 月,国务院专门成立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朱镕基总理任组长,温家宝副总理任副组长。为了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的精神,朱镕基总理先后赴西部 6 省区实地考察和调研,并提出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工作重点:一是进一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切实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是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四是大力发展科技和教育。

- 
- ①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002 年中国的国防》白皮书,《解放军报》2002 年 12 月 10 日。  
 ② 《江泽民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专题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72 页。  
 ③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855 页。  
 ④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009 页。

“十五”期间是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快中西部地区发展的重要时期。2000年10月11日,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对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作了专题阐述,其基本思路是:(1)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抓好一批交通、水利、通信电网及城市基础设施等重大工程,实施“西气东输”、“西电东送”。(2)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改善西部地区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3)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业,发展特色产业,推进优秀资源的合理开发和深度加工,加快培育旅游业,努力形成经济优势。(4)发展科技教育,做好人才培养、使用和引进的工作,实行干部交流,推广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5)依托亚欧大陆桥、长江水道、西南出海通道等交通干线,发挥中心城市作用,以线串点,以点带面,有重点地推进开发。(6)国家实行重点支持西部大开发的政策措施,增加建设资金的投入。加大对西部地区特别是少数民族地区财政转移支付力度。(7)加快西部地区改革和对外开放步伐,发挥多种所有制经济活力。根据这次会议的精神,国务院明确规定西部地区开发的目标是:力争用五到十年的时间,使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到20世纪中叶,将西部地区建设成经济繁荣、社会进步、生活安定、民族团结、山川秀美的新西部。九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从推进西部大开发、加快中部地区发展、提高东部地区的发展水平、形成各具特色的区域经济等方面,对如何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作出了具体规划。

自西部大开发战略启动到2001年的三年多来,西部大开发取得重要进展。西部地区的经济和社会事业出现了加快发展的势头,基础设施建设迈出了实质性步伐,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得到加强,科技教育和人才开发工作力度加大,对内对外开放逐步扩大,产业结构调整开始走上新路。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有了一个好的开局。

## 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部署

邓小平关于建立小康社会的思想提出后,一直是指导中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指导思想。党的“十二大”、“六五”计划、“七五”计划和党的“十三大”都对小康问题作了具体设计。到1990年,在全国绝大多数地区解决了温饱问题的历史背景下,中共十三届七中全会又正式作出了奔小康的战略决策,这样,奔小康就成为20世纪90年代中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题曲。

经过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努力,1995年,中国国民生产总值提前5年实现翻两番,在这种情况下,中共十四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初步提出了向第三步战略目标迈进的指导方针和主要任务,规定了到201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奋斗目标,并第一次在党的文献中表明“我国还是处于小康阶段”<sup>①</sup>。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江泽民指出:“现在完全可以有把握地说,我们党在改革开放初期提出的本世纪末达到小康的目标,能够如期实现。在中国这样一共十多亿人口的国度里,进入和建设小康社会,是一件有伟大意义的事情。”<sup>②</sup>这是党的文件中第一次正式提出“建设小康社会”这一伟大的历史任务。“十五大”还根据邓小平小康社会思想及其提出的第三步战略目标,正式提出21世纪新“三步走”的发展战略,即:“第一个十年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一番,使人民的小康生活更加宽裕,形成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再经过十年的努力,到建党一百年时,基本实现现代化,建成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sup>③</sup>这是对建设小康社会战略的总体规划,是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对小康社会思想的丰富和发展。

此后,党中央在一系列重要会议中都继续发展关于建设小康社会的思想。2000年,实现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目标已成定局。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共产党正式提出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这一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指出:“从新世纪开始,我国将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开始实施第三步战略部署。这是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一个新的里程碑。”<sup>④</sup>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大会的讲话中,江泽民再次指出:“我国已经进入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要尽快地使全国人民都过上殷实的小康生活”<sup>⑤</sup>。并提出了建设小康社会、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在经济、政治、文化、人的发展、人与自然的等方面的要求和任务。党的“十六大”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为新世纪新时期党的奋斗目标,十六届三中全会则全面部署了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体制基础的全面改革。这就使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思想进一步丰富和完善起来。具体来说:

第一,解决“三农”问题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中之重。党的目标是建设一个惠及十几亿人口的较高水平的小康社会。而这十几亿人口的大多数,约有8亿是在农村。可以说,没有农村和农民的全面小康,就没有全国的全面小康。从中国的实际情况来看,农村和农民实现全面小康的任务也最为艰巨。农村不仅有3000多万人没有解决温饱,还有6000多万人没有稳定地解决温饱。因此,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现代化农业,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点任务。

第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是指物质文明建设、政治文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全面建设小康

① 《人民日报》,1995年10月6日。

②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50页。

③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4页。

④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369页。

⑤ 《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521~523页。

社会,最根本的是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建设物质文明;同时,要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第三,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必须处理好发展、改革与稳定之间的关系。发展是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能不能解决好发展问题,直接关系人心向背,事业兴衰。紧紧抓住发展这个第一要务,就从根本上代表了人民的愿望,把握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本质,使党的强国富民的要求不断实现。这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根本任务。为了发展,必须坚持和深化改革,这是发展的强大动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不仅是现代化建设发展的新阶段,也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扩大对外开放的关键阶段。要完成发展和改革的艰巨任务,必须有一个长期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发展是目的,改革是动力,稳定是前提,必须把三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顺利地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

第四,必须处理好经济建设与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不仅要求加快经济建设、民主政治建设、思想文化建设,还必须正确处理经济建设与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要建设可持续发展的物质文明和有利于人们生存和发展的生态环境,即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资源利用率显著提高,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推动整个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以党的“十六大”为标志,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进入了带领中国人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的历史阶段。

## 第五节

### 创新阶段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特点与经验

1992~2003年间,在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和中国社会发展历史上,是一个跨世纪的时期,也是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取得重大历史成就的时期。经过十年多的努力,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在推进经济市场化、开放化、现代化和法治化等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初步建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启动了全面融入国际经济体系的进程,人民生活初步达到了小康水平,初步构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这一时期,也是中国共产党开始总结执政经验特别是经济工作经验并在此基础上进行理论创新的时期,中国共产党先后总结和形成了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等党的指导思想,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理论等创新性经济理论。这一时期,是中国共产党构建面向新世纪的经济工作战略与规划的时期,中国共产党确立了新世纪新时期的经济工作战略思路,包括新世纪“三步走”经济发展战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安排、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战略安排等。在全面总结、创



新和拓展经济工作实践与理论的基础上,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无论在指导思想上还是在方法上都形成了鲜明的特点,凝聚成丰富的新鲜的经验。

## 一、创新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特点

到20世纪90年代初期,中国共产党面临着如何在前10多年改革理论与实践探索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探索的历史使命。时代将两个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摆在中国共产党人面前,即“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如何建设党”。1992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下,对这两个问题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因此,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展开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一方面,中国共产党开始立足时代的要求总结党的执政理论,经济工作被提升到执政党建设的高度。另一方面,中国共产党面临着领导中国跨入新世纪的任务,经济工作成为跨世纪的主题之一。这种时代特征决定了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具有诸多特点。

### (一)经济工作地位进一步提升

1979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已经将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经济工作成为党和国家工作的重点领域。但是,如何从社会主义建设和党的建设的高度认识经济工作的地位和内涵,还是一个留待探索的问题。1992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在集中探索“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先后形成了“三个有利于”、“三个代表”和“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第一要务”等重要思想,这些思想进一步从社会主义建设和党的建设的高度提升了经济工作的地位,丰富了经济工作的内涵。

首先,“三个有利于”标准拓展了党的经济工作的探索空间。

20世纪90年代,东欧剧变、苏联解体以及发达国家共产党组织纷纷改弦易辙,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遭受了严重的挫折。同时,中国的改革开放经过十多年的探索与发展,已经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经济管理体制、经济形式发生了重大变化。但是,社会主义在实践中的探索和发展,经常伴随着右的和“左”的干扰,一些人自觉或不自觉地将“姓社姓资”的视角看待这些变化,导致改革开放难以迈开步子。邓小平在南方谈话中提出的“三个有利于”拓展了党的经济工作特别是改革开放的探索空间。

邓小平在南方谈话中指出,判断改革成败有三条标准:即主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这三

条,实质上就是发展生产力。因为增强综合国力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离开生产力的发展都是办不到的。“三个有利于”标准的提出,进一步提升了经济工作在党的工作中的地位,依据“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必须把发展生产力即经济工作放在突出重要位置。同时,“三个有利于”标准的提出,改变了把生产关系、政治态度、意识形态等作为衡量经济工作特别是改革开放的标准的思维方式,回归到马克思主义的生产力标准观。

其次,“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明确了经济工作在党的各项工作中的突出地位。

到世纪之交,中国共产党面临的国内外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国际上,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的主题,世界多极化的趋势不可逆转,但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有新的发展,经济全球化乃大势所趋,中国虽然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但不公正、不合理的国际经济旧秩序依然存在;信息化、网络化更使科技发展突飞猛进,知识创新力度加大,以经济和科技竞争为基础的综合国力的竞争日趋激烈,且具有很强的政治性质,越来越成为决定一个国家前途命运的主导因素。从国内环境看,进入新世纪,中国进入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改革进入了全局性的整体推进时期,任务艰巨而复杂,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出现了多元化的特征。这些都对中国共产党对包括经济工作在内的各项工作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在此背景下,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认真总结国际国内正反两个方面的历史经验,紧密结合国内外形势的新变化,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文化,做出了更加全面、系统、深刻的探索,逐渐形成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2000年2月25日,江泽民在广州首次完整地提出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2001年7月1日,江泽民发表重要讲话,他围绕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和怎样建设党”这个基本问题,对中国共产党必须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始终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做出了全面系统的阐述,形成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明确了新的历史时期经济工作在党的各项工作中的突出重要地位。“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是“三个代表”中的基本方面。这就将发展生产力,从而将党的经济工作放在一个突出重要的位置。

第三,“第一要务”的提出明确了经济工作在执政党建设中的价值意义。

长期以来,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执政党,十分重视执政的要务问题。邓小平强调“发展才是硬道理”<sup>①</sup>。江泽民鲜明地提出,必须紧紧抓住发展这个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并代表全党提出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这一新世纪的奋斗目标,阐明了中国共产党要承担起推动中国社会进步的历史责任,必须始终紧紧抓住发展这个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把坚持党的先进性和发挥社会主义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70~383页。



制度的优越性,落实到发展先进生产力、发展先进文化、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上来,推动社会全面进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思想。

将发展当作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就从执政党建设的高度肯定了经济工作的价值意义。如果说1979年提出将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标志着经济工作开始成为党的工作重点,而将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则标志着将党的经济工作上升到执政兴国的角度予以确认,将经济工作与执政党的建设,与执政兴国的价值目标统一起来,使经济工作的地位具有了不可动摇的性质。

## (二)注重经济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实施

1992~2001年间,是中国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关键时期,也是中国经济发展跨世纪的时期,这需要党中央在领导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的过程中更加注重战略问题。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领导经济工作的过程中,逐渐实现了党与政府之间的分工,集中精力关注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发展中的战略问题。这一时期,党中央注重制定跨世纪的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发展战略,并着力推进这些战略的实施。

首先,注重战略的全面性。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制定与实施的经济战略涉及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发展等方面。在经济体制改革方面,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和十六届三中全会分别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前后呼应,互相衔接,分别确立了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战略推进方略。在经济发展方面,十四届五中全会审议并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未来15年中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提出了完整的战略构想。

其次,注重战略跨世纪的衔接性。在经济体制改革方面,到21世纪初期,中国已经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后,党中央又提出了到2010年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战略构想,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与完善这两个战略阶段衔接起来。在经济发展方面,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八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批准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这个《纲要》是中国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第一个中长期规划,也是经济和社会全面发展的跨世纪蓝图。《纲要》突出了宏观性、战略性和政策性。《纲要》重点放在“九五”计划,同时着眼于21世纪前十年的发展,提出了轮廓性的远景目标,使20世纪末和21世纪初的经济发展战略衔接起来。

第三,注重战略的细化和具体化。为了将这些战略的实施落到实处,党中央注重制定和实施具体的经济战略。20世纪90年代以来,党中央先后制定了科教兴国、西部开发、可持续发展、新

型工业化、人才强国等战略。正是这些具体的战略,保证了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发展宏观战略的实现。

第四,注重抓战略的落实与实施。党中央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推进经济战略的实施。一是加强战略实施的组织领导。例如,为了切实实施科教兴国战略,1996年3月18日,党中央、国务院决定成立国家科技领导小组,李鹏任组长。为了协调科技与教育的发展,1998年6月,党中央决定成立国家科技教育领导小组,朱镕基任组长。为了切实实施西部开发战略,2000年1月,党中央决定成立国务院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二是抓战略的实施方案。例如,为了推进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1994年3月,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联合发布了《90年代我国经济发展的关键技术》,包括农业、能源与环境、交通运输、原材料与资源、信息与通信、制造技术、生物技术等7个领域共35项关键技术。这些关键技术对于20世纪90年代和21世纪初期国家经济的繁荣发展至关重要。2001年5月,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又宣布了“十五”计划高技术产业重点,包括高速宽带信息网络、深亚微米集成电路、软件产业等战略性领域。为了发展教育,1999年2月24日,国务院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批准《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提出了跨世纪教育改革与发展施工蓝图。

### (三) 驾驭复杂经济工作局面的能力逐渐增强

如前所述,1992~2003年间,中国共产党是在极其复杂的国际国内环境中开展经济工作的。这对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能力形成挑战。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沉着应对各种挑战,经济工作能力逐渐提高。

首先,驾驭宏观经济运行的艺术逐渐成熟。“软着陆”的成功实现就是突出的例子。1992~1993年间,在加快发展的过程中,一些地方和部门片面追求高速度,同时,由于旧的宏观调控机制逐渐失效,新的宏观调控机制尚未完善,经济运行中出现了新的过热现象。党中央和国务院及时发现上述问题,并果断采取一系列加强宏观调控的措施。到1996年,经过三年的努力,宏观调控取得了显著成效,中国经济成功地实现了发展过快到“高增长,低通胀”的“软着陆”,避免了大起大落,同时又实现了经济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这在建国以来的经济发展史上是没有先例的。

经济软着陆的成功实现,表明中国共产党已经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宏观经济管理方法和艺术。具体来说,一是认真吸取历史经验教训,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判断上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1992年4月4日,在经济过热只是出现苗头时,江泽民就写信给中央其他领导同志,提出要在深化改革上下狠功夫,避免只在规模上做文章,以防止出现新的重复建设和产品积压。1993年1月,邓小平在上海向当地负责同志谈到:“要注意稳妥,避免损失,特别要避免大的损失。”二是在党内统一对经济形势判断的认识。1992年10月到1993年6月,中央两次召开经济情况通报会,向各



地、各部门和军队的主要负责同志通报宏观经济中正在出现的新问题。要求各地坚持实事求是和解放思想的统一,做到既要加快发展,尽力而为,又要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避免大的起伏,避免大的损失,把经济发展的好势头保持下去。经过一系列的工作,党内特别是领导干部对于宏观经济形势的认识趋于一致,为中央和国务院采取进一步的宏观调控措施准备了条件。三是协调行动,采取统一的措施。1993年6月24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制定了《关于当前经济情况和加强宏观调控的意见》,文件以整顿金融秩序为重点,提出了16条措施,要求各地各部门从全局出发,从长远的持续发展出发,协调行动步伐。四是在宏观调控手段上实行创新,即避免历次宏观经济紧缩中主要采取行政手段的方法,针对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主要采取经济手段,同时采用必要的行政手段和组织措施,以经济手段的效果以及保证中央政令和各项宏观调控措施的贯彻。在当时实施的16条措施中,有13条主要强调的是运用经济手段。五是正确处理宏观调控与深化改革的关系。党中央认识到,尽管有宏观经济过热,但经济形势总的来说是好的。好的形势来自改革,保持和发展好的形势又必须深化改革。要不失时机地加快改革的步伐。因此,在治理经济过热的过程中,要着眼于加快改革步伐,采用新思路、新办法,从加快新旧体制转换中找出路,把改进和加强宏观管理,解决经济中的突出问题,变成加快改革,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动力。

其次,应对国际经济形势变化的能力逐渐增强。成功应对亚洲金融危机的冲击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1997年夏天爆发的亚洲金融危机不仅沉重打击了亚洲经济,而且影响波及全球。印度尼西亚、泰国、韩国、马来西亚、菲律宾等国的货币对外贬值50%以上,新加坡、日本以及中国台湾的货币对外贬值10%~20%,俄罗斯连续发生四次金融危机,卢布暴跌。而中国不仅保持了人民币币值稳定,而且保持了经济的高速增长,堪称亚洲经济的“奇迹”。其所以如此,主要是因为中国共产党和政府从容应对,采取了坚定而合适的应对策略。具体来说,一是党和政府高层高度关注和警惕亚洲金融危机对中国的影响。这场危机刚爆发,党和政府就多次研究如何应对的问题,而且将这种应对提高到保障国家经济安全的高度予以认识。二是慎重决策,坚持人民币不贬值。在这场危机中,人民币承受巨大的贬值压力。一派观点基于保证出口增长的需要主张人民币贬值,但是,经过反复论证,中央高层认识到,人民币贬值必然带来港币贬值,从而加剧亚洲地区的货币贬值,必然使已经出台的汇率改革的成果大打折扣,损害外商投资利益,因此,人民币贬值得不偿失,代价高昂。中央决定人民币不贬值。实践证明,人民币不贬值,不仅对中国经济的发展,而且对促进亚洲经济走出困境,都具有重大意义。三是采取一系列强有力的经济政策,保持经济的稳定发展。1998年初,面对不断加剧的金融危机,中央提出“坚定信心,心中有数,未雨绸缪,沉着应对,埋头苦干”的应对总方针,制定和实施了扩大内需,积极扩大出口,适当增加进口等重大决策。下半年,针对国内需求对经济拉动力度不够,经济增长速度减缓的趋势,中央又果断决定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经过一年多的努力,中国经济成功地

应对了亚洲金融危机的挑战。

第三,成功处理了港澳回归中的经济问题。香港、澳门回归,是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大事,处理好港澳回归中的各种问题,关系到香港和澳门的未来发展,如何处理这些问题,也是对党和政府能力的考验。在港澳回归过程中,经济问题的处理是关键性的。在香港回归之前,港督彭定康在施政报告中提出了不少跨越1997年的财政经济政策和承诺,例如排污工程跨越1997年,大量的工程投资关系到1997年以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财政能力。同时,伴随香港的回归,香港和内地之间的大型工程如果不协调,也会造成损失,不利于两地经济发展。因此,妥善处理经济问题,对于保持政策连续性,促进香港与内地的经济发展至关重要。为了解决这些问题,1993年7月,党中央和国务院决定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委会预备工作委员会下专门成立了经济专题小组。经济专题小组依据确保政权顺利交接和香港长期繁荣的原则,先后召开21次专题会议,完成了退休保障问题、香港政府资产分布管理及交接、香港政府财政预算案编制、香港特别行政区土地基金的交接、香港与邻近地区基建衔接和香港与内地贸易统计等8份课题研究报告,完成了12份建议和意见。在政府资产移交等与1997年政权移交相关的财经事务,新机场建设、联系汇率等对平稳过渡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经济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以及“九七”后两地经济往来政策方面提出了诸多决策建议。1996年3月25日,全国人大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经济小组成立,并对筹委会预备工作委员会经济小组提出了上述意见与建议进行逐项研究,分别建议由中央政府主管部门处理或提交特区政府。决定在经济小组下设债务清理、大型基建、财政金融和香港经济发展方向等四个专责小组开展工作。到1997年5月,经济小组召开多次会议,为香港政权交接中经济问题的处理以及特别行政区成立以后的经济工作奠定了基础。到6月底,中英联合联络小组根据经济小组的工作建议与意见,先后就政府资产移交等重大经济问题的处理签署文件。完成了香港政权移交中的经济工作。此后,党中央和国务院主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为依据,处理内地与香港之间的经济关系。1998年5月5日,全国人大澳门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成立,与此同时,启动和完成了澳门回归中的经济工作。

#### (四)在经济工作中始终关注群众利益

“为政之道在于安民,安民之道在于察其疾苦”。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是中国共产党开展经济工作的基本出发点。1992~2003年间,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向深层次推进,各种矛盾开始暴露,利益关系对各项改革措施的敏感程度提高,在这种情况下,将经济工作与关心人民生活有机结合起来,是摆在中国共产党面前的突出任务。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不仅提出了“三个代表”这一重要的指导思想,而且在经济工作中切实履行这一思想。

首先,关注国有企业下岗职工生活问题。在国有企业改革过程中,出现了比较多的下岗职





工,其基本生活遇到困难。党中央对此予以高度关注。党中央多次强调,国有企业的广大职工,几十年来为了国家的经济建设、改革开放和国有企业的发展壮大,作出了重大贡献,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时刻关心他们,维护他们的切身利益。1998年5月14日,党中央、国务院召开下岗职工生活保障和再就业工作会议,制定企业富裕人员下岗分流和实施再就业工程的措施。会议指出,这项工作不仅是重大的经济问题,而且是重大的政治问题。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费一定要有保证。资金由政府、企业和社会承担。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切实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工作的通知》,指出今后一个时期,必须把解决国有企业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问题作为首要任务,并力争每年实现再就业的人数大于当年下岗职工的人数。力争用5年左右的时间,初步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社会保障体系和就业机制。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进一步强调,要切实“提高低收入者收入水平”,各级政府要努力扩大就业,从税费减免、小额贷款、社保补贴、就业援助等10个方面对下岗失业人员进行扶持。

各地按照中央的部署先后为下岗职工建立起“三条保障线”:一是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保障费;二是三年后未就业者转为享受失业保险;三是失业保险满两年仍未就业者,可以按规定享受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与此同时,各级政府通过加强各种形式的职业培训,拓宽就业渠道,建立其再就业服务中心,引导职工转变就业观念,大力推进下岗职工再就业工程。1998—2000年间,全国累计有2100万国有企业下岗职工进入再就业服务中心,其中1300万人实现了再就业,为国有企业改革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力保证。

其次,始终高度关注农民收入问题。一方面,从点上看,关注扶贫开发问题。1993年,全国农村尚有8000万人没有解决温饱,主要集中在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分布在中西部的深山区、石山区、荒漠区、高寒山区、黄土高原区、地方病高发区以及水库库区。尽管贫困人口占全国农村人口的比重不到9%,但扶贫开发的任务十分艰巨。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尽快解决贫困地区群众的温饱问题,缓解以致彻底消灭贫困,不仅关系到逐渐缩小东西部地区差距,而且关系到生活安定、民族团结、共同富裕以及为全国深化改革创造条件。

1994年初,党中央和国务院决定实施《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即从1994年到2000年间,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和社会各界力量,力争用七年时间,基本解决8000万农村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1996年9月,党中央和国务院作出《关于尽快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的决定》,要求全党和全社会切实做好工作,确保实现在20世纪末期基本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的战略目标。1999年中央再次召开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开发工作的决定》。

由于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高度重视以及社会各界的有力支持,扶贫开发工作取得明显成效。1999年,全国592个贫困县的农民人均收入达到1347元。到2000年,农村贫困人口由1978年

的 2.5 亿人减少到 3000 万人,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基本完成。<sup>①</sup> 2001 年 5 月 24 日,中央召开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了《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实施以来的成就与经验,讨论《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 年—2010 年)》,部署 21 世纪头 10 年的扶贫开发工作。

另一方面,从面上看,关注增加农民收入和减轻农民负担问题。1996 年以后,在实现农业生产稳步增长的同时,出现了农产品供给相对过剩,市场粮价持续下降,农民收入增速放慢。为此,“十五大”以后,党中央和国务院将继续深化农村改革,确保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作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中心任务。这一时期,主要采取了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和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通过这些措施,种植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畜牧业发展步伐加快,农产品加工转化增值能力提高,农民收入水平也相应提高。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给予“三农”问题极大的关注,提出了一系列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的改革措施,包括“放开粮食收购市场,把通过流通环节的间接补贴改为对农民的直接补贴,切实保障种粮农民的利益”;“逐步降低农业税率,切实减轻农民负担”;“改善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环境”;“形成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的制度”;“国家新增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事业支出主要用于农村”;“实行对贫困农民的医疗救助”等。

十五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改革与农业发展迈出了新的步伐。其中最主要的,就是对多年来农民负担过重、增收困难以及税费制度不合理而进行农村税费改革。2000 年 3 月 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进行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主要内容是:取消乡统筹费和农村教育集资,取消屠宰税,取消统一规定的劳动积累工和义务工,调整农业税和农业特产税,改革村提留征收使用办法。经过一年多的试点,取得初步成效:大幅度降低了农民负担,初步规范了农村生产关系等。

第三,注重构建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机制体系。2003 年,中国经历了一次“非典”疫情的袭击。在严峻挑战面前,党中央总揽全局,沉着应对,果断决策。中央财政先后拨出 50 亿专款用于防治“非典”;成立了全国防治“非典”指挥部,将“非典”列入法定传染病,依法进行管理;颁布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建立完善公开透明的疫情报告制度与信息发布制度;明确提出防治“非典”与经济建设两手抓的方针。抗击“非典”的胜利,一方面展示了中国共产党及政府亲民爱民、开明开放、务实高效、坦诚负责的良好形象,另一方面,党和政府也积累了丰富的抗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2003 年底,中国部分地区出现可能影响人民生命健康的禽流感爆发,中央和政府及时启动应急机制体系,有效遏制了疫情的蔓延。

<sup>①</sup> 国务院研究室编:《九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十五”计划纲要报告学习辅导》,中国言实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86 页。

### (五) 重视调查研究和经济决策的科学性

1992~2003年间,中国共产党在开展经济工作特别是制定重大决策的过程中,特别强调调查研究和咨询论证,以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首先,强调战略规划的前期调查研究。例如,1993年上半年,党中央和国务院着手制定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体规划。这项工作以开展调查研究为先导。党中央、国务院和地方共300多人组成16个专题调研组,分赴各地进行深入调查研究,为制定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体规划作了充分的准备。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起草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初稿。在起草过程中,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和政治局多次听取汇报,提出修改意见和要求,并多次召开党内外各方面人士座谈会,对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在党内外多数同志对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总体规划取得统一认识的基础上,1993年11月11日至14日,党中央召开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了《决定》。再例如,“九五”计划和未来远景规划的制定,早在1993年就已经开始酝酿。1994年初,根据中央的指示,国家计委要求各地计委及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并委托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等单位,全面系统地研究“九五”计划和2010年规划问题。1995年3月,在中央直接领导下,成立了起草小组,同时,中央组织了15个调研组,分别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一些重大问题展开调研。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的建议》草案经过近5个月的反复修改,逐渐臻于成熟。在“九五”计划即将完成的时候,党中央就开始筹划新的战略部署。2000年春,国家计委发布国家即将研究制定第十个五年计划的信息,并向有关研究机构下达“十五”计划重大研究课题,组织国内有关专家对“十五”期间需要着重解决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同时利用信息网络,设立“十五”计划献计献策专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在计划制定过程中,江泽民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多次听取各部门汇报。经过发扬民主,集思广益,最后形成共识。

其次,实行重大决策出台前的民主协商制度。到199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已经形成就国家的大政方针在出台前及时向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协商,听取意见的制度。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民主党派中央领导人参加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的或委托有关部门召开的民主协商会、座谈会、情况通报会150余次,其中,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以来就有82次。在协商中,各民主党派中央领导人提出了许多好的意见和建议,受到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重视与采纳。<sup>①</sup>

<sup>①</sup> 《人民日报》1995年2月26日。

第三,充分发挥各类咨询机构在重大决策中的咨询作用。为了整合学术力量提供决策咨询,1994年5月22日,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国务院研究室、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家统计局等有关政策研究部门联合发起组织成立中国决策科学研究会,这是中国首家专门从事政策科学研究、广泛开展调查研究,为各级决策部门提供政策与决策咨询的全国性学术团体。1994年6月,成立了中国工程院,这是全国工程技术界最高荣誉性和咨询性学术机构。1994年12月22日,由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和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国务院研究室、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家计划委员会、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等单位组织的全国软科学工作会议召开。1986年全国软科学工作座谈会以来,全国的软科学工作者参与了三峡工程、南水北调工程、长江拦门沙综合治理工程等重大工程的决策。江泽民在接见会议代表时指出,在党和政府的倡导下,软科学研究已经成为决策的重要环节,面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专题研究,为党和政府的决策及时提供了科学依据。

## 二、创新时期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经验与启示

1992年到2001年间,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在全面创新,形成明显的阶段性特色和取得重大成就的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这些经验构成对未来经济工作的启示。

### (一)在经济工作中要善于抓战略机遇

在日益复杂与多变的国际国内形势下开展经济工作,必须善于在错综复杂的形势中把握机遇。中国共产党是具有机遇意识的政党。1992~2003年间,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最基本的经验就是,抓住了20世纪90年代初期经济发展的战略机遇,实现了十年的快速发展。而在21世纪初期,中国共产党又抓住了新的战略性机遇。

1992年以前,治理整顿的结束和“七五”计划的完成,为加快改革开放创造了有利条件。与此同时,世界格局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的发展趋势,周边一些国家加速发展的势头,在对中国形成严峻挑战的同时,也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但是,这一时期,人们在思想认识上尚未从“左”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一些人提出了改革开放是姓“社”还是姓“资”的问题,一些人则由于思想顾虑,在行动上不敢改革,不敢开放,不敢发展。如果这种状况长期持续,中国势必丧失一次大好的发展机遇。

1991年年后,党中央就召开一系列专题座谈会,研究加快改革和发展的问題。邓小平反复强调,现在就是好机会。要抓住机会,发展自己,关键是发展经济。重要的是我们一定要抓住机



会。此后,党中央通过一系列的学习活动统一了全党抓机遇的意识与行动。到中国共产党“十四大”,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已经成为全党的共识。“十四大”指出:我国经济能不能加快发展,不仅是重大的经济问题,而且是重大的政治问题。现在国内条件具备,国际环境有利,既有挑战,更有机遇,是加快发展、深化改革,促进社会全面进步的好时机,要紧紧抓住这个好时机。根据“十四大”的精神,党的十四届二中全会确立了抓住国际国内有利时机,在整个90年代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的指导思想。为此,八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提出的《关于调整“八五”计划若干指标的建议》,将“八五”期间的经济增长速度由原定的6%调高到8%~9%。

正是由于抓住了20世纪90年代初期的这次机遇,中国共产党才得以在这个时期的经济工作方面中不断开拓新的局面,实现了初步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建成小康社会这两个目标。

20世纪末期和21世纪初期,中国共产党又认识到,21世纪头20年,将是中国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在这20年间,总体和平,局部战争,总体缓和,局部紧张,总体稳定,局部动荡的国际环境为中国提供了众多回旋的空间和机遇,有利于中国的发展。世界范围的新科技革命,有利于中国推进经济结构的调整,在继续工业化的过程中推进信息化,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走出一条新型工业化的路子,实现生产力跨越式发展。加入世贸组织和经济全球化,为中国利用国际市场和国外资源,利用国外的资金技术人才以及先进的管理经验,加速发展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20多年的改革开放,中国综合国力得到了很大增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初步建立,更加有利于中国加快经济全球化的进程。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党的“十六大”明确指出:我国已经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发展阶段。全党同志要居安思危,增强忧患意识,不骄不躁,继续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为到本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奋发工作。

## (二)建设学习型政党,提高经济工作能力

在经济全球化和市场经济体制下开展经济工作,不断学习,提高全党领导经济工作的水平和能力,改进经济工作方式,是摆在中国共产党面前的一项艰巨任务。1992~2001年间,中国共产党领导经济工作取得重大成就的基本经验之一,就是不断通过加强全党的学习,增强了全党开展经济工作的能力,提高了经济工作的艺术和水平。

首先,加强全党对党的指导思想的学习,提高全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和政策水平。1993年10月4日,中共中央主办第一期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学习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1995年1月,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发出《关于在党员中开展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章学习活动的意见》。中央还组织编写《邓小平经济理论学习纲要》

一书,对全党学习加强理论指导。“十五大”召开以后,中共中央举办中共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学习邓小平理论和十五大精神研讨班。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完整、准确把握邓小平理论的科学体系。1998年6月24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全党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的通知》,在全党范围内开展学习邓小平理论的运动。党中央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后,又在全党开展了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热潮。实践证明,这些学习活动对于统一全党认识,提高领导水平,加强工作中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和创造性,具有巨大的促进作用。

其次,学习法律知识。1994年12月9日,中共中央举办法制讲座,听取关于“国际商贸法律制度及其关贸总协定”的法律知识讲座。从此,党中央开始不定期举办专门的法制讲座。内容涉及“国际法在国际关系中的作用”、“一国两制与香港基本法”、“金融安全与法制建设”等,中央政治局、书记处和国务院的领导同志带头参加,学习法律知识,带动全党形成了自觉学法用法、增强法制意识的风气。

第三,学习财经专门知识。2000年1月12日至19日,针对财税工作中面临一些突出的问题需要抓紧研究解决,特别是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需要对国内财经政策做出较大调整的需要,中共中央举办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财税专题研讨班。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为了更好地适应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的新要求,中共中央于2002年2月举办省部级干部“国际形势与世贸组织”专题研究班。

第四,学习现代科技知识。为了提高领导干部掌握和运用现代科学技术知识的能力,中央组织编辑出版了《现代科学技术基础知识》(干部读本),1994年2月6日,江泽民为该书作题为“用现代科学技术知识武装起来”序言,他强调,加紧学习和掌握现代科技知识,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各级干部要从事关国家富强、民族振兴的高度来认识学习的重要性,增强学习自觉性。在党中央的号召下,到2000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先后举办了12次科技知识讲座。

实践证明,在党内开展学习理论、法律知识、经济知识以及现代科技知识,直接提高了全党应对入世挑战、应对亚洲金融危机、应对新技术革命挑战的本领,提高了全党在市场经济体制条件和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开展经济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 (三)按照现代市场经济的要求改进经济工作领导方式

1992~2003年间,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进程中,中国共产党领导经济工作的方式相应发生了变化,从经济工作领域上看,逐渐从微观经济领域和具体经济事务退出,主要对宏观经济进行战略指导;从领导经济工作的方式上看,逐渐从主要运用计划、政策乃至行政手段指导经济工作转向主要运用经济与法律手段调节经济运行。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阶段



中,党的经济工作无疑要继续推进和深化这种转变。具体来说:

首先,依法开展经济工作。在一定程度上说,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中国共产党在确立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目标模式的同时,也逐步认识到法制建设对于这一过程的重要性。1995年1月20日,在中央举办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建设问题”讲座上,江泽民强调指出,我们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组织领导,而政治领导的主要方式就是: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变成国家意志。这就明确地表达了一个重要思想,即为了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方式要逐步从依靠政策转向依靠法律,要依法治国,同样,要依法开展经济工作。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共产党高度重视并逐步推进与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相适应的法制建设。市场法制建设不仅保证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构建,而且改变了党的经济工作的方式,即将党的经济工作纳入法治化的轨道。党和政府已经确立2010年建成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与这一体制相适应的法律体系的目标,因此,党的经济工作方式也将进一步纳入法治化的轨道。

其次,党和政府开展经济工作的领域与方式上的区别应该逐渐明晰。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从这个意义上说,党和政府在经济工作的领域与目标是统一的。发展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第一要务的命题就说明了这种统一性。但是,一方面,执政党的重要工作还在于执政和加强执政党的建设,经济工作只是其工作的一个主要层面。另一方面,政府是有届别的,而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是没有届别的,党和政府在经济工作方面的着眼点客观上是有差别的。因此,作为执政党,必须逐渐明晰党和政府在经济工作的领域与方式上的区别。

1992~2003年间,中国共产党逐渐明确了改革和完善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的指导思想,明确了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领导,即通过制定大政方针,提出立法建议,推荐重要干部,进行思想宣传,发挥党组织和党员的作用,坚持依法行政等方式,实施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在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实践中,党主要致力于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理论创新,制定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模式与实施战略,制定经济发展战略和战略推进方略,对于具体的经济工作,主要是通过党的建议的方式影响政府的决策,并因此变成政府的具体方针和政策。这种转变不仅符合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要求,而且有利于充分发挥政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因此,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进程中,这种区分将进一步明晰。

第三,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的经济工作方法要适应国际通行规则。中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时候,已经承诺按照国际经贸规则办事和逐步开放市场,这要求党和政府的经济工作必须符合国际通行做法,在经济工作中必须依法办事。20世纪90年代,党和政府已经在转变管理经济的方式,增强政策的统一性和透明性,提高按国际通行规则办事的能力方面作出了努力。

21世纪前10年,中国将进一步融入经济全球化的进程,而且,伴随“入世”保护期的结束,国际经济体系对中国党和政府经济工作方法的规范性要求将进一步趋向严格,如何进一步转变经

济工作方式,成为党和政府面临的紧迫课题。正如江泽民在省部级干部“国际形势与世贸组织”专题研究班上所指出的,加入世贸组织,要求我们各级政府管理经济的方式和办法有一个大的改进。要按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合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行为规范和法律体系。要把按照世贸组织规则要求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正确引导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培育和壮大我国经济的国际竞争力,作为政府调控和管理经济的主要任务。要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建立和健全法制、诚信和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要通过深化改革,进一步消除影响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性障碍。<sup>①</sup>

第四,在有关经济工作的制度上进一步创新。20世纪90年代后半期,为了加强党对重要领域经济工作的领导,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上进行了一系列制度创新。例如,1998年6月,为了保证金融机构建立垂直领导的体制,保证金融安全、高效、稳健运行,成立中共中央金融工委和金融系统党委;1998年7月,为了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强国有大型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企业领导干部管理制度,成立中共中央大型企业工作委员会,1998年9月,首批21名国务院任命和派出的稽查特派员陆续进驻国有重点大型企业进行实地稽查。2000年8月,为了健全国有重点金融机构监督机制,加强对国有重点金融机构的监督管理,国务院派出的15个国有重点金融机构监事会进驻16家国有重点金融机构,同时,中央金融工委也向5家中央金融工委管理的金融机构派驻了监事会。这些制度创新无疑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在实践中也显示出成效。但是,伴随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的进一步推进,建立规范的现代产权制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将进一步提上议事日程,在实践中如何进一步完善上述制度,将成为新时期党和政府经济工作方式探索上面临的课题。

#### (四)新时期经济工作中必须坚持全面、协调发展观

长期以来,党和政府在经济工作中存在着片面理解经济发展内涵的误区,主要表现在将经济发展理解为经济增长,而忽视经济结构的升级、经济成果分配的公平以及经济与社会、生态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这种认识导致了1979年以前经济工作的诸多失误。

这种认识在1992~2003年间开始改变。一方面,党和政府逐渐将经济发展理解为经济总量增长、经济结构优化、经济效率优化的整体过程。正因为如此,党和政府对1992年以后的经济过热保持了清醒的头脑,适时启动了“软着陆”的宏观调控措施。另一方面,将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以及生态环境保护结合起来。例如,1994年10月20日至23日,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务院第一次召开全国性社会发展会议。会议研究了中国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认为社会发展是实现小康

<sup>①</sup> 《人民日报》,2002年2月26日。





水平战略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明确了2010年以前社会发展工作重点,包括通过计划生育和发展教育、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加强环境保护、使资源、环境与经济社会的发展相协调;建立并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扩大就业,促进改革、发展与社会稳定;消除贫困,促进区域之间、城乡之间和各民族之间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加强民主法制建设,保持社会政治稳定等。到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的时候,党中央已经确立了全面协调发展的指导思想。江泽民在庆祝建党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明确提出了人与自然、经济、文化全面协调的新的发展观,他指出:“我们进行的一切工作,既要着眼于人民现实的物质文化需要,同时又要着眼于促进人民素质的提高,也就是要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这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社会的本质要求。我们要在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基础上,不断推进人的全面发展。”要推进人的全面发展,就必须“促进人和自然的协调与和谐”,“推进人的全面发展,同推进经济、文化的发展和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是互为前提和基础的。”党的“十六大”则把人与自然的协调发展确立为发展的重要内容,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将“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作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目标。

但是,从整体上看,在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中,推进全面协调的发展还只是破了题,尚未完全启动。首先,到20世纪末期,在具体经济工作的战略上,还主要是实施差异发展。例如,在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关系上,强调的是经济发展为主,在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关系上,强调的是经济发展为主,在地区发展的格局上,强调的是东部发展为主。其次,在现实的具体工作中,一些地区的党和政府部门存在着片面追求经济增长,追求产值,追求近期政绩,而忽视全面的经济发展,忽视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培养,忽视生态环境保护的行为短期化倾向。因此,在新的历史时期,如何真正坚持和落实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观,还是一个有待于党和政府解决的艰巨任务。

## 结束语

# 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与 20世纪中国的历史创造

以党的“十六大”召开为标志,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在新的历史时期,能否抓住战略机遇加快中国的经济发展,直接影响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现代化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目标能否实现。而在新的历史时期要进一步开展好经济工作,首先要向历史学习。要认真总结中国共产党八十多年经济工作的历史成就,坚定进一步做好经济工作的信心,同时,要认真总结八十多年经济工作的历史经验与教训,为未来的经济工作提供可资借鉴的历史启示。

## 一、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基本成就

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从鸦片战争到中国共产党成立,从中国共产党成立到现在,中国经历了两个截然不同的八十年。在前八十年中,封建统治者丧权辱国,社会战乱不断,国家积贫积弱,人民饥寒交迫。在后八十年中,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空前团结和组织起来,冲破重重难关,革命斗争不断胜利;新中国成立后,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国家日益昌盛,人民的社会地位、物质生活水平和文化教育水平显著提高。从这前后两个八十年的比较中,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一切爱国力量深深认识到,中国能从最悲惨的境遇向着光明的前途实现伟大的历史转变,就是因为有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



中国。有了共产党,中国的面貌就焕然一新。”<sup>①</sup>这段话科学地评价了中国共产党的八十年奋斗历史,用来评价中国共产党八十年的经济工作史,也是恰如其分的。

八十多年来,中国共产党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经济工作,取得了重大的历史成就。中国共产党八十多年经济工作是围绕中国现代化道路的选择与推进展开的,因此,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历史成就集中体现在中国现代化的进程与成就方面。这些成就归结到一点,就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站起来、富起来、强起来,奠定了中国实现现代化和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坚实基础。具体来说,表现在下述几个基本层面:

### (一)领导中国人民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奠定了中国实现现代化和民族复兴的经济制度基础

中国共产党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要求走上历史舞台,并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不断开拓先进生产力发展的道路。对于一个政党来说,开拓先进生产力的发展道路,主要是构建和不断完善适应于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社会经济制度。因此,构建和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不断解决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推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是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主线,也是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最基本的历史成就。

在1921~1956年间,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建立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从经济工作史的角度看,这一过程包括三个阶段。1921~1949年间,生产关系与先进生产力的矛盾是對抗性的,因此,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选择并通过革命的手段推翻阻碍生产力发展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经济制度。在1950~1952年间,构建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这一既能促进生产力发展又能保证通向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经济形态。1953~1956年间,中国共产党通过和平的经济改造手段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在建立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阶段中,中国共产党探索并形成了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道路、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和中国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这三条道路相连接,整体构成有中国特色的构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

在1957~2003年间,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开始探索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这一过程也包括两个阶段。1957~1978年间,一方面根据对国内主要矛盾特别是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矛盾状况与性质的正确判断,提出了将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发展生产力即经济建设与经济工作上来的决策。另一方面,由于在指导思想逐渐陷入“左”的错误,在完善生产关系的进程中陷入了超越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急于求成的错误和运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这一“革命”手段进

<sup>①</sup>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90~491页。

行生产关系变革的错误,因此,在探索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上出现“大跃进”的曲折和“文化大革命”的挫折。1979~2003年,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在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上取得重大历史成就。其间主要是探索如何在社会主义制度框架内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并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在理论与指导思想上,一方面,中国共产党明确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依然存在着通过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来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历史任务;另一方面,通过“三个有利于”标准和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确立,解决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在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实践过程中,中国共产党探索并形成了通过改革开放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道路。

首先,改革和借鉴是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本途径。中国共产党确立了通过改革和借鉴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这一路径。中国共产党排除了把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等同起来的错误认识,将经济体制当作经济制度的实现形式。如股份制是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市场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实现形式。实践证明,改革,可以不断清除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中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因素,借鉴,则可以不断吸收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一切反映现代社会化生产规律的先进经营方式和管理方法。只有不断地改革和借鉴,才能不断体现和实现社会主义的本质,才能不断完善社会主义。

其次,确立和完善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和社会主义的基本分配制度是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重点。中国共产党还逐渐清理对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认识,从传统的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理解中,逐渐清除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惟一基础,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惟一分配原则等不恰当的认识,提炼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这一概念,从而创造性地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规定为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制度。同时,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中提炼出社会主义分配制度这一概念,创造性地将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方式规定为社会主义的分配制度。有重点地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不仅完善了对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理解,而且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完善拓展了空间。

不断完善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为中国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进步开拓了道路,这反过来又巩固了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因此,在世纪之交国际社会主义运动出现挫折,一些原社会主义国家放弃社会主义制度的历史波折中,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不断巩固,而且经受了国际国内政治的、经济的和外交的冲击和压力,日益巩固和具有生机。



## (二)领导中国人民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确立了实现现代化和民族复兴的道路与模式

建国以后,特别是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以后,中国共产党致力于领导中国人民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1956年,毛泽东开始领导全党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和模式,邓小平集两代领导集体的探索成果之大成,构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到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的时候,这条道路已经具有丰富的内容,呈现出现实的形态,其基本内容包括构建现代市场经济体制模式和实施现代经济发展战略两个基本层面。

首先,在经济体制模式方面,初步建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开始向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迈进,并且已经明确了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战略思路。从体制框架的角度看,经过20多年的经济体制改革,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初步建立。其标志:一是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已经明显发挥基础性作用。一方面,工农业生产主要由市场决定。农产品生产的指令性计划已全部取消,工业品生产的指令性计划只限于少数几种;另一方面,商品和服务价格主要由市场形成。要素市场初具规模。市场环境不断完善。市场法制逐步健全。二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格局已经形成。国有经济进一步发展,控制力明显增强。非公有制经济成为支撑国民经济的重要力量。在工业增加值中,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所占比重已经超过三分之一。三是宏观调控体系初步建立。基本上实现了从单一的指令性计划向主要运用经济手段、法律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的转变,从直接调控向间接调控的转变。四是社会保障体系初步形成。以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为特征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全面启动。从经济市场化量的角度看,根据经济市场化量化指标分析,中国经济市场化程度已经达到60%以上,已经是一个发展中的市场经济国家。鉴于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初步建立,中国共产党十五届五中全会明确指出,从“十五”时期开始,要进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阶段,要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建立统一和公平的市场体系以及转变政府职能为战略重点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

其次,在经济发展道路与战略方面,在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明确了新世纪经济发展的战略与道路。经过近20多年的努力,中国的经济增长方式开始发生重大转变,即从传统的主要依靠外延投入的经济增长模式开始转变为主要依靠技术进步和内涵因素的经济增长模式转变。同时,在世纪之交,中国共产党明确了新世纪中国经济发展的一系列战略与道路。包括新世纪现代化建设的新“三步走”战略、可持续发展战略、科教兴国战略、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工业化战略、人才强国战略等。这些不同层次的战略构成一个新世纪现代化发展的战略体系,勾画了新世纪中国现代化道路的基本轮廓。

### (三)领导中国人民发展生产力和推进社会进步,奠定了中国实现现代化和民族复兴的物质基础

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成就的集中体现,就是领导中国人民解放和发展了中国的生产力,正如江泽民指出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建立了独立和比较完整的国民经济体系,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显著增强。我们仅仅用了半个多世纪时间,不仅改变了旧中国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而且建立起门类齐全的现代工业体系。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6倍。我国的经济实力、国防实力、科技实力明显增强,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许多方面进入了世界先进行列。12亿多中国人不仅解决了温饱问题,而且总体上达到了小康水平。’”<sup>①</sup>

首先,工业化进程取得重大进展。先进的、工业化、社会化大生产力开始成为社会生产力的主体,经济知识化和信息化进程开始启动。20世纪初期,中国的生产力的主体是落后的小生产,生产工具主要是手工工具。到1985年,相对先进的工业企业不到200家,在社会整体生产力中所占比重很小。到2001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在国内生产总值总量中的比重分别为15.2%、51.2%和33.6%。从1989年到2001年,第二产业比重提高了8.2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提高1.6个百分点。可见,中国经济呈现出初步的工业化经济的结构格局,而且,第二产业仍处于上升时期,第三产业仍然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工业化进程处在快速推进之中。伴随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推进,社会化大生产的其他特征,如专业化、市场化、社会化、国际化等已经初步具备。在此同时,国民经济的信息化、知识化进程开始启动,标志着中国在初步实现工业化的基础上,开始了向知识经济这一人类社会新的先进生产力形态迈进的过程。

其次,现代化进程取得巨大成就。1921年,中国还是一个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1950年的中国基本上还是一个农业社会,经过50年建设,中国已经从农业社会进步到初步工业化社会,进入第一次现代化的发展期,第二次现代化的许多因素已经落户中国,中国第二次现代化指数的世界排名好于第一次现代化实现程度的世界排名。目前,中国已经形成工业化和信息化并进、第一次现代化和第二次现代化并进的基本态势,中国现代化建设已经走上快车道。根据中国现代化战略研究课题组的分析,中国第一次现代化实现程度已经从1950年的26%上升到2000年的76%,2001年达到78%;中国第二次现代化指数从1970年的21点上升到2000年的31点。2000年中国第一次现代化实现程度和第二次现代化指数在108个国家中分别排第62位和第58位。20世纪后50年里中国第一次现代化实现程度平均每年上升1个百分点。如果保持1960~

<sup>①</sup>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92页。



2000年40年平均发展速度不变,中国第一次现代化实现程度将在2015年前后达到100%。而且,中国现代化水平与发达国家的差距在缩小。1980年中国第一次现代化实现程度与世界平均值相差26个百分点,2000年中国第一次现代化实现程度与世界平均值相差13个百分点,两者差距缩小了13个百分点,平均每年缩小大约0.6个百分点。1980年中国第二次现代化指数与世界平均值相差19点,2000年中国第二次现代化指数与世界平均值相差15点,2000年的差距比1980年小4点。<sup>①</sup>

第三,人民生活水平迅速提高。居民消费水平和消费形态实现了从贫穷到温饱,从温饱到小康的两次历史性跨越。改革开放以来,由于收入持续快速增长,城镇居民家庭的恩格尔系数呈现下降趋势,尤其是近年来,恩格尔系数降幅明显加快,1996至2001年间年均下降2.14个百分点。<sup>②</sup>与1978年的57.5%相比,2001年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7.9%,下降19.6个百分点。与发达国家人均国内生产总值1000美元左右时的情况相比,中国城镇居民家庭的恩格尔系数,与美国和日本相当,略低于法国和英国。<sup>③</sup>

第四,国际经济地位明显提升。20世纪初期,中国社会经济处在落后的传统状态。在世界经济体系中的地位微不足道。1933年,中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仅为64元,到20世纪末,中国经济在国际经济体系中的地位迅速提高。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快速发展态势。国内生产总值从1978年的3624亿元增加到2003年的116694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1090美元。1989年至2003年间,国内外曾出现过不利于经济稳定发展的因素,但中国经济发展仍保持较高速度,年平均增长9.3%,大大领先于世界3.2%、发达国家2.7%以及发展中国家5.2%的速度,也超出亚洲新兴工业化国家5.8%的速度,成为世界上发展最快的国家之一。特别是1989年以后,由于人民币币值稳定,按美元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一直呈稳定增长之势,在世界经济中的分量也明显加大,从1989年的2.2%上升到2001年的3.7%。世界银行《世界发展指标》资料表明,到2001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已跃升到世界第6位。随着经济总量的扩大,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水平提升较快。中国在世界银行计算的207个国家和地区中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排名也从1978年的第194位上升到2000年的第141位。

总之,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到2001年,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已经接近现代化的门槛。对于中华民族而言,21世纪是决定命运的世纪。如果中国在2050年左右达到世界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在21世纪末达到世界发达国家水平,中国就能实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重新站在人类文明

<sup>①</sup> <http://www.modernization.com.cn/CMR2003003.HTM>

<sup>②</sup> 家庭或个人的消费支出中食品支出所占的比重谓之恩格尔系数,它是国际上通行的衡量一个国家和地区人民生活水平状况的重要指标。

<sup>③</sup> 《经济日报》,2002年12月9日。

的前列。

#### (四) 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经济理论, 确立了中国实现现代化和民族复兴的理论基础

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的实践中, 注重理论创新, 注重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与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 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 坚持并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 同时, 确立了中国实行现代化和民族复兴的理论基础。突出地表现在下述两个方面:

首先, 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与本质的理论。中国共产党努力科学把握社会主义的本质, 不断清除附加在社会主义上的一些不恰当的东西, 将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本出发点。在一个较长的时期中, 在国际共产主义理论与实践,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理论被人为地附加了一些非社会主义本质的东西, 诸如单一公有制、指令性计划经济和单纯按劳分配等。中国共产党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发展也深受影响。在建国以后一段时期中, 一直试图按照这种不科学的理解建设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导致片面拔高生产关系, 追求生产关系的纯粹程度, 追求经济体制的计划化程度, 其结果是一方面阻碍生产力的发展, 另一方面也制约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本身的完善。邓小平在清除附加在社会主义上的传统观念方面迈出一个重大步骤, 他指出, 不仅贫穷、平均主义等不是社会主义, 而且计划经济也不是社会主义独有的, 按劳分配也不是社会主义惟一的分配原则。社会主义的本质, 是解放生产力, 发展生产力, 消灭剥削, 消灭两极分化, 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走社会主义道路, 就是要实现共同富裕。<sup>①</sup> 江泽民则进一步提升了中国共产党对社会主义本质的认识, 他强调, 公有制可以有多种实现形式, 按劳分配要与多种分配方式结合起来, 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sup>②</sup> 这样, 就从人的全面发展这一基点上发展了对社会主义本质的认识。

其次, 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理论。长期以来, 苏联式的指令性计划经济体制被当作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经典模式, 计划经济体制理论被当作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经典理论。中国共产党构建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则突破了这一经典理论范式, 创新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理论。这一理论证明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与市场经济结合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从而将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建立在广泛借鉴和吸收市场经济这一人类文明成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3卷, 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第373页。

<sup>②</sup>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论党的建设》, 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 第523页。





果的基础之上。这一理论是对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界长期争论不休的计划与市场关系问题的创造性回答,是一个史无前例的理论创造,是中国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一个崭新的创造性发展。”<sup>①</sup>

## 二、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基本历史经验与历史启示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的讲话中,代表全党总结了中国共产党八十年实践的三条基本经验与启示,即“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坚持科学理论指导,坚定不移地走自己的路。”“始终紧紧依靠人民群众,诚心诚意为人民谋利益,从人民群众中汲取前进的不竭力量。”“始终自觉地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永葆党的生机和活力。”这三个“始终”,也是对中国共产党八十多年经济工作经验与启示的总结。具体来说,党的八十多年经济工作的探索,凝聚成下述历史经验与启示。

### (一) 确立和确保经济工作在党的全部工作中的地位

经济工作是中国共产党全部工作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经济工作在党的各项工作中的地位是不同的。总体上看,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工作在党的全部工作中地位的认识经历了一个曲折的发展过程。建国以前,经济工作是党的“三大任务之一”,是“一个伟大的任务”,是“一个伟大的阶级斗争”,是革命战争不可分离的一部分。<sup>②</sup> 1956年9月中国共产党“八大”明确提出,经济建设工作是今后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从20世纪50年代后期起,由于“左”的错误,党的工作开始偏离经济工作这一重点。1962年举行的中国共产党八届十中全会提出“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经济工作被放到次要位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了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方面来的战略决策。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明确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从基本路线的高度明确了经济工作的中心地位。在2001年庆祝建党八十周年的重要讲话中,江泽民全面阐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党的“十六大”将发展提升到党执政兴国第一要务的高度。

从“三大任务之一”到“第一要务”,体现了中国共产党根据不同时期的具体实际为经济工作

<sup>①</sup> 江泽民:《在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二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江泽民论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专题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第67页。

<sup>②</sup> 《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46页。

定位的过程,但是,其间的曲折也带来了党和国家的事业发展的挫折。因此,如何始终在认识和实践上确保经济工作的地位,是摆在执政党面前的重大课题。

首先,要用党的基本路线和指导思想来确保经济工作的地位。“八大”提出工作重心转移后之所以出现反复,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这种重心转移的认识没有上升到党的基本路线和指导思想的高度,因此,一旦关于社会主要矛盾的判断发生变化,经济工作的重心地位必然动摇。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正是由于逐渐将经济工作的地位上升到基本路线和指导思想的高度,才保证了经济工作中心地位的不可动摇性。

其次,要从执政党建设的高度正确处理党的其他工作和经济工作的关系,避免其他工作对经济工作的干扰。战争年代,党的经济工作是为战争服务的。在执政党时代,经济工作上升为党的中心工作和第一要务,因此,需要正确处理其他工作与经济工作的关系。在这个问题上,中国共产党积累了成功的经验。例如,在抗美援朝中,党中央始终坚持将国民经济的恢复与抗美援朝战争有机结合起来,没有因为战争影响国内经济工作,而是同时实现了抗美援朝和恢复经济的目标。但是,在这个方面也有不少教训。例如,20世纪50年代后期开始的“十年论战”期间,党的经济工作受到影响,“备战备荒”扭曲了经济工作的方向。而“文化大革命”则直接破坏了经济工作,20世纪80年代末期的“治理整顿”期间也因为思想上的曲折制约了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推进。只有将经济工作上升到执政兴国第一要务的高度,才能充分认识和肯定经济工作在执政党建设中的价值意义,才能使经济工作不受其他因素的干扰。

## (二)在经济工作大政方针确定上要充分发扬党内民主

同其他工作一样,在经济工作问题上,党内出现不同意见是正常的。党作为一个整体应该善于在吸收不同观点的基础上形成正确的理论和决策。不同意见的交流有利于提高经济工作的科学化程度,减少经济工作中的失误。

在革命战争年代,由于面对着强大的敌人,加上经济工作处于服从战争的地位,在经济工作上的党内高层的争论较少,即使出现了争论或不同意见,也主要是通过批评和说服的方法进行疏导。例如,在抗日战争时期,党的“七大”召开之前,针对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是否要利用和发展资本主义的问题,在相当一部分农民出身的党员中存在着一种民粹主义的思想,认为不经过资本主义的发展可以由封建经济直接发展到社会主义经济,持有一种超越生产力充分发展而直接进入社会主义的急躁心态。对于这种思想,毛泽东等领导人高度重视,在党的六届七中全会上,毛泽东对党内的民粹主义思潮进行了深刻的理论批判。他指出:“我们不要怕资本主义”,“我



们的同志对消灭资本主义急得很”。“资本主义的广大发展在新民主主义政权下是无害有益的”<sup>①</sup>。毛泽东通过充分肯定资本主义的“广大发展”，明确批评了直接由封建经济过渡到社会主义经济的民粹主义倾向。在解放战争时期，党内又出现了农业社会主义思潮。一些地方出现了侵害工商业者利益的绝对平均主义行为。1948年4月初，毛泽东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中，明确指出，这种思想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我们必须批判这种思想。随后，经中共中央审定，发表了《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问答》一文，对农业社会主义思想进行了集中批判。建国前，正是通过这种健康而严肃的党内批评与教育，统一了全党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与具体行动。

建国以后，由于经济工作地位的突出，各项工作包括经济工作复杂性的增强，经济工作上的党内分歧开始增多。在20世纪50年代初期，就出现了在如何对待富农雇工、党员单干、老区互助组发展问题上的党内意见分歧，在1953年，党内出现了关于“新税制”的争论，1955年，出现了关于农业合作化发展的争论，庐山会议上则发生了毛泽东和彭德怀之间关于“大跃进”的不同看法的差异。这些争论与分歧都是在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和道路的前提下，在具体工作推进速度与方式上的意见分歧，应该是可以正确处理的。毛泽东也正确处理过其中一些争议。例如，对于关于富农雇工和党员单干的争议，毛泽东在党内高层允许保留不同意见，没有公开挑明，没有因为争论影响经济工作进程。但是，这时也出现了运用不民主的手段压制不同意见的倾向。例如，在1955年农业合作化的争论中，邓子恢主持的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支持浙江对农业合作社的“坚决收缩”，毛泽东指出这是“老是站在资产阶级、富农或者具有资本主义自发倾向的富裕中农的立场上替较少的人打主意，而没有站在工人阶级的立场上替整个国家和全体人民打主意”<sup>②</sup>。这样就将党内的正常的意见分歧上升为路线方针之争，将认识上的不同上升为阶级立场不同，采取了“上纲上线”的党内斗争方法。对于彭德怀在庐山会议上的不同意见，则采取了更为严厉的党内路线斗争方法。实践证明，这种方法给党的工作特别是经济工作带来了消极后果。具体来说，一是压制正确意见。党中央已经先后为彭德怀和邓子恢的所谓“错误”平反，这表明，他们在上述争论中的意见是合理的和正确的。如果适当地采纳或吸收他们的主张，农业合作化的运动应该可以避免步伐过快等问题，可以推进得更稳健一些，“大跃进”也可以及时予以制止。但是，在强大的党内斗争压力之下，这些意见难以充分表达和引起严肃认真的对待。二是矫枉过正。以党内斗争的强大气势批所谓“右”，必然导致“左”的发生。如1955年批邓子恢的“小脚女人”，导出农业合作化进程上出现各个地方夸大群众积极性、盲目追求超额完成合作化指标，最后导致推翻原定的通过由互助组到初级社再到高级社这种逐步发展的步骤，推翻用18年完成农业合作化的计划。三是加速经济工作偏离实际的轨道。在20世纪50年代的经济工作中，出现这样一种情形：

① 《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322~323、275页。

② 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33页。

当毛泽东提出一种主张并通过党内斗争压力予以雷厉风行地推进的时候,各级干部总是闻风而动,惟恐落在别人后面。这样,往往在相互攀比中又提出一些超过毛泽东预计的情况和规定的指标。这些反映到毛泽东那里,使他十分兴奋,又进一步提出新的要求和更高的指标。如此互相影响,循环往复,使原来提出的比较符合实际的要求,变得越来越离开实际。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江泽民等领导人吸取经验教训,通过党内民主和教育的方式对待经济工作上得不同意见和分歧。具体来说,一是恢复马克思主义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大力推进思想解放,使全党在思想上保持与时俱进的姿态,这就有利于统一全党思想,避免一些重大争论和分歧。二是在一些重大问题上通过广泛讨论和征求意见,吸收不同的意见和主张。三是在一些产生了分歧的具体问题上,不搞争论,以争取发展机遇。正如邓小平所说:“不搞争论,是我的一个发明。不争论,是为了争取时间干。一争论就复杂了,把时间都争掉了,什么也干不成。不争论,大胆地试,大胆地闯。”<sup>①</sup>实践证明,这种“不争论”,不仅争取了发展时间,而且,有利于用实践统一思想。20世纪70年代末期开始的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改革以及1992年以后改革开放和发展的加快都得益于“不争论”。“不争论”并不意味着放弃重大问题的争论,而是着眼于抓住发展机遇,着眼于实践,着眼于创新,着眼于用实践而不是个别人物的主观好恶来检验真理。用正确的方法对待党内争论和分歧,将有助于经济工作的科学性。这是今后党的经济工作要坚持的一个基本经验。

### (三)要致力于探索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路

一个政党领导一个国家的经济工作,关键是要找到一条符合国情的经济发展道路。用毛泽东的话说,就是要“上轨道”,按照党章规定,也就是“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的领导”。

中国共产党无论是在领导中国革命还是在领导经济工作的过程中,都非常注重这种道路的探索。1921~1952年间,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道路,1953~1956年间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1956年至今,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现代化建设道路。

寻找有中国特色的道路是一个艰难的过程,其中充满曲折。1956年毛泽东开始集中力量抓经济建设时,就提出希望经济建设上轨道的时间,比革命走上轨道的时间要短一些。他说:我们搞革命,很长时间不上轨道。从1921年到1941年整风以前,有20年不上轨道。经过整风才上轨道。搞建设究竟要多少年才上轨道?应该缩短。搞建设,想缩短犯主观主义的时间。<sup>②</sup>从这

<sup>①</sup>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74页。

<sup>②</sup> 逢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年)》上,中央文献出版社年版,第474页。



段话中可以看出,毛泽东所说的“上轨道”,包含了确立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加快事业的发展进程和掌握规律从而克服主观主义等内涵。但是,在以后的实践中,在这三个方面都出现了曲折。在思想路线方面曾经长期陷入教条主义,在发展速度上陷入“欲速不达”,在对待规律的问题上陷入主观随意性。相对于中国走上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道路和社会主义经济改造道路的时间而言,中国走上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道路的时间更长一些,过程也更曲折一些。而且,这一过程有很多的中国特色,例如分配中的平均主义“大锅饭”,自给自足的经济模式,并不符合中国国情,也不符合马克思主义。

因此,问题不仅仅在于是否要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而且更在于如何找到和走上这条道路,不仅仅在于这条道路是否具有中国特色,更在于这种特色是否符合中国国情,不仅仅在于是否符合中国国情,更在于是否符合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在这方面,中国共产党八十年经济工作所积累的经验在于下述几个方面:

首先,要完整把握和坚持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本质,这是探索自己的路的理论基础。长期以来,中国共产党接受的是苏联根据苏联经验所诠释的马克思主义,其中存在大量人为附加的非马克思主义的因素。在中国,由于小农经济广泛存在的特殊国情,在马克思主义之上进一步人为附加了诸多非马克思主义的因素。特别是在社会主义本质、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等方面的理解上,一度严重偏离马克思主义的本质内涵。在战争年代,由于经济工作本身规模有限,对马克思主义的扭曲对经济工作的影响也有限。建国以后,特别是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的时期,这些扭曲的理解严重制约了党的经济工作的进行。一直到1979年,中国共产党才开始真正逐渐剔除长期以来人为附加在马克思主义之上的非马克思主义的东西,逐渐揭示出马克思主义的真正的本质内涵,包括社会主义的本质以及本质要求,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内涵,这样,虽然中国共产党早在20世纪50年代就开始破题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形成了《论十大关系》是这一探索的开篇之作,但真正找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在20世纪80年代以后所形成的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新世纪,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明确了社会主义要实现人的全面发展这一本质要求,又在新的基点上开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探索历程。

其次,要科学把握中国国情,这是探索自己的路的现实基础。对国情的科学认识是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路的基点。建国以前,中国共产党对中国国情特别是经济国情的认识是比较全面和充分的。因此,中国共产党开创了有中国特色的新民主主义经济革命道路。建国以后一段时间,虽然也注重把握中国的国情,但是,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偏差,在国情认识上也出现了严重的偏差,这些偏差影响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的探索。历史经验证明,在国情认识上,要做到下述几个方面:

一是要科学认识社会经济发展所处阶段,这是最根本的国情。毛泽东非常重视调查研究,对中国的国情有相对比较透彻的认识。但是,他在探索中出现了推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的

失误,重要原因在于,他在中国社会经济发展所处历史阶段的定位这一基本国情的认识上出现了失误。1956年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以后,他正确地认识到,“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刚刚建立,还没有完全建成”<sup>①</sup>。但是,中国建立的是一种什么样的社会主义,他的认识是不正确的。他虽然一度意识到中国的社会主义还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sup>②</sup>,而且建成发达的社会主义需要100年甚至更长的时间<sup>③</sup>,但是,在他提出的“大过渡”理论的基础上,他认为中国处在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这必然将党的工作的中心转向阶级斗争和“反修防修”,从而干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邓小平对国情认识的最大贡献,就是明确提出中国处在并将长期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此基础上,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构建了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科学基点。

二是要对中国社会经济的落后性及其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制约性有全面的认识,这是国情认识的重点。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社会经济的落后性有痛切的认识,由此产生了加快改变中国贫穷落后面貌的强烈使命感。但是,真正全面认识这种落后性以及这种落后性对于社会经济发展的制约,经历了一个过程。毛泽东将这种落后性概括为“一穷二白”,他认识到中国不仅在经济、技术上落后,在文化上也存在落后。他认识到这种落后将是长期的。1963年9月6日他在修改《关于工业发展问题》(初稿)时写到,“经济技术落后要几十年时间”。因此,中国不仅需要技术革命,而且需要文化革命。问题在于,他从落后性中看到了加快中国发展的急迫性,而相对较少看到这种落后性所决定的中国发展的渐进性,同时,他认为中国是“一张白纸”,没有充分认识到中国特有历史文化传统中存在的根深蒂固的小农经济思想和封建文化传统将长期地、全面地、深刻地制约中国的现代化进程,结果在实践中出现了急于求成的错误。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共产党在这方面的认识开始走向深入和全面。例如,邓小平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中强调了封建残余对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制约。世纪之交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可持续发展以及经济、社会、政治、生态的协调发展则强调了社会发展、政治发展、环境生态发展等方面的滞后性及其对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制约。显然,伴随现代化进程的推进,还会暴露出更多的制约现代化进程的落后性的层面,这种认识还将深化下去。毕竟,国情认识不可能一劳永逸,而是一个动态的、永恒的过程。

第三,科学把握和尊重现代经济成长规律,这是探索自己的路的实践基础。马克思主义政党在指导经济工作的过程中,必须尊重两类规律,一是经济规律,二是技术规律。走自己的路,必须建立在尊重规律的基础上。如果偏离这两类规律,就会出现主观主义的错误。在革命战争年代,经济工作服从于战争,因此,经济工作一方面要服从经济规律,但更要服从战争规律。同时,根据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374页。

② 转引自薄一波著:《若干重大决策于事件的回顾》(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1280页。

③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827页。



地经济技术比较落后,技术规律对经济工作的约束表现得也不明显。因此,总体上看,在建国以前的经济工作中,尊重规律的要求主要体现为正确处理尊重战争规律和尊重经济规律的关系,中国共产党做到了这一点,探索了有中国特色的战时经济工作道路。

建国以后,在国民经济恢复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中国共产党正是在尊重经济规律的基础上迅速恢复了经济,开创了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例如,建国初期成功运用价值规律和经济手段平抑了物价,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采取国家资本主义这一过渡形式也是建立在国家与私人资本主义利益关系调整基础上的。“一五”计划的制定与实施则主要是学习苏联模式。1956年开始,毛泽东开始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道路,其重要出发点在于认识和尊重规律,避免经济工作中的主观主义。一方面,他意识到中国共产党在掌握和运用技术规律特别是工业建设的技术规律上还没有获得经验,因此,要探索技术规律。他说:“现在我们是革什么命呢?现在是革技术的命,叫技术革命,叫文化革命,要搞科学。”<sup>①</sup>另一方面,毛泽东认为苏联共产党“二十大”所揭露的斯大林的错误的根源在于主观主义,即理论脱离实际,行动违背规律。因此,要探索符合中国实际的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但是,结果是事与愿违。“大跃进”的实践不仅违背经济规律,而且违背技术规律。在挫折面前,毛泽东提醒全党,价值规律是一个大学校,对于社会主义,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才开始真正走上尊重经济规律与技术规律的轨道。可见,认识到经济工作要尊重规律是一回事,而能否真正做到尊重规律又是另外一回事。从党的八十多年经济工作的经验看,要做到尊重规律,一是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二是要加强学习型政党的建设;三是要建立现代经济体制、现代社会体制和现代政治体制,形成尊重规律的体制环境。

#### (四)在经济工作上要注重战略制导,掌握经济工作主动权

政党与政府在开展经济工作上的重大差别之一,就在于政党特别是执政党的经济工作是战略性的,而政府主要是实施具体的经济工作。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非常注重运用领导革命战争中形成的战略思维,注重在战略运作中掌握经济工作的主动权。大革命失败后,伴随革命中心从城市向农村的转移,党的经济工作的战略重心转向农村。全国解放以后,经济工作的重心开始由农村向城市转移。在推进三大改造中,以农业合作化为推进其他两大改造的战略轴心。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强调以工业建设和技术革命为战略重点。毛泽东1956年1月在中共中央召开的知识分子会议上指出:“现在我们的主动一天一天地多起来,农业改造方面主动更多了,资

<sup>①</sup> 毛泽东在1956年1月20日中共中央召开的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转引自逢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年)》上,中央文献出版社,第469页。

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方面的主动也更多了。但是,在知识分子问题上没有主动,在工业方面没有主动。”<sup>①</sup>邓小平在20世纪80年代发展了毛泽东、周恩来等领导人关于中国分步实现现代化的战略思想的基础上,制定了中国的“三步走”现代化战略,在20世纪90年代又号召全党抓住改革开放与发展的战略机遇。世纪之交,中国共产党一方面制定了新世纪新的“三步走”发展战略,另一方面强调抓住21世纪头20年的战略机遇期,“掌握驾驭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主动权”<sup>②</sup>。应该说,抓战略机遇,注重经济工作的战略制导,掌握经济工作主动权,是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成功经验之一。但是,在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实践中,也曾经出现重大的战略失误,失去重大的发展机遇,丧失发展的主动权。“大跃进”是一次重大的战略失误,导致经济发展的巨大损失,而“文化大革命”则导致中国失去了一次追赶世界经济技术水平的机遇,拉大了中国经济发展水平同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

可见,对于一个执政党的经济工作而言,最大的成功首先是战略上的成功,而最大的失误首先是战略上的失误。中国共产党在如何在经济工作中做到科学运用战略思维,科学制定战略和实施战略,始终掌握经济工作的主动权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首先,要正确判断时代的主题和世界发展大势。对世界主题和世界发展大势的判断是战略思维的起点和依据。这种判断正确与否直接决定战略思维的正确与否。中国共产党人为中国选择社会主义发展前途,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从十月革命后世界发展大势中,寻求到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依据。建国以后到20世纪70年代末期,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认为革命和战争是时代主题,这种判断对于提升加快国内经济发展紧迫性的认识产生了积极影响,同时也产生了助长脱离生产力发展而注重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变革和“反修防修”的倾向的消极作用。特别是,虽然毛泽东在20世纪50年代认识到世界大战可以避免,中国可以争取十到十五年的和平时间,但是,到60年代,在革命和战争这一总的判断下,改变了对世界大势的正确判断,认为世界大战不可避免,要立足于“早打和大打”,结果使国民经济走上“备战备荒”的轨道。20世纪80年代以来,邓小平洞察世界形势出现的有利于维护和平、促进发展的总趋势,认为和平和发展是当代世界的两大问题,党的“十三大”将这种观点概括为中国共产党对时代主题的判断。这种判断是中国共产党制定和实施改革开放以及加快发展等经济战略的基点,是这一时期能够抓住机遇加快发展的前提,是日渐增强机遇意识的根据。

其次,战略的制定要切实可行。经济工作的战略目标和措施既要积极,以调动群众的积极性,又要切实可行,以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建国以后,中国共产党在经济战略的制定与实施上既

<sup>①</sup> 毛泽东在1956年1月20日中共中央召开的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上的讲话记录,转引自逢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年)》上,中央文献出版社,第469页。

<sup>②</sup> 江泽民:《全党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82页。





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误的教训。成功与失误都可以归结于战略是否积极可行的问题。1958—1960年间的“大跃进”战略和1977、1978年间的“洋跃进”战略过于急进,难免归于失败,而1964年提出的四个现代化战略虽然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冲击而未能实现,但是成为20世纪80年代以后中国共产党提出“三步走”发展战略的历史源头。20世纪80年代提出的“三步走”战略到世纪之交已经实现其中的前两步目标,是因为这一战略构想既积极,又切合中国实际。

### (五) 建设学习型政党,加强党的经济工作能力建设

一个政党领导经济工作的能力大小是决定其经济工作成败的关键这一。中国共产党一贯重视党的经济工作能力建设。早在战争年代,毛泽东重视提高党的经济工作能力,他批评一些根据地“将一些能力较差的干部派去作经济工作的做法,认为在经济工作方面必须派遣工作能力强的干部。”<sup>①</sup>建国初期,毛泽东号召全党学习城市经济工作,提高管理城市和开展城市经济工作的能力。1953年,为了保证“一五”计划的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从各方面抽调优秀干部,充实工业建设第一线,培养他们成为工业建设的领导骨干。毛泽东号召全党同志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努力学习,成为工业建设和经济建设的内行。1955年,在党的全国代表会议上,毛泽东强调:“我们进入了钻社会主义工业化,钻社会主义改造,钻现代化的国防,并且开始要钻原子能这样的历史新时期。适应这种新的情况钻进去,成为内行,这是我们的任务。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毛泽东意识到经济建设将成为全党工作的重心,号召全党提高领导经济建设的工作能力。在党的“八大”开幕词中,他向全党发出“必须善于学习”的号召。“要把一个落后的农业的中国改变成一个先进的工业化的中国,我们面前的工作是很艰苦的,我们的经验是很不够的。因此,必须善于学习。要善于向我们的先进者苏联学习,要善于向各人民民主国家学习,要善于向世界各兄弟党学习,要善于向世界各国人民学习。”“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我们应当永远记住这个真理。”<sup>②</sup>20世纪60年代,在遇到“大跃进”的失误后,毛泽东号召党的高级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学习《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962年1月30日的政治局扩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毛泽东明确提出:“在社会主义建设上,我们还有很大的盲目性。社会主义经济,对于我们来说,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社会主义建设,从我们全党来说,知识都非常不够。我们应当在今后一段时间内,积累经验,努力学习,在实践中间逐步地加深对它的认识,弄清楚它的规律,一定要下一番苦功,要切切实实地调查它,研究它。”<sup>③</sup>中国共产党

<sup>①</sup> 《毛泽东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25页。

<sup>②</sup> 《毛泽东文选》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7页。

<sup>③</sup>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829页。

明确提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以后,党中央强调通过学习掌握市场经济的基本理论,江泽民在1993年的题为《领导干部要切实加强学习》的讲话中,加强理论学习,在理论学习方面,要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学习和掌握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现代科学技术知识、中国历史特别是中国近现代史和党的历史。到世纪之交,中国共产党进一步将经济工作能力建设突出出来。党中央提出“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是新世纪新时期党的建设的“两大历史性课题之一”。为此,要加强党的能力建设,全面提高五个方面的能力,即科学判断形势的能力、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应对复杂局面的能力、依法执政的能力、总揽全局的能力。因此,经济工作能力建设是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加强经济工作能力建设,首先要加强全党经济学理论的学习。正如江泽民所指出的,要“加强对经济学知识和经济工作实践经验的学习。经济建设是我们的中心任务,不懂得经济学知识,不懂得实际经济工作经验,怎么能做好经济工作特别是经济领导工作呢?……。不仅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还要注意读些西方经济学著作,其中也有我们可以借鉴和利用的有益的东西。”<sup>①</sup>其次,加强全党对法律、现代科学技术知识以及现代社会治理理论的学习,以提高全党对社会经济问题的宏观把握能力,学习历史知识,以提高全党认识和掌握战略机遇的能力。第三,加强调查研究,提高全党向实践,向群众学习的能力。第四,向自己的失败学习。在遇到“大跃进”的挫折后,毛泽东一方面承认,客观规律,你违反了它,就一定要受惩罚,我们就是受了惩罚,最近三年受了大惩罚;另一方面表示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还要在实践中继续探索。1961年8月23日,毛泽东在庐山中央工作会议上说:“现在遭到了挫折和失败,碰了钉子,但还碰得不够,还要碰。再搞两三年看看能不能搞出一套来。对社会主义,我们现在有些了解,但不甚了了。我们搞社会主义是边建设边学习。搞社会主义,才有社会主义经验。‘未有学养子而后嫁者也’”。“现在搞了‘六十条’,不要认为一切问题都解决了。搞社会主义,我们没有一套,没有把握。”<sup>②</sup>

进入新世纪,国际国内形势和党的历史任务都发生了重大变化,这对党的经济工作能力提出了新的考验和新的要求。能否在激烈的国际经济竞争中掌握主动,是对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能力的严峻考验。与此同时,国内改革与发展也面临着不少亟待解决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对党的经济工作领导水平提出了新要求。这一系列的变化要求中国共产党不断地学习和研究变化着的经济工作以及执政环境与条件,与时俱进,不断创新,找出经济工作的内在规律,逐步形成科学判断形势的能力、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应对复杂局面的能力、依法执政的能力和总揽全局的能力,以适应时代发展所赋予的新要求。

① 江泽民:《党的建设要创造新办法、积累新经验》,《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7页。

② 转引自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下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版,第1270页。



## (六)在经济工作中要正确处理党与政府的关系

经济工作中党与政的关系是一个重大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从中国共产党八十多年经济工作中,可以获得有关处理这一关系的重要历史启示。

首先,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执政党而开展的经济工作不是为了党的利益而进行的。这是因为,党是没有自己经济利益的。建国以前,中国共产党有自己的党产,有自己的经济活动。成为执政党以后,中国共产党就已经处理了党产。根据杨尚昆的回忆,中国共产党的党产经营是特定历史时期为维持生存而形成的。1940年以后,由于国民党政府停发八路军、新四军全部经费,并对陕甘宁边区进行“经济战争”,造成边区的严重经济困难。党中央根据朱德建立“革命家务”的建议,开展“大生产运动”,到1943年,取得了边区财政支出64%靠自给的成就。同时,党中央还抽出一部分人力和资金进行生产经营,到国统区甚至香港做生意。所有这些都为中国共产党积累了一笔党产。当时经营党产还有一个长远考虑,即在全国解放后,共产党不领国家的钱,依靠党产。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召开前夕,任弼时提出共产党不用国家的钱,民主党派怎么办的课题。1949年1月初的政治局会议上,毛泽东明确指出,对待民主人士是一个重大问题,我们应该公开地坦诚地和他们合作,统统吃国家的。党产的问题,以不搞为好,有饭大家吃。<sup>①</sup>这样就决定不搞党产了。根据杨尚昆的回忆,建国前后对党产中的经营性资产通过移交给政府的方法与党脱钩,中央特别会计室主要管理党费和毛泽东的稿费,而这笔经费主要用于党的活动经费,照顾老同志遗属,向苏联共产党交纳国际共产主义活动基金等。从执政开始,中国共产党就停止以商贸活动来搞党产,这有深远意义。因为执政党手掌大权,如果与商贸活动结合,必然形成一批享有特权的经营单位,形成权钱交易的腐败。更重要的是,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执政党,没有自身的党派经济利益,而必须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其次,党的经济工作实际上是党的执政活动的组成部分,要明确党的经济工作和政府的经济工作的区别。党的经济工作实际上是对政府经济工作的领导过程。因此,正如江泽民所指出的,“我们在强调加强党的领导的同时,也要认真改善党的领导方式和活动方式”。“首先,必须处理好党政职能分开和发挥党的领导作用的关系,在党的统一领导下,根据各级党组织和政权机关、企事业单位行政组织的不同职能,进一步明确各自的职权和责任。”<sup>②</sup>建国以前,在战争年代,党政军是一体化的,很难明确区分党的经济工作和政府的经济工作。建国初期,尽管党和政府在经

<sup>①</sup> 转引自杨尚昆著:《杨尚昆回忆录》,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295页。

<sup>②</sup> 江泽民:《为把党建设成更加坚强的工人阶级先锋队而斗争》,《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7页。

济工作上的职能没有明确划分,随着政府机构的设置和完善,政府开始成为一个层次的经济工作的主体,党中央试图在党和政府之间实行某种职能分工。例如,为了加强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统一领导,毛泽东提出这个工作由中共中央统战部负责。中央政治局就此作出决定。但是,统战部是中共中央的一个工作部门,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经济部门的事情,由统战部来管,工作起来关系不顺。胡乔木向毛泽东建议,由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李维汉兼任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副主任。毛泽东赞同。<sup>①</sup>但是,总体上看,在经济工作上党与政府的关系一直没有明确。特别是从1957年批判“法律至上”后,立法工作几乎全部停止,有法不依的现象日趋严重,法律手段在国家事务管理中的作用大大削弱,以党内文件代替法规,以人治代替法治的现象广泛存在。如决定在农村成立人民公社,并没有经过法律程序,17年后,人民公社才写入1975年宪法。文化大革命期间,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各地政权机关被集党政于一体的革命委员会所取代,1970年以后,各级地方党委重新恢复,革命委员会成为行政机关。直到1979年以后,才真正开始探索如何明确党和政府在经济工作等具体事务上的关系。应该说,这一探索过程还有待于进一步进行。

### (七)不断探索和改进经济工作方法

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历来都非常注意探索领导方法与工作方法问题。毛泽东指出,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没有桥和船就不能过。不解决桥和船的问题,过河就是一句空话。不解决方法问题,任务也只是瞎说一顿。有了正确的方针政策,如果在工作方法上疏忽了,还是会发生问题的。1958年,为了适应加速经济建设步伐的需要,毛泽东对建设时期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作了总结,集中了全党的意见、智慧,写成了《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是为“大跃进”作准备的,因而从总的倾向看它明显带有“左”的印记,但却是一次对经济工作方法的系统总结和探索。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多次强调,工作方法不改也不行,工作方法要适应四个现代化的要求,改得快一点,好一点。江泽民也多次提出要改善经济工作方法的问题。要求全党通过学习,“加强对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全局的认识,提高驾驭经济工作的能力。始终掌握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主动权。”<sup>②</sup>

总结中国共产党三代领导集体在经济工作方法上的探索与经验,可以发现,在党的经济工作方法中,要始终探索和改善下述几个方面的方法:

首先,改进经济决策方法。正如江泽民总结的,“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由此制定和执行正

<sup>①</sup> 参见逢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1949—1976年)》上,中央文献出版社,第427页。

<sup>②</sup> 江泽民:《不断提高经济工作的水平》,《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302页。



确的路线方针政策,是我们党领导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基本经验。”<sup>①</sup>“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没有调查就更没有决策权。”<sup>②</sup>“做好调查研究这篇文章,是我们的谋事之基,成事之道。”<sup>③</sup>但是,历史经验也启示我们,真正要做好调查研究这篇文章并不容易。因为,并不是所有调查研究都会产生正确的决策或完善决策。调查研究贵在获得真实情况。但是,调查活动往往是在特定的氛围中进行的,被调查者提供的情况往往受到这种氛围的影响。例如,当毛泽东关于加速推进农业合作化的理想已经成为党的指导思想以后,他在1955年11月到杭州和天津的调查研究中就难以获得与这一指导思想相左的信息,这样的调查研究也就难以充分发挥完善决策的作用,相反,这次调查研究实际上起到了鼓动和加速推进农业合作化进程的作用,而实践证明,这种加速是不符合中国农业合作化进程实际的。毛泽东这次调查研究所形成的《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简称《四十条》)由于是在人们头脑普遍发热的情况下形成的,诸多指标超越了可能性,除了农业合作化指标一项实现以外,其他指标都未能实现。可见,只有科学的调查研究才是决策的基础,而科学的调查研究应该是客观的、实事求是的和没有先入为主理念的调查研究。

其次,改进经济动员方法。如何调动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始终是中国共产党开展经济工作中关注的关键问题。在经济发展的各项资源中,资本、土地等要素的配置主要是由市场机制或计划机制来配置,而人力资源作为一种特殊的资源,不是完全靠这两种机制所能合理配置的。正因为如此,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十分强调群众的动员。在战争年代,主要采取军事化动员和政治动员的手段,主要采取群众运动和树立榜样的方式,这种方式适合战争年代的实际,起到了战时经济动员的作用。建国以后,一直到1979年改革开放以前,一方面继续采取群众运动的方式,另一方面采取了计划配置的方式。这两者方式都违背了平时经济建设的实际,因此,虽然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发挥了一定的经济动员作用,总体上看制约了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的充分发挥。1979年以来,一方面在经济动员中开始广泛运用经济手段和市场手段,另一方面,在政治上明确了社会各个阶层都是社会主义建设者的社会地位。从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的历史中可以看出,党在经济动员方面的基本目标,就是尽可能调动一切社会阶层参与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伴随社会阶层的不断分化和社会利益的多元化,如何充分发挥各种经济动员手段的优势,进一步调动和整合全体社会成员的力量,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还是一个需要中国共产党不断探索的任务。

第三,改进经济组织方法。在经济组织方法方面,中国共产党也尝试和探索过多种方法。在战争年代,主要采取军事经济组织方法。建国以后,在计划经济体制下,采取的是指令性计划经

① 江泽民:《全党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79页。

② 江泽民:《全党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84页。

③ 江泽民:《全党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85页。

济组织方法,这种方法一度具有准军事经济组织方法的特征。例如,“三线建设”时期按照军区的设置组织区域经济协作,要求一线、二线、三线地区形成不同的经济结构,要求各个省区建成相对独立的经济体系,甚至用准军事化的民兵组织来组织农村劳动力和城市企事业单位劳动力等。1979年改革开放以后,经济组织的方式主要是强调市场机制作用的经济方式,包括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和经济整合中的作用,发挥中心城市在区域经济中的作用,发挥城市经济圈在区域经济体系中的组织与整合作用,等。这些经济组织方式都是特定历史条件的产物,有其合理性,也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伴随经济市场化与现代化进程的推进,在经济组织方式中,除了市场组织方式进一步增强,政府组织方式需要进一步完善以外,非盈利性组织也即第三部门的作用将日渐增强,同时,市场与社会中介组织也将日渐成为现代市场经济和现代社会中的重要经济组织手段,如何综合协调运用政府组织手段、市场组织手段、第三部门组织手段和社会中介组织手段,是摆在中国共产党面前的一项需要探索的问题。

#### (八) 不断改进经济工作作风

“党的作风是党的形象”,“党的作风状况,关系党的生死存亡,关系国家的前途命运。”<sup>①</sup>党的经济工作作风是党的作风的重要体现和组成部分。从这个意义上说,党的经济工作作风关系到党的经济工作的成败,改进党的经济工作作风也是改进党风的重要内容。党的经济工作史的经验教训也证明了这一点,“大跃进”的失误除了源于指导思想的失误以外,与经济工作作风上不能正确对待自己的经验,不能正确对待实践,不能充分发扬党内民主等方面是密不可分的。正因为如此,中国共产党在经济工作中十分注重经济工作作风的建设和改进。1951年底发动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的“三反”运动,实际上也是一次党的经济工作作风建设。此后在党的建设历程中,经济工作作风建设始终是重要内容。中国共产党十五届五中全会总结性地提出了党风建设的“五个坚持”和“五个反对”<sup>②</sup>。但是,总体上看,党的经济工作作风上存在着突出的问题。其中,群众反映最大的是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两个方面。形式主义作风和官僚主义作风,是我党的一大祸害。”<sup>③</sup>从党的经济工作史的角度看,要不断改进党的经济工作作风,应该从下述几个方面下功夫:

① 江泽民:《党的作风是党的形象》,《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531页。

② 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反对因循守旧、不思进取;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反对照搬照抄、本本主义;坚持密切联系群众,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反对独断专行、软弱涣散;坚持党的纪律,反对自由主义;坚持清正廉洁,反对以权谋私;坚持艰苦奋斗,反对享乐主义;坚持任人唯贤,反对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③ 江泽民:《关于改进党的作风》,《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447页。



首先,正确对待理论,避免教条主义。一是要正确对待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一方面,不能拘泥于马克思主义的一些具体的论述,去套经济工作的具体实践;另一方面,完整理解和把握马克思主义的真谛和本质。在此基础上,根据实践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进行创新。二是要正确对待西方经济理论,一方面,要借鉴其中的可用部分,另一方面也不应该照搬照抄。只有在正确对待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和西方经济理论的基础上,才能真正广泛吸收人类文明优秀成果,构建真正属于自己的、能够指导中国经济建设实践的经济理论。

其次,正确对待经验,避免经验主义。一方面,对他国经验,不能照搬照抄,正如毛泽东所说的,要独立思考,走自己的路;另一方面,对自己的经验也要正确对待。在这方面,党是有教训的。在“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中,过于强调群众运动、平均分配、自给自足等战争年代根据地经验在建设时期的作用,为了反对照搬苏联经验的教条主义,实际上陷入了过于推崇自己经验的经验主义。

第三,正确对待群众,避免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一方面,要尊重群众的实践,群众是实践的主体,在经济工作中要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经济工作方面取得的成功,首先是因为尊重了群众的首创精神。可以预见的是,伴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和现代化进程的推进,来自群众的首创和实践会越来越丰富,如何将群众的创造和实践进一步加以总结和提炼,将是一个重大的理论课题。另一方面,群众的实践需要正确和科学理论的指导。毛泽东善于从群众的实践中提炼出新鲜经验,在群众中加以推广。在大革命时期,他主编《农民问题丛刊》,指导农民运动。抗日战争时期,先后两次编辑《农村调查》,以倡导调查研究。1955年编辑《怎样办农业生产合作社》,推动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展开。尊重群众首创,不仅是有效的工作方法,同时也是一种科学的思想方法。

第四,正确对待差异性,避免“一刀切”和命令主义。中国共产党在长期经济工作中注重经济工作中的差异性和灵活性,强调针对不同的具体情况进行分类指导。在战争年代,由于根据地在解放前处在分隔状态,各个根据地在经济政策、经济体制等方面是各有差别的。建国以后,在一些具体的经济工作和地方经济工作中,出现了违背分类指导原则的现象。特别是在农村经济工作中,存在着“一刀切”和命令主义,这是加剧“三农”问题的原因之一。如果不加以克服,将会削弱党的经济工作的群众基础。

### 三、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与 20 世纪中国的历史创造

20 世纪 20 年代,俄国著名思想家别尔嘉耶夫(1874~1948)说过:“世界历史上特定时刻里特别剧烈的历史灾难和骤变,总会引起历史哲学领域的普遍思考,人们试图了解某一历史过程的

意义,构筑这种或那种历史哲学。”<sup>①</sup>20世纪最后10年间,世界社会主义运动遭遇了严重挫折,而中国共产党提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以中华民族的复兴昭示马克思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前景,这无疑促使人民思考中国共产党八十年历史,特别是她的经济工作史的历史意义。

中国共产党是一个具有崇高历史使命感的政党。她不仅力图创造中华民族的历史,而且力图促使中华民族对人类历史做出贡献。1956年,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八大预备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上谈到中国赶超美国的未来发展设想时说,“假如我们再有五十年、六十年,就应该完全赶上它。这是一种责任。你有那么多人,你有那么大一块地方,资源那么丰富,又听说搞了社会主义,据说是具有优越性,结果你搞了五六十年还不能超过美国,你像个什么样子呢?那就要从地球上开除你的球籍!所以,超过美国,不仅有可能,而且完全有必要,完全应该。如果不是这样,那我们中华民族就对不起全世界各民族,我们对人类的贡献就不大。”<sup>②</sup>世纪之交,中国共产党总结了鸦片战争150年来的历史,提出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从十九世纪中叶到二十世纪中叶的一百年间,中国人民的一切奋斗,都是为了实现祖国的独立和民族的解放,彻底结束民族屈辱的历史。这个历史的伟业,我们已经完成了。从二十世纪中叶到二十一世纪中叶的一百年间,中国人民的一切奋斗,则是为了实现祖国的富强、人民的富裕和民族的伟大复兴。这个历史伟业,我们党领导人民已经奋斗了五十年,取得了巨大的进展,再经过五十年的奋斗,也必将胜利完成。”<sup>③</sup>中华民族的复兴是一个世界历史命题,是一个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事件。因为,中华民族复兴要实现的,是复兴中华民族曾经拥有过的世界历史地位,是为人类历史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正是因为这一过程具有世界历史意义,因此,中华民族复兴的过程就是一个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历史创造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中国共产党发挥了领导作用。中国共产党的经济工作是发挥这一作用的重要方面。正是从这个角度,可以看出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在中国历史创造和世界历史创造中的宏观意义与历史意义。

长期以来,欧美思想界从“欧洲中心论”的视角出发观察中国的现当代史,否定近代、现代和当代中国的历史创造。这种视角突出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从中国不可能进行自己的历史创造的偏见出发,认为中国在现代和当代要么是重现自己过去的历史,要么是再现别国的历史。前者的典型代表是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只是历代王朝更迭的一个环节的“王朝循环论”。例如,美国著名中国历史学家费正清在他和麦克法夸尔主编的《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中,将中华

① 别尔嘉耶夫:《历史的意义》(中译本),学林出版社2002年版,第1页。

② 《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96页。

③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528页。





人民共和国成立界定为中国历代“循环”的一个环节<sup>①</sup>。按照这种观点,新中国的成立并不是中国历史的创造,而是过去历史的重复。后者的典型代表是认为中国建国以后照搬苏联计划经济体制模式的观点。按照这种观点,中国计划经济体制是全盘照搬“苏联模式”的结果。美国学者莫里斯·迈斯纳写道,中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最重要特征,是全盘采用斯大林主义的方法、措施和理论设想”。“中国人对当时斯大林的经济发展方法能否导致实现预期的社会主义目标并未产生怀疑”。“尽管毛泽东一直对形式主义地吸收外国的东西持批评态度,但是他却引人注目地把苏联的发展模式作为适合中国情况的模式而不加以批判地接受过来。”<sup>②</sup>按他的说法,包括经济发展模式、经济体制、经济组织方式,甚至中国的“一五”计划也是苏联1928~1932年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翻版”<sup>③</sup>。《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49~1965)》第一部分的标题就是“效仿苏联模式”。该书写道,“中共从来都不是无批判地接纳苏联的经验的。”但是,1949年以后,中国“断然地采纳了苏联模式”<sup>④</sup>。这两种观点背后的潜台词都是认为中国的现代和当代历史发展并没有开启新的历史,现代和当代中国没有真正创造历史。

二是从“欧洲中心论”的直线式历史观出发,认为中国现代和当代历史的发展是西方“冲击”和中国“回应”的过程。这种观点持有者的突出代表是美国的一些汉学家。按照美国学者柯文的归纳,这种观点包括三种分析模式。一是“冲击—回应”模式,即认为在19世纪中国历史发展中起主导作用的因素或主要线索是西方入侵,夸大西方冲击在中国近代和现代历史发展中的作用。二是“传统—现代”模式,即认为中国必须沿着西方式的道路从传统转向现代。而中国由于处在长期的传统状态,必须等待西方猛击一掌,才能沿着西方的道路向现代转变。三是帝国主义模式,即认为帝国主义是近代中国各种变化的主要动因,中国社会内部不可能产生任何有益于现代化的变化。<sup>⑤</sup>按照这种观点,中国近代和现代即使有历史创造,也是在西方的冲击之下,按照西方的模式发生的。

上述从“欧洲中心论”角度看待中国近代和当代历史的传统视角受到一些学者的批判。例如,柯文在批判的基础上提出了从中国出发解读和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中国中心观”。杜赞奇主张“运用民族主义话语”和“复线历史”的框架研究中国现代史。<sup>⑥</sup>而美国著名中国问题学者白

<sup>①</sup> 参见费正清和麦克法夸尔主编:《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49—1965)》(中译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57页。

<sup>②</sup> 莫里斯·迈斯纳:《毛泽东的中国及后毛泽东的中国》(中译本),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158页。

<sup>③</sup> 莫里斯·迈斯纳:《毛泽东的中国及后毛泽东的中国》(中译本),第161页。

<sup>④</sup> 费正清,罗德里克·迈克法夸尔主编:《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49—1965)》(中译本),第67~68页。

<sup>⑤</sup> 参见柯文:《在中国发现历史——中国中心观在美国的兴起》(中译本),中华书局1989年版。

<sup>⑥</sup> 参见杜赞奇:《从民族国家拯救历史——民族主义话语与中国现代史研究》(中译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

瑞琪在《反潮流的中国》一书中用“反潮流”来概括 20 世纪中国历史运动的基本特征。“在 19 世纪和 20 世纪,中国开始不断地反对本国的伟大历史传统和众多的外国列强,借用毛泽东爱用的一个词,即是‘反潮流’”。在他看来,“反潮流”的过程就是中国创新的过程。“反潮流”与创新是一个过程的两个方面。他将中国 20 世纪历史运动的“反潮流”性质及其创新性质界定在四个方面,一是打破本国的历史和传统模式,创造一个不同于传统的王朝帝国体制的新国家;二是反苏联社会主义经济模式,创造一个有中国特色的经济模式;三是反发展中国家采用资本主义发展模式谋求发展和现代化的模式,创造一个有中国特色的发展与现代化模式;四是反亚洲“四小龙”的资本主义发展模式,创造一个混合型的经济模式。<sup>①</sup> 这四个方面从纵向上看构成中国“反潮流”的依次递进的四个阶段。因此,“反潮流”构成了 20 世纪中国的历史运动主线。

我们很赞成柯文、杜赞奇和白瑞琪的学术旨趣和方法,特别是赞成白瑞琪的观点。一方面,我们赞成这种分析视角,即基于中国观察中国历史的视角和方法论。另一方面,这种观点与我们的观点不谋而合。我们认为,在 20 世纪的大部分时间,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选择了自己的历史方向,中国创造了自己独特的现当代历史。20 世纪中国历史的世界意义正是从这两点上凸显出来的。<sup>②</sup>

对于非欧洲国家<sup>③</sup>而言,20 世纪与以前的世纪最大的不同是,存在着两个并行而对立的历史漩涡运动。一个是以资本主义体系为核心的漩涡运动。一方面,存在一个成功的现代化模式即欧洲模式作为榜样,另一方面,老殖民主义、新殖民主义以及不合理的国际经济秩序又不允许这些国家接近和采用欧洲模式。前者构成这些国家走向这一模式吸引力,而后者构成拒斥这些国家走向这一模式的排斥力。两种力量的复杂作用构成一个历史的漩涡。一个是以社会主义体系为核心的漩涡运动。一方面,存在一个第一个社会主义的建设模式,即苏联模式,另一方面,苏联模式所引申的等级分工体系也制约向往苏联模式的国家真正实行这一模式。前者构成社会主义国家走向这一模式的吸引力,后者则构成排斥力。这也构成一个历史运动的漩涡。两个漩涡及其相互之间的复杂运动为各个国家发展道路的选择增添诸多变数和不定性。许多国家在这种历史的漩涡中失去了自我。一些国家走上资本主义道路,但被卷入资本主义的依附体系。一些国家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但被纳入以苏联为核心的等级分工体系。因此,在 20 世纪大部分年代,真正选择独立发展道路的国家为数甚少。对于大多数国家而言,20 世纪注定不是一个创造历史的世纪,而是一个在漩涡中痛苦挣扎的世纪。

① 白瑞琪:《反潮流的中国》(中译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1~16 页。

② 参见赵凌云:《论新中国 40 年的历史方位》,《新华文摘》1990 年第 3 期。

③ 这里的欧洲国家不是指地理意义上的欧洲国家,而是社会经济制度和社会经济发展意义上的欧洲国家,包括欧洲国家、北美国家和日本。



中国则是在 20 世纪少数几个选择自己独特道路从而真正创造自己历史的国家。如果说 20 世纪上半期中国选择和决定了自己的发展道路,那么,20 世纪下半期中国则选择和决定了自己的发展模式。最后,在 20 世纪和 21 世纪之交,中国确定了自己的未来发展方向。历史发展道路、历史发展模式与历史发展方向的选择与决定,构成 20 世纪中国历史创造的主线。

中国 20 世纪历史的第一页是在第一个历史漩涡中挣扎中揭开的。一方面,1901 年中国开始启动“清末新政”,这一过程特别是其中的“晚清修律”因为其一定的资本主义性质而在中国近代化最终启动、中国民族国家真正开始形成中具有界标性的历史地位。“晚清修律”通过大量翻译和借鉴各国法律,以罗马法系改造中国传统法律,终结了传统的封建法系,开始了中国法制与世界法制文明接轨的过程,强调立宪,开始打破三纲五常等封建专制的根基,强调民刑分离,开始打破传统民刑不分的法律结构,在法律理念上引进三权分立和人权思想。<sup>①</sup>因此,“晚清修律”客观上启动了中国法制建设的近代化进程,启动了中国国家治理的法治化进程,因此开始真正启动中国近代民族国家的形成过程,从而真正启动了中国的近代化过程。更重要的是,“晚清修律”一开始就借鉴了西方法律,具有一定的资本主义性质,这标志着中国不仅从器物层面,而且从制度层面开始试图选择欧洲发展模式。

但是,另一方面,同样具有历史意义的是 1900 年八国联军攻入北京,皇室逃往西安,以及 1901 年《辛丑条约》的签订。发动“清末新政”和被迫签订《辛丑条约》都发生在 20 世纪的头一年,具有特定的历史象征意义。这就是:中国从进入 20 世纪的第一天,就被卷入上述第一个历史漩涡。如果说“清末新政”和“晚清修律”代表了欧洲模式的吸引力的作用。那么,被迫签订《辛丑条约》则代表了这一体系对中国排斥力的作用。《辛丑条约》不仅使中国背负 4.5 亿两白银的巨额赔款,更重要的是在军事上和外交上进一步剥夺中国的主权。因此,强迫中国签订《辛丑条约》实际上是阻止中国向欧洲模式迈进。其所以如此,是因为这个时期正是欧洲国家新一轮殖民扩张的时期,欧洲国家需要中国保留在殖民地的位置上,不希望中国走上资本主义道路。

所以,中国从进入 20 世纪的一开始,就面临着国外模式的吸引力和排斥力的双重作用,面临着选择自己独特道路,创造自己历史的使命。

具有浓厚封建性的清统治者虽然发动了“晚清新政”,但是,封建统治者的偏狭视野决定了对中国发展道路选择的局限,没有也不可能挣脱这一漩涡,最终帝制被推翻。这一任务历史地落在中国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肩上。

资产阶级革命派孙中山先生提出试图超越欧洲模式的“三民主义”模式。学术界一般认为孙中山的“三民主义”是资本主义模式。我们则认为这是一个试图超越资本主义的模式。就民生主义而言,在孙中山先生看来,“民生主义者,即社会主义也。”孙中山先生看到欧洲模式必然导致贫

<sup>①</sup> 参见冷德熙主编:《我们这一个世纪》,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73 页。

富分化、阶级冲突从而社会革命。在中国,为了防止这一逻辑再现,必须采取民生主义。“中国之行民生主义,即所以消弭社会革命之未然也。”而且,孙中山先生看到中国落后所具有的超越这种逻辑的可能性以及相关的后发优势。“中国近代进步虽迟,似有不幸;然若能取鉴于欧美之工业革命、经济发达所生出种种流弊而预为设法以杜绝之,则后来居上,亦未始非一大幸也。”如何做到防患于未然呢?“即防止少数人之垄断土地、资本二者而已。”<sup>①</sup>1912年中华民国宣告成立后,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开始实施“民生主义”,在全国掀起振兴实业的高潮。但是,不久,民国政权转到以袁世凯为首的军阀集团手中。袁世凯在经济上延续孙中山的做法,但是在政治上逐步实现专制。特别是在袁世凯死后,军阀割据并连年混战。虽然伴随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国出现了民族资本主义发展的所谓“黄金”时期,但是,一直到1927年,政府在推动中国社会进步方面无所作为。

1928年南京国民政府成立,作为执政党的国民党逐渐在理论上形成了一个试图继承孙中山“三民主义”的理论主张。蒋介石在1943年的《中国之命运》一书中认为,自由主义和共产主义都不适合中国国情。两者之争实际上是英美思想与苏俄思想之争,而其实这两种思想都不适合中国国情。只有三民主义才“有利于民族的复兴事业”。这条道路表面上看是为了走有中国特色的道路。但是,问题在于,国民党蒋介石强调三民主义,是为了强调国民党的一党专政。他在谈到“革命的方略与程序”时说,国民党是“实行革命的总机关,一切革命力量、革命行动,都需要从这个机关里放射出来”。因此,国民党虽然形成了开创中国特色道路的指导思想,同时,伴随全国统一抗战,中央政权能力增强,本来可以开创中国新的历史,由于在政治上强调一党专政,一党独裁,在国家体制走上了国家集权模式,在社会动员上主要依靠封建地主、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在经济上则走上了发展官僚资本主义的道路,这样就阻塞了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失去了推进中国历史前进的社会力量,陷入了上述第一个历史漩涡而难以自拔,最后,伴随国民党政府的垮台,国民党的努力陷于失败。

开创中国历史的任务最终落在共产党的肩上。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的一个时期,现代化是欧洲中心论和文化传播主义的代名词。此时通行的现代化模式是西方经济的模式,即现代经济(重要公司为殖民者所有)加现代公共管理(殖民政治机构)加现代基础设施。中国共产党意识到只有走社会主义道路才能一方面实现中国的现代化,另一方面摆脱对帝国主义的依附。但是,在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历史基础上,中国不能直接进入社会主义阶段,最终,中国共产党选择了通过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实践证明,与当时世界上大多数民族独立国家采取的依靠外国资本走资本主义的道路而言,中国的“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的道路一方面开创走向现代化的道路,另一方面又摆脱了对帝国主义体系的依赖,最终使中国摆脱了上述第一

<sup>①</sup> 孙中山:“三民主义”,《三民主义》,岳麓书社2000年版,第243、245页。



个历史漩涡。

在中国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是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面临的一个新的历史课题,也是一个没有前人答案的问题。这一时期的苏联模式是惟一比较成功的社会主义建设模式,使得苏联模式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之初具有对于中国的强大的吸引力。加上东欧社会主义国家采用苏联模式的外在示范作用以及国内在“苏联的今天就是我们的明天”的理念下形成的国内社会氛围,使得中国在建国初期不断靠近苏联模式。如果照搬苏联模式,显然意味着进入以苏联为主导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分工合作体系,这不仅会使中国失去经济上的独立自主,而且从历史意义上看将延续别国的历史,而难以真正开展自己的历史创造过程。

中国共产党在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提出“走自己的路”的深刻历史意义就在于摆脱这样一个新的历史漩涡,走出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站在今天的历史高度看,中国虽然在这种开创自己历史的道路上出现了诸多曲折与失误,但是,却避免了更为深刻的社会主义制度危机和体制危机,从而避免了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历史挫折。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中国顺应人类经济发展体制选择的历史潮流,选择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作为现代化的制度安排。中国在最终选择市场经济体制的时候,也是市场经济体制弊端开始深刻暴露的时候,这一点决定了中国的经济市场化进程也必须具有中国特色。实际上,中国在推进经济市场化的同时,试图避免市场化的消极层面。尽管如此,在过去 20 多年的经济市场化进程中,市场化的消极层面不断表现出来,例如两极分化的出现,社会经济的畸形发展,人性的扭曲等。这表明,经济市场化并不能像一些人所说的那样具有人类历史的终极价值意义。市场经济是符合实际的经济体制,但不是永恒的经济体制。

从这个意义上说,未来中国现代化与历史创造的走向,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如何进一步避免这种消极层面。而要作到这一点,又取决于如何定位经济市场化的价值意义。要正确定位经济市场化的价值意义,单纯从经济市场化本身出发是难以作到的。必须从更高的层面和境界出发校准市场化的方向。

中国共产党在世纪之交提出的建设“人的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等一系列命题的历史意义和价值正在于此。基于这些命题,中国共产党实际上仅仅赋予经济市场化以工具价值意义,而赋予“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发展”以终极的目标价值意义。这样不仅一方面校准了经济市场化的方向,另一方面也明确了中国未来历史创造的最终方向。

## 后 记

我很早就想开始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主要是基于自己的学术路径的自然延伸。我在研究中国近现代经济史的过程中,感觉到中国共产党深刻地影响了中国近现代经济发展的历史进程。离开中国共产党的活动,难以说明中国近现代经济发展的历史规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经济发展史,则直接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开创的。世纪之交以及中国共产党在这一时期做出的一系列重大决策促使我启动这种研究。一是伴随“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被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以及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第一要务观的确立,经济工作在中国共产党各项工作中的地位进一步凸现出来;二是在新世纪新时期党的建设中,将改革和完善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放在突出重要地位,探索包括经济工作方式在内的各种工作的规律的任务突出地处在党的建设理论的前沿;三是党中央注重经济理论与实务的学习,注重历史的学习与借鉴,并试图带动全党的学习风气,将中国共产党建设成一个学习型的政党,这也显现出对党以往经济工作历史与经验进行理性思考与总结的重要价值。我的研究计划和方案还得到了著名党史学家龚育之先生和毛磊教授的肯定和指导,这也是促使我启动研究的重要原因。

本书的基本框架和提纲是在我给研究生开设的“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课程讲稿的基础上形成的,同时吸纳了各章作者的修改意见。书稿初稿形成以后,马德茂、胡江滨分别修改,由我最终修改定稿。各章的作者分别是:赵凌云(导论、结束语)、马德茂(第一章、第五章)、刘会芳、李燕(第二章)、范小方(第三章)、张春英(第四章)、张亮东(第六章)、胡江滨(第七章)、李彩华(第八章)、刘强(第九章)。我的博士生和中共党史专业的硕士生为本书的写作提供了帮助。博士生王年咏帮助我整理了导论初稿,张连辉帮助我做了大量联络工作,硕士生张琴、葛宁、郑勇、龚象生、傅小勇、占善欣、朝泽江参与了资料收集工作。

本书是我们研究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计划的第一步成果。我们还将展开中国共产党经济工作史的断代研究、专题研究、人物研究、比较研究。希望读者与学界同仁对本书提出批评。

我们感谢湖北人民出版社对本书出版给予的大力支持,感谢李尔钢副总编提出了具体的修改意见,特别感谢责任编辑喻华伟女士从选题确认到付印的各个环节所付出的辛勤劳动。感谢中共湖北省委社会科学领导小组对本项目的立项支持,本书是湖北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十五”规划基金项目《中国共产党50年经济工作基本成就与经验研究》结项成果。

赵凌云

2003年12月31日

